

百年中国 文学经典

谢冕 钱理群 主编

6

即将画上句号的古典文学，以它最后的辉煌，提醒人们记住它永恒的魅力。而新文学则以让人目不暇接的快速的节奏，不断展示它充满锐气的试验性成果。

一边是夕阳的灿烂，一边是初月的清辉。生逢此时的中国人，终于窥见了这“百年不遇”的胜景。这一切，如今都蕴积在这套《百年中国文学经典》中了。

百年中国文学经典

第六卷

一九五八—一九七八

谢冕 主编
钱理群

目 录

序	谢冕	一
序	钱理群	五
诗		
林子 给他		二
高准 香槟季		五
繁星		六
罗门 麦坚利堡		八
陈敬容 假日后送女返学		一一
树的启示		一二
林庚 新秋之歌		一三
袁水拍 西双版纳之夜		一五
西双版纳的空气		一六
依娟红		一七
曾卓 有赠		一九
悬岩边的树		二一

黄翔	独唱	二二
	野兽	二三
	火炬之歌	
	——《火神交响诗》之一	二四
	我看见一场战争	
	——《火神交响诗》之三	三一
食指	这是四点零八分的北京	三四
	相信未来	三六
牛汉	半棵树	三八
	华南虎	三九
	悼念一棵枫树	四二
	麋子	四五
余光中	春天,遂想起	四七
	民歌	五〇
	乡愁	五一
	白玉苦瓜	
	——故宫博物院所藏	五二
	乡愁四韵	五四
蔡其矫	祈求	五六
北岛	黄昏·丁家滩	
	——赠一对朋友	五七
	是的,昨天	五九
	陌生的海滩	六〇
穆旦	冬	六三
	停电之后	六七

散文

韩少华	序曲	七〇
李健吾	雨中登泰山	七四
琦 君	髻	八〇
许达然	蓦然看到	八五
	演戏人生	八七

报告文学

徐 迟	祁连山下	九二
	哥德巴赫猜想	一三四

儿童文学

孙幼军	小布头奇遇记(存目)	
-----	------------	--

小说

茹志鹃	百合花	一六八
王汶石	新结识的伙伴	一八〇
赵树理	“锻炼锻炼”	一九六
树斤澜	新生	二二一
李 准	李双双小传	二三二
王宗元	惠嫂	
	——故事里的故事	二六八
菡 子	万妞	二八三
高 阳	乞女	二九八
陈翔鹤	陶渊明写《挽歌》	三一七
老 舍	正红旗下	三三五
杨海宴	矮檐下	四六五
司马中原	野烟	四七六

	洪荒	四八八
段彩华	鸟叫	五〇三
白先勇	永远的尹雪艳	五一六
	游园惊梦	五三四
	玉卿嫂	五五九
陈映真	将军族	六〇八
金 庸	射雕英雄传(存目)	
	天龙八部(存目)	
	戏剧	
田 汉	关汉卿	六二五

谢冕

序

从上一个世纪末，到这一个世纪末，是完整的一百年。这一百年的中国社会，发生过很多重大的事件。这些事件，直接或间接地影响着中国的文学。就社会而言，这一百年的经历，是由古典中国向着现代中国的衍变过程；就文学而言，则是开始并完成了由旧文学向着新文学的完整过渡的过程。不论是从社会发展的层面，还是从文学发展的层面看，这一百年对于中国都是意义重大的，是充满追求的激情和刻骨铭心的苦难的历程。

文学在映照这一百年中国社会的全部丰富性中完成了自己。同时也留下历史性局限造出的畸斜乃至歧误。这就使这一百年的文学成为矛盾重重的中国社会的一面镜子。从文学的使命和内涵，到它的表现形式，直至最终形成的艺术基本

风格，如今我们面对的文学百年，都未曾脱离中国社会决定性的制约。

文学承受着充满焦虑而又复杂多变的社会给予的重压。文学为适应生长它的特殊环境而付出代价：一方面，为了顺应社会情势，文学竭力以自有的方式传达出这一特定时空中国的现实处境和中国人的情感经历；另一方面，它又不得不在较之艺术和审美更为急切的社会功利面前，不同程度地削弱以至在某一时期排挤文学自身的品质。审美与非审美，功利与非功利的矛盾、对立，以及“杂呈”，是这一百年文学的常态。但中国这一百年特有的忧患都意外地使文学得到好处。一种崭新的文学形态在深重的危机和庄严的召唤中诞生。中国现代文学终于在古典文学深厚的土壤上脱颖而出。诞生于本世纪初期的新文学，直接受惠于清末以来文学改良和文体实验的一切成果，终于以充满现代精神和参与世界文学的姿态，进入了中国古典文学未曾也无法抵达的境界。

19、20 世纪之交，是中国社会的转型期，也是中国文学的转型期。尽管社会转型不一定伴随着文学转型，但在中国，这并不同步的现象都奇妙地有了某种叠合。我们如今看到的就是这样一种社会和文学相互印证、相互阐释的奇观。即将画上句号的古典文学，以它最后的辉煌，提醒人们记住它永恒的魅力。而新文学则以让人目不暇接的快速的节奏，不断展示它充满锐气的试验性成果。一边是夕阳的灿烂，一边是初月的清辉。生逢此时的中国人，终于窥见了这“百年不遇”的胜景。这一切，如今都蕴积在这套《百年中国文学经典》中了。

“经典”一词在以往是慎用的，如今被应用得有点普泛化了。其实，任何关于“经典”或“精华”的厘定都是相对的。一个明显的道理就是，任何精神产品的价值判断，都不会是单纯的和唯一的，精神现象有不可比拟的繁复性。何况，做这些判断的人，他们的学养、趣味和考察的方式又是千差万别的。还有，一个无可置疑的事实是，文学史总有很多有意或无意的“遗漏”。文学史的基本方式不是累积，更确切地说，是淘汰。它以不间断的“减法”来保留那些最值得保留的文学资源，而忽略或弃置那些一般化的材料。文学史正是以这种“无情”的方式，推进它富有建设性的工作。

尽管如今的“经典”并不代表让人敬畏的神圣，但经典都始终意味着一种高度。高度并不是尽善尽美，也并非无懈可击。这里入选的作品，大体只是编者认为的是最值得保留和记忆的作品。这样说当然不是认为那些众多未入选的作品就应该遗忘。事实上有多少个选家就有多少种选本，同时也存在着各异其趣的选择标准。这在文学观念变得多元化的今天，就更是如此。

编者在他长期（但都有限）的阅读中形成了他认为符合上面的陈述的观念。这种观念在遴选作品中被具体化了，这大体是指那些能通过具体的描写或感觉，直接或间接地表现出生活的信念、对人和大地的永恒之爱、有鲜明的个人风格、又有精湛丰盈的艺术表现力的作品。由于考虑到这一百年文学和社会的密切关联，编者尤为关注那些保留和传达了产生它的特定时代风情的精神劳作。

编者在从事本书的编选工作时始终怀有一种庄严感而不

敢稍有疏忽。但百年文学浩如烟海,一个人的阅读非常有限,在这一点上,编者又是忐忑不安的。本丛书在编选过程中,得到严家炎、林斤澜、邵燕祥、崔道怡、陈骏涛、樊发稼等各位先生的指教和帮助;我的博士生高秀琴协助我做了全部资料工作和部分编选工作;在这里,我一并向他们表示诚挚的谢意。

1996年6月30日于北大畅春园

钱理群

序

编选《百年中国文学经典》，是不能不怀着庄严的历史感的。

此刻想到的是，一个世纪以来，围绕着新、旧文学（也即传统文学与现代文学）的价值与它们彼此的关系，曾经有过多少争论，而且直到今天仍在继续。记得五四时期，争论的一方，曾寄希望于“悠悠百年，自有能辨之者”。那么现在，已经到了世纪末，是可以进行科学的总结的时候了。

摆在我们面前的这本《百年中国文学经典》，就是一个无声的发言：请看事实。

人们似乎已经忘记了这段历史：新文学在诞生伊始，曾因其异端性而不被承认。有人轻蔑地将其比作“春鸟秋虫”，可以“听其自鸣自止”。有的则因为新文学将“都下引车卖浆

之徒所操之语”作为文学语言而断然不许它进入文学的殿堂。面对如此巨大的压力,当年新文学的开创者们都憋着一股劲;他们明确地意识到,“人们要用你结的果子来评判你”,“一个文学运动的历史的估价,必须包括它的出产品的估价。单有理论的接受,一般影响的普遍,都不够证实那个文学运动的成功”(胡适:《新文学大系·建设理论集 导言》)。因此他们以“拿出实绩”互勉与自励,为此做出了称得上是艰苦卓绝的努力。现在,几代人奋斗的结果,终于显现在这里了:这确实是不同于传统文学的新文学,从文学观念、思维方式、情感方式、精神内涵,到文学审美,形式,特别是文学语言,都有异于传统而显示出一种“现代性”。它不仅已经作为不可替代的强大的存在,事实上成为现代中国人的主要精神养料,而且已经形成自己的传统,有了自己的文学史,产生了像鲁迅这样的文学巨人,足以与中国传统文学和世界文学的大师们并肩而立,并且有了一批成熟的文学作品进入“文学经典”,成为中国文学宝库中不可或缺的部分,并以此参与了世界现代文明的创造。人们可以对新文学作家、作品提出这样,那样的批评,感到这样、那样的不足,人们也可以因为付出的代价与收获的不成比例而感到惋惜(其实鲁迅早就说过,人类历史——当然也包括文学——的积累,正如煤的形成,用了大量的木材,结果却只是一小块),但人们却不能无视这一基本的事实,不能否认这一基本的历史结论,而且这应该是我们讨论一切有关问题的基本出发点。

当年对新文学的主要指责之一,是新文学的提倡,将“尽废古书”;今天似乎也还有人在嘀咕:五四新文学运动导

致了“传统文化的断裂”。事实（仍然是事实！）已经证明，这至多不过是杞人之忧。古书没有、也不可能尽废，它们中的经典至今仍拥有众多的读者；而且如谢冕先生所说，即使在本世纪，古典文学也有过“最后的辉煌”，一些旧的形式（如古典诗词）也在继续焕发新的活力。更为重要的是，古典文学中的精华，已经作为一种传统融入了新文学的创造。你面对着的这些新文学作品，在赞叹它的新质的同时，你也必须承认，它是中国民族的，与这个民族的传统文学有着血肉般的联系。正是它的革新、创造，才使得传统在新的时代发挥出新的光辉。可以这样说，抱残守阙，不思变革，才是“传统与现代断裂”的真正危机所在。变革的方式，或渐变，或激变，可以有不同的选择；但，必须变，变革后而有新生，这是近百年的历史所证实了的，对此大概不会有什么怀疑了吧？

《百年中国文学经典》显示的是中国文学在本世纪已经达到的高度。我们把它选辑成册，是为了以此作为进一步普及的基础，也是为新的文学变革提供一个起点式的参照。同时我们也想为正在进行的对本世纪文学的反思，包括文学史的写作与教材编写，提供一些基础性的事实材料。比如，对“文学现代性”的讨论，是不是可以从这些已经形成的现代经典作品（小说、诗歌、戏剧、散文）出发，从对既成形态的考察与艺术经验的总结中，引出必要的理论概括呢？至少这是可以一试的。正因为意识到工作的意义，我们不能不谨慎从事，甚至时时有“如履薄冰”之感。编选前，我们在北大部分研究生、进修教师、外国留学生中进行了调查；提出初稿后，也广泛征求过同行的意见，除了老一辈的严家炎、樊

骏、王信、刘增杰诸先生，同辈的赵园、吴福辉、王晓明、杨义、蓝棣之、汪文顶、胡润森诸学友外，也还有薛毅、罗岗、解志熙、李怡、孔庆东、吴晓东、范智红等年轻学者。特别应提及的是，第一卷近代文学部分的选目更是得到了张中、夏晓虹、陈平原等老同学及研究生王枫、谢茂松的具体帮助。在某种程度上，这是一个集体劳动的结晶；主选者个人的主观烙印自然也是明显的。我们深知，编选（筛选）工作将不断进行，本选本的意义大概仅在提出了“百年中国文学经典”这样一个课题：一切都还只是开始。

1996年7月26日写于燕北园

百年中国文学经典

全八卷·第六卷

诗

一九五八—一九七八

林 子

给 他

所有羞涩和胆怯的诗篇，
对他，都不适合；
他掠夺去了我的爱情，
像一个天生的主人，一把烈火！
从我们相识的那天起，
他的眼睛就笔直地望着我，
那样深深地留在我的心里，
宣告了他永久的占领。
他说：世界为我准备了你，
而我却无法对他说一个“不”字，
除非存心撕裂了自己的心……
我们从来用不着海誓山盟，

如果谁竟想得起来怀疑我们的爱情，
那么，就再没有什么能够使人相信！

*

*

*

亲爱的，请答应我的一个要求：
你来到这里可不许到处打听——
那终日站在眼前的维纳斯侧着脸儿，
装作没有看见我那抑制不住的微笑
从心的深处涌上来，每当读着你的来信；
桌上那排美丽而知情的诗集啊，
它们顽皮的笑声常惊醒我的痴想……
这支忠实的笔是懂得沉默的，
它洞悉我灵魂里的全部秘密；
还有我的小梳妆盒：明亮的镜子、
闪光的发带和那把小红梳子，
都看见过爱神怎样把我装扮，
用那迷人的玫瑰花来……可别询问它们啊，
亲爱的，不然我会羞得抬不起头来……

*

*

*

只要你要，我爱，我就全给，
给你——我的灵魂、我的身体。
常春藤般柔软的手臂，
百合花般纯洁的嘴唇，
都在等待着你……
爱，膨胀了它的主人的心；
温柔的渴望，像海潮寻找着沙滩，

要把你淹没……

再明亮的眼睛又有什么用，

如果里面没有映出你的存在；

就像没有星星的晚上，

幽静的池塘也黯然无光。

深夜，我只能派遣有翅膀的使者，

带去珍重的许诺和苦苦的思念，

它忧伤地回来了——你的窗户已经睡熟。

作于 1958 年

（选自《诗刊》1980 年 1 期）

高 准

香槟季

蕉花紫了
暖，五月来了
 五月是玫瑰的颜色
小溪的梦珍珠般的闪动
睢鸠起劲的叫着了
香槟般的季节哪
 浮起了
遍野的花香，莹莹的
 浮起大地欢畅的呼啸
几多的相思哦——
明艳的榴花，燃烧在眼底

草原上有丁香朵朵
睢鸠在起劲的叫着
暖，玫瑰已开遍了大地
采一束哪
 也采一束
 蕉花榴花和丁香
 以及鸟的鸣
 以及梦的精圆
 然后
到小溪的对岸去吧
暖，睢鸠叫着
 睢鸠
 叫着

1959年6月27日

繁 星

乃有遍野的百合花盛开了，
七月的银河里星朵儿成群的婆娑着。

爱芙洛蒂 眨着眼了，熠熠地，烨烨地，
晚风中是最亮最亮的哪。

然则让我悄悄地把它摘下，
缀在咪咪的发上吧。
但又怎能比得上咪咪的——
那灼灼地，晶晶地，映着诗人的瘦影之双星哪！

1958年7月

（选自《高准诗集》台湾文史哲出版社 1985年6月版）

爱芙洛蒂是金星，希腊的爱与美之神，罗马人称之为维纳斯的。

罗 门

麦坚利堡

超过伟大的

麦坚利堡(Fort Mekinly)是纪念第二次大战期间七万美军在太平洋地区战亡；美国人在马尼拉城郊，以七万座大理石十字架，分别刻着死者的出生地与名字，非常壮观也非常凄惨地排列在空旷的绿坡上，展览着太平洋悲壮的战况，以及人类悲惨的命运。七万个彩色的故事，是被死亡永远埋住了。这个世界在都市喧嚣的射程之外，这里的空灵有着伟大与不安的颤栗，山林的鸟都被吓住不叫了。静得那么可怕，静得连上帝都感到寂寞不敢留下；马尼拉海湾在远处闪目，芒果树与凤凰木连绵遍野，景色美得太过忧伤。天蓝，旗动，令人肃然起敬；天黑，旗静，周围便黯然无声，被死亡的感觉重压着……作者本人最近因公赴菲，曾与菲作家施颖洲、亚薇及画家朱一雄家人往游此地，并站在史密斯、威廉斯的十字架前拍照。

是人类对伟大已感到茫然

战争坐在此哭谁

它的笑声 曾使七万个灵魂陷落在比睡眠还深的地带

太阳已冷 星月已冷 太平洋的泡沫被炮火煮开也都冷了

史密斯 威廉斯 烟花节光荣伸不出手来接你们回家

你们的名字运回故乡 比入冬的海水还冷

在死亡的喧嚣里 你们的无救 上帝的手呢

血已把伟大的纪念冲洗了出来

战争都哭了 伟大它为什么不笑

七万朵十字花 围成园 排成林 绕成百合的村

在风中不动 在雨里不动

沉默给马尼拉海湾看 苍白给游客们的照相机看

史密斯 威廉斯 在死亡紊乱的镜面上我只想

知道

哪里是你们童幼时眼睛常去玩的地方

哪地方藏有春日的录音与彩色的幻灯片

麦坚利堡 鸟都不叫了 树叶也怕动

凡是声音都会使这里的静默受击出血

空间与空间绝缘 时间逃离钟表

这里比灰暗的天地线还少说话 永恒无声

美丽的无音房 死者的花园 活人的风景区

神来过 敬仰来过 汽车与都市也都来过
而史密斯 威廉斯 你们是不来也不去了
静止如取下摆心的表面 看不清岁月的脸
在日光的夜里 星灭的晚上
你们的盲睛不分季节地睡着
睡醒了一个死不透的世界
睡熟了麦坚利堡绿得格外忧郁的草场

死神将圣品挤满在嘶喊的大理石上
给升满的星条旗看 给不朽看 给云看
麦坚利堡是浪花已塑成碑林的陆上太平洋
一幅悲天泣地的大浮雕 挂入死亡最黑的背景
七万个故事焚毁于白色不安的颤栗
史密斯 威廉斯 当落日烧红满野芒果林的昏暮
神都将急急离去 星也落尽
你们是那里也不去了
太平洋阴森的海底是没有门的

1960年10月

陈敬容

假日后送女返学

烦热的夜
向沉沉云雾后逝去
黎明号角声中
落着疏疏的雨

白衫红裙
从山道上远去
我的瞩望
犹如出海船舶
在一片苍茫中游移

想当年寒窗

怎比得如今儿女
无限天地
前辈们多少风尘
换来你如虹意气
得学会珍惜——
假若生活是大海
会爱海的人
会航海的人
懂得那一点一滴里
万千种生动的意义

1961年夏于北京西山

（选自《人民文学》1961年9期）

树的启示

睡梦中有人抢夺我的孩子
梦醒时正月白风清
枕边的小脸上漾着微笑
嬉戏蹦跳后异样的恬静

孩子好比是大树的幼苗

小小生命也饱含雨露阳光
有一天长满了丰枝茂叶
叶脉里将闪现今夜的月亮

1962年冬记梦

(选自《陈敬容选集》)

林 庚

新秋之歌

我多么爱那澄蓝的天
那是浸透着阳光的海
年轻的一代需要飞翔
把一切时光变成现在
我仿佛听见原野的风
吹起了一支新的乐章

红色的果实已经发亮
是的风将要变成翅膀
让一根芦苇也有力量
啊世界变了多少模样

金色的网织成太阳
银色的网织成月亮
谁织成那蓝色的天
落在我那幼年心上
谁织成那蓝色的网
从摇篮就与人作伴
让生活的大海洋上
一滴露水也来歌唱

（选自《人民文学》1961年11期）

袁水拍

西双版纳之夜

十三条壁虎把守着四墙，
美人蕉探进了开着的窗，
满院里月光大雨一般下，
枕边颤抖着一万对翅膀。

芭蕉的阔叶盖严了大地，
剑麻的钢锋刺破了天空，
澜沧江翻着筋斗往前冲，
花香把剩下的空间填充。

节日的铙锣没有断过声，
百丈的焰火等待着飞升，

听不见竹楼边笛子低语，
一双金鹿闯进猎人的梦。

11月末 昆明

（选自《人民日报》1962年1月14日）

西双版纳的空气

明月下的细雨，
雾也似的轻；
茶山上的大雾，
雨也似的冷。

西双版纳的空气呀，
拧得出水和养分，
它滋润着：
 高高的椰子，
 低低的香蕉，
 半空中大青树的根。

西双版纳的空气呀，

是一件稀有的结晶，
它的每一毫升里含有
七十七种虫声，
七百七十种花香，
七千七百种绿叶上的光和影！

11月末，昆明

（选自《人民日报》1962年1月14日）

依娟红

柔波一样的手臂，
丝带一样的腰身，
流星一样的眼睛，
将要说话的嘴唇。

浴于澜沧江的孔雀，
寻找着人间的爱情；
泼水节赶摆的少女，
歌颂边疆岁熟年丰。

竹笛悠扬，铙锣嗡嗡，
统裙如水，云鬓蓬松，
榕树下各族观众争着，
妖娆起舞依娟红。

10月下旬，小勐仑

（选自《人民日报》1962年1月4日）

西双版纳傣族自治州文工团团员依娟红参加演出《双人孔雀舞》《赶摆》
《依拉罕》等节目，和其他演员一起，受到了群众的欢迎。

曾 卓

有 赠

我是从感情的沙漠上来的旅客，
我饥渴，劳累，困顿。
我远远地就看到你窗前的光亮，
它在招引我——我的生命的灯。

我轻轻地叩门，如同心跳。
你为我开门。
你默默地凝望着我
(那闪耀着的是泪光么？)

你为我引路，掌着灯。
我怀着不安的心情走进你洁净的小屋，

我赤着脚，走得很慢，很轻，
但每一步还是留下了灰土和血印。

你让我在舒适的靠椅上坐下，
你微现慌张地为我倒茶，送水。
我眯着眼——因为不能习惯光亮，
也不能习惯你母亲般温存的眼睛。

我的行囊很小，
但我背负着的东西却很重，很重，
你看我的头发斑白了，我的背脊佝偻了，
虽然我还年轻。

一捧水就可以解救我的口渴，
一口酒就使我醉了，
一点温暖就使我全身灼热。
那么，我能有力量承担你如此的好意和温情么？

我全身颤栗，当你的手轻轻地握着我的，
我忍不住啜泣，当你的眼泪滴在我的手背。
你愿这样握着我的手走向人生的长途么？
你敢这样握着我的手穿过蔑视的人群么？

在一瞬间闪过了我的一生，
这神圣的时刻是结束也是开始，

一切过去的已经过去，终于过去了，
你给了我力量、勇气和信心。

你的含泪微笑着的眼睛是一座炼狱，
你的晶莹的泪光焚冶着我的灵魂，
我将在彩云般的烈焰中飞腾，
口中喷出痛苦而又欢乐的歌声……

1961年11月

（选自《白色花》，绿原、牛汉编，人民文学出版社1981年版）

悬岩边的树

不知道是什么奇异的风
将一棵树吹到了那边——
平原的尽头
临近深谷的悬岩上

它倾听远处森林的喧哗
和深谷中小溪的歌唱
它孤独地站在那里

显得寂寞而又倔强

它的弯曲的身体
留下了风的形状
它似乎即将倾跌进深谷里
却又像是要展翅飞翔……

1970 年

（选自《诗刊》1979 年第 9 期）

黄 翔

独 唱

我是谁
我是瀑布的孤魂
一首永久离群索居的

诗。
我的漂泊的歌声是梦的
游踪
我的唯一的听众
是沉寂

1962 年

(选自《在黎明的铜镜中·朦胧诗卷》
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 1993 年版)

野 兽

我是一只被追捕的野兽
我是一只刚捕获的野兽
我是被野兽践踏的野兽
我是践踏野兽的野兽
我的年代扑倒我
斜乜着眼睛
把脚踏在我的鼻梁架上
撕着
咬着

啃着

直啃到仅仅剩下我的骨头

即使我只仅仅剩下一根骨头

我也要哽住我的可憎年代的咽喉

1968 年

（选自《在黎明的铜镜中·朦胧诗卷》

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 1993 年版）

火炬之歌

——《火神交响诗》之一

诗人说 我的诗是属于未来的
是属于未来世纪的历史教科书的

—

在远远的天边移动

在暗蓝的天幕上摇晃

是一支发光的队伍

是静静流动的火河

照亮了那些永远低垂的窗帘
流进了那些彼此隔离的门扉

汇集在每一条街巷 路口
斟满了夜的穹庐

跳窜在每一双灼热的瞳孔里
燃烧着焦渴的生命

啊火炬 你伸出了一千只发光的手
张大了一万条发光的喉咙

喊醒大路 喊醒广场
喊醒——世代所有的人们——

被时间遗忘和忘了时间的
思想像机械一样呆板的

情感像冰一样凝固的
血像冰一样冷的

脸上写着愤怒的沉静的
嘴角雕着失神的绝望的

生命像春天一样蓬勃的
充满青春活力的

还有那些溅满污泥的踟蹰的脚
和那些成群结队徘徊的影子

连同那些蒙着尘沙的眼睛
和那些积满油腻的污垢的心

啊火炬 你用光明的手指
叩开了每间心灵的暗室

让陌生的互相能够了解
彼此疏远的变得熟悉

让仇恨的成为亲近
让猜忌的不再怀疑

让可憎的倾听良善的声音
让丑恶的看见美

让肮脏的变得纯洁
让黑的变白

你带来了一个光与热统治的世界
一切都是这样清明 高远 圣洁

在你不可抗拒的魔力似的光圈中
全人类体验着幸福的颤栗

二

千万支火炬的队伍流动着
像倒翻的熔炉 像燃烧的海

火光照亮了一个庞然大物
那是主宰的主宰 帝王的帝王

那是千年偶像 权力的象征
一切灾难的结果和原因

于是 在通天透亮的火光照耀中
人第一次发出了人的疑问

为什么一个人能驾驭千万人的意志
为什么一个人能支配普遍的生亡

为什么我们要对偶像顶礼膜拜
被迷信囚禁我们活的意念 情愫和思想

难道说 偶像能比诗和生活更美

难道说 偶像能遮住真理和智慧的光辉

难道说 偶像能窒息爱的渴望 心的呼唤

难道说 偶像就是宇宙和全部的生活

让人恢复人的尊严吧

让生活重新成为生活吧

让音乐和善构成人类的心灵吧

让美和大自然重新属于人吧

让每一双眼睛都成为一首诗吧

让每一个人都拆除情感的堤坝吧

让尊荣淹没在时间的灰尘里吧

让时间和人永远伟大吧

让活着成为真实吧

让真实是因为活着吧

让青春经受甘美的惊悸吧

让人生的老年像黄昏一样恬静吧

让人与人不要相互提防吧

让每一个人都配称人吧

啊 沉沉暗夜并不使人忘记晨曦
而只是增强人对光明的渴念

火的语言呀 你向世界宣布吧
人的生活必须重新安排

三

把真理的洪钟撞响吧
——火炬说

把科学的明灯点亮吧
——火炬说

把人的面目还给人吧
——火炬说

把暴力和极权交给死亡吧
——火炬说

把供奉神像的心中庙宇捣乱和拆毁吧
——火炬说

把金碧辉煌的时代宫殿浮雕和建筑吧

——火炬说

多么崇高的火的召唤呀
多么神圣的火的信念呀

多么浓烈的火的气息呀
多么炽热的火的语言呀

火的队伍膨胀了
火的河流泛滥了

火的熔炉白热了
火的大海沸腾了

火焰的手拉开重重夜幕
火光主宰着整个宇宙

人类在烈火中接受洗礼
地球在烈火中重新铸造

火光中 一个旧的衰老的正在解体
一个新的流血的跳出襁褓

1969年8月13日上午10时窒息中产生灵感

1969年8月15日写于热泪纵横中

(选自《在黎明的铜镜中·朦胧诗卷》

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 1993 年版)

我看见一场战争

——《火神交响诗》之三

我看见一场战争 一场无形的战争
它在每一个人的脸部表情上进行着
在无数的高音喇叭里进行着
在每一双眼睛的惊惧不定的
眼神里进行着
在每一个人的大脑皮层下的
神经网络里进行着
它轰击着每一个人 轰击着每一个人身上的
生理的和心理的各个部分和各个方面
它用无形的武器发动进攻 无形的刺刀
大炮和炸弹发动进攻
这是一场罪恶的战争
它是有形的战争的无形的延续
它在书店的大玻璃橱窗里进行

在图书馆里进行 在每一首教唱的歌曲里
进行

在小学一年级的启蒙教科书上进行
在每一个家庭里进行 在无数的群众集会
上进行

在每一个动作 每一句台词都一模一样的
演员的艺术造型上进行

我看见刺刀和士兵在我的诗行里巡逻

在每一个人的良心里搜索

一种冥顽的 愚昧的 粗暴的力量
压倒一切 控制一切

在无与伦比的空前绝后的暴力的
进攻面前

我看见人性的性爱在退化

活的有机体心理失调

精神分裂症泛滥 个性被消灭

啊啊 你无形的战争呀 你罪恶的战争呀

你是两千五百多年封建极权战争的
延长和继续

你是两千五百多年精神奴役战争的
集中和扩大

你轰吧 炸吧 杀吧 砍吧

人性不死 良心不死 人民精神自由不死

人类心灵中和肌体上的一切自然天性
和欲望

永远洗劫不尽 搜索不走

1969年

(选自《在黎明的铜镜中·朦胧诗卷》
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 1993年版)

食 指

这是四点零八分的北京

这是四点零八分的北京，
一片手的海浪翻动；
这是四点零八分的北京，
一声雄伟的汽笛长鸣。

北京车站高大的建筑，
突然一阵剧烈地抖动。
我双眼吃惊地望着窗外，
不知发生了什么事情。

我的心骤然一阵疼痛，一定是
妈妈缀扣子的针线穿透了心胸。

这时，我的心变成了一只风筝，
风筝的线绳就在母亲的手中。

线绳绷得太紧了，就要扯断了，
我不得不把头探出车厢的窗棂。
直到这时，直到这时候，
我才明白发生了什么事情。

——一阵阵告别的声浪，
就要卷走车站；
北京在我的脚下，
已经缓缓地移动。

我再次向北京挥动手臂，
想一把抓住她的衣领，
然后对她大声地叫喊：
永远记着我，妈妈啊北京！

终于抓住了什么东西，
管他是谁的手，不能松，
因为这是我的北京，
这是我的最后的北京。

1968年12月20日

（选自《北京青年现代诗十六家》，
漓江出版社 1986 年版）

相 信 未 来

当蜘蛛网无情地查封了我的炉台，
当灰烬的余烟叹息着贫困的悲哀，
我依然固执地铺平失望的灰烬，
用美丽的雪花写下：相信未来。

当我的葡萄化为深秋的露水，
当我的鲜花依偎在别人的情怀，
我依然固执地用凝露的枯藤
在凄凉的大地上写下：相信未来。

我要用手指那涌向天边的排浪，
我要用手撑那托住太阳的大海，
摇曳着曙光那枝温暖漂亮的笔杆，
用孩子的笔体写下：相信未来。

我之所以坚定地相信未来，
是我相信未来人们的眼睛——

她有拨开历史风尘的睫毛，
她有看透岁月篇章的瞳孔。

不管人们对于我们腐烂的皮肉，
那些迷途的惆怅，失败的痛苦，
是寄予感动的热泪，深切的同情，
还是给以轻蔑的微笑，辛辣的嘲讽。

我坚信人们对于我们的脊骨，
那无数次的探索、迷途、失败和成功，
一定会给予热情、客观、公正的评定。

是的，我焦急地等待着他们的评定。
朋友，坚定地相信未来吧，
相信不屈不挠的努力，
相信战胜死亡的年轻，
相信未来，相信生命。

1968年

（选自《北京青年现代诗十六家》，
漓江出版社 1986年版）

牛 汉

半 棵 树

真的，我看见过半棵树
在一个荒凉的山丘上

像一个人
为了避开迎面的风暴
侧着身子挺立着

它是被二月的一次雷电
从树尖到树根
齐楂楂劈掉了半边

春天来到的时候

半棵树仍然直直地挺立着
长满了青青的枝叶

半棵树
还是一整棵树那样高
还是一整棵那样伟岸

人们说
雷电还要来劈它
因为它还是那么直那么高
雷电从远远的天边就盯住了它

1972年，咸宁

(选自《牛汉抒情诗选》)

华南虎

在桂林
小小的动物园里
我见到一只老虎。

我挤在叽叽喳喳的人群中
隔着两道铁栅栏
向笼里的老虎
张望了许久许久，
但一直没有瞧见
老虎斑斓的面孔
和火焰似的眼睛。

笼里的老虎
背对胆怯而绝望的观众
安详地卧在一个角落，
有人用石块砸它
有人向它厉声呵喝
有人还苦苦劝诱
它都一概不理！

又长又粗的尾巴
悠悠地在拂动，
哦，老虎，笼中的老虎，
你是梦见了苍苍莽莽的山林吗？
是屈辱的心灵在抽搐吗？
还是想用尾巴鞭击那些可怜而又可笑的观众？

你的健壮的腿
直挺挺地向四方伸开，

我看见你的每个趾爪
全都是破碎的，
凝结着浓浓的鲜血，
你的趾爪
是被人捆绑着
活活地铰掉的吗？
还是由于悲愤
你用同样破碎的牙齿
(听说你的牙齿是被钢锯锯掉的)
把它们和着热血咬碎……

我看见铁笼里
灰灰的水泥墙壁上
有一道一道的血淋淋的沟壑
像闪电那般耀眼夺目！

我终于明白……
羞愧地离开了动物园。

恍惚之中听见一声
石破天惊的咆哮，
有一个不羁的灵魂
掠过我的头顶
腾空而去，
我看见了火焰似的斑纹

火焰似的眼睛，
还有巨大而破碎的
滴血的趾爪！

1973年6月，咸宁

（选自《诗刊》1982年第2期）

悼念一棵枫树

我想写几页小诗，把你最后
的绿叶保留下几片来

——摘自日记

湖边山丘上
那棵最高大的枫树，
被伐倒了……
在秋天的一个早晨

几个村庄
和这一片山野
都听到了，感觉到了

枫树倒下的声响

家家的门窗和屋瓦
每棵树，每根草
每一朵野花
树上的鸟，花上的蜂
湖边停泊的小船
都颤颤地哆嗦起来……
是由于悲哀吗？

这一天
和这一片山野上
飘着浓郁的清香

清香
落在人的心灵上
比秋雨还要阴冷

想不到
一棵枫树
表皮灰暗而粗犷
发着苦涩气息
但它的生命内部
却贮蓄了这么多的芬芳

芬芳
使人悲伤

枫树直挺挺的
躺在草丛和荆棘上
那么庞大，那么青翠
看上去比它站立的时候
还要雄伟和美丽

伐倒三天之后
枝叶还在微风中
簌簌地摇动
叶片上还挂着明亮的露水
仿佛亿万只含泪的眼睛
向大自然告别
哦，湖边的白鹤
哦，远方来的老鹰
还朝着枫树这里飞翔呢

枫树
被解成宽阔的木板
一圈圈年轮
涌出了一圈圈的
凝固的泪珠

泪珠
也发着芬芳
不是泪珠吧
它是枫树的生命
还没有死亡的血球

村边的山丘
缩小了许多
仿佛低下了头颅

伐倒了
一棵枫树
伐倒了
一个与大地相连的生命

1973 年秋

(选自《长安》1981 年第 1 期)

鹿 子

远远的

远远的
一只棕黄色的麂子
在望不到边的
金黄的麦海里
一蹿一蹿地
似飞似飘
朝这里奔跑

四面八方的人
都看见了它
用惊喜的目光
用赞叹的目光
用担忧的目光

麂子
远方来的麂子
你为什么生得这么灵巧美丽
你为什么这么天真无邪
你为什么莽撞地离开高高的山林

五六个猎人
正伏在丛草里
正伏在山丘上
枪口全盯着你
哦，麂子

不要朝这里奔跑

1974年初夏，咸宁

(选自《牛汉抒情诗选》)

余光中

春天，遂想起

春天，遂想起

江南，唐诗里的江南，九岁时
采桑叶于其中，捉蜻蜓于其中
(可以从基隆港回去的)

江南

小杜的江南

苏小小的江南

遂想起多莲的湖，多菱的湖
多螃蟹的湖，多湖的江南
吴王和越王的小战场
(那场战争是够美的)
 逃了西施
 失踪了范蠡
失踪在酒旗招展的
(从松山飞三小时就到的)
 乾隆皇帝的江南
春天，遂想起遍地垂柳
 的江南，想起
太湖滨一渔港，想起
那么多的表妹，走过柳堤
(我只能娶其中的一朵！)

走过柳堤，那许多表妹
 就那么任伊老了
 任伊老了，在江南
 (喷射云三小时的江南)

即使见面，她们也不会陪我
陪我去采莲，陪我去采菱
即使见面，见面在江南
 在杏花春雨的江南
 在江南的杏花村

（借问酒家何处）
何处有我的母亲

复活节，不复活的是我的母亲
一个江南小女孩变成的母亲
清明节，母亲在喊我，在圆通寺

喊我，在海峡这边
喊我，在海峡那边
喊，在江南，在江南
多寺的江南，多亭的
江南，多风筝的
江南啊，钟声里
的江南

（站在基隆港，想——想
想回也回不去的）
多燕子的江南

1962年4月29日午夜

（选自《余光中诗选》，海峡文艺出版社1988年3月版）

民 歌

传说北方有一首民歌
只有黄河的肺活量能歌唱
从青海到黄海
风 也听见
沙 也听见

如果黄河冻成了冰河
还有长江最最母性的鼻音
从高原到平原
鱼 也听见
龙 也听见

如果长江冻成了冰河
还有我，还有我的红海在呼啸
从早潮到晚潮
醒 也听见
梦 也听见

有一天我的血也结冰
还有你的血他的血在合唱
从A型到O型
哭也听见
笑也听见

1971年12月18日

(选自《余光中诗选》，海峡文艺出版社1988年版)

乡 愁

小时候
乡愁是一枚小小的邮票
我在这头
母亲在那头

长大后
乡愁是一张窄窄的船票
我在这头，
新娘在那头

后来啊
乡愁是一方矮矮的坟墓
我在外头
母亲在里头

而现在
乡愁是一湾浅浅的海峡
我在这头
大陆在那头

1972年1月21日

（选自《台湾诗人十二家》，重庆出版社1982年版）

白玉苦瓜

——故宫博物院所藏

似醒似睡，缓缓的柔光里
似悠悠醒自千年的大寐
一只瓜从从容容在成熟
一只苦瓜，不再是涩苦

日磨月磋琢出深孕的清莹
看茎须缭绕，叶掌抚抱
哪一年的丰收像一口要吸尽
古中国喂了又喂的乳浆
完满的圆腻啊酣然而饱
那触角，不断向外膨胀
充实每一粒酪白的葡萄
直到瓜尖，仍翘着当日的新鲜

茫茫九州只缩成一张舆图
小时候不知道将它叠起
一任摊开那无穷无尽
硕大似记忆母亲，她的胸脯
你便向那片肥沃匍匐
用蒂用根索她的恩液
苦心的慈悲苦苦哺出
不幸呢还是大幸这婴孩
钟整个大陆的爱在一只苦瓜
皮鞋踩过，马蹄踩过
重吨战车的履带踩过
一丝伤痕也不曾留下

只留下隔玻璃这奇迹难信
犹带着后土依依的祝福
在时光以外奇异的光中

熟着，一个自足的宇宙
饱满而不虞腐烂，一只仙果
不产生在仙山，产在人间
久朽了，你的前身，唉，久朽
为你换胎的那手，那巧腕千睇万睐巧将你引渡
笑对灵魂在白玉里流转
一首歌，咏生命曾经是瓜而苦
被永恒引渡，成果而甘

1974年2月11日

（选自刘登翰编选《台湾现代诗选》，
春风文艺出版社1987年版）

乡 愁 四 韵

给我一瓢长江水啊长江水
 酒一样的长江水
 醉酒的滋味
 是乡愁的滋味
给我一瓢长江水啊长江水

给我一张海棠红啊海棠红，
 血一样的海棠红
 沸血的烧痛
 是乡愁的烧痛
给我一张海棠红啊海棠红

给我一片雪花白啊雪花白
 信一样的雪花白
 家信的等待
 是乡愁的等待
给我一片雪花白啊雪花白

给我一朵腊梅香啊腊梅香
 母亲一样的腊梅香
 母亲的芬芳
 是乡土的芬芳
给我一朵腊梅香啊腊梅香

1974年3月

(选自《余光中诗选》，海峡文艺出版社1988年3月版)

蔡其矫

祈 求

我祈求炎夏有风，冬日少雨；
我祈求花开有红有紫；
我祈求爱情不受讥笑；
跌倒有人扶持；
我祈求同情心——
当人悲伤
至少给予安慰
而不是冷眼竖眉；
我祈求知识有如泉源，
每一天都涌流不息，
而不是这也禁止，那也禁止；
我祈求歌声发自各人胸中

没有谁要制造模式
为所有的音调规定高低；
我祈求
总有一天，再没有人
像我作这样的祈求！

1975 年

（选自蔡其矫诗集《生活的歌》，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2 年版）

北 岛

黄昏·丁家滩

——赠一对朋友

黄昏，黄昏

丁家滩是你蓝色的身影
黄昏，黄昏
情侣的头发在你肩头飘动

是她，抱着一束白玫瑰
用睫毛掸去上面的灰尘
那是自由写在大地上
殉难者圣洁的姓名

是他，用指头去穿透
从天边滚来烟圈般的月亮
那是一枚订婚戒指
姑娘黄金般缄默的嘴唇

嘴唇就是嘴唇
即使没有一个字
呼吸也会在山谷里
找到共同的回声

黄昏就是黄昏
即使有重重阴影
阳光也会同时落入
他们每个人心中

有欢乐

就有生活的艰辛
有艰辛
就有坚强的心灵

夜已来临
夜，面对着四只眼睛
这是一小片晴空
这是等待上升的黎明

（选自《朦胧诗选》，春风文艺出版社 1985 年 11 月第 1 版）

是的，昨天

用手臂遮住了半边脸，
也遮住了树林的慌乱。
你慢慢地闭上眼睛：
是的，昨天……

用浆果涂抹着晚霞，
也涂抹着自己的羞惭。
你点点头，嫣然一笑：

是的，昨天……

在黑暗中划亮火柴，
举在我们的心之间。
你咬着苍白的嘴唇：
是的，昨天……

纸叠的船放进溪流里，
装载着最初的誓言。
你坚决地转过身去：
是的，昨天……

（选自《朦胧诗选》，春风文艺出版社
1985年11月第1版）

陌生的海滩

—

风帆垂落。

桅杆，这冬天的树林，
带来了意外的春光。

二

灯塔的废墟，
缅怀着逝去的光芒。

你靠着残存的阶梯，
在生锈的栏杆上，
敲出一个个单调的声响。

三

在正午的庄严之中，
阴影在选择落脚的地方。

所有的角落，
凝结着寒冷的盐粒，
放射一闪一闪的回忆之光。

四

远方
白茫茫。

水平线
这浮动的甲板

洒下多少安眠的网？

五

头巾

那只红色的鸟，
在日本海上飞翔。
火焰的反光，
把你和分离的影子
投向不属于任何人的天幕上。

没有风暴就够了，
然而也没有固定的风向。
也许是为了回答召唤，
翅膀发出弓的鸣响。

六

落潮

层层叠叠，
在金色的地毯上，
吐下泛着泡沫的夜晚，
松散的缆绳，折断的桨。

渔民们弯着光裸的脊背，
修建着风暴中倒塌的庙堂。

七

孩子们追逐着一弯新月。

一只海鸥迎面扑来，
却没有落在你伸出的手上。

（选自《朦胧诗选》，春风文艺出版社，1985年11月第1版）

穆旦

冬

—

我爱在淡淡的太阳短命的日子，
临窗把喜爱的工作静静做完；

才到下午四点，便又冷又昏黄，
我将用一杯酒灌溉我的心田。
多么快，人生已到严酷的冬天。

我爱在枯草的山坡，死寂的原野，
独自凭吊已埋葬的火热一年，
看着冰冻的小河还在冰下面流，
不知低语着什么，只是听不见。
呵，生命也跳动在严酷的冬天。

我爱在冬晚围着温暖的炉火，
和两三昔日的好友会心闲谈，
听着北风吹得门窗沙沙地响，
而我们回忆着快乐无忧的往年。
人生的乐趣也在严酷的冬天。

我爱在雪花飘飞的不眠之夜，
把已死去或尚存的亲人珍念，
当茫茫白雪铺下遗忘的世界，
我愿意感情的热流溢于心间，
来温暖人生的这严酷的冬天。

二

寒冷，寒冷，尽量束缚了手脚，
潺潺的小河用冰封住口舌，

盛夏的蝉鸣和蛙声都沉寂，
大地一笔勾销它笑闹的蓬勃。

谨慎，谨慎，使生命受到挫折，
花呢？绿色呢？血液闭塞住欲望，
经过多日的阴霾和犹疑不决，
才从枯树枝漏下淡淡的阳光。

奇怪！春天是这样深深隐藏，
哪儿都无消息，都怕睁露头角，
年轻的灵魂裹进老年的硬壳，
仿佛我们穿着厚厚的棉袄。

三

你大概已停止了分赠爱情，
把书信写了一半就住手，
望望窗外，天气是如此肃杀，
因为冬天是感情的刽子手。

你把夏季的礼品拿出来，
无论是蜂蜜，是果品，是酒，
然后坐在炉前慢慢品尝，
因为冬天已经使心灵枯瘦。

你拿一本小说躺在床上，

在另一个幻象世界周游，
它使你感叹，或使你向往，
因为冬天封住了你的门口。

你疲劳了一天才得休息，
听着树木和草石都在嘶吼，
你虽然睡下，却不能成梦，
因为冬天是好梦的刽子手。

四

在马房隔壁的小土屋里，
风吹着窗纸沙沙响动，
几只泥脚带着雪走进来，
让马吃料，车子歇在风中。

高高低低围着火坐下，
有的添木柴，有的在烘干，
有的用他粗而短的指头
把烟丝倒在纸里卷成烟。

一壶水滚沸，白色的水雾
弥漫在烟气缭绕的小屋，
吃着，哼着小曲，还谈着
枯燥的原野上枯燥的事物。

北风在电线上朝他们呼唤，
原野的道路还一望无际，
几条暖和的身子走出屋，
又迎面扑进寒冷的空气。

1976年12月

（选自《穆旦诗选》，人民文学出版社1986年版）

停电之后

太阳最好，但是它下沉了，
拧开电灯，工作照常进行。
我们还以为从此驱走夜，
暗暗感谢我们的文明。
可是突然，黑暗击败一切，
美好的世界从此消失灭踪。
但我点起小小的蜡烛，
把我的室内又照得通明：
继续工作也毫不气馁，
只是对太阳加倍地憧憬。

次日睁开眼，白日更辉煌，
小小的蜡台还摆在桌上。
我细看它，不但耗尽了油，
而且残流的泪挂在两旁：
这时我才想起，原来一夜间，
有许多阵风都要它抵挡。
于是我感激地把它拿开，
默念这可敬的小小坟场。

1976 年

（选自《穆旦诗选》，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6 年版）

百年中国文学经典

全八卷·第六卷

散文

一九五八—一九七八

韩少华

序 曲

窗帘，低垂着。

每座镜台上，都亮着一盏小灯；每面镜子里，都映出一个正在描眉理鬓的姑娘。

多么寂静，连让女伴帮助自己顺一顺背后的飘带，都只用轻悄悄的转身当作无言的请求。往常的喧闹消失了，有的只是准确、敏捷的动作与深思的眼神。

镜台上的小灯，一盏一盏地熄灭着。姑娘们提着长裙，走了出去。一阵调试琴弦的声音乘空儿飘进门来。

只剩下一个姑娘了。她承担了这里所有的寂静与严峻。

望着镜子里的那个少女，她想：等序曲奏起来，蓝蒙蒙的灯光向舞台洒下深沉的夜色，那时候，就是你，镜子里的你，将要变成那个在人们心里活了千百年的精灵了。而你，刚

刚毕业，就在这部壮丽的舞剧里担当这么有分量的角色。今天首次公演，你究竟能不能……听说，三场都客满了；天不亮，观众就排票来了。他们捧出满把热腾腾的汗珠子，献给生活；你呢，你为他们，到底能捧献出什么？

她站起来，手臂在空中划了一条弧线。天哪，这么僵，没有诗意。望着镜子，她，慌了……怎么？镜子里，镜子里怎么有一位长者的笑容？噢——，她转过身来：“院长。”

院长，鬓发斑白，是这部舞剧的导演。老人家望了望姑娘的眼睛，问道：“慌吗？”

“慌。”

院长笑了，说：“艺术这东西，是老老实实的。它从不亏负苦心人。不要指望意外的灵感，只去朴素地创造就是了。”

老人家端详着她，随手拿起眉笔，把她的双眉略略描长了一些，眉梢，微微扬起：这立刻给她添上了温柔，也突现了倔强。多么有个性的眉锋啊，简直是个新的创作启示。

放下眉笔，院长伸出手来，说：“祝你成功，孩子。”……姑娘伸着手，伸着，竟忘记了送送老人家……

她转回身去，再扬起手臂，划了个圆弧，柔和多了，身子又作了个回旋，裙边漾了起来，飘飘欲举，宛如立于水中的白莲。明月，微风，那白莲，在波光里摇曳……她望着，笑了。随后却又猛地收敛了笑容：这衣裙，多好；这一双长眉，多好；我的同台伙伴，乐队，还有这满台的山色月光，都是多么好啊。而我，错半拍，可就……

铃声响了。她怀着不安，进了大排练厅。女伴们围拢来，帮她弄好长裙的折纹，插紧头饰。此刻，院长也到了这边，递

给她一张洁白的信笺。她把信笺展开——

……我们这两行排票的同志，推我当个代表，跟你谈谈心。

我们不是演员，可是都明白，一个人，一辈子头一回正式执行任务，是怎么个心情。你明天第一次公演，这当口儿，可得帮你加大油门儿。我们作了个决议，给你写封信。写什么呢？我刚才讲了自己头趟开车的事。大家说就写它。那我就说说。

解放前，我是个拣煤核的苦丫头。解放了，当了全市第一批公共汽车女司机。头趟正式跑车，一上去，连哪根儿操纵杆儿是管什么的都忘了。心正慌呢，“登、登、登！”上来一伙子刚下夜班的工人，瞅着我，直乐。有个大眼睛的姑娘，递过粗拉拉的大手来，说：“你好哇，司机大姐！”嗨，这姑娘好大的手劲儿。

车满了。我定了定神儿，心想：背后都是些多好的人哪，你得好好儿开。

刚跑两站，抛锚了。我满脸大汗，不敢回头。不知道是谁喊了声：“下去推一把！”呼啦下去了多半车。从反光镜里，见那个大眼睛姑娘，正前倾着身体，推车呢——可我总觉得她那双长着老茧子的热手，扶的是我的身子……马达响啦。抹去眼泪，盯着前头，我把油门儿加大。

瞧，就这么开的头儿。你呢？要是也慌了，就想：台下没外人，那里头，不是还有个拣过煤核的苦丫头吗。这么一想，就准不慌了。同志，好好儿演你的吧。胜利，教训，对咱革命者，都有用。

对了，还有件事儿得告诉你。我们当中有个小妹妹，她说，她们窗子前边儿有一丛玫瑰，那是她全家细心栽培的。明天，她要采一束送给你。

下面，是几行签名。看字迹，有的稚拙，有的老练；有的朴实，有的华美。她多想猜一猜这些签下名字的同志都是什么样子啊，他们的年纪、性格……哦，院长又递过什么来了？——一大束玫瑰，深红深红的。花心儿含着水滴，透明，清亮，好像凝聚了一夜的露珠儿，在黎明的微光里闪烁。

这样一束花，可怎么接啊。她怔住了。还是院长把花束放在了她的怀里。望着花束，不知怎么的，她眼前一阵迷蒙。莫非是花心儿里的小水珠儿，闪着亮光，溶进了她的眼睛？

她选了一朵最红最大的玫瑰，摘下来，轻轻地，插在老人家胸前的小口袋里；又一朵一朵地摘着，给女伴们戴在头上；然后，摘下一朵最小的，簪在了自己的鬓边。这朵小玫瑰，头，略低着，仿佛带几分羞涩，含着泪珠儿，悄悄地微笑了。

随着女伴们，她来到了侧幕旁边。

序曲响了，一串串看不见的音符飞荡着。朦胧的幻境，从夜色深处现了出来。月光里弥漫着玫瑰的香气。多么浓郁啊。这浓郁的芳香，把无边的大气充实得这么深厚，这么浓重，简直给那幽蓝如水的月光都增大了浮力。她明白：一切努力向上的，无论是心灵，还是身体，在这芳香的空间，都任凭飞跃。

序曲将终。幕开了。踏进芬芳的月色，她，展开双臂，朝着梦想的高度，飞升……

(选自 1961 年 10 月 18 日《人民日报》)

李健吾

雨中登泰山

从火车上遥望泰山，几十年来有好些次了，每次想起“孔子登东山而小鲁，登泰山而小天下”那句话来，就觉得过而不登，像是欠下悠久的文化传统一笔债似的。杜甫的愿望：“会当凌绝顶，一览众山小”，我也一样有，惜乎来去匆匆，每次都当面错过了。

而今确实要登泰山了，偏偏天公不作美，下起雨来，淅淅沥沥，不像落在地上，倒像落在心里。天是灰的，心是沉的。我们约好了清晨出发，人齐了，雨却越下越大。等天晴吗？想着这渺茫的“等”字，先是憋闷。盼到十一点半钟，天色转白，我不由喊了一句：“走吧！”带动年轻人，挎起背包，

兴致勃勃，朝岱宗坊出发了。

是烟是雾，我们辨认不清，只见灰濛濛一片，把老大一座高山，上上下下，裹了一个严实。古老的泰山越发显得崔嵬了。我们才过岱宗坊，震天的吼声就把我们吸引到虎山水库的大坝前面。七股大水，从水库的桥孔跃出，仿佛七幅闪光黄锦，直铺下去，碰着嶙嶙的乱石，激起一片雪白水珠，脱线一般，撒在洄漩的水面。这里叫作虬在湾：据说虬早已被吕洞宾渡上天了，可是望过去，跳掷翻腾，像又回到了故居。我们绕过虎山，站到坝桥上，一边是平静的湖水，迎着斜风细雨，懒洋洋只是欲步不前，一边却暗噤叱咤，似有千军万马，躲在绮丽的黄锦底下。黄锦是方便的比喻，其实是一幅细纱，护着一幅没有经纬的精致图案，透明的白纱轻轻压着透明的米黄花纹。——也许只有织女才能织出这种瑰奇的景色。

雨大起来了，我们拐进王母庙后的七真祠。这里供奉着七尊塑像，正面当中是吕洞宾，两旁是他的朋友李铁拐和何仙姑，东西两侧是他的四个弟子，所以叫作七真祠。吕洞宾和他的两位朋友倒也还罢了，站在龕里的两个小童和柳树精对面的老人，实在是少见的传神之作。一般庙宇的塑像，往往不是平板，就是怪诞，造型偶尔美的，又不像中国人，跟不上这位老人这样逼真、亲切。无名的雕塑家对年龄和面貌的差异有很深的认识，形象才会这样栩栩如生。不是年轻人提醒我该走了，我还会欣赏下去的。

我们来到雨地，走上登山的正路，一连穿过三座石坊：一天门、孔子登临处和天阶。水声落在我们后面，雄伟的红门

把山挡住。走出长门洞，豁然开朗，山又到了我们跟前。人朝上走，水朝下流，流进虎山水库的中谿陪我们，一直陪到二天门。悬崖峻峭，石缝滴滴达达，泉水和雨水混在一起，顺着斜坡，流进山涧，涓涓的水声变成訇訇的雷鸣。有时候风过云开，在底下望见南天门，影影绰绰，耸立山头，好像并不很远；紧十八盘仿佛一条灰白大蟒，匍匐在山峡当中；更多的时候，乌云四合，层峦叠嶂都成了水墨山水。蹚过中谿水浅的地方，走不太远，就是有名的经石峪，一片大水漫过一亩大小的一个大石坪，光光的石头刻着一部《金刚经》，字有斗来大，年月久了，大部分都让水磨平了。回到正路，雨不知道什么时候已经住了，人走了一身汗，巴不得把雨衣脱下来，凉快凉快。说巧也巧，我们正好走进一座柏树林，阴森森的，亮了的天又变黑了，好像黄昏提前到了人间，汗不但下去，还觉得身子发冷，无怪乎人把这里叫作柏洞。我们抖擞精神，一气走过壶天阁，登上黄岬岭，发现沙石全是赤黄颜色，明白中谿的水为什么黄了。

靠住二天门的石坊，向四下里眺望，我又是骄傲，又是担心。骄傲我已经走了一半的山路，担心自己走不了另一半的山路。云薄了，雾又上来。我们歇歇走走，走走歇歇，如今已经是下午四点多多了。困难似乎并不存在，眼面前是一段平坦的下坡土路，年轻人跳跳蹦蹦，走了下去，我也像年轻了一样，有说有笑，跟在他们后头。

我们在不知不觉中，从下坡路转到上坡路，山势陡峭，上升的坡度越来越大。路一直是宽整的，只有探出身子的时候，才知道自己站在深不可测的山沟边，明明有水流，却听不见

水声。仰起头来朝西望，半空挂着一条两尺来宽的白带子，随风摆动，想凑近了看，隔着辽阔的山沟，走不过去。我们正在赞不绝口，发现已经来到一座石桥跟前，自己还不清楚是怎么一回事，细雨打湿了浑身上下。原来我们遇到另一类型的飞瀑，紧贴桥后，我们不提防，几乎和它撞个正着。水面有两三丈宽，离地不高，发出一泻千里的龙虎声威，打着桥下奇形怪状的石头，口沫喷的老远。从这时候起，山涧又从左侧转到右侧，水声淙淙，跟我们跟到南天门。

过了云步桥，我们开始走上攀登泰山主峰的盘道。南天门应该近了，由于山峡回环曲折，反而望不见了。野花野草，什么形状也有，什么颜色也有，挨挨挤挤，芊芊莽莽，要把巉岩的山石装扮起来。连我上了一点岁数的人，也学小孩子，掐了一把，直到花朵和叶子全蔫了，才带着抱歉的心情，丢在山涧里，随水漂去。但是把人的心灵带到一种崇高的境界的，却是那些“吸翠霞而夭矫”的松树。它们不怕山高，把根扎在悬崖绝壁的隙缝，身子扭的像盘龙柱子，在半空展开枝叶，像是和狂风乌云争夺天日，又像是和清风白云游戏。有的松树望穿秋水，不见你来，独自上到高处，斜着身子张望。有的松树像一顶墨绿大伞，支开了等你。有的松树自得其乐，显出一副潇洒的模样。不管怎么样，它们都让你觉得它们是泰山的天然的主人，谁少了谁，都像不应该似的。雾在对松山的山峡飘来飘去，天色眼看黑将下来。我不知道上了多少石级，一级又一级，是乐趣也是苦趣，好像从我有生命以来就在登山似的，迈前脚，拖后脚，才不过走完慢十八盘。我靠住升仙坊，仰起头来朝上望，紧十八盘仿佛一架长梯，搭

在南天门口。我胆怯了。新砌的石级窄窄的，搁不下整脚。怪不得东汉的应劭，在《泰山封禅仪记》里，这样形容：“仰视天门窈辽，如从穴中视天，直上七里，赖其羊肠逶迤，名曰环道，往往有絙索可得而登也，两从者扶挟前人相牵，后人见前人履底，前人见后人顶，如画重累人矣，所谓磨胸捏石扞天之难也。”一位老大爷，斜着脚步，穿花一般，侧着身子，赶到我们前头。一位老大娘，挎着香袋，尽管脚小，也稳稳当当，从我们身边过去。我像应劭说的那样，“目视而脚不随”，抓住铁扶手，揪牢年轻人，走十几步，歇一口气，终于在下午七点钟，上到南天门。

心还在跳，腿还在抖，人到底还是上来了。低头望着新整然而长极了的盘道，我奇怪自己居然也能上来。我走在天街上，轻松愉快，像一个没事人一样。一排留宿的小店，没有名号，只有标记，有的门口挂着一只箴篱，有的窗口放着一对鹦鹉，有的是一根棒槌，有的是一条金牛，地方宽敞的摆着茶桌，地方窄小的只有炕几，后墙紧贴着峥嵘的山石，前脸正对着万丈的深渊。别成一格的还有那些石头。古诗人形容泰山，说“泰山岩岩”，注解人告诉你：岩岩，积石貌。的确这样，山顶越发给你这种感觉。有的石头像莲花瓣，有的像大象头，有的像老人，有的像卧虎，有的错落成桥，有的兀立如柱，有的侧身探海，有的怒目相向。有的什么也不像，黑忽忽的，一动不动，堵住你的去路。年月久，传说多，登封台让你想象帝王拜山的盛况，一个光秃秃的地方会有一块石碣，指明是“孔子小天下处”。有的山池叫作洗头盆，据说玉女往常在这里洗过头发；有的山洞叫作白云洞，传说过去

往外冒白云，如今不冒白云了，白云在山里依然游来游去。晴朗的天，你正在欣赏“齐鲁青未了”，忽然一阵风来，“荡胸生层云”，转瞬间，便像宋之问在《桂阳三日述怀》里说起的那样，“云海四茫茫”。是云吗？头上明明另有云在。看样子是积雪，要不也是棉絮堆，高高低低，连续不断，一直把天边变成海边。于是阳光掠过，云海的银涛像镀了金，又像着了火，烧成灰烬，不知去向，露出大地的面目。两条白线，曲曲折折，是濰河，是汶河。一个黑点在碧绿的图案中间移动，仿佛蚂蚁，又冒一缕青烟。你正在指手划脚，说长道短，虚象和真象一时都在雾里消失。

我们没有看到日出的奇景。那要在秋高气爽的时候。不过我们也有自己的独得之乐：我们在雨中看到的瀑布，两天以后下山，已经不那样壮丽了。小瀑布不见，大瀑布变小了。我们沿着西谿，翻山越岭，穿过果香扑鼻的苹果园，在黑龙潭附近待了老半天。不是下午要赶火车的话，我们还会待下去的。山势和水势在这里别是一种格调，变化而又和谐。

山没有水，如同人没有眼睛，似乎少了灵性。我们敢于在雨中登泰山，看到有声有势的飞泉流布，倾盆大雨的时候，恰好又在斗田宫躲过，一路行来，有雨趣而无淋漓之苦，自然也就格外感到意兴盎然。

（选自《人民文学》1961年第11期）

琦 君

髻

母亲年轻的时候，一把青丝梳一条又粗又长的辫子，白天盘成了一个螺丝似的尖髻儿，高高地翘起在后脑，晚上就放下来挂在背后。我睡觉时挨着母亲的肩膀，手指头绕着她的长发梢玩儿，双妹牌生发油的香气混着油垢味直薰我的鼻子。有点儿难闻，却有一份母亲陪伴着我的安全感，我就呼呼地睡着了。

每年的七月初七，母亲才痛痛快快地洗一次头。乡下人的规矩，平常日子可不能洗头。如洗了头，脏水流到阴间，阎王要把它储存起来，等你死以后去喝，只有七月初七洗的头，脏水才流向东海去。所以一到七月七，家家户户的女人都要有一大半天披头散发。有的女人披着头发美得跟葡萄仙子一样，有的却像丑八怪。比如我的五叔婆吧，她既矮小又干瘪，

头发掉了一大半，却用墨炭划出一个四四方方的额角，又把树皮似的头顶全抹黑了。洗过头以后，墨炭全没有了，亮着半个光秃秃的头顶，只剩后脑勺一小撮头发，飘在背上，在厨房里摇来晃去帮我母亲做饭，我连看都不敢冲她看一眼。可是母亲乌油油的柔发却像一匹缎子似的垂在肩头，微风吹来，一绺绺的短发不时拂着她白嫩的面颊。她眯起眼睛，用手背拢一下，一会儿又飘过来了。她是近视眼，眯缝眼儿的时候格外的俏丽。我心里在想，如果爸爸在家，看见妈妈这一头乌亮的好发，一定会上街买一对亮晶晶的水钻发夹给她，要她戴上。妈妈一定是戴上了一会儿就不好意思地摘下来。那么这一对水钻夹子，不久就会变成我扮新娘的“头面”了。

父亲不久回来了，没有买水钻发夹，却带回一位姨娘。她的皮肤好细好白，一头如云的柔鬓比母亲的还要乌，还要亮。两鬓像蝉翼似的遮住一半耳朵，梳向后面，挽一个大大的横爱司髻，像一只大蝙蝠扑盖着她后半个头。她送母亲一对翡翠耳环。母亲只把它收在抽屉里从来不戴，也不让我玩，我想大概是她舍不得戴吧。

我们全家搬到杭州以后，母亲不必忙厨房，而且许多时候，父亲要她出来招呼客人，她那尖尖的螺丝髻儿实在不像样，所以父亲一定要她改梳一个式样。母亲就请她的朋友张伯母给她梳了个鲍鱼头。在当时，鲍鱼头是老太太梳的，母亲才过三十岁，却要打扮成老太太，姨娘看了只是抿嘴儿笑，父亲就直皱眉头。我悄悄地问她：“妈，你为什么也不梳个横爱司髻，戴上姨娘送你的翡翠耳环呢？”母亲沉着脸说：“你妈是乡下人，那儿配梳那种摩登的头，戴那讲究的耳环呢？”

姨娘洗头从不拣七月初七。一个月里都洗好多洗头。洗完后,一个丫头在旁边用一把粉红色大羽毛扇轻轻地扇着,轻柔的发丝飘散开来,飘得人起一股软绵绵的感觉。父亲坐在紫檀木棍床上,端着水烟筒噗噗地抽着,不时偏过头来看她,眼神里全是笑。姨娘抹上三花牌发油,香风四溢,然后坐正身子,对着镜子盘上一个油光闪亮的爱司髻,我站在边上都看呆了。姨娘递给我一瓶三花牌发油,叫我拿给母亲,母亲却把它高高搁在橱背上,说:“这种新式的头油,我闻了就泛胃。”

母亲不能常常麻烦张伯母,自己梳出来的鲍鱼头紧绷绷的,跟原先的螺丝髻相差有限,别说父亲,连我看了都不顺眼。那时姨娘已请了个包梳头刘嫂。刘嫂头上插一根大红签子,一双大脚鸭子,托着个又矮又胖的身体,走起路来气喘呼呼的。她每天早上十点钟来,给姨娘梳各式各样的头,什么凤凰髻、羽扇髻、同心髻、燕尾髻,常常换样子,衬托着姨娘细洁的肌肤,袅袅婷婷的水蛇腰儿,越发引得父亲笑眯了眼。刘嫂劝母亲说:“大太太,你也梳个时髦点的式样嘛。”母亲摇摇头,响也不响,她撅起厚嘴唇走了。母亲不久也由张伯母介绍了一个包梳头陈嫂。她年纪比刘嫂大,一张黄黄的大扁脸,嘴里两颗闪亮的金牙老露在外面,一看就是个爱说话的女人。她一边梳一边叽哩呱啦地从赵老太爷的大少奶奶,说到李参谋长的三姨太,母亲像个闷葫芦似的一句也不搭腔,我却听得津津有味。有时刘嫂与陈嫂一起来了,母亲和姨娘就在廊前背对着背同时梳头。只听姨娘和刘嫂有说有笑,这边母亲只是闭目养神。陈嫂越梳越没劲儿,不久就辞

工不来了，我还清清楚楚地听见她对刘嫂说：“这么老古董的乡下太太，梳什么包梳头呢？”我都气哭了，可是不敢告诉母亲。

从那以后，我就垫着矮凳替母亲梳头，梳那最简单的鲍鱼头。我点起脚尖，从镜子里望着母亲。她的脸容已不像在乡下厨房里忙来忙去时那么丰润亮丽了，她的眼睛停在镜子里，望着自己出神，不再是眯缝眼儿的笑了。我手中捏着母亲的头发，一绺绺地梳理，可是我已懂得，一把小小黄杨木梳，再也理不清母亲心中的愁绪。因为在走廊的那一边，不时飘来父亲和姨娘琅琅的笑语声。

我长大出外读书以后，寒暑假回家，偶然给母亲梳头，头发捏在手心，总觉得愈来愈少。想起幼年时，每年七月初七看母亲乌亮的柔发飘在两肩，她脸上快乐的神情，心里不禁一阵阵酸楚。母亲见我回来，愁苦的脸上却不时展开笑容。无论如何，母女相依的时光总是最最幸福的。

在上海求学时，母亲来信说她患了风湿病，手膀抬不起来，连最简单的螺丝髻儿都盘不成样，只好把稀稀疏疏的几根短发剪去了。我捧着信，坐在寄宿舍窗口凄淡的月光里，寂寞地掉着眼泪。深秋的夜风吹来，我有点冷，披上母亲为我织的软软的毛衣，浑身又暖和起来。可是母亲老了，我却不能随侍在她身边，她剪去了稀疏的短发，又何尝剪去满怀的愁绪呢！

不久，姨娘因事来上海，带来母亲的照片。三年不见，母亲已白发如银。我呆呆地凝视着照片，满腔心事，却无法向眼前的姨娘倾诉。她似乎很体谅我思母之情，絮絮叨叨地和

我谈着母亲的近况。说母亲心脏不太好，又有风湿病。所以体力已不大如前。我低头默默地听着，想想她就是使我母亲一生郁郁不乐的人，可是我已经一点都不恨她了。因为自从父亲去世以后，母亲和姨娘反而成了患难相依的伴侣，母亲早已不恨她了。我再仔细看看她，她穿着灰布棉袍，鬓边戴着一朵白花，颈后垂着的再不是当年多彩多姿的凤凰髻或同心髻，而是一条简简单单的香蕉卷，她脸上脂粉不施，显得十分衰戚，我对她不禁起了无限怜悯。因为她不像我母亲是个自甘淡泊的女性，她随着父亲享受了近二十多年的富贵荣华，一朝失去了依傍，她的空虚落寞之感，将更甚于我母亲吧。

来台湾以后，姨娘已成了我唯一的亲人，我们住在一起有好几年。在日式房屋的长廊里，我看她坐在玻璃窗边梳头，她不时用拳头捶着肩膀说：“手酸得很，真是老了。”老了，她也老了。当年如云的青丝，如今也渐渐落去，只剩了一小把，且已夹有丝丝白发。想起在杭州时，她和母亲背对着背梳头，彼此不交一语的仇视日子，转眼都成过去。人世间，什么是爱，什么是恨呢？母亲已去世多年，垂垂老去的姨娘，亦终归走向同一个渺茫不可知的方向，她现在的光阴，比谁都寂寞啊。

我怔怔地望着她，想起她美丽的横爱司髻，我说：“让我来替你梳个新的式样吧。”她愀然一笑说：“我还要那样时髦干什么，那是你们年轻人的事了。”

我能长久年轻吗？她说这话，一转眼又是十多年了。我也早已不年轻了。对于人世的爱、憎、贪、痴，已木然无动

于衷。母亲去我日远，姨娘的骨灰也已寄存在寂寞的寺院中。这个世界，究竟有什么是永久的，又有什么是值得认真的呢？

（选自《红纱灯》，台湾三民出版社 1969 年版）

许达然

蓦然看到

以为黧黑一片，可是一仰首，蓦然看到几颗星眯笑，也就微笑了。

那夜，从梦里醒来，捻开灯，不知惺忪的是灯光还是眼睛。走到室外，只觉夜迷濛，仿佛夜也在做梦，想仰首深深吸一口气，看到上弦月浮在山岫，像一艘画舫停在蓝海上，顿时觉得自己是船夫，随着地球航行。

曾航去一个海岛。有一天爬山时，惊喜发现一朵百合花开在一片绿中。如果那次的爬山是一首诗，那朵在山上瞥见

的百合花，该是最美的一句了。我没有采它的欲望，因为如果采它，它很快就枯萎，我不愿为花写挽歌，蓦然看到它已使我满足。如果想都拥有一切所喜爱的东西，就不会有满足的喜悦了。

摩西率领下的犹太人出埃及，走了好远好远的路，倏忽看到约旦河，多狂喜！茫茫海上，几乎绝望时，远远瞅见岛，使死沉沉的船充满希望与欢乐。在一丛陌生的脸孔中霍地出现一张熟悉的脸孔，两个惊喜相遇。一个作家也许长时思索稿笺仍空白，却因瞥见一片云、一只鸟、一朵花或一棵树而勾起灵感。在一篇冗长的文章里，瞬间看到警句，多振奋！卡罗尔笔下的爱丽思，梦跌入兔子洞里，惊愕看到一个与大人的世界全然不同的奇境。蓦然看到的许多事物常使我们惊喜，但不是在爱丽思的梦，而是在我们现实的生活。

只不过是轻瞟一缕轻烟，你就袅袅冥思，而有一日的喜悦。人生许多美丽常开始于刹那。陶渊明采菊东篱下，那蓦然看到的悠然，从晋朝以来，不知羡慕多少人。一位将闭上眼睛的老人，恍惚看到远行的孩子回到身边，惨淡的嘴角顿时浮上一丝微笑，而含笑离开人间。即使在生命的最后一刻，人生的画面还可以因蓦然看到而添上一笔。

在炮声暂停的战场上，一个士兵疲惫地把视线移到天空，看到一朵云在飘浮，顿时使他陷入久违的遐思，忘记适才的紧张而松懈在一个完全属于自己的世界里。突然一声炮响传来，那士兵在遐思中倒下去。那士兵死得并不像战士，却像诗人；他死得并不悲壮，却凄丽。

爱默生在日记里曾写：“自然是个轻佻的女子，以她所有

的作品引诱我们。”说自然轻佻，也许是因她有太多的美。在大自然中，霎时看到的常觉得“美”；但在人间，见到的却常觉得“不美”。人这个筹码，常使大自然的天平不均。尤其是住在城市里的人，甚至整天嗅不到泥土的芬芳，如果把视线移向自然，眼睛与心灵就有许多欣喜了。

三百多年前，英国有个年轻人蓦然看到苹果落地，匆匆一瞥使他构思了革命性的理论。思索蓦然看到的欣喜吧！那使生活轻松与丰富的酵母。

（选自《许达然散文选》，百花文艺出版社
1991年8月第1版）

演戏人生

从前有一个旅人在沙漠中碰到一个失意的女子，就问她是谁，她答：“我的名字叫真实。”那旅人问她为什么要离开城市独自到荒漠来住，她感慨：“因为从前虚假只和少数人在一起，现在却和所有的人在一起了，不管是你听的或说到的。”

似乎使这个地球椭圆的不是真理而是虚伪。好像大家都真诚，这世界会变方形；人们现在仍然竞相演戏，竞相虚伪。

虚伪用各种方式演出来，式样和演戏一样随着时代而进步而繁多。文明越高的，虚伪越精巧，因为虚伪也是文明战胜人的武器。虚伪的人越表演越受欢迎了。

舞台上的戏为的是取悦人，可是世界这个大舞台上人们表演虚伪是为了欺骗。我们常责骂欺骗，却很少责骂虚伪，其实虚伪是撑住欺骗冰山下的底。我不喜欢政客，因为他们最虚伪；但我又同情政治家，因为他们只好虚伪，以更技巧的虚伪去对付包围他的虚伪。我一想起战国时张仪的嘴或高基维利(Niccolo Machiavelli 1469—1527)的“君主论”就吓得发抖。他一口咬定人性是坏的，教政治家以虚伪统治人民。不幸这四百多年前写的著作，却是人类历史上许多政治家的哲学——虚伪、虚伪。拿破仑敢夸口他的字典里没有“难”字，但没听说过他的字典里没有虚伪这名词。

撒谎是虚伪的大儿子。可是我们愈来愈不觉得说谎的严重性了，甚至还鼓励说谎。虽然有些谎是无可奈何的与可原谅的——因为说谎常是为了礼貌与安慰别人。如果像心理学上所讲的说谎是一种“防卫”，未免太保护“防卫”了。说谎其实常是一种“攻击”，虚伪的人是天才的说谎家，用谎话使你感动，使你同情，使你为他流泪！

我们从古到今都大叫四海都是兄弟，但却处处防御别人，好像四周都是敌人似的。这种恐惧感实在是因为大家都虚伪以致互不信任而起。我们须要真诚，可是真诚的人却常被取笑为天真，好似天真是坏名词了。西方有一句挖苦伪君子的话，说他是“在礼拜天不是他自己的人。”其实伪君子礼拜天照样在礼拜堂向上帝虚伪。喜欢在地球上演戏的人，到那里

都一样。——有人在的地方就有人游戏人生。

“我从不说谎。”这句话本身就是谎言，一个少女何必特别向人声明“我是处女”？最尴尬的事不是自己下不了台，而是看到那被人识破谎言的人下不了台。耶稣向十二个门徒说他们里头有人要出卖他，那个以三十个银币出卖耶稣的犹大问：“是我吗？”耶稣答：“你说的是。”

狼向兔子说“我爱你”时，当然说得很动人。如果我是兔子，就快溜走。可惜在人间，许多人是以为虚伪为宗教的，你常不知道和你讲话的是狼，还以为他是兔子你是狼哩！唐朝出了一个当十九年宰相口蜜腹剑的李林甫，唐玄宗迷于女色更昏于他的虚伪。安禄山的鼓声震动了长安时，唐玄宗才知道天下并不像李宰相所说的那么太平，只好逃了。正史里有几部特别辟了《奸臣传》，让后世的人读了，自我安慰“原来我并不是最虚伪的人”！

想送虚伪的人一面镜子，不是给他化装用的，而是给他看看虚伪时脸多么丑！大多数的人宁愿做虚伪的人而不愿做罪人。本来生活是越简单越好的，但虚伪却复杂了生活。本来做人并不难，但满街虚伪，使周遭笼罩着烟雾。世间许多的悲剧常由于看不清楚而起。人为自己造了许多脸，带着游戏，人间这出剧也真是可怕的了。假如天堂里的人也把生活当游戏，也互相表演虚伪，我可不敢去，因为在地球上已看够了。

话说孙悟空和二郎神在花果山斗法，老孙变来变去，最后变了一间庙，暗想在二郎神进庙时，要给他颜色看。二郎神来了，走近庙前一看，庙后有一支旗杆，二郎神把那支旗

杆联想起老孙变不掉的尾巴，就不敢进庙去了。人间到处有孙悟空也到处有二郎神，但变来变去最后还是变成自己，藏不住尾巴。变来变去，也许表演暂受鼓掌，但掌声终会过去，那人终会孤单地走下台来。

可是虚伪仍然表演着，人仍然讲究化装，热烈游戏着，争取终会朽去的奖金。看来，伊索寓言里那位跑到沙漠避难的女子是没有回到城市里的可能了。

百年中国文学经典

全八卷·第六卷

报告文学

一九五八—一九七八

徐 迟

祁连山下

……只有那在崎岖小路的攀登上不畏劳苦的人，有希望
到达光辉的顶点。

——马克思：《资本论》第一卷法译本之序

—

一张画之有价值，随后成为无价宝，是完全和绘画的原来意义相抵触的。

绘画而有了买卖，绘画而成为珍藏品，这就可以致绘画于死命。绘画的命运是或供御览，或进藏画堂。于是，绘画只能够属于专制君王或百万富翁所有了。

水、火、虫子、战争、时间等等，它们都是绘画的敌人。除此之外，绘画的最大的敌人，是那些买画的人，是那些藏

画的人，是那些使绘画成为私有财产的大收藏家。他们之爱绘画，使他们成为绘画之敌。

尽管在画史中，说到唐代大画家阎立本，曾感到作一个宫廷画家既不光荣又不愉快，画史中也还记载着，唐末杨子华、阎立本和吴道子的屏风已经一扇值两万金，阎立德和尉迟乙僧的屏风已经一扇值一万金了。你不做宫廷画家，固然是逃出了帝皇势力，却还是难逃财神爷的血盆大口。

绘画，原来是为了给百万人欣赏的，现在却成为孤家寡人，百万富翁收买了去，锁进大铁箱，深扃藏画堂，成为私有财产、内库秘物，成为无人能看到，无人能鉴赏的东西。它们就像没有开发出来的石油资源，深深埋在地下的穹窿构造中一样了。

说到整个一部造型艺术史的时候，人类的眼睛是多末可以骄傲，多末光荣啊！人类非但懂得看，并且从很早的时候起，就能够把他们亲眼看到的劳动史实和功勋业绩描绘下来，留传下来，留传在彩陶，留传在青铜器，留传在龙门和云冈的石头和大戈壁里的敦煌石窟中，留传在澳洲林中人的岩洞，留传在南美的玛耶民族的遗址，留传在罗马人的庞贝的废墟，留传在寺院、道观、礼拜堂，留传在白纸素绢之上。人类中间，有一种叫做美术家、画家的。他们把全副生命、智慧和心血献给造型艺术，视觉的艺术，绘画。他们创作出光辉灿烂的艺术品。

但是，我们的眼睛要看画，却看不到。即使你是一个画家，许多你渴望着看到的画，你看不到。甚至画家自己的作品，画家自己也看不到！画都被私有者私有去了。

这就是为什么我们虚构的这篇故事的主人公，我们的画家又是美术史家的尚达，会跑到国外去，跑到法国的巴黎去的原因了。

奇怪的是你要看中国的古代绘画，你得远涉重洋，跑到外国去。多末令人伤心！愤怒！在巴黎，在伦敦、勃罗塞尔、柏林、罗马、日内瓦，在这些城市里，你看得到顾恺之，阎立本，阎立德，吴道子，王维以及后于这些作家的许多名家的杰作原本。保存至今的最早一幅画，东晋顾恺之的《女史箴图》是英国伦敦大英博物馆的藏品。帝国主义掠夺者掠夺了全世界的财富，物质的和精神的，而后夸耀自己的掠夺物于博物馆、画廊之中。

我们的画家跑到国外，跑遍了欧洲的城市，看到了不少祖国的名贵作品以及外国的作品。他在巴黎住下来了。在巴黎，在著名的罗浮宫、罗丹馆、印象主义馆、小宫廷、独立沙龙以及许多画廊、画展中，陈列着多少杰作名画呵！人人能到那里去鉴赏那些名作。多末丰富呵，一走三四小时，连最少的影子都没有看完。中国画不少，更多的，当然是外国的、欧洲的绘画。看原画真是不同。乔陀、拉斐尔、达芬奇、密开朗琪罗、蒂襄、艾尔·格莱可……这些令人醉心的名家的辉煌的作品！还有那些神奇的教堂里的壁画、塑像和建筑，我们的画家都看到了。许多杰作他都加以临摹，维妙维肖的临摹了下来。

在每一张杰作名画的前面，他都感到了无法形容的惊奇、欢喜、战慄、热爱，种种感情。在临摹那些作品的时候，他更加深刻地感受了它们。他仿佛是随着那些原作者的大师在

飞舞，在翱翔。他和他们一起飞翔在多末崇高的境界里啊！

我们的画家一次又一次地为梵拉斯贵的降城与织女的背脊而惊羨，为戈耶的鬼哭神嚎的屠杀场景蹙上忧愁的眉头，为兰勃朗那些从阴暗的世界里浮显的人物的彩色闪耀而倾倒，又为雷诺亚那些能够把芬芳馥郁的人物溶化掉的无比鲜艳热烈的阳光而喝彩。

远在国外，尚达，我们的画家更没有一时一刻忘记了祖国，忘记了家乡。祖国的江山，在他看来，还是世界上最美丽的江山。他的家乡在西子湖滨，富春江上，世界上还能有和那里比美的地方？然而，地大物博、文化古远的祖国国内，竟还没有几个像样的博物馆，绘画馆，画廊。而特别使他想到了心头就隐隐作痛的是北京城里的故宫博物院，那唯一的一个，当时沦陷于日本侵略者的魔掌之中。在巴黎传说着，故宫有成万件古文物、古字画，不久前从伦敦展出回去的那一批中国最珍贵的稀世之宝，自从抗日战争发生，就不知道下落了。

二

尚达出国，不觉已经十年。他是一九二九年秋天出洋的。旅居巴黎的十年之内，他始终是一个非常勤奋的画家。他用油画作为自己的表现手段，用小刀像抹黄油一样涂抹着颜料，在画布上涂抹了靠十年。与这同时，他研究造型艺术史和美学。离开了祖国，他感到自己的艺术形象的创造力失去了依据。而思维力却提高了，但也不正常。他有了许多奇奇怪怪的思想，越来越深奥了，也越来越糊涂了。

我们的画家在画廊上，在画展中，和我们这个故事的女主人公之一，一个年轻的女雕塑家，叶兰相识。他们是在一个英国风景画展，一次最沉闷的展出中，被介绍相识的。若干日子之后，在欣赏一个罗马尼亚版画家的作品时，像磁石的互相吸引，他们依靠在一起了。他们定情于几个日本画家的山水风景画展之前。

他们在赛纳河畔说情谈爱，约有半年之久，也经历了一点儿小波折。我们的画家的性格却是非常宁静、稳重、真挚的。他又是可怕地固执的。叶兰觉得他那种深情深得不见底，有时使她害怕。但一个女人能得到这样深沉的爱情，多末值得骄傲，后来女雕塑家接受了他的笨拙的求爱。他们结婚一年后，就生了一个小女孩，因生于巴黎，名唤小黎。

女雕塑家的性格却正好和我们的画家相反，初到巴黎时，她学花腔女高音，幻想着自己能成为红极一时，使整个欧洲拜倒在她脚下的歌剧女伶。后来，看清楚已没有这个指望了，改学作曲。但兴趣不大。她跟我们的画家恋爱时，正在学雕塑，又崇拜罗丹，又崇拜玛郁。其实，她更崇拜的是她自己，青春美貌，无忧无虑，欢天喜地，聪明伶俐。一些留学法国的法学家也追求她。她嫌他们太乏味。要算她学雕塑的时间保持得最长久了。一直到婚后，她还在做雕塑。但很多雕塑都是未完成的作品。

画家这些年来，画着画着，画瓶花，画水果，画风景。自从塞尚以后，花果是永远画不厌，也永远画不完的一个变化多端的内在世界。山、水、云、树风景，以及妇人，坐着的妇人，站立的妇人，卧着的妇人，也是永远画不完的。他的

素描基础很高，又因为头几年他临摹的功夫深，不断地有得意作品被选进沙龙，展出后博得美术评论家满口赞扬。可爱的小女儿降生之后，他画母与女，画了许多。他的声誉越来越高。他在巴黎和欧洲出了名。到处争购他的作品。

我们的画家，画这一切。从表面上看，他是很用心，也很有兴趣地画着它们的。但他的内心里越来越不满意，越苦闷了。只是因为性格的关系，你看不出来。不用说，叶兰并不能理解他。他是在怀疑，苦闷，探索。画得少起来了，研究、思考更多。对于绘画的买卖，绘画之成为收藏品否定了绘画的价值，这些方面，他想得多。另外对于绘画，中国古典绘画，西洋绘画特别是文艺复兴时期和当代法兰西的绘画，他也有自己的一些正在形成起来，日益明确的看法。

中国古典绘画，自唐宋以后，山水画造诣之深，技巧之高，所表达的灵性之纯粹，他是叹服不已的。但尽管这样，他还有一种说不出的不满足。他总觉得，这只是绘画艺术的一支，山水画的支流，却流得很长。而唐及唐以前的人物画，可惜流传下来不多，只有文字记载，因而无从判断。那倒应该是绘画艺术的正源。是的，那是正源，但流的不远，且不知流到哪儿去了？

欧洲的画，其历史实在太短促。文艺复兴时期的绘画，宗教画，宫廷画，也让人叹服的，但他并不满足。说到造诣，技巧所表现的灵性，就远不如中国的山水画。他们年代不多，还不足以从传统的积累之中，达到那种境界。而没有到那个时候，没有到那个年纪，却想一步登天。这就出现了个狂妄作风。尚达在巴黎的十年，正是现代主义猖狂一时，不可一世

的时候。巴黎的画家，发狂一样追求新奇的表现。立体派，野兽派，达达派，印象主义，抽象主义，未来主义，表现主义，机械主义，超现实主义，像万花筒一样，此去彼来。

我们的画家，绝不尝试这些画派和主义。他也不紧闭起两只眼睛不看。在巴黎，这是不可能的。他还为他们难受呢？专画瘦长人形的莫迭格利阿尼的悲惨结局，使他十分难受。梵谷珂发狂而死，果庚遁隐到大溪地岛上：他们两人的经历也使他忧伤。他认为，绘画绝不应该这样下去了。不！不！不！生命不应该这样悲惨，这样狂暴，这样混乱，这样痛苦！这些近代的大画师，连同毕加索、玛蒂斯在内，都是具有令人激动的某种因素的。可是，绘画不能走这样的路。他们也有着一些令人反感，不可容忍的东西。

尚达喜欢毕加索的早期作品。此人的青色时期的忧悒的青色的画风，那时连忧悒都很健康，很有力量。他那玫瑰时期的玫瑰色的画风，安逸的家庭生活，带三角幅弹六弦琴的小丑，也都很吸引人。它们是对人生唱着颂歌的。可是，稍后，非洲的丛林冲入他的绘画之中。一些魔鬼的面具，一些可怕地丑恶的裸妇出现了。我们的画家开始惶惑不安，而且感叹不已。立体主义的毕加索把人间一切感情的题材，画成没有心肠的抽象结构和几何学图形。尚达当然不能接受。可是，这位欧洲画坛上的怪杰又画了静物，芭蕾舞布景，飞翔的六弦琴，酒瓶和剪报，窗外地中海的蓝天等等。接着，他又以无比娴熟的笔触和高不可及的技巧，画出了神话似的境界，体育家和龙蛇嬉戏，巨大的妇女面对着更巨大的岩石。毕加索的奇怪的画风是整个巴黎艺术界的一个始作俑者，一个

缩影。实质上，它反映了欧洲的当代的社会。但它又不可解释。他无时不在追求。可是，尚达知道，这样下去是不行的。快要有一个巨大的变动到来了，他早已预感到了。“这是绘画变了质”，他指着毕伽索的一幅著名的画《镜前的妇人》这样说，“实在令人嫌恶！”

女雕塑家蹙紧眉头。她穿着雪白的绸衬衫，围着一条彩色的丝巾，如此之年轻、焕发，可是竟然为毕伽索的丑恶的妇人辩护：“这是令人嫌恶的。可是德萨特说的好，最大的快感从嫌恶之中产生！”

我们的画家大吃一惊。这是什么话！他有一整套绘画变质的理论，可是在叶兰面前拿不出来。女雕塑家醉心于时尚。她大为不高兴了。逢到这种情况，画家就不说话，努力于在别的事情上和她和解。女雕塑家也不敢过分的逼迫他，因为她知道这个男人的性格是很坚强的。她也知道他早已否定了那些奇形怪状的绘画。他从来也没有跟它们和解过。有什么办法呢？她也只好跟他取得暂时的调和。说老实话，如果不是时尚，她也不喜欢这种艺术。那算什么呢。

她喜欢她自己，她到了镜前。这个镜前的中国妇女，仔细地修饰她自己的颜容，光艳逼人。她没有时间争吵了，要去参加马丹爱利赛夫的沙龙（客厅）。那些贵妇人的沙龙是巴黎艺术家集中的地点。

他们有一辆颜色漂亮的雪佛莱汽车，叶兰自己驾驶它，飞驰过巴黎的林荫道。巴黎不但是一个很美的城市，而且是一个欢乐的城市。叶兰常常这样闹点小情绪。幸亏像一阵风一样，它们很快就散了。

三

在巴黎居住的最初几年比较安定。我们的画家能够作画。后来就不对了，整个世界的局势越来越动荡不安了。他所预感的大变动的日子似乎在近来了，在到来了。先是西班牙内战。法西斯飞机轰炸马德里，连美术馆也没有幸免。跟着是慕尼黑会议和捷克的悲剧。巴黎变得歇斯底里了。没有一个神经正常的画家能够安心作画的了。而在自己的祖国，烧起了战争的火焰。国难临头，大敌当前。从电讯上传来的消息，一个比一个坏。城市一个又一个的陷落。

最后，他完全不能安下心来，完全不能工作了。战争的乌云已悬挂在欧洲的上空。就是妻子不同意，不肯离开欧洲，他还是不能不走了。女雕塑家想到美国去，当时许多欧洲的艺术家的都往纽约跑。我们的画家却不考虑这个。这个固执的人，坚决要回国。她对他没有办法。一家三口，坐在轮船里，离开巴黎，离开欧洲。

这是一九三九年的年底。他们刚刚赶上了抗战的低潮。抗日战争进入了持久的阶段，国民党在尽量的制造磨擦。后方城市轰炸频繁。物价开始上升，通货开始膨胀。这是一个痛苦的旅行，也是一个痛苦的生活的开端。女雕塑家一路上脾气暴躁；有时晚上做梦，到了纽约的百老汇。我们的画家却相反，情绪很好。一踏上祖国的土地之后，他不断地画素描，满口赞赏山水之美，风土人情的亲切感。

当他们经过了相当困难的旅程，来到桂林时，他们都非常高兴。这里，他们和久别重逢的老朋友一起生活，而桂林

山水是多末的惊人！我们的画家虽不过三十初度，跑的地方不少，却从来没有见过这样风景优美的城市。他觉得除了富春江，要数这儿好。至于瑞士的湖滨城市，怎能和我们漓江上的名城相比。叶兰也高兴，这里的生活还比较可以容忍。一些跑香港，跑仰光以及许多跑河内的商人，给这个城市提供了一些精美的舶来品。这个内地城市，居然有霓虹灯、咖啡店。聊胜于无，女雕塑家恢复了活泼的情趣，继续来侍奉艺术。

而他们真是生活在美丽的风景中。风景排闼而入。从窗口看，从绕着他们的房间的走廊上，看不尽的那些锯齿形的山峰。那些峰嶂云烟，变幻莫测。青青的漓江，萦绕其间。这样精致的风景城市！尚达天天往屋外跑，后来又去了一次阳朔，他画了一幅又一幅的素描。他丢开了油画布，用宣纸、徽墨、湖笔，画了彩墨。然而，画不好。前人已经往很远的前面跑去了。在这样的山水中，存在着中国传统绘画的卓越的画理、笔法，表现了中华民族的激跃的心灵。现在，尚达才知道，他过去对民族传统了解得太不够了。过去对中国山水画的估价不为不高，但也差远了。

于是他想到，他提出，他要在桂林建立一个小小的画廊。这是他一贯的心愿。

减少一个警察派出所，增设一个小画廊吧。每个城市，都应该以自己的画廊为骄傲的。因为艺术和人民的品性不可分离。他说，它们彼此导引，双方便不断地上升。

应该让桂林来开风气之先。它本身是一个画廊城市，是个大画廊，展出天下最美的风景。因此它应该有个小画廊，展

出风景画。他这样梦想，一再地在朋友中间诉说、呼吁、宣扬、议论。这些朋友们对他微笑。他们十分赞赏这个思想。而在跑警报、躲飞机时，在岩洞中，他们告诉他，炸弹不会因为下面是画廊，不管是画廊或小画廊，而不往下落，而不爆炸的。

这个他知道，玛德里发生过这样的事。玛德里的一个美术馆，毕伽索任馆长。美术馆被炸时，人民阵线的战士们抢救了美术陈列品。他说，不能因噎废食。他开始为筹建画廊进行活动。而且，事情也有了进展，看来可以成功。许多画家愿意拿出他们的画来的。

就在这时，重庆美术院用一道道加急电报把他召唤到那个战时首都去了。他这个抒情的美梦就此打断。

从桂林，经贵阳，来到重庆的时候，在海棠溪过了江，他们从江边坐上了滑竿儿（轿子）上坡，他被滑竿儿抬着，上了一个又一个坡。他开始感觉到这座山城，有着爬不尽的坡，上上下下，全是石级，重重叠叠的石级。人在滑竿儿上坡时几乎是倒悬的，脚朝天，头朝地。滑竿儿，现在是看不到这东西了，是这样简单的一种交通工具。两根粗竹竿，一只细竹片座位，由两个抽大烟的人两头一抬。你身在空中，完全凌空。最使人不习惯的是那滑竿儿的弹性的有韵律的跳荡。那是震荡不已的感觉，简直令人心悸，如在噩梦之中。而所有在这个山城重庆的时间里，尚达都觉得自己是在滑竿儿上，倒悬凌空，被抬走在无穷无尽的石级上，不知会被抬到哪儿去？

重庆美术院那时正被一批国民党分子霸占着。他们把一些优秀的画家排挤之后，又自己互相的倾轧排挤，闹的乌烟

瘴气。尚达去了一看，什么艺术，什么创造，什么教育，全都谈不到。那些青年学生只是凭借自己努力，自己在摸索。他们中间，有着一些很有希望的，很有才能的青年，可是尚达不相信他们能从这样的美术学院中成长起来。那些国民党分子把他请来，是别有用心的。我们的画家再不懂世事，也立刻识破了他们的企图。他不过被利用做做幌子罢了。而当时的重庆，昏天黑地。贪污腐化，横行不法的国民党统治着一切，他真看不惯！

他无法在这个地方耽下去。于是，他决心离开重庆。但他能到哪儿去呢？

如果世上曾经有过一个地方，使艺术家、使知识分子感受到最大的痛苦的，这地方就是在抗日战争的低潮时期的重庆。新四军事件刚发生。文艺界里反映得很快，很敏锐。许多作家、艺术家都离开了，有的往北到延安，有的往南到香港。但是，他能到哪儿去呢？欧洲不能居留。美国，如果他愿意，可以让他去，先要到国民党的中央训练团里去住几个月。但美国，他绝不肯去！香港也不去，延安他不理解，回桂林，建立小画廊呢？现在也味同嚼蜡一样的失去兴味了。重庆必须离开，必须尽快的离开！一向很安静，很稳定的人也开始心头烦躁，焦虑不安。

当时，我们的画家只看到一片黑暗，笼罩在祖国的大地上。他看不到一点光明，他不知道光明正闪耀在延安，在黄河以北广大的敌后区里。他以为没有光明。他感到绝望了。

他没法活下去，他咒诅着雾和山城，咒诅着这个城市里的生活。女雕塑家自然也不例外。她却奔走张罗，让他们生

活得好一些。她和那些法学家又碰上了。她埋怨丈夫选择了这末一个山城来居住。

在和一些历史学家和考古学家的往还中，尚达听到了甘肃敦煌的千佛洞的一些情况。当时，人们更多的注意了那一大批经变写本。可是，关于壁画，却还没有怎样重视，仿佛没有这一种宝藏似的。忽然，他决定要到敦煌去。在他的寂寞、冰凉、痛苦的心中，敦煌壁画却燃起了一阵光耀的火焰来。

还在巴黎时，他就看到过敦煌的写本。这些稀世之宝不属于他的范围。他也看到了一些壁画的原件残品和印刷品。当时就有一个感觉，写本不过是敦煌文物中一部分而已，壁画才是它的主体。那时候他渴望着有一天能看到原作。现在，时机不是到来了吗？

到敦煌去！是的，他也知道这并不是容易的事。那是在“黄河远上白云间”的塞外，在河西走廊的尽头，在祁连山下！要到那种地方去，需要像古代的张骞一样的精神，像古代的苏武一样的毅力。

但他已决心到那个地方去。经过他自己和几个比较能理解他的朋友的奔走，筹了一笔款子，找了几个关系，弄到一辆八缸“别克”汽车和汽油、护照，他终于成行了。女雕塑家和他同行，听说敦煌也有雕塑。她对新奇的事物还是有兴味的。小黎寄养在叔叔家里。

而这是多末艰苦、危险的旅行呵！他们必须跨越秦岭到西安，那还是比较通达的路径呢。从西安到兰州，这就人迹稀少起来了。再从兰州出发，走上河西走廊，这一千多公里

的大戈壁滩，几乎杳无人迹。要不是当时为了支援中国的抗战，苏联派来了空军和地面的后勤人员，才有一些油车，器材运输车，点缀在骆驼商队和大风沙中。他们一路跋涉，直到祁连山的西部。他看他们几乎已走到祁连山的尽头，古阳关的地方了。

描写这一段旅行，在我们是不必要的。旅行家们以坚定的宗教信仰徒似的步伐，前进又前进。经过三个月之久，他们到达了目的地。在一片流沙的山丘中间，他们望见了一个小小的绿洲，一片林木。

四

他们到达敦煌千佛洞那天，第一个黄昏，仿佛为了欢迎这些重要的客人，那里显现了一个极不容易看到的圣洁的佛地景色。

头一天夜里，下了一场雨。这在戈壁上几年也难得一次的。因此，这一天，沙土澄清下来了，空气十分透明。千佛洞散布在一条狭长的山冈上。黄昏，太阳沉没到这条山冈背后去。在还没有沉没时，一道灿灿金光，从这山冈的佛洞后面射来，射过密密的洞窟之前一片小小的平川，射到平川那边的嶙峋的三危山。当太阳更往下沉落时，平川和它中间的一道小溪被荫蔽在深沉的暮色中，只有溪边的树林梢尖还贴着金光。这时，三危山上却金光闪闪。又过一会儿，太阳差不多全沉没了。平川已经闇黑，而三危山上的圣洁的金光却格外的辉亮。三危山上出现了一千尊或者更多尊佛，他们的趺坐之状。那嶙峋的岩石，一个个的佛，全部显圣了。它们

鬚眉毕露。它们都有圆光。它们有的盘膝，有的垂足而坐。有的倚侧着，猛兽驯伏在它们足下。全体都合十，微笑。最后，它们隐没在缀满群星的夜幕背后。

这头一个黄昏里，千佛洞的千佛，即延见了尚达，让尚达向他们参见，朝拜了。

第二天，我们的画家由一个老道带领，在洞窟之中看了一遍。他看到了最伟大的艺术创造。他高兴得连血液都沸腾起来了，心中大声高呼：祖国啊，你是多末的富丽堂皇！在河西走廊，在祁连山，在玉门关外，你在荒凉的，没有生命的戈壁沙漠中，有着何等样的宝藏！祖国的历史文物是这样的丰富和光彩！他想，我们的先人留下了这样的财富给我们——可是，我们却将它抛弃在戈壁中心，让它默默无闻，寂寞地经历时间的流驶。朝拜者，少起来了，如今更没有朝拜者。它却不寂寞。它既然这样富丽，它当然是不寂寞的。它是这样激动人心的，最伟大的艺术创造！感谢戈壁滩上的干燥的空气！自然界比我们更关怀它，更善于保护它。千佛洞的壁画历千余年而彩色鲜艳！千佛金身，历千余年而不坏！

原来在路上叫苦连天的女雕塑家，没有想到她会在这里看见一千多尊彩塑的，也喜欢起来了，认为此行大有收获。

他们从万化洞拾级而登，去看一个北魏的洞窟，那个第428洞（那是他后来编定的号码）。这是魏代最大的窟，有窟簷，人字坡，梁与簷十八根，这是很妙的。古代的艺术家开挖一个石窟，把它，洞窟的形式，开挖成屋宇的形式，屋宇的模仿。你一进去，以为是在砖瓦木结构的屋宇中间，相当的宽敞，中间有一大龕。一佛二罗汉在龕内，二菩萨在龕外。

它们栩栩如生，神态自若。它们的八层背光，闪闪耀耀。窟顶有莲花；四角上，飞天翱翔。人字坡上，火焰也在飞升。西壁画的是十尊半裸体的菩萨，飞天，还有几百供养人。东壁北段画的是须大拿太子的壁画故事，南段画的是萨埵那太子的壁画故事。北壁画的是说法与降魔。南壁西壁都是说法图，佛诞图。人一进这个洞窟，便掉进了染缸似的，整个都掉落在色彩的世界中，热烈的红色调子是基调，千万种色彩旋转在你的周围。

从北魏到今天已经有十五个世纪了，而壁画的颜色还仍然如此之鲜明，如此之吸引人，因之尚达两脚一踏进去，就陷在里面，拔不出来了。他简直没法子形容他那狂喜。血为之沸腾，心跳得利害。他高声颂赞祖国，颂赞古代的艺术。

北魏的画风立刻使我们的画家感到不小的惊奇。那粗黑色的线条似乎和巴黎的某些画家，和毕伽索、罗奥尔特、莱杰尔、勃拉克这些人有着古怪的联系。但这个，他是已经知道的。敦煌壁画的色彩纵然鲜丽，终究是年代久远。那淡红的颜色，肉色，有不少均已变色。有的在变色的过程之中，也有的没有变。多妙，大自然，或者说，时间老人，也拿起画笔来，在这些壁画上加了工。凡是肉色的人体，都变了色，用粗犷的黑色的线条勾出轮廓来了。这一变，表现了一种特殊的美。后来他在别的洞中，特别在第 263 号的宋代的洞窟中看到，宋代的壁画被时间老人的指甲剥除后，露出了里面的魏代壁画，则完全没有变色。一点也不是粗线条，而是精细的画风。一点也不是黑色的轮廓，而是人体的肉色。

那粗犷的画风，真是有力，强烈！那粗线条，像绳索似

的把它的观赏者牵住、绑住了。从第一天起，我们的画家就受到了一幅壁画的感召。这就是第 428 洞东壁南段的萨埵那太子舍身饲虎图。

饲虎图画三太子出猎在外。最小一个，萨埵那太子，见母虎和七只小虎饥饿消瘦，为免母虎吞食小虎，太子投身饲虎，后来成了佛。这幅画里所宣扬的一种思想，像一道闪电，击中了尚达。一声霹雳，震动了我们的画家。

他想，既然萨埵那太子可以舍身饲虎，他自己为什么不能舍身侍奉艺术，侍奉这座艺术的宝库？他在壁画之前沉思，犹如壁画上的萨埵那太子在跳崖之前的沉思着。他想，他应该终身以敦煌的洞窟为家。这里要做的工作不知有多少！要保护这宝库，需要守护者。要整理这宝库，需要研究、临摹、复制者，需要艺术家，终身为它效力，将它发扬光大的艺术家！

女雕塑家的惊喜的叫声把他从沉思中惊醒。她不在他身边，没有看见他沉思和他脸色上的一刹那的变化。她在邻近的一个洞窟中，在第 427 洞，那里有九个高大的彩塑。跑遍了欧洲，也找不到这样的彩塑的。它们披着极为华丽的装饰，画着精美的衣料。那金面的塑像上的金子已被什么贪欲的人刮去了，却依然庄严而动人。

尚达发现，从这儿连接过去有一系列的洞，后来看出来都是隋代的洞子。他当时又发现，第 428 洞并不完整，只是半个洞窟。这里也许曾经发生过地震，或者是戈壁滩上的大风暴。在这一排洞子的前面，从前很可能还有一排以至几排洞窟。现在全都塌掉了！塌方的痕迹是很明显的。如果不再

好好的保护这些洞子，它们还能塌。时间、风沙、地震，这是不饶人的。想到这里，尚达战颤起来了。现在，已经决定了，他要负担这个守护者的责任。这是义不容辞的。他不敢和萨埵那太子相比，但他也要把自己的一切献出来。为保护洞窟而必须的话，他可以献出自己的生命。

他很快发现，例如在第 285 洞中的被盗窃的痕迹。在那个神情生动的敦煌二纤夫的背后，有方方正正的一大块壁画，很明显是被用小刀子挖走的。那是纤夫的纤绳所曳引的南人行舟图，被一个名叫华尔纳的美国间谍盗窃去的。此人曾经计划了将整个第 285 洞盗走，后来是敦煌和安西的人民起来制止了他！人民一直守护着自己的宝藏。但是敦煌还没有专职的保护者。不，现在已经有了。他看到了自己的神圣的职责。

叶兰万想不到她的丈夫会有这些思想，她奔跑在这些洞窟中，好像自己也随着丝巾的飘带而如飞天的飞翔起来了。她审视着一尊又一尊的彩塑，有的微有破损，但绝大部分是完好的，鲜丽的。她绕着一尊金线红袈裟的阿难塑像，如一只彩蝶绕着一朵鲜花。微有变色的观音的紫色的躯体，有鲜红的嘴唇，似乎微启眉睫地望着这个从巴黎游学归来的年轻人。女雕塑家欣羡不已，唱着歌剧中的咏叹调，从一尊塑像，转到另一尊塑像。

在这些洞窟中，要写出那美学的享受来自然是不可能的。只能身在洞窟中才享受得到。最大的享受，也许我们可以这样说，是在唐代的洞子中。第 220 号洞窟，在初唐洞窟中首屈一指，有贞观十六年的纪年题字。北壁画的经变形式的佛

像，宝台莲池，二十六人的乐队，四人起舞。南壁画西方净土变，中央坐佛，莲池中二人起舞，乐队十一人，其两旁各有说法图，两端画着大型楼房。这两幅壁画都极其华丽。最突出却是东壁的门旁，北文殊，南维摩，维摩正在发表他的雄辩，口若悬河，文殊却肃穆地侧耳而听。尚达手拿着一支大手电筒，仔细的观看。灯光奔向维摩，众王子，散花的天女，灯光奔向文殊，皇帝，百官，外国皇子，昆仑奴。这末多人物，个个生动活泼，呼之欲出。他想到了阎立本的历代帝王图，可是这幅经变又超过它多多了。

我们的画家开始感到许多个美学上的重大问题，在敦煌的壁画中得到解决了。

中国古代绘画的正源——原来是流到了千佛洞来！在这里中国绘画和希腊及印度的艺术，外来的健陀罗形式相汇合。这里成了世界艺术的一个集合点，然而它又保持了中华民族风格和民族的气派。当中国绘画艺术发展到敦煌壁画时，它已登峰造极。唐宋以后的画家，另辟蹊径，走入山水画的崇高而空灵的境界。中国绘画的正源却流入敦煌壁画，湮没在戈壁中千余年。它等待着未来的大画家来继承它，来更向前发展它。

我们的画家的心灵中充满了欢乐。一个中国人跑到外国去研究绘画，简直是开玩笑。他大笑起来。在巴黎，他不能解决的，在这里他解决了。他打定了主意，要在这里建立一个一点儿也不吹，是世界第一的，全世界最伟大，最可骄傲，最宝贵的中国敦煌石窟艺术展览馆，是啊，一座展览馆！以及一个艺术研究所。他的宿愿已偿。宝库已经打开。

他开始临摹，先在第 428 洞中。叶兰在第 427 洞中做一个观音彩塑的复制品。尚达给重庆的美术界写了信。三个月后，他寄去了他的第一批临摹画稿，几幅千佛洞的油画。三十多幅临摹，大体上介绍了敦煌的几种代表性的风格。彩塑没有送出去，一方面是邮递不便，再则复制品还都没有完成。尚达计划半年后再寄去一批更完整的临摹。生活，为了保存和发扬古代的伟大艺术而生活，现在充满了重大的意义。

五

但这是什么样的生活啊！大戈壁无边无际，到处不见人烟。一个沙丘接一个，上面只有骆驼草。风砂时时逞狂。寂寞统治着一切。你说，在古代，隋唐之世，这里曾经是个繁荣的地方，谁能相信？谁相信这里也曾是交通要道，人口数十万？现在，能发出声音的只有风，和大雄宝殿楼阁角上的风铃叮当，那声音比寂寞还难堪。

最简朴的食粮还是化了很大力气从敦煌县城里运来的，难以下咽的，粗糙的饮食。尽管精神上的营养很丰富，但生活太寂寞了，未免难以忍受。尚达是一个像宗教狂似的热中于自己的事业的人，他竟没有觉察到叶兰的颜色日益苍白，情绪逐渐恶劣。在最初的狂喜竭尽了之后，她不再想耽在这种地方了。她是在巴黎的浮华世界中长大的金丝雀。在华美的客厅里，你能少得了金丝雀、白芙蓉吗？她原先以为他们只是作一次三个月半年的旅行。旅行，那什么苦也不怕，以后可以补偿欢乐的。可是，现在尚达却要过一辈子！在这种只有一个老道的荒凉的地方！最邻近的居民在二三十里外，几

户农民。这里没有歌剧，没有舞会，没有蒙玛特尔，也没有都邮街、小梁子，只有静静的壁画，默不作声的彩塑和无尽的戈壁……

一切劳动会有报酬。是的，三个月的辛勤的第一批临摹到达重庆以后，几个热烈的拥护者在美术院的小礼堂里布置了一个小小画展。画展并不对外，他们计划在半年后，第二批临摹到达后，件数较多时，再公开展出。但小小画展从第一个上午起就闪射出强烈的光辉。很快的，消息到处传开：有个卓越的展览会，好得不得了。它征服了整个重庆的文艺界。它引起了文化工作委员会的注意。郭沫若看过之后，题了诗。诗在《新华日报》发表后，小画展从美术院的小礼堂迁移到中苏文协的楼上，成了公开的展览。参观者络绎不绝。大后方文化界以此为盛举。一些美术院的学生成天的在这个小画展上进行临摹。评论家发表了不少文章。

有一天，美术院的学生在参观者的中间发现了周恩来同志，董老，银发的林老，魁梧的王若飞同志。他们消磨了大半天的时间。最后他们离开时，看得出来他们是非常喜悦的。

这个小画展获得了极大的成功。

只要叶兰能知道这些情况啊！但是，他们好久没有看到报纸了。他们还没有接到朋友们的信。有几封热烈的祝贺的长信已经付邮，只因邮路太遥远，尚未到达。

那一天，我们的画家在第61洞里耽了全部可以工作的时间，临摹那著名的五台山的宋代壁画。最后，光线不行了，才收拾了画具，带着疲倦而满足的心情走出洞子来。这是一幅五台山地图，画有山水人物，大小寺院，传说故事，说法巡

礼等等图像，其中城垣八座，寺院六十七处，宝塔二十八座，店四铺，桥八顶，人物不可计数。尚达想，山水图画到了这等程度，也是登峰造极之作。这里充分地表现了人与人的环境。它不像宋元以后的山水画只画环境不画人，画人也是画的高人、隐逸之士。他一向认为，绘画的本质是表现人与人的环境。它表现人在环境中的戏剧性的一刹那；通过这一刹那以表现人在环境中的整出戏剧。来到敦煌的几个月，使他越来越相信，绘画艺术是在这些洞窟中发展到最高阶段了。但是他也知道，自己要对敦煌壁画作出准确的估价来，最少也得化一二十年的功夫。

回到宿处，没有看见叶兰。他到小溪边找她，也不在。他觉得奇怪，到洞前去呼喊，寂寞的洞窟没有回声。他四处都找不到她，而黄昏近来了。他忽然想起，中午时候曾听见那辆“别克”汽车发动的声响，却完全没有注意。他到车房去看，车没有了。

甚至一个字也没有留下，她已经离开了千佛洞。

可以说，很少有人经历过像尚达在这一个黄昏所经历的这种炽烈的情绪，那种撕心的苦痛，悔恨。他从不曾意识到自己是对不起她。他太不关心她了。他要她把小女儿抛在大后方，够她难受的了。他还要她一辈子，一点不错，一辈子，像个出家人一样，生活在茫茫无边的沙漠中。

他怎么办呢？

此后的一切他自己已经完全不记得了。这个纯朴的人，被突然的不幸震昏了。但在昏迷状态中，他还是作出了一系列的判断。她中午出发，晚上可能在安西宿夜。现在汽车已经

开走了。这一带，找汽车不可能。连夜骑一匹马，赶到安西去，说不定可以追上她。刚好县城里运粮来，有马。

这刚好是一个满月夜。初升的明月在戈壁上撒满了银色光芒。他奔驰在这荒凉的道上，丝毫没有顾到在这样的夜晚，这是多么疯狂危险的举动！但他已经神志不清，什么事也做得出来。他一直骑行了一夜。在黎明中间，到达了安西。

不幸的人呵！安西公路站上的人告诉他，由一个妇女自己驾驶的汽车比他早不了半小时，又自己驾驶着汽车，离开了安西。

好在安西有汽车可搭。他搭上一辆大卡车。到了桥湾，知道那辆小汽车在两个小时之前就过了桥湾。在桥湾，他换了一辆运油的车，赶到玉门。但那辆“别克”车又已经离开了玉门。运油车在他的请求下，决定赶路到赤金，但到赤金时，还没有赶上叶兰。天黑下来了，运油车不肯往前走。尚达为了在天明以前赶到酒泉，她一定在酒泉宿夜，又想尽办法，出高价，买到一匹马，又在月夜骑马出发。

可是，出去没有多远，他眼前发黑，从马上倒下来，他像一个游泳家往下跳水似的，向黑暗的深渊中跳下去。他昏过去了。

六

“好了，好了，醒来了！”

尚达醒来的时候，他仿佛感到轰然的一声，意识的世界回来了。他听到一副洪亮的声音。光线多末刺目！一个带眼镜的中年人，一张很熟悉的圆和和的面型，在望着他。他已

看到那个中年人，但他还睁不开眼。他又闭上了它，似乎听到许多声音。风声，人声，水壶吱吱声，纷至沓来，震得他头痛。

“谢天谢地，醒来了！”

他又睁了睁眼，这回看到一个满脸短髭的老机工。

“我在哪儿？”他问，发出来的声音，细丝似的，自己也觉得听不清楚。

“好，好，”那带眼镜的中年人回答，“你不要说话，静静的养神。不要说话，一切都好了。你醒来了。”

我们的画家被这温暖的声音抚慰了。他感到，自己柔弱得好像是一个初生的小孩。他还没有明白，这一切究竟是怎么来的。但他感到安心，好像一切真的都很好，很好了，而原来是不好的，很不好。他想哭，但太衰弱了，他连哭的力气也没有。他又昏昏沉沉的睡去。这一回，他是睡着了，睡得很香，甚至发出了均匀的轻微的鼾声。

他又睡了一天一夜，睡够了。这回醒来，头痛的感觉没有了，只觉得口渴，要喝水。那个满脸短髭的老机工端给他一大碗米汤，喂他。喝后，他觉得自己有了力气，睁大了眼睛，并且问：

“我在哪儿？”

“你在赤金堡，”那老机工回答。他把碗放回去。

赤金？怎么他到赤金来了？这一回，他的意识、神智完全恢复了。他看了看他的周围，他是在一间幽暗的小屋中。窗前有一张桌子。那带眼镜的中年人原来坐在那儿看一本厚书，看到他醒来了，就过来帮忙，等他喝完米汤，拉过一条板凳，

坐到他的床前。

“我怎末在这儿？”他问，发现他自己好像在一个机械工人的家中。地上摆着各种各样的木箱、机件、马达、铁管子。空气中，似乎有一股机油味儿。看到自己在这样的环境中，他奇怪起来。

坐在他床前的中年人回答：“我们在戈壁滩上发现了你，昏迷不醒了。我们把你抬了回来。你一直在发烧。你？”

那中年人想问他什么。但这时，他把一切都记起来了。他着急地打断他，问：

“你们抬我回来有几天了？”

他回答，“五天。”

我们的画家一听到他昏迷已经五天，愕然了。他知道，已经来不及追赶她，又黯然伤神。已经来不及了，已经无能为力了。现在，一切记忆，巴黎，桂林，重庆，敦煌，都联系了起来。敦煌壁画的线条和色彩，又闪耀在他眼前，富丽，而且神奇。多末令人惋惜呵，他竟掉首不顾，离开了那里，跑到这个地方来了。一阵心酸，他流了泪。他想，“现在，又能怎么办呢？”那中年人看到他的苦痛，张惶起来，试了试他额上的温度，掏出手帕来给他。温度已经很明显的退下去了。

“怎么啦！怎么啦！”老机工也跑到他床前来。他十分关切，恨不得能让病人安定些，快乐些。

“你发烧那几夜，”那中年人说，指指老机工，“多亏他一直不睡觉，守着你的呢。”

“你们是谁？”一忽儿，尚达镇静了下来，问：“你们是我的救命恩人。你们是做什么的？”

那中年人回答，“我姓沈。我是资源委员会的中央地质局的。我是一个地质学家。他姓傅，他是一个老工人。”

“地质学？”尚达不甚了然，问，“你们是这儿的人？”

“不，我们才来不久。”老机工回答，“他还来得早一些，我是刚来这儿。”

“你们怎末跑到这儿来的？”尚达问，振作起来了。他从床上坐了起来。老机工给他披上一件衣服。那姓沈的地质学家就开始说话。他本想了解一下病人姓甚名谁的。但他在这样之前，他介绍了他们自己。

原来那地质学家也有一段相当复杂的遭遇。

原来那地质学家也是在国外留学的。当我们的画家在法国的时候，沈健南在英国。他在清华大学地质系毕业后，考取了中英庚子赔款的奖学金，到了爱丁堡继续深造。他选择了黑色金属勘探的专业。

在国内时，他就品学兼优。出国后，他的成绩更是特出。一般说来，在国外，外国学生念书都是念不过中国留学生的。而他是特别优异的学生。他很快的取得硕士、博士学位。他的论文在皇家地质学会的学报上发表，引起重视。大学院把他留下来当教授。谢斐尔特一家钢铁公司以高薪聘请他到非洲地区进行黑色金属的勘探。他在英属的殖民地有了重要的发现。

但这样干了没有到两年的时间，抗日战争爆发了。强烈的爱国情绪使他毫不踌躇的抛弃了英国绅士许诺给他的美好的前程。他立即向大学院和钢铁公司提出辞职书，迫不及待地弄到了第一艘开往远东的皇后号的轮船舱位，奔回祖国。

他目击了上海郊外的英勇的战斗。他一到南京，就接受了资源委员会的任命和委托，到了黄石港，登上大冶的铁山。他当初选择黑色金属的勘探专业，就是因为保家卫国，必须要钢铁；在冶炼之前，首先要勘探。现在，他所学的，有所用了。现在，他有了报国的机会。他日夜奋发工作。这样做，却也因为在南京时，他曾经和资源委员会的领导人（也算是一个有名的地质学家的呢！）发生过一次激烈的争论。那人认为中国不能工业化。偌大一个中国，就是资源贫乏。煤的资源虽然不算少，却无石油。铁的资源非常不够。有色金属，特别是铜的资源更是很少。稀有金属，几乎等于零。他身为资源委员会的领导人，却对于祖国的资源丝毫没有信心。他说，照美国那样炼钢，中国只能炼三年。三年，全部资源就一下完了。中国若要工业化，是向后看。如果要向前看，就可以看到中国乃是一个农业国，等等。沈健南听到他这一套话，几乎连肺腑都气炸了。而现在，仅仅在大冶铁山，他就拥有足够的证明来批驳这类奴颜婢膝的思想。

当初，英国地质学家勒洛艾来大冶勘测，估了个蕴藏量不到两千万吨。后来，德国地质学家丁格兰以龙洞附近的闪长岩中的铁矿做根据，估了个两千多万吨。再后来，美国的地质学家雷农以矿体厚度五十米，比重以五计，估了五千万吨。而日本的地质学家西泽则估计为三千二百万吨。这些地质学家本来也许是不坏的学者。但他们是受帝国主义的掠夺者的委托前来工作的。这掠夺的目的，规定了他们的局限性。这些资源掠夺者，既没有理解到大冶铁矿的成因，矿区图又十分了草。他们的估计数字完全是胡来。

现在，我们的地质学家日以继夜的工作起来。他制成了1：20000的矿区地质图。他的工作量之多，工作之细致，远远超过了帝国主义国家的地质学者。他分段计算储量。他自己遍历了云雾笼罩的山区，描述了铁矿的分布和组织，深刻地研究了围岩的变化。这真是一座使人兴奋的宝山，一座真正的铁库。人一进这座重叠的大山，俯拾皆是高品位的矿石。在公元二二七年，黄武五年，就记载的有“吴王采武昌之铜铁，铸为刀剑万余”，指的就是这里。你能看见矿脉像大壁画一样显现在眼前，呈黑色，朱红色，绿色，赭色，发散着金属之光。

不幸的是沈健南的工作因为日寇大举进攻而突然告终。祖国的一座宝山沦陷敌手。他离开的时候，心碎了，流了热泪。他不能不发现国民党政府的无能与腐败。

他到了重庆。不久后，英帝国主义为了讨好日寇，把滇缅公路封锁了。大后方汽油困难，使国民党政府想到要自己来生产石油。资源委员会派他出去勘测石油资源。他对石油勘探从没有作过研究，却还是慨然担当了这个重任。他决心再一次以他的工作，以事实，来批驳那个主任委员继续在吹打的荒谬的理论。他从重庆出发，到了西北，本拟在鄂尔多斯地台找油。国民党政府不同意。他转移到了酒泉盆地。一把地质锤，他来到了河西走廊上。茫茫的戈壁滩，只长骆驼草。他很快发现，他的力量，无论如何是不够的。资源委员会几乎是什么技术条件也不给他，却开玩笑似的要他在三个月之后交出石油来。

尽管这样，他是明知其不可为而为之。爱国热情激发

了他。对于地质事业的热情燃烧着他。他按照地质科学的要求，一步一步的，一点一滴的进行工作。这河西走廊地区，当时在全国地质图上，还是一个空白点。他可以做的事简直是太多了。科学家有的是一种实事求是的态度，踏踏实实的作风。而从这作风中，不时的会爆发出创造性的火花来。现在看来，他当时能一下子选择到酒泉盆地，可以说是一种天才的思想，却也不是没有充分的科学根据的。他孜孜不倦地工作着。但是三个月的期限很快就满了。他回到兰州，宣告失败。

在兰州的一个宾馆里住着的时候，他偶然邂逅到一位苏联空军上校。

真是偶然机会，他们在一张桌子上吃饭。空军上校能说英文，两人谈话毋须翻译。上校在了解到沈健南的任务之后，激动万分，原来他曾是巴库石油局的总地质师。自从支援中国抗战，来到新疆和甘肃之后，他以专家的眼光，注意到中国的石油资源的问题。这是迫切需要解决，而又是可以解决的。据他的初步判断，中国大西北蕴藏着无限丰富的石油资源。在准格尔盆地，他曾在公路两旁作过观察，几次停车，进行踏看，因为他感到这里有着和西伯利亚某一油田类似的、奇怪的储油构造。仅在公路上经过，上校已经肯定地发现了若干处适合于储油的穹窿构造。

地质学家沈健南是多末的兴奋。他们谈了一个下午，又谈了一个晚上，又谈了一个后半夜，直到窗外鸡啼，晨曦照上黄河。他在河西走廊上已经进行了三个月艰苦的工作，因此能够给上校看一些资料了。而上校也能够有所依据，来给

他提供许多具体的、宝贵的建议。他们打开了河西走廊的地质图件，预测到酒泉盆地的第三纪地层，可能出油。上校把他所知道的石油勘探知识，全部的，源源本本的，没有一点保留的，告诉了我们的地质学家。这使他大为惊异。过去，他知道，探油的秘密，一向只是由父亲传给儿子的。在国外的许多年，他知道在资本主义世界，技术总是处于绝对严格的保密状态中的。而现在，一个苏联人，一个布尔什维克，却这样坦率地、热情地告诉他这一切！

他兴奋，因为第一次，他从社会主义地质学家的口中听到中国有极其丰富的石油蕴藏。上校为他展开了一幅瑰丽的远景。再则，他给了他多末具体的帮助，不仅确定他今后要在酒泉盆地，沿着祁连山找油，而且提供了重力勘探的方法，告诉他一些特殊的窍门，如何利用那极其简单又极其敏感的仪器扭秤，来制作重力勘探图。

与君一夕谈，胜读十年书。我们的地质学家再次走上河西走廊。当他骑着骆驼来到了玉门老君庙附近的山边，在大风砂中到达了乾油泉（这是他后来给它起的名字）他惊喜若狂，他发现了明显的石油露头。

在一个山谷中间的台地上，黑色液体，乌色金属，石油，从地下渗了出来，形成一道道乾油泉。泉过之处，留下沥青色的土。这就是我国第一个石油基地的露头处。

七

当地质学家谈到他果真发现了石油时，我们的画家激动万分了。他高兴得忘记了自己的遭遇和疾病，他紧紧地握住

了地质学家的手，祝贺他，一种对祖国的热爱油然而生，遍体燃烧，他自己的忧伤全不存在了。这一番话，原来那老机工也是第一次听见，而听得出神了。地质学家也很高兴，微笑起来，两眼睛眯细，牙齿雪白，神采奕奕。

但是，他接下去说，发现了石油，报告了资源委员会，要求钻探机之时，那主任委员却不给。他说他没有钻机。

见鬼！说到这里，地质学家生起气来。他说他拍发了一连串电报，请求一台钻机，只要一台，可是没有！资源委员会好大的衙门，却连一台钻机也拿不出？他不信。既然如此，当初何必要派他，西出玉门关，路远迢迢，去寻找石油呢？幸而天无绝人之路。后来忽然有了。可是，怎末有了的呢？后来发生的事情，就是地质学家自己，也还没有明白，反正，后来是有了。

事情是这样的：资源委员会确实是没有钻机。有几台破钻机，早已失灵了。他们也万万想不到，沈健南真给他们找到了石油露头！重庆传说了这一个重要的发现。新华日报记者首先探听到这个重要消息。接着，红岩知道了如何地质学家拍来急电要求钻机，然而资源委员会没有满足他的要求。一了解到这情况，中共办事处就给中共中央发出电报，请示能否由陕甘宁边区设法帮助那个功勋卓著，而孤立无援的地质学家。

据传说，正是中共中央的领导人亲自作了决定，将过去英国人在延长油矿建设时留下的钻机，连同钻机上的老工人，连人带马，一并送走。

枣园回电到了红岩村。中共办事处通知了资源委员会。

共产党出钻机，支援石油勘探工作。这是一个奇妙的新闻。国民党内部秘密地讨论了这件事。当初，沈健南是提出过的，要在鄂尔多斯地台找石油。要让他在那儿找到了石油，可就糟了！不就要落到共产党手掌中去啦？幸亏当初没有同意他，这件事作得对！至于现在，在玉门关外，发现了石油，而延安要派工人送一台钻机去。这可不可以同意呢？可以，可以。钻机钻出石油来，是国民党的；钻不出石油来，是共产党的。据说，蒋光头那晚上主持了讨论，谈到这里，他像狼嚎一样的仰天大笑起来，得意忘形了。

地质学家并不知道这一切底细。他忽然接到了重庆来电，说有钻机一台，从陕北延长油矿拆卸下来，不日可以起运，命令他作好准备，早日开钻，钻得石油，以资异日之开发。我们的地质学家当时却也没有想到，陕甘宁边区的办事效率那样高。电报接到没有十天，钻机已到兰州，从兰州起运前来了。

五天以前，沈健南从老君庙来到赤金，迎接了以老机工傅吉祥为首的钻探工人和一台英国钻机，一卡车的套管钻杆，一卡车的零件。傅吉祥是一个有二十年工龄的老工人，很有威信。他经验丰富，处事干脆有力。那一天，他们一清早出发，要运送器材到老君庙。在赤金外三里地的公路旁，他们突然发现一人，倒卧在戈壁滩上。下车看他，他昏迷不醒。他们连忙将他送到赤金，进行了急救。可是，他不能苏醒，他发高烧，说呓语。沈健南听他在昏迷中说了些法兰西语，大为惊异。他们两个就为了他而留下来了。一连五天，傅吉祥看护着这个不知名的遇难者。我们的地质学家认为这是侠义

心肠，十分感动。

我们的画家听到这里，举起手来，拉着傅吉祥的肩膀，拉他坐在床上。说不尽感激的语言，但不需要多说。他赶紧要说出自己的经历，倾诉他自己的衷曲。他是处在何等痛苦、何等矛盾的心理中。

他指着地质学家说，正如你在戈壁滩上发现了宝贵的自然资源，丰富的石油蕴藏一样，他自己，一个艺术家，在戈壁滩上发现了一个光辉灿烂的艺术宝藏，敦煌千佛洞的壁画。

他说出他自己的名字。地质学家早先就知道这个名字，因为有名的艺术家的名字是长着翅膀到处飞翔的。地质学家在爱丁堡的时候，就听说到巴黎的中国名画家尚达。能在河西走廊上，见到这位画家，并且还搭救了他，他觉得快慰莫名了。

我们的画家于是诉说了他自己的全部遭遇。一直说到他如何月夜骑马从敦煌出发。以后他就不记得了，不知他如何经安西，往玉门，而来到赤金的。说完以后，他又感伤起来。叶兰一个人跑路，沿着祁连山脉，不知遇到了危险没有？她现在到了哪儿？他自己，却又病倒在这里了。他长叹短吁，他应该怎么办？以后又往哪儿去？

傅吉祥说，他可以赶快拍发电报。兰州、西安、成都、重庆，都可以托人打听消息。在赤金，有电报局。他们会很快把一切都打探明白的。傅吉祥很活跃，他奔走起来。电报拟好稿，发出去了。当一切安排妥当，这个老工人就忙起工作来了。他自己还有许多事：钻机器材和木材已经陆续起运完毕，乾油泉那边已盖起三角棚，三两天后，他们就该动身到

那儿去安装钻机，并且开钻了。

傅吉祥这个人，一生也是充满了斗争的。他的身世之动人，甚至是超过我们的画家和地质学家的。但是他从来对于自己的事是一句话也不提的。他是但知有旁人，不知有自己的那种人。

在画家和地质学家之间，迅速地结起了似胶如漆的友谊。画家一点也不懂得地质学，可是他多末关心玉门的石油。他几乎如饥如渴地愿意多知道一些石油的事儿。地质学家也不懂得绘画艺术，可是他多末关心敦煌的壁画，他现在充满了灵感，愿意知道甚至一切造型艺术有关的事儿。我们的画家的精神恢复过来了，他受到了地质学家的莫大的鼓舞。他反过来，又鼓舞了地质学家，后者从画家对于自己的事业的献身精神中吸取到不小的力量。

第三天，兰州、西安、成都、重庆的复电都发回赤金来了。叶兰驰车到了兰州，只住了一天，就搭乘飞机到了西安。她却没有到西北艺术院去。她成了陕西省主席的座上客。西北艺术院的院长跑去找她。她杜门不见，却托人传言，她已决定不回重庆！

尚达看她是去了那种地方，立刻就知道她是和当年在巴黎追求过她的法学家在一起。她为什么要这样呢？他感受到一种撕心的痛苦。他难过了好久。地质学家和老机工再三的给他劝解。他问他们：

“我怎么办呢？我到那儿去呢？”

地质学家认为他应该回敦煌。他低下头，半天不作声。

是的，他没有地方可去，除非是回到敦煌。

他不能到西安去，那是他的感情绝对不能容忍的。我们的画家绝不能跑到权贵门上去乞求什么的。他不愿回重庆，在那里他没有事做。从复电上，他知道孩子被照顾得很好，这方面他没有什么不放心的了。回桂林，更无必要。家乡，美丽的钓台，沦陷于敌人魔掌下。看起来，他只能回敦煌，那个富丽的艺术宫殿，那个彩色的天地。突然，第428洞的萨埵那太子饲虎图景又闪耀在他眼前，他激动起来了。从第一天起，这幅形象生动的画面所表达的崇高思想就已经征服了他。他曾经在这幅图前面默祷过。他的决心，是的，不能变。“好！回敦煌！”

“对你来说，这是困难的，”地质学家说，“我现在有了伙伴，有了傅吉祥，你只是一个。”

地质学家的话打断了他的思想。“一个，”他回答，“不是，是千千万万个。千佛洞的壁画上，每一个人物都是活的。”

地质学家微微一笑，想，“真是艺术家的想法。”他说，“能这样想就好！”

但傅吉祥很激动地说话了，“不然，你不只是你一个，不只是画像们在陪伴你。我们都和你在一起。还有你并不知道的一些人，也和你在一起的。或者说，不完全在一起，但却都近在你身旁。你需要的时候，我们会来的，大家都会来的。说大一点，全国人民和你在一起。敦煌这宝库是祖国的财富。你为祖国服务，是为人民服务。人民无时不在支持着你。你一个人先回去，一定还有人会跟着你的足步而来的。我们这是人民的时代。”

傅吉祥这一番话，我们的画家和地质学家听的十分新鲜。

他们还是第一次听到这样新鲜的语言，这样光辉的思想。其实，傅吉祥只不过是复述了毛主席一直在教导共产党员的思想，复述了毛主席一直在说着的明白易晓的语言。但是他的话真正打动了两个爱国的知识分子的心。他们从来没有像这样子被打动过。

分离的时刻来到了。尚达画了一幅《舍身饲虎图》送给沈健南。亲密的战友分手的时候，是悱恻动人，而又气冲斗牛的。地质学家挥手告别，驰向老君庙去。画家留在赤金养病，不到一星期，就驰车往西，投入苍茫的大戈壁中心，回到了敦煌。

他一回千佛洞，就接读到一大批重庆来信。他知道了展览会的情况，重庆文艺界对敦煌发生了热烈的兴趣。有好几个青年学生向他提出请求，他们要求到敦煌来。果然，他不止是一个！果然，还有着这一些他并没有想到的青年人和他在一起，在支持着他。他又勤奋地工作起来。

三个月后，他从地质学家那儿得到了第一个喜报。老君庙第一号钻井喷出了原油！

他也有喜报提供给地质学家和他的钻机长。他在千佛洞发现了一大批原先并没有知道的洞窟，那里面保存着几百铺彩色鲜艳的壁画和几十尊彩塑。

而稍后不多天，重庆美术院、西安美术院的一批青年艺术家驰车来到了千佛洞前。他们是自动组织，志愿前来的，然而他们背后却有着一个强有力的领导。他们前来支持他的事业了。这一群可爱的青年艺术家，男女都有。他们的心是火热的。他们的歌声，为古老的洞窟凭添了无限的生气。当

他们看到这个宝库时，他们惊喜莫名。他们全都很快的投身于工作，溶化入这些彩色的天地中去了。

在这一群青年艺术家中间，有一个女画家对尚达投射了忠诚的眼光。这一群青年艺术家，今天都成为我们国家的著名的画家了。这是不可能不这样的，他们中间包含着，例如，中华人民共和国的《开国大典》这幅历史大画的作者。

八

二十年后，我们的画家还在敦煌。

敦煌千佛洞已成为一个美丽的、世界著名的宝地。这个小小的绿洲上，长满了树木。从祁连雪峰消融下来的溪水奔流，经过丰美的草地和果园。春季里，杏花、梨花、桃花、李花、苹果花，轮番的开放。秋季里，来看画的人，衣兜里都装满了成熟的、芬芳的、多液汁的水果。大西北戈壁上的金黄沙土，出的好瓜果。他们种上了许多本地的和外来的好品种。到了冬天，著名的敦煌香水梨可以当汤喝。

它接受了全国和全世界的拜访。中央美术学院、北京画苑、南京画苑、广州画苑等等都派学生和教授来。著名的艺术家、作家、学者川流不息。许多苏联和东欧的名画家都来过。当代世界最杰出的墨西哥壁画家和他的智利画友来过。埃及的博物馆长，印度专门研究阿旃陀艺术的教授，欧洲著名理论家，《艺术之意义》和《今日之艺术》的作者，也都来过。意大利《团结报》的记者刚走，坎特倍来大主教又来了。接着是罗马尼亚的石油专家，然后又是苏联朋友。敦煌已经建立了大宾馆，可以招待这些贵宾。它招待过国王、皇后、皇

太后、王子、公主；招待过总统、首相、外交大臣、元帅、将军；也招待过码头工人、炼钢工人、纺织女工、贫雇农出身的模范人物、公社社长和社员、女司机、战士以及诗人。它向全国、全世界敞开了大门。

这是名不虚传的一座艺术展览馆。四百八十个洞窟，每一个都经过整理，进行了建设。洞窟中，水泥地上，铺起了艺术家专门设计的地氈，其色彩、线条、风格与图案，与各个洞窟相调和。每一窟都装有刻镂精致的门户，平日上了锁，要看时开锁进去。进去时，带上电灯：立式的灯、聚光灯、水银灯。电线拉到洞外，洞外有插销。这里已建起电厂，日夜供电。开亮了灯看画时，光明灿烂。

危危欲垂的洞窟，都已用钢骨水泥，浇筑了柱子支承。在敦煌千佛洞进行基本建设之前，从玉门油矿上调来几台钻机，探明了地层。一些加固井壁的，石油井的先进的固井方法，用在这里，加固了这里的洞窟。清华大学建筑系在这里实习时，几个名教授会同了建筑工程部两个一级工程师，为千佛洞全区作了规划设计，绘了图纸，经中央文化部批准，拨了专款，施工了。所有洞窟，焕然一新。木建筑全部按魏代、隋代、唐宋、五代旧制恢复，油漆得金碧辉煌。

壁画破损处，进行了必要的修补。自从尚达接受他第一批学生时起，他就订立了这个条例：非经批准，任何人不得接触壁画面。因此，自他到千佛洞之后，全部壁画都按原样保存下来了，完全无损。尚达和他的学生在二十年内进行了浩繁的工作。出版社精印了《敦煌壁画集》、《敦煌唐代图案选》、《敦煌彩塑》等等，受到国内外极大的欢迎。

敦煌艺术研究院早已成立。现在，研究生都有很好的画室，而且生活在光亮的现代设备的建筑物中。戈壁上筑了大水库，公社开了荒。研究院建立了自己的牧场，他们能吃到牛奶和奶油。整个敦煌县，今天是一个巨大的产棉区。从陕县、灵宝来的棉农，三门峡水库区的移民，在这里种出了纤维最好的白金花。

这里也不像二十年那样荒无人烟了。兰新路通过安西。支线将经千佛洞，穿出当金山口，进柴达木盆地，这一路上出现了农场、工厂。

尚达对敦煌千佛洞艺术最后有了成熟的看法：

敦煌艺术，是我国劳动人民，历第四世纪到第十四世纪的一千年，而集体地创作出来的一宗无比珍贵的遗产。

敦煌艺术，包含着建筑、雕塑、绘画三种造型艺术形式，彼此关连，交相辉映。

敦煌艺术，在祖国的艺术传统中，是最富有人民性的创造。在祖国的这一宗艺术遗产中，现实主义精神与浪漫主义精神得到了高度美妙的、范例般的结合。

敦煌艺术，是美术史上从来也没有提到过的无名的匠工们创作的。他们，古代的优秀艺术匠师们，石窟艺术的创造者，将当时千百万人所关心的主题，千百万人的社会生活，现实和理想，表现为一个人，几个人，几百人的，大小不同的画面。朴实和绚丽，兼而有之，吸收了外来影响，而又发展了中国民族色彩，它们既有强烈的艺术感染力，又提供了极有价值的历史科学资料。

敦煌艺术宝藏的保存，使我们有可能来理解一千五六百

年来中国艺术的成长、演变和发展。它的整理研究、吸收、消化与再创造，使我们有可能继承和发展古典艺术的经验，推陈出新，创造灿烂的崭新的社会主义的艺术。

尚达的艺术思想，现在已臻于成熟。

中国有两大艺术宝库。一为佛窟，一在皇室。汉武帝、梁元帝、隋炀帝、唐太宗、宋徽宗等等，都是大收藏家，但这些皇室的收藏无不毁于火，沉于水，被盗窃，被掠夺。大聚则大散，只留下了目录和画谱。明清皇室，也是收藏丰富。但1860年，1900年，两次外国军队侵入北京，它们被劫走了一批。1911年，溥仪退位，盗运走一批。1937年，日寇进北京，故宫的重要书画最初不知下落，后来却南运到了黔蜀。它们在解放前夕，被盗运到了台湾。台湾的僵尸们竟把它们运到了美国！

现在，佛窟艺术——敦煌千佛洞，西千佛洞与万佛峡，赫色尔千佛洞等新疆石窟，以及甘肃麦积山和炳灵寺的石窟，洛阳龙门，大同云岗和四川大足的石刻等，连同历代寺观壁画，都得到了保护、整理和研究。敦煌千佛洞保存得尤好，研究得最到家。

可是，皇室的藏品现在还没有完全回到故宫博物院。溥仪携走那一部分和二百年来转辗在私人手中的古今巨迹，已陆续收回来了。大量珍品，劫数未尽，还在帝国主义的血手上，还需要进行斗争！艺术应该归于人民！它们是一定要被收回来的！

二十年来，尚达和他的学生主要是做整理、临摹和研究工作。创造精力，暂时得不到充分发挥。现在，创造的课题

又提上了日程，他日益感到，艺术家的生存是为了创造。他们研究遗产，就是为了新的创造。艺术家应该敏锐地感觉这个世界，认识和反映人类的生活和理想。当艺术家看得更透彻更远，思想得更为出众的时候，他们应该把所见和所思说出来，大胆地表现出来。什么也不能阻挡他们去创造它们。艺术家应该有一种高度的责任感，言人之所不言。他们不是为了自我陶醉而工作。他们是在进行创造，是不能不工作，是迫不得已而工作的。他们有真理要宣扬。

绘画，本质上是表现人与他的环境的。绘画，以人和生物、草木、楼阁、山川、气象为其形式，以人类的历史，过去、现在和未来为其内容。中外古今的绘画正是这样做的，只有现代的颓废艺术是例外。中国古代绘画的成就最为杰出，而敦煌艺术所做到的，则是如此之丰富。现在，我们怎样来表现我们的人民、时代、世界和理想呢？

我们的画家最近又拿起了调色板，热忱地回到了创作生活中。一面创作，一面他积极地参加社会活动。他今天要去北京参加最近这届人民代表大会。他打算驰车去酒泉，从那儿换乘飞机前去。那第一批来到的学生中，用忠诚的眼光看他的女画家，现在是研究院副院长兼党委书记，送他上了车。尚黎，他的女儿，和他同行。一半是天意，一半是努力的学习和辛勤的劳动，她已成为一个优秀的雕塑家。

他们驰车经过安西、桥湾、玉门、赤金、拐到老君庙。尚达后来几次去那儿，每次去都发现老君庙的变化最惊人。现在，荒凉的石油河上，已出现了一座越来越大越雄伟的工业城市。

我们的地质学家，二十年后，也还在老君庙。

此刻，他在玉门矿务管理局大楼前面的公园中。在他的脚下，八瓣梅正盛开，颜色鲜丽。沈健南能看到白杨夹道的小径，在他的面前延伸。在公园外边，宽阔的沥青马路像棋盘一样布着。车龙水马的马路两侧，都是高大楼房。玉门市十几万人，是新中国的一个伟大的石油基地。

我们的地质学家现在举目四顾，他能看见东岗子和环绕的山头上满是井架。千百座石油井架，从一个山头架到另一个山头，只见井架如林，组成了雄伟的景色。的确，谁要没有见过石油城，谁就没有知道现代工业的雄伟气概！现在，沈健南在侧耳倾听，仿佛能听到千百个选油站上，原油呼噜呼噜流动之声。巨大的炼油厂已在新市区矗立。银白的油罐，一座一座摆开，闪射银光。整个玉门市，整个矿区，整个河西走廊，气势浩荡，展开在我们高瞻远瞩的地质学家前面。

他看见，尚达驰车而来。他看见，尚达在公园门口下了车，挽着尚黎的年轻的手臂，走上白杨小径，他看见他和她说了句话。她转身走上另一条小径。

我们的地质学家站在公园中，在石座之上。他是一尊铜像。大理石碑上的金色字迹，说明了他的身世，他的成就。他在第一个五年计划开始后两年，积劳成疾，不幸逝世。但他所献身的事业，却发展得蓬蓬勃勃。前景真是壮丽，无论是地质勘探、黑色冶金、有色冶金、石油工业，都一样。整个国民经济，整个国家，整个世界，正是在这二十年内，特别是后十年内，发生了巨大变化的。这一切，他都看到了，透过他那付眼镜。他看到了玉门的、祖国的、世界人类的辉煌

未来。

这些年，傅吉祥一直在他身旁，帮助他工作，在困难的时候支持他，一直到他弥留的时刻。傅吉祥当了矿务局局长。他也要去参加人代会。尚黎来了，找到了他。他们一起从管理局大楼中走了出来。

尚达已在铜像底下盘桓了很久。当傅吉祥跑过来，呼唤他时，他正在构思：

当年我们的地质学家来到这里，骑在骆驼背上，他眯细两眼，露出雪白的牙齿，微笑着，神采奕奕。他逆着群山，望见了如林的井架将从这荒山上升起。他望见了新中国，他望见了一个远比西方净土更欢乐的世界，当他逆着大风沙，逆着苍茫寥廓的河西走廊，逆着雪冠嵯峨的祁连山脉。

（选自《人民文学》1962年
第2期、第3期）

哥德巴赫猜想

“……为革命钻研技术，分明是又红又专，被他们攻击为白专道路”。

——一九七八年两报一刊元旦社论《光明的中国》

—

命 $P_x(1, 2)$ 为适合下列条件的素数 p 的个数：

$$x - p = p_1 \text{ 或 } x - p = p_2 p_3$$

其中 p_1, p_2, p_3 都是素数。〔这是不好懂的；读不懂时，可以跳过这几行。〕用 x 表一充分大的偶数。

$$\text{命 } C_x = \prod_{\substack{p \leq x \\ p > 2}} \frac{p-1}{p-2} \prod_{p > 2} 1 - \frac{1}{(p-1)^2}。$$

对于任意给定的偶数 h 及充分大的 x ，用 $x_h(1, 2)$ 表示满足下面条件的素数 p 的个数：

$$p \leq x, \quad p + h = p_1 \text{ 或 } h + p = p_2 p_3,$$

其中 p_1, p_2, p_3 都是素数。

本文的目的在于证明并改进作者在文献〔10〕内所提及的全部结果，现在详述如下。

二

以上引自一篇解析数论的论文。这一段引自它的“（一）引言”，提出了这道题。它后面是“（二）几个引理”，充满了各种公式和计算。最后是“（三）结果”，证明了一条定理。这篇论文，极不好懂。即使是著名数学家，如果不是专门研究这一个数学的分枝的，也不一定能读懂。但是这篇论文已经得到了国际数学界的公认，誉满天下。它所

证明的那条定理，现在世界各国一致地把它命名为“陈氏定理”，因为它的作者姓陈，名景润。他现在是中国科学院数学研究所的研究员。

陈景润是福建人，生于一九三三年。当他降生到这个现实人间时，他的家庭和社会生活并没有对他呈现出玫瑰花朵一般的艳丽色彩。他父亲是邮政局职员，老是跑来跑去的。当年如果参加了国民党，就可以飞黄腾达，但是他父亲不肯参加。有的同事说他真是不识时务。他母亲是一个善良的操劳过甚的妇女，一共生了十二个孩子。只活了六个，其中陈景润排行老三。上有哥哥和姐姐；下有弟弟和妹妹。孩子生得多了，就不是双亲所疼爱的儿女了。他们越来越成为父母的累赘——多余的孩子，多余的人。从生下的那一天起，他就像一个被宣布为不受欢迎的人似的，来到了这人世间。

他甚至没有享受过多少童年的快乐。母亲劳苦终日，顾不上爱他。当他记事的时候，酷烈的战争爆发。日本鬼子打进福建省。他还这么小，就提心吊胆过生活。父亲到三元县的三明市一个邮政分局当局长。小小邮局，设在山区一座古寺庙里。这地方曾经是一个革命根据地。但那时候，茂郁山林已成为悲惨世界。所有男子汉都被国民党匪军疯狂屠杀，无一幸存者。连老年的男人也一个都不剩了。剩下的只有妇女。她们的生活特别凄凉。花纱布价钱又太贵了；穿不起衣服，大姑娘都还裸着上体。福州被敌人占领后，逃难进山来的人多起来。这里飞机不来轰炸，山区渐渐有点儿兴旺。却又迁来了一个集中营。深夜里，常有鞭声惨痛地回荡；不时还有杀害烈士的枪声。第二天，那些戴着镣铐出来劳动的人，神色

就更阴森了。

陈景润的幼小心灵受到了极大的创伤。他时常被惊慌和迷惘所征服。在家里并没有得到乐趣，在小学里他总是受人欺侮。他觉得自己是一只丑小鸭。不，是人，他还是觉得自己也是一个人。只是他瘦削、弱小。光是这付窝囊样子就不能讨人喜欢。习惯于挨打，从来不讨饶。这更使对方狠狠揍他，而他则更坚韧而有耐力了。他过分敏感，过早地感觉到了旧社会那些人吃人的现象。他被造成了一个内向的人，内向的性格。他独独爱上了数学。不是因为被压，他只是因为爱好数学，演算数学习题占去了他大部分的时间。

当他升入初中的时候，江苏学院从远方的沦陷区搬迁到这个山区来了。那学院里的教授和讲师也到本地初中里来兼点课，多少也能给他们流亡在异地的生活改善一些。这些老师很有学问。有个语文老师水平最高。大家都崇拜他。但陈景润不喜欢语文。他喜欢两个外地的数理老师。外地老师倒也喜欢他。这些老师经常吹什么科学救国一类的话。他不相信科学能救国。但是救国却不可以没有科学，尤其不可以没有数学。而且数学是什么事儿也少不了它的。人们对他歧视，拳打脚踢，只能使他更加更加爱上数学。枯燥无味的代数方程式却使他充满了幸福，成为唯一的乐趣。

十三岁那年，他母亲去世了。是死于肺结核的；从此，儿想亲娘在梦中，而父亲又结了婚，后娘对他就更不如亲娘了。抗战胜利了，他们回到福州。陈景润进了三一中学。毕业后又到英华书院去念高中。那里有个数学老师，曾经是国立清华大学的航空系主任。

三

老师知识渊博，又诲人不倦。他在数学课上，给同学们讲了许多有趣的数学知识。不爱数学的同学都能被他吸引住，爱数学的同学就更不用说了。

数学分两大部分：纯数学和应用数学。纯数学处理数的关系与空间形式。在处理数的关系这部分里，讨论整数性质的一个重要分枝，名叫“数论”。十七世纪法国大数学家费马是西方数论的创始人。但是中国古代老早已对数论作出了特殊贡献。《周髀》是最古老的古典数学著作。较早的还有一部《孙子算经》。其中有一条余数定理是中国首创。后来被传到了西方，名为孙子定理，是数论中的一条著名定理。直到明代以前，中国在数论方面是对人类有过较大的贡献的。五世纪的祖冲之算出来的圆周率，比德国人的奥托的，早出一千多年。约瑟夫（指斯大林）领导的科学家把月球的一个山谷命名为“祖冲之”。十三世纪下半纪更是中国古代数学的高潮了。南宋大数学家秦九韶著有《数书九章》。他的联立一次方程式的解法比意大利大数学家欧拉的解法早出了五百多年。元代大数学家朱世杰，著有《四元玉鉴》。他的多元高次方程的解法，比法国大数学家毕朱，也早出了四百多年。明清以后，中国落后了。然而中国人对于数学好像是特具禀赋的。中国应当出大数学家。中国是数学的好温床。

有一次，老师给这些高中生讲了数论之中一道著名的难题。他说，当初，俄罗斯的彼得大帝建设彼得堡，聘请了一大批欧洲的大科学家。其中，有瑞士大数学家欧拉（他的著

作共有八百余种) ;还有德国的一位中学教师 ,名叫哥德巴赫 ,也是数学家。

一七四二年 ,哥德巴赫发现 ,每一个大偶数都可以写成两个素数的和。他对许多偶数进行了检验 ,都说明这是确实的。但是这需要给予证明。因为尚未经过证明 ,只能称之为猜想。他自己却不能够证明它 ,就写信请教那赫赫有名的大数学家欧拉 ,请他来帮忙作出证明。一直到死 ,欧拉也不能证明它。从此这成了一道难题 ,吸引了成千上万数学家的注意。两百多年来 ,多少数学家企图给这个猜想作出证明 ,都没有成功。

说到这里 ,教室里成了开了锅的水。那些像初放的花朵一样的青年学生叽叽喳喳地议论起来了。

老师又说 ,自然科学的皇后是数学。数学的皇冠是数论。哥德巴赫猜想 ,则是皇冠上的明珠。

同学们都惊讶地瞪大了眼睛。

老师说 ,你们都知道偶数和奇数。也都知道素数和合数。我们小学三年级就教这些了。这不是最容易的吗?不 ,这道难题是最难的呢。这道题很难很难。要有谁能够做了出来 ,不得了 ,那可不得了呵!

青年人又吵起来了。这有什么不得了。我们来做。我们做得出来。他们夸下了海口。

老师也笑了。他说 ,“真的 ,昨天晚上我还作了一个梦呢。我梦见你们中间的有一位同学 ,他不得了 ,他证明了哥德巴赫猜想。”

高中生们轰的一声大笑了。

但是陈景润没有笑。他也被老师的话震动了，但是他不能笑。如果他笑了，还会有同学用白眼瞪他的。自从升入高中以后，他越发孤独了。同学们嫌他古怪，嫌他脏，嫌他多病的样子，都不理睬他。他们用蔑视的和讥讽的眼神瞅着他。他成了一个踽踽独行，形单影只，自言自语，孤苦伶仃的畸零人。长空里，一只孤雁。

第二天，又上课了。几个相当用功的学生兴冲冲地给老师送上了几个答题的卷子。他们说，他们已经做出来了，能够证明那个德国人的猜想了。可以多方面地证明它呢。没有什么了不起的。哈！哈！

“你们算了！”老师笑着说，“算了！算了！”

“我们算了，算了。我们算出来了！”

“你们算啦！好啦好啦，我是说，你们算了吧，白费这个力气做什么？你们这些卷子我是看也不会看的，用不着看的。那么容易吗？你们是想骑着自行车到月球上去。”

教室里又爆发出一阵哄堂大笑。那些没有交卷的同学都笑话那几个交了卷的。他们自己也笑了起来，都笑得跺脚，笑破肚子了。唯独陈景润没有笑。他紧结着眉头。他被排除在这一切欢乐之外。

第二年，老师又回清华去了。他现在是北京航空学院副院长，全国航空学会理事长沈元。他早该忘记这两堂数学课了。他怎能知道他被多么深刻地铭刻在学生陈景润的记忆中。老师因为同学多，容易忘记，学生却常常记着自己青年时代的老师。

四

福州解放！那年他高中三年级。因为交不起学费，一九五〇年上半年，他没有上学，在家自学了一个学期。高中没有毕业，但以同等学历报考，他考进了厦门大学。那年，大学里只有数学物理系。读大学二年级时，才有了一个数学组，但只四个学生。到三年级时，有数学系了，系里还是这四个人。因为成绩特别优异，国家又急需培养人才，四个人提前毕业了；而且，立即分配了工作，得到的优待，羡慕煞人。一九五三年秋季，陈景润被分配到了北京！在第X中学当数学老师。这该是多么的幸福了呵！

然而，不然！在厦门大学的时候，他的日子是好过的。同组同系就只四个大学生，倒有四个教授和一个助教指导学习。他是多么饥渴而且贪馋地吸饮于百花丛中，以酿制芬芳馥郁的数学蜜糖呵！学习的成效非常之高。他在抽象的领域里驰骋得多么自由自在！大家有共同的 dx 和 dy 等等之类的数学语言。心心相印，息息相通。三年中间，没有人歧视他，也不受骂挨打了。他很少和人来往，过的是黄金岁月；全身心沉浸在数学的海洋里面。真想不到，那么快，他就毕业了。一想到他将要当老师，在讲台上站立，被几十对锐利而机灵，有时难免要恶作剧的眼睛盯视，他禁不住吓得打颤！

他的猜想立刻就得到了证明。他是完全不适合于当老师的。他那么瘦小和病弱，他的学生却都是高大而且健壮的。他最不善于说话，说多几句就嗓子发痛了。他多么羡慕那些循循善诱的好老师。下了课回到房间里，他叫自己笨蛋。辱骂

自己比别人的还厉害得多。他一向不会照顾自己，又不注意营养。积忧成疾，发烧到摄氏三十八度。送进医院一检查，他患有肺结核和腹膜结核症。

这一年内，他住医院六次，做了三次手术。当然他没有能够好好的教书。但他并没有放弃了他的专业。中国科学院不久前出版了华罗庚的名著《堆垒素数论》。刚摆上书店的书架，陈景润就买到了。他一头扎进去了。非常深刻的著作，非常之艰难！可是他钻研了它。住进医院，他还偷偷地避开了医生和护士的耳目，研究它。他那时也认为，这样下去，学校没有理由欢迎他。

他想他也许会失业？又有什么办法呢？好在他节衣缩食，一只牙刷也不买。他从来不随便花一分钱，他积蓄了几乎他的全部收入。他横下心来，失业就回家，还继续搞他的数学研究。积蓄这几个钱是他搞数学的保证。这保证他失了业也还能研究数学的几个钱，就是他的生命：他的生命就是数学。至于积蓄一旦用光了，以后呢？他不知道，那时又该怎么办？这也是难题；也是尚未得到解答的猜想。而这个猜想后来也证明是猜对了的。他的病好不了，中学里后来无法续聘他了。

厦门大学校长来到了北京，在教育部开会。那中学的一位领导遇见了他，谈起来，很不满意，提出了一大堆的意见：你们怎么培养了这样的高材生？

王亚南，厦门大学校长，就是马克思的《资本论》的翻译者，听到意见之后，非常吃惊。他一直认为陈景润是他们学校里最好的学生。他不同意他所听到的意见。他认为这是分配学生的工作时，分配不得当。他同意让陈景润回到厦门

大学。

听说他可以回厦门大学数学系了，说也奇怪，陈景润的病也就好转了。而王亚南却安排他在厦大图书馆当管理员。又不让管理图书，只让他专心致意的研究数学。王亚南不愧为政治经济学的批判家，他懂得价值论，懂得人的价值。陈景润也没有辜负了老校长的培养。他果然精深地钻研了华罗庚的《堆垒素数论》和大厚本儿的《数论导引》。陈景润都把它们吃透了。他的这种经历却也并不是没有先例的。

当初，我国老一辈的大数学家、大教育家熊庆来，我国现代数学的引进者，在北京的清华大学执教。三十年代之初，有一个在初中毕业以后就失了学，失了学就完全自学的青年人，寄出了一篇代数方程解法的文章，给了熊庆来。熊庆来一看，就看出了这篇文章中的英姿勃发和奇光异采。他立刻把它的作者，姓华名罗庚的，请进了清华园来。他安排华罗庚在清华数学系当文书，可以一面自学，一面大量地听课。尔后，派遣华罗庚出国，留学英国剑桥。学成回国，已担任在昆明的云南大学校长的熊庆来又介绍他当联大教授。华罗庚后来再次出国，在美国普林斯顿和依利诺的大学教书。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后，华罗庚马上回国来了，他主持了中国科学院数学研究所的工作。

陈景润在厦门大学图书馆中也很快写出了数论方面的专题文章，文章寄给了中国科学院数学研究所。华罗庚一看文章，就看出了文章中的英姿勃发和奇光异采，也提出了建议，把陈景润选调到数学研究所来当实习研究员。正是：熊庆来慧眼认罗庚，华罗庚睿目识景润。

一九五六年年底，陈景润再次从南方海滨来到了首都北京。

一九五七年夏天，数学大师熊庆来也从国外重返祖国首都。

这时少长咸集，群贤毕至。当时著名的数学家有熊庆来、华罗庚、张宗燧、闵嗣鹤、吴文俊等等许多明星灿灿；还有新起的一代俊彦，陆启铿、万哲先、王元、越民义、吴方等等，如朝霞烂熳；还有后起之秀，陆汝钤、杨乐、张广厚等等已入北京大学求学。在解析数论、代数数论、函数论、泛函分析、几何拓扑学等等的学科之中，已是人才济济，又加上了一个陈景润。人人握灵蛇之珠，家家抱荆山之玉。风靡云蒸，阵容齐整。条件具备了，华罗庚作出了部署。侧重于应用数学，但也要向那皇冠上的明珠，哥德巴赫猜想挺进！

五

要懂得哥德巴赫猜想是怎么一回事？只需把早先在小学三年级里就学到过的数学再来温习一下。那些 1 2 3 4 5, 个十百千万的数字，叫做正整数。那些可以被 2 整除的数，叫做偶数。剩下的那些数，叫做奇数。还有一种数，如 2, 3, 5, 7, 11, 13 等等，只能被 1 和它本数，而不能被别的整数整除的，叫做素数。除了 1 和它本数以外，还能被别的整数整除的，这种数如 4, 6, 8, 9, 10, 12 等等就叫做合数。一个整数，如能被一个素数所整除，这个素数就叫做这个整数的素因子。如 6，就有 2 和 3 两个素因子。如 30，就有 2, 3 和 5 三个素因子。好了，这暂时也就够用了。

一七四二年，哥德巴赫写信给欧拉时，提出了：每个不小于 6 的偶数都是二个素数之和。例如， $6 = 3 + 3$ 。又如， $24 = 11 + 13$ 等等。有人对一个一个的偶数都进行了这样的验算，一直验算到了三亿三千万之数，都表明这是对的。但是更大的数目，更大更大的数目呢？猜想起来也该是对的。猜想应当证明。要证明它却很难很难。

整个十八世纪没有人能证明它。

整个十九世纪也没有能证明它。

到了二十世纪的二十年代，问题才开始有了点儿进展。

很早以前，人们就想证明，每一个大偶数是二个“素因子不太多的”数之和。他们想这样子来设置包围圈，想由此来逐步、逐步证明哥德巴赫这个命题一个素数加一个素数 $(1 + 1)$ 是正确的。

一九二〇年，挪威数学家布朗，用一种古老的筛法（这是研究数论的一种方法）证明了：每一个大偶数是二个“素因子都不超九个的”数之和。布朗证明了：九个素因子之积加九个素因子之积， $(9 + 9)$ ，是正确的。这是用了筛法取得的成果。但这样的包围圈还很大，要逐步缩小之。果然，包围圈逐步地缩小了。

一九二四年，数学家拉德马哈尔证明了 $(7 + 7)$ ；一九三二年，数学家爱斯斯尔曼证明了 $(6 + 6)$ ；一九三八年，数学家布赫斯塔勃证明了 $(5 + 5)$ ；一九四〇年，他又证明了 $(4 + 4)$ 。一九五六年，数学家维诺格拉多夫证明了 $(3 + 3)$ 。一九五八年，我国数学家王元又证明了 $(2 + 3)$ 。包围圈越来越小，越接近于 $(1 + 1)$ 了。但是，以上所有证明都有一个弱

点，就是其中的二个数没有一个是肯定为素数的。

早在一九四八年，匈牙利数学家兰恩易另外设置了一个包围圈。开辟了另一战场，想来证明：每个大偶数都是一个素数和一个“素因子都不超过六个的”数之和。他果然证明了 $(1+6)$ 。

但是，以后又是十年没有进展。

一九六二年，我国数学家、山东大学讲师潘承洞证明了 $(1+5)$ ，前进了一步；同年，王元、潘承洞又证明了 $(1+4)$ 。一九六五年，布赫斯塔勃、维诺格拉多夫和数学家庞皮艾黎都证明了 $(1+3)$ 。

一九六六年五月，一颗璀璨的讯号弹升上了数学的天空，陈景润在中国科学院的刊物《科学通报》第十七期上宣布他已经证明了 $(1+2)$ 。

自从陈景润被选调到数学研究所以来，他的才智的蓓蕾一朵朵地烂熳开放了。在圆内整点问题，球内整点问题，华林问题，三维除数问题等等之上，他都改进了中外数学家的结果。单是这一些成果，他那贡献就已经很大了。但当他已具备了充分依据，他就以惊人的顽强毅力，来向哥德巴赫猜想挺进了。他废寝忘食，昼夜不舍，潜心思考，探测精蕴，进行了大量的运算。一心一意地搞数学，搞得他发呆了。有一次，自己撞在树上，还问是谁撞了他？他把全部心智和理性统统奉献给这道难题的解题上了，他为此而付出了很高的代价。他的两眼深深凹陷了。他的面颊带上了肺结核的红晕。喉头炎严重，他咳嗽不停。腹胀、腹痛，难以忍受。有时已人事不知了，却还记挂着数字和符号。他跋涉在数学的崎岖山

路，吃力地迈动步伐。在抽象思维的高原，他向陡峭的巉岩升登，降下又升登！善意的误会飞入了他的眼帘。无知的嘲讽钻进了他的耳道。他不屑一顾；他未予理睬。他没有时间来分辩；他宁可含垢忍辱。餐霜饮雪，走上去一步就是一步！他气喘不已；汗如雨下。时常感到他支持不下去了。但他还是攀登。用四肢，用指爪。真是艰苦卓绝！多少次上去了摔下来。就是铁鞋，也早该踏破了。人们嘲笑他穿的鞋是破了的：硬是通风透气不会得脚气病的一双鞋子。不知多少次发生了可怕的滑坠！几乎粉身碎骨。他无法统计他失败了多少次。他毫不气馁。他总结失败的教训，把失败接起来，焊上去，作登山用的尼龙绳子和金属梯子。吃一堑，长一智。失败一次，前进一步。失败是成功之母；功由失败堆垒而成。他越过了雪线，到达雪峰和现代冰川，更感缺氧的严重了。多少次坚冰封山，多少次雪崩掩埋！他就像那些征服珠穆朗玛峰的英雄登山运动员，爬呵，爬呵，爬呵！而恶毒的诽谤，恶意的污蔑像变天的乌云和九级狂风。然而热情的支持为他拨开云雾；爱护的阳光又温暖了他。他向着目标，不屈不挠；继续前进，继续攀登。战胜了第一台阶的难以登上的峻峭；出现在难上加难的第二台阶绝壁之前。他只知攀登，在千仞深渊之上；他只管攀登，在无限风光之间。一张又一张的运算稿纸，像漫天大雪似的飞舞，铺满了大地。数字、符号、引理、公式、逻辑、推理，积在楼板上，有三尺深。忽然化为膝下群山，雪莲万千。他终于登上了攀登顶峰的必由之路，登上了 $(1+2)$ 的台阶。

他证明了这个命题，写出了厚达二百多页的长篇论文。

闵嗣鹤老师给他细心地阅读了论文原稿。检查了又检查，核对了又核对。肯定了，他的证明是正确的，靠得住的。他给陈景润说，去年人家证明 $(1+3)$ 是用了大型的，高速的电子计算机。而你证明 $(1+2)$ 却完全靠你自己运算。难怪论文写得长了。太长了，建议他加以简化。

本文第一段最后一句说到的“文献〔10〕”就是这时他以简报形式，在《科学通报》上宣布的，但只提到了结果，尚未公布他的证明。他当时正修改他的长篇论文。就是在这个当口，突然陈景润被卷入了政治革命的万丈波澜。滚滚而来的巨浪冲击了一切剥削阶级的思想意识。史无前例的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像一颗颗的精神原子弹氢弹的成功试验一样，在神州大地上连续爆炸了。

六

无产阶级发动的文化大革命也是政治大革命。狡诈多变的资产阶级不得不负隅顽抗，作垂死的挣扎。人类历史上从来没有过这样伟大的群众运动。整个人类的四分之一，不分男女老少，一齐动员起来。壮丽的大革命，把工、农、兵，劳动群众和知识分子，还有圣徒和魔鬼，一古脑儿卷了进去。检举和被检举，揭发和被揭发，批评和反批评，批判和自我批判。人人触及了灵魂；三千年积污要涤荡。我们的生活朝气蓬勃了；生活中大量的阴暗东西就自行暴露了。渣滓浮上表面了；驱除它们就容易了。我们社会主义社会的主要方面，光明面，毫光四射了；阴暗东西的危害之大，也就越加明显了。

这是进步与倒退，真理与谬论，光明和黑暗的搏斗，无

产阶级巨人与资产阶级怪兽的搏斗！中国发生了内战。到处是有组织的激动，有领导的对战，有秩序的混乱。无产阶级的革命就是经常自己批判自己。一次一次的胜利；一次一次的反复。把仿佛已经完成的事情，一次一次的重新来过，把这些事情再做一遍，每一次都有了新的提高。它搜索自己的弱点、缺点和错误，毫不留情。像马克思说过的要让敌人更加强壮起来，自己则再三往后退却，直到无路可退了，才作罗陀斯岛上的跳跃；粉碎了敌人，再在玫瑰园里庆功。只见一个一个的场景，闪来闪去，风驰电掣，惊天动地。一台一台的戏剧，排演出来，喜怒哀乐，淋漓尽致；悲欢离合，动人心肺。一个一个的人物，登上场了。有的折戟沉沙，死有余辜；四大家族，红楼一梦；有的昙花一现，萎谢得好快呵。乃有青松翠柏，虽死犹生，重于泰山，浩气长存！有的是国杰豪英，人杰地灵；干将莫邪，千锤百炼；拂钟无声，削铁如泥。一页一页的历史写出来了，大是大非，终于有了无私的公论。肯定——否定——否定之否定。化妆不经久要剥落；被诬的终究要昭雪。种籽播下去，就有收获的一天。播什么，收什么。

天文地理要审查；物理化学要审查。生物要审查；数学也要审查。陈景润在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中受到了最严峻的考验。老一辈的数学家受到了冲击，连中年和年轻的也跑不了。庄严的科学院被骚扰了；热腾腾的实验室冷清清了。日夜的辩论；剧烈的争吵。行动胜于语言；拳头代替舌头。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像一个筛子。什么都要在这筛子上过滤一下。它用的也是筛法。该筛掉的最后都要筛掉；不该筛掉的

怎么也筛不掉。

曾经有人强调了科学工作者要安心工作，钻研学问，迷于专业。陈景润又被认为是这种所谓资产阶级科研路线的“安钻迷”典型。确实他成天钻研学问。不关心政治，是的，但也参加了历次的政治运动。共产党好，国民党坏，这个朴素的道理他非常之分明。数学家的逻辑像钢铁一样坚硬；他的立场站得稳。他没有犯过什么错误。在政治历史上，陈景润一身清白。他白得像一只仙鹤。鹤羽上，污点沾不上去。而鹤顶鲜红；两眼也是鲜红的，这大约是他熬夜熬出来的。他曾下厂劳动，也曾用数学来为生产服务，尽管他是从事于数论这一基础理论科学的。但不关心政治，最后政治要来关心他。并且，要狠狠的批评他了。批评得轻了，不足以触动他。只有触动了他，才能使他今后注意路线关心政治。批评不怕过分，矫枉必须过正。但是，能不能一推就把他推过敌我界线？能不能将他推进“专政队”里去？尽量摆脱外界的干扰，以专心搞科研又有何罪？

善意的误会，是容易纠正的。无知的嘲讽，也可以谅解的。批判一个数学家，多少总应该知道一些数学的特点。否则，说出了糊涂话来自己还不知道。陈景润被批判了。他被帽子工厂看中了：修正主义苗子，安钻迷，白专道路典型，白痴，寄生虫，剥削者。就有这样的糊涂话：这个人，研究 $(1+2)$ 的问题。他搞的是一套人们莫名其妙的数学。让哥德巴赫猜想见鬼去吧！ $(1+2)$ 有什么了不起！ $1+2$ 不等于3吗？此人混进数学研究所，领了国家的工资，吃了人民的小米，研究什么 $1+2=3$ ，什么玩艺儿？！伪科学！

说这话的人才像白痴呢。

并不懂得数学的人说出这样的话，那是可以理解的，可是说这些话的人中间，有的明明是懂得数学，而且是知道哥德巴赫猜想这道世界名题的。那么，这就是恶意的诽谤了。权力使人昏迷了；派性叫人发狂了。

理解一个人是很难的。理解一个数学家也不容易。至于理解一个恶意的诽谤者却很容易，并不困难。只是陈景润发病了，他病重了。钢铁工厂也来光顾了。陈景润听着那些厌恶与侮辱他的，唾沫横飞的，听不清楚的言语。他茫然直视。他两眼发黑，看不到什么了。他像发寒热一样颤抖。一阵阵刺痛的怀疑在他脑中旋转。血痕印上他惨白的面颊。一块青一块黑，一种猝发的疾病临到他的身上。他眩晕，他休克，一个倒栽葱，从上空摔到地上。“资产阶级认为最革命的事件，实际上却是最反革命的事件。果实落到了资产阶级脚下，但它不是从生命树上落下来，而是从知善恶树上落下来的。”（马克思：《雾月十八日》——二）

七

台风的中心是安静的。

过了一段时间，不知是多少天多少月？“专政队”的生活反倒平静无事了。而旋卷在台风里面的人却焦灼着、奔忙着、谋划着、叫嚷着、战斗着，不吃不睡，狂热地保护自己的派性，疯狂地攻击对方的派性。他们忙着打派仗，竟没有时间来顾及他们的那些“专政”对象了。这时有一个老红军，主动出来担当了看守他们的任务。实际是一个热情的支持者，他

保护了科学家们，还允许他们偷偷地看书。

待到工人宣传队进驻科学院各所以后，陈景润被释放了，可以回到他自己的小房间里去住了。不但可以读书，也可以运算了。但是总有一些人不肯放过了他。每天，他们来敲敲门，来查查户口，弄得他心惊肉跳，不得安身。有一次，带来了克丝钳子；存心不让他看书，把他房间里的电灯铰了下来，拿走了。还不够，把开关拉线也剪断了。

于是黑暗降临他的心房。

但是他还得在黑暗中活下去呵，他买了一只煤油灯。又深怕煤油灯光外露，就在窗子上糊了报纸。他挣扎着生活，简直不成样子。对搞工作的，扣他们工资；搞打砸抢的，反而有补贴。过了这样久心惊肉跳的生活，动辄得咎，他的神经极度衰弱了。工作不能做，书又不敢读。工宣队来问：为什么要搞 $1+1=2$ 以及 $1+2=3$ 呢？他哭笑不得，张皇失措了。他语无伦次，不知道怎样对师傅们解说才能解释清楚。工人同志觉得这个人奇怪。但是他还是给他们解释清楚了。这 $(1+1)$ $(1+2)$ 只是一个通俗化的说法，并不是日常所说的 $1+1$ 和 $1+2$ 。好像我们说一个人是纸老虎，并不就是老虎了。弄清楚了之后，工人师傅也生气地说：那些人为什么要胡说？他们也热情支持他，并保护他了。

“九一三”事件之后，大野心家已经演完了他的角色，下场遗臭万年去了。陈景润听到这个传达之后，吃惊得说不出话来。这时，情况渐渐地好转。可是他却越加成了惊弓之鸟。激烈的阶级斗争使他无所适从。唯一的心灵安慰从来就是数学。他只好到数论的大高原上去隐居起来。现在也允许他这

样做，继续向数学求爱了。图书馆的研究员出身的管理员也是他的热情支持者。事实证明，热情的支持者，人数众多。他们对他好，保护他。他被藏在一个小书库的深深的角落里看书。由于这些研究员的坚持，数学研究所继续订购世界各国的文献资料。这样几年，也没有中断过；这是有功劳的。他阅读，他演算，他思考。情绪逐步地振作起来。但是健康状况却越加严重了。他从不说不；他也不顾。他又投身于工作。白天在图书馆的小书库一角，夜晚在煤油灯底下，他又在攀登，攀登，攀登了，他要找寻一条一步也不错的最近的登山之途，又是最好走的路程。

敬爱的周总理，一直关心着科学院的工作，腾出手来排除帮派的干扰。半个月之前，有一位周大姐被任命为数学研究所的政治部主任。由解析数论、代数数论等学科组成的五学科室恢复了上下班的制度。还任命了支部书记，是个工农出身的基层老干部，当过第二野战军政治部的政治干事。

到职以后，书记就到处找陈景润。周大姐已经把她所了解的情况告诉了他。但他找不到陈景润。他不在办公室里，办公室里还没有他的办公桌。他已经被人忘记掉了。可是他们会了面，会面在图书馆小书库的一个安静的角上。

刚过国庆，十月的阳光普照。书记还只穿一件衬衣，衰弱的陈景润已经穿上棉袄。

“李书记，谢谢你，”陈景润说，他见人就谢。“很高兴，”他说了一连串的很高兴。他一见面就感到李书记可亲。“很高兴，李书记，我很高兴，李书记，很高兴。”

李书记问他，“下班以后，下午五点半好不好？我到你屋

去看看你。”

陈景润想了一想就答应了，“好，那好，那我下午就在楼门口等你，要不你会找不到的。”

“不，你不要等我，”李书记说。“怎么会找不到呢？找得到的。完全用不到等的。”

但是陈景润固执地说，“我要等你，我在宿舍大楼门口等你。不然你找不到。你找不到我就不好了。”

果然下午他是在宿舍大楼门口等着的。他把李书记等到了，带着他上了三楼，请进了一个小房间。小小房间，只有六平方米大小。这房间还缺了一只角。原来下面二楼是个锅炉房。长方形的大烟囱从他的三楼房间中通过，切去了房间的六分之一。房间是刀把形的。显然它的主人刚刚打扫过清理过这间房了。但还是不太整洁。窗子三槁，糊了报纸，糊得很严实。尽管秋天的阳光非常明丽，屋内光线暗淡得很。纱窗之上，是羊尾巴似的卷起来的窗纱。窗上缠着绳子，关不严。虫子可以飞出飞进。李书记没有想到他住处这样不好。他坐到床上，说：“你床上还挺干净！”

“新买了床单。刚买来的床单，”陈景润说。“你要来看看我。我特地去买了床单，”指着光亮雪白的兰格子花纹的床单。“谢谢你，李书记，我很高兴，很久很久了，没有人来看望……看望过我了。”他说，声音颤抖起来。这里面带着泪音。霎时间李书记感到他被这声音震撼起来。满腔怒火燃烧。这个党的工作者从来没有这样激动过。不象话；太不象话了！这房间里还没有桌子。六平方米的小屋，竟然空如旷野。一捆捆的稿纸从屋角两只麻袋中探头探脑地露出脸来。只有四叶暖

气片的暖气上放着一只饭盒。一堆药瓶，两只暖瓶。连一只矮凳子也没有。怎么还有一只煤油灯？他发现了，原来房间里没有电灯。“怎么？”他问，“没有电灯？”

“不要灯，”他回答，“要灯不好。要灯麻烦。这栋大楼里，用电炉的人家很多。电线负荷太重，常常要检查线路，一家家的都要查到。但是他们从来不查我。我没有灯，也没有电线。要灯不好，要灯添麻烦了，”说着他凄然一笑。

“可是你要做工作。没有灯，你怎么做工作？说是你工作得很好。”

“哪里哪里。我就在煤油灯下工作；那，一样工作。”

“桌子呢？你怎么没有桌子？”

陈景润随手把新床单连同褥子一起翻了起来，露出了床板，指着说，“这不是？这样也就可以工作了。”

李书记皱起了眉头，咬牙切齿了。他心中想着：“唔，竟有这样的事情！在中关村，在科学院呢。糟蹋人呵，糟蹋科学！被糟蹋成了这个状态。”一边这样想，一边又指着羊尾巴似的窗纱问道，“你不用蚊帐？不怕蚊虫咬？”

“晚上不开灯，蚊子不会进来。夏天我尽量不在房间里耽着。现在蚊子少了。”

“给你灯，”李书记加重了语气说，“接上线，再给你桌子，书架，好不好？”

“不好不好，不要不要，那不好，我不要，不……不……”

李书记回到机关。他找到了比他自己早到了才一个星期的办公室老张主任。主任听他说话后，认为这一切不可能，

“瞎说！怎么会没有灯呢？”李书记给他描绘了小房间的寂寞风光。那些身上长刺头上长角的人把科学院搅得这样！立刻找来了电工。电工马上去装灯。灯装上了，开关线也接上了，一拉，灯亮了。陈景润已经俯伏在一张桌子之上，写起来了。光明回到陈景润的心房。

八

〔他写着，写着〕……………

由(22)式及上式，当 x 很大时，有

$$M_1 \leq (8 + 24e) C_x (\log x)^{-1} \sum_{\substack{n \leq \frac{x}{p_1 p_2} \\ \frac{1}{10} < p_1 \leq \frac{x}{3} < p_2 \leq \frac{x}{p_1} - \frac{1}{2}}} \frac{\wedge (n)}{\log \frac{x}{p_1 p_2}} \Phi \frac{x}{p_1 p_2 n}.$$

由引理1，本引理得证。

引理8，设 x 是大偶数，则有

$$\Omega \leq \frac{3.9404x C_x}{(\log x)^2}.$$

〔引理8的一句话，读作“设 x 是一个大偶数，则有奥米茄小于或等于3点9404 $x C_x$ ，除以括弧中的罗格 x 的平方！”请注意，这一公式是解决哥德巴赫猜想的(1+2)证明的主要关键。〕

证。当 x 很大时，由引理5到引理7，我们有

$$\Omega \leq \frac{8(1+5^\varepsilon)xC_x}{\log x} \sum_{x^{\frac{1}{10}} < p_1 \leq x^{\frac{1}{3}} < p_2 \leq \frac{x}{p_1} < \frac{x}{p_1 p_2} \leq \frac{x}{p_1 p_2 \log \frac{x}{p_1 p_2}}} \frac{1}{\log \frac{x}{p_1 p_2}}, \quad (23)$$

又有：

$$\sum_{x^{\frac{1}{10}} < p_1 \leq x^{\frac{1}{3}} < p_2 \leq \frac{x}{p_1} < \frac{x}{p_1 p_2} \leq \frac{x}{p_1 p_2 \log \frac{x}{p_1 p_2}}} \frac{1}{\log \frac{x}{p_1 p_2}} \leq (1+\varepsilon) \sum_{x^{\frac{1}{10}} < p_1 \leq x^{\frac{1}{3}}} \int_{x^{\frac{1}{3}}}^{(\frac{x}{p_1})^{\frac{1}{2}}} \frac{dt}{p_1 t (\log t) \log \frac{x}{p_1 t}}$$

.....

何等动人的一页又一页篇页 这些是人类思维的花朵。这些是空谷幽兰、高寒杜鹃、老林中的人参、冰山上的雪莲、绝顶上的灵芝、抽象思维的牡丹。这些数学的公式也是一种世界语言。学会这种语言就懂得它了。这里面贯穿着最严密的逻辑和自然辩证法。它是在探索太阳系、银河系、河外系和宇宙的秘密，原子、电子、粒子、层子的奥妙中产生的。但是能升登到这样高深的数学领域去的人，一般地说，并不很多。

且让我们这样稍稍窥视一下彼岸彼土。那里似有美丽多姿的白鹤在飞翔舞蹈。你看那玉羽雪白，雪白得不沾一点尘土；而鹤顶鲜红，而且鹤眼也是鲜红的。它踟蹰徘徊，一飞

千里。还有乐园鸟飞翔，有鸾凤和鸣，姣妙、娟丽，变态无穷。在深邃的数学领域里，既散魂而荡目，迷不知其所之。

闵嗣鹤老师却能够品味它，欣赏它，观察它的崇高瑰丽。他当时说过，“陈景润的工作，最近好极了。他已经把哥德巴赫猜想的那篇论文写出来了。我已经看到了，写得极好。”

“你的论文写出了，”一位军代表问陈景润，“为什么不拿出来？”陈景润回答他：“正做正做，没有做完。”军代表说，“希望你早日完成。”

室里的领导老田对李书记说，“可以动员动员他，让他拿出来。但也不急。他不拿出来，自然有他的道理的。”

李书记问了问他，陈景润说，“有人还在骂我，说我不交论文是因为现在没有稿费了。说是恢复了稿费我就会交了。”李书记追了他一句，“谁这样说你？”他回答，“你不要问了。谢谢你，你可别去问呵！问了我更麻烦了。没有稿费，谢天谢地。我不要稿费。我压根儿也没有想到它。那个稿子我还在做。我确实没有做完。”

九

“我确实还没有做完。我的论文是做完了，又是没有做完的。自从我到数学研究所以来，在严师、名家和组织的培养、教育、熏陶下，我是一个劲儿钻研。怎么还能干别的事？不这样怎么对得起党？在世界数学的数论方面三十多道难题中，我攻了六七道难题，推进了它们的解决。这是我的必不可少的锻炼和必不可少的准备。然后我才能向哥德巴赫猜想挺进。为此，我已经耗尽了我的心血。”

“一九六五年，我初步达到了 $(1+2)$ 。但是我的解答太复杂了，写了两百多页的稿子。数学论文的要求是（一）正确性，（二）简洁性。譬如从北京城里走到颐和园那样，可有许多条路，要选择一条最准确无错误，又最短最好的道路。我那个长篇论文是没有错误，但走了远路，绕了点儿道，长达两百多页，也还没有发表。国外没有承认它，也没有否认它，因为它没有发表。从那年到今天已经过去了七年。

“这个事是比较困难的，也是难于被人理解的。从学习外语来说，我是在中学里就学了英语，在大学里学的俄语；在所里又自学了德语和法语。我勉强可以阅读而且写写了。又自学了日语、意大利语和西班牙语，到了勉强可以阅读外国资料和文献的程度。因而在借鉴国外的经验和成就时，可以从原文阅读，用不到等人翻译出来了再读。这是必不可少的一个条件。我必须检阅外国资料的尽可能的全部总和，消化前人智慧的尽可能不缺的全部的果实。而后我才能在这样的基础上解答 $(1+2)$ 这样的命题。

“我的成果又必须表现在这样的一篇论文中，虽然是专业性质的论文，文字是比较简单的；尽管是相对地严密的，又必须是绝对地精确的。若干地方就是属于哲学领域的了。所以我考虑了又考虑，计算了又计算，核对了又核对，改了又改，改个没完。我不记得我究竟改了多少遍？科学的态度应当是最严格的，必须是最严格的。

“我知道我的病早已严重起来。我是病入膏肓了。细菌在吞噬我的肺腑内脏。我的心力已到了衰竭的地步。我的身体确实是支持不了啦！唯独我的脑细胞是异常的活跃，所以我

的工作停不下来。我不能停止。……”

十

一九七三年二月，春节来临。

早一天，数学研究所的周大姐说，佳节前后，要特别关心一下病号。她说：“那些老八路的作风，那些过去部队里形成的作风，我们千万不能丢掉了。尤其像陈景润那样的同志，要关心他，他很顽强。他病得起不来了，但又没有起不来的时候。在任何情况下挣扎起来，他坚持工作。他为什么？他为什么？为他自己吗？为他自己，早就不干了。不是，他是为人民，为党工作。我们要去慰问他。也要慰问单位里所有的病人。”

其实，外表看来魁梧，说话声音洪亮的周大姐自己也是一个力疾从公，患有心脏病，应当受到慰问的人。

大年初一早晨，周大姐和几个书记，包括李书记，一行数人，把头天买好了的苹果、梨子装进一些塑料网线袋子。若干袋子大家分头提了，然后举步出发，慰问病人。他们先到陈景润那里。他住得最近。

陈景润正从楼梯上走下来。大家招呼他。他很惊讶，来了这许多的领导同志。周大姐说，“过春节，我们看你来了，你的病好点了吧。”李书记也说，“新年好，给你贺新年。”陈景润说，“噢，今天是新年了呵？我很高兴，谢谢你们，谢谢你们。新年好，你们好。”李书记说，“到你屋里去坐坐吧。”“不，不行，”陈景润说，“你没有先给我打招呼，不能进去。”周大姐沉吟了一下，说“好吧，我们就不去了。李书记，你

给他送水果上楼吧。我们还上别家去，你回头再赶上我们好了。”李书记说，“好。”周大姐和陈景润握手，并祝他早日恢复健康，然后转过身走了。李书记把水果袋递给陈景润说：“春节了。这是组织上送给你的。希望你在新的一年里，多给党做点工作。”“不要水果，不要水果，”陈景润推却了，“我很好，我没有病，没有什么……这点点病，呃……呃，谢谢你，我很高兴。”说着说着他收下了水果。李书记说，“上你屋聊聊？”他又张手拦住，“不，不要进屋了，你没有给我打招呼。”

李书记说，“那好，我不上去了。你有什么事，随时告诉我。我也得去追上他们，到别家去看望看望。”于是握手作别，他返身走。刚走两步，后面又叫，“李书记，李书记！”陈景润又追过来，把水果袋子给了李书记，并说，“给你家的小孩吃吧。我吃不了这多。我是不吃水果的。”李书记说，“这是组织上给你的，不过表示表示，一点点的心意罢了。要你好好保养身体，可以更好地工作。你收下吧，吃不下，你慢慢的吃吧。”

他默然收下了。他噙着泪送李书记到大楼门口。李书记扬手走了，赶上了周大姐他们的行列。陈景润望着李书记的背影，凝望着周大姐一行人的背影模糊地消失在中关村路林荫道旁的切面铺子后面了。突然间，他激动万分。他回上楼，见人就讲，并且没有人他也讲。“从来所领导没有把我当作病号对待，这是头一次；从来没有人带了东西来看望我的病，这是头一次。”他举起了塑料袋，端详它，说，“这是水果，我吃到了水果，这是头一次。”

他飞快地进了小屋。一下子把自己反锁在里面了。

他没有再出来。直到春节过去了。头一天上班，陈景润把一叠手稿交给了李书记，说：

“这是我的论文。我把它交给党。”

李书记看看他，又轻声问他：“是那个 $(1+2)$ ？”

“是的，闵老师已看过，不会有错误的，”陈景润说。

数学研究所立即组织了一次小型的学术报告会。十几位专家，听了陈景润的报告，一致给以高度评价。然后，数学研究所业务处将他的论文上报院部。

十 一

显见，我们有

$$P_x(1, 2) \geq P_x(x, x^{\frac{1}{10}}) - \left(\frac{1}{2}\right) \sum_{x^{\frac{1}{10}} < p_1 \leq x^{\frac{1}{3}}} P_x(x, p, x^{\frac{1}{10}}) - \frac{\Omega}{2} - X^{0.91}.$$

由 (28) 式、引理 8 和引理 9，即得到定理 1

$$P_x(1, 2) \geq \frac{0.67x C_x}{(\log x)^2}$$

的证明。

完全类似的方法可得到定理 2 的证明。

以上就是陈景润的著名论文：《大偶数表为一个素数及一个不超过二个素数的乘积之和》的“（三）结果”。作为结果的定理就是那个“陈氏定理”。

四月中的一天，中国科学院在三里河工人俱乐部召开全院党员干部大会。武衡同志在会上作报告。他说到数学研究

所一位中级的研究员作出了世界水平的重大成果。当时没说人名，听到了，还不知说谁？李书记在座中，捅了一下旁边的人。“干什么？”那人说。他问，“你听到没有？”“怎么啦？”那人又说。“这活儿是陈景润做出来的呵！”“噢，还这么重要？”那人说。“这是世界名题。真不简单！”

第二天，新华社记者来访。他见到了陈景润，谈了话，进他房间看了看。回去就写出一篇报道，立即在内部刊物上发表。其中，说到了陈景润的经历；他刻苦钻研的精神；重大的科研成果以及他现在还住在一间烟熏火烤的小房间里。生活条件很差！疾病严重！！生命垂危！！

伟大领袖和导师毛主席看到了这篇报道，立即作出了指示。

当天深夜，武衡同志走进了陈景润的小房间。

他立即被送进医院，由首都医院内科主任和卫生部一位副部长给他作了全面的身体检查。他患有多种疾病。他们要他立即住院疗养，他不肯。于是，向他传达了毛主席的指示。

他一共住院一年半。

在住院期间，敬爱的周总理曾亲自和英明领袖华主席（当时是副总理）安排了陈景润的全国人民代表席位。在第四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上，陈景润见到了周总理，并和总理在一个小组里开会。人代会期间，当他得知总理的病时，当场哭了起来，几夜睡不着觉。大会后，他仍回医院治疗。

当他出院的时候，医院的诊断书上写着：

“经住院治疗后，一般情况较好。精神改善；体温正常。体重增加十斤；饮食睡眠好转。腹痛腹胀消失；二肺未见活

动性病灶。心电图正常；脑电图正常。肝肾功能正常；血沉及血象正常。”

关于他的工作和健康，华主席也非常关怀，并亲自作过几次批示。

早在他的论文发表时，西方记者迅即获悉，电讯传遍全球。国际上的反响非常强烈。英国数学家哈勃斯丹和西德数学家李希特的著作《筛法》正在印刷所校印。他们见到了陈景润的论文立即要求暂不付印，并在这部书里加添了一章，第十一章：“陈氏定理”。他们誉之为筛法的“光辉的顶点”。在国外的数学出版物上，诸如“杰出的成就”、“辉煌的定理”，等等，不胜枚举。一个英国数学家给他的信里还说，“你移动了群山！”

真是愚公一般的精神呵！或问：这个陈氏定理有什么用处呢？它在哪些范围内有用呢？

大凡科学成就有这样两种：一种是经济价值明显，可以用多少万，多少亿人民币来精确地计算出价值来的，叫做“有价之宝”；另一种成就是在宏观世界、微观世界、宇宙天体、基本粒子、经济建设、国防科研、自然科学、辩证唯物主义哲学等等等等之中有这种那种作用，其经济价值无从估计，无法估计，没有数字可能计算的，叫做“无价之宝”，例如，这个陈氏定理就是。

现在，离开皇冠上的明珠，只有一步之遥了。

但这是最难的一步。且看明珠归于谁之手吧！

十二

陈景润曾经是一个传奇式的人物。关于他，传说纷纭，莫衷一是。有善意的误解、无知的嘲讽，恶意的诽谤、热情的支持，都可以使得这个人扭曲、变形、砸烂或扩张放大。理解人不容易；理解这个数学家更难。他特殊敏感、过于早熟、极为神经质、思想高度集中。外来和自我的肉体与精神的折磨和迫害使得他试图逃出于世界之外。他相当成功地逃避在纯数学之中，但还是藏匿不了。纯数学毕竟是非常现实的材料反映。“这些材料以极度抽象的形式出现，这只能在表面上掩盖它起源于外部世界的事实。”（恩格斯）陈景润通过数学的道路，认识了客观世界的必然规律。他在诚实的数学探索中，逐步地接受了辩证唯物论的世界观。没有一定的世界观转变，没有科学院这样的集体和党的关怀，他不可能对哥德巴赫猜想作出这辉煌贡献。正是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不可抗拒地促使他突变。被冷酷地逐出世界的人，被热烈的生命召唤了回来。帮派体系打击迫害，更显出党的恩惠温暖。冲击对于他好像是坏事；也是好事，他得到了锻炼而成长了。没有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他不可能写出如此成熟的论文。病人恢复了健康。畸零人成了正常人。正直的人已成为政治的人。多余的人，为国增了光。他进步显著，他坚定抗击了“四人帮”对他的威胁与利诱。无所不用其极地威胁他诬陷邓副主席，他不屈！许以高官厚禄，利诱他向人妖效忠，他不动！真正不简单！数学家的逻辑像钢铁一样坚硬！今后，可以信得过，他不会放松了自己世界观的继续改造。他生下来

的时候，并没有玫瑰花，他反而取得成绩。而现在呢？应有所警惕了呢，当美丽的玫瑰花朵微笑时。

1977年9月于中关村

（选自《人民文学》1978年第1期）

百年中国文学经典

全八卷·第六卷

小说

一九五八—一九七八

茹志鹃

百合花

一九四六年的中秋。

这天打海岸的部队决定晚上总攻。我们文工团创作室的几个同志，就由主攻团的团长分派到各个战斗连去帮助工作。大概因为我是个女同志吧！团长对我抓了半天后脑勺，最后才叫一个通讯员送我到前沿包扎所去。

包扎所就包扎所吧！反正不叫我进保险箱就行。我背上背包，跟通讯员走了。

早上下过一阵小雨，现在虽放了晴，路上还是滑得很，两边地里的秋庄稼，却给雨水冲洗得青翠水绿，珠烁晶莹。空气里也带有一股清鲜湿润的香味。要不是敌人的冷炮，在间歇地盲目地轰响着，我真以为我们是去赶集的呢！

通讯员撒开大步，一直走在我前面。一开始他就把我撩

下几丈远。我的脚烂了，路又滑，怎么努力也赶不上他。我想喊他等等我，却又怕他笑我胆小害怕；不叫他，我又真怕一个人摸不到那个包扎所。我开始对这个通讯员生起气来。

噫！说也怪，他背后好像长了眼睛似的，倒自动在路边站下了。但脸还是朝着前面。没看我一眼。等我紧走慢赶地快要走近他时，他又蹉蹉地自个向前走了，一下又把我摔下几丈远。我实在没力气赶了，索性一个人在后面慢慢晃。不过这一次还好，他没让我撩得太远，但也不让我走近，总和我保持着丈把远的距离。我走快，他在前面大踏步向前；我走慢，他在前面就摇摇摆摆。奇怪的是，我从没见他回头看我一次，我不禁对这通讯员发生了兴趣。

刚才在团部我没注意看他，现在从背后看去，只看到他是高挑挑的个子，块头不大，但从他那副厚实实的肩膀看来，是个挺棒的小伙，他穿了一身洗淡了的黄军装，绑腿直打到膝盖上。肩上的步枪筒里，稀疏地插了几根树枝，这要说是伪装，倒不如算作装饰点缀。

没有赶上他，但双脚胀痛得像火烧似的。我向他提出了休息一会后，自己便在做田界的石头上坐了下来。他也在远远的一块石头上坐下，把枪横搁在腿上，背向着我，好像没我这个人似的。凭经验，我晓得这一定又因为我是个女同志的缘故。女同志下连队，就有这些困难。我着恼的带着一种反抗情绪走过去，面对着他坐下来。这时，我看见他那张十分年轻稚气的圆脸，顶多有十八岁。他见我挨他坐下，立即张惶起来，好像他身边埋下了一颗定时炸弹，局促不安，掉过脸去不好，不掉过去又不行，想站起来又不好意思。我拚

命忍住笑，随便地问他是哪里人。他没回答，脸涨得像个关公，讷讷半晌，才说清自己是天目山人。原来他还是我的同乡呢！

“在家时你干什么？”

“帮人拖毛竹。”

我朝他宽宽的两肩望了一下，立即在我眼前出现了一片绿雾似的竹海，海中间，一条窄窄的石级山道，盘旋而上。一个肩膀宽宽的小伙，肩上垫了一块老蓝布，扛了几枝青竹，竹梢长长的拖在他后面，刮打得石级哗哗作响。……这是我多么熟悉的故乡生活啊！我立刻对这位同乡，越加亲热起来。我又问：

“你多大了？”

“十九。”

“参加革命几年了？”

“一年。”

“你怎么参加革命的？”我问到这里自己觉得这不像是谈话，倒有些像审讯。不过我还是禁不住地要问。

“大军北撤时 我自己跟来的。”

“家里还有什么人呢？”

“娘，爹，弟弟妹妹，还有一个姑姑也住在我家里。”

“你还没娶媳妇吧？”

一九四五年日本鬼子投降后，共产党为了全国人民实现和平的愿望，和国民党进行和平谈判，并忍痛撤出江南。但时隔不久，国民党竟背信撕毁“双十”协定，又向我中原、苏中等解放区大举进攻。

“……”他飞红了脸，更加忸怩起来，两只手不停地数摸着腰皮带上的扣眼。半晌他才低下了头，憨憨地笑了一下，摇了摇头。我还想问他有没有对象，但看到他这样子，只得把嘴里的话，又咽了下去。

两人闷坐了一会，他开始抬头看看天，又掉过来扫了我一眼，意思是在催我动身。

当我站起来要走的时候，我看见他摘了帽子，偷偷地在用毛巾拭汗。这是我的不是，人家走路都没出一滴汗，为了我跟他说话，却害他出了这一头大汗，这都怪我了。

我们到包扎所，已是下午两点钟了。这里离前沿有三里路，包扎所设在一个小学里，大小六个房子组成品字形，中间一块空地长了许多野草，显然，小学已有多时不开课了。我们到时屋里已有几个卫生员在弄着纱布棉花，满地上都是用砖头垫起来的门板，算作病床。

我们刚到不久，来了一个乡干部，他眼睛熬得通红，用一片硬拍纸插在额前的破毡帽下，低低地遮在眼睛前面挡光。他一肩背枪，一肩挂了一杆秤；左手挎了一篮鸡蛋，右手提了一口大锅，呼哧呼哧的走来。他一边放东西，一边对我们又抱歉又诉苦，一边还喘息地喝着水，同时还从怀里掏出一包饭团来嚼着。我只见他迅速地做着这一切。他说的什么我就没大听清。好像是说什么被子的事，要我们自己去借。我问清了卫生员，原来因为部队上的被子还没发下来，但伤员流了血，非常怕冷，所以就得向老百姓去借。哪怕有一二十条棉絮也好。我这时正愁工作插不上手，便自告奋勇讨了这件差事，怕来不及就顺便也请了我那位同乡，请他帮我动员

几家再走。他踌躇了一下，便和我一起去了。

我们先到附近一个村子，进村后他向东，我往西，分头去动员。不一会，我已写了三张借条出去，借到两条棉絮，一条被子，手里抱得满满的，心里十分高兴，正准备送回去再来借时，看见通讯员从对面走来，两手还是空空的。

“怎么，没借到？”我觉得这里老百姓觉悟高，又很开通，怎么会没有借到呢？我有点惊奇地问。

“女同志，你去借吧！……老百姓死封建。……”

“哪一家？你带我去。”我估计一定是他说话不对，说崩了。借不到被子事小，得罪了老百姓影响可不好。我叫他带我去看看。但他执拗地低着头，像钉在地上似的，不肯挪步，我走近他，低声地把群众影响的话对他说了。他听了，果然就松松爽爽地带我走了。

我们走进老乡的院子里，只见堂屋里静静的，里面一间房门上，垂着一块蓝布红额的门帘，门框两边还贴着鲜红的对联。我们只得站在外面向里“大姐、大嫂”的喊，喊了几声，不见有人应，但响动是有了。一会，门帘一挑，露出一个年轻媳妇来。这媳妇长得很好看，高高的鼻梁，弯弯的眉，额前一溜蓬松松的留海。穿的虽是粗布，倒都是新的。我看她头上已硬挠挠的挽了髻，便大嫂长大嫂短的向她道歉，说刚才这个同志来，说话不好别见怪等等。她听着，脸扭向里面，尽咬着嘴唇笑。我说完了，她也不作声，还是低头咬着嘴唇，好像忍了一肚子笑料没笑完。这一来，我倒有些尴尬了，下面的话怎么说呢！我看通讯员站在一边，眼睛一眨不眨的看着我，好像在看连长做示范动作似的。我只好硬了

头皮，讪讪的向她开口借被子了，接着还对她说了一遍共产党的部队，打仗是为了老百姓的道理。这一次，她不笑了，一边听着，一边不断向房里瞅着。我说完了，她看看我，看看通讯员，好像在掂量我刚才那些话的斤两。半晌，她转身进去抱被子了。

通讯员乘这机会，颇不服气地对我说道：

“我刚才也是说的这几句话，她就是不借，你看怪吧！……”

我赶忙白了他一眼，不叫他再说。可是来不及了，那个媳妇抱了被子，已经在房门口了。被子一拿出来，我方才明白她刚才为什么不肯借的道理了。这原来是一条里外全新的新花被子，被面是假洋缎的，枣红底，上面撒满白色百合花。她好像是在故意气通讯员，把被子朝我面前一送，说：“抱去吧。”

我手里已捧满了被子，就一努嘴，叫通讯员来拿。没想到他竟扬起脸，装作没看见。我只好开口叫他，他这才绷了脸，垂着眼皮，上去接过被子，慌慌张张地转身就走。不想他一步还没有走出去，就听见“嘶”的一声，衣服挂住了门钩，在肩膀处，挂下一片布来，口子撕得不小。那媳妇一面笑着，一面赶忙找针拿线，要给他缝上。通讯员却高低不肯，挟了被子就走。

刚走出门不远，就有人告诉我们，刚才那位年轻媳妇，是刚过门三天的新娘子，这条被子就是她唯一的嫁妆。我听了，心里便有些过意不去，通讯员也皱起了眉，默默地看着手里的被子。我想他听了这样的话一定会有同感吧！果然，他一

边走，一边跟我嘟哝起来了。

“我们不了解情况，把人家结婚被子也借来了，多不合适呀！……”我忍不住想给他开个玩笑，便故作严肃地说：

“是呀！也许她为了这条被子，在做姑娘时，不知起早熬夜，多干了多少零活，才积起了做被子的钱，或许她曾为了这条花被，睡不着觉呢。可是还有人骂她死封建。……”

他听到这里，突然站住脚，呆了一会，说：

“那！……那我们送回去吧！”

“已经借来了，再送回去，倒叫她多心。”我看他那副认真、为难的样子，又好笑，又觉得可爱。不知怎么的，我已从心底爱上了这个傻呼呼的小同乡。

他听我这么说，也似乎有理，考虑了一下，便下了决心似的说：

“好，算了。用了给她好好洗洗。”他决定以后，就把我抱着的被子，统统抓过去，左一条、右一条的披挂在自己肩上，大踏步地走了。

回到包扎所以后，我就让他回团部去。他精神顿时活泼起来了，向我敬了礼就跑了。走不几步，他又想起了什么，在自己挂包里掏了一阵，摸出两个馒头，朝我扬了扬，顺手放在路边石头上，说：

“给你开饭啦！”说完就脚不点地的走了。我走过去拿起那两个干硬的馒头，看见他背的枪筒里不知在什么时候又多了一枝野菊花，跟那些树枝一起，在他耳边抖抖地颤动着。

他已走远了，但还见他肩上撕挂下来的布片，在风里一飘一飘。我真后悔没给他缝上再走。现在，至少他要裸露一

晚上的肩膀了。

包扎所的工作人员很少。乡干部动员了几个妇女，帮我们打水，烧锅，作些零碎活。那位新媳妇也来了，她还是那样，笑眯眯的抿着嘴，偶然从眼角上看我一眼，但她时不时的东张西望，好像在找什么。后来她到底问我说：

“那位同志弟到哪里去了？”我告诉她同志弟不是这里的，他现在到前沿去了。她不好意思地笑了一下说：“刚才借被子，他可受我的气了！”说完又抿了嘴笑着，动手把借来的几十条被子、棉絮，整整齐齐的分铺在门板上、桌子上（两张课桌拼起来，就是一张床）。我看见她把自己那条白百合花的新被，铺在外面屋檐下的一块门板上。

天黑了，天边涌起一轮满月。我们的总攻还没发起。敌人照例是忌怕夜晚的，在地上烧起一堆堆的野火，又盲目地轰炸，照明弹也一个接一个地升起，好像在月亮下面点了无数盏的汽油灯，把地面的一切都赤裸裸地暴露出来了。在这样一个“白夜”里来攻击，有多困难，要付出多大的代价啊！我连那一轮皎洁的月亮，也憎恶起来了。

乡干部又来了，慰劳了我们几个家做的干菜月饼。原来今天是中秋节了。

啊，中秋节，在我的故乡，现在一定又是家家门前放一张竹茶几，上面供一副香烛，几碟瓜果月饼。孩子们急切地盼那炷香快些焚尽，好早些分摊给月亮娘娘享用过的东西，他们在茶几旁边跳着唱着：“月亮堂堂，敲锣买糖，……”或是唱着：“月亮嬷嬷，照你照我，……”我想到这里，又想起我那个小同乡，那个拖毛竹的小伙，也许，几年以前，他还唱

过这些歌吧！……我咬了一口美味的家做月饼，想起那个小同乡大概现在正趴在工事里，也许在团指挥所，或者是在那些弯弯曲曲的交通沟里走着哩！……

一会儿，我们的炮响了，天空划过几颗红色的信号弹，攻击开始了。不久，断断续续地有几个伤员下来，包扎所的空气立即紧张起来。

我拿着小本子，去登记他们的姓名、单位，轻伤的问问，重伤的就得拉开他们的符号，或是翻看他们的衣襟。我拉开一个重彩号的符号时，“通讯员”三个字使我突然打了个寒战，心跳起来。我定了下神才看到符号上写着×营的字样。啊！不是，我的同乡他是团部的通讯员。但我又莫名其妙地想问问谁，战地上会不会漏掉伤员。通讯员在战斗时，除了送信，还干什么，——我不知道自己为什么要问这些没意思的问题。

战斗开始后的几十分钟里，一切顺利，伤员一次次带下来的消息，都是我们突破第一道鹿砦，第二道铁丝网，占领敌人前沿工事打进街了。但到这里，消息忽然停顿了，下来的伤员，只是简单地回答说：“在打。”或是“在街上巷战。”但从他们满身泥泞，极度疲乏的神色上，甚至从那些似乎刚从泥里掘出来的担架上，大家明白，前面在进行着一场什么样的战斗。

包扎所的担架不够了，好几个重彩号不能及时送后方医院，耽搁下来。我不能解除他们任何痛苦，只得带着那些妇女，给他们拭脸洗手，能吃得的喂他们吃一点，带着背包的，就给他们换一件干净衣裳，有些还得解开他们的衣服，给他们拭洗身上的污泥血迹。

做这种工作，我当然没什么，可那些妇女又羞又怕，就是放不开手来，大家都要抢着去烧锅，特别是那新媳妇。我跟她说了半天，她才红了脸，同意了。不过只答应做我的下手。

前面的枪声，已响得稀落了。感觉上似乎天快亮了，其实还只是半夜。外边月亮很明，也比平日悬得高。前面又下来一个重伤员。屋里铺位都满了，我就把这位重伤员安排在屋檐下的那块门板上。担架员把伤员抬上门板，但还围在床边不肯走。一个上了年纪的担架员，大概把我当做医生了，一把抓住我的膀子说：“大夫，你可无论如何要想办法治好这位同志呀！你治好他，我……我们全体担架队员给你挂匾……”他说话的时候，我发现其他的几个担架员也都睁大了眼盯着我，似乎我点一点头，这伤员就立即会好了似的。我心想给他们解释一下，只见新媳妇端着水站在床前，短促地“啊”了一声。我急拨开他们上前一看，我看见了一张十分年轻稚气的圆脸，原来棕红的脸色，现已变得灰黄。他安详地合着眼，军装的肩头上，露着那个大洞，一片布还挂在那里。

“这都是为了我们，……”那个担架员负罪地说道，“我们十多副担架挤在一个小巷子里，准备往前运动，这位同志走在我们后面，可谁知道狗日的反动派不知从哪个屋顶上撂下颗手榴弹来，手榴弹就在我们人缝里冒着烟乱转，这时这位同志叫我们快趴下，他自己就一下扑在那个东西上了。……”

新媳妇又短促地“啊”了一声。我强忍着眼泪，给那些担架员说了些话，打发他们走了。我回转身看见新媳妇已经轻

轻移过一盏油灯，解开他的衣服，她刚才那种忸怩羞涩已经完全消失，只是庄严而虔诚地给他拭着身子，这位高大而又年轻的小通讯员无声地躺在那里。……我猛然醒悟地跳起身，磕磕绊绊地跑去找医生，等我和医生拿了针药赶来，新媳妇正侧着身子坐在他旁边。

她低着头，正一针一针地在缝他衣肩上那个破洞。医生听了听通讯员的心脏，默默地站起身说：“不用打针了。”我过去一摸，果然手都冰冷了。新媳妇却像什么也没看见，什么也没听到，依然拿着针，细细地、密密地缝着那个破洞。我实在看不下去了，低声地说：“不要缝了。”她却对我异样地瞟了一眼，低下头，还是一针一针地缝。我想拉开她，我想推开这沉重的氛围，我想看见他坐起来，看见他羞涩的笑。但我无意中碰到了身边一个什么东西，伸手一摸，是他给我开的饭，两个干硬的馒头。……

卫生员让人抬了一口棺材来，动手揭掉他身上的被子，要把他放进棺材去。新媳妇这时脸发白，劈手夺过被子，狠狠地瞪了他们一眼。自己动手把半条被子平展展地铺在棺材底，半条盖在他身上。卫生员为难地说：“被子……是借老百姓的。”

“是我的——”她气汹汹地嚷了半句，就扭过脸去。在月光下，我看见她眼里晶莹发亮，我也看见那条枣红底色上洒满白色百合花的被子，这象征纯洁与感情的花，盖上了这位平常的、拖毛竹的青年人的脸。

1958年3月

(选自茹志鹃小说集《百合花》，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78 年版)

王汶石

新结识的伙伴

“你是吴淑兰吧？……昨天，你一开口发言，我就想：这一定是那个有名的吴淑兰。……总说去看你，一直没有腾出工夫。……啊呀，天，你长的多秀气啊！……”

吴淑兰，一个肤色微黑、瓜子形脸庞，约摸二十七八岁的农家妇女，站在路边的田塍上，穿一件合体的阴丹士林小衫，黑市布裤子，嘴角挂着宁静而好奇的笑容，望着对她说话的人。身后，是碧绿如海的棉田和明朗的天空。

对她说话的，是一个同她一般年纪，但外表上看来比她显老的女人；中等身材，圆肩头，红喷喷的脸，翘起的上唇；眉眼里露出的神气，表明她是个泼辣、大胆和赤诚的女人。吴淑兰望着她，眼睛在问着：“这是谁呀？”

“我是张腊月。……”那个勇敢的女人自豪地说：“闯将

张腊月。听说过吧？”

“知道，知道！”举止文静的吴淑兰，被“张腊月”，这个她曾说起过多少次的名字，被眼前看到的这个真实的女人，以及她那赤裸裸的对人的态度所感染，也情不自禁地活泼起来。她急忙握着张腊月的粗壮的手，说道：“听乡长说，你也来开会，……前天，头我到乡里，乡里人说，你已经起身了。……”

“我是个火炮性子，一点就响，不爱磨蹭。”张腊月高喉咙大嗓子说。“头回生，二回熟，今天见了面，就是亲姐妹啦。……我都打问过了，咱俩同岁，都是属羊的，对吧？”

“对！”吴淑兰笑着回答。

“啊！你看，多巧啊！”

张腊月望着吴淑兰，不服气地说道：“啊！几天来，我一直在想：那个吴淑兰啊！一定有三个头，六个膀，……一定比我高，比我壮，……人家说你长得比我秀，我就不信，……想不到，你这个俏娘儿，竟然同我作起对来了！”

淑兰笑着说道：“张姐，你也很俏啊！”

“我？俏？”张腊月快活地挤挤眼，一本正经地说：“听我妈说，我刚生下来的时候倒很俏，俏的连哭出来的声音，她也听不见。……后来，给赵百万家当了几年粗丫头，……结婚以后，又一直跟我那死鬼男人牵牛、跟车，慢慢变得不俏罗。”说着，她一把将衣袖捋到齐肩胛处，露出粗粗的黑褐色的胳膊，伸到淑兰面前，自我打趣地说：“你看这多俏？”

淑兰急忙按住她的胳膊，说：“快把袖子拉下来吧。那边有人看咱们哪！”

腊月急忙理好袖子，同时向另一边的田滕望了一眼，回过头来，耸一耸鼻梁，悄声说道：“我才不怕他们哪！”

“你真行！”吴淑兰赞叹着说。

“从土改到现在，我已经闯惯了！”张腊月得意地说，“你看来还很嫩，头一回抛头露面吧？”

吴淑兰点点头。

“入党了没有？”张腊月关心地问。

“还没有！”淑兰羞赧地回答。

“哟！你怎么能不入党！”张腊月瞪着惊奇的眼睛，“快申请吧，啊！快申请吧！唉你——！”

“已经申请了！”

“那就好——，你男人该不拉后腿吧？……从前，他们都说女人拉男人后腿；现在，倒过来了，有些男人，拉起女人的后腿啦。……你男人是个啥样人？”

淑兰答道：“是党员！”

“那更好！”张腊月庄重地说，“不过，拉自己老婆后腿的党员也有的是呢。我那个死鬼，就是这路货。……可是呢，他到底被我教育过来啦！……对自己的男人，要经常教育呢，免得他们绊手绊脚！”

“我那位……倒是常常教育我呢！”淑兰温顺而坦率地说。

“怎么？你拉过人家的脚后跟？”腊月带笑地质问。

“那倒没有！”淑兰回答。

腊月凝望着淑兰，想了一想，意味深长地笑道：“我看出来啦！你一定是人家说的那种：好女人！”

吴淑兰抿着小小的美丽的嘴，文静地笑着，热情地望着

像狮子一般泼辣的张腊月，默认了张腊月的说法。

吴淑兰真是“好女人”，从小，她的寡居的母亲，对她管束得严厉。快出嫁时，妈妈又对她说：“到别人家里，比不得娘面前。……遇事，要检点。……记住娘平日的话，要当个好媳妇……。”淑兰回答道：“娘，我记着你的话！”

“好媳妇！”村里人谁不这么夸奖。

“好媳妇！”夫家的亲戚谁不这么传诵。

“好媳妇！”丈夫的朋友，谁不这么赞叹。

可是她的丈夫，听到这种赞叹，只是笑一笑，不说什么话。他是一个共产党员，基层干部，他把照顾家庭的时间，全部用到工作上去。和别的干部家属不同，吴淑兰从来没抱怨过，自始至终，总是带着她那永不失去的宁静的微笑，担负起一切繁琐的事务：抚育孩子，孝敬公婆，缝缝补补，锄地，割草，喂牲口……

有时，丈夫对她说：“今晚开群众会，你去参加吧！”她对他笑笑，不说什么，依然坐在灯下，依然拿起针线来。

过不久，丈夫又对她说：“明天党支部作报告，你去听听吧！”她对他笑笑，不说什么，第二天，照常托着洗衣篮子，照常到井边去了。

不久，丈夫又对她说道：“村里要办个妇女学习组，你也去报名吧！”她对他笑笑，不说什么，仍旧低着头，仍旧去做自己早已安排好的，三百六十天每天该做的事。

丈夫说的回数多了，有时还流露着责备和不满，她便张大疑惑不解的、惊愕的眼睛望着他，温和而小声地说：“这不就很好么？”

丈夫望着她，摇头、皱眉、叹气。……

村里办了社，吴淑兰和妇女们一起下地。她无论做什么都实心实意；干起活来，哪一个妇女也比不上她；她无论对谁都实心实意，哪一个妇女也都喜欢她。半年，她被选做副队长了。她既不特别欢喜，也不推脱，仍然像个“好媳妇”的样子，承担新的事务。每次社、队开会，她既不缺席迟到，也不发言，总是拿着针线活计，坐在会场一角，静静地笑着，听着人们的争论；散会了，她便回家去，既不早退，也不多停留。……

去冬，大跃进开始了，人们的生活，像旋风一般热烈紧张了，吴淑兰在不知不觉中，也被卷了进去。她参加干部学习班，又参加妇女学习组，上党课也每次都去听了；她守在家的时候少了；她说话的时候多了；她开始在稠人广众中同人争辩；有人对她不满，她开始有了“敌人”了；她的眼睛里有了奇异的光彩；她的嘴角泛起了新奇的笑容；她的丈夫时常以询问的目光望着她：她变了！她也觉得自己变了；但究竟是哪一天变的，她却说不上来。

这时，“闯将”张腊月这个名字传遍了全乡。她领导的妇女生产队，在打井，挖渠，积肥，翻地……每一次竞赛中，都牢牢地把红旗抓在自己手里。许多挑战书飞向张腊月，可是蛮勇无比的张腊月，一次也没让对手压倒。

还在半个月前，张腊月隐隐听说，南二社有个叫吴淑兰的妇女队长，在不声不吭地跟她暗赛；又说，吴淑兰队每个人的农具上，都贴着一张“赛倒张腊月”的小纸条，果然，不到十天，在乡的评比会上，吴淑兰的队员们，意气昂扬地把

红旗扛走了。那天张腊月因事没去参加会，下午，她看见队员挟着一面黄旗跑回来，怒冲冲地喊道：“你们这伙吃冤枉的，怎么掂回来个这！……咱那面红旗呢？”“叫吴淑兰掂走啦！”队员们低着头说。“哪个吴淑兰？敢情是有三头六臂？”“比你秀气、好看多啦！”“我倒要看看这个吴淑兰，究竟比我好看多少？……”

凑巧，县上在东乡组织一次棉田管理现场会议，乡党委派她们两人来参加，她们就在这里结识了。

一见面，腊月就爱上了吴淑兰。

“不要太高兴得早了！你这个好女人哟！……”张腊月望着凝重含笑的吴淑兰，快活地说，“有张腊月标着你干，你想喘口气也办不到！……呃？不信？来试试吧！”说着，她举起手来在吴淑兰的肩上重重地捶着。

吴淑兰笑着躲开她。

这时，有个穿夏威夷府绸衫的男子喊道：“大家注意！现在去村北，看一块老婆婆们的试验田。大家走在一起，不要拉远了！”

“走吧，好女人！”张腊月拉着吴淑兰的手，跨上大路，两个人亲亲热热地并肩走着。走在她们前后左右的一群男女，都以好奇和尊敬的目光，望着她们俩。

当天夜里，开完小组讨论会，吴淑兰回到自己的住处，房东家的小姑娘，已经给她点亮了煤油灯，热情地等待着她。吴淑兰一边同姑娘闲话，一边望着这间陌生而亲切的房子，心里充满了新奇、喜悦的感觉，她忽然想到她的丈夫，他常常出门去开会，去参观，住在陌生人的房里；如今她也亲身经

验着这种生活，住在素不相识的人的家里，大家却像老邻居老朋友似的亲热。“啊，原来他在门外的生活就是这样？多有意思呀！”吴淑兰愉快地想。

张腊月挟着个铺盖卷闯进来了。“我给杨科长说了，咱俩住在一起。你这里住得下吗？你同谁在这里住？”

“跟这个小妹妹！”吴淑兰热情欢迎张腊月，从腊月手里接过铺盖卷。

张腊月笑哈哈地说：“小妹妹，咱们挤一挤行吗？”

“欢迎！”姑娘高兴地说。

张腊月装出很认真的样子说：“我得向你说明白了：我这个人，睡觉可不老实，伸胳膊蹬腿的，什么全来，你可得留神！”

“我不怕！”姑娘笑着说，“我给你预备根棍子！”

“行！”张腊月笑着，一屁股坐在炕沿上，搂着吴淑兰的脖子，滔滔不绝地说道：“吴姐，咱们俩交个好朋友吧。旧前呀，男儿志在四方，五湖四海交朋友；如今，咱们女人也志在四方啦，咱们也是朋友遍天下。吴姐，你说说，多有味儿！”

吴淑兰满身欢喜，却不知说什么好。她急忙动手铺起床铺来。尽管，她的外表仍是那么平静，她的内心，却被某种从未经验过的情绪所激动，她不住地用快乐的目光，瞧着她身边这个出奇的女人，这女人，在短短的半天时间里，就同她打得火热，她觉得，她再也离不开这个新结识的伙伴了。

第二天午后，两个新结识的伙伴，肩靠肩地踏上回家的大路。她们每人的肩头，都挂着一个用布包裹的铺盖卷，胸前挂着装干粮的旅行袋和喝水用的搪瓷杯。她们的鬓发和肩头上，落了一层细微的黄尘；鞋袜和裤脚变成了土黄色。她

们一边匆匆赶路，一边热烈地讨论如何赶过东乡，一边又不住地向天顶和四周张望。

旷野里，这儿那儿，风儿卷扬着黄尘，忽隐忽起，互相追逐；天空，聚满了灰突突的雨云；一块块深灰色的云，在低空向西飞奔，它们飞得那么低，仿佛一举手就能捉住一块似的。

“张姐，咱得放快些走。”吴淑兰仰望着天空，焦急地说道，“看这老天毛毛躁躁，一派不干好事的样子！”

“啊呀呀，不怕的！”张腊月毫不在乎地大声嚷嚷着，“要下就让它下大些吧！”

吴淑兰笑道：“啊呀，张姐！你快到家了；可我，还有十多里路呢！天也不早了，这阵儿，日头怕快要落了！”

“你又来了！”张腊月不满地说，“给你说了多少回啦！……今天，你务必要到我家去。……你要拒绝我，就不够朋友啦。”她说最后一句话时，故意用着男子们的语调。

“那也得走快些，免得挨雨浇啊！”

“这倒还像句知己话。”张腊月高兴地说，同时加快了脚步，在她们的身后，黄尘从她们的脚底飞扬起来。

昨天晚上，她俩挤在一个炕上，亲亲热热地说东道西：男人啊，女人啊，孩子啊，社里的小工厂啊，缝纫部啊，互相交流经验啊，各自的计划啊，目标啊，……一直到鸡叫二遍还不睡。吴淑兰比张腊月更激动，她从来也没说过那么多的话，把她从前说的话加在一起，也没昨晚说得多。谈话中，张腊月要吴淑兰到自己家里去作客，淑兰满心欢喜地答应了；可是，今早醒来，她又变了卦，急着想回到社里去，为了这，

张腊月跟她斗争了一路。

天空越来越昏暗，不久，风静了，云儿凝结在天空动也不动；一忽儿，大路上出现了斑斑点点的麻坑，路旁，辽阔幽深的棉田里，送出篷篷的声音。

“哟！这鬼天，真同老娘作起对来了！”张腊月大声嚷着，仿佛怕老天听不见她的话似的。

两个女人停下来，拍拍衣服上的尘土，用毛巾包好头发，更快地向前面的村庄奔去。村庄已不远，巷口的鸡群已能模模糊糊看见；村外，墨绿的树丛中，青年突击队的红旗，依旧那般鲜艳。

当她们奔进村庄时，肩头已被雨水打湿，道路也开始变得泥泞了。

张腊月牵着吴淑兰的手，走进一个刺槐遮掩的小土门里；未到门口，她就大声向屋里喊道：“妈呀！快来迎客人吧，有贵客来了！”

首先跑出来的，是几个孩子，他们争着抢着扑在张腊月的腿上。张腊月双手托着一个最小的女孩的脸颊，狠狠亲了一下，然后对孩子们挥挥手，说道：“滚，滚，滚，都给我回去，这么大的雨，跑到露天来干什么！”

张腊月的婆婆从房里走出来，眯着皱纹纵横的眼睑，满面慈祥地望着来人，说道：“这么大的雨，也该在哪里避一避啊！看淋成啥啦，快进来！”

回到房里，放下行李，腊月指着淑兰对婆婆说道：“妈！这是我新交结的好伙伴，你猜她是谁？”

老婆婆走进几步，仔细看看淑兰，笑着说：“你的同志伙

伴那么多，我哪能全记住呀！”

“我最近常常说起她哪！她是南二社的。”

老婆婆想了想，忽然喜悦地说：“哦！猜到了！莫非是吴淑兰么？”

“老婶婶，你猜对了。”淑兰笑着说。

老人笑道：“你跟我们腊月交朋友，可得小心。她呀，可把你恨死啦！”说罢，她摸摸揣揣烧茶去了。

“我也会‘恨’哪，老婶婶！”淑兰愉快地回答。说罢望望腊月，腊月正在找寻干衣服，向她扮着鬼脸。

这时，一个大个子，宽眉头，举止沉着的，三十多岁的男人，揭掉头上的大草帽，跨进门里来，吴淑兰曾经在乡上见过他，却没想到他就是张腊月的丈夫。他一看吴淑兰就说：“我远远看见腊月相跟一个人，就猜想一定是你，你到我们这儿来可好！我们这儿的人，都想亲眼看看，是怎样个人把我们南四社打倒了！”

“少废话！”张腊月说，“看人淋得这么湿，不说先拢一盆火来，让人烤烤衣服。”

“对对，我马上去！”

吴淑兰惊讶地望着张腊月，张腊月向她挤挤眼，好像在说：我们家就是这样，你看他多听话啊！不一会儿，男人端着一盆旺火来了，他一边用铁筷子把火架好，一边跟吴淑兰谈话。

张腊月一边给淑兰送来一件干衫子，一边态度严正地对丈夫说：“你说奇怪不，像吴姐这样个人儿，却还没有入党。你们乡党委是怎搞的？就没注意到么？”

“你别太主观！”男人说，“昨天晚上，党委开会，刚研究过淑兰同志的申请。怎么能说乡党委不注意呢！”

“你找到介绍人没有？”张腊月问吴淑兰，不等淑兰答复，她又热情地向自己的丈夫说：“咱们俩来当介绍人吧。……淑兰同志，你说好么？”

“好啊！”淑兰高兴地说。

腊月的丈夫说道：“介绍淑兰这样的同志入党，实在是件顶光荣的事。可是，咱俩不行，得有南二社一个同志介绍才好。他们对淑兰同志更了解。”

“你总是这个老保守的样子！”张腊月指摘道，“难道你不了解？把你们社的红旗都抢走了，你还说不了解！”

淑兰不懂得党内的生活，无法插话，只是默默地微笑着听他们两人的争论。腊月的男人，还想解释，腊月打断了他说道：

“算了吧！我知道一时也把你说不转，回头咱再辩。你先出去，我们要换衣服。”

男人笑了笑站起来，临出门，又停下来对腊月说道：“你们队里那一伙二百五妇女，正在银娃家开会，她们来看过你几回——”

“知道了。”腊月说，“是我今早晨给她们捎了话的，要请淑兰同志传授经验！”

“这就是了。”男人说罢，放下门帘走掉了。

腊月换了件衣服，对淑兰说：“你先歇歇，到炕上去躺一躺，我出去一忽儿就回来。”

“你只管忙吧！”淑兰说。

张腊月一转身就出去了。婆婆在厨房唤道：“不要耽搁久了，早些回来吃饭。”

“知道了！”腊月的声音从大门外传来。

老婆婆端来茶水。口里不住地称赞吴淑兰，称赞着年富力强的一代妇女：“你们如今多畅快啊，走州走县，到处交结朋友，有些没有出息的男人还赶不上哪！”最后，又夸起她的儿媳张腊月来了。“三五个平常男人，还抵不上我那腊月一个。……别看她张张慌慌，她就是那样个‘呼拉嗨’，心眼可厚实哪！……邻家都说，她不像我个媳妇，倒像我个闺女。”

淑兰笑着说道：“我一进门就看出来啦，你们一家人真好！”

老婆婆又去厨房里做饭。淑兰烤干了衣服，换在身上，把腊月给她的衣衫，细心叠好，小心地放在箱盖上，撩起帘子来，望着门外的天空，天空暗下来，雨，依旧顺瓦沟流着。她不由得焦急起来。她本是来顺路参观张腊月的棉田，和张腊月小组的人见面，学习她们的经验的，要是当天晚上回去多好，还能召集个队员会，把在东乡和在张腊月这儿学来的经验立刻传播出去。现在不行了，雨越下越大，还不见张腊月转来，急得她在房里团团转，无意间，她看到箱盖上一件东西，好像是面旗。她立刻走过去，揭开来看，果然是那面黄旗，上面有“中游”二字。这面旗她很熟悉，曾经在她的社里挂过好久，她费了九牛二虎的力气，才把它换给张腊月。她隔着窗子向老婆婆问道：“大婶呀，这面旗怎么放在这儿，不挂到队委办公室去呢？”

老婆婆笑着故意说道：“腊月不让挂，她说呀，这不是咱

的旗,咱只替人保管十天半个月就还给人家了,挂它干什么?”

“唔,这样啊——!”淑兰把旗叠好,放回原处,快活地笑道:“这个张姐呀,想了个美,她想还给谁啊!”说着,她不由得走出房子,站在廊下,通过敞开的大门,向野外望去,野外是一片迷迷蒙蒙的灰蓝色,“啊!多讨厌的天气!”她又转回屋子来,她的心,也全被风雨填满。她又重新包好自己的行李,绑好鞋带。

这时,张腊月回来了。一群妇女跟在她的身后,跑来看吴淑兰。屋里顿时热闹起来。张腊月吵着嫌屋里暗,点亮了灯,一个一个给吴淑兰作了介绍。别看腊月是个“呼拉嗨”,她可心细呢,她一看见淑兰那重新收拾打扮过的样子和眉宇间的气色,就知道淑兰待在这里,心里发急,她舍不得淑兰离开。便宣布道:“今天吴淑兰同志到我们这儿来,是我们向淑兰同志学习的好机会,大家认识认识,听淑兰同志作报告介绍经验,谁也不谈竞赛一类的事。好不好?”大家说:“好!”

吴淑兰见推辞不得,便提议开个交流会,大家都谈,腊月接收了。这个植棉经验交流会开得很热呼。最后,淑兰向腊月斜了一眼,转了个弯向大家问道:“你们有啥紧急事情呀?张腊月大姐刚一到家就叫她开会!”

一个毛头毛脑的女孩子抢着答道:“淑兰大姐,我们研究怎样赶超你哩!”

“哦!研究的结果怎样啊?”淑兰很有兴趣地问那小女子。
“欢迎你们超过我。”

旁边人直向女孩子挤眼,腊月也向女孩子吼叫起来,可是那女孩子管束不住激动的情绪,像打机枪似的:“淑兰大姐,

你夺走了我们的红旗，给我们换来那么个烂黄货，我们大伙都觉得是我们自己不争气，我们要好好向你学习，赶超你，……我们的口号是：马踏南二社，捎带刘杨村，收回大红旗，永远扎住根！”

“哎哟！想要马踏我们哪！”淑兰笑着说。

“可不是”！

“怕踏不成吧？”

“试合哩！”女孩倔强地说。

“一定要踏？”

“一定要踏！”

“不踏不行？”

“不行！”

“好，欢迎你来踏一踏试试！非叫你连人带马投降不可！”吴淑兰一边说，一边笑着站起来，在她那外表娴静的眼神里，露出坚定和刚强的颜色来。

张腊月笑着嚷道：“不许谈不许谈，又谈起这些事情了！就不知道让吴姐歇一歇，吴姐今天是来作客的呀！”

“我已经歇好了！”淑兰笑着说，同时她指着箱盖上的旗子，问道：“张姐，你怎么把旗放在这儿呀？”

腊月顺口笑道：“打算归还给人家哩！”

淑兰道：“还给谁？”

腊月发现自己也陷进争论里，停顿了一忽儿，呵呵笑道：“嗨，吴姐啊，你想，再能还给谁呢？难道我能要个黑旗不成！”

淑兰笑着说：“这么说，你还是把这面旗挂起来吧！咱俩是好朋友，我的心，你知道。我绝对不跟你换！”

“由不得你啊！”腊月说。

“不由我再由谁？”淑兰自豪地说。

“你把我们这一堆人忘了！”腊月也很自负地说。

吴淑兰拿起自己的行李，笑着回答道：“张姐，你们要怎样想由你们想，我还得回去问问我那些女将们愿意不愿意哩。”

吴淑兰的心，被革命竞赛的热情燃烧着，早已飞回她的队员中去，飞到田野里去了。无论张腊月和她的队员们怎样苦苦劝留，说什么也留不住。

最后张腊月无可奈何地笑骂道：“我现在才认识你，你是个顶坏顶坏的女人啊！”她们俩人，虽说只相处了一天，可是她们的友情是那么诚挚深厚；淑兰要走，是情理中事，她要争取这个风雨的夜晚，白白耽误一晚的时间，是难于弥补的。张腊月懂得这一点，要不，她们就不会交结成这样要好的朋友。临了，她只得说：“好吧！天已黑下来了，路上又泥得不好走！秀英，跟我去送吴姐一程！”吴淑兰推也推不掉。

腊月的婆婆在邻居借来几把伞，又拿来一盏小马灯，预备腊月她们回来的路上用。

村外，宽阔的旷野稍稍明亮些，但周围的村庄，都已隐没在风雨苍茫的暮色里；田间，这里那里，还有生产队的社员们在冒雨干活。

三个新认识的伙伴，撑着雨伞，互相扶持着，在泥泞的乡间道路上跌跌滑滑地前行，一边继续着刚才的争论。热烈响亮的声音，飘向四野。压住了充满天地间的风声和雨声。

“张姐，到你的棉花地去看看吧！”吴淑兰说。“来一趟可

不容易。”

“啊呀！那可要绕一大段路哩！”腊月说。

“绕一段路有啥要紧。”淑兰坚定地说。

“那行！正要请你指点指点。”张腊月干脆地说，“朝西拐吧。秀英，你在前头领路！”

三个人，离开大路，一溜行，踏上窄窄的田埂，说说笑笑，向张腊月的棉花“卫星”田走去……

1958年9月10日

（选自《延河》1958年第11期）

赵树理

“锻炼锻炼”

“争先”农业社，地多劳力少，
动员女劳力，作得不够好：
有些妇女们，光想讨点巧，
只要没便宜，请也请不到——
有说小腿疼，床也下不了，
要留儿媳妇，给她送屎尿；
有说四百二，她还吃不饱，
男人上了地，她却吃面条。
她们一上地，定是工分巧，
做完便宜活，老病就犯了；
割麦请不动，拾麦起得早，
敢偷又敢抢，脸面全不要；

开会常不到，也不上民校，
提起正经事，啥也不知道，
谁给提意见，马上跟谁闹，
没理占三分，吵得天塌了。
这些老毛病，赶紧得改造，
快请认字人，念念大字报！

——杨小四写

这是一九五七年秋末“争先农业社”整风时候出的一张大字报。在一个吃午饭的时间，大家正端着碗到社办公室门外的墙上看大字报，杨小四就趁这个热闹时候把自己写的这张快板大字报贴出来，引得大家丢下别的不看，先抢着来看他这一张，看着看着就轰隆轰隆笑起来。倒不因为杨小四是副主任，也不是因为他编得顺溜写得整齐才引得大家这样注意，最引人注意的是他批评的两个主要对象是“争先社”的两个有名人物——一个外号叫“小腿疼”，那一个外号叫“吃不饱”。

小腿疼是五十来岁一个老太婆，家里有一个儿子一个儿媳还有个小孙子。本来她瞧着孙子做住饭，媳妇是可以上地的，可是她不，她一定要让媳妇照住她当日伺候婆婆那个样子伺候她——给她打洗脸水、送尿盆、扫地、抹灰尘、做饭、端饭……不过要是地里有点便宜活的话也不放过机会。例如夏天拾麦子，在麦子没有割完的时候她可去，一到割完了她就不去了。按她的说法是“拾东西全凭偷，光凭拾能有多大出息”。后来社里发现了这个秘密，又规定拾的麦子归社，按

斤给她记工她就不干了。又如摘棉花，在棉桃盛开每天摘的能超过定额一倍的时候她也能出动好几天，不用说刚能做到定额她不去，就是只超过定额三分她也不去。她的小腿上，在年轻时候生过疔疮，不过早在二十多年前就治好了。在生疮的时候，她的丈夫伺候她；在治好之后，为了容易使唤丈夫，她说她留下了个腿疼根。“疼”是只有自己才能感觉到的。她说“疼”别人也无法证明真假，不过她这“疼”疼得有点特别：高兴时候不疼，不高兴了就疼；逛会、看戏、游门、串户时候不疼，一做活儿就疼；她的丈夫死后儿子还小的时候有好几年没有疼，一给孩子娶过媳妇就又疼起来；入社以后是活儿能大量超过定额时候不疼，超不过定额或者超过的少了就又要疼。乡里的医务站办得虽说还不错，可是对这种腿疼还是没有办法的。

“吃不饱”原名“李宝珠”，比“小腿疼”年轻得多——才三十来岁，论人材在“争先社”是数一数二的，可惜她这个优越条件，变成了她自己一个很大的包袱。她的丈夫叫张信，和她也算是自由结婚。张信这个人，生得也聪明伶俐，只是没有志气，在恋爱期间李宝珠跟他提出的条件，明明白白就是说结婚以后不上地劳动，这条件在解放后的农村是没有人能答应的，可是他答应了。在李宝珠看来，她这位丈夫也不能算最满意的人，只能说是“比上不足比下有余”——因为不是个干部——所以只把他作为个“过渡时期”的丈夫，等什么时候找下了最理想的人再和他离婚。在结婚以后，李宝珠有一个时期还在给她写大字报这位副主任杨小四身上打过主意，后来打听着她自己那个“吃不饱”的外号原来就是杨

小四给她起的，这才打消了这个念头。她既然只把张信当成她“过渡时期”的丈夫，自然就不能完全按“自己人”来对待他，因此她安排了一套对待张信的“政策”。她这套政策：第一是要掌握经济全权，在社里张信名下的账要朝她算，家里一切开支要由她安排，张信有什么额外收入全部缴她，到花钱时候再由她批准、支付。第二是除做饭和针线活以外的一切劳动——包括担水、和煤、上碾、上磨、扫地、送灰渣一切杂事在内——都要由张信负担。第三是吃饭穿衣的标准要由她规定——在吃饭方面她自己是想吃什么就做什么，对张信是她做什么张信吃什么；同样，在穿衣方面，她自己是想穿什么买什么，对张信自然又是她买什么张信穿什么。她这一套政策是她暗自规定暗自执行的，全面执行之后，张信完全变成了她的长工。自从实行粮食统购以来，她是时常喊叫吃不饱的。她的吃法是张信上了地她先把面条煮得吃了，再把汤里下几颗米熬两碗糊糊粥让张信回来吃，另外还做些火烧干饼锁在箱里，张信不在的时候几时想吃几时吃。队里动员她参加劳动的时候，她却说“粮食不够吃，每顿只能等张信吃完了刮个空锅，实在劳动不了。”时常做假的人，没有不露马脚的。张信常发现床铺上有干饼星星（碎屑），也不断见着糊糊粥里有一两根没有捞尽的面条，只是因为一提就得生气，一生气她就先提“离婚”，所以不敢提，就那样睁只眼合只眼吃点亏忍忍饥算了。有一次张信端着碗在门外和大家一齐吃饭，第三队（他所属的队）的队长张太和发现他碗里有一根面条。这位队长是个比较爱说调皮话的青年。他问张信说：“吃不饱大嫂在哪里学会这单做一根面条的本事哩？”从

这以后，每逢张信端着糊糊粥到门外来吃的时候，爱和他开玩笑的人常好夺过他的筷子来在他碗里找面条，碰巧的是时常不落空，总能找到那么一星半点。张太和有一次跟他说：“我看‘吃不饱’这个外号给你加上还比较正确，因为你只能吃一根面条。”在参加生产方面，“吃不饱”和“小腿疼”的态度完全一样。她既掌握着经济全权，就想利用这种时机为她的“过渡”以后多弄一点积蓄，因此在生产上—有了取巧的机会她就参加，绝不受她自己所定的政策第二条的约束；当便宜活做完了她就仍然喊她的“吃不饱不能参加劳动”。

杨小四的快板大字报贴出来一小会，吃不饱听见社房门口起了哄，就跑出来打听——她这几天心里一直跳，生怕有人给她贴大字报。张太和见她来了，就想给她当个义务读报员。张太和说：“大家不要起哄，我来给大家从头念一遍！”大家看见吃不饱走过来，已经猜着了张太和的意思，就都静下来听张太和的。张太和说快板是很有工夫的。他用手打起拍子有时候还带着表演，跟流水一样马上把这段快板说了一遍，只说得人人鼓掌、个个叫好。吃不饱就在大家鼓掌鼓得起劲的时候，悄悄溜走了。

不过吃不饱可没有回了家，她马上到小腿疼家里去了。她和小腿疼也不算太相好，只是有时候想借重一下小腿疼的硬牌子。小腿疼比她年纪大、创荡得早，又是正主任王聚海、支书王镇海、第一队队长王盈海的本家嫂子，有理没理常常敢到社房去闹，所以比吃不饱的牌子硬。吃不饱听张太和念过大字报，气得直哆嗦，本想马上在当场骂起来，可是看见人那么多，又没有一个是会给自己说话的，所以没有敢张口就

悄悄溜到小腿疼家里。她一进门就说：“大婶呀！有人贴着黑帖子骂咱们哩！”小腿疼听说有人敢骂她好像还是第一次。她好像不相信地问：“你听谁说的？”“谁说的？多少人都在社房门口吵了半天了，还用听谁说？”“谁写的？”“杨小四那个小死材！”“他这小死材都写了些什么？”“写的多着哩：说你装腿疼，留下儿媳妇给你送屎尿；说你偷麦子；说你没理占三分，光跟人吵架……”她又加油加醋添了些大字报上没有写上去的话，一顿把个小腿疼说得腿也不疼了，挺挺挺挺就跑到社房里去找杨小四。

这时候，主任王聚海、副主任杨小四、支书王镇海三个人都正端着碗开碰头会，研究整风与当前生产怎样配合的问题，小腿疼一跑进去就把个小会给他们搅乱了。在门外看大字报的人们，见小腿疼的来头有点不平常，也有些人跟进去看。小腿疼一进门一句话也没有说，就伸开两条胳膊去扑杨小四，杨小四从座上跳起来闪过一边，主任王聚海趁势把小腿疼拦住。杨小四料定是大字报引起来的事，就向小腿疼说：“你是不是想打架？政府有规定，不准打架。打架是犯法的。不怕罚款、不怕坐牢你就打吧！只要你敢打一下，我就把你请得到法院！”又向王聚海说：“不要拦她！放开叫她打吧！”小腿疼一听说要出罚款要坐牢，手就软下来，不过嘴还不软。她说：“我不是要打你！我是要问问你政府规定过叫你骂人没有？”“我什么时候骂过你？”“白纸黑字贴在墙上你还昧得了？”王聚海说：“这老嫂！人家提你的名来没有？”小腿疼马上顶回来说：“只要不提名就该骂是不是？要可以骂我可就天天骂哩！”杨小四说：“问题不在提名不提名，要说清楚的是骂你

来没有！我写的有哪一句不实，就算我是骂你！你举出来！我写的是有个缺点，那就是不该没有提你们的名字。我本来提着的，主任建议叫我去。你要嫌我写得不全，我给你把名字加上好了！”“你还嫌骂得不痛快呀？加吧！你又是副主任，你又会写，还有我这不识字的老百姓活的哩？”支书王镇海站起来说：“老嫂你是说理不说理？要说理，等到辩论会上找个人把大字报一句一句念给你听，你认为哪里写得不对许你驳他！不能这样满脑一把抓来派人家的不是！谁不叫你活了？”“你们都是官官相卫，我跟你们说什么理？我要骂！谁给我出大字报叫他死绝了根！叫狼吃得他不剩个血盘儿，叫……”支书认真地说：“大字报是毛主席叫贴的！你实在要不说理要这样发疯，这么大个社也不是没有办法治你！”回头向大家说：“来两个人把她送乡政府！”看的人们早有几个人忍不住了，听支书一说，马上跳出五六个人来把她围上，其中有两个人拉住她两条胳膊就要走。这时候，主任王聚海却拦住说：“等一等！这么一点事哪里值得去麻烦乡政府一趟？”大家早就想小腿疼去受点教训，见王聚海一拦，都觉得泄气，不过他是主任，也只好听他的。小腿疼见真要送她走，已经有点胆怯，后来经主任这么一拦就放了心。她定了定神，看到局势稳定了，就强鼓着气说了几句似乎是光荣退兵的话：“不要拦他们！让他们送吧！看乡政府能不能拔了我的舌头！”王聚海认为已经到了收场的时候，就拉长了调子向小腿疼说：“老嫂！你且回去呢！没有到不了底的事！我们现在要布置明天的生产工作，等过两天再给你们解释解释！”“什么解释解释？一定得说个过来过去！”“好好好！就说个过来过去！”杨小四说：

“主任你的话是怎么说着的？人家闹到咱的会场来了，还要给人家赔情是不是？”小腿疼怕杨小四和支书王镇海再把王聚海说倒了弄得自己不得退场，就赶紧抢了个空子和王聚海说：“我可走了！事情是你承担着的！可不许平白白地拉倒啊！”说完了抽身就走，跑出门去才想起来没有装腿疼。

主任王聚海是个老中农出身，早在抗日战争以前就好给人和解个争端，人们常说他是个会和稀泥的人；在抗日战争中八路军来了以后他当过村长，作各种动员工作都还有点办法；在土改时候，地主几次要收买他，都被他拒绝了，村支部见他对斗争地主还坚决，就吸收他入了党。“争先农业社”成立时候，又把他选为社主任，好几年来，因为照顾他这老资格，一直连选连任。他好研究每个人的“性格”，主张按性格用人，可惜不懂得有些坏性格一定得改造过来。他给人们平息争端，主张“和事不表理”，只求得“了事”就算。他以为凡是懂得他这一套的人就当得了干部，不能照他这一套来办事的人就都还得“锻炼锻炼”。例如在一九五五年党内外都有人提出可以把杨小四选成副主任，他却说“不行不行，还得好好锻炼几年”，直到本年（一九五七年）改选时候他还坚持他的意见，可是大多数人都说杨小四要比他还强，结果选举的票数和他得了个平。小四当了副主任之后，他可是什么事也不靠小四做，并且常说：“年轻人，随在管委会里‘锻炼锻炼’再说吧！”又如社章上规定要有个妇女副主任，在他看来那也是多余的。他说：“叫妇女们闹事可以，想叫她们办事呀，连门都找不着！”因为人家别的社里每社都有那么一个人，他也没法坚持他的主张，结果在选举时候还是选了第三队里

的高秀兰来当女副主任。他对高秀兰和对杨小四还有区别，以为小四还可以“锻炼锻炼”，秀兰连“锻炼”也没法“锻炼”，因此除了在全体管委会议的时候按名单通知秀兰来参加以外，在其他主干碰头的会上就根本想不起来还有秀兰那么个人。不过高秀兰可没有忘了他。就在这次整风开始，高秀兰给他贴过这样一张大字报：

争先社，难争先，因为主任太主观：
只信自己有本事，常说别人欠锻炼；
大小事情都包揽，不肯交给别人干，
一天起来忙到晚，办的事情很有限。
遇上社员有争端，他在中间陪笑脸，
只求说个八面圆，谁是谁非不评断，
有的没理沾了光，感谢主任多照看，
有的有理受了屈，只把苦水往下咽。
正气碰了墙，邪气遮了天，
有力没处使，谁还肯争先？
希望王主任，来个大转变：
办事靠集体，说理分长短，
多听群众话，免得耍光杆！

——高秀兰写

他看了这张大字报，冷不防也吃了一惊，不过他的气派大，不像小腿疼那样马上唧唧喳喳乱吵，只是定了定神仍然摆出长辈的口气来说：“没想到秀兰这孩子还是个有出息的，以后好好‘锻炼锻炼’，或许能给社里办点事。”王聚海就是这

样一个人。

杨小四给小腿疼和吃不饱出的那张大字报，在才写成稿子没有誊清以前，征求过王聚海的意见。王聚海坚决主张不要出。他说：“什么病要吃什么药，这两个人吃软不吃硬。你要给她们出上这么一张大字报，保证她们要跟你闹麻烦：实在想出的话，也应该把她们的名字去了。”杨小四又征求支书王镇海的意见，并且把主任的话告诉了支书，支书说：“怕麻烦就不要整风！至于名字写不写都行，一贴出去谁也知道指的是谁！”杨小四为了照顾王聚海的老面子，又改了两句，只把那两个人的名字去了，内容一点也没有变，都贴出去了。

当小腿疼一进社房来扑杨小四，王聚海一边拦着她，一边暗自埋怨杨小四：“看你惹下麻烦了没有？都只怨不听我的话！”等到大家要往乡政府送小腿疼，被他拦住用好话把小腿疼劝回去之后，他又暗自夸奖他自己的本领：“试试谁会办事？要不是我在，事情准闹大了！”可是他没有想到当小腿疼走出去、看热闹的也散了之后，支书批评他说：“聚海哥！人家给你提过那么多意见，你怎么还是这样无原则？要不把无法无天的人的气焰打下去，这整风工作还怎么往下做呀？”他听了这几句批评觉着很伤心。他想：“你们闯下了事自己没法了局，我给你们做了开解，倒反落下不是了？”不过他摸得着支书的“性格”是“认理不认人、不怕不了事”的，所以他没有把真心话说出来，只勉强承认说：“算了算了！都算我的错！咱们还是快点布置一下明后天的生产工作吧！”

一谈起布置生产来，支书又说：“生产和整风是分不开的。现在快上冻了，妇女大半不上地，棉花摘不下来，花秆拔不

了，牲口闲站着，地不能犁，要不整风，怎么能把这种情况变过来呢？”主任王聚海说：“整风是个慢工夫，一两天也不能转变个什么样子；最救急的办法，还是根据去年的经验，把定额减一减——把摘八斤籽棉顶一个工，改成六斤一个工，明天马上就能把大部分人动员起来！”支书说：“事情就坏到去年那个经验上！现在一天摘十斤也摘得够，可是你去年改过那么一下，把那些自私自利的人改得心高了，老在家里等那个便宜。这种落后思想照顾不得！去年改成六斤，今年她们会要求改成五斤，明年会要求改成四斤！”杨小四说：“那样也就对不住人家进步的妇女！明天要减了定额，这几天的工分你怎么给人家算？一个多月以前定额是二十斤，实际能摘到四十斤，落后的抢着摘棉花，叫人家进步的去割谷，就已经亏了人家；如今摘三遍棉花，人家又按八斤定额摘了十来天了，你再把定额改小了让落后的来抢，那像话吗？”王聚海说：“不改定额也行，那就得个别动员。会动员的话，不论哪一个都能动员出来，可惜大家在作动员工作方面都没有‘锻炼’，我一个人又只有一张嘴，所以工作不好作……”接着他就举出好多例子，说哪个媳妇爱听人夸她的手快，哪个老婆爱听人说她干净……只要摸得着人的“性格”，几句话就能说得她愿意听你的话。他正唠唠叨叨举着例子，支书打断他的话说：“够了够了！只要克服了资本主义思想，什么‘性格’的人都能动员出来！”

话才说到这里，乡政府来送通知，要主任和支书带两天给养马上到乡政府集合，然后到城关一个社里参观整风大辩论。两个人看了通知，主任说：“怎么办？”支书说：“去！”

“生产？”“交给副主任！”主任看了看杨小四，带着讽刺的口气说：“小四！生产交给你！支书说过，‘生产和整风分不开’，怎样布置都由你！”“还有人家高秀兰哩！”“你和她商量去吧！”

主任和支书走后，杨小四去找高秀兰和副支书，三个人商量了一下，晚上召开了个社员大会。

人们快要集合齐了的时候，向来不参加会的小腿疼和吃不饱也来了。当她们走近人群的时候，吃不饱推着小腿疼的脊背说：“快去快去！凑他们都还没有开口！”她把小腿疼推进了场，她自己却只坐在圈外。一队的队长王盈海看见她们两个来得不大正派，又见小腿疼被推进场去以后要直奔主席台，就趁了两步过来拦住她说：“你又要干什么？”“干什么？今天晌午的事你又不是不知道！先得把小四骂我的事说清楚，要不今天晚上的会开不好！”前边提过，王盈海也是小腿疼的一个本家小叔子，说话要比王聚海、王镇海都尖刻。王盈海当了队长，小腿疼虽然能借着个叔嫂关系跟他耍无赖，不过有时候还怕他三分。王盈海见小腿疼的话头来得十分无理，怕她再把个会场搅乱了，就用话顶住她说：“你的兴就还没有败透？人家什么地方屈说了你？你的腿到底疼不疼？”“疼不疼你管不着！”“编在我队里我就要管你！说你腿疼哩，闹起事来你比谁跑得也快；说你不疼哩，你却连饭也不能做，把个媳妇拖得上不了地！人家给你写了张大字报，你就跟被蝎子螫了一下一样，唧唧喳喳乱叫喊！叫吧！越叫越多！再要不改造，大字报会把你的大门上也贴满了！”这样一顶，果然有效，把个小腿疼顶得关上嗓门慢慢退出场外和吃不饱坐到一

起去。杨小四看见小腿疼息了虎威，悄悄和高秀兰说：“咱们主任对小腿疼的‘性格’摸得还是不太透。他说小腿疼是‘吃软不吃硬’，我看一队长这‘硬’的比他那‘软’的更有效些。”

宣布开会了，副支书先讲了几句话说：“支书和主任今天走得很急促，没有顾上详细安排整风工作怎样继续进行。今天下午我和两位副主任商议了一下，决定今天晚上暂且不开整风会，先来布置明天的生产。明天晚上继续整风，开分组检讨会，谁来检讨、检讨什么，得等到明天另外决定。我不说什么了，请副主任谈生产吧！”副支书说了这么几句简单的话就坐下了。有个人提议说：“最好是先把检讨人和检讨什么宣布一下，好让大家准备准备！”副支书又站起来说：“我们还没有商量好，还是等明天再说吧！”

接着就是杨小四讲话。他说：“咱们现在的生产问题，大家都看得很清楚：棉花摘不下来，花秆拔不了，牲口闲站着，地不能犁，再过几天地一冻，秋杀地就算误了。摘完了的棉花秆，断不了还要丢下一星半点，拔在秆上熏了肥料，觉着很可惜；要让大家自由拾一拾吧，还有好多三遍花没有摘，说不定有些手不干净的人要偷偷摸摸的。我们下午商量了一下，决定明后两天，由各队妇女副队长带领各队妇女，有组织地自由拾花；各队队长带领男劳力，在拾过自由花的地里拔花秆，把这一部分地腾清以后，先让牲口犁着，然后再摘那没有摘过三遍的花。为了防止偷花的毛病，现在要宣布几条纪律：第一，明天早晨各队正副队长带领全队队员到村外南池边犁过的那块地里集合，听候分配地点。第二，各队妇女只

准到指定地点拾花，不许乱跑。第三，谁要不到南池边集合，或者不往指定地点，拾的花就算偷的，还按社里原来的规定，见一斤扣除五个劳动日的工分，不愿叫扣除的送到法院去改造。完了！散会！”

大会没有开够十分钟就散了，会后大家纷纷议论：有的说：“青年人究竟没有经验！就定一百条纪律，该偷的还是要偷！”有的说：“队长有什么用？去年拾自由花，有些妇女队长也偷过！”有的说：“年轻人可有点火气，真要处罚几个人，也就没人敢偷了！”有的说：“他们不过替人家当两天家，不论说得多么认真，王聚海回来还不是平塌塌地又放下了！”准备偷花的妇女们，也互相交换着意见：“他想的倒周全，一分开队咱们就散开，看谁还管得住谁？”“分给咱们个好地方咱们就去，要分到没出息的地方，干脆都不要跟上队长走！”“他一只手拖一个，两只手拖两个，还能把咱们都拖住？”“我们的队长也不那么老实！”“……”

“新官上任，不摸秉性”，议论尽管议论，第二天早晨都还得到村外南池边那块犁过的地里集合。

要来的人都来到犁耙得很平整的这块地里来坐下，村里再没有往这里走的人了，小四、秀兰和副支书一看，平常装病、装忙、装饿的那些妇女们这时候差不多也都到齐，可是小腿疼和吃不饱两个有名人物没有来。他们三个人互相看了看，秀兰说：“大概是一张大字报真把人家两个人惹恼了！”大家又稍微等了一下，小四说：“不等她们了，咱们就按咱们的计划来吧！”他走到面向群众那一边说：“各队先查点一下人

数，看一共来了多少人！男女分别计算！”各个队长查点了一遍，把数字报告上来。小四又说：“请各队长到前边来，咱们先商量一下！”各队长都集中到他们三个人跟前来。小四和各队长低声说了几句话，各个队长一听都大笑起来，笑过之后，依小四的吩咐坐在一边。

小四开始讲话了。小四说：“今天大家来得这样齐楚，我很高兴。这几天，队长每天去动员人摘花，可是说来说去，来的还是那几个人，不来的又都各有理由：有的说病了，有的说孩子病了，有的说家里忙得离不开……指东划西不出来，今天一听说自由拾花大家就什么事也没有了！这不明明是自私自利思想作怪吗？摘头遍花能超过定额一倍的时候，大家也是这样来得整齐。你们想想：平常活叫别人做，有了便宜你们讨，人家长年在地里劳动的人吃你们多少亏？你们真是想‘拾’花吗？一个人一天拾不到一斤籽棉，值上两三毛钱，五天也赚不够一个劳动日，谁有那么傻瓜？老实说：愿意拾花的根本就是想偷花！今年不能像去年，多数人种地让少数人偷！花秆上丢的那一点棉花不拾了，把花秆拔下来堆在地边让每天下午小学生下了课来拾一拾，拾过了再熏肥。今天来了的人一个也不许回去，妇女们各队到各队地里摘三遍花，定额不动，仍是八斤一个劳动日；男人们除了往麦地担粪的还去担粪，其余到各队摘尽了花的地里拔花秆！我的话讲完了！副支书还要讲话！”有一个媳妇站起来说：“副主任！我不说瞎话！我今天不能去！我孩子的病还没有好！不信你去看！”小四打断她的话说：“我不看！孩子病不好你为什么能来？”“本来就不能来，因为……”“因为听说要自由拾花！本来不

能来你怎么来的？天天叫也叫不到地，今天没有人去叫你，你怎么就来了？副支书马上就要跟你们讲这些事！”这个媳妇再没有说的，还有几个也想找理由请假，见她受了碰，也都没有敢开口。她们也想到悄悄溜走，可是坐在村外一块犁过的地里，各个队长又都坐在通到村里去的路上，谁动一动都看得见，想跑也跑不了。

副支书站起来讲话了。他说：“我要说的话很简单：有人昨天晚上要我把今天的分组检讨会布置一下，把检讨人和检讨什么告大家说，让大家好准备。现在我可以告大家说了：检讨人就是每天不来今天来的人，检讨的事就是‘为什么只顾自己不顾社’。现在先请各队的记工员把每天不来今天来的人开个名单。”

一会，名单也开完了，小四说：“谁也不准回村去！谁要是半路偷跑了，或者下午不来了，把大字报给她出到乡政府！”秀兰插话说：“我们三队的地在村北哩，不回村怎么过去？”小四向三队队长张太和说：“太和！你和你的副队长把人带过村去，到村北路上再查点一下，一个也不准回去！各队干各队的事！散会！”

在散会中间又有些小议论：“小四比聚海有办法！”“想得出来干得出来！”“这伙懒婆娘可叫小四给整住了！”“也不止小四一个，他们三个人早就套好了！”“聚海只学过内科，这些年轻人能动手术！”“聚海的内科也不行，根本治不了病！”“可惜小腿疼和吃不饱没有来！”……说着就都走开了。

第三队通过了村，到了村北的路上，队长查点过人数，就往村北的杏树底地里来。这地方有两丈来高一个土岗，有一

棵老杏树就长在这土岗上，围着这土岗南、东、北三面有二十来亩地在成立农业社以后连成了一块，这一年种的是棉花，东南两面向阳地方的棉花已经摘尽了，只有北面因为背阴一点，第三遍花还没有摘。他们走到这块地里，把男劳力和高秀兰那样强一点的女劳力留在南头拔花秆，让妇女队长带着软一点的女劳力上北头去摘花。

妇女们绕过了南边和东边快要往北边转弯了，看见有四个妇女早在这块地里摘花，其中有小腿疼和吃不饱两个人。大家停住了步，妇女队长正要喊叫，有个妇女向她摆摆手低声说：“队长不要叫她们！你一叫她们不拾了！咱们也装成自由拾花的样子慢慢往那边去！到那里咱们摘咱们的，她们拾她们的！让她们多拾一点处理起来也有个分量！”妇女队长说：“我说她们怎么没有出来？原来早来了！”另一个不常下地的妇女说：“吃不饱昨天夜里散会以后，就去跟我商量过不要到南池边去集合，早一点往地里去，我没有敢听她的话。”大家都想和小腿疼她们开开玩笑，就都装作拾花的样子，一边在摘过的空花秆上拾着零花，一边往北边走。

原来头天晚上开会时候，小腿疼没有闹起事来，不是就退出场外和吃不饱坐在一起了吗？她们一听到第二天叫自由拾花，吃不饱就对住小腿疼的耳朵说：“大婶！咱明天可不要管他那什么纪律！咱们叫上几个人天不明就走，赶她们到地，咱们就能弄他好几斤！她们到南池边集合，咱们到村北杏树底去，谁也碰不上谁；赶她们也到杏树底来咱们跟她们一块儿拾。拾东西谁也不能不偷，她们一偷，就不敢去告咱们的状了！”小腿疼说：“我也是这么想！什么纪律？犯纪律的多

哩！处理过谁？光咱们两人去多好！不要叫别人！”“要叫几个人，犯了也有个垫背的；不过也不要叫得太多，太多了轮到一个人手里东西就不多了！”她们一共叫过五个人，不过有三个没有敢来，临出发只来了两个，就相跟着到杏树底来了。她们正在五六亩大的没有摘过三遍花的地里偷得起劲，听见有人说话，抬头一看，见三队的妇女都来了，就溜到摘过的这一边来；后来见三队的人也到没有摘过的那边去了，她们就又溜回去。三队的人都哈哈大笑起来。小腿疼说：“笑什么？许你们偷不许我们偷？”有个人说：“你们怎么拾了那么多？”“谁不叫你们早点来？”三队的人都是挨着摘，小腿疼她们四个人可是满地跑着拣好的。三队有个人说：“要偷也该挨住片偷呀！”小腿疼说：“自由拾花你管我们怎么拾哩？要说是偷，你们不也是偷吗？”大家也不认真和她辩论，有些人隔一阵还忍不住要笑一次。

妇女队长悄悄和一个队员说：“这样一直开玩笑也不大好。我离开怕她们闹起来，请你跑到南头去和队长、副主任说一声，叫他们看该怎么办！”那个队员就去了。

队长张太和更是个开玩笑大王。他一听说小腿疼和吃不饱那两个有名人物来了，好像有点幸灾乐祸的样子说：“来了才合理！我早就想到这些人物碰上这些机会不会不出马！你先回去摘花，我马上就到！”他又向高秀兰说：“副主任！你先不要出面，等我把她们整住了请你你再去！你把你的上级架子扎得硬硬地！”可是高秀兰不愿意那样做。高秀兰说：“咱们都是才学着办事，还是正正经经来吧！咱们一同去！”他们走到北头，队员们看见副主任和队长都来了，又都大笑起

来。张太和依照高秀兰的意见，很正经地说：“大家不要笑了！你们那几位也不要满地跑了！”小腿疼又要她的厉害：“自由拾花！你管不着！”“就算自由拾花吧！你们来抢我三队的花，我就要管！都先把篮子缴给我！”吃不饱说：“我可是三队的！三队的花许别人偷就得许我偷！要缴大家都缴出来！”张太和说：“谁也得缴！”说着就先把她们四个人的篮子夺下来，然后就问她们说：“你们为什么不到南池边集合？”吃不饱说：“你且不要问这个！你不是说‘谁也得缴’吗？为什么不缴她们的？”“她们是给社里摘！”“我们也是给社里摘！”“谁叫你们摘的？”“谁叫她们摘的？”“对！现在就先要给你们讲明是谁叫她们摘的！”接着就把在南池边集合的时候那一段事给她们四个讲述了一遍，讲得她们都软下来。小腿疼说：“不叫拾不拾算了！谁叫你们不先告我们说？”“不告说为什么还叫到南池边集合？告你说你不去听，别人有什么办法？”小腿疼说：“算我们白拾了一趟！你们把花倒下，给我们篮子我们走！”

这时候，高秀兰说话了。她说：“事情不那么简单：事前宣布纪律，为的是让大家不犯，犯了可就不能随便了事！这棉花分明是偷的。太和同志！把这些棉花送回社里，过一过秤，让保管给她们每一个篮子上贴上个条子，写明她们的姓名和棉花的分量，连篮子一同保存起来，等以后开个社员大会，让大家商量一个处理办法来处理！”张太和把四个篮子拿起来走了，小腿疼说：“秀兰呀！你可不能说我们是偷的！我们真正不知道你们今天早上变了卦！”秀兰说：“我们一点也没有变卦！昨天晚上杨小四同志给大家说得明白：‘谁要不到南池边集合，拾的花就都算偷的’，何况你们明明白白在没有

摘过的地里来抢哩？这是妨害全社利益的事，我们不能自作主张，准备交给群众讨论个处理办法！你们有什么话到社员大会上说去吧！”

小腿疼和吃不饱偷了棉花的事，等到吃早饭的时候，就传遍了全村。上午，各队在做活的时候提起这事，差不多都要求把整风的分组检讨会推迟一天，先在本天晚上开个社员大会处理偷花问题——因为大多数人都想叫在王聚海回来之前处理了，免得他回来再来个“八面圆”把问题平放下来。两个副主任接受了大家的要求，和副支书商量把整风会推迟一天，晚上就召开了处理偷花问题的社员大会。

大会开了。会议的项目是先由高秀兰报告捉住四个偷花贼的经过，再要她们四个人坦白交代，然后讨论处理办法。

在她们四个人坦白交代的时候，因为篮子和偷的棉花都还在社里，爱“了事”的主任又不在家，所以除了小腿疼还想找一点巧辩的理由外，一般都还交代得老实。前头是那两个垫背的交代的。一个说是她头天晚上没有参加会，小腿疼约她去她就去了，去到杏树底见地里没有人，根本没有到已经摘尽了的地里去拾，四个人一去，就跑到北头没摘过的地里去了。另一个说得和第一个大体相同，不过她自己是吃不饱约她的。这两个人交代过之后，群众中另有三个人插话说，小腿疼和吃不饱也约过她们，她们没有敢去。第三个就叫吃不饱交代。吃不饱见大风已经倒了，老老实实把她怎样和小腿疼商量，怎样去拉垫背的、计划几时出发、往哪块地去……详细谈了一遍。有人追问她拉垫背的有什么用处，她说根据主任处理问题的习惯，犯案的人越多了处理得越轻，有时候

就不处理；不过人越多了，每个人能偷到的东西就太少了，所以最好是少拉几个，既不孤单又能落下东西。她可以算是摸着主任的“性格”了。

最后轮着小腿疼作交代了。主席杨小四所以把她排在最后，就是因为她好倚老卖老来巧辩，所以让别人先把事实摆一摆来减少她一些巧辩的机会。可是这个小老太婆真有两下子，有理没理总想争个盛气。她装作很受屈的样子说：“说什么？算我偷了花还不行？”有人问她：“怎么‘算’你偷了？你究竟偷了没有？”“偷了！偷也是副主任叫我偷的！”主席杨小四说：“哪个副主任叫你偷的？”“就是你！昨天晚上在大会上说叫大家拾花，过了一夜怎么就不算了？你是说话呀是放屁哩？”她一骂出来，没有等小四答话，群众就有一半以上的人“哗”地一下站起来：“你要造反！”“叫你坦白呀叫你骂人？”“……”三队长张太和说：“我提议：想坦白也不让她坦白了！干脆送法院！”大家一齐喊“赞成”。小腿疼着了慌，头像货郎鼓一样转来转去四下看。她的孩子、媳妇见说要送她也都慌了。孩子劝她说：“娘你快交代呀！”小四向大家说：“请大家稍静一下！”然后又向小腿疼说：“最后问你一次：‘交代不交代？马上答应，不交代就送走！没有什么客气的！’”“交交交代什么呀？”“随你的便！想骂你就再骂！”“不不不那是我一句话说错了！我交代！”小四问大家说：“怎么样？就让她交代交代看吧！”“好吧！”大家答应着又都坐下了。小腿疼喘了几口气说：“我也不会说什么！反正自己做错了！事情和宝珠说的差不多：昨天晚上快散会的时候，宝珠跟我说：‘咱明天可不要管他那什么纪律！咱们叫上几个人……’”

这时候忽然出了点小岔子：城关那个整风辩论会提前开了半天，支书和主任摸了几里黑路赶回来了。他们见场里有灯光，预料是开会，没有回家就先到会场上来。主任远远看见小腿疼先朝着小四说话然后又转向群众，以为还是争论那张大字报的问题，就赶了几步赶进场里，根本也没有听小腿疼正说什么，就拦住她说：“回去吧老嫂！一点点小事还值得追这么紧？过几天给你们解释解释就完了……”大家初看见他进到会场时候本来已经觉得有点泄气，赶听到他这几句话，才知道他还根本不了解情况，“轰隆”一声都笑了。有个年纪老一点的人说：“主任！你且坐下来歇歇吧！‘没有调查就没有发言权’！”支书也拉住他说：“咱们打听打听再说话吧！离开一天多了，你知道人家的工作是怎样安排的？”主任觉得很没意思，就和支书一同坐下。

小腿疼见主任王聚海一回来，马上长了精神。她不接着往下交代了。她离开自己站的地方走到王聚海面前说：“老弟呀！你走了一天，人家就快把你这没出息嫂嫂摆弄死了！”她来了这一下，群众马上又都站起来：“你不用装蒜！”“你犯了法谁也替不了你！”“……”主任站起来走到小四旁边面向大家说：“大家请坐下！我先给大家谈谈！没有了不了的事……”有人说：“你请坐下！我们今天没有选你当主席！”“这个事我们会‘了’！”“……”支书急了，又把主任拉住说：“你为什么这么肯了事？先打听一下情况好不好？让人家开会，我们到社房休息休息！”又向副支书说：“你要抽得出身来的话，抽空子到社房给我们谈谈这两天的事！”副支书说：“可以！现在就行！”

他们三个离了会场到社房，副支书把他和杨小四、高秀兰怎样设计把那些光想讨巧不想劳动的妇女调到南池边，怎样批评了她们，怎样分配人力摘花、拔花秆，怎样碰上小腿疼她们偷花……详细谈了一遍，并且说：“棉花明天就可以摘完，今天下午犁地的牲口就全都出动了，花秆拔得赶得上犁，剩下的男劳力仍然往准备冬浇的小麦地里运粪。”他报告完了情况，就先赶回会场去。

副支书走了，支书想了一想说：“这些年轻人还是有办法！做法虽说有点开玩笑，可是也解决了问题！”主任说：“我看那种动员办法不可靠！不捉摸每个人的‘性格’，勉强动员到地里去，能做多少活哩？”“再不要相信你摸得着人的‘性格’了！我看人家几个年轻同志非常摸得着人的‘性格’。那些不好动员的妇女们有她们的共同‘性格’，那就是‘偷懒’‘取巧’。正因为摸透了她们这种性格，才把她们都调动出来。人家不止‘摸得着’这种性格，还能‘改变’这种性格。你想：开了那么一个‘思想展览会’，把她们的坏思想抖出来了，她们还能原封收回去吗？你说人家动员的人不能做活，可是棉花是靠那些人摘下来的。用人家的办法两天就能完，要仍用你那‘摸性格’的老办法，恐怕十天也摘不完——越摘人越少。在整风方面，人家一来就找着两个自私自利的头子，你除不帮忙，还要替人家‘解释解释’。你就没有想到全社的妇女你连一半人数也没有领导起来，另一半就咱那个小腿疼嫂嫂和李宝珠领导着的！我的老哥！我看你还是跟那几位年轻同志在一块‘锻炼锻炼’吧！”主任无话可说了，支书拉住他说：“咱们去看看人家怎么处理这偷花问题。”

他们又走到会场时候，小腿疼正向小四求情。小腿疼说：“副主任！你就让我再交代交代吧！”原来自她说了大家“捉弄”了她以后，大家就不让她再交代，只讨论了对另外三个人的处分问题，留下她准备往法院送。有个人看见主任来了，就故意讽刺小腿疼说：“不要要求交代了！那不是？主任又来了！”主任说：“不要说我！我来不来你们该怎么办还怎么办！刚才怨我太主观，不了解情况先说话！”小腿疼也抢着说：“只要大家准我交代，不论谁来了我也交代！”小腿疼看了看群众，群众不说话，看了看副支书和两个副主任，这三个人也不说话。群众看了看主任，主任不说话；看了看支书，支书也不说话。全场冷了一下以后，小腿疼的孩子站起来说：“主席！我替我娘求个情！还是准她交代好不好？”小四看了看这青年，又看了看大家说：“怎么样？大家说！”有个老汉说：“我提议，看到孩子的面上还让她交代吧！”又有人接着说：“要不就让她说吧！”小四又问：“大家看怎么样？”有些人也答应：“就让她说吧！”“叫她说试试！”“……”小腿疼见大家放了话，因为怕进法院，恨不得把她那些对不起大家的事都说出来，所以坦白得很彻底。她说完了，大家决定也按一斤籽棉五个劳动日处理，不过也跟给吃不饱规定的条件一样，说这工一定得她做，不许用孩子的工分来顶。

散会以后，支书走在路上和主任说：“你说那两个人‘吃软不吃硬’，你可算没有摸透她们的‘性格’吧？要不是你的认识给她们掌了腰，她们早就不敢那么猖狂了！所以我说你还是得‘锻炼锻炼’！”

1958年7月14日

（选自《人民文学》1958年第9期）

林斤澜

新 生

深山老林里，有一个小小的村坊。走完九岭十八弯，听得见毛驴叫唤了，还找不到村坊在哪里。硬要翻上最后一道梁，才见山谷里有一片杏树。杏树林里，有石头房子。

一个伏天的晚间，井台西，那瘦瘦的新媳妇，往菜园查苗回来，阵痛发作了。全村生过孩子的妇女，都来到石头房子跟前，隔着窗户眼，压着嗓子，把最细碎的关节，叮咛了又叮咛。可是孩子还是生不下来，大家都僵在井台边。

那瘦瘦的新媳妇，也是山里人。别看她瘦，身上有的是山里人的倔强劲儿。咬定牙关，竟不叫唤。妇女们心疼，央告她喊两声吧，她只是不理睬。慢慢的，眼皮抬不起来了，不省人事了。

成立公社时，社里不惜工本，翻山过岭，栽下无数的杆

子，把有线广播的线，拉到村里来。杏树上，挂起海碗大的喇叭。管理区里说句话，唱个歌，山里马上听得见了。可就是还没有安上电话。山里若有什么紧急，倒也可以对着喇叭叫喊。外边的大村坊管理区办公室，就能听见深山岬底来的嗡嗡的着急的声音。这天晚上，不消说，生产队长早已爬上杏树，恨不得一头钻在喇叭里。他狠狠嚷了一通，震荡得四山发出回声，回声住了，还有电线呜呜响着余波。

不过厚道的山里人，也不怎么抱着十成的希望。心想就算那外边管理区把消息传给了诊所，那位老大夫又怎么赶得来呢？这黑夜，人家怎么蹚一条大河，怎么走九岭十八弯呀！心想就是人家来了，也不一定救得下来。个把月前，老大夫带着个二十来岁的姑娘大夫，到山里来过。断定新媳妇骨盘小，无论如何，要在产前到公社住医院去。老大夫有言在先，说是万一难产，就得动手术。谁知那新媳妇跟她男人说：

“大夫吓唬人，养不下来，揪也揪那小崽子出来。”

生产队长催着产妇动身时，她光说：

“早着哩，收了茄子去也不晚。”

妇女们想着想着，十分难受。心想自从选她当了蔬菜组长，就是拴上根绳子，也休想把她从菜园里拽走，她说大山里，自古没有种过园子。眼见茄子也紫上来了，妇女们说该当放心了吧，又催她动身。偏偏茄子地里，长了红蜘蛛。她说不治治这捣乱东西，怎么丢得开手。不想着点急，肚子里提前发作了。新媳妇咬牙忍痛，不哼一声，这会儿，竟虚弱得连叫她也不应声了。

半夜一阵暴雨。只见雨水里，几个上年纪的妇女，招呼

着几个小伙子，悄悄地喘着气，抬着木头来了。生产队长惊问：

“怎么就要做这个了？”

小伙子们不作声，上年纪的妇女光说：

“做吧，做一个使不着的，冲冲喜，消消灾。”

提出这老辈子传下来的厚道的心愿，她们有些不好意思哩！队长心想：“防备万一，也好。”就不说什么了。

那新媳妇的男人，是一个高身材的小伙子。山里人不爱刮脸，这时脸色煞白，胡子黑长。雨水浇透的衣服，贴在紧绷绷的肌肉上。那浑身上下，有的是山里人的倔强。一声不响，抢过斧子，猛往木头上砍。“空”呀“空”的，使劲砍哪使劲地砍。

谁知到了后半夜，一声喊叫，一支火把，那二十来岁的姑娘大夫，戴着眼镜，背着药箱，真是仿佛从天上掉了下来。人们还没有看个实在，就已经钻到屋里去了。往屋子里钻时，还绊着门槛，虽说没有跌跤，却把眼镜子摔在地上，碎了。人们定了定神，想起老大夫没有来，新媳妇躺在那里，只有出的气没有进的气了。这么个毛草姑娘，能抢得回来九死一生？因此，做棺材的没有住手，妇女们照旧小声说话。天知道，不够一顿饭工夫，姑娘大夫竟能使钳子，把小人儿巧巧地钳了出来，母子平安。石头房子里，新生命吹号一般，亮亮地哭出声来时，男人们一甩手，扔了斧子锯子，妇女们东奔西走，不知南北。有的跌坐井台上，一时间站不起来了。

新媳妇的男人脸色转红，连胡子也不显了。看见姑娘大夫走到门边，掏出巴掌大的小手绢擦汗。那男人跳到鸡窝跟

前，探手抓出一只母鸡，不容分说，连刀都顾不得拿，拧断了鸡脖子，随手扔在姑娘大夫脚边，叫道：

“你有一百条规矩，也吃了这只鸡走。”

人们这才有工夫打听，大夫是怎么来的？伏天水大，怎么蹚的河？摸黑怎么走九岭过那十八弯？上年纪的妇女怕年轻人笑话，光连声说孩子命大，那意思仿佛是，有什么山神爷传的消息，有什么星君保的驾。

这位大夫摔掉了眼镜，看来实在就是个老实姑娘。胖胖的脸，一说话一个笑。那笑里边，竟还有怯生生的味道。那一声问一声答，不多不少的言语，透着做不来假，显见得心平气和。

原来，这天晚上，诊所里接到一张条子，告诉他们难产的事。这张条子，是各村送货的供销社转过来的。老大夫看了条子，又急又气，直跺脚，望望黑天，望望远山，摇摇头，回家去了。这位姑娘准备睡觉，可是掸掸床单，想着产妇躺在那里挣扎呢！拍拍枕头，仿佛看见了产妇一头大汗！猛地转身，拾起药箱，冲到街上。街上漆黑。道怎么走？河怎么过？山怎么爬？那手术独自又怎么拿得下？可是，难产一定要去抢救，这个念头压倒了一切。姑娘跌跌撞撞一直往前走，忽听见背后鞭子响，过来一辆黑糊糊的大车，打个招呼，爬上车子，原来满当当地装着沙子呢。姑娘在沙子上坐定，看见拉车的，是两条驴，摆着细水长流的神气，一步一步地挪。车把式坐在车头，佝偻着腰身，看不清眉目，只见半脸乱蓬蓬的胡子，有时发亮。姑娘焦躁，跳下车来，自言自语地小声说：

“还是自己走吧，这得什么时候走到山里去呀？去晚了耽误两条性命呀……”

车把式听见，挺直了腰身，那半脸胡子仿佛都一根根立了起来。叫一声“等一下”，把车赶到道边，跳下来就卸驴。姑娘想着自己只有两回骑牲口的经验，还都闹下笑话。想只管想，却不愿意说出来。狠狠心往驴背上爬。还没有坐稳，听见背后飐地一鞭，那驴吃一下好打，直往前窜。姑娘差点儿叫出声来，又听见背后蹄声得得，那胡子一句话都不说，可是也骑上驴，紧跟着来了。姑娘这才定下心，两手紧紧抱住驴脖子。手心立刻出汗了，一忽儿，背上的汗水顺脊梁下来了。不知多久，姑娘觉出胡子手里的鞭子，管得前后两头驴，服服帖帖，跑得快，走得好。姑娘身上的汗水，也就让夜风吹干了。说也奇怪，两人竟没有一句言语，直跑得两耳里塞满了哗哗的流水声。胡子一声吆喝，驴站住脚，姑娘定睛一看，已来到河边。两人下了驴，胡子说声找个会水的去，一车身，就闪在黑暗里，不见了。姑娘牵着驴，打量那河水，只看见星星点点的黑浪，随起随伏，看不出宽窄，估不了深浅。水面上的风也特别，吹得姑娘直打冷战。

胡子引着一个人来了。那人好像走着上操的步子，径直走到姑娘面前。那是一个端端正正、干干净净的小伙子。小伙子打量了姑娘一眼，就顺下眼睛，去打量河水。一边柔柔和和地问道：

“马上就过吗？都准备好了？”

姑娘没有什么好准备的，也不知道该准备什么，光答应个“嗯”。小伙子跟姑娘点了个头，一回身，就直赳赳地跳到

水里，哗啦哗啦往黑里闯。一忽儿，又哗啦哗啦地、黑糊糊地往姑娘这边走来。姑娘小声说：

“我不会水。”

那小伙子在水里笔直站住，好像考虑了一下，用商量的口气柔声地问道：

“是不是打算不过了？”

姑娘一下子着急起来，又说不上别的词儿，光连声叫道：

“要过的，要过的，要过的……”

小伙子好像笑了，高高兴兴地说：

“情况是又涨了四分之一米，会点水的也保不了险了。可是咱们有办法。”回头跟胡子叫道：“拴绳子吧！”

胡子一声不响，抱起脚边一盘二指粗的麻绳，抽出一头，牢牢拴在河边树根上。也不招呼一声，转身就把绳子往水里扔。那小伙子接住，搂着过河去了。听得呼哧呼哧地，想是把绳子的那一头，拴牢在对岸的树根上。立刻，小伙子抓着绳子蹚了回来，水淋淋，端端正正走到姑娘面前，顺下眼睛说：

“别怕，有了保险了。”然后向后转，蹲下，又柔柔和和地说：“来吧，背你过去。”

姑娘伏在小伙子背上，才下水，岸就看不见了，什么也看不见了，只有那起伏的黑浪，没头没脑地拥挤过来，只有那哗哗的水响，塞满了天上地下。姑娘闭上眼睛，闭紧嘴，水淹了脚，淹了腿，只是不看不作声。不多忽儿，心定下来，才在水响里，听见那小伙子呼哧呼哧的喘气声，睁开眼来，觉着没有什么好害怕的，说：

“我下来吧，抓着绳子不怕。”

这时节，小伙子还那么柔和，光说：

“别动，别动。”

姑娘不动，可是听来那呼哧呼哧的喘气，仿佛比哗哗的水还响，忍耐不住，大声说：

“你累了，我能蹚过去。”

小伙子答应一声，松了手，姑娘落在水里，叫了声“啊！”可是这里的水，只有小腿高，姑娘紧接着叫了声“哈！”踢着水浪，甩着手，走上了岸。

小伙子领着姑娘左拐右弯，来到一间小屋门前，叫了声什么，推门进去，只见一位白发红颜的老爷子，在划火点灯。小伙子说明了来意，老爷子挥着手说：

“去吧，你去吧，我送大夫上山。”说着，那红红的鼻子仿佛嗅了嗅，手指头仿佛把空气摸了摸，又说：“你也坐一坐，有阵暴雨，说话就要下来了。”

小伙子柔柔地笑道：

“我这一身，还怕雨？”

姑娘这才看清楚，他那身上湿漉漉的，是一身草绿军装。心想：一个复员军人吧。不错，这个周到的小伙子，军人那样跟老爷子点了个头，跟姑娘点了个头，向左转，开步走，端端正正走了出去。

小伙子刚一出去，暴雨瓢泼般下来了。老爷子从墙上取下一捆什么东西，一根根抽出来，编辫子一般拧来拧去，也不知道做什么用的。姑娘心里着急，望着雨，说：

“这天！”

老爷子瞟了她一眼，手里活不停，嘴上像哄小孩似地说：“别着急，别着急。雨就停，咱就走。遇事不能慌神儿，慌神儿反倒误事。”

说着，又打听了姑娘姓啥，叫什么，哪里人，多大年纪，来到诊所几天了，先前上的什么学校，想家不想家，听说姑娘的年纪时，红红的脸膛忍着一个笑，嘴里可是口口声声大夫长大夫短。

老爷子编完一根长辫子，插在腰里，往外边一指，笑道：“雨过了不是。大夫，赶紧上山。”

说着从门背后摸出一根棍子，自己拿住一头，把另一头塞在姑娘手里，说：

“大夫，当一回瞎子吧。”

老人在前，姑娘在后，牵着上了山。走不多远，老爷子站住脚，朗朗念道：

“天上红彩霞。”

姑娘抬头望天，只见那一片黑，比地上的黑要淡些，可是哪里有什么红霞呢？老爷子使棍子指指地，地上暗中透亮，那是一洼水。老人朗朗念道：

“地下绿水洼。”

念着，牵着姑娘绕过洼子。一边上坡，一边说这是抬轿子的报路的行话。先前，财主上山，叫穷人抬着。穷哥儿们互助，也是开心取乐，遇见上坡下坎，过桥跨沟，抬前边的，就比划山川日月，编成一句话，暗指给抬后边的。后边的留神了脚下要注意的情况，也编一句来回答。

“南山飞过九头鸟。”

“北沟架着独木桥。”

“明月蹲山头。”

姑娘叫了声好，想想这蹲字有点意思，不觉忘了脚底下有一步高坎，“咕咚”，险些儿跌个嘴啃泥。老爷子叫道：

“大夫，白给你报路了。”

“忘了底下了。”

“大夫，平地起高楼。”

这九岭十八弯，这么走起来，第一岭平常，第二岭稀松。眼前仿佛全是青山绿水，花香鸟语。走到一处地方，又见黑压压的一座山，直立在面前。老人吩咐站住，扯下腰里编的那根东西，划火点着，原来是个火把。又吩咐抓紧棍子，迈步行上一条羊肠小道。这小道左绕右绕，绕上直立的大山。山越高，谷越深，岩越陡，道越窄，一把火照着白发红颜，一鼓作气，直往上走。走着，走着，姑娘也不心慌了，也不害怕了，看着那火把，觉得好看极了，忍不住叫道：

“高高山上一枝花。”

老爷子笑道：

“哪有后边的先报路。可你是大夫，咱给答上一句吧：花枝底下有人家。”

当真，小道宽阔起来了，翻过一道小梁，看见了村坊。

姑娘走得痛快，因此记得摸出平光眼镜，架在鼻梁上。这副眼镜，却有个来历。姑娘刚从学校里毕业，就下乡当大夫，总觉得人家有些小看了自己，写信告诉一个在三百里外，也是刚当大夫的小伙子。这小伙子近视眼，回信说道，他没有让人小看了，恐怕是戴了眼镜的好处。姑娘想想，就买了副

平光的黑边的眼镜。

可是钻进屋子时，绊着门槛。那眼镜子还是跌碎了。这时，姑娘已经没有闲心对付这些个，一脚跨进门，奔到产妇床前。当断定必须使钳子钳时，心倒抽紧了，从来没有自动过这个手术呀，那去取钳子的手，颤颤地有些哆嗦了。两耳里，听见“空”呀“空”地，做棺材的男人没有住手。姑娘的两手，哆嗦得仿佛不由自己了。忽听得背后好像有人笑了一声，这时候，还有谁发笑呀？刚一回头，姑娘的小手，叫一双大手握住了。不紧不松，握在厚敦敦的手心里，且不放开。姑娘抬头一看，却是一位中年妇女，短头发，长方脸，嗓音厚重。可是她说些什么，姑娘心乱，都没有听真。只觉着那意思是：

“别怕，别怕。你行，你行。”

可是那眼神，姑娘再也忘记不了。怎么那样两团火似的，那火苗直钻到人的心里去了。姑娘浑身平添了许多把握，转身去动手术。一直到完，眼前总有那么一对眼神，身边总有一双厚墩墩的大手。后来才知道，这位妇女就是村里的生产队长。

姑娘想起这些经过，一边责怪自己不懂事。那一句话也没有的胡子车把式，那端端正正的复员军人，那爱说爱笑的老爷子，都是多么好的人呀！可是连名姓都没有问一问。还有，那队长爬上杏树，对着喇叭喊了一通，是谁听见了的？谁赶快传话给供销社？供销社里的谁连忙写信？又是谁连夜捎信到诊所？这些，姑娘更加一点也不知道了。

姑娘大夫勉强吃了一只鸡腿，候到晌午时分，眼见母子

平安，就告辞下山。伏天的阳光，照得深山老林，处处发光，好像宝石山。伏天的晌午，风不吹，鸟不叫，牛羊不走动，山沟里静极了。不知走到第几岭第几弯，姑娘走热了，圆脸正如烧盘。忽见一眼泉水，干净透明。正要惊叫，又见一对山喜鹊，啄几口水，回头互相擦洗长尾巴。姑娘忍着笑，悄悄走了过去。喜鹊也不害怕，好像只是让路，飞上水边的杏树。树下有一块溜光的青石头，姑娘坐了下来，就摸出纸和笔。她心里那样快乐，等不得回去，立刻要写信给三百里外的小伙子，告诉他这一夜的故事。空山人静，那笔在纸上沙沙走着，就像是轻快地，热滚滚地，小声说着体己话。说了些什么呢？说的不是自己过河上山，救下人家的性命。说的是，自己在工作上，遇见了困难，可是一路得到帮助：驮上她，背起她，牵了她，握住她，仿佛她的一堆困难，都叫不知姓名的人们，抢着分走了。这不是谦虚一番，姑娘心里，确实是这样想的。因此，她觉得这样充实的生活，这样幸福，是什么也比不了的。她跟小伙子说：“告诉你，好好听着，我真地想呀想，这比个人的无论什么‘幸福’，要高得多，美得多。或者根本是两种东西。你听清楚了吗？我说明白了没有？……”

（选自《人民文学》1960年12月号）

李 准

李双双小传

—

李双双是我们人民公社孙庄大队孙喜旺的爱人，今年二十七岁年纪。在人民公社化和大跃进以前，村里很少有人知道她叫“双双”，因为她年纪轻轻的就拉巴了两三个孩子。在高级社的时候，很少能上地做几回活，逢上麦秋忙天，就是做上几十个劳动日，也都上在喜旺的工折上。村里街坊邻居，老一辈人提起她，都管她叫“喜旺家”，或者“喜旺媳妇”；年轻人只管她叫“喜旺嫂子”。至于喜旺本人，前些年在人前提起她，就只说“俺那个屋里人”，近几年双双有了小孩子，他改叫作“俺小菊她妈”。另外，他还有个不大好听的叫法，那就是“俺做饭的”。

双双这个名字既然被这么多的名称代替着，自然很难有露面的时候。可是什么事情都有变的时候，一九五八年春天大跃进，却把双双给“跃”出来了。她这个名字，不单是跃到全公社，又跃到县报上、省报上。李双双这个名字被人响亮的叫起来了。不过话还得说回来，她这个名字头一次出现在人们面前，还是在一九五八年春节后，孙庄群众鸣放会上的一张大字报上。故事也还得从那个时候说起。

一九五八年开春，全乡群众打破常规过春节，发动起来一个轰轰烈烈向水利化进军的高潮。孙庄的男女青年们，都扛着大旗、敲着锣鼓上黑山头修水库去了，村子里剩下的劳力，也都忙着积肥送粪，耙春地，下红薯秧苗，可是终因劳力缺少，麦田管理怎么也顾不过来。

这时候，社里党支部发动群众鸣放讨论这个事，要大家想办法解决。社里开了个动员会，第一天，大字报就在街上贴满了。这天，乡里党委书记罗书林同志正来孙庄，他和社里老支书老进叔，看着一街两行房山墙上贴的红红绿绿的大字报。就在这时候，他们被一张大字报吸引住了。

这张大字报的字写得很大，字迹写得有点歪歪扭扭，可是上边的事却写得格外新鲜。上边写的是：

家务事，
真心焦，
有干劲，
鼓不了！
整天围着锅台转，

跃进计划咋实现？
只要能把食堂办，
敢和他们男人来挑战。

下边写的名字是“李双双”。

这一张大字报贴出来不要紧，可把罗书记喜欢透了。他念了一遍又一遍，拍着老进叔的肩膀头说：“嗨，老伙计，这可有了办法了。这一张大字报重要得很！要是能把家庭妇女解放出来，咱们这个大跃进可就长上翅膀了！”他接着就打听这个李双双是谁家的。

老进叔想了想说：“如今这些年轻媳妇们，我都还安不清位，这都是不常开会那一号。”

罗书记说：“你打听打听，这个人可要好好访培养。能想出来这一条就不简单，有股子冲劲！”

提到“冲劲”，老进叔说：“这么说来，兴许是喜旺媳妇。”罗书记说：“怎见得是她？”老进叔说：“那个小媳妇可能拿得出来了！去年大辩论时候，上到台子上发言的就是她。就是平常开会少一点。前两天，我见她跟喜旺还干仗哩！”

两个人正谈论着，树影儿已经正了，地里的人也都回来了，围着过来看大字报。老支书就问他们：“这个李双双是不是喜旺媳妇？”有人说：“是”，也有人说：“不是”。

有人说：“这就是喜旺家写的，去年冬天扫盲上民校时候，她报的名字就叫李双双。”

还有人说：“那个媳妇利利洒洒的，读书心眼可灵了，她能写出这几个字。”

大伙正在议论，恰巧喜旺推着小车从地里回来了，喜旺有三十四岁年纪，比双双大着七八岁。他原来也是个贫苦出身，解放前在镇上饭馆里当过二年小学徒，后来因为端菜打破了两个八寸瓷盘，怕挨掌柜的打，就偷跑到外边在吹鼓手班子里混了二年，一直到解放后，才回到村里。

大伙看见喜旺，就叫着他问：“喜旺，你看这是谁写的大字报，是不是您小菊她妈？”

喜旺听说双双贴了大字报，先吓了一跳。他忖着：“这个‘出马一条线’的货，该不是把前天和我吵嘴的事儿掀出来了吧！”他又见乡里罗书记和老支书都在这里看着那张大字报，更是不能承应。他哼着哈着走到那张大字报跟前念了念，心里一块石头才算落了地，又听见罗书记说：“写的好！这张大字报写的真好！”他才慢慢吞吞地说：“就是俺做饭的写的。”

喜旺话音一落地，大家轰地一声笑起来。喜旺听着别人笑，还只当是别人笑他吹牛，急忙证实着说：“你们不信哪！真是俺小菊她妈写的。她就叫李双双，她会写字啊！她不光在这里贴大字报，平常写的小字条，把我们那个屋子都贴满了。”他这么一说，大家笑得更厉害，罗书记笑着问他：“平常她写的小字条上都写些什么？”

喜旺红着脸说：“女人家，她懂得什么。写的都和这张大字报上差不离，什么：‘我真想学习呀，就是没时间。’‘啥时候我也能不做饭，去参加大跃进！’还有什么：‘裤子的裤字，去掉一边的衣字，就是水库的库。’……可多啦！床头上，窗户纸下贴的都是，我都记不清。反正我那个做饭的，是个有嘴没心‘没星秤’的人，你们不用和她一般见识。”喜旺说着

就去撕山墙上双双写的那张大字报，老支书拦住他说：“你这是干啥？人家写的大字报，你怎么就能随便撕。人家这是鸣放啊！”

喜旺听说这是“鸣放”，忙把手缩回来了。罗书记打量着他笑着说：“喜旺啊！你爱人李双双这张大字报写的好得很，这个建议对咱们全乡大跃进要起很大作用。人家不是不懂什么，是懂得很多。我要把这张大字报拿走了，乡党委要专门开会研究这个建议。”接着又拍着他的肩膀说：“哎，以后要改改旧习惯了，怎么老叫‘俺做饭的’‘俺做饭的’，人家大字报都贴到你的床头了，还不民主点。”

罗书记说罢，把那张大字报取下折起来装在口袋里，和老支书上社里去了。喜旺这时却弄得像个丈二金刚——一时摸不着头脑。

二

喜旺推着空车子往家一路走，一路想着。

他想，别看我那个女人，她编两句顺口溜，却连乡里罗书记都看得那样金贵。不过也好险哪！好在她还没有把我们打架那个事儿给亮出来，她要真写我一张大字报贴在街上，说不定大伙还要和我“辩论”一下。哎，这个直性子女人，以后可真得小心点儿哩。

说起来喜旺和双双前两天打架，还有一段缘由。双双娘家在解放前是个赤贫农户，她在十七岁那年，就嫁给了喜旺。才过门那几年，双双是个小丫头，什么事也不懂，可没断挨喜旺的打。到土改时候，政府又贯彻婚姻法，喜旺才不敢老

打了。一则是日子也象样了，害怕双双和他离婚；二则是双双也有了小孩，脾气也大起来。有时候喜旺打她，她就拼着还手打喜旺。喜旺认真地惹了她两次，可是到底也没惹下，村里干部又评他个没理，后来也干脆就把拳头收了起来。可是家里里里外外的事情，还是他一个人当着家。合作化以后，男女实行同工同酬，双双虽然做活少，可也有人家一份。喜旺这时候办个什么事，也得和她商量商量。不过双双孩子多，很少开会，也很少下地。喜旺也乐意自己多做一点。照他自己的看法是，这也少找许多麻烦，少生闲气。

喜旺也确实喜欢双双。他喜欢双双那个火辣辣的性子，喜欢她这些年变化得敢说敢笑的爽快劲儿。双双人长得漂亮，又做得一手好针线，干起活来快当利落。前几年纺棉花，粗拉拉的线一天能纺半斤，织起布来一天能织一丈三四。就是这几年孩子多了，喜旺也没断过新鞋穿。秋风凉的时候，孩子们总是能换上干干净净的棉衣服。可是喜旺也有不喜欢她的地方，那就是在他看来，双双嘴太快，爱在街上管闲事，说闲话。因为多管闲事，就断不了要跟一些人吵嘴，有时候还得喜旺出面给人家赔不是。逢到这种时候，喜旺总是恨恨地说着：“哎，这女人心眼太聪明了，她少个心眼倒安分了！”

从前年冬天起，村子里扩大民校，双双上民校了。她这时一心一意学文化，和人家吵嘴事情少了，喜旺也乐得安心起来。他想着：“这样也好，每天能划两个字，倒把她心给占住了。反正水总得有个渠渠。”

村里各家在前年安有线广播时，喜旺家里也安了一个小喇叭碗。喜旺喜欢听梆子戏，听吹唢呐；双双喜欢听新闻，听

报告。两口子一人一段，也不矛盾。可是喜旺却没有料到双双自从学了文化以后，又听广播，又看报纸，倒是越发要闹起“事儿”来，她不但在屋子里贴满小字报，前天还和他干了一架。

打架是在正月初七那天。双双看着青年们都上黑山头水库去了，又听说还要把红石河的水引到村里来，在村东边挖一条大渠，这时她就要求着也要去修渠。

喜旺说：“你算了吧，队里又没派你的工。”

双双说：“没派我我也要。我在家憋闷的慌。人家都大跃进哩，我就不能走出这个家！”

喜旺说：“什么‘大跃进’呀，还不是挖土。”双双撇着嘴看了他一眼说：“就你的落后话多，我非去不行。”

喜旺扭不过她，只得由她把小孩子寄给邻居四婶，去村东参加修渠了。

双双修了两天渠，脸吹得红朴朴的，话也稠了，笑声也响了，可是也更忙了。特别是做三顿饭。每天人家不下工她就得跑回来，忙着烟熏火燎的烧火做饭，可是还没等吃到嘴里，队里就又打上工钟了。

初七那天晌午，双双回来得稍晚了点，一到家里，就看见几个孩子哭着要吃饭。她累得浑身没一点劲儿，孩子们又闹着吃饭，急的一心火。她掀开帘子到屋子里一看，喜旺却早回来了，直杠杠的躺在床上吸烟。

双双看了很生气，她说：“孩子们哭成这样子，你也不哄哄，你倒清闲！”

喜旺却在床上只是叭嗒叭嗒抽烟，也不吭声。

双双一面从笼里取出两块馍，塞给孩子们，一面洗着手和着面说：“你又不是不会做饭，你要回来先把面和好，我回来擀，也省点时间。就会躺在床上吸烟。”

喜旺这时却伸着两个指头说：“哎，我就不能给你起这头。做饭就是屋里人的事。我现在给你做饭，将来还得叫我给你洗尿布哩！”

双双一听这话，心里就窝着火。她说：“那你也得看忙闲，我忙成这样子，你就没长眼！”

喜旺说：“那是你自找，我可养活不起你啦！谁叫你去劳动？”

双双正在切面，她把刀往案板上一拍说：“将来社里旱田变水田，打的粮食你不用吃！”喜旺说：“你说不叫我吃就行了？将来还得你给我做着吃。”

双双听他这样说，气得眼里直冒火星。她把切面刀哐地一撂说：“吃！你吃不成！”说罢气得坐在门槛上哭起来。

双双在一边哭着，喜旺却装得像个没事人一样。他躺了一会，腆着个脸爬起来到案板前看了看切好的那些面条说：“这就够我吃了，我自己也会下。”说着就往锅里下起面条来。面条下到锅里，他又找了两瓣蒜捣了捣，还加了点醋，打算吃捞面条。

双双在屋里越哭得痛，喜旺把蒜臼越捣得光光当当直响。双双看他准备得那样自在，气得直咬牙。她想着：“我在这里哭，你在那里吃。你吃不成！”想到这里，就猛地跑过去狠狠地朝着喜旺脊梁捣了两拳。

喜旺挨了两拳，嘴里喊着说：“好！你反天了！”他拿着

蒜锤扭过身来正要还手，却被双双一把抢了过来，又猛地推了他一掌子，把他一下子推到院子里蹲在地上。

双双把喜旺推蹲在地上，自己却忍不住格格地大笑起来。她笑得那样响，把满脸泪花都笑得抖落在地上。

喜旺从地上爬起来正要出气，却被双双上去扭住他说：“走！咱们去找老支书说理去！就是兴你这样，我参加大跃进你不愿意，你嫌不舒坦，不美气，故意找我岔子，你这是啥思想！走！”

喜旺本来想狠狠地揍她两下子，可是听双双这么说，自己知道理短。何况今天这个事，又是他故意给双双穿小鞋。因此他也不敢再打她了，更不敢和她同去见老支书。他急忙挣脱两只手，站在大门跟前故意气昂昂地说：

“你去吧！你前边去，我后边跟着！”

他话虽是这么说，自己却先溜了。出去把门反扣上。

三

两口子闹了这一场，双双又是生气，又是好笑。不过她心里却有了心事，她想着：“光是这样闹，也不是长法，得想个法子。”

这天夜里，双双把孩子都哄睡，又把灯拨了拨，一个人坐在窗户前在纳鞋底。她一面纳着鞋底，一面想着心事。正在这时，忽然村东一片火光把她家的窗户纸都映红了。一阵人声喧闹和欢笑，紧跟着是雨点子般的镢头铁锹挖着石头块的响声，一阵阵地传送过来。

双双从窗户洞里往村东看了看，知道这是引红石河的人

们在搞夜战上工了。灯笼吊了一长行，像一条火龙。在灯笼下边，是一条黑黝黝的人群，镢头和铁锨挥舞着，起落着。石夯重重落下的声音有节奏地响起来，小伙子和姑娘们的清脆夯歌声，像一股潮水一样，一古脑儿向着双双家的窗子里涌进来。

“外边大跃进干红了天，我还能叫这个家缠我一辈子！”双双想着，只觉得心里扑楞楞地，脸上热呼呼地，再也无心干活。

正在这时，忽然吱呀一声门开了，走进个人来。双双还只当是喜旺，故意赌气不看他。

“哟！好大的抬神哪！你是瞌睡了吧！”

双双急忙抬头一看，原来进来的是南院长水媳妇桂英，先笑了。她说：“我还只当是俺那个主回来了，原来是你呀！”

桂英说：“怎么，你还不理他呀？”

双双说：“我十辈子不理他也不想他！”

桂英说：“算了吧！你没听人家常言说：‘天上下雨地下流，小两口打架不记仇，白天吃的一个锅里饭，晚上枕的一个枕头！’”

双双说：“我们就是这一个锅里的饭吃不到一块呀！”

两个人说着都格格地笑起来，由于笑得太响，把床上的小孩子也震得翻了个身，她们忙止住了笑。

双双小声问桂英：“你孩子们呢？”

“也是才哄睡。”桂英说。

“你怎么不睡？”

“睡不着。你呢？”

双双说：“我也睡不着。听说再过几天水就要从咱这大门口流过来了。”

桂英说：“喜旺嫂子，你说咱这一号可咋办！人家都大跃进哩，咱们怎么大跃进？前天我们长水上黑山头水库了。我也要去，人家说咱这孩子多的一号不行。我说我去水库上做饭，人家说没人带小孩！”

双双猛的站起来问：“水库上成立食堂了？”

桂英说：“是啊，前天把大锅大笼都拉去了！”

双双把鞋底一撸说：“嘿！他们水库上能成立食堂，咱们村里怎么不能成立食堂！”桂英也拍着手说：“是啊！这倒是个办法。”

两个年轻媳妇一高兴，劲头也大了，办法也多了。她们商量着如何办食堂，如何安置小孩，越说越有劲，一直说到半夜，还是说不完，双双就拉着桂英，连夜去找老支书。

到了老支书家里，老支书在工地上还没回来，只有进大娘在家里。她们把要求办食堂的事和进大娘说了说。进大娘说：“你们想这个办法正是碴儿，今天夜里正开会研究挖劳力办法。你们这个办法好，去鸣放鸣放，管保行！”

双双说：“怎么‘鸣放’呀？”

进大娘说：“糊大字报！你们会写字，把你们想的，字写的太大的，尽往街上糊了……”

进大娘说着，双双就拉着桂英说：

“走！管它三七二十一，咱先写一张糊上再说。”两个人兴致勃勃地走了。

双双回到家里，看见喜旺已睡下了。她又点着了灯，找

了张纸，写起大字报来。正写着，喜旺醒了，他看见双双在聚精会神地写着字，就叫着说：“喂！睡吧，别熬油了，凭你再划字也考不了秀才！”

双双却不理他，只管写着，她一直写到东方发白，才编成快板，拿出去贴在大街上。

喜旺再也没想到双双写的大字报这么中用。

他推着空小车回到家里后，坐在院子里看着双双只管嘻嘻、嘻嘻嘻的傻笑。笑得双双不耐烦，就冲着他问：“你笑什么呀？只管笑，像吃了呱呱鸡的肉了！”

喜旺眯着两只眼说：“小菊她妈，你不简单呀！”

“什么简单不简单的，有话你就直说呗，吐半截，咽半截！”

喜旺说：“你写的那张大字报，给乡里罗书记看见了。罗书记说你那个顺口溜重要得很，乡党委会要专门开会研究。”

“真的吗？”双双听说后高兴得几乎跳起来。喜旺却接着说：“我说你呀，以后可别乱给我捅漏子了！这大字报可不是随便糊的。你懂得什么政策！这食堂是怎么个办法子，社里还能开饭馆子？”

双双说：“你就记着开饭馆，我们说是办公共食堂。全村各户凡乐意的就把粮食对到一块，选几个好炊事员做饭。像水库上那样，又省人，又省些煤，还能节约粮食。我的好大哥，以后呀，你也别想拿捏我了，我呢，这个煤渣坑也跳到头了！”

喜旺听她这么说，先嗨了两声说：“我还不知道你是要插翅膀飞呀！那行不行？七家八户放到一块吃饭。净想鲜点子！

乡里要能准了你这张大字报，哼！……”

双双说：“那也说不定，真要准了怎么说？”

喜旺说：“我头朝下走三圈！”

喜旺话音还没落地，忽然房檐下挂的有线广播小喇叭碗响起来了。

广播说：“告诉各社员们一个好消息，为了组织更大跃进，乡党委根据群众要求，要在孙庄办一个公共食堂。……”

双双听了这几句话，高兴得撒开腿就往街上跑，她跑到大门口，进大娘、四婶、桂英等一群妇女正在向她家涌来。她们都吵着喊着：

“双双！咱们那张大字报顶事了，乡里要咱办食堂了！”

“走，现在咱就去找地方盘炉子！”

“谁会盘炉子呀？”

“现成的人，喜旺嘛！喜旺会盘大吸灶火！”

“借大锅，东头二毛家过去杀牛有一口大锅！”

“俺家有个大水缸！”

“我对一个大风箱！”

“我家还有一把大火钳呢！”

霎时间，喜旺家院子里像赶春会似地挤满了人，这一群妇女吵吵嚷嚷，又是笑，又是闹，把喜旺推推拥拥，找地方盘炉子去了。

四

食堂地址是借在村十字路口南边，富裕中农孙有家的旧东院里。三间北房粉刷得雪白粉亮。屋子靠南墙窗户下，盘

了两个八面通大吸灶煤火。煤火上放着两口大白印锅，煤火两厢放着两个牛腰粗大双缸，在房子东头，架起来一块一丈二长八尺宽的大柿木案板。

大件家具都借全了，孙庄农业社的公共食堂就要冒烟了。在院子里，村里一百多户人家集合在这个新食堂院里，在选食堂的炊事员和管理员。

开会的时候，老支书说了说乡党委支持大家办食堂的要求，并且说干就干。最后轮到选炊事员时，大家轰地一声吵开了。

双双头一个发言。她涨红着脸提高嗓门喊着说：“喂！我提议叫四婶当个炊事员。四婶是个贫农，人也干净，做活也牢靠。再说，都知道四婶心事也好！”

双双刚说完，大伙就赞成着说：“四婶算一个，四婶能行。”

“人家决不会抛撒米面。”

“可是咱现在都是大锅大笼，还得要个棒实点的人哪。”

“再选个男人！”

喜旺这天也参加会了。他本来只是蹲在一边抽着烟来看热闹，可没想到这时候却有人提他的名字，那是桂英。

桂英站起来说：“哎，我提个人：喜旺哥，咱们都知道喜旺哥是做菜的高手。人家干过馆子，什么炒菜溜菜都行。可咱们连见都没有见过！大家说行不行？”

“行。”大家应和着。还有人说：“添上喜旺这个棒劳力连挑水都有了！”

“有了喜旺，想吃鸡想吃鱼都不挡把！”

“喜旺行，喜旺为人和气。”富裕中农孙有本来不愿意办

食堂，可是看大家都这么说，他也在一边应付着。

又有人接着说：“要是咱这食堂有喜旺这炊事员，就是吃根萝卜菜也会有味。”

大家你一句我一句说着，可把双双喜欢坏了。她自从和喜旺结婚以来，还没见过这么多人夸奖喜旺。她想着：“这大跃进真是把有什么本事的人都用起来了，看他多受大家欢迎啊。”双双想着。可是就在这时候，喜旺站起来发言了。他发言时特别神气。旱烟袋不抽了，从耳朵缝里取出来一根纸烟吸着，先咳嗽了两声才说：“刚才大伙都选举我，叫我进食堂，这是看得起我。可是这食堂活我干不了。有人会说你从前在北山白木店大镇上馆子里都干了，还差农村这个食堂！这里边有个原因，这叫不读哪家书，不识哪家字。从前在馆子学徒是分着面案、菜案、流水案。我学的是菜案。你要说弄个鸡子，弄个鱼，不管清蒸红烧咱不外行，可是蒸馍、做面条，这是面案……”喜旺这一派话还没说完，群众就嚷着说：“就是选你这号做菜手嘛！”

“会推磨就会推碾！将来咱们这食堂也要吃鱼吃鸡子，你得往前看哪！”

“水库里鱼都长的一斤多重了！”

双双这时也笑着指着喜旺说：“他会蒸馍，也会擀面条。平常在家他自己做嘴吃可会做了。”

喜旺见双双揭他的底，就愣着眼说：“就你长着一张嘴！你什么时候见我做嘴吃？”

双双也不让他，说：“前天你还做哩！怎么你就是不会擀面条，不会蒸馍？放着排场不排场，放着光荣不光荣！我就

见不得‘牵着不走，打着倒退’、‘狗肉不上桌’这号人！”

双双这几句话说得像刀子裁一样，把全场群众都说得哈哈大笑。喜旺挽着袖子还要说什么，老支书说话了。老支书说：“办食堂是咱们全体社员的福利，是为咱们生产能更好大跃进。大伙既然选住咱，那就是看咱能给大伙服务，也就不需要推辞了。”老支书这话虽然说的不多，却句句都是叫喜旺听的。喜旺这人平常虽说有点流气，对老支书却是非常尊敬。他红着脸说：“要是这样，那我刚才说的不算，‘俺做饭的’说那个算就是了！”

他这一句话刚出口，大家又轰地一声笑了，连老支书也笑了。喜旺这时脸涨得鲜红，他搔着头皮想着，忽然感到这个称呼是多么背时啊！

五

食堂头一顿饭吃的是小米绿豆面条，群众叫作“鲤鱼穿沙”。因为是做头一顿饭，老支书、队长玉顺都亲自下厨房了。炊事员除了喜旺和四婶外，又选了桂英。管理员暂时找不到人，就由孙有家的老大孩子金樵担任。这金樵原是个小学毕业生，后来因为年龄大了，也没考上中学，就在社里劳动。老支书这天一早就到了食堂，一到就先烧了一阵火，然后抓住一副扁担水桶，咕通咕通地往水缸担起水来。喜旺看着老支书年纪这样大，还来干的这样泼，自己有点过意不去。他把几块面擀开以后，交给桂英她们切着，自己夺过老支书的扁担和水桶就去挑水。他一口气挑了三十来担，把两个大水缸挑得弥楞满沿才算不挑。

吃饭的时候，全村的男女老少都来了。双双也带着小菊、小笛、小笙三个小孩子来了。她看着喜旺穿着雪白的工作衣，戴着白帽子，衣服上边还绣着大红字儿。她又看着他忙着给大家打饭收饭票，大家也叫着他找着他，好像他也会说了，会笑了，猛的年轻了十几岁一样。

吃饭时候，双双远远瞟着他只是笑。她故意把面条在碗里挑得大高往嘴里吃着，吃得很香的样子叫喜旺看，意思说：我也吃上你做的饭，好气气他。喜旺看见了只装没看见，把脸迈在一边。

老支书还没吃饭，他挨桌子问着群众，了解对食堂的意见。他去到双双跟前问：“双双，这食堂饭好吃不好？”双双笑着说：“太好吃了。这多省工夫呀，吃罢饭嘴一抹尽走了，只说赶跃进，什么心都不操了！”她说看了喜旺一眼，喜旺心里说：“好，你现在算是熬成人了。”

吃罢饭，喜旺在食堂里洗刷一毕，回到家里，看见双双正在给小笛子、小笙子两个小家伙洗脸、擦粉抹胭脂，换新衣裳往幼儿园里送。他进到屋里也不顾这些，先长长地唉了一声说：“他娘的！真把我使坏了，浑身上下都零散了！”说着往床上咕通地一放。

双双知道他这个爱表功的脾气，却先不理他，任他在那儿哼呀咳呀漫天的扯。孩子们收拾好了，进大娘来了。她是幼儿园的园长，来领小笛和小笙子。进大娘把两个小孩领去后，双双这才回来从暖水壶里倒了一杯水，抿着嘴微笑着双手端着放在喜旺跟前。

“光累的慌？”双双轻声问。

“我身上像抽了楔子啦。”喜旺故意装得愁眉苦脸的说。双双又打了一盆洗脸水端过来说：“看你那个脸，涂得像个张飞。就这你还吹着你是大馆子出来哩。头一条卫生你就不讲究。现在是‘除四害’，要是兴‘除五害’呀，连你也除了！”

喜旺翻身坐起来说：“我挑了四十担水，你去试试！”

双双说：“我不用去试。我知道那活有多深多浅。我要是做饭回来，决不会像你这样哼呀！咳呀……”

喜旺洗着脸说：“说大话使不着人！你如今算是站到高枝上了。”双双说：“哎，那我也没闲着。都是工作嘛！老赵说这炊事员还是重要工作。”喜旺接着高兴地问：“小菊她妈，你说面条擀的咋样？”

“好。又细又长！”双双称赞着说。

经这么一夸，喜旺高兴起来了。他说：“嗨！你是没吃过我做的好饭。就这面条，配上点鸡汤，再加上点鸡丝、海米、紫菜！那你吃吃看。现在食堂东西不全，从前……”他正要往下讲，双双说：“我不听我不听。”喜旺说：“我没说完，你知道我说什么？”双双说：“又说你那当年‘北山白木店’，你当我不知道！”

喜旺咽了口唾沫说：“那可不是。”

双双看他扫了兴，就劝他说，“你怎么老摆你那个‘北山白木店’，我就不想听。那是旧社会，那时候你在那里是挨打受气，你做的东西再好吃，是给那些地主恶霸坏蛋们做的，咱自己家里吃的什么！端起碗来照得见人影，糠窝窝捏都捏不起来，过个年也没见过一个白馍。如今这食堂虽是家常饭，可都是为咱自己劳动人民干的。你也不要吹你那个，我想着咱

要能这样跃进，将来粮食大丰收了，猪喂的多了，鱼养的多，总有一天，非超过你们那馆子饭不行。另外你知道你这两只手进到食堂，能腾出来多少双手啊！今天我调到猪场，就喂了十八头猪。可是过去我在家里就只能侍候你。”

喜旺点着头想着：“说的也在理。”他想了一会，漫不经心地问双双：“小笛他妈，我今天听人家说马克思过去就说过叫办食堂，你读过这本书没有？”双双说：“我还没读过。可我听说是恩格斯说的！”喜旺说：“不，是姓马！……”

六

麦收后，全乡成立了人民公社，孙庄划作了一个生产队。这时黑山头水库修成了，红石河渠也修成了。一条清凌凌的渠水从孙庄村中流过去，庄子周围，都改成了水稻田。

公社化以后，群众干劲更大了，公社的力量也雄厚了。黑山头库下边盖了一片红瓦厂房，榨油厂、面粉厂、机械厂、洋灰厂都办起来了。在山里，公社还办了几个大牧场，林场和育苗场。在孙庄的西边鲁班庙周围，队里还盖了个繁殖猪场。双双就在猪场喂猪。

孙庄生产队夏季小麦获得了丰收，食堂又办的较早，所以不断有人来参观。可是每逢人家来参观一次，老支书总得批评喜旺一次，因为他们食堂里总是弄得不够卫生，发现过苍蝇，还碰到个老鼠。

喜旺每天清早和双双一块出来上班，到天黑两个人又一块下班回家。两个人见面，双双总要说他们猪场的新鲜事。比如一个猪下了十个猪娃呀，人工授精的新技术呀，特别是近

来双双研究出来“肥猪肥吃，瘦猪慢吃，按类分槽”的办法，还得了一次模范。不过喜旺每听到她说猪场的新事，就唉声叹气地说：“我这活不能干，比不得你那个活，光得罪人！”

双双说：“那有什么得罪人，你不偏这家不向那家，有什么怕。”

喜旺说：“你哪里知道，是人都长有嘴，特别是打饭时候，你净听二话了。”双双说：“我就不信，你只要公公道道，他们说也不行。就怕你是个‘软面筋’，人家谁夸奖你几句，给你戴个三尺半高帽子，你就对人家不一样！”

喜旺听了，却不吭声。

这天晌午，喜旺正在蒸馍，对门孙有过来了。这孙有有五十多岁年纪，因为他儿子金樵在食堂当管理员，食堂院又是租他家的房子，所以经常到食堂走动，看看这，摸摸那，唯恐人家把他的房子弄坏似的。

喜旺在揭着笼，孙有蹲在一边凳子上看着和他排话。

孙有说：“咦，喜旺，今天你这个馍蒸的好！这面和成了，揭开泛白不泛青！”喜旺说：“你这算是懂得，就这是新麦面。”他说着拿起来一个热蒸馍说：“给！尝尝！”孙有拿着蒸馍吃着，话稠起来了。他说：“喜旺，如今咱们食堂是一天吃两顿饭，前几年就我那个家里，你是知道，像这麦罢天里，一天三顿干的，有时半晌还外加一顿贴膳！”喜旺听孙有这么说，心里说：“你从前一天吃三顿干的，我可没吃上三顿干的，我觉着我那一群小家伙能吃上这食堂饭就不错了。”可是他这个人就有这个毛病，心里这么想，嘴里不能这么拿出来。他却也故意装着叹着气说：“咳！现在这事儿吧，难说！”

这孙有看他随和老实可欺，就又向他提出了要求。他说：“喜旺，我有个事想央央你；明天是我老大周年哩，想做几碗供菜。家里不方便，想放到食堂做，趁趁你这高手。”喜旺平常在食堂里只做家常饭，正想“露一手”。又听孙有左夸奖右夸奖，脑子就有点晕晕忽忽了。他说：“你把东西只管拿来了吧，这还央着我啥能处！还能叫你作难？”

夜里，孙有过来了。他说的是做五碗大菜，却只掂了一个小鸡。喜旺看他只拿来一只鸡，心里说：“你这倒是叫作难哩！”可是既然答应了人家，少不得只得拿食堂东西往里填。搭了油盐酱醋还不算，青菜粉条的浪费了一大筐。那金樵看着却只装没看见。

喜旺给人家忙了大半夜，自己反没吃一点东西。最后剩了半碗菜汤，孙有说：“剩这些你吃了吧！”

喜旺说：“你不知道，做啥不吃啥！光气都闻够了。”

“端回你家里。”孙有撺掇着说。喜旺说：“我家里那几口人都不吃腥荤。”其实倒不是他家里人不吃腥荤，他是怕双双。他知道双双平常是见不得这种事情的人，进食堂时，就不断和他叮咛这些事情，要一清一白，别见小。

喜旺虽然这么小心，可是没有不透风的墙。没过上两天，这个事就在群众中吵开了。初上来人们还在风言风语的估猜，后来就有人干脆在食堂贴出了大字报。

喜旺是个胆小的人，一见大字报，先吓了一跳。他寻思着：“这事情将来要是弄得水落石出，少不得要扯住我一批嘛。干脆，趁台阶下驴，不干这个炊事员算了，也省得得罪人生闲气。”

回到家里，他看见双双，先长出了口气。

双双在猪场的食堂吃饭，还不知道这个事情，她问：“又怎么了？”喜旺摇摇头说：“这食堂我干不了啦。”双双说：“干的好好的，怎么就干不了啦，光怕麻烦得罪人还行？”喜旺本来是正想这么说，可是反被双双先堵住了。他这时一想，只得又想出个办法来。他哼了两声说：“小菊她妈，你不知道我有个恶心病，我从小学馆子时得的病根。一闻见热蒸馍气就恶心。这些年我只说好了，谁知道天一热它又犯了？我不是怕出力呀，现在到地里不管推粪，锄地我都能干，就怕闻这热馍气！一闻到它连一口饭也吃不进去。”

双双看他说得那样可怜，信以为真。她说：“那你不用发愁，和老支书说说，找个人替你就是了，反正都是大跃进嘛！”喜旺拿着工作服说：“你把这给老支书送去吧，叫人家赶快安排个人，我明天得看病去。”

双双不识是假，就拿着工作服上大队部去，恰巧碰见老支书在和四婶、桂英等几个人说话。双双不知道他们在说什么，就过去把喜旺犯了怕闻热蒸馍气的病说了一遍，她还没说完，桂英和四婶却忍不住格格地笑起来。

双双说：“你们不信，你真的有这个病啊！”老支书说：“双双，他不是这个病，他是害的政治没挂帅的病！你看，这是人家贴的大字报！”说罢把一张大字报递给了双双。双双接住那张大字报一看，只见上边写着：

炊事员孙喜旺：前天夜里孙有去食堂里，编着说给他大哥做周年，你用食堂的东西给他做了五个大菜，浪

费了食堂的东西。都像你这样，咱们食堂还怎么能办好？

双双看完这张大字报，气的眼睛都发黑了。她想着：“我早叮咛，晚叮咛，只说他大跃进以来思想变好了，谁知道他还是这样一盆浆糊！”想到这里，她眼里憋着泪，嘴唇都气白了。

老支书好像看透了她的心事。他给了她个凳子让她坐下，然后微笑着说，“双双，这也不奇怪。这就是人的旧习惯哪！如今就得和这些旧习惯作斗争。要是认不清有些人的资本主义思想，他何止光想沾食堂光呢！叫他想走着回头路才好。所以现在不管干什么活，非得政治挂帅不行。”

双双问：“什么是‘政治挂帅’？”

老支书说：“政治挂帅就是要听党的话。不管干什么活，都要想到这是革命工作，都是为咱们大跃进干，为咱们人民公社大办农业大办粮食干，也是为咱们群众能早日过幸福生活干。思想能通到这个线上，就避邪了！就不会推推动动，也不会上那些落后人的当了。”

老支书这一派话，对双双影响极深。她平常只想着喜旺在食堂只要不偷不摸，公公道道当个正派人就行了，没有想到还必须“政治挂帅！”

这时老支书又对她说：“喜旺他不能在里边领，他这个人要别人领着他干才行。可就是下边找不到这个强实人。食堂可重要的很呀，今年夏天咱们干这几千亩水稻，一月几遍水，要争取丰收，食堂办不好可不行！”

双双听老支书这么说，反倒干劲来了。她说：“老支书，

我去食堂当炊事员怎么样？本来办食堂时我就想去，那时候大伙都说喜旺他有技术。现在我愿意干！我保证，‘政治挂帅’！”

双双话还没落地，桂英就嚷着说：“大伙早就看到你身上了，我们拍手欢迎你！”四婶也高兴地说：“双双行！不会像喜旺那个‘面筋’样！”

老支书说：“行，我也想着你去好。猪场我和他们说说，他们新近还要拨来一批团员。”接着他又指着双双拿的工作服问：“这是什么？”

双双红着脸说：“工作服哪！人家叫我来给你交差来了！”桂英抢着说：“走吧！理他呢！到食堂里再拿一套回去。这一回呀，你们两口子是双双进食堂了。”说罢和四婶挽着双双的胳膊往食堂里去了。

喜旺在家里，正在拿着个唢呐跟着有线广播上的唢呐吹着学着。双双走进屋子，他正吹的有劲。

喜旺见双双回来，急忙放下唢呐。双双把两身工作服往床上生气地一撂。他忙问：“你怎么又拿回来啦？”双双问：“我问你，你害的什么病？”喜旺说：“怕闻热蒸馍气呀！”双双把眼一瞪说：“胡说，你怎么给富裕中农孙有捣的鬼，你说说！”喜旺看她揭了底，马上愣住了。双双接着就数落着他说：“平常我和你怎么说，结果你还是弄个这！你没有想想，咱们过去过的啥日子。现在党领导咱们大跃进，办人民公社，还不是为了咱们赶快过好日子。咱们不光是要听党的话，听毛主席的话，还得热爱党，保护党提出来办的一切事情，谁破坏，就和他斗争！可你办这个事算什么？”接着她又把老支书

说的话和人家揭发的那大字报事情对喜旺说了说，喜旺惭愧地耷拉着头不吭声了。临末了他说：“小菊她妈，反正都怨我糊涂，你说怎么办？”

双双说：“写张大字报检讨去！”

喜旺说：“这个不是多光彩的事，还到人前张扬个啥。”

双双说：“就是因为不光彩，才叫你检讨。以后只要咱立的正，行的正，群众还会拥护咱。”

喜旺抱住头想了半天，只得写了。他写着，双双坐在对面看着，把他使得一头汗。

大字报写完后，喜旺到床头上一翻，见是两身工作服，忙问：“怎么你一身没送出去，又拿回来一身哪？”

双双说：“是啊！我也到食堂里当炊事员啦，以后咱们两个在一块工作了。”

喜旺一听这个消息，又怪了！他说：“啊，原来是这样，那你去我不去。两口子都弄这个事，像个啥，我不和你挤在一块！”

双双笑着说：“我又没有穷气扑着你，夫妻两口当炊事员，只怕太好啦！咱们为的是工作嘛，这有什么不好。”双双接着又劝了他一阵子，喜旺慢慢想通了。他说：“调来调去，你又来领导我了。不过你呀，到食堂后，说话可软和点，别把人都得罪完了。”

七

双双头一天到进食堂当了炊事员组长，来头就不一样。吃早饭时候，孙有因为做菜的事，被喜旺揭发，受了批评，心

里不愿意。打饭时候，在一边故意拍着胸膛口说：“哎！当炊事员可都得把心放到这里！”双双说：“我不用放，就在这里长着！谁想来沾便宜，不行！”双双回答得利落干脆。社员们都高兴地说：“这一回行了，食堂里有公道人了。”到了上午，双双就把炊事员召集起来说：“咱们这个食堂呀！得大搞一下卫生。把这院子里的几堆砖头瓦块都清理清理，墙也刷刷，大家说行不行？”几个炊事员都拥护这个意见，金樵却说：“队里忙成这个样子，哪里有人呢！”双双说：“咱不要队里的人，咱们做罢饭，突击干它一下就行了。”金樵说：“我还得结帐。”双双忙说：“你忙，我们几个干。”喜旺也说：“这点活儿，不算啥。咱们自己干。”金樵看大家都很坚决，也只得同意了。

到了下午，双双和大家刷罢碗，收拾完毕，就趁着空儿抬着箩筐干起来了。头一天，把几堆砖头抬得干干净净。第二天，双双从公社石灰厂里挑来了两担石灰，又扛了两个半截缸，绑了几个大麻刷子，和喜旺、桂英几个通前扯后粉刷起墙壁来。连着粉刷了两天，就把个食堂院漂刷得像粉妆玉砌一般。

院子里收拾好后，他们又把厨房里的炊具来了个大搬家，大洗刷。案板、木笼、锅碗瓢勺都洗刷得起明发亮，不见一个灰星。老支书来看了看，非常高兴。他说：“这真是活怕人做。你们苦战这几天，食堂马上就变样了。”双双说：“这一次食堂评比，我们要争取作‘四无’食堂。保险没有一只苍蝇、一个老鼠。就是得要点纱布，我们把案板、锅、水缸都要加盖。”老支书说：“这个能办到。就是说的是‘四无’，可要认真作到。别像上一次人家正来参观，偏偏从那个坑下边

就跑出个大老鼠来。”他说着看了看喜旺，喜旺装着没听见，把脸扭到墙上。

“就是墙角那个坑？”双双指着一个放着一排瓦罐的旧土坑说。老支书说：“就是那个坑里。”双双说：“不怕，今天再苦战它黄昏，挖它！”

到了夜里，双双和桂英、喜旺等几个人又挖起坑来了。前几天搞卫生，金樵只管在小屋子里拨算盘，并不来帮助；今天夜里，金樵听见有人在挖坑，却吓的什么似的慌慌张张跑来了。

他一进厨房就问：“你们挖什么？”

“挖老鼠洞，这里边有大老鼠！”喜旺一边掏着一边说。金樵说：“这里边不会有老鼠！别挖了。”双双和桂英这几个哪里听他，只顾往里边挖。金樵看他们挖得紧，就夺过来桂英的镢头说：“你们过去，叫我挖！妇女家，没一点劲。”

金樵拿着镢头，净在边起磨蹭，却不往里边掏。好像这个旧坑里藏着什么东西。双双说：“金樵，你怎么像搔痒似的，怕吓着老鼠？”金樵说：“里边哪里会有老鼠？”双双说：“你过来！”她说罢就往里边挖。可是她往外边扒着，金樵往里边扒着，惹得双双性起，一镢头狠狠地刨下去，只听见坑里光当一声，把双双手都震木了。原来镢头碰着了一块硬梆梆的东西！

“什么东西！”双双和桂英齐声喊起来。

金樵这时额头滚着汗珠子，他说：“不会有什么，可能是瓦片。”双双这时看出了里面有鬼，就喊着说：“管它是妖是怪，咱们除‘四害’，非把它除了不行！”说罢，忽里忽通扒

起坑来。他们把坑顶一揭，却扒出来一部解放式水车。喜旺喊着：“水车！水车！好啊，这里边藏着这个东西！”

这部水车扒出来后，金樵脸都变成白的了。原来这部水车是他家在入社时藏起来的，已经埋了好几年了。食堂借用他这地方时，因为搞得太快，他家还没来得及搬。双双说：“金樵你家这坑里，怎么会有水车？”金樵说：“我也不知道，我爹他熟人多，可能是亲戚家放到这里的。”

双双看问他不出长短来，又看了看桌子上的钟。已经十点了。就说：“咱不管是谁家的吧！先放到这里，天明汇报给大队。现在天也不早了，大家回去睡一会吧！”说罢大家都回家去了。

双双回到屋子里，想到孙有藏着水车，和社里不一心，越想越气，就是睡不着。喜旺这时呼噜呼噜睡得正甜。她怕惊醒他，只悄悄地翻了个身。这时候却听见有人在窗户外小声叫着：“喜旺！喜旺！”

双双仔细听了听，是老孙有的声音。她故意不吭声听着。听了一会，喜旺醒了。喜旺问：“那谁？”外边孙有说着：“我，喜旺，跟你说个关紧事！”

喜旺哼着嘟哝起来了。到了院子里，开开大门，双双就听见孙有小声咕哝咕哝说了好半天，也听不清说的什么，可是却听见喜旺说：“不行，我以后得政治挂帅了！我不能包庇你这个事！”

接着，孙有又低声下气地说：“喜旺，你看咱都是一个孙字掰不开，这事情一弄出去，我就丢人大了。是这样……”下边他咕咕哝哝不知道说了些什么，只听见喜旺说：“什么‘将

来用得着的时候，咱两家一块用’！你还是留点私有尾巴呀！我看你这思想赶紧得拆洗拆洗了。我对你说，咱们两个根本不是一条道，你赶快给我走！往后你姓你的孙，我姓我的孙，你别在这儿穷嘀咕了！”喜旺说罢，孙有忙着说：“你别说了，你别说了，我自动交出来就是。”说着起来跑了。

双双在屋子里听着喜旺说的话，她差点儿笑出来。可是她没有听清孙有的话。喜旺回到屋里后，她睁开眼问：“刚才那谁？”喜旺说：“老孙有。”双双说：“他找你什么事？”喜旺磨磨蹭蹭地说：“反正我把他赶跑了，你睡吧！”照喜旺想来，他走了算了，咱只要不跟着他走邪路。可是双双却坐起来说：“他究竟说些什么？”喜旺本待不说，搁不住双双三问两问，他只得说：“刚才孙有来，他说咱们挖出来那部水车，只要咱们两口子不张扬出去，别人都好说。将来水车能用着的时候，和咱合用！……”他还没有说完，双双把被子一掀跳下床来说：“原来这老家伙还想走老路啊！”说罢就往外走。喜旺忙问：“你上哪儿呀？”双双说：“找他去！”她说把布衫大襟一裹就冲出去了。

喜旺见双双出去后，自己在屋子里感叹着说：“哎！真是火见不得水！比点炮捻还疾！”

双双到孙有家没找着孙有，就直接跑到大队部找老支书。这时天还没亮，老支书和几个支委刚才水稻地里检查回来。听双双汇报后，大家都非常生气。玉顺说：“前年他入初级社时，说他的水车卖了，原来藏起来了！”老支书说：“这一次咱们可找到个好反面教员，平常咱们说这些人想走老路，有的群众还不相信，这一回可得叫群众好好讨论讨论，叫大家看看

这些富裕中农存的什么心。另外，金樵啊，别看他是个青年，满脑子自私思想，赶快换他下来算了。”

八

春节前，全县举行了一次食堂大评比大检查，孙庄食堂因为粮食节约和粮食调剂搞得好，被评为全县一等红旗食堂。双双这时已经接替了金樵的食堂管理员，由于工作积极负责，办事又公道，群众很满意，在冬天整社建党时，她被吸收加入了党。

这时正是正月开春，公社里布置要大浇小麦返青水。队里因为去年红薯收得多，每天要吃三分之一红薯。红薯这东西才吃新鲜，吃的久了容易吃絮。双双看着每天中午的馒头，晚上的汤面条社员们都吃的很快活，就是早上的红薯稀饭，三大锅饭总是要剩半锅。小孩子们吃饭时，有的只把米粥吃了，把红薯剩在碗里，摆的满屋都是。

双双每顿收拾碗筷时，眼里看着剩的这些红薯。又心痛，又可惜。她想着这都是隔年下种辛辛苦苦收回来的粮食，就这样浪费掉多可惜！这天夜里， she 就把喜旺、桂英、四婶等等集起来开了个会，研究看怎么办。

双双说：“每顿饭红薯剩的那样多，咱们都看见了。社员们吃絮了，咱们得改改样子。只要饭作的好，花样变得多，社员们一定喜欢吃。”

喜旺平时对这个事也挺烦气，有时候还楞着眼和小孩子们吵几句。这时他说：“叫我看是吃的太饱了！饿不上两顿你看他吃不吃。”

双双说：“我就不同意你这个意见，咱们办公共食堂是既要群众吃饱，还要群众吃好，这和过一家子日子一样，你不能叫人家提意见。”喜旺说：“：要没意见也容易，把细粮搯住尽吃啦！细粮吃完，只剩下红薯，他们不吃也没办法。”

双双听他这么说，就生气地说：“你这个人就是一头碰到南墙上，别的就没有法子啦？这每个月细粮决不能超支，亲老子说也不行！担子在我们肩上，不能没个计划，现在吃完了，将来锅吊起来！”

桂英这时也说：“有些社员这两天也说：‘哎，正浇地哩，少吃点红薯吧。’咱可不能开这个例子，将来都剩下红薯，做饭才作难呢。”

双双说：“那么好的红薯，糟蹋了也真可惜。只要想办法，还能做不好？”

喜旺这时不敢大声说了，却在一边嘟哝着说：“红薯总是红薯，还能把它变成一朵花！”

四婶这时候却说：“要是不怕费工夫，也能改变个花样呀。俺家里以前穷，孩子们就是吃红薯长大的。这东西我做过，把红薯磨成粉浆烙煎饼，又省面又好吃。另外红薯面多少掺点白面，擀出来的面条可好啦！”

双双听到四婶有这方面的老经验，高兴的鼻子眼都会笑了。这天吃罢晚饭，也顾不得回去睡觉了，几个人点上灯就在食堂里试验起来。一直试验到半夜，煎饼和面条试验成功了，煎饼摊出来又香又软，面条也擀得又细又长。这一回喜旺服气了，他想着：“真没料到，这红薯里边也还有这么大学问。”

吃清早饭时，老支书来食堂正找双双他们研究如何改进生活，双双说：“你来看看我们做的这两宗东西。”老支书看了煎饼和擀的面条后，高兴地说：“报喜！赶快报给公社！上级正大抓，‘粗粮细吃’，这一回咱们又走在前边了。”双双说：“就是有个问题，煎饼摊着太慢，一百多口人吃饭，做不出来。”老支书说：“那再想办法，反正咱们是找着门道了。”

上午，老支书到公社党委开会时，把这事情汇报了一下，下午党委会的福利委员也来孙庄了。他看了做的这几种东西，还亲自在这里试验做了做，觉得是个很大的创造，马上从机械厂拨来了一部轧面条机，当天晚上，还在全公社的广播大会上，表扬了李双双和四婶，又推广了这个经验。

喜旺和双双都在听广播。喜旺听着对双双的表扬，心里却老大不痛快。双双这时早看透了他的心事，就问：

“怎么你那个脸上，就像阴了天？”

喜旺没吭声，只叹了口气。双双又问，喜旺说：“我跟着你呀，反正是一辈子也是个老鼠尾巴，发不粗长不大。”

双双说：“你是炊事员，我也是炊事员，我怎么就妨碍了你哪！”

喜旺说：“你看你如今县里也去开过会了，报上也登过了，广播里三天两头表扬你，我只能拉马遛蹬，永没有出出头那一天！”

双双听他这样说，噗哧笑了。原来喜旺也想跃进跃进呢，可是他这个看法却不对。双双就对他说：“我去开会，是代表咱们孙庄食堂去的，这里边也有你一份。再说去开会是为了交流经验，改进工作，怎么能算出出头？你真是要想，去

‘出出头’，这个会还不敢叫你去开呢！”她这么一说，喜旺脸红了，双双急忙又说：“什么事情，不能从个人想起，要为大家。你只要好好劳动，想办法把群众食堂办好，不要说县里省里，北京你也能去！可是你心里就没有把食堂办好这一格，还想着要出出头，那当然不会有那一天。”接着双双又向他讲了几段劳动英雄故事。

喜旺仔细听着想着，觉得双双的话有道理。照他原来想着，如今人不为钱了，还要为个名。可是照双双讲的，这图个名也是不光彩。只能是为工作，为大伙，为社会主义。喜旺想到这里，觉得和自己结婚十多年的这个老婆，忽然比自己高大起来，他不由得嘴里溜出来一句话：

“劳动这个事，就是能提高人！”

双双没有听清他说的是什麼，就问他：“你说的是什麼呀，像在肚子里说的一样？”

喜旺说：“我说我知道，你别问了。我说今后啊，我一定要赶赶你，也要争个上游！”双双感动地说：“这太好了！我听见你说这个话，比人家表扬我还高兴。眼前这炊具改革就是个大事，你在这上边想点办法嘛！”

喜旺这时也兴奋地说：“十七还能常十七，十八也不能常十八，浪子回头还金不换呢！我孙喜旺就不跃进跃进了？”

喜旺这次谈话以后，就像换了个人。第二天就在这煎饼灶上打主意。他一心想要创造个快速摊煎饼的方法。他一个人抱住头想了半夜，猛的想起来从前在饭馆学徒时，烧茶炉子的炉灶来，茶炉灶是好几个煤火眼，所以一次能烧开几把壶，他就根据着这个道理，连夜创造了一种“多孔台阶式

煎饼灶”。这种灶一次可以摊六个，一个人摊两个钟头，就可供上一百多口人吃煎饼。

煎饼灶创造成功了，老支书又亲自领着他们把食堂的吃水用水改成自流化。双双和桂英又制成了一种洗碗机和保暖饭车。这事情轰动了全村社员，大家都来看，看着喜旺做的煎饼灶，都最感兴趣。

这个说：“这一下把红薯算找着出路了！”

那个说：“有了这东西，大家都要增加体重了。”

老支书也表扬喜旺说：“喜旺，就得这样干！这个创造好的很，我今天夜里去公社开会，再去报个喜！”

喜旺说：“进叔，你去报喜时再捎上一条，就说李双双那个爱人，如今也有点变化了！”他这么一说，大家都乐得轰轰地笑起来。

第二天清早，队里人在地里突击抗旱浇小麦拔节水，青年们也在往地里上草木灰等磷钾肥料。

双双和桂英、四婶把面条做好后，喜旺又摊了几百张煎饼，一齐放在保暖饭车里，由双双推着，向着村西的小麦田里来送饭了。

这时正是春天二月来天气，村外大队栽的桃树园，正开的粉红灿烂，远远看去像一片云霞。马路两旁的小柳树，也摇曳着软溜溜的像金线似的枝条，把一朵朵飞絮，弄得满天飞舞。

在小麦丰产田里，脚下到处都响着淙淙的流水声音，从水面上，又飘送过来人们的欢笑声音。双双只有两天没到这边来，可是她发现那油绿绿的麦苗，就像手提着长一样，已

经密密实实的扑住膝盖了。

她把饭车推到一个水车井台上的大柳树下，扬着手巾喊了两声，人们都说笑着围过来了。

这时有个小伙子问着：“双双嫂子，今天给我们做的啥饭？听说你们有了新花样了？”

双双笑着说：“你们打开看看就知道了，多提意见啊！”

一个老汉接着说：“吃李双双做这个饭，别的不说，真干净，挤着眼吃都不要紧。”

双双把大家招呼来后，自己就去推着水车，不让水断了。一个小姑娘叫着她说：“双双嫂子，咱们来一块吃吧，你也休息一会。”双双说：“我回去吃。”旁边一个妇女说：“哎，别叫她了，她这已经习惯了，早晚来送饭，非干一会活不行。”

双双在推着水车，大家在吃饭。她只听见大家打开保暖饭车以后，都高兴地吵起来了。

这个说：“这是什么面条啊，像细粉丝一样？”

“你们尝尝，你们尝尝，筋丝丝的，比白面还好。”

“这就找不到红薯面嘛！”

又一个小家伙喊着说：“你们看，还有热煎饼哩！”

“来吧！外焦里软，这煎饼就叫，‘老头美’！”

“双双嫂子！食堂饭做的好！我们要贴你们的大字报了！”

大家你一句，我一句说着吃着，双双在井台上听着，只是在抿着嘴笑。

她一面推着水车，看着清清的泉水，顺着渠道往地里奔腾的流着，一面听着大家呼噜呼噜的吃饭声音，吃得那样香，那样甜，那样有味。就在这时候，她忽然感到她们在食堂里

滴下的汗珠，好像也随着清清的泉水，流到这茁壮茂盛的丰产田里，变成了米粮。

（选自《人民文学》1960年第3期）

王宗元

惠 嫂

——故事里的故事

在柴达木盆地青年社会主义建设积极分子大会上，我认识了一位名叫李婉丽的上海姑娘。她来青藏高原三年多了，虽然面貌上还带着江南女孩子那种秀婉的风度，可是言谈举止中，已添了不少“高原人”的豪放和剽悍了。她是代表一个女子勘探组出席这次会议的——她们共有四个人，和基地失去了联系，在唐古拉山区经历了极艰苦的七天七夜，出色的完成了一个大矿区的初探工作。她是这个组的组长。

“你现在蛮像个高原人了，”我说，“南方来的女孩子们，初到这里，一下很不习惯吧？”

“噯唷，你问这个吗？”她活泼的挑起了右眉，“那可真有

意思，怎么说呢？给你说说高原给我的第一课吧！”

她就给我讲了这么一个故事：

一九五五年十二月某一天的傍晚，有一辆运货卡车，停在昆仑山谷小南川汽车站旁边。驾驶室里坐着一个刚从地质学校毕业的十七岁的姑娘，那就是我，李婉丽。

天快黑了，汽车站的帐篷里点起灯了，大概正开晚饭吧？帐篷顶上冒出一团团的白气，一群身穿皮大衣、脚登毡靴的人，敲打着洋瓷碗和茶缸子，说说笑笑的走过去了。

我身上难受，心里很烦，一点不想吃饭。自从噶尔穆上了车，我就觉得浑身发冷，许多关节作疼。现在越发厉害了，头痛得像要裂开似的。想起人们传说的“高山病”，我心里有点怕，这里海拔不过三千八百米，我要去工作的地方，平均海拔要在四千二百米以上，照这样疼下去，可怎么工作呢？

正这么想着，车窗前忽然出现一个黑影，“克隆”把门打开了，塞进一只小木箱。

“同志，劳驾把这箱子捎给惠嫂！”

“什么惠嫂？”我糊里糊涂的问。

“昆仑山口的惠嫂么，你都不知道？”他很奇怪的看了我一眼，“喂，回头你告诉司机小刘就是了。”

我不在意的答应了一声，也懒得问他木箱里装的啥，模模糊糊的听见里面有些响动，好像是什么活东西。

过了好一阵，司机小刘才来了，他端来一茶缸牛奶，什么话也没说，递到我手里。我想说“不吃”，可是看看他的神气，还是接过来了。小刘一眼看到小木箱，就不高兴地问：“谁又弄来个箱子？这是驾驶室，不是货仓！”说着就要把箱

子搬走，摺进后车厢去。

“说是捎给什么惠嫂的！”我有气无力的说。

“给惠嫂的？那你不早说！”他立时又把那箱子拿进来，耳朵贴在上面听了听，笑了。他端详了一阵，驾驶室里实在没地方摆，就很不客气的塞到我的腿底下了。

“还要走吗？”我小声问。

他说：“今天晚上赶到昆仑山口，”大约我的面色那时很难看，他又补充的说，“不远，一百多公里！”说罢，他就抄起摇把，去发动车了。

在噶尔穆刚搭车的时候，小刘听说我是地质学校毕业的，自愿到高原来工作，对我非常热情，要我坐到驾驶室里，又抽出一床毯子给我搭在膝盖上，滔滔不绝的给我讲了一串高原探宝的故事：怎么发现了煤，怎么瞧见了黑河的“神水”，还有……

可是我心绪不好，身上难过，实在没有精神多说话。不知怎么一来就把他惹翻了，像个小孩似的，撅起嘴，再不搭理我，到非说话不可的时候，也是扭过脖颈，看都不看我一眼。

不看就不看吧，我才不愿跟你说我在害病，我的心里乱得很。谁要你同情、怜悯！

记得在最难受的时候，我问过这样一句话：“刘同志……在那个什么山口，会不会有回噶尔穆的汽车？”

这回，他扭头看了看我。冷冰冰的说：“我怎么知道？我又不是汽车站长！”过了一会，他又嘟嘟囔囔的说了句：“哼，还不如昆仑山上的一棵草！”

当时我没听清他说什么草，就是听清，也不会理解它的含意。我只盘算着自己的事情：是坚持往前走？还是真的返回噶尔穆呢？

我闭着眼，思潮起伏，像乱麻一团解不开。不知过了多久，猛听得小刘说：“喂，下车吧！”

我睁开眼，看见小刘挟着那小木箱在车外叫。我提着挂包迈出车门，腿一软，差点碰在车厢上，小刘赶紧伸手把我扶住了。

在明亮的月光下，看得出这是一个小小的停车场，摆着三四部车。向南看，是一片白茫茫的草原，背后，是一座黑黝黝的大山，对面，有一排古里古怪的小房子，两三只窗口闪出灯光。我眼花了吧？这样荒僻的地场哪里会有房子？走了千多里路，连帐篷也没有看到几顶，因此看到这几间房子，觉得非常奇怪。

我迷迷糊糊的跟着小刘走到一个灯光明亮的地方，一掀门帘，就有一股热气扑上身来。

小刘说：“惠嫂，给你引来一个客人！”

在雾腾腾的蒸气里，隐约看见一个身材壮健的女人，高高挽着袖子，手托着一块面走过来。

“死不了的小刘，你给我带的兔子呢？”

小刘说：“兔子在这里，跑不了。快点，给这位女同志找个地方躺一躺！”

“你又哄我吧，什么女同志？”惠嫂眯缝着眼走到我跟前。“哟，真的，哪里来的这么个俊闺女？不舒服，先在我这躺一会吧！”

她像一阵风似的，三下两下把床铺好，扶我坐下来，动手替我解大衣，问我：“你也是到拉萨去的？路上冻坏了吧？别怕，刚到这里的人总要闹两天病，惯了就好了！快睡下，想吃什么你说，大嫂给你做！”

惠嫂有一张红润的、胖乎乎的脸，一笑，就露出一口健康的白牙。当她的一只大手抚摸着我的肩膀的时候，我觉得有一股热流一直流进我的心里了。

我真也支持不住了，刚要躺下，一看床上铺着雪白的被单，绸被子，记起自己脚下还穿着一双沾满泥泞的靴子，又挣扎着坐起来。

“干啥？”惠嫂看出了我的意思，一把把我按倒了，“躺下吧，我给你脱！可别往后靠呀，后炕上我孵着鸡娃哩！”

好像为了证实她的话，紧靠着枕头，就听见什么东西咕咕的叫了两声。

我忽然想起在噶尔穆的时候，公路局局长给我们作报告，说一个普通农村妇女，在远离人烟的高山上经营了一个“司机之家”，使长途跋涉的人们得到无限温暖。难道是她吗？我很想再仔细看看她，可是惠嫂已经转过身同小刘说话去了。她说话很快，声音洪亮，不知说到一件什么事，哈哈大笑起来，笑得那么快活、爽朗，只有那种胸怀开阔，无忧无虑的人，才会有这么坦率的笑声。

我身下大概是北方农村中那种烧火的炕。睡不多久，就觉得全身都暖和起来，骨缝中的寒冷，慢慢融化开……

又不知过了多久，我醒过来，忘记了自己什么地方。惠嫂和小刘都不见了，外面刮着飞沙走石的狂风，夹着千百种

的声音叫啸。房子里却是静悄悄的，暖忽忽的。我仔细把周围打量了一番，原来这不是房子，而是一孔小小的石窑洞，就像我们在陕北实习时住过的，那种拿片石箍起的窑洞。空气里飘着一股好闻的腌酸菜的气味，找过去，墙角下并排着三口擦得晶光瓦亮的腌菜瓮。锅台上也擦得黑亮黑亮的。锅里“咕突咕突”在煮着什么。炕栏上边，贴着一幅“丹凤朝阳”的剪纸，旁边挂着一个大镜框。这陈设，这风味，哪像在海拔四千米的山上呢？似乎只要打开门帘，就可以看到满山坡的高粱了。我好奇的思索着：惠嫂，你究竟是个什么人？你用什么神妙的手段把这一间内地的小房子搬到高原来了？

好像为了增加我的惊奇，这时，“喵”的一声，一只大黄猫从窗台跳下来，对着我竖起尾巴，抖了抖身上的沙尘，自在的伸了个懒腰，轻轻跳到锅台上。

“难道我在做梦吗？”醉人的温暖又使我闭上了眼睛。

又一次醒来，我听到房间里有许多人在说话，一个人说：“这一下更像个司机之家啦！”

小刘说：“要不我连夜赶了一百多公里，就为吃你这顿刀削面哩！”

大家嘻嘻哈哈的笑起来，惠嫂说：“行喽，行喽，你们给我走吧，我们要休息啦！小刘，明天你记住来叫这小姑娘！”

小刘说：“叫她？叫她等车回噶尔穆吧，这样娇滴滴的……”

惠嫂说：“看你说的，还是个小姑娘么，锻炼锻炼，说不定比你还强呢，在这南来北往的大路口，我可没少见这些姑娘们呀！”

一个人，听着这样被人议论，又不能站起来申辩，心里真不是味！

又闹了一阵子，他们一哄走了。惠嫂轻手轻脚的来到炕跟前，一只热忽忽的手抚在我的额头上，小声叫：“闺女，闺女！醒一醒吧，吃点什么！”

我睁开眼，看见惠嫂一只手背在身后，脸上浮着一种神秘的微笑：“你猜，我给你拿来什么？”她慢慢把背后的手伸到前面来。

“呀，鲜韭菜！”我惊喜的叫起来，“哪儿来的？汽车上捎来的？”——一路上尽吃些粉条、黄花、大头菜、花生米。这把鲜韭菜，在我鼻子跟前散发着春天的气息。

“捎来的有啥稀罕？”惠嫂笑着说，“我们自己种的！”

“这儿能种菜？”我疑惑的问。因为就我见到的，越走近昆仑山，景物越荒凉，地面上只能看到一些稀疏的短草和苔藓、地衣之类的植物。

“怎么不能？”惠嫂说，“我们有个小玻璃房子，明天，你病好了，我引你去看，还种着西红柿呢！”

她不叫我起来，亲手把饭端到炕上。我吃了一碗非常可口的细面条，身上出了汗。头也不那样疼了。感到惠嫂这人真像妈妈一样的亲切、可敬。也许我应该把肚子里这些乱七八糟的想头一一向她倾吐吧？她不会笑话我的。可是，多么难以出口呀！

“你就在我这里睡吧，陪我说说话，老惠不在，领着勘察队找煤油去了！”惠嫂一面铺着炕，一面这样说。

我看着这位勤快的，三十多岁的，充满活力的女人，心

头涌起一阵感激之情。她，生活在这么个地方，也许，往南走一千里，往北走一千里，两千里，地面上就她这么一个女人吧？她找谁去谈心？她不感到寂寞吗？

可是惠嫂脸上，看不出一丝寂寞的影子。

这时，门猛的被闯开了，随着一股风走进一个愣小伙，粗喉咙大嗓子说：

“惠嫂，还有一件事我忘了跟你说……”

“毛头鬼，还不快睡去！又要说什么？”

“当雄李站长叫我问你，你答应下的鸡娃几时给他？”小伙子就像在自己家里似的，拉开抽斗，取出一支香烟，蛮自在的抽起来，“还有，温泉站老朱问你什么时候去给他们上课？”

“咳，你告诉李站长，鸡娃还没出窝哩，过两日天气暖些准给他捎来，有他一份！上课的事，这几天老惠不在，里里外外我一个人唱戏呢，过几天再说吧！好师傅，你走吧，我们要睡啦！”

“是，向后转！开步走！”小伙子很滑稽的打了个敬礼，转身走了。

我惊奇的问：“惠嫂，你给他们上什么课？”

“哈哈，听他胡说！”惠嫂说，“上什么课？温泉站老朱叫我去教刀削面……不说这个了，你告诉我说，现在好些吗？”

我点点头说：“好多啦！”

“就是这么回事，撑两天就过去了，我有经验！”惠嫂把下巴搁在枕头上，手里摆弄着我的辫梢，开始了她的叙述。

“你还不知道呢，我刚到这儿的时候，说起来笑死人！一

下汽车，看见这地方我就哭了。你猜我带的些什么，我带的白菜籽、韭菜籽、南瓜籽，还带着两只鸡、一只猫，诚心诚意安家立业来了。一看，这能安家？成年八辈子穿棉袄，不长五谷，连棵树都瞧不见！我哭呀，哭呀，眼泪流了两大缸。使劲骂我那老头子：‘没良心的，你骗我呀，写信说这地方多好多好……’老汉脾气好，光笑，慢腾腾的说：‘眼下不好，咱们不会建设么！’我说：‘呸！去你的吧，等你这地方建设好，老娘的腿巴骨能当打锣捶了！’他一句，我一句，叮叮当当把老头子说的生了气，骂我‘你还不如昆仑山上的一棵草！……’”

“什么草？他骂你什么草？”我突然记起小刘在路上也骂过这样一句话。

惠嫂说：“他骂我：‘不如昆仑山上的一棵草’。啊！这是这块地方最厉害的一句骂人话了，你在什么地方听说过吗？”

我连忙摇了摇头，脸“刷”一下红到了脖根。

惠嫂说：“凡在这一带跑过的人，都知道这句话。那时候我不懂呀，你别急，这里头有个典故呢，回头再跟你说。

“我原想住两天就往回走，得给他拆洗拆洗衣裳呀，被子呀，那个脏劲，就不能提了。后来一吃饭，我可发了火，指着碟子问他：‘老惠，这是什么？’

“老惠蒙头蒙脑的瞅了我一眼说：‘这是海参、黄花、木耳，加了点罐头猪肉，怎么？你不爱吃？’

“我说：‘这么贵的东西我敢说不爱吃？我心疼！一路上我就看不下去，你们把好东西就这么糟蹋？问你，这大师傅是哪儿来的？’

“‘哪儿来的？唉！’老惠长出了一口气，‘驼运队来的，拉骆驼的！’

“这一下我全明白了，不能怪大师傅，他喂骆驼是内行，给人做吃还短两手。第二天，我就跑到厨房说：‘大师傅，我给你帮两天忙吧！’你别看我这么粗手笨脚的，家常饭咱们会做呀，包子、饺子、削面、剁面、猫耳朵、拨鱼……三天我给他们吃了九样饭，过路的司机们都问：‘这是谁做的？’这些人哟，端着饭碗就往厨房跑，说：‘大嫂，说什么你也不能走！’有的还开玩笑说：‘你要走了我们全离开青藏公路！’我说：‘不听你们那一套，什么鬼地方，我待不下去！’……”

“后来你怎么留下来了呢？”我问。

“呀，你听我说么，”惠嫂转了个身，使自己躺的舒服些，“我说到哪里了？对，说我那老头子……”她伸手取下墙上的镜框，摆在枕头旁边。

镜框相当大，涂着花条油漆，一半地方，密密麻麻挤着许多人像，大部分写着“惠嫂留念”等字样。另一半地方，夹着一张精致的奖状，写着：“奖给红色炊事员贺莲珍同志”。奖状旁边，很不调和的压着一棵枯黄的草。

“这是给你的？”我指着奖状问。

“噻，不要管那些，听我给你说……你看，这就是我那老头子！”惠嫂指着一张四寸的半身像给我看。这人戴着一顶皱巴巴的制服帽，蓄着八字胡，高颧骨，厚嘴唇，约有四十多岁，一看就知道是个老成忠厚的人。

惠嫂望着像片，脸上似笑非笑的说：“他人倒老实，原来在内地当乡长，一九五四年调来修青藏公路，后来就在这儿

当了站长。这些窑洞，这几眼石窑，就是那年他带着些病号，在这里休养，他们修下的！”

“哦！”我又听到一件使自己吃惊的事。

“你看这棵草，有什么好看？这就是人们常说的：不如昆仑山上的一棵草！”

我的心，剧烈的跳了几跳。仔细看了看，这是一棵不起眼的枯草，光秃秃的枝茎上吊着几朵小花，有点像破草雪。

“惠嫂，你快说，这棵草到底是怎么回事？”

“别急，闺女，我告诉你：一九五四年，青藏公路正修到唐古拉山的时候，我那老头子得了坏血病，组织上叫他带着一个护士，七个病号，来这昆仑山休养。那会，这里是个转运站，只有两顶帐篷，露天堆着几千袋面粉。后来病号休养的也好些了，正碰上雨季，公路翻浆，谁也走不了，许多人都想开家了。甘肃人想起了金张掖银武威，陕西人想起八百里秦川，河北人想起那大平原上的玉米林。病刚好的人都馋哪，他们做梦尽梦见青菜、鲜肉、大鲤鱼……

“我那老头子也没出息，尽想着陕北的土窑洞、酸白菜、绿豆米汤、钱钱饭。他是个领导啊，怎么跟别人说？想的心烦了，就自己到山坡上转，转着转着，看见了这棵草。

“这叫什么草？他不知道。说草不是草，说花不是花，他记得，他们刚来的时候，它才发芽，不过一个多月吧，它倒开花结籽了。昆仑山上暖和的日子有数几天，你看这草，它倒有办法，地面刚一解冻，它就急急忙忙钻出来，连叶子也顾不得长，就抽苔，蹿个三寸四寸，赶快开花、结籽，等到下第一次霜，它倒已经胜利的完成任务了。

“老汉蹲在草跟前楞了半天，忽然站了起来，跺了跺脚，发狠的说：‘你不过是一棵柔弱的草，高不过四寸，粗不过一指，你还能在高原上扎下根，开花结籽。我，堂堂的共产党员，难道不如你！’后来，他就拔下这棵草，像捧着宝贝似的回到帐篷里，跟大伙开了个会，大家都像发誓似的说：‘不信我们不如这棵草，老惠，你把它挂在咱们头顶！’从这一天，他们就动手修起窑洞。说起来，那会也难哪，总共只有一把圆铣，半拉条锄，一堆夹骆驼鞍子的夹棍。这些人硬凭着狠心把窑洞修成了。有一天晚上，老惠就指着这棵草跟我讲了半夜，我向来不流泪的人，听着，眼眶里觉得水汪汪的了……从此就留下了这句话……”

我听着，紧咬着牙齿，心里非常激动。就在这一分钟，就在这个窑洞里，我也对着这棵高贵的草发下了自己的誓言。

我问惠嫂：“那你以后就留下来了！”

“是啊，就这么留下了。姑娘，你不知道呀，这公路上，最辛苦的就算司机了！”惠嫂把身子往我跟前挪了挪，抚摸着我的鬓发说，“不管黑夜白天，雪多大，天多冷，他们不能休息呀！到站头上，再吃不好，睡不好。要是车抛了锚，三天五天不准吃上一口热东西。有时候车掉在冰河里头，泥塘里头，就得往里跳呀！好几回我见他们来，衣服外头一层冰盔冰甲，一走路冰碴乱响，坐到火旁边一烤，冰水一大滩。谁不是娘怀十月生养下的？我看的这心疼呀，由不得赶快给他们找衣裳换，赶快给他们做口热汤热水的。想起从前打蒋介石的时候，咱们妇女们伺候伤兵，洗衣服，抬担架，端茶送水，如今，这些人跟当年解放军不是一样样么！……老惠有

时说，他教育了我。我说：去吧，说真的，是这些钢捶铁打的小伙子们……”惠嫂回头看了看钟，吃惊的说：“嘿，看我这絮叨劲儿，两点多了，只顾说话，都忘了你是病人！”

我说：“不，好嫂子，你再给我说一说！”

“算啦，话还说的完？明天你还要走路呢！”惠嫂坐起来，给我掖了掖被子，又问我还想吃东西不？想喝水不？

“我什么也不要了，你劳累了一天，赶快睡吧！”

“睡？不知道睡得成睡不成？你听风刮的多大，这样天气路上就肯出事！”她一面解棉袄一面这样说。

那只黄猫已经卧在她腿上呼噜呼噜睡着了，她轻轻地把它抱起来：“去，不要尽睡了，去看看老鼠出来没有！”她又对我笑了笑说：“我就是爱弄这些小猫小狗的，我还养了七八只鸡，到我这里的人能吃上鲜鸡蛋，闺女，我孵出来的鸡娃，沱沱河也有，唐古拉山也有，安多买马也有，你走一路都能听见我的鸡叫……”

这一夜，我想得很多很多。惠嫂呀，你也许不知道，你的行动，你说的这些话，在一个青年人身上发生了多大作用哟！

想着想着，听见鸡叫了。啊呀，我从来不知道鸡会叫得这样好听，这昂然充满信心的啼声，压倒风声，冲破黑夜，使人觉得就像生活在召唤。我想到惠嫂送出的那些鸡，就在这同一时间，在唐古拉山头，在辽阔无际的草原上，在浪涛滚滚的通天河畔，人们都会听到这战斗的号角，这高原先驱者的胜利之歌！

一阵，听见有人走动。一阵，听见有些车在发动了。我

赶紧坐起来穿衣服，“这小刘真的不来叫我吗？”一看惠嫂不见了，大约是在我迷糊瞌睡的时候出门了，我多想再看一看惠嫂呀，可是，也许等不及了。看见玻璃板底下压着她的一张照片，我取了出来，夹在日记本里。又取出自己一张照片，写了这样几个字：

惠嫂，我把你的照片拿去一张，把我的一张留给你，
我希望也会成为像你一样的人。

你的学生 李琬丽

把像片压在玻璃板底下，我提着挂包走到院里。风已经小了些。还不见惠嫂回来。往前走了几步，绕过那些带着汽油和烧布味的火堆，果然看见小刘在发动汽车。

“你来做什么？车里还有你什么东西？”小刘冷冰冰地问。

我说：“走呀，我要到前面去！”

“算啦，你就在这住下吧，有顺车把你带回噶尔穆去！”

“这是什么话，我还不如昆仑山上的一棵草？”我有些生气的提高声音说。

小刘听见这话一怔，用眼睛盯住我看了半天，渐渐露出一一种难以捉摸的笑容，伸手打开车门。……

这件事，在李琬丽头脑中留下了终生难忘的印象，所以她能够曲曲折折的，一口气对我讲了两三个钟点。

不只这样，这件事又当做有关“昆仑山上一棵草”的新史料，在青藏高原上流传开了。人们提到勘探组的四个姑娘，也必然会提到“一棵草”、惠嫂、九间窑洞和它们那一串故事。

“那么，现在惠嫂还住在那里吗？”我问。

李琬丽说：“她还住在那里，代替惠大哥当了站长，惠大哥现在是附近一个煤矿的经理。可是那九孔石窑洞你是看不到了，因为那里已经盖起了两层楼房和一大片温室。”

“你还常常见到她吗？”

“是啊，我来来往往总要在哪里住一夜。有些新来的同志们，我总喜欢引他们到那里，看看那棵草，听一听高原第一课。”

我说：“这倒是一个很好的开头，现在，讲一讲你自己的事吧！”

“噢，我自己有什么好讲？”这位上海姑娘脸红了，“我们的事情非常简单，材料上不是都写的有么！”

1960年

(选自《建国以来短篇小说选(下)》，上海文艺出版社，1980年1月第1版)

菡 子

万 妞

乡里人的邮件照例总在供销合作社收发，这个事许多与外地没有来往的农民并不在意，乔岭山村里的詹老爹，从前也不知道小店里有绿箱箱，自从他为自己的养女去找爹妈，到芜湖军区去过一趟，他才惦着等信这回事，每回走过村中央的石板路，瞧着那仿佛高高在上的小店，就惊喜地想到：柜台上那只木头箱子，能传来几百里路外的话儿。

腊月二十五，詹老爹揣着封信往家里跑。这是土改后的第一个春节，山凹里兜着太阳，天气就是比往年暖和些。家里忙着搞过年的吃食，这时詹大妈领着孩子在厨房里爆糯米，准备做球似的欢喜团子。孩子们跟着糯米的涨大欢呼着：“胖了，胖了！”“像个胖娃娃了。”他们要把小手插到盛在匾里的松软而滚烫的炒米里去，妈妈过来赶他们，他们愈是伸着小

手装着要插下去的样子。后来又炒蚕豆，哗哗叭叭热闹而愉快的响声，唱出了孩子们心中的歌。要是爆出一颗豆来，马上有人不顾烫手接过去了。孩子当中调皮的事都由一个圆圆脸的小姑娘带头，数她的小手伸得长，她手里的蚕豆最多，这就是老两口最宠爱的养女万妞。矮小的詹大妈像个孩子头，从锅门映出来的火光，照得她一脸红彩，发亮的头发松散地披在两鬓，她嘻嘻哈哈的，多少年来詹老爹没看见她这么年轻这么高兴过。詹老爹看了一会，把眼神定在那口大锅上了，这是土改分的，大家照顾他人口多。人们说：“生了十胎，剩了四男二女，万妞还顶了他丢掉的第八胎，前几年又添了媳妇孙孙，一家十三口人，没有一个大锅哪成！”从前小锅小灶，又专吃稀的，烧两遍才轮到大家喝碗稀粥，现在有了这个大锅，再添几个人吃饭也不愁，你看，过年还做起欢喜团子来了。

万妞的爹妈没找着，芜湖军区叫把万妞送到子弟小学去读书，老爹已经复信说正月初八送她上路。他准备把这个事拖到过了年再说，可是愈看着老伴、孩子高兴，就怕过年时愈拆不散她们，不如早几天说明了的好。拖到三十晚上，由于穷人传统的习惯，他知道人们最容易在这个时候容忍一切。万妞睡了，他跟老伴对坐在被统里。他先噗哧噗哧吸着旱烟，又在床沿上敲烟棒，对万妞瞧了一眼，他沉闷地说：

“打听遍了，到底没找着她爹妈。”

“打下十几年仗，死了多少好人，也难怪找不着。……”詹大妈也同情地应着。她看出老爹心事重，又温和地接下去说：

“你不是说过的嘛！找着了我们也还是她的父母，找不着我们更是她的父母，我们疼她还来不及呢。”说着她就偎着熟睡了万妞。

老爹知道顺这么说下去，扯不上题，他又死劲敲烟棒，一下一下想敲出个狠劲来，终于他斩钉截铁地说：

“初八我送她出门！”

“什么，到哪儿？”

“她是公家的人了，送她去芜湖军队里念书。”

“我不问她公家私家，女儿是我喂大的，你不要挑我的疼处碰！”

“疼她还要栽培她！”

“我们不能栽培？过年就送她上学堂嘛！”

“人家部队上比我们管得好。”

这几句对话，一句抵着一句，虽说一个是有准备的，一个没有准备，可就是针尖对着麦芒，谁也不让谁。一冷场，大妈就想起跟老头来硬的不行，她和解地哀求着：

“算了吧，我们锅里多放瓢水，也够她吃的了，车上多纺支纱，也够她穿的了，有难处我顶着。……”

看她想到哪儿去了？难道多嫌她这张嘴？老爹为的是既然亲爹妈真的不在，要把她教养成人，对得起国家，就得听部队上的话，他一个农民家担不起这个担子呵！他知道老伴爱缠，不如干脆地说：

“知道你的好心，可这个难处你顶不着。”

有她做娘的顶不着的？她耐不住，又火了：

“什么难处？你得了公家的钱还是怎么的？”

本来是一句气话，可老爹脸上刷红，他曾为部队上寄来的二百万抚养费懊恼过，怕人家说：“一天跑过小店东张张西望望，就为的等那二百万呢。”经老伴一提，他讷讷地说：

“钱都寄在小学老师那儿，你去问他吧！”

“我倒要拿来看看，一张票子倒有多大？”

“一个小钱也不准你拿，孩子的钱留着给孩子。”

“我能用那卖儿卖女的钱么？”

这伤着两位老人的心了，成了僵局。万妞却在这时翻了个身，大妈趁势搭讪着说：

“我们不能问问孩子？就算我们舍得，她不肯走，你也不能撵她，人们还不知要说些什么闲言闲语呢。”

两个都舍不得推醒万妞，还是老爹磨过身去，压了她的腿，万妞自己醒了。两个老人慌着像得罪了她似的。他们互相望了一眼，立刻想到要在她身上进行一场决定去留的占卦。他们都想用一句最灵的符咒打动她，可是想出的不是符咒，而是最平常的语言：

“部队上接你到芜湖念书，你去不？”

“离了你的娘，你惯不惯？”

万妞揉揉眼，仿佛很清醒地反问：

“那我跟哪个一头睡呢？”

大妈听到这话本来该笑的，可是她却幽幽地哭了起来，一颗母亲的心在安慰和怜惜中哭了，老爹的眼圈也有些发红，他知道这次的谈话只能到这儿结束。

大年初一自然不能再谈。外面下雨，詹大妈把这个家中最早买的一双新胶鞋让万妞穿了，吃饭的时候大块的肉朝万妞碗里塞。詹老爹这边，拿了爆竹先叫万妞去放，小街上有卖糖人的，老爹给万妞挑了最大的一个。好像老两口暗地里比赛谁对万妞更好些，其实他们心里到底想些什么，只有他们自己知道。

年初二，老爹领着万妞到山后陈塘大姑妈家去拜年。大妈知道他什么个用意，她不阻拦，看他们父女俩上了山路，她满有指望地想：去吧，我看你讨来的是谁家的救兵？只有做娘的人才知道做娘人的心意，他大姑妈的儿子长到十七岁出去，她的心也是悬着的啊！

河里涨了水，他们只能翻山。这是好几年没有走过的路了。万妞拉着老爹的手，一步步往上爬。藏在茅草里的石板路，躲在一边的凉亭，弯躬曲背的老树，对她都是陌生的，只有回过身来，看见那青瓦白墙飘着红旗的村庄，愈来愈显出亲切的印象。

“妞呵，你可记得走过这条路？”老爹慢条斯理地问。

孩子毫无记忆，摇了摇头。于是老爹对她说，五年以前，还是她六岁的时候，庄上住着反动派的五十二师，一个姓吴的伙夫头，在赌场上不知道怎么听说万妞是小新四军，就来敲詹家的竹杠，锅里碗里的都要，有次煮了山芋，他就来揭锅盖，万妞不让他拿，他就磨磨刀要杀万妞，还嚷着说：“有小新四军就有老新四军，都给我交出来！”那时詹老爹吓得从楼板上滚下来，护着万妞不放。……

“这下我记起来了，我站在小凳上护着锅盖的，我还骂他

土匪，对吧？”万妞突然清爽地接下去说。

“对嘛，那时你的志气就好。”老爹异常高兴地夸奖万妞。接着又对她说，当时把熟山芋都给了姓吴的，有人把他拉走了。到晚大家商议，怕万妞真有个三长两短，叫老爹连夜背着她翻过这座山，把她送到大姑妈家里。这一段万妞又记不得了。老爹说：

“你那时是个困娃娃，棒子也打不醒你，爬山你还能知道？”说得万妞格格地笑了起来。

“你说你是不是小新四军？”老爹又提醒着问万妞。

“是嘛！”女儿坦率而含糊地回答。

“那你可是新四军里的人生的？”

“爹，又来了，娘不让你说这个，你笑我，就说我不是你生的。嗯，”女儿有些撒娇地说。

“真的，你的爹妈比我们强十倍。”老爹还有些认真。

“哪还有比你们好的？”女儿也是由衷之言。

“我们待你好，也为的是你是共产党部队上留下来的呵！你再想想，部队上怎么单叫你去念书？”

万妞想通了一点，觉着这里头有来由，可一个从未缺少父爱和母爱的孩子，没有想到要另外去找一双爹妈，何况她又是一个傻丫头。她只狐疑地问：

“我那爹妈怎么不来瞧我？”

老爹不忍再说下去，他心里扣着自己的题目，谨慎地说：

“这你以后就知道了。妞呀，我再问你，一个人有志气好没志气好？”

“有的好。”

“念书是不是坏事？”

“不是。”

“那我带你上芜湖念书，你去不？”

万妞低着头，只听她微弱然而坚定的声音答道：“我去！”

抬头看见姑妈的庄子，就结束了这途中的故事。

詹大妈盼了两天才把父女俩盼回来。一阵锣鼓进了群峰包围的山庄，比敞着地方格外响些。这支队伍不小，一会儿全庄的老老小小都聚在一起了。他家的一老一小，也正欢天喜地的走在队伍的前边。队伍在詹家门前场子上停了下来，说要演戏呢。仔细一看，那骑在高头大马上好像个参军的，就是乡里年轻的指导员，从部队上下来的，她的外甥；巧的是他的亲娘，詹家的大姑妈，也跟在后边。詹大妈忙挤过去拉他姑妈和外甥进屋里喝糖茶，不料他大姑妈做了一个眼色愉快地回答：

“不慌，老妹子，俺们先办正事。……”

正事就是乡政府已得到通知，认了詹家的“军属”，给他们送了个大匾：“光荣之家”。因为詹家登不了这么些人，大家没有进去，就把大匾挂在门楼上。回头就请詹家老两口坐在场子中央，大家给他们拜年。指导员捧过两个带飘带的大红彩球，把个最大的套在詹大妈身上，老爹跟她开玩笑说：

“你看你的比我的大。”

“我们两个换嘛！”

“不，不，该你的大。”

老两口真诚地推让着。

不一会儿演戏就开始了。原来就是指导员母子俩演《送

子参军》。詹大妈弄不清他老姐姐几时当了演员，十年前新四军在这儿，这里的人都唱着过，总有一半人上过陈家祠堂的戏台，可也没看见过他老姐姐有这个本领。这时老演员却和她的儿子一本正经地对唱着，从不关风的牙缝里漏出音来，人们倒也能听准她咬的字眼，原是些令人感到亲切而激动的熟透了的词儿。虽说这是五年前母子俩的真戏，可你说是一幕老戏也成，十年前多少人这么走掉的啊，现在又有多少人要这样走进自己的队伍。只有最后母亲给儿子送鞋的一段，完全是新词，老演员也更加生动活泼起来，她灵活地做了个出房门的姿态，从怀里掏出一双鞋来，就动情地唱了起来。

老奶奶们掀起围腰裙来，揩眼泪了呢，都有一颗做娘的善良而倔强的心呵！她们没有猜疑唱的是别一个，就像相信自己一样认定这末一段准有过的。只有最知道底细的詹大妈，知道自己的老姐姐那时心里也有些不痛快，又正害了眼，线都穿不过针眼，没做什么鞋。而詹大妈自己那时正服侍大媳妇坐第一回月子，也没顾上为外甥做一双鞋，可是这做鞋的事，好熟呵！她正揣摩着，外甥瞧着她哩。笑盈盈的黑眼睛。可他把对唱的词儿忘了，只提高嗓子唱了两句，一阵脸红，看着勾肩搭背的姑娘们替他着急，他就趁势过场。

“下面换个节目，叫小姑娘们唱！”

姑娘们毫不推辞，对着年轻的指导员，一条声地唱起十年前最流行的《送才郎》来：

送呀才郎
送到大门口

一出门就看见
张灯又结彩。……

飘着红旗的山村，留在激昂而幸福的回忆中了。老演员却在这当儿抢过去拉着她老妹子的手，嗔怪地说：

“唱得喉咙冒火，你也不递我一碗水喝？”

“快家去，老早煮了红枣糖茶等你！”

她们手牵着手走到门口，大姑妈故意端详着门楼上的彩匾，问道：

“光荣不？”

“光荣。”詹大妈有点羞涩而温柔地答道。

“还不把你的报仇鞋子拿出来，送万妞上路。”跟她的儿子一样的笑盈盈的黑眼睛看着大妈。

这下子完全明白了，唱的是她。五年前给国民党的部队欺得厉害，他们像抓到了什么把柄，总指着万妞要小的也要老的，把她家当个菜园门，直进直出，见什么拿什么，没让她们过半天安生日子。她追根起苗的想过，千不怪，万不怪，只怪国民党陷害忠良，她念着万妞的爹妈还不知在哪乡吃苦。要共产党能成功就好了，万妞早晚总是共产党的人，那时她就替万妞做了一双结结实实的报仇鞋，指望她十六岁上穿出去替父母替穷人报仇。那时她真想学古时候岳元帅他妈的样，恨不得在万妞的背上刺四个大字。可是现在天下太平，万妞也只有十一岁，鞋子还差着一大截呢。她领会了他大姑妈的心意，忙说：

“他大姑妈心好狠呵，我就知道一笔写不出两样詹字。”这

时她才知道讨来的是谁家的救兵了。要不是他大姑妈急着回去照顾孙孙，到底是谁家的救兵还可再见一回分晓。

一场风波以后，老两口似乎有些和解。可是初八是个大关，双方都提心吊胆的，还有小万妞身上的变化，更成为他们注视的焦点。万妞多了一双带绒球的布草鞋，像她亲妈十年前穿过的一样；她有了八角帽，带帽耳的；还不知从哪儿找出来一根泛红的皮带。……詹大妈看到这都是老头子默默地替万妞安排的。“无非是要把小闺女打扮像个兵呗！”她有些气恼地想。她也看出小万妞爱新鲜，添一样东西跳八丈高，雀儿似的，她才不管它兵不兵呢。可她这小兵模样多俊呵，大妈一阵心酸，想到万妞的妈，只比万妞现在看长几岁，也是这模样儿上她家来的，生了个孩子也不知怎么个抱法，没坐月子就爬山，听说孩子要尿布，马上把小褂扯了……那时孩子爸爸早上了前方，后来这个到江北去找，那个又回了江南，一个南一个北，都是为国为民为的穷人啊！也在这两天，她的两个大儿子，万妞的大哥、二哥，也在万妞身上下功夫，大哥教万妞上操，这不知哪来的本事？还有二哥，平时瞎眼聋耳的，这会学老早住在这儿的新四军战地服务团的样，伸手仰腰的，教万妞练嗓子呢：

“一——一定要霍霍（“腹部”走了音）发音！”

老爹看着好笑，大妈看着心伤，她有时一步步追着老爹

当年服务团每天早晨练习基本发音中有这一句：“一——一定要腹部发音。”“一”是指元音“i”

说：

“女儿是我的，我不放，看哪个能把她拉去！”

“能放十个孩子也不能放我的万妞。”

“我明天就带她去看她家婆。”

她口气愈硬，声气愈软，老爹一概不理，只一笑了之。初七以前，只见他把牛草铡了，粪出了囤，打了三双草鞋，没有借小驴，自己架起磨棍推出了过元宵的米粉，这些本该是奶奶们做的。大妈起先当他为了要出远门，后来也看出这是为了给自己卖好。看他累得一身汗，晚上翻身打转，不免心疼起他来，心里对他说：“老伴呵，何苦呢，老伴呵！”其实她也早动心了，悄悄地去问过老师：寒暑假都在什么时候放？一个人到底要念几年书？还悄悄翻箱倒柜把报仇鞋拿出来看过两回，又替万妞买了两双新袜子，上了袜底袜船，纳得密密麻麻的。

初七的晚上了，大妈在床上搂着她的万妞，试探地跟老爹进行最后一次的谈判：

“自己还穿不来衣裳的孩子，交给他们我不放心。”

“十一年前，人家粉嫩一朵小芽儿交给你，怎么就信得过？”

老爹这句话倒也有几分道理。可大妈又想起万妞平时贪睡，自己也总由着她，快吃早饭的时候，才掀起她的被子说：“傻丫头，太阳晒屁股啦！”她才扭呀扭的起来，到外面去能这样么？她有些着急地说：

“一早要上操，孩子醒不来的啊！”

老爹笑了：“就是你惯的！”

“我不信不打仗了，还要送她到兵模子里去套！”大妈还有理由。

“学她爹妈的样！”老爹更理直气壮。

“长十六岁去不成？”

“不成！”

“过了月半走！”

“不成！”

“你看你像个铁面判官，我一推门，你就跟个门棍似的顶回来。”

“是个好判官嘛！”

说着，说着，两个都笑了起来，万妞也笑了。她妈心不死，想再探探万妞的心意，她说：

“俺们不能再问问万妞？……”

“你问嘛！”老爹对母女俩同时投过鼓励的眼色。

“妞呀，你出门跟哪个一头睡？你还没离过你娘的手臂弯呢！”母亲自有母亲的体己话。

“娘，学校里有枕头。……”万妞率直地回答。

“你真能离得你的娘？”大妈又追问一句。

“娘，我有志气。给我那鞋吧，你的心真好。”女儿严肃而娇媚地说。老爹和大妈都看出孩子长大了，从前她是个不长心的面娃娃。

还有什么话好说呢？大妈只好轻轻地叹了口气，侧着身子睡了下去。

山村里正月的旋风，像个不请自来的夜客，爱在黑地里敲门，门环儿搭搭地响了一阵，屋子里就都是风的声音了。被

统里透进一阵寒气，三个人偎得紧了一些。老爹筋骨发痛，愁着变天下雪；大妈也愁着：这不是出门的天！可她有一点儿高兴，也许老头子突然改变了主意。他们都迷迷痴痴的，睡不熟，熬到五更，老爹披衣坐起，大妈就猛地竖起来了，“上趟去芜湖也是这股劲，当真这号天能走？”她说着连忙穿起衣服，抽开门门一望，惊喜地说：

“撒得一地白花花的，下雪了啊！”

“下雪也走，不能第一趟出操，就不听口令。”屋里传来老爹坚决的声调。

“万妞是走得的？”

“我背。”

大妈哼了一声：“我拗不过你。……”就在床沿上拦着老爹别忙穿衣，老爹怕她瞎缠，哪知她说：

“外面风比刀还尖，你没有紧身衣服，把我的棉背心脱给你。”

多么感谢这个矮小的忠顺的妻子。他轻轻地摸摸她的手：“你不冷？”一听大妈回答：“我又不出门。”就更心疼她了，土改以后，他腰里有钱，能够爽快地对她说：“到芜湖我给你扯件新的。”

这时大妈多么慌张呵，她生火、加柴、添水、调粉，又搓元宵、又泡红枣，还要煮上路的茶叶蛋（一个个都是她肥壮的黑鸡婆生的），你看她抓了多少香菜和芝麻贯心糖呵，提着的，包着的，都得收拾停当。家里有人出门，谁都能埋

怨这个没有准备的不知事的妻子和母亲。她头不梳，脸不洗，恨不得长四双手，锅前、房里，小脚踩得地板格格地响，橱上的铜搭子，也叮叮当当地响着，好像后面树林里传过来的清亮的仙乐。老爹站在锅门口，又从大妈的脸上看到三十晚上年轻而欢乐的妻子。

做好饭大妈才蹑手蹑脚把万妞叫醒，就叫她站在床上把衣服穿好，最后一次替她系好裤带，告诉她怎么打又紧又活的结子，免得出什么意外。最后自己站上凳子去，举了个灯，在橱顶的箱子里，窸窸窣窣地翻出一双鞋来，捧在手里，就站在凳上说：

“把这个也带去，给你部队上的叔叔伯伯看看，说是你娘头五年就给你做的报仇鞋子。……你看我也不落后嘛！”这末一句是对着老爹说的，在灯光下她有多么光彩的眼睛呵！

踏过千山万水坚不可摧的鞋子，正如她大姑妈描述过的。鞋底上还纳出“爱国”两个大字，当时怕“报仇”二字显眼，叫国民党看到碍事。鞋窝里塞了一球大妈前两天放进去的棉花，现在不合孩子的脚，也能看到它将来的模样。这双鞋是劳动人民忠诚的证物，最明智的母亲的纪念品，部队上的同志一看什么都能明白。

一支小小的家庭的队伍送走了父女俩，老爹不准惊动四邻，怕的有人拦他，所以当指导员赶来的时候，他们已翻过了乔岭。

在一个凉亭里歇脚，老爹抽着旱烟，想了又想，慎重地开腔：

“妞呵，人家问你你姓什么呢？”

“姓詹嘛！”万妞没想到还有别样的回答。

“傻了吧，你是有姓的人，”老爹摸着万妞的头意味深长地说。“我跟老师商量半天，给你起了个上学的名字叫‘万烈’，姓你爹的姓，这个‘烈’字，意思很深，就是说要有志气吧，往后你自己认了字再去详吧！”他把这个意思说了出来，才觉得最后尽了十一年教养的责任。

“人家叫我，我不晓得答应怎好呢？”姑娘一本正经地说。

“你这个不长心的，硬记也是要记住的呵！”这是养父最后的命令。

漫天大雪，他们仿佛总走在雪花的前面：一步一个脚印。

咔嚓，咔嚓！

出了山，到了一片开阔的地方，耀眼的飞舞的银白色的天空和大地，把这一对仅有的路人拥抱起来。小万妞双手抓着雪花，眯着她的眼睛，把嘴巴套在她爹的耳朵上问道：

“爹爹，雪花花里哪儿是路呵？”

父亲已是一个童颜鹤发的“白胡子老头”，背着他披着白雪的姑娘，大声地回答：

“妞呵，踩在哪儿都不用怕，这亮晶晶的干干净净的世界，哪里都有路呵！”

1959年9月下旬国庆十周年前夕
为纪念新四军战地服务团老战友而作

（选自《人民文学》编辑部编《短篇小说选（1949—1979）》，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0年版）

高 阳

乞 女

—

一路尘沙滚滚，有着四个轮子的大木箱，乒乒乓乓，跳跃着向前冲，速度还真不慢。司机仿佛生来是钢筋铁骨，不怕五官四肢震散了。他知道的，搭这趟商营长途汽车的乘客，根本就没有打算来享受铺沥青的高级路面和软软厚厚的塑胶椅垫，他只要握紧驾驶盘，不让车子跳出一个坑接着一个坑的路基以下，按时到达站头，就算很对得起乘客了。

进了镇甸，车子愉快地喘了一口大气，终于停了下来。乘客下了有一大半。张伯刚迟疑了一会；他已问清楚了程家是住在镇外的明德路，不知道在这里下车是不是合适？但转念一想，镇里镇外，反正差不了多远，不如下来走走，一面舒

散筋骨，一面可以问问路。因此，他也提了旅行包钻出车箱。就近向站上的职员打听明德路。

“那得往回走。”站上的职员回身指点，“出了镇有个水塔，朝东，一直下去。”

前面那一段话全对，未出镇就看到巍然高耸的自来水塔，转过水塔也有条横路，往东走去，荒荒凉凉，田陌相连，不像个住家的地方，他不由得踌躇了。

就在这时，有个十四五岁的女孩，越过他的身旁，半低着头，检着边上的路，用细碎轻倩的步伐，很快地向前走去。那女孩穿着雪白的上衣，黑布裙子，一头刚盖过耳根的黑发，微微摇晃着，两只手放在前面，不知道捧着什么东西。

“小妹妹！”伯刚深怕错过了问路的机会，大声地在后面叫着，同时拔脚追去，势子太猛，直冲到女孩身边才收住。

那女孩转身面对着他。胸前抱着一叠书，长长的睫毛中掩映着大大的黑眼珠，像微微受惊了似的；那有着很好看的线条的鼻翅，轻轻搥了几下，一面用她细白纤长的手指，在鼻子下面一抹，很快地又把手放下，以略带畏缩的眼神逼视着他。

“小姐，我想请……”他忽然警觉，一定是他自己身上浓重的汗臭，薰了这个像温室里的花朵一样的女孩，这样想着，便本能地往后退了一步。一种自惭形秽之感和唐突了不相识的人所引起的歉意，混和在一起，让他嚅嚅着说不出话来了。

女孩眼中的警戒，突然消失，露出恍然大悟的神气，低下头去，挑出来一本书，随手一翻，拿出两张压得非常平展的十元钞票，说：“没有关系的，人跟人应该互相帮忙。不过

我只有二十块钱。”

伯刚一愕，随即明白了。在这时，他倒真愿自己是个求乞告帮的流浪汉，好有资格来接受这好心的女孩的布施。

“谢谢你！”他尽可能在他粗陋的脸上堆足了温柔的笑容，“我是想请问一下，明德路在什么地方？”

“啊！”女孩很窘地把钞票夹回她的书中，“喏，你看！”她很仔细地指示着，“那面不是有一大片树林？树林后面就是明德路。你可以一直往前走，过了桥从左面一条小路穿过去，那样近得多。”

伯刚向她深深道谢。那素雅苗条得像棵水仙似的背影，很快地消失在另一条岔路上。

他照她的话走去，顺顺当当地找到了明德路，门牌数到三十五号，叩门一问，却不是他要找的程星初家。

“程家搬了，”房东说，“搬在前面那条至公路六十八号。很好找的。”

真的很好找。新编的竹篱笆，围着一个小小的院落，篱笆上一扇绿色板门，门上有“程星初”的名牌。他认得是星初自己写的，那一笔漂亮的赵字，功夫越发深了。

这期望了十年的一刻，即将到来，而他反而畏缩了。十年在深山胼手胝足的生活，使他忘了以前的生活习惯；那时在赴晚宴以前，总得先上理发店刮去唇上的“黄昏的阴影”。这些回忆，直到半小时以前，才从那美丽的姑娘那里找回来；现在，一身汗臭，满头尘沙，这副狼狈的样子，怎么好见人呢？

正当他感到进退失据时，院子里突然有女人的声音发问：

“找谁？”

他吓了一跳。那声音入耳陌生，传达到脑子里便很熟悉了；但仍有些令人难以相信的。

“是我！”他怯怯地回答。

绿色的板门“呀”地一声开了。门内门外，四目相对，一片可怕的沉默。

“是你！”门内的人，终于迸出来这两个字。

“想不到是我吧？瑾清！”

“真想不到。”瑾清说，“星初找了你好几年。”

这话意味着他不是不受欢迎的访客，对他的情绪有缓和的作用。于是笑笑说：“你跟星初都好吧？我也是最近才打听到你的地址。”

“请进，请进。”瑾清一面关门，一面抢着去接他的旅行包。

她似乎还是那个样子，至少款待客人是如此，亲切而周到，倒茶拿烟忙个不休。好容易坐定下来，才能谈一谈彼此别后的情况。

“你现在用这个名字？”

她指着旅行包上所写的“张伯刚”三个字问。

“是的。”

“连姓都改掉了。”她笑着说。

“从十年前到台湾那天起，我就下定决心，‘以前种种譬如昨日死’，所以才把姓都改掉。”

“我们只知道你‘改’出来了，不晓得你也到了台湾。这几年在哪里？”

“砍木头。”他伸出长满了茧子的双手给她看。

“真想不到你会在林场里工作。很苦吧？”

“过惯了也无所谓，我一年都不下一次山。”

“那真成了隐士了。可是，怎么又下山了呢？”她笑笑说，“红尘里还有什么你放不下心的？”

他的心猛然一跳，毫无意义地报之以微笑。他就是为这句话而来的，而且带来了深思熟虑之后所下的破釜沉舟的决心；唯其如此，他在没有摸透她跟星初的真意以前，不敢随便表示态度，因此，推托着说：“放不下心的，就只是几个老朋友，特别是想看看你们夫妇。”

“谢谢！”她一欠身答说。但他从她眼里看出来，她并不相信他的话。

然后，瑾清开始谈星初和她的生活。他非常注意地倾听着。可是谈不了几句，电铃响了，瑾清飞快地去开门。剩下伯伯一个人在客厅，捏着满手心的汗，等着看看来的是谁？

在半晕眩的状态中，他听见银铃样的声音在叫：“妈！”

“有客人在里面！”是瑾清的声音。

窗外人影闪过，一瞥之间，他已看得清清楚楚，穿着白衫黑裙的，正是他向她问过路的，那像温室里的花朵一样的女孩。

“小芬！”瑾清神色凛然地说，“来见见张伯伯！”

“张伯伯！”小芬羞窘地鞠了一个躬，赶紧闪身躲入另一个房间。瑾清狐疑地闪烁着她的眼珠，结果也跟着小芬进去了。

这是一个来得太快的高潮，就像超音速的喷射机从低空

划过，还来不及作心理上的准备，却已消失得无影无踪，只留下雷轰电掣般震撼心灵的记忆。

即使是这点记忆，在他也还一时抓不住。“张伯伯”三个字，不住在他耳边嗡嗡作响，但他脑子慢慢清楚了，开始能够注意那母女俩的动态。

他听见断断续续，似乎喘着气说不成句的急促的低声细语，夹杂着一阵阵小声娇笑。他知道的，小芬一定迫不及待地把刚才因问路而发生的那一幕趣剧，在说给瑾清听。

果然，当瑾清重新回到客厅时，笑着向他说：“小芬要我跟你声‘对不起’，刚才把你看错了。”

这一说倒让他有些发窘，只好自我嘲笑地说：“不怪小芬，我这副样子，连我自己看着都不顺眼。”

瑾清不再答话，又把小芬叫进房间里去。不一会她手里捏着一把钞票，匆匆忙忙到后面拿了一只竹篮，朝外面走去。

他的视线一直追踪着小芬，直到她出门，他才发现瑾清正以监视的眼光看着他。

“十四岁的孩子，长得这么高！”他既欢喜又感叹地说。

“十五了！”瑾清的声音冷冷地，像是纠正他的错误。

他想了一会，“真的，”他很惭愧地说，“该是十五。”

“你连她的岁数都记不清楚！可真是把她给忘掉了。”

“没有，没有！”他非常着急地分辩，仿佛让人拿住了短处；也像受了冤屈似的。

瑾清宽容地微笑着。这笑容在他看来不怀好意。于是不肯再谈小芬了；他有耐心等到有利的时机来谈——已经等了许多年，不争在此一刻。他对自己说。

天闷热得很，主客相对默然，更似密云不雨；心中的低气压，酝酿成满头的汗。

“挹芬有消息吗？”瑾清冒出来这么一句。

他有些生气，问这句不像是待客之道。但对这方面的应战，他是有把握的；如果她的问句是挑战，或者有意的虐待。

“我从没有打听她的消息。”他平静地说。

“这多年了，你还恨她？”

“就是恨，也已经过去了。”

“想想也真是，”瑾清以一种评论当天所发生的新闻的语气说，“谁也想不到挹芬会变心。当初谁不说你们是标准夫妇，真是形影不离。她对你的那份体贴，连我们女人看了都羡慕……”

“那很简单，”他不愿她再说下去，极其冷静而准确地找到她语气中的空隙，楔入她的话，“如果我现在能够每年换新汽车，相信可以找到比她更体贴的太太。”

“那也不能一概而论。”

“当然，”他很机警地，“如果你以为我这话侮辱了女性，我愿意道歉。事实上我也说得过分了，至少你绝不会是那种人。”

“算了，不必替我戴高帽子。不过老实说，假使我走到那一步，我绝不能像挹芬那么有决断；什么可以不要，孩子不能不要！”

他想用比她更庄严、更决断、更响亮的声音说：“对！我也是这么想，孩子不能不要！”但是，他也十分清楚，在瑾清和她丈夫面前，他只有乞怜之一途，任何主张权利的话，都

是不可原谅的愚蠢。

因此，他含蓄地点点头。同时很快地把话题岔了开去，问说：“星初快下班了吧？”

“嗯。”瑾清说，“我让小芬去告诉他了，要他早点回来。”

“他还是那么潇洒？”

“什么潇洒？”瑾清抱怨着说，“除了小芬，没有他关心的事。不信你回头问问他，连猪肉多少钱一斤，他都不知道。”

“如果是我换了他，我也用不着关心。”

瑾清得意而又辛酸地笑了。

“我带你看看小芬的屋子。”她站起来说。

那间在客厅后面的小小的屋子，显然在小芬心目中，有着皇宫一样的庄严，不管是一本书或者一只茶杯，仿佛是钉死在那儿，永远不可以改变位置的。伯刚站在门口踌躇着，不知道是不是该跨进一步，踏到那像雨后的青石板一样的水泥地上去？

“进来啊！”瑾清的眼中闪烁着异样的光彩；只有在一个收藏家偶然高兴，出示其密藏的古玩时，才看得到那样的眼神。

“喔。”他终于艰难地进了屋子，用他那长满了茧子的手，轻轻地摸着小芬的书桌。

“这孩子有洁癖。”瑾清忽然收敛了笑容，“照从前的说法，那可不是福相。”

他来不及回答，视线就让一个黑色的匣子吸住了。他曾有三个这样的匣子，不过尺寸要大些；其中有一个曾花了他六百美金。以后当然的不知流到什么地方去了。

不知怎么，看到眼前这一个，他比重新得到自己所失去的，还有更多的喜悦。毫不迟疑地走了过去，熟练地打开匣盖——那是一具小提琴——他轻轻地扣着琴弦，琤琮两响，叩开了他的记忆之门。

那一连串有着欢乐和耻辱的日子，电光般闪过他的脑际，如梦似幻，都已不属于他的了。但是封闭记忆之门，眼前却有可把握的真实，于是他关上琴匣，满足地看着瑾清。

“我没有想到小芬也喜欢这个。”他说，“你们待他真好，让人感激万分。”

“那是我自己愿意的，”瑾清板起脸说，“我从来就没有希望别人来说我待小芬好，更用不着别人来感激。”

“血浓于水，你话太过分了。瑾清！”他冷静地回答。

“也许是的。”她的话只是礼貌上的让步，“不过你总知道，一个人为了防卫自己，伸出去的拳头总是比较要重一点。”

伯刚咬着嘴唇，以最大的克制力量使自己保持沉默。

就在这时，电铃响了。回来的是小芬，左手一篮菜，右手倒提着一只鸡，气喘吁吁地先把这些送回厨房里去，然后走出来向瑾清说：“爸爸说，手里有件要紧公事，得办完了才回来，请妈陪陪张伯伯。又说——。”她看着伯刚，似乎有所顾忌似的，不敢说下去。

“还说什么？”瑾清催问着。

“爸爸问我是哪位张伯伯？我说我没有见过；爸爸好像想不起来似的。”

“当然啦，十几年不见的老朋友，你爸爸一时想得起来？这也不管他了，你先到厨房里，把菜洗出来！”

瑾清把小芬支使到厨房里去，自己却陪伯刚坐着。知道自己正处在被监视的地位，所以说话非常小心。

主客两人聊闲天聊得很起劲，而心里却有着相同的愿望，希望星初早点回来。

二

在伯刚看，那像一局棋一样，瑾清是棋手，星初、小芬和他是棋子。

在棋手的调配之下，他和小芬一直没有单独在一起的机会。那又像打篮球，瑾清看住小芬，而星初则受命看住了他。到吃完饭，小芬帮瑾清做完了厨房里的例行工作，换一身干净衣服又出去了。伯刚看在眼里，有些害怕，瑾清对小芬的控制力量太大了。

院子里摆着三张藤椅，星初居中，两面是瑾清和他，围绕着一张陈设了烟茶的茶几坐了，这又仿佛是会议的形式。在瑾清把小芬遣走时，他就知道他所等待的时机快要到来。

他非常矛盾，一方面希望把要说的话赶快说了出来，一方面又觉得最好让星初夫妇先开头来谈，以便于随机应变；而星初夫妇似乎也抱着同样的想法，因此僵持在那里，对于时间一分一秒地被分割，感到就像本身在受凌迟的苦刑。

沉默越深，所蓄积的冲力越大，那一句话压抑又压抑，终于在不知不觉中弹射了出去：“我的来意两位想已经猜到了！”他说。

“我们猜不出。”瑾清很快地回答。

“瑾清！”星初似乎是不同意他妻子的语气，“我们正式表

示态度吧，”他转脸对“伯刚”说：“柏康，你有任何困难，任何希望，我们都愿意替你想办法，只有一样……”

“我也只有一样，”伯刚抢过他的话来，“小芬费了你们十三年心血，我没有别的报答，只好替你们磕个头。”说着，他就直挺挺地跪了下去。

星初夫妇俩惊惶失措地跳了起来，“你这是干什么，干什么？”一面惊叫着，一面来拉他。

准备破釜沉舟的伯刚，原也没有想到自己会有这种近乎耍赖的手段，但现已到了这地步，那就索性撒赖了。于是两只手死板住茶几的腿，怎么样也不肯起来。

“你可恶极了！”瑾清使劲一甩手，踢了他一脚，咬牙切齿地骂道，“那年腊月二十七，你在提篮桥监狱，自己怎么说来的？这么多年了，你还来逼我！你别忘了有字据在我手里，我跟你打官司好了！”

说完，她就脚步踉跄地进了屋子。星初愣了一会，叹口气说：“你先起来，我去劝劝她。”

“星初！”伯刚站起来拉住他说：“看看我这两只手，都是为了小芬，没有她，我没有活下去的必要。我了解你们对小芬的感情，但是你有瑾清，瑾清也有你；我可只有个小芬。人急跳墙，什么事都做得出来的。这不是我威胁你们，我赌什么咒都可以，只恨我不能剜出心来给你们看，我想小芬都要发疯了！”

星初非常严肃地听着，好久，才不胜忧虑地说：“问题并不简单，即使瑾清肯了，你也得替小芬想想，她恐怕做梦也想不到有这么大的一个变化。”

“这我也想到的，当然免不了大哭一场。”

“好吧，”星初无可奈何地说，“我尽我的力量替你去办。不过我要警告你，为了小芬，你万不能轻举妄动！”

“你放心！你怎么说我怎么做。”伯刚对于一半的成功，已经非常欣慰了。

三

另一半的成功，伯刚万想不到会来得那么快。

第二天天色微明，厨房里就有轻微的响动。被安置在客房中，几乎彻夜不眠的伯刚，可以很清楚地分辨出是瑾清在替小芬准备早餐和带到学校中去的便当。最后听见小芬向瑾清轻声道别，然后是关上大门的声音。看看表才六点半。

伯刚好几次想起床，在山上他也是起得这么早的，到时候不起身，就像被褥中藏着令人不能安心的小虫子，难受极了。但是，他非常怕跟瑾清单独见面，所以一直挨到听见星初的声音，才悄悄下床。

主客见了面，只点点头就算了。“早安”是多余的寒暄：“昨夜睡得好不好？”更是愚蠢得变成嘲笑的关切。

星初的脸色很深沉，瑾清则像从生下来就没有笑过似的；早餐仍旧非常丰富，反形成令人难堪的不调和。每一次瑾清替伯刚送食物来时，他都会侷促不安地站起来，在关系异样密切的老朋友中间，无端增添多少不必要的周旋的形迹。

“今天上午我不去办公室了。”当伯刚放下筷子时，星初这样说。

伯刚想了一会说：“是的，我也应该把我的计划，好好地

跟你谈一谈。”

“你说吧！”伯刚说了这一句，就回头向厨房里喊道，“瑾清，你出来！”

于是，正式的谈判又开始了。

“我想小芬在山上是住不惯的，而且上学也不方便……”

伯刚的所谓计划，其实也很简单。他说有二十万元的积蓄，准备辞了原来的职务，搬下山来，或者做个小买卖，或者再找个事做，养活父女俩总不成问题。这所谓计划，事实上只是提供一种保证，那二十万元的积蓄，是属于物质的；精神上的，原不过口头上一句话“反正尽力之所及让小芬感到快乐”而已。但伯刚却提出了一项具体的诺言，他说他决不再娶，免得小芬有受继母欺侮的可能。

他惴惴然唯恐星初夫妇挑毛病，但想不到星初有满意的表情。

“我们也无法对你多要求了，”星初看了他妻子一眼，说，“对小芬的立场，我们是一致的。瑾清怕你不择手段去走极端，那样会毁了小芬，所以迫不得已答应下来。女儿是你的，让你带走，可是我们十三年的心血，也不能说丢下就丢下。总而言之，你记住我们是为了小芬才牺牲的。”

伯刚对他后半段话，已无法听得真切。好久，才强忍着眼泪说：“我如果让小芬觉得有一点委屈，连我自己都对不起了。”

“好，反正各凭天良，我希望你说得到做得到。”瑾清作了唯一的一次表示以后，随即起身离去。

星初夫妇俩筹划得非常周密，为了怕引起小芬精神上重

大的刺激，需要伯刚跟小芬慢慢接近，等建立了相当友谊以后，再找适当的机会，逐步暗示她的身世；水到渠成才是圆满的境界。

伯刚欣然乐从。他说他有耐心去下这个水磨功夫。

于是这天晚上，由瑾清来告诉小芬，说是，“张伯伯托你爸爸找事，要在我们家住一阵子。正好替你补习功课。”

小芬微笑着，不表示欢迎，但也不表示拒绝。

“张伯伯的小提琴拉得很好，拜过从前上海工部局乐队的——一个白俄做老师。那个老白俄连欧洲都有名的。”

“妈！”小芬惊喜地叫起来，“真的！”

“现在可不行了，”伯刚在一边接口，“‘三日不弹，手生荆棘’，你看我的手，可不是长满了荆棘？”

“不管怎么样，收你这个徒弟，总够资格的。”星初对小芬说，“还有，你不是喜欢文艺吗？张伯伯从前那一段散文才写得真叫漂亮！”

“哎呀，那张伯伯真是多才多艺呕！”

这应该说是一个良好的开始。星初就怂恿着说：“小芬，你这么佩服张伯伯，那还不把琴拿出来，请张伯伯指点指点。”

“噢！”小芬非常柔顺地答应着，似蝴蝶般轻盈地飞到后面去了。

星初夫妇交换了一个凄凉的微笑。伯刚故意装作没有看见。

小芬小心翼翼地捧着琴匣交给伯刚。他取出琴来，校正琴音，琴弓擦出第一个嘹亮的音符，但木僵而粗蠢的指头，在纤巧美丽的提琴衬托下，连他自己都感到丑陋不堪。

他忽然丧失了勇气，十年未曾摸过琴弓，曲谱也记不真切，他怕在小芬面前的第一次表演，就让她在心里喝倒彩，因此，进退两难地苦笑道：“怎么办呢？”

星初了解他的心情，点破他说：“旁若无人！”

瑾清的鼓励更透澈，“没有关系嘛，好久不玩儿，手总生的，慢慢就好了。”

“好，我试一试，”他鼓起勇气来说，“拉不好，小芬你可别笑话我啊！”

“张伯伯，不，张老师，”小芬调皮地答说，“做学生的怎么敢笑老师。”

于是，他试着去拉一个小曲子。手指像倔强的顽童，不听话极了。指尖握砍木的斧头时，嫌它不够强壮有力，在琴弦却嫌不够纤细，常常搭到另一根弦上。

伯刚几乎拉不成调，沮丧而着急。清风拂拂的仲夏之夜，背上的汗湿到裤腰上。

就当他要承认失败的一刹那，他瞥见小芬脸上的表情，她的笑容与她捧琴匣给他时的笑容，丝毫未变，那是只有父子家人之间才有的无原则的欣赏与宽容的表情。

“这个不算！”此时他所恢复的，不是勇气，而是信心。擦一擦汗，重新提起琴弓，闭上眼，心底的乐声，汨汨如出山的清泉，通过手指，散播在深厚恬静的夜空中。

到得意之处，他慢慢睁开双眼，只见小芬仰望着他，嘴微张着翕翕而动，仿佛那个“好”字已经在嘴边等了半天，等曲声一终，跟着就要冲出来似的。

他重新闭上眼。“一个人一生只要有这么一次境界就够

了。”他在心里对自己说。

他很快地就跟小芬成了好“朋友”。星初夫妇百分之百地实现了他们的诺言，尽量替他们父女安排接触的机会。他教她练琴，为她补习英文，跟她研究文艺作品。他发现小芬除了继承了她母亲的外表以外，在性情上跟他更为接近。为了娱乐小芬，连带引起他创作的欲望。他写过两篇小说——为了小芬这个唯一的读者。第二篇小说中，他故意在情节上留下一个漏洞，小芬读完第一遍，就为他指了出来，这使他愈发感到快乐。

每到黄昏，他就坐立不安，这使他记起当年追求挹芬，每天下午等候邮差的滋味，于是往往一个人溜了出去，沿着大路去迎接小芬。但等一发现她的影子，倒又有些莫名其妙的害怕，故意避了开去，兜一个圈子，作为不期而遇，然后一路听她谈论学校里的情形。

他觉得时机已经成熟了，可是不知道应该采取什么步骤。星初夫妇也从不问他，看样子他们希望最好能一辈子保持这样儿。

这一天他开始写第三篇小说。以一个女学生为主角，故事可有两种绝不相同的结局，他想到可以跟小芬来研究一下。一想到这里，他在目不可见的一瞬间，获得另一个故事的纲要，构思片刻，就得到很完整的结构。

这是一个现实的故事，他希望小芬能成为主角。

“小芬！”这天晚上做完功课，他很高兴地说，“我今天又想到一个故事，可以写成一篇很好的小说。本来想写出来给你看，但是有一个原因——这原因回头再讲——我想先讲给

你听。”

“好。喔，慢一点，我先去给您倒杯茶。”

他喝了一口小芬倒来的茶，从容不迫地说：“故事的背景，你不必去管，男主角的名字我还没有想好，假定叫他×先生好了。”

“×先生在一家银行里做事，收入很丰富，是个汽车阶级。他有个非常美丽的太太，这位太太样样喜欢拿第一，我们就叫她‘第一太太’好了，‘第一太太’漂亮第一，爱她丈夫是第一，爱好虚荣也是第一，不是第一流的汽车不坐，不是第一流的皮大衣不穿……。”

“这位‘第一太太’要不得。”小芬说。

“你别打岔！听我讲完。×先生为了满足他的‘第一太太’，虽然收入很丰富，还是不够花。因此，他就盗用银行里的公款。等到纸包不住火，查帐查出来以后，×先生关到监狱里去了。

“这时你猜‘第一太太’怎么样？她觉得她丈夫已经不够第一的味道，就要求离婚。×先生这时候自顾不暇，当然没有说话，答应了她的要求。

“他们那时候有个两岁的儿子，‘第一太太’觉得带在身边很累赘，就不要那个小孩。结果送给×先生的一个好朋友，连姓都改过了。

“以后×先生出了监狱，洗心革面，重新做人。他念念不忘他的儿子，但因为打仗的缘故，彼此音信不通，一直到十几年以后才找到。这时候那孩子已经长大了，长得非常聪明，他的义父母也待他非常的好。可是×先生认识他的儿子，儿

子却不知道×先生就是他的父亲。×先生想不出用什么办法能把事实真相告诉他的儿子，因为他不知道他的儿子知道了他的真正的父亲以后，心里会有怎么样的想法？”

小芬很注意地听着，等他忧然而止，便接下来问：“那么，您说那×先生是用的什么办法呢？”

“这就是我要跟你研究的。你想想看，应该用什么方法？”

“我不知道。”

“假如你是那个孩子，等知道了事实真相以后，你会怎样想？”

小芬两只黑而圆的眼珠，骨碌碌地转着，好半天才微羞窘地笑道：“我想不出，书上说，写小说要有生活经验，我没有那种经验，实在想不出。”

伯刚失望极了，但是表面上仍旧要把这出“戏”唱完，于是竭力搜索昏乱的脑海，希望能发现一些新的问题，可以继续谈下去。

“不过，”小芬忽然开口，“我觉得那个孩子知道了他自己是谁以后，一定不会快乐。”

“为什么？”伯刚重重地问。

“因为他没有妈妈。没有妈妈的孩子，一定不会快乐，我想男孩子也是一样的。这是我的经验，”小芬一本正经地说，“我想要什么；或者我有时候觉得害怕，譬如遇见太保，我一定先想到妈，只有学校里要交什么钱，我才先想到爸爸！”

对她那稚气的老练，伯刚一点不觉得可笑。痴痴地想着，一个被忽略的，但却是根本的问题被提出来检讨：他要得到小芬，到底是为了满足他自己的父爱，还是为了小芬的幸福。

“张伯伯，你要来的啊！”小芬用抖颤的哭音说。

“嗯。”伯刚不敢多说话，只有那样才能保持镇静。

“星期五要写信，星期日早晨我就收到了……。”

“好了，小芬，”瑾清赶紧拦着她说，“张伯伯做事的地方又不远，常常会来的。汽车快开了，不要耽误张伯伯的工夫。”

“那么，张伯伯再见！”

“再见！”

伯刚向星初夫妇匆匆握别，转身快步离去。忽然又听见小芬在后面叫：“张伯伯，伯伯。”他站住脚，小芬走近他面前说：“我忘了告诉您一件事，您写的小说，我拿给国文老师看了，他说写得很好，要介绍到一家文艺杂志去发表，问您用什么笔名？”

“笔名！”他从来未想到过自己这趟下山，会有这一点意外的成就，可是这也无所谓，想了一下，说道：“用柏康两个字好了。松柏的柏，康健的康。”

“松柏的柏，康健的康。”她照样念了一遍。

“记住了没有？”

“记住了。我再也不会忘记这个名字！”

(选自《当代中国新文学大系》，天视出版事业有限公司 1979 年出版)

陈翔鹤

陶渊明写《挽歌》

—

在六朝时候宋文帝元嘉四年，陶渊明 已经满过六十二岁快达六十三岁的高龄了。近三、四年来，由于田地接连丰收，今年又是一个平年，陶渊明家里的生活似乎比以前要好过一些。尤其是在去年颜延之 被朝廷任命去做始安郡太守，路过浔阳时，给他留下了二万钱，对他生活也不无小补。虽说陶渊明叫儿子把钱全拿去寄存到镇上的几家酒店，记在账上，以便随时取酒来喝，其实那个经营家务的小儿子阿通，却

陶渊明：即陶潜，东晋时代的著名诗人。

颜延之：陶潜同时代的诗人。

并未照办，只送了半数前去，其余的便添办了油盐 and 别的家常日用物；这种情形，陶渊明当然知道，不过在向来不以钱财为意的陶渊明看来，这也算不得甚么，因此并不再加过问。

在身体健康方面，虽说陶渊明自四十一岁归田以后，即“躬耕自资，遂抱羸疾”，但在六十岁以前，他却仍然不断地参加部分劳动。只是当他满过六十岁之后，他才把锄头交给儿子，说：“不成不成，手脚骨头都松了，使用不得力，这些事只好交给你们来作了！”此后即很少自己动手，只于早晚间负手到田陇间去看看桑麻禾黍，一面温习温习自己心爱的诗篇。

这一年浔阳的秋天，来得似乎比哪年都早；每到早晚间，八月里的瑟瑟秋风便使人倍加有畏缩之感。这一天早晨，天刚一放亮，陶渊明便起来了。昨夜他在床上翻腾了一整夜。昨天在庐山东林寺给他的不愉快的印象实在太深了，这不能不逼使他去思考一些问题。因为他去庐山，本来是想同慧远法师谈谈，同时也想在庙里住上三几天，静静脑筋，换换空气。却不料一到东林寺，就遇见那里正在大办法事，来烧香的人真有如穿梭一般，进进出出，十分闹杂。而尤其令他不愉快的，便是那盘腿打坐——在大雄宝殿正中的慧远和尚的那

躬耕自资，遂抱羸疾：躬，亲自。羸，消瘦病弱。全句意谓亲自耕作以维持生计，于是积劳成疾。

慧远法师：（334—416）东晋著名佛学领袖。法师，对佛教僧侣的敬称。

打坐：僧侣盘膝而坐，闭目息想叫打坐。是佛教的一种修行方法。

种近于傲慢、淡漠而又装腔作势的态度。这与他平时的为人是完全两样的。他头戴昆卢帽，身披绯色罗袈裟，前后左右还围着有一大群年轻俊美的小和尚，手中各持着铜唾盂、白玉柄尘尾、紫丝布巾帨等类的东西，俨然是另一种达官贵人的派头。只见他半闭着眼睛，两手合十，一让香客们在他座前四礼八拜，脸上纹风不动，连一点表情都没有；真不知他是在睡觉呢还是在闭目养神。法会一会儿正式开始了，首先由僧徒们高声唸诵一通《无量寿佛经》，然后又由刘遗民来大念一遍他自己作的所谓“发愿文”，次即是由白莲神社中的社友们一齐向慧远和尚顶礼膜拜；然后又由会众大声宣扬一阵“南无阿弥陀佛，观世音菩萨，大势至菩萨”的佛号，便算散会。这时他才微微地动了一下眼皮，在钟鼓齐鸣中，喃喃念道：“揭谛揭谛，波罗揭谛，波罗僧揭谛，菩提萨婆诃！”念毕这种神秘而又令人难懂的咒语之后，他甚么也没有说，便下得座来起身入内了。对于那些匍匐在地面上的会众，连正眼都不曾看一眼，更不用说和气地来同大家打个招呼了！这种毫不理会大家的态度，给陶渊明以一种大有“我慢”之概的印象。而这种“我慢”，又正是慧远本人对陶渊明所时常提起，认为是违反佛理的。

“渊明公，你看这个念佛法会怎样？”到禅堂里坐下喝茶

刘遗民：东晋隐士，陶潜的朋友。

白莲神社：慧远与慧永、刘遗民等在庐山结社专修念佛法门，因掘池植白莲，故称白莲社，亦称莲社。

我慢：佛教经语。意谓有大骄傲。

时，刘遗民对他这样的问。还不等他回答，周续之接着便说：“真正是名山胜会，世间少有啊！我看渊明公还是加入我们白莲社的好。慧远法师不是说你加入之后，还是特许可以喝酒吗？”“对，对！还是加入的好。‘浔阳三隐’中有两位都已经加入，渊明公再一加入，那便算是全数了！”只听得张野、张铨、宗炳、雷次宗等陶渊明儒学中的朋友，当时所谓知名之士的，都一齐异口同声地来劝说。“让我再想想看。人生本来就很短促，并且活着也多不容易啊！在我个人想，又何必用敲钟敲鼓来增加它的麻烦呢？”陶渊明边说边立起身来，打算出去。“你不坐坐，吃过午斋，去同法师谈谈再走吗？”大家齐声说。“不用啦，今天人多，他也很忙，改天再来。”陶渊明记得自己昨天正是这样起身回家的。

虽说“背负炉峰（香炉峰），旁带瀑布”的东林寺离陶渊明的住处柴桑山的栗里只不过二十多里地，可是陶渊明这次走起来却觉得比往常任何一次都吃力。他停停走走地一直到将近黄昏时候才回到了家。在喝过一碗稀粥之后，他便上床睡觉了。他一方面虽然觉得自己腿酸腰疼，疲乏不堪，但一方面想睡却又睡不着。而更可恶的是那种“铛、铛、铛、铛”的东林寺的钟声，于朦胧半睡中，还不住阴一下阳一下地在他耳边鸣响。“看来东林寺以后是不能再去啦，这些和尚

周续之：东晋隐士。

浔阳三隐：即陶渊明、刘遗民、周续之，因三人同隐居于江西浔阳而得名。

真作孽，总是想拿敲钟敲鼓来吓唬人。最可笑的还有刘遗民、周续之那一般人，平时连朝廷的征辟也都不应，可是一见了慧远和尚就那样的磕头礼拜，五体投地！是不是这可以说明，他们对于生死道理还有所未达呢？死，死了便了，一死百了，又算得个甚么！哪值得那样敲钟敲鼓地大惊小怪！佛家说超脱，道家说羽化，其实这些都是自己仍旧有解脱不了的东西。”陶渊明就像这样的想着想着，直翻腾了一整夜。

二

此刻，陶渊明是坐在他茅屋前面过道间的靠背胡床上面了。这还是他大儿子阿舒十多年前，在修盖这所草屋时替他出的主意：即是把房檐尽量放得宽些，简直有堂屋一般的宽，目的是好招待来拜访的客人。不想这样一来，陶渊明却得到受用了，因为他近年来除了爱在床上躺躺之外，就喜欢斜倚在这过道间的胡床上，有时读读书，想想诗，望望南山，听听松涛和想想心事；有时也同来找他谈天的邻居们研究研究收成，话话桑麻；如果当家酿黍酒新熟时，就同他们和和融融、喜笑颜开地喝上几杯。

昨天夜晚刚下过一点小雨。屋檐下的几棵柳树，虽然在中秋的微寒里已经不再茁长了，而且叶子已有点发黄，但早

作孽：也叫“造孽”。孽，坏事，灾害。

征辟：征召，荐举。旧指朝廷招贤举能之举。

羽化：中国人称成仙为羽化，即变化飞升之意。后世道教徒老病死者也叫羽化，所谓“羽化登仙”。

胡床，一种由西域传入的坐具。

晨乡间的空气还是那般清新，简直分辨不出哪是篱边黄菊的芬芳，哪是田野间残稻的谷香。陶渊明情不自禁地深深呼吸了几口长气。他因昨晚不曾睡好，虽然觉得头有些发晕、口有些发苦、腰也有些发痛，但这一派远远近近的山光树影，薄雾流云，仍不能不使这位饱经忧患的老诗人，很自然地想要去停止一切不愉快的思考，好让自己安静一下。但秋天清晨的寒气又使得陶渊明不得不把身上的灰布单袍往紧里裹了一裹。“真正是秋天了呀！‘良辰在何许，凝霜湿衣襟。’阮嗣宗的《咏怀诗》可真正作得不错。还有呢，‘感物怀殷忧，悄悄令心悲。多言焉所告，繁辞将诉谁。’像这样的好诗，恐怕只有他一人才能写得出来啦。我的诗似乎可以不必再写了，只消读读他的《咏怀诗》也满够味的。”陶渊明情不自禁地想起了他平时所最心爱的阮诗来。他念着，念着，轻轻地频频地摇着头，好像是要把那些使人瑟缩的秋气赶跑似的。

就在这时候，一个身穿白布小褂，青布裤子的小孩，八岁左右，皮肤黑黑的，全身胖呼呼的，一蹦一跳地从后面跑出来了。“呀，我知道，我知道，爷爷昨天又去庐山来着。总不带我去，我不答应。”他边说边扑到陶渊明的怀里来，用手去摸摸陶渊明的灰白胡子。“你走得动吗？我去的时候还是西头的王家叔叔用篮舆抬我去的，回来自己走，可就不行啦，二十多里地就一直走到天黑。”陶渊明边说边抓住孙儿的两只小手，不让他去弄乱他的胡须。“我走得动，走得动，等下一

阮嗣宗：即阮籍，晋朝大诗人。

篮舆：即竹轿。

回，你一定要带我去，我跟着你篮舆走，一大步一大步地跨。”
“小牛，你等不到。以后恐怕我就不会再去庐山啦。哎，不会再去啦！”“干甚么不？我就一个人也要去。庐山真好玩儿。我就喜欢摸小和尚的脑袋。我摸他们，他们也摸我。上回我还同他们捉蜻蜓来着。真好玩儿。”“嗯……”陶渊明觉得对孩子简直无理可说，便只得这样嗯了一声。

“哎，小牛，快下来！我不告诉过你，爷爷乘不起你吗？还是那样不听话！”这时那个陶渊明的小儿媳妇已托着一个茶盘走了出来。她约有三十岁左右，身体壮健，足穿草履，身着青衣，发髻挽得高高的，眉目间颇带一点秀气。她一面嚷着，将茶盘放到矮矮的小白木几上，便动手去拉那个淘气的小孩。“不要紧，还乘得起，就让他这样吧！”陶渊明摸着小孙儿头上的两个丫角爱抚地说，同时又抬起头去望了儿媳妇一眼，在他黑瘦清秀的方脸上不觉已露出了一点笑容。“这是南山上刚才折下来的秋茶，昨天夜晚才炒好，请爷爷尝尝，看可合口味？”她恭顺地说了，随即斟出一杯碧绿的茶水递给陶渊明。“给我喝，给我喝……”孩子又在撒娇了。“好，好。我们大家都喝。媳妇，你辛苦，也来喝上一杯。”陶渊明一面给孩子喝茶一面要媳妇去取个杯子。“我不忙。昨天爷爷那样晚才回来，可把您累着了？要早知道您在庙里只坐一会儿就走，那便不该把篮舆打发回来了，老年人哪里走得了这样多的路！”“不，不，还可以。阿通呢，下田去了吗？”“哪里，他还睡着呢。稻子一收上坡，他就该睡懒觉啦。有事吗？我去喊他。”“没事，没事，让他睡着吧。年轻人能睡得着觉总是好的。”陶渊明说到这里蹙起眉，轻轻叹了一口气，看来他又

是觉得腰有些发痛了。

这个媳妇仍然在陶渊明身边站着没有走,似乎尚有所待。陶渊明又抬起头来疑问地望了她一眼。“昨天下午爹来啦,他还等了您老人家半天呢。”她关心地说。“找我可有事情?”“他把您的诗稿都拿走了。”听到这里,陶渊明在心内不禁也为之一惊。他间歇了一会才又追问:“他这是甚么意思,拿去作甚么用呢?”“据他老人家说,他找到一个甚么字写得不错的书手,打算把您的诗拿去重抄一遍,装订起来,以留作传家之宝。等再过两天,我一定去把稿子要回来。……本来嘛,我就有点不大放心,怕有遗失。”她说罢将头低了下去,仿佛做了一件甚么错事似的。“哦,原来这样!那就让它去吧。当然,如果把稿子失掉了也是可惜的。”“不!过两天我一定自己去要回来!”“好媳妇,你又何必这样性急呢,等过些时候再说吧。稿子又不比可以吃得的东西,你还怕些甚么!”“哎,我本来就不愿意给的,可是他老人家执意要拿去,真是叫人为难。”“给了就算了吧。不用去管它。写着玩的东西,本来就不值得甚么,哪用得着这样担心!”陶渊明说毕,又望了儿媳一眼,同时有一种暖乎乎的感觉袭上心来。他简直没想到在自己的家里,竟有人会这样的珍视他的诗篇。随着,这个少妇便拿起一个竹耙,走到篱笆外面去了。

至于说到对这位小儿媳妇的选择,陶渊明起初还是有所考虑的,因为新娘的父亲庞统之曾经作过江州刺史刘弘的后军功曹,家里又广有田产,他恐怕她过得门来不能吃苦安

贫。何况阿通又有一种粗声粗气的戆脾气。可是他的那个以爱管闲事著名的故人庞通之，却竭力向他担保说：“行！我说行就行。难道我自己的亲侄女儿都不了解？她念的《列女传》、《论语》、《诗经》，都还是我一手教出来的呢。姑娘是个不多言多语的好姑娘，平时又很喜欢诗，你的许多诗她都能背得过来。……固然，老头儿有些俗气，讨厌，贪财好名。不过我们娶的是姑娘，而不是那个老头儿。”

过门后，问题果然出来了。首先是大哥阿舒的老婆对新娘感情不好，不肯再管家；等庞家姑娘动手管家了，她又嫌别人管得不好，太费。接着就吵着要分家（陶渊明的其他三个儿子，因为小孩多，早就自立门户了）；这时庞迭之也出来说了话。于是，平素就很不喜欢生活关系闹得复杂的陶渊明，才决定让他们各自东西，而自己仍同阿通夫妇一同过日子。所幸他所租得庞迭之的三十多亩田，近三四年来的收成也还不错，而阿通在庄稼上又是个全把式，孩子也只有小牛一个，再加上陶渊明和儿媳两个帮着薅薅锄锄，他们的日子总算勤巴苦做地渡过去了。

陶渊明是从三十岁起就开始过独身生活的。他的两个妻室都早已前后亡故，只有那个“夫耕于前，妻锄于后”的继室翟氏，他对她始终保持着一一种优美和崇高的柔情。而阿通又正是翟氏所生的（老二、老三、老四也都与阿通同母），因此他对于这个有点戆脾气的小儿子便更加爱惜，不愿同他离开。一个独身生活过得太久的人，常常是有许多怪脾气的。比如说，不大注意室内清洁，不许别人动用他的东西之类，陶渊明也不例外。可是这种独身汉的生活习惯，到他五十六岁

的那年，却被一场严重的痢疾破除了。这时陶渊明病倒床上，看看已入危境，于是这个庞家姑娘才不避嫌疑，大胆地前去看护他，亲自替他换洗衣衾，侍奉汤药。等到病慢慢好了，这个少妇才真正成为这一家之主。而陶渊明也才重新感到有人照顾他生活的家庭之乐。

近几年来，陶渊明又一连遇见了一些就连他自己也不大能理解的事情——那即是他不懂得为甚么如像本州(江州)刺史那样的大官儿总爱来同他攀亲论友。首先是刺史王弘，接着又是刺史檀道济。而最使他不高兴的便要数檀道济来拜访的那一次了。他带有许多兵马前来，吆吆喝喝，简直把一个栗里村闹得天翻地覆，老乡们家家关门闭户，一直等他走了以后才敢探出头来。

陶渊明对于这个一州之长，自然是待之以礼。而檀刺史呢，在他高谈阔论了一阵甚么贤者处世应当“天下无道则隐，有道则至”之后，竟至又说起打算要送他几百斛粳米和多少口猪羊这类的话来了。这使得“逃禄归耕”，一向不肯轻易接受人钱财的陶渊明，不禁觉得登时两颊有些发烧起来。因此他才拱了拱手，断然决然地说：“这决不敢当，决不敢当，粳米猪羊之类一定不能接受！我陶潜（这是他在刘裕夺取了晋朝政权以后所取的新名字）哪里够得上称甚么‘贤者’呢！这并不是我故意装腔作势，只是由于个人的夙愿，不敢妄与

天下无道则隐，有道则至：全句意谓：如国家政治黑暗，有才能者便隐居不出；政治清明，则出仕为官。

刘裕：南朝宋代的开国君主。

那些借归隐为高，一心取得高官厚禄的‘贤者’高攀，如此而已！”话不投机半句多。知道谈不下去了，于是这个聪明的檀刺史便拿出赳赳武夫的派头，立起身来大声地说：“到州里来坐坐吧。我一定大张筵席地招待你！”“好，再见。改天一定来拜访。”这样才结束了这次颇为不愉快的会谈。事过之后，陶渊明又不得不再三去向邻里们解释。说檀刺史是他自己来的而不是由于他的招请。“真正对不起得很，惊动了大家，惹起这许多麻烦。”“还好，还好，幸喜那些兵大爷们没有去捉我们的鸡鸭，”一个老乡说。“近几年来，催收赋税的衙役们好像对我们都要客气得多啦，想来是沾了你老人家的光！”另一个深谙世故的老人说。“哎，老邻居，我们都已经是白发苍苍的老人了啊，哪里还禁得起这样的吵闹。我不图别的，只希望那些豪门大官儿们不要再到这儿来，让我们安安静静的过日子就求之不得啦！看来诗还是作不得的，谄了几句诗，就会引起一些无聊的人前来麻烦！”像这样，陶渊明才算结束了他的“善后工作”。

三

就在从庐山回来第二天的当晚，经过一整天躺着休息之后，陶渊明的心情似乎已经平静得多了，腰虽然还有点疼，但头却已经不再发晕了。到用晚饭的时候，陶渊明又看见他儿媳端出两大盘风鸡和糟鱼来。“嘿，了不起，哪里来的这许多好东西？”陶渊明惊疑而又奇怪地问。“还不是爹带来的。两边都是老人家，真是收下不好，不收下也不好。”因为这个摸熟了陶渊明脾气的聪敏儿媳妇知道，如果公公一不高兴，他

是连筷子也都不会去动的，于是她才这样惴惴然地解释说，同时更借着灯光去窥探陶渊明的脸色。近些年来，特别是在有了孙儿小牛以后，陶渊明对于儿媳的神态不觉已经变得柔和、温存得多了，有时还可以说有意去揣摩和投合她的心意。“总是这样时常的道谢他老人家。好，有了好菜，我们大家都来喝上几杯。阿通，你用大碗喝我的菊花酒，我喝糯米酒。媳妇儿也不能不喝。只有一个人喝酒就太没意思啦！”陶渊明的这种兴致，显然是为了要投合他儿媳的心意。

他们父、子、儿媳三人围着一张黑漆矮饭桌，席地坐下了。阿通平时不大爱开口，但喝起酒来，正同他种庄稼一样是个能手。他大口大口地喝着，在他晒得黝黑的圆脸上，也不时露出一一种开朗的笑容来。

“你爸爸老啦，下不得田啦。不知道现刻家里可还有甚么困难没有？你大哥三哥孩子多，想来一定是有困难的。你爸爸没本领，脾气又怪，不能够去升官发财，让你们弟兄书都读得很少，阿通尤其识字不多，这不能不算是我当爸爸的人的一种不到之处！”在喝过两杯之后，陶渊明不禁又发起平日所时常爱发的感慨来了。“干吗爸爸总爱说这一些，读书有个屁用！你看颜延之叔叔作了一辈子官，到头还不充军似的到始安郡去作个甚么太守。依我看，还是地不哄人，你挖多少锄就能有多少锄的收成！我就不喜欢读书，也不喜欢读书人。大哥因为多读了几句书，说起话来就总有些酸溜溜的，让大家听不懂。我不高兴和他说话，好多人都不高兴和他说话。”

酸溜溜：这里是迂腐的意思。

阿通说罢，大大地喝了一口酒，咂了一咂嘴，又用他粗大的手掌去把嘴唇抹了一下。

“爸爸说话，你好好的听着不好吗？”那个知书识礼的媳妇正想制止丈夫的说话。

“不，不。他说得对，说得很对，颜延之是个好人，就是名利心重，官瘾大了点。上回他来，还同我吵架呢。他把自己诗写得不好，归罪于公务太忙，没有时间去推敲。其实哪里是这样。他一天到晚都在同甚么庐陵王、豫章公这一些人搞在一起，侍宴 啦，陪乘 啦，应诏赋诗 啦，俗务萦心，患得患失，哪还有甚么诗情画意？没有诗情，又哪里来的好诗！你看，我所认为好的他的那几首《五君咏》，还不是他官作得不如意的时候写的。除此之外，可就不大高明啦。不过他人总是个好人。讲义气，重朋友。一喝起酒来，便把甚么俗情都忘却了。这不能不说他是颇懂得一点酒中真味的。哎，人一老了，就净爱去想些莫名其妙的事情，说不定他从始安郡回来，就不大可能再看见我了！”陶渊明用手理了理胡须，又满满地干了一杯。“因此，在这两天，我很想把那几首《挽歌》和那篇《自祭文》写完，好留给如像颜延之那样的故友们看看。”言下似乎不胜感慨。

“爸爸昨天上庐山见着那个慧远和尚没有？你不是说要在那里住上两天吗，干吗当天就回来了呢？”庞家姑娘担心地问。

侍宴：陪同参加宴会。

陪乘：陪同皇帝驾车出游。

应诏赋诗：奉皇帝之命作诗。

“见是见着啦，只是没有得着机会说话，他们正在做甚么念佛法会。这位大法师，就欢喜装腔作势，净拿些甚么‘三界不安犹如火宅’，生啦死啦的大道理来吓唬人。我就不喜欢听这些。”

“‘未知生，焉知死？’还是孔老夫子说的对呀。”儿媳妇又在运用她的《论语》知识了。其实这一句也正是陶渊明所时常引用的。

“简直乌七八糟，可恶得很！其实，眼睛里恐怕还是在望着那几个大钱上！”阿通在喝过两大碗酒之后，话也多起来了。

“话不能那样说。慧远和尚倒是戒律很严，不爱钱财的。我所看重他的就在于三件事情：第一，他写过五篇《沙门不敬王者论》，而且又博通六经，更懂得老庄的道理，讲起经来也还不是那样干巴巴的，第二，他不许可那个架子很大，拿富贵来骄人的谢灵运加入白莲社；第三，他竟敢去同那个杀人不眨眼的贼头儿卢循，欢然道旧，一点也不怕得附逆之罪的名声。这些都是要有点胆量、修养、本领的人才能作得到的。不过我同他究竟还是两路人。关于生死的看法，我

三界不安犹如火宅：佛经语。意思是人世间万事万物充满忧愁烦恼，就像居住在起火的房子中。三界，指人世间。古印度的传统说法，将众生所住的世界分为高下三个层次，合称三界。

六经：中国儒学的主要经典，即《诗》、《书》、《礼》、《乐》、《易》和《春秋》。

老庄：老聃、庄周学说的简称。

谢灵运：南朝大诗人。

卢循：东晋将领。

同他就有很大的不同，当然我平时也不是不去思考这些。但说来说去还是二十多年前我在《归去来辞》里面说过的那两句话，‘聊乘化以归尽，乐乎天命复奚疑’。慧远和尚再想同我辩论也辩论不出个甚么道理来。他写过一篇《形尽神不灭论》，我也写过三首《形影神》诗来回答他。我主要的意见就在‘纵浪大化中，不喜亦不惧。应尽便须尽，无复独多虑’这四句当中。尽，就是完结。凡事有头就有尾，有开头就得有个完结这不是很自然的吗？何况人活在世上又多么的不容易啊。即以咱们家里的事来作个比喻吧，你们死过两个母亲，一个堂叔叔（敬远），一个堂姑姑（程氏妹），在我四十四岁的时候大火又烧掉了我们的房子，简直烧得个精光，在这段时间，几乎大半要靠向别人借贷口粮过日子。你们弟兄也挨过饥、受过苦。像这样，没个完结，行吗？从反面讲，再以你爹为例吧，好媳妇，你说说看，如果每个人都像你爹那样，养得肥胖肥胖的，终日忙着见官见府，买田置地，没个了结，恐怕也不见得就行吧？”陶渊明确说便不自禁哈哈的大笑了起来，在他黑瘦的脸上不觉泛起了一层薄薄的酒晕。“我讲个笑话给你听好吗？这还是前两天羊松龄告诉我的，可能是出于他自己的瞎编。不过也真有趣，这很能说明一些道理，说明佛家道理的不大能说得通。”接着陶渊明又说。

“爸爸，讲，讲吧！我就爱听爸爸讲笑话。”

“好多人都说爸爸讲的笑话有意思。”

阿通和他的媳妇都异口同声地要求着。

“那就说一个吧。据说，有个寒门素士 去找一位有名的和尚谈道。那和尚爱理不理的，待他非常傲慢。碰巧一个大官儿到庙里来了，而那个老和尚接待他时，却亦步亦趋非常谦恭。等到官儿走了之后，这士子便责问他，为甚么接待客人竟会有两种不同的面孔？老和尚就用禅语来回答说，‘接是不接，不接是接！’这个士子听了实在不胜其愤，于是就在他秃头上狠狠揍了几巴掌，说，‘打是不打，不打是打！’打过后便飘然而去了。你们说有意思没意思？……”陶渊明讲完后；大家都哄堂地笑了起来。阿通笑得更为痛快，接连说：“该打，该打，打得好，打得好！”这时陶渊明早已经有些醉意阑珊了，他立起身来，而那个庞家姑娘就赶忙上前去搀扶着他，把他送入室内。

四

依照陶渊明平时的生活习惯，他总是爱在睡醒一觉之后又动手去作点事情，或者就斜靠在床上去想想在白天他所不大能弄得明白的事情；他这种爱躺在床上沉思默想的习惯，简直可以说已经成为几十年来的顽固习惯了。

今天夜晚，因为大家酒都喝得很高兴，风鸡和糟鱼的味道又很不错，所以隔壁阿通夫妇以及那个早就睡着了的小牛孙儿都睡得很香。等陶渊明一觉醒来，估计时间只不过三更左右。他感觉这几间草房似乎比任何时候都要显得清静，清静得几乎连窗外飞虫的展翅声全都可以听得出来。同时，那

寒门素士：出身贫贱低微的知识分子。

桌上的一盏黯淡的菜油灯也更衬托出这秋夜的萧索和静寂。秋夜是那样的静，静得简直有些令人难受。他半夜起身来，把灯芯拨亮了一下。本来打算下得床来，将自己早已打好腹稿的三首《挽歌》和那篇《自祭文》用纸笔记了下来的，可是从牛肋巴的窗孔间所吹进来的阵阵秋风，却使他接连打了两个喷嚏。同时他又感觉自己四肢无力，实在站立不起来。“果然人一到秋天便大大的不同了。脚软，站不起来，这不正表明我所有的时间不会太多了么？”他心里这样的嘀咕着，于是便放弃了要下床去动纸笔的念头，决定只斜靠在床上，依旧去推敲他那不知推敲过多少遍了的诗篇。

他从“有生必有死，早终非命促”起，在心内一直默念到“亲戚或余悲，他人亦已歌”止，本来这三首诗写到这里，他认为便可完结了的，可是庐山法会的钟鼓齐鸣，慧远和尚在会上的那种淡漠自傲和专门拿死来吓唬人的情景，蓦地又在他的脑子里闪现出来了。“嗨，不能够这样就算完结，还得同慧远辩论下去。再在这篇诗里面表示一下我对于生死大事的最终看法吧！”于是他在诗的末尾又加上了‘死去何所道，托体同山阿’这两句。“‘死去何所道，托体同山阿’。不错，死又算得个甚么！人死了。还不是与山阿草木同归于朽。不想那个赌棍刘裕竟会当了皇帝，而能征惯战的刘牢之反而被背叛朝廷的桓玄破棺戮尸。活在这种尔虞我诈、你砍我杀的社会里，眼前的事情实在是无聊之极；一旦死去，归之

刘牢之：东晋将领。

桓玄：东晋著名将领。

自然，真是没有什么值得留恋的！……‘死去何所道，托体同山阿’，好，这首诗，就该这样结束，不必再作什么添改的啦。”

陶渊明结束了《挽歌》之后，在他心里又默默地去推敲他这篇《自祭文》。这篇东西，因为酝酿时间相当的久，所以在他反复地吟诵了几遍，却仍然不曾发现有甚么需得改动的地方。只是当他念到“……匪贵前誉，孰重后歌，人生实难，死之如何？呜呼哀哉！”这最后五句时，一种湿漉漉、热乎乎的东西，便不自觉地漫到了他的眼睫间来。这时他引为感慨的不仅是眼前的生活，而且还有他整个艰难坎坷的一生。

“‘人生实难，死之如何’！难道这不是我对于生死一事的素常看法吗？哎，脚都站不起来，老了，看来是真正的老了啊！凡事得有个结束。明天得叫庞家儿媳妇回娘家去。请那位书手将我的诗稿多抄两份，好捡一份送给颜延之。他上回送我的二万钱，数目可真不算少呀。他不肯轻易送人，我也不是那种轻易收下赠物的人。”

想到这里，窗外的雄鸡，拍了拍翅膀，已高声啼唱起来了。

（选自《人民文学》1961年第11期）

老舍

正红旗下

—

假若我姑母和我大姐的婆母现在还活着，我相信她们还会时常争辩：到底在我降生的那一晚上，我的母亲是因生我而昏迷过去了呢，还是她受了煤气。

正红旗下——正红旗，清代八旗之一。八旗是清代满族的一种军队组织和户口编制，以旗的颜色为号，有镶黄、正黄、镶白、正白、镶红、正红、镶蓝、正蓝八旗（正即整字的简写），凡满族成员都隶属各旗。这是“满洲八旗”，以后又增设“蒙古八旗”和“汉军八旗”。八旗成员，统称“旗人”。

本文作者隶属“满洲八旗”的“正红旗”，所以这篇自传体的长篇小说，即取名为《正红旗下》。

幸而这两位老太太都遵循着自然规律，到时候就被亲友们护送到坟地里去；要不然，不论我庆祝自己的花甲之喜，还是古稀大寿，我心中都不会十分平安。是呀，假若大姐婆婆的说法十分正确，我便根本不存在啊！

似乎有声明一下的必要：我生的迟了些，而大姐又出阁早了些，所以我一出世，大姐已有了婆婆，而且是一位有比金刚石还坚硬的成见的婆婆。是，她的成见是那么深，我简直地不敢叫她看见我。只要她一眼看到我，她便立刻把屋门和窗子都打开，往外散放煤气！

还要声明一下：这并不是为来个对比，贬低大姐婆婆，以便高抬我的姑母。那用不着。说真的，姑母对于我的存在与否，并不十分关心；要不然，到后来，她的烟袋锅子为什么常常敲在我的头上，便有些费解了。是呀，我长着一个脑袋，不是一块破砖头！

尽管如此，姑母可是坚持实事求是的态度，和我大姐的婆婆进行激辩。按照她的说法，我的母亲是因为生我，失血过多，而昏了过去的。据我后来调查，姑母的说法颇为正确，因为自从她中年居孀以后，就搬到我家来住，不可能不掌握些第一手的消息与资料。我的啼哭，吵得她不能安眠。那么，我一定不会是一股煤气！

我也调查清楚：自从姑母搬到我家来，虽然各过各的日子，她可是以大姑子的名义支使我的母亲给她沏茶灌水，擦桌子扫地，名正言顺，心安理得。她的确应该心安理得，我也不便给她造谣：想想看，在那年月，一位大姑子而不欺负兄弟媳妇，还怎么算作大姑子呢？

在我降生前，母亲当然不可能照常伺候大姑子，这就难怪在我还没落草儿，姑母便对我不大满意了。不过，不管她多么自私，我可也不能不多少地感激她：假若不是她肯和大姐婆婆力战，甚至于混战，我的生日与时辰也许会发生些混乱，其说不一了。我舍不得那个良辰吉日！

那的确是良辰吉日！就是到后来，姑母在敲了我三烟锅子之后，她也不能不稍加考虑，应否继续努力。她不能不想，我是腊月二十三日酉时，全北京的人，包括着皇上和文武大臣，都在欢送灶王爷上天的时刻降生的呀！

在那年代，北京在没有月色的夜间，实在黑的可怕。大街上没有电灯，小胡同里也没有个亮儿，人们晚间出去若不打着灯笼，就会越走越怕，越怕越慌，迷失在黑暗里，找不着家。有时候，他们会在一个地方转来转去，一直转一夜。按照那时代的科学说法，这叫作“鬼打墙”。

可是，在我降生的那一晚上，全北京的男女，千真万确，没有一个遇上“鬼打墙”的！当然，那一晚上，在这儿或那儿，也有饿死的、冻死的，和被杀死的。但是，这都与鬼毫无关系。鬼，不管多么顽强的鬼，在那一晚上都在家里休息，不敢出来，也就无从给夜行客打一堵墙，欣赏他们来回转圈圈了。

大街上有多少卖糖瓜与关东糖的呀！天一黑，他们便点上灯笼，把摊子或车子照得亮堂堂的。天越黑，他们吆喝

落草儿——降生，落读作 lào (涝)。

糖瓜与关东糖——又叫“灶糖”，祭灶时的供品，用麦芽做成。

的越起劲，洪亮而急切。过了定更，大家就差不多祭完了灶王，糖还卖给谁去呢！就凭这一片卖糖的声音，那么洪亮，那么急切，胆子最大的鬼也不敢轻易出来，更甭说那些胆子不大的了——据说，鬼也有胆量很小很小的。

再听吧，从五六点钟起，已有稀疏的爆竹声。到了酉时左右（就是我降生的伟大时辰），连铺户带人家一齐放起鞭炮，不用说鬼，就连黑、黄、大、小的狗都吓得躲在屋里打哆嗦。花炮的光亮冲破了黑暗的天空，一闪一闪，能够使人看见远处的树梢儿。每家院子里都亮那么一阵：把灶王像请到院中来，燃起高香与柏枝，灶王就急忙吃点关东糖，化为灰烬，飞上天宫。

灶王爷上了天，我却落了地。这不能不叫姑母思索思索：“这小子的来历不小哇！说不定，灶王爷身旁的小童儿因为贪吃糖果，没来得及上天，就留在这里了呢！”这么一想，姑母对我就不能不在讨厌之中，还有那么一点点敬意！

灶王对我姑母的态度如何，我至今还没探听清楚。我可的是确知道，姑母对灶王的态度并不十分严肃。她的屋里并没有灶王龛。她只在我母亲在我们屋里给灶王与财神上了三炷香之后，才搭讪着过来，可有可无地向神像打个问心。假若我恰巧在那里，她必狠狠地瞪我一眼；她认准了我是灶王的小童儿转世，在那儿监视她呢！

说到这里，就很难不提一提我的大姐婆婆对神佛的态度。

定更——即初更，晚上七时至九时

问心——拜一拜。心字轻读。

她的气派很大。在她的堂屋里，正中是挂着黄围子的佛桌，桌上的雕花大佛龕几乎高及顶棚，里面供着红脸长髯的关公。到春节，关公面前摆着五碗小塔似的蜜供、五碗红月饼，还有一堂干鲜果品。财神、灶王，和张仙（就是“打出天狗去，引进子孙来”的那位神仙）的神龕都安置在两旁，倒好象她的“一家之主”不是灶王，而是关公。赶到这位老太太对丈夫或儿子示威的时候，她的气派是那么大，以至把神佛都骂在里边，毫不留情！“你们这群！”她会指着所有的神像说：“你们这群！吃着我的蜜供、鲜苹果，可不管我的事，什么东西！”

可是，姑母居然敢和这位连神佛都敢骂的老太太分庭抗礼，针锋相对地争辩，实在令人不能不暗伸大指！不管我怎么喜爱姑母，当她与大姐婆婆作战的时候，我总是站在她这一边的。

经过客观的分析，我从大姐婆婆身上实在找不到一点可爱的地方。是呀，直到如今，我每一想起什么“虚张声势”、“瞎唬事”等等，也就不期然而然地想起大姐的婆婆来。我首先想起她的眼睛。那是一双何等毫无道理的眼睛啊！见到人，不管她是要表示欢迎，还是马上冲杀，她的眼总是瞪着。她

碗——供品的单位量词。旧俗，过年时，献给神佛供品的底座，常垫以饭碗，内盛小米，与碗口齐平，并覆盖红绵纸，然后上面再摆月饼、蜜供等食品，谓之一碗。

张仙——送子之神。传说是五代时游青城山而得道的张远霄。宋代苏洵曾梦见他挟着两个弹子，以为是“诞子”之兆，便日夜供奉起来，以后果然生了苏轼和苏辙两个儿子，都成为有名的文学家。

大概是想用二目圆睁表达某感情,在别人看来却空空洞洞,莫名其妙。她的两腮多肉,永远阴郁地下垂,象两个装着什么毒气的口袋似的。在咳嗽与说话的时候,她的嗓子也口腔便是一部自制的扩音机。她总以为只要声若洪钟,就必有说服力。她什么也不大懂,特别是不懂怎么过日子。可是,她会瞪眼与放炮,于是她就懂了一切。

虽然我也忘不了姑母的烟袋锅子(特别是那里面还有燃透了的兰花烟的),可是从全面看来,她就比大姐的婆婆多着一些风趣。从模样上说,姑母长得相当秀气,两腮并不象装着毒气的口袋。她的眼睛,在风平浪静的时候,黑白分明,非常的有神。不幸,有时候不知道为什么就来一阵风暴。风暴一来,她的有神的眼睛就变成有鬼,寒光四射,冷气逼人!不过,让咱们还是别老想她的眼睛吧。她爱玩梭儿胡。每逢赢那么三两吊钱的时候,她还会低声地哼几句二黄。据说:她的丈夫,我的姑父,是一位唱戏的!在那个改良的……哎呀,我忘了一件大事!

你看,我只顾了交待我降生的月、日、时,可忘了说是哪一年!那是有名的戊戌年啊!戊戌政变!

说也奇怪,在那么大讲维新与改良的年月,姑母每逢听

梭儿胡——一种纸牌。“玩梭儿胡”又叫“逗梭儿胡”,后文“凑十胡”也是这个意思。

戊戌年——一八九八年。戊戌政变——指这年六月光绪皇帝推行的资产阶级维新变法,又叫“百日维新”。

到“行头”、“拿份儿”等等有关戏曲的名词，便立刻把话岔开。只有逢年过节，喝过两盅玫瑰露酒之后，她才透露一句：“唱戏的也不下贱啊！”尽管如此，大家可是都没听她说过：我姑父的艺名叫什么，他是唱小生还是老旦。

大家也都怀疑，我姑父是不是个旗人。假若他是旗人，他可能是位耗财买脸的京戏票友儿。可是，玩票是出风头的事，姑母为什么不敢公开承认呢？他也许真是个职业的伶人吧？可又不大对头：那年月，尽管酝酿着革新与政变，堂堂的旗人而去以唱戏为业，不是有开除旗籍的危险么？那么，姑父是汉人？也不对呀！他要是汉人，怎么在他死后，我姑母每月去领好几份儿钱粮呢？

直到如今，我还弄不清楚这段历史。姑父是唱戏的不是，关系并不大。我总想不通：凭什么姑母，一位寡妇，而且是爱用烟锅子敲我的脑袋的寡妇，应当吃几份儿饷银呢？我的父亲是堂堂正正的旗兵，负着保卫皇城的重任，每月不过才领三两银子，里面还每每搀着两小块假的；为什么姑父，一位唱小生或老旦的，还可能是汉人，会立下那么大的军功，给我姑母留下几份儿钱粮呢？看起来呀，这必定在什么地方有些错误！

不管是皇上的，还是别人的错儿吧，反正姑母的日子过

行头——戏曲术语，指演员扮戏时所穿戴的衣服、头盔等。行读作 xíng (型)。拿份儿——即“戏份儿”，戏曲演员的工资。最早的工资按月计算，叫“包银”，后来改按场次计算，即是“戏份儿”。

票友儿——指不是“科班”出身的、偶一扮演的业余戏曲演员。与下文“玩票”同义。

得怪舒服。她收入的多，开销的少——白住我们的房子，又有弟媳妇作义务女仆。她是我们小胡同里的“财主”。

恐怕呀，这就是她敢跟大姐的婆婆顶嘴抬杠的重要原因之一。大姐的婆婆口口声声地说：父亲是子爵，丈夫是佐领，儿子是骁骑校。这都不假；可是，她的箱子底儿上并没有什么沉重的东西。有她的胖脸为证，她爱吃。这并不是说，她有钱才要吃好的。不！没钱，她会以子爵女儿、佐领太太的名义去赊。她不但自己爱赊，而且颇看不起不敢赊，不喜欢赊的亲友。虽然没有明说，她大概可是这么想：不赊东西，白作旗人！

我说她“爱”吃，而没说她“讲究”吃。她只爱吃鸡鸭鱼肉，而不会欣赏什么山珍海味。不过，她可也有讲究的一面：到十冬腊月，她要买两条丰台暖洞子生产的碧绿的、尖上还带着一点黄花的王瓜，摆在关公面前；到春夏之交，她要买些用小蒲包装着的，头一批成熟的十三陵大樱桃，陈列在供桌上。这些，可只是为显示她的气派与排场。当她真想吃的時候，她会买些冒充樱桃的“山豆子”，大把大把地往嘴里塞，既便宜又过瘾。不管怎么说吧，她经常拉下亏空，而且是债多了不愁，满不在乎。

对债主子们，她的眼瞪得特别圆，特别大；嗓音也特别

子爵——古代五等爵公、侯、伯、子、男的第四等。清代子爵又分一二三等，是比较小的世袭爵位。佐领——八旗兵制，以三百人为一“牛录”（后增至四百人），统领“牛录”的军官，满语叫做“牛录额真”，汉译“佐领”，是地位比较低的武官。骁骑校——“佐领”下面的小军官。暖洞子——温室。

洪亮，激昂慷慨地交代：

“听着！我是子爵的女儿，佐领的太太，娘家婆家都有铁杆儿庄稼！俸银俸米到时候就放下来，欠了日子欠不了钱，你着什么急呢！”

这几句豪迈有力的话语，不难令人想起二百多年前清兵入关时候的威风，因而往往足以把债主子打退四十里。不幸，有时候这些话并没有发生预期的效果，她也会瞪着眼笑那么一两下，叫债主子吓一大跳；她的笑，说实话，并不比哭更体面一些。她的刚柔相济，令人啼笑皆非。

她打扮起来的时候总使大家都感到遗憾。可是，气派与身分有关，她还非打扮不可。该穿亮纱，她万不能穿实地纱；该戴翡翠簪子，决不能戴金的。于是，她的几十套单、夹、棉、皮，纱衣服，与冬夏的各色首饰，就都循环地出入当铺，当了这件赎那件，博得当铺的好评。据看见过阎王奶奶的人说：当阎王奶奶打扮起来的时候，就和盛装的大姐婆婆相差无几。

因此，直到今天，我还摸不清她的丈夫怎么会还那么快活。在我幼年的时候，我觉得他是个很可爱的人。是，他不但快活，而且可爱！除了他也爱花钱，几乎没有任何缺点。我首先记住了他的咳嗽，一种清亮而有腔有调的咳嗽，叫人一听便能猜到 he 至少是四品官儿。他的衣服非常整洁，而且带着樟脑的香味，有人说这是因为刚由当铺拿出来，不知正确与否。

无论冬夏，他总提着四个鸟笼子，里面是两只红颧，两只蓝颧儿。他不养别的鸟，红、蓝颧儿雅俗共赏，恰合佐领的身份。只有一次，他用半年的俸禄换了一只雪白的麻雀。

不幸，在白麻雀的声誉刚刚传遍九城的大茶馆之际，也不知怎么就病故了，所以他后来即使看见一只雪白的老鸦也不再动心。

在冬天，他特别受我的欢迎：在他的怀里，至少藏着三个蝈蝈葫芦，每个都有摆在古玩铺里去的资格。我并不大注意葫芦。使我兴奋的是它们里面装着的嫩绿蝈蝈，时时轻跪地鸣叫，仿佛夏天忽然从哪里回到北京。

在我的天真的眼中，他不是来探亲家，而是和我来玩耍。他一讲起养鸟、养蝈蝈与蛐蛐的经验，便忘了时间，以至我母亲不管怎样为难，也得给他预备饭食。他也非常天真。母亲一暗示留他吃饭，他便咳嗽一阵，有腔有调，有板有眼，而后又哈哈地笑几声才说：

“亲家太太，我还真有点饿了呢！千万别麻烦，到天泰轩叫一个干炸小丸子、一卖木樨肉、一中碗酸辣汤，多加胡椒面和香菜，就行啦！就这么办吧！”

这么一办，我母亲的眼圈儿就分外湿润那么一两天！不应酬吧，怕女儿受气；应酬吧，钱在哪儿呢？那年月走亲戚，用今天的话来说，可真不简单！

亲家爹虽是武职，四品顶戴的佐领，却不大爱谈怎么带兵与打仗。我曾问过他是否会骑马射箭，他的回答是咳嗽了

传遍九城——九城，即九门，指明代永乐十八年重修的北京内城九门：正阳、崇文、宣武、安定、德胜、东直、朝阳、西直、阜城。后来人们常以“九门”、“四九城”来代指北京城内外。传遍九城，即传遍了整个儿北京城。后文“誉满九城”也是这个意思。

一阵，而后马上又说起养鸟的技术来。这可也的确值得说，甚至值得写一本书！看，不要说红、蓝颧儿们怎么养，怎么蹿，怎么“押”，在换羽毛的季节怎么加意饲养，就是那四个鸟笼子，制造方法，也够讲半天的。不要说鸟笼子，就连笼里的小磁食罐，小磁水池，以及清除鸟粪的小竹铲，都是那么考究，谁也不敢说它们不是艺术作品！是的，他似乎已经忘了自己是个武官，而把毕生的精力都花费在如何使小罐小铲、咳嗽与发笑都含有高度的艺术性，从而随时沉醉在小刺激与小趣味里。

他还会唱呢！有的王爷会唱须生，有的贝勒会唱《金钱豹》，有的满族官员由票友而变为京剧名演员……。戏曲和曲艺成为满人生活中不可缺少的东西，他们不但爱去听，而且喜欢自己粉墨登场。他们也创作，大量地创作，岔曲、快书、鼓词等等。我的亲家爹也当然不甘落后。遗憾的是他没有足够的财力去组成自己的票社，以便亲友家庆祝孩子满月，或老太太的生日，去车马自备，清茶恭候地唱那么一天或一夜，耗财买脸，傲里夺尊，誉满九城。他只能加入别人组织的票社，随时去消遣消遣。他会唱几段联珠快书。他的演技并不很高，可是人缘很好，每逢献技都博得亲友们热烈喝彩。美中不足，他走票的时候，若遇上他的夫人也盛装在场，他就不由地想起阎王奶奶来，而忘了词儿。这样丢了脸之后，他

贝勒——满语王或侯的意思，是清代的世袭爵位，地位仅次于亲王和郡王。

《金钱豹》——传统戏剧，演孙悟空降伏金钱豹的故事。

回到家来可也不闹气，因为夫妻们大吵大闹会喊哑了他的嗓子。倒是大姐的婆婆先发制人，把日子不好过，债务越来越多，统统归罪于他爱玩票，不务正业，闹得没结没完。他一声也不出，只等到她喘气的时候，他才用口学着三弦的声音，给她弹个过门儿：“登根儿哩登登”。艺术的熏陶使他在痛苦中还能够找出自慰的办法，所以他快活——不过据他的夫人说，这是没皮没脸，没羞没臊！

他们夫妇谁对谁不对，我自幼到而今一直还没有弄清楚。那么，书归正传，还说我的生日吧。

在我降生的时候，父亲正在皇城的什么角落值班。男不拜月，女不祭灶，自古为然。姑母是寡妇，母亲与二姐也是妇女；我虽是男的，可还不堪重任。全家竟自没有人主持祭灶大典！姑母发了好几阵脾气。她在三天前就在英兰斋满汉悖悖铺买了几块真正的关东糖。所谓真正的关东糖者就是块儿小而比石头还硬，放在口中若不把门牙崩碎，就把它粘掉的那一种，不是摊子上卖的那种又泡又松，见热气就容易化了的低级货。她还买了一斤什锦南糖。这些，她都用小缸盆扣起来，放在阴凉的地方，不叫灶王爷与一切的人知道。她准备在大家祭完灶王，偷偷地拿出一部分，安安顿顿地躺在被窝里独自享受，即使粘掉一半个门牙，也没人晓得。可是，这个计划必须在祭灶之后执行，以免叫灶王看见，招致神谴。

男不拜月，女不祭灶——迷信的人认为灶王是一家之主，祭灶之礼，必须由男子祭拜，妇女不得参预；月为太阴星君，中秋拜月，也只能由妇女行之，男子不得参预，故俗谚谓之“男不拜（圆）月，女不祭灶”。

哼！全家居然没有一个男人！她的怒气不打一处来。我二姐是个忠厚老实的姑娘，空有一片好心，而没有克服困难的办法。姑母越发脾气，二姐心里越慌，只含着眼泪，不住地叫：“姑姑！姑姑！”

幸而大姐及时地来到。大姐是个极漂亮的小媳妇：眉清目秀，小长脸，尖尖的下颏象个白莲花瓣似的。不管是穿上大红缎子的氅衣，还是蓝布旗袍，不管是梳着两把头，还是挽着旗髻，她总是那么俏皮利落，令人心旷神怡。她的不宽的腰板总挺得很直，亭亭玉立；在请蹲安的时候，直起直落，稳重而飘洒。只有在发笑的时候，她的腰才弯下一点去，仿佛喘不过气来，笑得那么天真可怜。亲戚、朋友，没有不喜爱她的，包括着我的姑母。只有大姐的婆婆认为她既不俊美，也不伶俐，并且时常讥诮：你爸爸不过是三两银子的马甲！

大姐婆婆的气派是那么大，讲究是那么多，对女仆的要求自然不能不极其严格。她总以为女仆都理当以身殉职，进门就累死。自从娶了儿媳妇，她干脆不再用女仆，而把一个小媳妇当作十个女仆使用。大姐的两把头往往好几天不敢拆散，就那么带着那小牌楼似的家伙睡觉。梳头需要相当长的时间，万一婆婆已经起床，大声地咳嗽着，而大姐还没梳好了头，过去请安，便是一行大罪！大姐须在天还没亮就起来，上街给婆婆去买热油条和马蹄儿烧饼。大姐年轻，贪睡。可是，出阁之后，她练会把自己惊醒。醒了，她便轻轻地开开屋门，看看天上的三星。假若还太早，她便回到炕上，穿好

衣服，坐着打盹，不敢再躺下，以免睡熟了误事。全家的饭食、活计、茶水、清洁卫生，全由大姐独自包办。她越努力，婆婆越给她添活儿，加紧训练。婆婆的手，除了往口中送饮食，不轻易动一动。手越不动，眼与嘴就越活跃，她一看见儿媳的影子就下好几道紧急命令。

事情真多！大姐每天都须很好地设计，忙中要有计划，以免发生混乱。出嫁了几个月之后，她的眉心出现了两条细而深的皱纹。这些委屈，她可不敢对丈夫说，怕挑起是非。回到娘家，她也不肯对母亲说，怕母亲伤心。当母亲追问的时候，她也还是笑着说：没事！真没事！奶奶放心吧！（我们管母亲叫作奶奶。）

大姐更不敢向姑母诉苦，知道姑母是爆竹脾气，一点就发火。可是，她并不拒绝姑母的小小的援助。大姐的婆婆既要求媳妇打扮得象朵鲜花似的，可又不肯给媳妇一点买胭脂、粉，梳头油等等的零钱，所以姑母一问她要钱不要，大姐就没法不低下头去，表示口袋里连一个小钱也没有。姑母是不轻易发善心的，她之所以情愿帮助大姐者是因为我们满人都尊敬姑奶奶。她自己是老姑奶奶，当然要同情小姑奶奶，以壮自己的声势。况且，大姐的要求又不很大，有几吊钱就解决问题，姑母何必不大仁大义那么一两回呢。这个，大姐婆婆似乎也看了出来，可是不便说什么；娘家人理当贴补出了嫁的女儿，女儿本是赔钱货嘛。在另一方面，姑母之所以敢和大姐婆婆分庭抗礼者，也在这里找到一些说明。

大姐这次回来，并不是因为她梦见了一条神龙或一只猛

虎落在母亲怀里，希望添个将来会“出将入相”的小弟弟。快到年节，她还没有新的绫绢花儿、胭脂宫粉，和一些杂拌儿。这末一项，是为给她的丈夫的，大姐夫虽已成了家，并且是不会骑马的骁骑校，可是在不少方面还像个小孩子，跟他的爸爸差不多。是的，他们老爷儿俩到时候就领银子，终年都有老米吃，干吗注意天有多么高，地有多么厚呢？生活的意义，在他们父子看来，就是每天要玩耍，玩得细致，考究，入迷。大姐丈不养靛颏儿，而英雄气概地玩鹞子和胡伯喇，威风凛凛地去捕几只麻雀。这一程子，他玩腻了鹞子与胡伯喇，改为养鸽子。他的每只鸽子都值那么一二两银子；“满天飞元宝”是他爱说的一句豪迈的话。他收藏的几件鸽铃都是名家制作，由古玩摊子上搜集来的。

大姐夫需要杂拌儿。每年如是：他用各色的洋纸糊成小高脚碟，以备把杂拌儿中的糖豆子、大扁杏仁等等轻巧地放在碟上，好象是为给他自己上供。一边摆弄，一边吃；往往小纸碟还没都糊好，杂拌儿已经不见了；尽管是这样，他也得到一种快感。杂拌儿吃完，他就设计糊灯笼，好在灯节悬挂起来。糊完春灯，他便动手糊风筝。这些小事情，他都极用心地去作；一两天或好几天，他逢人必说他手下的工作，不管人家爱听不爱听。在不断的商讨中，往往得到启发，他就

出将入相——“出将”和“入相”是传统戏剧舞台上的“上场门”和“下场门”，这里借用“将”“相”，有盼成大器的意思。

杂拌儿——各种果子做的果脯。

胡伯喇——一种小而凶的鸟，喙长，利爪，饲养者多以其擒食麻雀为戏。北京土话，称无所事事者为“玩鹞鹰子”，作者以这个细节寓刺游手好闲。

重新设计,以期出奇制胜,有所创造。若是别人不愿意听,他便都说给我大姐,闹得大姐脑子里尽是春灯与风筝,以至耽误了正事,招得婆婆鸣炮一百零八响!

他们玩耍,花钱,可就苦了我的大姐。在家庭经济不景气的时候,他们不能不吵嘴,以资消遣。十之八九,吵到下不来台的时候,就归罪于我的大姐,一致进行讨伐。大姐夫虽然对大姐还不错,可是在混战之中也不敢不骂她。好嘛,什么都可以忍受,可就是不能叫老人们骂他怕老婆。因此,一来二去,大姐增添了一种本事:她能够在炮火连天之际,似乎听到一些声响,又似乎什么也没听见。似乎是她给自己的耳朵安上了避雷针。可怜的大姐!

大姐来到,立刻了解了一切。她马上派二姐去请“姥姥”,也就是收生婆。并且告诉二姐,顺脚儿去通知婆家:她可能回去的晚一些。大姐婆家离我家不远,只有一里多地。二姐飞奔而去。

姑母有了笑容,递给大姐几张老裕成钱铺特为年节给赏与压岁钱用的、上边印着刘海戏金蟾的、崭新的红票子,每张实兑大钱两吊。同时,她把弟妇生娃娃的一切全交给大姐办理,倘若发生任何事故,她概不负责。

二姐跑到大姐婆家的时候,大姐的公公正和儿子在院里放花炮。今年,他们负债超过了往年的最高纪录。腊月二十三过小年,他们理应想一想怎么还债,怎么节省开支,省得在年根底下叫债主们把门环子敲碎。没有,他们没有那么想。大姐婆婆不知由哪里找到一点钱,买了头号的大糖瓜,带芝麻的和不带芝麻的,摆在灶王面前,并且瞪着眼下命令:

“吃了我的糖，到天上多说几句好话，别不三不四地顺口开河，瞎扯！”两位男人呢，也不知由哪里弄来一点钱，都买了鞭炮。老爷儿俩都脱了长袍。老头儿换上一件旧狐皮马褂，不系钮扣，而用一条旧布搭包松拢着，十分潇洒。大姐夫呢，年轻火力壮，只穿着小棉袄，直打喷嚏，而连说不冷。鞭声先起，清脆紧张，一会儿便火花急溅，响成一片。儿子放单响的麻雷子，父亲放双响的二踢脚，间隔停匀，有板有眼：噼啪噼啪，咚；噼啪噼啪，咚——当！这样放完一阵，父子相视微笑，都觉得放炮的技巧九城第一，理应得到四邻的热情夸赞。

不管二姐说什么，中间都夹着麻雷子与二踢脚的巨响。于是，大姐的婆婆仿佛听见了：亲家母受了煤气。“是嘛！”她以压倒鞭炮的声音告诉二姐：“你们穷人总是不懂得怎么留神，大概其喜欢中煤毒！”她把“大概”总说成“大概其”，有个“其”字，显着多些文采。说完，她就去换衣裳，要亲自出马，去抢救亲家母的性命，大仁大义。佐领与骁骑校根本没注意二姐说了什么，专心一志地继续放爆竹。即使听明白了二姐的报告，他们也不能一心二用，去考虑爆竹以外的问题。

我生下来，母亲昏了过去。大姐的婆母躲在我姑母屋里，二目圆睁，两腮的毒气肉袋一动一动地述说解救中煤毒的最有效的偏方。姑母老练地点起兰花烟，把老玉烟袋嘴儿斜放在嘴角，眉毛挑起多高，准备挑战。

“偏方治大病！”大姐的婆婆引经据典地说。

“生娃娃用不着偏方！”姑母开始进攻。

“那也看谁生娃娃！”大姐婆婆心中暗喜已到人马列开的

时机。

“谁生娃娃也不用解煤气的偏方！”姑母从嘴角撤出乌木长烟袋，用烟锅子指着客人的鼻子。

“老姑奶奶！”大姐婆婆故意称呼对方一句，先礼后兵，以便进行歼灭战。“中了煤气就没法儿生娃娃！”

在这激烈舌战之际，大姐把我揣在怀里，一边为母亲的昏迷不醒而落泪，一边又为小弟弟的诞生而高兴。二姐独自立在外间屋，低声地哭起来。天很冷，若不是大姐把我揣起来，不管我的生命力有多么强，恐怕也有不小的危险。

二

姑母高了兴的时候，也格外赏脸地逗我一逗，叫我“小狗尾巴”，因为，正如前面所交代的，我是生在戊戌年（狗年）的尾巴上。连她高了兴，幽默一下，都不得人心！我才不愿意当狗尾巴呢！伤了一个孩子的自尊心，即使没有罪名，也是个过错！看，直到今天，每逢路过狗尾巴胡同，我的脸还难免有点发红！

不过，我还要交代些更重要的事情，就不提狗尾巴了吧。可以这么说：我只赶上了大清皇朝的“残灯末庙”。在这个日落西山的残景里，尽管大姐婆婆仍然常常吹唠她是子爵的女儿、佐领的太太，可是谁也明白她是虚张声势，威风只在嘴皮子上了。是呀，连向她讨债的卖烧饼的都敢指着她的鼻子说：“吃了烧饼不还钱，怎么，还有理吗？”至于我们穷旗兵们，虽然好歹地还有点铁杆庄稼，可是已经觉得脖子上仿佛有根绳子，越勒越紧！

以我们家里说，全家的生活都仗着父亲的三两银子月饷，和春秋两季发下来的老米维持着。多亏母亲会勤俭持家，这点收入才将使我们不至沦为乞丐。

二百多年积下的历史尘垢，使一般的旗人既忘了自谴，也忘了自励。我们创造了一种独具风格的生活方式：有钱的真讲究，没钱的穷讲究。生命就这么沉浮在有讲究的一汪死水里。是呀，以大姐的公公来说吧，他为官如何，和会不会冲锋陷阵，倒似乎都是次要的。他和他的亲友仿佛一致认为他应当食王禄，唱快书，和养四只靛颏儿。同样地，大姐丈不仅满意他的“满天飞元宝”，而且情愿随时为一只鸽子而牺牲了自己。是，不管他去办多么要紧的公事或私事，他的眼睛总看着天空，决不考虑可能撞倒一位老太太或自己的头上碰个大包。他必须看着天空。万一有那么一只掉了队的鸽子，飞的很低，东张西望，分明是十分疲乏，急于找个地方休息一下。见此光景，就是身带十万火急的军令，他也得飞跑回家，放起几只鸽子，把那只自天而降的“元宝”裹了下来。能够这样俘获一只别人家的鸽子，对大姐夫来说，实在是最大最美的享受！至于因此而引起纠纷，那，他就敢拿刀动杖，舍命不舍鸽子，吓得大姐浑身颤抖。

是，他们老爷儿俩都有聪明、能力，细心，但都用在从微不足道的事物中得到享受与刺激。他们在蝓蝓罐子、鸽铃、干炸丸子……等等上提高了文化，可是对天下大事一无所知。他们的一生像作着个细巧的，明白而又有点糊涂的梦。

妇女们极讲规矩。是呀，看看大姐吧！她在长辈面前，一站就是几个钟头，而且笑容始终不懈地摆在脸上。同时，她

要眼观四路，看着每个茶碗，随时补充热茶；看着水烟袋与旱烟袋，及时地过去装烟，吹火纸捻儿。她的双手递送烟袋的姿态够多么美丽得体，她的嘴唇微动，一下儿便把火纸吹燃，有多么轻巧美观。这些，都得到老太太们（不包括她的婆婆）的赞叹，而谁也没注意她的腿经常浮肿着。在长辈面前，她不敢多说话，又不能老在那儿呆若木鸡地侍立。她须精心选择最简单而恰当的字眼，在最合适的间隙，像舞台上的锣鼓点儿似的那么准确，说那么一两小句，使老太太们高兴，从而谈得更加活跃。

这种生活艺术在家里得到经常的实践，以备特别加工，拿到较大的场合里去。亲友家给小孩办三天、满月，给男女作四十或五十整寿，都是这种艺术的表演竞赛大会。至于婚丧大典，那就更须表演的特别精采，连笑声的高低，与请安的深浅，都要恰到好处，有板眼，有分寸。姑母和大姐的婆婆若在这种场合相遇，她们就必须出奇制胜，各显其能，用各种笔法，旁敲侧击，打败对手，传为美谈。办理婚丧大事的主妇也必须眼观六路、耳听八方，随时随地使这种可能产生严重后果的耍弄与讽刺大事化小，小事化无。同时，她还要委托几位负有重望的妇女，帮助她安排宾客们的席次，与入席的先后次序。安排得稍欠妥当，就有闹得天翻地覆的危险。她们必须知道谁是二姥姥的姑舅妹妹的干儿子的表姐，好来与谁的小姨子的公公的盟兄弟的寡嫂，作极细致的分析比较，使她们的席位各得其所，心服口服，吃个痛快。经过这样的研究，而两位客人是半斤八两，不差一厘，可怎么办呢？要不怎么，不但必须记住亲友们的生年月日，而且要记得落草

儿的时辰呢！这样分量完全相同的客人，也许还是同年同月同日生的呀！可是二嫂恰好比六嫂早生了一点钟，这就解决了问题。当然，六嫂虽晚生了六十分钟，而丈夫是三品顶戴，比二嫂的丈夫高着两品，这就又须从长研究，另作安排了。是的，我大姐虽然不识一个字，她可是一本活书，记得所有的亲友的生辰八字儿。不管她的婆婆要怎样惑乱人心，我确的知道我是戊戌年腊月二十三日酉时生的，毫不动摇，因为有大姐给我作证！

这些婚丧大典既是那么重要，亲友家办事而我们缺礼，便是大逆不道。母亲没法把送礼这笔支出打在预算中，谁知道谁什么时候死，什么时候生呢？不幸而赶上一个月里发生好几件红白事，母亲的财政表格上便有了赤字。她不能为减少赤字，而不给姑姑老姨儿们去拜寿，不给胯骨上的亲戚吊丧或贺喜。不去给亲友们行礼等于自绝于亲友，没脸再活下去，死了也欠光荣。而且，礼到人不到还不行啊。这就须于送礼而外，还得整理鞋袜，添换头绳与绢花，甚至得作非作不可的新衣裳。这又是一笔钱。去吊祭或贺喜的时候，路近呢自然可以勉强走了去，若是路远呢，难道不得雇辆骡车么？在那文明的年月，北京的道路一致是灰沙三尺，恰似香炉。好嘛，打扮得漂漂亮亮的，而在香炉里走十里八里，到了亲友家已变成了土鬼，岂不是大笑话么？骡车可是不能白坐，这又是个问题！去行人情，岂能光拿着礼金礼品，而腰中空空如也呢。假若人家主张凑凑十胡什么的，难道可以严词拒绝

么？再说，见了晚一辈或两辈的孙子们，不得给二百钱吗？是呀，办婚丧大事的人往往倾家荡产，难道亲友不应当舍命陪君子么？

母亲最怕的是亲友家娶媳妇或聘姑娘而来约请她作娶亲太太或送亲太太。这是一种很大的荣誉：不但寡妇没有这个资格，就是属虎的或行为有什么不检之处的“全口人”也没有资格。只有堂堂正正，一步一个脚印的妇人才能负此重任。人家来约请，母亲没法儿拒绝。谁肯把荣誉往外推呢？可是，去作娶亲太太或送亲太太不但必须坐骡车，而且平日既无女仆，就要雇个临时的、富有经验的、干净利落的老妈子。有人搀着上车下车、出来进去，才像个娶亲太太或送亲太太呀！至于服装首饰呢，用不着说，必须格外出色，才能压得住台。母亲最恨向别人借东西，可是她又绝对没法去置办几十两银子一件的大缎子、绣边儿的氅衣，和真金的扁方、耳环，大小头簪。她只好向姑母开口。姑母有成龙配套的衣裳与首饰，可就是不愿出借！姑母在居孀之后，固然没有作娶亲或送亲太太的资格，就是在我姑父活着的时候，她也很不易得到这种荣誉。是呀，姑父到底是唱戏的不是，既没有弄清楚，谁能够冒冒失失地来邀请姑母出头露面呢？大家既不信任姑母，姑母也就不肯往外借东西，作为报复。

于是，我父亲就须亲自出马，向姑母开口。亲姐弟之间，什么话都可以说。大概父亲必是完全肯定了“唱戏的并不下贱”，姑母才把带有樟脑味儿的衣服，和式样早已过了时而分

量相当重的首饰拿出来。

这些非应酬不可的应酬，提高了母亲在亲友眼中的地位。大家都夸她会钱花在刀刃儿上。可也正是这个刀刃儿使母亲关到钱粮发愁，关不下来更发愁。是呀，在我降生的前后，我们的铁杆儿庄稼虽然依然存在，可是逐渐有点歉收了，分量不足，成色不高。赊欠已成了一种制度。卖烧饼的、卖炭的、倒水的都在我们的，和许多人家的门垛子上画上白道道，五道儿一组，颇像鸡爪子。我们先吃先用，钱粮到手，按照鸡爪子多少还钱。母亲是会过日子的人，她只许卖烧饼的、卖炭的、倒水的在我们门外画白道道，而绝对不许和卖酥糖的，卖糖葫芦的等等发生鸡爪子关系。姑母白吃我们的水，随便拿我们的炭，而根本不吃烧饼——她的红漆盒子里老储存着“大八件”一级的点心。因此，每逢她看见门垛子上的鸡爪图案，就对门神爷眨眨眼，表明她对这些图案不负责任！我大姐婆家门外，这种图案最为丰富。除了我大姐没有随便赊东西的权利，其余的人是凡能赊者必赊之。大姐夫说的好：反正钱粮下来就还钱，一点不丢人！

在门外的小贩而外，母亲只和油盐店、粮店，发生赊帐的关系。我们不懂吃饭馆，我们与较大的铺户，如绸缎庄、首饰楼，同仁堂老药铺等等都没有什么贸易关系。我们每月必须请几束高香，买一些茶叶末儿，香烛店与茶庄都讲现钱交易；概不赊欠。

虽然我们的赊账范围并不很大，可是这已足逐渐形成寅吃卯粮的传统。这就是说：领到饷银，便去还债。还了债，所余无几，就再去赊。假若出了意外的开销，像获得作娶亲太

太之类的荣誉，得了孙子或外孙子，还债的能力当然就减少，而亏空便越来越大。因此，即使关下银子来，母亲也不能有喜无忧。

姑母经常出门：去玩牌、逛护国寺、串亲戚、到招待女宾的曲艺与戏曲票房去听清唱或彩排，非常活跃。她若是去赌钱，母亲便须等到半夜。若是忽然下了雨或雪，她和二姐还得拿着雨伞去接。母亲认为把大姑子伺候舒服了，不论自己吃多大的苦，也比把大姑子招翻了强的多。姑母闹起脾气来是变化万端，神鬼难测的。假若她本是因嫌茶凉而闹起来，闹着闹着就也许成为茶烫坏她的舌头，而且把我们的全家，包括着大黄狗，都牵扯在内，都有意要烫她的嘴，使她没法儿吃东西，饿死！这个蓄意谋杀的案件至少要闹三四天！

与姑母相反，母亲除了去参加婚丧大典，不大出门。她喜爱有条有理地在家里干活儿。她能洗能作，还会给孩子剃头，给小媳妇们铰脸——用丝线轻轻地勒去脸上的细毛儿，为是化装后，脸上显着特别光润。可是，赶巧了，父亲正去值班，而衙门放银子，母亲就须亲自去领取。我家离衙门并不很远，母亲可还是显出紧张，好像要到海南岛去似的。领了银子（越来分两越小），她就手儿在街上兑换了现钱。那时候，山西人开的烟铺、回教人开的蜡烛店，和银号钱庄一样，也兑换银两。母亲是不喜欢算计一两文钱的人，但是这点银子关系着家中的“一月大计”，所以她也既腼腆又坚决地多问几家，希望多换几百钱。有时候，在她问了两家之后，恰好银盘儿落了，她饶白跑了腿，还少换了几百钱。

拿着现钱回到家，她开始发愁。二姐赶紧给她倒上一碗

茶——用小沙壶沏的茶叶末儿，老放在炉口旁边保暖，茶汁很浓，有时候也有点香味。二姐可不敢说话，怕搅乱了母亲的思路。她轻轻地出去，到门外去数墙垛上的鸡爪图案，详细地记住，以备作母亲制造预算的参考材料。母亲喝了茶，脱了刚才上街穿的袍罩，盘腿坐在炕上。她抓些铜钱当算盘用，大点儿的代表一吊，小点的代表一百。她先核计该还多少债，口中念念有词，手里掂动着几个铜钱，而后摆在左方。左方摆好，一看右方（过日子的钱）太少，就又轻轻地从左方撒下几个钱，心想：对油盐店多说几句好话，也许可以少还几个。想着想着，她的手心上就出了汗，很快地又把撒下的钱补还原位。不，她不喜欢低三下四地向债主求情；还！还清！剩多剩少，就是一个不剩，也比叫掌柜的或大徒弟高声申斥好的多。是呀，在太平天国、英法联军、甲午海战等等风波之后，不但高鼻子的洋人越来越狂妄，看不起皇帝与旗兵，连油盐店的山东人和钱铺的山西人也对旗籍主顾们越来越不客气了。他们竟敢瞪着包子大的眼睛挖苦、笑骂吃了东西不还钱的旗人，而且威胁从此不再记账，连块冻豆腐都须现钱交易！母亲虽然不知道国事与天下事，可是深刻地了解这种变化。即使她和我的父亲商议，他——负有保卫皇城重大责任的旗兵，也只会惨笑一下，低声地说：先还债吧！

左方的钱码比右方的多着许多！母亲的鬓角也有了汗珠！她坐着发楞，左右为难。最后，二姐搭讪着说了话：“奶奶！还钱吧，心里舒服！这个月，头绳、锭儿粉、梳头油，咱们都不用买！咱们娘儿俩多给灶王爷磕几个头，告诉他老人家：以后只给他上一炷香，省点香火！”

母亲叹了口气：“唉！叫灶王爷受委屈，于心不忍哪！”

“咱们也苦着点，灶王爷不是就不会挑眼了吗？”二姐提出具体的意见：“咱们多端点豆汁儿，少吃点硬的；多吃点小葱拌豆腐，少吃点炒菜，不就能省下不少吗？”

“二妞，你是个明白孩子！”母亲在愁苦之中得到一点儿安慰。“好吧，咱们多勒勒裤腰带吧！你去，还是我去？”

“您歇歇吧，我去！”

母亲就把铜钱和钱票一组一组地分清楚，交给二姐，并且嘱咐了又嘱咐：“还给他们，马上就回来！你虽然还梳着辫子，可也不小啦！见着便宜坊的老王掌柜，不准他再拉你的骆驼；告诉他：你是大姑娘啦！”

“噻，老王掌柜快七十岁了，叫他拉拉也不要紧！”二姐笑着，紧紧握着那些钱，走了出去。所谓拉骆驼者，就是年岁大的人用中指与食指夹一夹孩子的鼻子，表示亲热。

二姐走后，母亲呆呆地看着炕上那一小堆儿钱，不知道怎么花用，才能对付过这一个月去。以她的洗作本领和不怕劳苦的习惯，她常常想去向便宜坊老王掌柜那样的老朋友们说说，给她一点活计，得些收入，就不必一定非喝豆汁儿不可了。二姐也这么想，而且她已经学的很不错：下至衲鞋底袜底，上至扎花儿、钉钮绊儿，都拿得起来。二姐还以为拉过她的骆驼的那些人，像王老掌柜与羊肉床子上的金四把

便宜坊——北京的一家卖熟肉和生猪肉的铺子，后成为著名的烤鸭店。
便读作 biàn（遍）。

羊肉床子——羊肉铺。把——即“爷”，在回民中，这样称呼有年纪的人，显着亲切尊敬（与称“爷爷”为“把把”不同）。如常七把即常七爷，金四把即金四爷。

叔叔，虽然是汉人与回族人，可是在感情上已然都不分彼此，给他们洗洗作作，并不见得降低了自己的身分。况且，大姐曾偷偷地告诉过她：金四把叔叔送给了大姐的公公两只大绵羊，就居然补上了缺，每月领四两银子的钱粮。二姐听了，感到十分惊异：金四叔？他是回族人哪！大姐说：是呀！千万别喧嚷出去呀！叫上边知道了，我公公准得丢官罢职！二姐没敢去宣传，大姐的公公于是也就没有丢官罢职。有这个故事故在二姐心里，她就越觉得大伙儿都是一家人，谁都可以给谁干点活儿，不必问谁是旗人，谁是汉人或回族人。她并且这么推论：既是送绵羊可以得钱粮，若是赠送骆驼，说不定还能作王爷呢！到后来，我懂了点事的时候，我觉得二姐的想法十分合乎逻辑。

可是，姑母绝对不许母亲与二姐那么办。她不反对老王掌柜与金四把，她跟他们，比起我们来，有更多的来往：在她招待客人的时候，她叫得起便宜坊的苏式盒子；在过阴天的时候，可以定买金四把的头号大羊肚子或是烧羊脖子。我们没有这种气派与财力。她的大道理是：妇女卖苦力给人家作活、洗衣裳，是最不体面的事！“你们要是那么干，还跟三河县的老妈子有什么分别呢？”母亲明知三河县的老妈子是出于饥寒所迫，才进城来找点事作，并非天生来的就是老妈子，像皇上的女儿必是公主那样。但是，她不敢对大姑子这么说，只笑了笑，就不再提起。

在关饷发愁之际，母亲若是已经知道，东家的姑娘过两

天出阁，西家的老姨娶儿媳，她就不知须喝多少沙壶热茶。她不饿，只觉得口中发燥。除了对姑母说话，她的脸上整天没个笑容！可怜的母亲！

我不知道母亲年轻时是什么样子。我是她四十岁后生的“老”儿子。但是，从我一记事起，直到她去世，我总以为她在二三十岁的时节，必定和我大姐同样俊秀。是，她到了五十岁左右还是那么干净体面，倒仿佛她一点苦也没受过似的。她的身量不高，可是因为举止大方，并显不出矮小。她的脸虽黄黄的，但不论是发着点光，还是暗淡一些，总是非常恬静。有这个脸色，再配上小而端正的鼻子，和很黑很亮、永不乱看的眼珠儿，谁都可以看出她有一股正气，不会有一点坏心眼儿。乍一看，她仿佛没有什么力气，及至看到她一气就洗出一大堆衣裳，就不难断定：尽管她时常发愁，可决不肯推卸责任。

是呀，在生我的第二天，虽然她是那么疲倦虚弱，嘴唇还是白的，她可还是不肯不操心。她知道：平常她对别人家的红白事向不缺礼，不管自己怎么发愁为难。现在，她得了“老”儿子，亲友怎能不来贺喜呢？大家来到，拿什么招待呢？父亲还没下班儿，正月的钱粮还没发放。向姑母求援吧，不好意思。跟二姐商议吧，一个小姑娘可有什么主意呢。看一眼身旁的瘦弱的、几乎要了她的命的“老”儿子，她无可如何地落了泪。

三

果然，第二天早上，二哥福海搀着大舅妈，声势浩大地

来到。他们从哪里得到的消息，至今还是个疑问。不管怎样吧，大舅妈是非来不可的。按照那年月的规矩，姑奶奶作月子，须由娘家的人来服侍。这证明姑娘的确是赔钱货，不但出阁的时候须由娘家赔送四季衣服、金银首饰，乃至箱柜桌椅，和鸡毛掸子；而且在生儿养女的时节，娘家还须派人来服劳役。

大舅妈的身量小，咳嗽的声音可很洪亮。一到冬天，她就犯喘，咳嗽上没完。咳嗽稍停，她就拿起水烟袋咕噜一阵，预备再咳嗽。她还离我家有半里地，二姐就惊喜地告诉母亲；大舅妈来了！大舅妈来了！母亲明知娘家嫂子除了咳嗽之外，并没有任何长处，可还是微笑了一下。大嫂冒着风寒，头一个来贺喜，实在足以证明娘家人对她的重视，嫁出的女儿并不是泼出去的水。母亲的嘴唇动了动。二姐没听见什么，可是急忙跑出去迎接舅妈。

二哥福海和二姐耐心地搀着老太太，从街门到院里走了大约二十多分钟。二姐还一手搀着舅妈，一手给她捶背。因此，二姐没法儿接过二哥手里提的水烟袋、食盒（里面装着红糖与鸡蛋），和蒲包儿（内装破边的桂花“缸炉”与槽子糕）。

好不容易喘过一口气来，大舅妈嘟囔了两句。二哥把手中的盒子与蒲包交给了二姐，而后搀着妈妈去拜访我姑母。不

蒲包儿——旧时送礼用的点心或水果包，以香蒲编成。缸炉——北京的一种混糖糕点，高庄正六边形，数个连在一起，掰而食之。因为掰得不整齐，所以说是“破边”。炉读作 lǎu（漏）。

管喘得怎么难过，舅妈也忘不了应当先去看谁。可是也留着神，把食品交给我二姐，省得叫我姑母给扣下。姑母并不缺嘴，但是看见盒子与蒲包，总觉得归她收下才合理。

大舅妈的访问纯粹是一种外交礼节，只须叫声老姐姐，而后咳嗽一阵，就可以交代过去了。姑母对大舅妈本可以似有若无地笑那么一下就行了，可是因为有二哥在旁，她不能不表示欢迎。

在亲友中，二哥福海到处受欢迎。他长得短小精悍，既壮实又秀气，既漂亮又老成。圆圆的白净子脸，双眼皮，大眼睛。他还没开口，别人就预备好听两句俏皮而颇有道理的话。及至一开口，他的眼光四射，满面春风，话的确俏皮，而不伤人；颇有道理，而不老气横秋。他的脑门以上总是青青的，像年画上胖娃娃的青头皮那么清鲜，后面梳着不松不紧的大辫子，既稳重又飘洒。他请安请得最好看：先看准了人，而后俯首急行两步，到了人家的身前，双手扶膝，前腿实，后腿虚，一趋一停，毕恭毕敬。安到话到，亲切诚挚地叫出来：“二婶儿，您好！”而后，从容收腿，挺腰敛胸，双臂垂直，两手向后稍拢，两脚并齐“打横儿”。这样的一个安，叫每个接受敬礼的老太太都哈腰儿还礼，并且暗中赞叹：我的儿子要能够这样懂得规矩，有多么好啊！

他请安好看，坐着好看，走道儿好看，骑马好看，随便给孩子们摆个金鸡独立，或骑马蹲档式就特别好看。他是熟透了的旗人，既没忘记二百多年来的骑马射箭的锻炼，又吸收了汉族、蒙族和回族的文化。论学习，他文武双全；论文化，他是“满汉全席”。他会骑马射箭，会唱几段（只是几

段)单弦牌子曲,会唱几句(只是几句)汪派的《文昭关》,会看点风水,会批八字儿。他知道怎么养鸽子,养鸟,养骡子与金鱼。可是他既不养鸽子、鸟,也不养骡子与金鱼。他有许多正事要作,如代亲友们去看棺材,或介绍个厨师傅等等,无暇养那些小玩艺儿。大姐夫虽然自居内行,养着鸽子,或架着大鹰,可是每逢遇见福海二哥,他就甘拜下风,颇有意把他的满天飞的元宝都廉价卖出去。福海二哥也精于赌钱,牌九、押宝、抽签子、掷骰子、斗十胡、踢球、“打老打小”,他都会。但是,他不赌。只有在老太太们想玩十胡而凑不上手的时候,他才逢场作戏,陪陪她们。他既不多输,也不多赢。若是赢了几百钱,他便买些糖豆大酸枣什么的分给儿童们。

他这个熟透了的旗人其实也就是半个、甚至于是三分之一的旗人。这可与血统没有什么关系。以语言来说,他只会一点点满文,谈话,写点什么,他都运用汉语。他不会吟诗作赋,也没学过作八股或策论,可是只要一想到文艺,如编个岔曲,写副春联,他总是用汉文去思索,一回也没考虑过可否试用满文。当他看到满、汉文并用的匾额或碑碣,他总是欣赏上面的汉字的秀丽或刚劲,而对旁边的满字便只用眼角照顾一下,敬而远之。至于北京话呀,他说的是那么漂亮,以至使人认为他是这种高贵语言的创造者。即使这与历史不大相合,至少他也应该分享“京腔”创作者的一份儿荣誉。是

汪派——即汪桂芬,清光绪间与谭鑫培、孙菊仙齐名的著名京剧老生。

《文昭关》——传统戏剧,演《列国演义》中伍子胥的故事。

的，他的前辈们不但把一些满文词儿收纳在汉语之中，而且创造了一种轻脆快当的腔调；到了他这一辈，这腔调有时候过于轻脆快当，以至有时候使外乡人听不大清楚。

可是，惊人之笔是在这里：他是个油漆匠！我的大舅是三品亮蓝顶子的参领，而儿子居然学过油漆彩画，谁能说他不是半个旗人呢？我大姐的婚事是我大舅给作的媒人。大姐婆婆是子爵的女儿、佐领的太太，按理说她绝对不会要个旗兵的女儿作儿媳妇，不管我大姐长的怎么俊秀，手脚怎么利落。大舅的亮蓝顶子起了作用。大姐的公公不过是四品呀。在大姐结婚的那天，大舅亲自出马作送亲老爷，并且约来另一位亮蓝顶子的，和两位红顶子的，二蓝二红，都戴花翎，组成了出色的送亲队伍。而大姐的婆婆呢，本来可以约请四位红顶子的来迎亲，可是她以为我们绝对没有能力组织个强大的队伍，所以只邀来四位五品官儿，省得把我们都吓坏了。结果，我们取得了绝对压倒的优势，大快人心！受了这个打击，大姐婆婆才不能不管我母亲叫亲家太太，而姑母也乘胜追击，郑重声明：她的丈夫（可能是汉人！）也作过二品官！

大姐后来嘱咐过我，别对她婆婆说，二哥福海是拜过师的油漆匠。是的，若是当初大姐婆婆知道二哥的底细，大舅作媒能否成功便大有问题了，虽然他的失败也不见得对大姐有什么不利。

参领——八旗兵制，五“牛录”设一“甲喇”，统领“甲喇”的军官，满语叫做“甲喇额真”，汉译“参领”，其位在“佐领”之上。亮蓝顶子——即三品官的蓝宝石或蓝色明玻璃顶戴。

二哥有远见，所以才去学手艺。按照我们的佐领制度，旗人是没有什么自由的，不准随便离开本旗，随便出京；尽管可以去学手艺，可是难免受人家的轻视。他应该去当兵，骑马射箭，保卫大清皇朝。可是，旗族人口越来越多，而旗兵的数目是有定额的。于是，老大老二也许补上缺，吃上钱粮，而老三老四就只好赋闲。这样，一家子若有几个白丁，生活就不能不越来越困难。这种制度曾经扫南荡北，打下天下；这种制度可也逐渐使旗人失去自由，失去自信，还有多少人终身失业。

同时，吃空头钱粮的在在皆是，又使等待补缺的青年失去有缺即补的机会。我姑母，一位寡妇，不是吃着好几份儿钱粮么？

我三舅有五个儿子，都虎头虎脑的，可都没有补上缺。可是，他们住在郊外，山高皇帝远。于是这五虎将就种地的种地，学手艺的学手艺，日子过得很不错。福海二哥大概是从这里得到了启发，决定自己也去学一门手艺。二哥也看得很清楚：他的大哥已补上了缺，每月领四两银子；那么他自己能否也当上旗兵，就颇成问题。以他的聪明能力而当一辈子白丁，甚至连个老婆也娶不上，可怎么好呢？他的确有本领，骑术箭法都很出色。可是，他的本领只足以叫他去作枪手，替崇家的小罗锅，或明家的小瘸子去箭中红心，得到钱粮。是呀，就是这么一回事：他自己有本领，而补不上缺，小罗锅与小瘸子肯花钱运动，就能通过枪手而当兵吃饷！二哥在得

一双青缎靴子或几两银子的报酬而外，还看明白：怪不得英法联军直入公堂地打进北京，烧了圆明园！凭吃几份儿饷银的寡妇、小罗锅、小瘸子，和像大姐公公那样的佐领、像大姐夫那样的骁骑校，怎么能挡得住敌兵呢！他决定去学手艺！是的，历史发展到一定的阶段，总会有人，像二哥，多看出一两步棋的。

大哥不幸一病不起，福海二哥才有机会补上了缺。于是，到该上班的时候他就去上班，没事的时候就去作点油漆活儿，两不耽误。老亲旧友们之中，有的要漆一漆寿材，有的要油饰两间屋子以备娶亲，就都来找他。他会替他们省工省料，而且活儿作得细致。

当二哥作活儿的时候，他似乎忘了他是参领的儿子，吃着钱粮的旗兵。他的工作服，他的认真的态度，和对师兄师弟的亲热，都叫他变成另一个人，一个汉人，一个工人，一个顺治与康熙所想象不到的旗人。

二哥还信白莲教！他没有造反、推翻皇朝的意思，一点也没有。他只是为坚守不动烟酒约束的约束，而入了“理门”。本来，在友人让烟让酒的时候，他拿出鼻烟壶，倒出点茶叶末颜色的闻药来，抹在鼻孔上，也就够了。大家不会强迫一位“在理儿的”破戒。可是，他偏不说自己“在理儿”，而说：我

白莲教——原为明末农民起义组织，清末的义和团运动，继承了白莲教的战斗传统，老百姓仍有时也把义和团叫做白莲教。

理门——即“在理会”，又称“在家理”，旧时流行在我国北方的一种会道门。入会者禁烟酒，供奉观音像。

是白莲教！不错，“理门”确与白莲教有些关系，可是在一般人的心目中，“在理儿”是好事，而白莲教便有些可怕了。母亲便对他说过：“老二，在理儿的不动烟酒，很好！何必老说白莲教呢，叫人怪害怕的！”二哥听了，便爽朗地笑一阵：“老太太！我这个白莲教不会造反！”母亲点点头：“对！那就好！”

大姐夫可有不同的意见。在许多方面，他都敬佩二哥。可是，他觉得二哥的当油漆匠与自居为白莲教徒都不足为法。大姐夫比二哥高着一寸多。二哥若是虽矮而不显着矮，大姐夫就并不太高而显得晃晃悠悠。干什么他都慌慌张张，冒冒失失。长脸，高鼻子、大眼睛，他坐定了的时候显得很清秀体面。可是，他总坐不住，像个手脚不识闲的大孩子。一会儿，他要看书，便赶紧拿起一本《五虎平西》——他的书库里只有一套《五虎平西》，一部《三国志演义》，四五册小唱本儿，和他幼年读过的一本《六言杂字》。刚拿起《五虎平西》，他想起应当放鸽子，于是顺手儿把《五虎平西》放在窗台上，放起鸽子来，赶到放完鸽子，他到处找《五虎平西》，急得又嚷嚷又跺脚。及至一看它原来就在窗台上，便不去管它，而哼唧唧地往外走，到街上去看出殡的。

他很珍视这种想干什么就干什么的“自由”。他以为这种自由是祖宗所赐，应当传之永远，“子子孙孙永宝用”！因此，他觉得福海二哥去当匠人是失去旗人的自尊心，自称白莲教

《五虎平西》——演义小说，写宋代狄青平西故事。

《六言杂字》——一种极普通的六言韵文识字读本。

是同情叛逆。前些年，他不记得是哪一年了，白莲教不是造过反吗？

在我降生前的几个月里，我的大舅、大姐的公公和丈夫，都真着了急。他们都激烈地反对变法。大舅的理由很简单，最有说服力：祖宗定的法不许变！大姐公公说不出更好的道理来，只好补充了一句：要变就不行！事实上，这两位官儿都不大知道要变的是哪一些法，而只听说：一变法，旗人就须自力更生，朝廷不再发给钱粮了。

大舅已年过五十，身体也并不比大舅妈强着多少，小辫儿须续上不少假头发才勉强够尺寸，而且因为右肩年深日久地向前探着，小辫儿几乎老在肩上扛着，看起来颇欠英武。自从听说要变法，他的右肩更加突出，差不多是斜着身子走路，像个断了线的风筝似的。

大姐的公公很硬朗，腰板很直，满面红光。他每天一清早就去溜鸟儿，至少要走五六里路。习以为常，不走这么多路，他的身上就发僵，而且鸟儿也不歌唱。尽管他这么硬朗，心里海阔天空，可是听到铁杆庄稼有点动摇，也颇动心，他的咳嗽的音乐性减少了许多。他找了我大舅去。

笼子还未放下，他先问有猫没有。变法虽是大事，猫若扑伤了蓝靛颀儿，事情可也不小。

“云翁！”他听说此地无猫，把鸟笼放好，有点急切地说：“云翁！”

大舅的号叫云亭。在那年月，旗人越希望永远作旗人，子孙万代，可也越爱摹仿汉人。最初是高级知识分子，在名字而外，还要起个字雅音美的号。慢慢地，连参领佐领们也有

名有号，十分风雅。到我出世的时候，连原来被称为海二哥和恩四爷的旗兵或白丁，也都什么臣或什么甫起来。是的，亭、臣、之、甫是四个最时行的字。大舅叫云亭，大姐的公公叫正臣，而大姐夫别出心裁地自称多甫，并且在自嘲的时节，管自己叫豆腐。多甫也罢，豆腐也罢，总比没有号好的多。若是人家拱手相问：您台甫？而回答不出，岂不比豆腐更糟么？

大舅听出客人的语气急切，因而不便马上动问。他比客人高着一品，须拿出为官多年，经验丰富，从容不迫的神态来。于是，他先去看鸟，而且相当内行地夸赞了几句。直到大姐公公又叫了两声云翁，他才开始说正经话：“正翁！我也有些不安！真要是自力更生，您看，您看，我五十多了，头发掉了多一半，肩膀越来越歪，可叫我干什么去呢？这不是什么变法，是要我的老命！”

“嘘！是！”正翁轻嗽了两下，几乎完全没有音乐性。“是！出那样主意的人该剐！云翁，您看我，我安分守己，自幼儿就不懂要完星星，要月亮！可是，我总得穿的整整齐齐，干干净净吧？我总得炒点腰花，来个木樨肉下饭吧？我总不能不天天买点嫩羊肉，喂我的蓝靛颏儿吧？难道这些都是不应该的？应该！应该！”

“咱们哥儿们没作过一件过分的事！”

“是嘛！真要是不再发钱粮，叫我下街去卖……”正翁把手捂在耳朵上，学着小贩的吆喝，眼中含着泪，声音凄楚：“赛梨耶，辣来换！我，我……”他说不下去了。

“正翁，您的身子骨儿比我结实多了。我呀，连卖半空儿多给，都受不了啊！”

“云翁！云翁！您听我说！就是给咱们每人一百亩地，自耕自种，咱们有办法没有？”

“由我这儿说，没有！甭说我拿不动锄头，就是拿得动，我要不把大拇脚趾头锄掉了，才怪！”

老哥俩又讨论了许多，毫无办法。于是就一同到天泰轩去，要了一斤半柳泉居自制的黄酒，几个小烧（烧子盖与炸鹿尾之类），吃喝得相当满意。吃完，谁也没带着钱，于是都争取记在自己的账上，让了有半个多钟头。

可是，在我降生的时候，变法之议已经完全作罢，而且杀了几位主张变法的人。云翁与正翁这才又安下心去，常在天泰轩会面。每逢他们听到卖萝卜的“赛梨耶，辣来换”的呼声，或卖半空花生的“半空儿多给”的吆喝，他们都有点怪不好意思；作了这么多年的官儿，还是沉不住气呀！

多甫大姐夫，在变法潮浪来得正猛的时节，佩服了福海二哥，并且不大出门，老老实实地在屋中温习《六言杂字》。他非常严肃地跟大姐讨论：“福海二哥真有先见之明！我看咱们也得想个法！”

“对付吧！没有过不去的事！”大姐每逢遇到难以解决的问题，总是拿出这句名言来。

“这回呀，就怕对付不过去！”

“你有主意，就说说吧！多甫！”大姐这样称呼他，觉得十分时髦、漂亮。

“多甫？我是大豆腐！”大姐夫惨笑了几声。“现如今，当

瓦匠、木匠、厨子、裱糊匠什么的，都有咱们旗人。”

“你打算……”大姐微笑地问，表示嫁鸡随鸡，嫁狗随狗，他去学什么手艺，她都不反对。

“学徒，来不及了！谁收我这么大的徒弟呢？我看哪，我就当鸽贩子去，准行！鸽子是随心草儿，不爱，白给也不要；爱，十两八两也肯花。甬多了，每月我只作那么一两号俏买卖，就够咱们俩吃几十天的！”

“那多么好啊！”大姐信心不大地鼓舞着。

大姐夫挑了两天，才狠心挑出一对紫乌头来，去作第一号生意。他并舍不得出手这一对，可是朝廷都快变法了，他还能不坚强点儿么？及至到了鸽子市上，认识他的那些贩子们一口一个多甫大爷，反倒卖给他两对鸽铃，一对凤头点子。到家细看，凤头是用胶水粘合起来的。他没敢再和大姐商议，就偷偷撤销了贩卖鸽子的决定。

变法的潮浪过去了，他把大松辫梳成小紧辫，摹仿着库兵，横眉立目地满街走，倒仿佛那些维新派是他亲手消灭了的。同时，他对福海二哥也不再那么表示钦佩。反之，他觉得二哥是脚踩两只船，有钱粮就当兵，没有钱粮就当油漆匠，实在不能算个地道的旗人，而且难免白莲教匪的嫌疑。

书归正传：大舅妈拜访完了我的姑母，就同二哥来看我们。大舅妈问长问短，母亲有气无力地回答，老姐儿们都落了点泪。收起眼泪，大舅妈把我好赞美了一顿：多么体面哪！

俏买卖——销路很好的生意。

库兵——看管内府银钱、缎匹、颜料等库的兵丁。

高鼻子，大眼睛，耳朵有多么厚实！

福海二哥笑起来：“老太太，这个小兄弟跟我小时候一样的不体面！刚生下来的娃娃都看不出模样来！你们老太太呀……”他没往下说，而又哈哈了一阵。

母亲没表示意见，只叫了声：“福海！”

“是！”二哥急忙答应，他知道母亲要说什么。“您放心，全交给我啦！明天洗三，七姥姥八姨的总得来十口八口儿的，这儿二妹妹管装烟倒茶，我跟小六儿（小六儿是谁，我至今还没弄清楚）当厨子，两杯水酒，一碟炒蚕豆，然后是羊肉酸菜热汤儿面，有味儿没味儿，吃个热乎劲儿。好不好？您哪！”

母亲点了点头。

“有爱玩小牌儿的，四吊钱一锅。您一丁点心都别操，全有我呢！完了事，您听我一笔账，决不会叫您为难！”说罢，二哥转向大舅妈：“我到南城有点事，太阳偏西，我来接您。”

大舅妈表示不肯走，要在这儿陪伴着产妇。

二哥又笑了：“奶奶，您算了吧！凭您这全本连台的咳嗽，谁受得了啊！”

这句话正碰在母亲的心坎上。她需要多休息，睡眠，不愿倾听大舅妈的咳嗽。

二哥走后，大舅妈不住地叨唠：这个二鬼子！这个二鬼子！

可是“二鬼子”的确有些本领，使我的洗三办得既经济，

又不完全违背“老妈妈论”的原则。

四

大姐既关心母亲，又愿参加小弟弟的洗三典礼。况且，一回到娘家，她便是姑奶奶，受到尊重：在大家的眼中，她是个有出息的小媳妇，既没给娘家丢了人，将来生儿养女，也能升为老太太，代替婆婆——反正婆婆有入棺材的那么一天。她渴望回家。是的，哪怕在娘家只呆半天儿呢，她的心中便觉得舒畅，甚至觉得只有现在多受些磨炼，将来才能够成仙得道，也能像姑母那样，坐在炕沿上吸两袋兰花烟。是呀，现在她还不肯吸兰花烟，可是已经学会了嚼槟榔——这大概就离吸兰花烟不太远了吧。

有这些事在她心中，她睡不踏实，起来的特别早。也没顾得看三星在哪儿，她就上街去给婆婆买油条与烧饼。在那年月，粥铺是在夜里三点左右就开始炸油条，打烧饼的。据说，连上早朝的王公大臣们也经常用烧饼、油条当作早点。大姐婆婆的父亲，子爵，上朝与否，我不知道。子爵的女儿可的确继承了吃烧饼与油条的传统，并且是很早就起床，梳洗完了就要吃，吃完了发困可以再睡。于是，这个传统似乎专为折磨我的大姐。

西北风不大，可很尖锐，一会儿就把大姐的鼻尖、耳唇都吹红。她不由地说出来：“喝！干冷！”这种北京特有的干冷，往往冷得使人痛快。即使大姐心中有不少的牢骚，她也

不能不痛快地这么说出来。说罢，她加紧了脚步。身上开始发热，可是她反倒打了个冷战，由心里到四肢都那么颤动了一下，很舒服，像吞了一小块冰那么舒服。她看了看天空，每颗星都是那么明亮，清凉，轻颤，使她想起孩子们的纯洁、发光的眼睛来。她笑了笑，嘟囔着：只要风别大起来，今天必是个晴美的日子！小弟弟有点来历，洗三遇上这么好的天气！想到这里，她恨不能马上到娘家去，抱一抱小弟弟！

不管她怎样想回娘家，她可也不敢向婆婆去请假。假若她大胆地去请假，她知道，婆婆必定点头，连声地说：克吧！克吧！（“克”者“去”也）她是子爵的女儿，不能毫无道理地拒绝儿媳回娘家。可是，大姐知道，假若她依实地“克”了，哼，婆婆的毒气口袋就会垂到胸口上来。不，她须等待婆婆的命令。

命令始终没有下来。首先是：别说母亲只生了一个娃娃，就是生了双胞胎，只要大姐婆婆认为她是受了煤气，便必定是受了煤气，没有别的可说！第二是：虽然她的持家哲理是：放胆去赊，无须考虑怎样还债；可是，门口儿讨债的过多，究竟有伤子爵女儿、佐领太太的尊严。她心里不大痛快。于是，她喝完了粳米粥，吃罢烧饼与油条，便计划着先跟老头子闹一场。可是，佐领提前了溜鸟的时间，早已出去。老太太扑了个空，怒气增长了好几度，赶快拨转马头，要生擒骁骑校。可是，骁骑校偷了大姐的两张新红票子，很早就到街上吃了两碟子豆儿多、枣儿甜的盆糕，喝了一碗杏仁茶。老太太找不到男的官校，只好向女将挑战。她不发命令，而端坐在炕沿上叨唠：这，这哪像过日子！都得我操心吗？现成的事，摆

在眼皮子前边的事，就看不见吗？没长着眼睛吗？有眼无珠吗？有珠无神吗？不用伺候我，我用不着谁来伺候！佛爷，连佛爷也不伺候吗？眼看就过年，佛桌上的五供擦了吗？

母亲在屋里叹了口气，十分感激内侄福海。

九点多了，二哥所料到要来贺喜的七姥姥八姨们陆续来到。二姐不管是谁，见面就先请安，后倒茶，非常紧张。她的脸上红起来，鼻子上出了点汗，不说什么，只在必要的时候笑一下。因此，二哥给她起了个外号，叫“小力笨”。

姑母催开饭，为是吃完好玩牌。二哥高声答应：“全齐喽！”

所谓“全齐喽”者，就是腌疙瘩缨儿炒大蚕豆与肉皮炸辣酱都已炒好，酒也对好了水，千杯不醉。“酒席”虽然如此简单，入席的礼让却丝毫未打折扣：“您请上坐！”“那可不敢当！不敢当！”“您要不那么坐，别人就没法儿坐了！”直到二哥发出呼吁：“快坐吧，菜都凉啦！”大家才恭敬不如从命地坐下。酒过三巡（谁也没有丝毫醉意），菜过两味（蚕豆与肉皮酱），“宴会”进入紧张阶段——热汤面上来了。大家似乎都忘了礼让，甚至连说话也忘了，屋中好一片吞面条的响声，排山倒海，虎啸龙吟。二哥的头上冒了汗：“小六儿，照这个吃法，这点面兜不住啊！”小六儿急中生智：“多对点水！”二哥轻轻呸了一声：“呸！面又不是酒，对水不成了浆糊吗？快去！”二哥掏出钱来（这笔款，他并没向我母亲报账）：“快去，到金四把那儿，能烙饼，烙五斤大饼；要是等的功夫太大，就

五供——佛桌上的五件供器：香炉、香筒、油灯和一对烛台。

小力笨——小伙计。

拿些芝麻酱烧饼来，快！”（那时候的羊肉铺多数带卖烧饼、包子、并代客烙大饼。）

小六儿聪明，看出烙饼需要时间，就拿回一炉热烧饼和两屉羊肉白菜馅的包子来。风卷残云，顷刻之间包子与烧饼踪影全无。最后，轮到二哥与小六儿吃饭。可是，吃什么呢？二哥哈哈地笑了一阵，而后指示小六儿：“你呀，小伙子，回家吃去吧！”我至今还弄不清小六儿是谁，可是每一想到我的洗三典礼，便觉得对不起他！至于二哥吃了没吃，我倒没怎么不放心，我深知他是有办法的人。

快到中午，天晴得更加美丽。蓝天上，这儿一条，那儿一块，飘着洁白光润的白云。西北风儿稍一用力，这些轻巧的白云便化为长长的纱带，越来越长，越薄，渐渐又变成一些似断似续的白烟，最后就不见了。小风儿吹来各种卖年货的呼声：卖供花 的、松柏枝的、年画的……一声尖锐，一声雄浑，忽远忽近，中间还夹杂着几声花炮响，和剃头师傅的“唤头” 声。全北京的人都预备过年，都在这晴光里活动着，买的买，卖的卖，着急的着急，寻死的寻死，也有乘着年前娶亲的，一路吹着唢呐，打着大鼓。只有我静静地躺在炕中间，垫着一些破棉花，不知道想些什么。

据说，冬日里我们的屋里八面透风，炕上冰凉，夜间连杯子里的残茶都会冻上。今天，有我在炕中间从容不迫地不知想些什么，屋中的形势起了很大的变化。屋里很暖，阳光

供花——供品上所插的纸制或绒制的花签，如福寿字、八仙人等等。

唤头——沿街理发者所持的吆喝工具，铁制，形如巨镊。

射到炕上，照着我的小红脚丫儿。炕底下还升着一个小白铁炉子。里外的暖气合流，使人们觉得身上，特别是手背与耳唇，都有些发痒。从窗上射进的阳光里面浮动多少极小的、发亮的游尘，像千千万万无法捉住的小行星，在我的头上飞来飞去。

这时候，在那达官贵人的晴窗下，会晒着由福建运来的水仙。他们屋里的大铜炉或地炕发出的热力，会催开案上的绿梅与红梅。他们的摆着红木炕桌，与各种古玩的小炕上，会有翠绿的蝈蝈，在阳光里展翅轻鸣。他们的廊下挂着的鸣禽，会对着太阳展展双翅，唱起成套的歌儿来。他们的厨子与仆人会拿进来内蒙的黄羊、东北的锦鸡，预备作年菜。阳光射在锦鸡的羽毛上，发出五色的闪光。

我们是最喜爱花木的，可是我们买不起梅花与水仙。我们的院里只有两株歪歪扭扭的枣树，一株在影壁后，一株在南墙根。我们也爱小动物，可是养不起画眉与靛颏儿，更没有时间养过冬的绿蝈蝈。只有几只麻雀一会儿落在枣树上，一会儿飞到窗台上，向屋中看一看。这几只麻雀也许看出来：我不是等待着梅花与水仙吐蕊，也不是等待着蝈蝈与靛颏儿鸣叫，而是在一小片阳光里，等待着洗三，接受几位穷苦旗人们的祝福。

外间屋的小铁炉上正煎着给我洗三的槐枝艾叶水。浓厚的艾香与老太太们抽的兰花烟味儿混合在一处，香暖而微带辛辣，也似乎颇为吉祥。大家都盼望“姥姥”快来，好祝福我不久就成为一个不受饥寒的伟大人物。

姑母在屋里转了一圈儿，向炕上瞟了一眼，便与二哥等

组织牌局，到她的屋中鏖战。她心中是在祝福我，还是诅咒我，没人知道。

正十二点，晴美的阳光与尖溜溜的小风把白姥姥和她的满腹吉祥话儿，送进我们的屋中。这是老白姥姥，五十多岁的一位矮白胖子。她的腰背笔直，干净利落，使人一见就相信，她一天接下十个八个男女娃娃必定胜任愉快。她相当的和蔼，可自有她的威严——我们这一带的二十来岁的男女青年都不敢跟她开个小玩笑，怕她提起：别忘了谁给你洗的三！她穿得很素静大方，只在俏美的缎子“帽条儿”后面斜插着一朵明艳的红绢石榴花。

前天来接生的是小白姥姥，老白姥姥的儿媳妇。小白姥姥也干净利落，只是经验还少一些。前天晚上出的岔子，据她自己解释，并不能怨她，而应归咎于我母亲的营养不良，身子虚弱。这，她自己可不便来对我母亲说，所以老白姥姥才亲自出马来给洗三。老白姥姥现在已是名人，她从哪家出来，人们便可断定又有一位几品的世袭罔替的官儿或高贵的千金降世。那么，以她的威望而肯来给我洗三，自然是含有道歉之意。这，谁都可以看出来，所以她就不必再说什么。我母亲呢，本想说两句，可是又一想，若是惹老白姥姥不高兴而少给老儿子说几句吉祥话，也大为不利。于是，母亲也就一声没出。

姑母正抓到一手好牌，传过话来：洗三典礼可以开始，不必等她。

母亲不敢依实照办。过了一会儿，打发二姐去请姑母，而二姐带回来的话是：“我说不必等我，就不必等我！”典礼这

才开始。

白姥姥在炕上盘腿坐好，宽沿的大铜盆（二哥带来的）里倒上了槐枝艾叶熬成的苦水，冒着热气。参加典礼的老太太们、媳妇们，都先“添盆”，把一些铜钱放入盆中，并说着吉祥话儿。几个花生，几个红、白鸡蛋，也随着“连生贵子”等祝词放入水中。这些钱与东西，在最后，都归“姥姥”拿走。虽然没有去数，我可是知道落水的铜钱并不很多。正因如此，我们才不能不感谢白姥姥的降格相从，亲自出马，同时也足证明小白姥姥惹的祸大概并不小。

边洗边说，白姥姥把说过不知多少遍的祝词又一句不减地说出来：“先洗头，作王侯；后洗腰，一辈倒比一辈高；洗洗蛋，作知县；洗洗沟，作知州！”大家听了，更加佩服白姥姥——她明知盆内的铜钱不多，而仍把吉祥话说得完完全全，不偷工减料，实在不易多得！虽然我后来既没作知县，也没作知州，我可也不能不感谢她把我的全身都洗得干干净净，可能比知县、知州更干净一些。

洗完，白姥姥又用姜片艾团灸了我的脑门和身上的各重要关节。因此，我一直到年过花甲都没闹过关节炎。她还用一块新青布，沾了些清茶，用力擦我的牙床。我就在这时节哭了起来；误投误撞，这一哭原是大吉之兆！在老妈妈们的词典中，这叫作“响盆”。有无始终坚持不哭、放弃吉利的孩子，我就知道了。最后，白姥姥拾起一根大葱打了我三下，口中念念有词：“一打聪明，二打伶俐！”这到后来也应验了，我有时候的确和大葱一样聪明。

这棵葱应当由父亲扔到房上去。就在这紧要关头，我父

亲回来了。屋中的活跃是无法形容的！他一进来，大家便一齐向他道喜。他不知请了多少安，说了多少声“道谢啦！”可是眼睛始终瞭着炕中间。我是经得起父亲的鉴定的，浑身一尘不染，满是槐枝与艾叶的苦味与香气，头发虽然不多不长，却也刚刚梳过。我的啼声也很雄壮。父亲很满意，于是把襟裤中两吊多钱也给了白姥姥。

父亲的高兴是不难想象的。母亲生过两个男娃娃，都没有养住，虽然第一个起名叫“黑妞”，还扎了耳朵眼，女贱男贵，贱者易活，可是他竟自没活许久。第二个是母亲在除夕吃饺子的时候，到门外去叫：“黑小子、白小子，上炕吃饺子！”那么叫来的白小子。可是这么来历不凡的白小子也没有吃过多少回饺子便“回去”了，原因不明，而确系事实。后来，我每逢不好好地睡觉，母亲就给我讲怎么到门外叫黑小子、白小子的经过，我便赶紧蒙起头来，假装

睡去。唯恐叫黑、白二小子看见！

父亲的模样，我说不上来，因为还没到我能记清楚他的模样的时候，他就逝世了。这是后话，不用在此多说。我只能说，他是个“面黄无须”的旗兵，因为在我八九岁时，我偶然发现了他出入皇城的那面腰牌，上面烫着“面黄无须”四个大字。

虽然大姐没有来，小六儿没吃上饭，和姑母既没给我“添盆”，反倒赢了好几吊钱，都是美中不足，可是整个的看来，我的洗三典礼还算过得去，既没有人挑眼，也没有喝醉了吵架的——十分感谢二哥和他的“水酒”！假若一定问我，有什么值得写入历史的事情，我倒必须再提一提便宜坊的老

王掌柜。他也来了，并且送给我们一对猪蹄子。

老王掌柜是胶东人，从八九岁就来京学习收拾猪蹄与填鸭子等技术。到我洗三的时候，他已在北京过了六十年，并且一步一步地由小力笨升为大徒弟，一直升到跑外的掌柜。他从庆祝了自己的三十而立的诞辰起，就想自己去开个小肉铺，独力经营，大展经纶。可是，他仔细观察，后起的小肉铺总是时开时闭，站不住脚。就连他的东家们也把便宜坊的雅座撤销，不再附带卖酒饭与烤鸭。他注意到，老主顾们，特别是旗人，越来越买肉越少，而肉案子上切肉的技术不能不有所革新——须把生肉切得片儿大而极薄极薄，像纸那么薄，以便看起来块儿不小而分量很轻，因为买主儿多半是每次只买一二百钱的（北京是以十个大钱当作一吊的，一百钱实在是一个大钱）。

老王掌柜常常用他的胶东化的京腔，激愤而缠绵地说：钱都上哪儿气（去）了？上哪儿气了！

那年月，像王掌柜这样的人，还不敢乱穿衣裳。直到他庆贺华甲之喜的时节，他才买了件缎子面的二茬儿羊皮袍，可是每逢穿出来，上面还罩上浆洗之后像铁板那么硬的土蓝布大衫。他喜爱这种土蓝布。可是，一来二去，这种布几乎找不到了。他得穿那刷刷乱响的竹布。乍一穿起这有声有色的竹布衫，连家犬带野狗都一致汪汪地向他抗议。后来，全北京的老少男女都穿起这种洋布，而且差不多把竹布衫视为便礼服，家犬、野狗才也逐渐习惯下来，不再乱叫了。

老王掌柜在提着钱口袋去要账的时候，留神观看，哼，大街上新开的铺子差不多都有个“洋”字，洋货店，洋烟店等

等。就是那小杂货铺也有洋纸洋油出售，连向来带卖化妆品，而且自造鹅胰宫皂的古色古香的香烛店也陈列着洋粉、洋碱，与洋馐子。甚至于串胡同收买破鞋烂纸的妇女们，原来吆喝“换大肥头子儿”，也竟自改为“换洋取灯儿”！

一听见“换洋取灯儿”的呼声，老王掌柜使用力敲击自己的火镰，燃起老关东烟。可是，这有什么用呢？洋缎、洋布、洋粉、洋取灯儿、洋钟、洋表、还有洋枪，像潮水一般地涌进来，绝对不是他的火镰所能挡住的。他是商人，应当见钱眼开，可是他没法去开一座洋猪肉铺，既卖熏鸡酱肉，也卖洋油洋药！他是商人，应当为东家们赚钱。若是他自己开了买卖，便须为自己赚钱。可是，钱都随着那个“洋”字流到外洋去了！他怎么办呢？

“钱都上哪儿气了？”似乎已有了答案。他放弃了独力经营肉铺，大发财源的雄心，而越来越恨那个“洋”字。尽管他的布衫是用洋针、洋线、洋布作成的，无可抗拒，可是他并不甘心屈服。他公开地说，他恨那些洋玩艺儿！及至他听到老家胶东闹了教案，洋人与二洋人骑住了乡亲们的脖子，他就不只恨洋玩艺儿了。

馐子——一种搽脸用的水粉化妆品。

取灯儿——火柴。

教案——指十九世纪末，在外国资本主义势力侵入我国内地的情势下，我国人民掀起的反对外国教会侵略的斗争。此处是指一八九九年山东人民反对教会，教民的斗争。

二洋人——又叫“二毛子”，是对入了“洋教”而又仗势欺人的民族败类的蔑称。

在他刚一入京的时候，对于旗人的服装打扮，规矩礼节，以及说话的腔调，他都看不惯、听不惯，甚至有些反感。他也看不上他们的逢节按令挑着样儿吃，赊着也得吃的讲究与作风，更看不上他们的提笼架鸟，飘飘欲仙地摇来晃去的神气与姿态。可是，到了三十岁，他自己也玩上了百灵，而且和他们一交换养鸟的经验，就能谈半天儿，越谈越深刻，也越亲热。他们来到，他既要作揖，又要请安，结果是发明了一种半揖半安的、独具风格的敬礼。假若他们来买半斤肉，他却亲热地建议：拿只肥母鸡！看他们有点犹疑，他忙补充上：拿吧！先记上账！

赶到他有个头疼脑热，不要说提笼架鸟的男人们来看他，给他送来清瘟解毒丸，连女人们也派孩子来慰问。他不再是“小山东儿”，而是王掌柜，王大哥，王叔叔。他渐渐忘了他们是旗人，变成他们的朋友。虽然在三节要账的时候，他还是不大好对付，可是遇到谁家娶亲，或谁家办满月，他只要听到消息，便拿着点东西来致贺。“公是公，私是私”，他对大家交代清楚。他似乎觉得：清朝皇上对汉人如何是另一回事，大家伙儿既谁也离不开谁，便无妨作朋友。于是，他不但随便去串门儿，跟大家谈心，而且有权拉男女小孩的“骆驼”。在谈心的时候，旗兵们告诉了他，上边怎样克扣军饷，吃空头钱粮，营私舞弊，贪污卖缺。他也说出汉人们所受的委屈，和对洋布与洋人的厌恶。彼此了解了，也就更亲

三节——五月初五的端午节，八月十五的中秋节和大年三十的除夕。当此三节，债主子们多来讨账。

热了。

拿着一对猪蹄子，他来庆祝我的洗三。二哥无论怎么让他，他也不肯进来，理由是：“年底下了，柜上忙！”二哥听到“年底下”，不由地说出来：“今年家家钱紧，您……”王掌柜叹了口气：“钱紧也得要账，公是公，私是私！”说罢，他便匆忙地走开。大概是因为他的身上有酱肉味儿吧，我们的大黄狗一直乖乖地把他送到便宜坊门外。

五

是的，我一辈子忘不了那件事。并不因为他是掌柜的，也不因为他送来一对猪蹄子。因为呀，他是汉人。

不错，在那年月，某些有房产的汉人宁可叫房子空着，也不肯租给满人和回民。可是，来京作生意的山东人、山西人，和一般的卖苦力吃饭的汉人，都和我们穷旗兵们谁也离不开谁，穿堂过户。某些有钱有势的满人也还看不起汉人与回民，因而对我们这样与汉人、回民来来往往也不大以为然。不管怎样吧，他们是他们，我们是我们，谁也挡不住人民互相友好。

过了我的三天，就该过年。姑母很不高兴。她要买许多东西，而母亲在月子里，不能替她去买。幸而父亲在家，她不好意思翻脸，可是眉毛拧得很紧，腮上也时时抽动那么一下。二姐注意到：火山即快爆发。她赶快去和父亲商量。父亲决定：把她调拨给姑母，作采购专员。二姐明知这是最不好当的差事，可是无法推却。

“半斤高醋，到山西铺子去打；别心疼鞋；别到小油盐店

去！听见没有？”姑母数了半天，才狠心地把钱交给小力笨兼专员。

醋刚打回来，二姐还没站稳。“还得去打香油，要小磨香油，懂吧？”姑母又颁布了旨意。

是的，姑母不喜欢一下子交出几吊钱来，一次买几样东西。她总觉得一样一样地买，每次出钱不多，便很上算。二姐是有耐心的。姑母怎么支使，她怎么办。她一点不怕麻烦，只是十分可怜她的鞋。赶到非买贵一些的东西不可了，姑母便亲自出马。她不愿把许多钱交给二姐，同时也不愿二姐知道她买那么贵的东西。她乘院里没人的时候，像偷偷溜走的小鱼似的溜出去。到街上，她看见什么都想买，而又都嫌太贵。在人群里，她挤来挤去，看看这，看看那，非常冷静，以免上当。结果，绕了两三个钟头，她什么也没买回来。直到除夕了，非买东西不可了，她才带着二姐一同出征。二姐提着筐子，筐子里放着各种小瓶小罐。这回，姑母不再冷静，在一个摊子上就买好几样东西，而且买的并不便宜。但是，她最忌讳人家说她的东西买贵了。所以二姐向母亲汇报的时候，总是把嘴放在母亲的耳朵上，而且用手把嘴遮得严严的才敢发笑。

我们的新年过得很简单。母亲还不能下地，二姐被调去作专员，一切都须由父亲操持。父亲虽是旗兵，可是已经失去二百年前的叱咤风云的气势。假若给他机会，他也会像正翁那样玩玩靛颀儿，坐坐茶馆，熬两只烧鸡，哼几句二黄或牌子曲。可是，他没有机会戴上顶子与花翎。北城外的二三十亩地早已被前人卖掉，只剩下一亩多，排列着几个坟头儿。

旗下分给的住房，也早被他的先人先典后卖，换了烧鸭子吃。据说，我的曾祖母跟着一位满族大员到过云南等遥远的地方。那位大员得到多少元宝，已无可考查。我的曾祖母的任务大概是搀扶着大员的夫人上轿下轿，并给夫人装烟倒茶。在我们家里，对曾祖母的这些任务都不大提起，而只记得我们的房子是她购置的。

是的，父亲的唯一的无忧无虑的事就是每月不必交房租，虽然在六七月下大雨的时候，他还不能不着点急——院墙都是碎砖头儿砌成的，一遇大雨便塌倒几处。他没有嗜好，既不抽烟，也不赌钱，只在过节的时候喝一两杯酒，还没有放下酒杯，他便面若重枣。他最爱花草，每到夏季必以极低的价钱买几棵姥姥不疼、舅舅不爱的五色梅。至于洋麻绳菜与草茉莉等等，则年年自生自长，甚至不用浇水，也到时就开花。到上班的时候，他便去上班。下了班，他照直地回家。回到家中，他识字不多，所以不去读书；家中只藏着一张画匠画的《王羲之爱鹅》，也并不随时观赏，因为每到除夕才找出来挂在墙上，到了正月十九就摘下来。他只出来进去，劈劈柴，看看五色梅，或刷一刷水缸。有人跟他说话，他很和气，低声地回答两句。没人问他什么，他便老含笑不语，整天无话可说。对人，他颇有礼貌。但在街上走的时候，他总

正月十九摘画——北京旧俗，正月十八日“开市”，工人上工，商店开业，学生念书，官兵执差如常。新年期间的一应节日陈设，都应在十九日以前撤去。又，正月十九为“燕九节”，灯节通常要到这个时候才收灯。所以，挂了近二十天的画《王羲之爱鹅》也要摘下来。

是目不邪视，非到友人们招呼他，他不会赶上前去请安。每当母亲叫他去看看亲友，他便欣然前往。没有多大一会儿，他便打道回府。“哟！怎这么快就回来了？”我母亲问。父亲便笑那么一下，然后用布掸子啪啪地掸去鞋上的尘土。一辈子，他没和任何人打过架，吵过嘴。他比谁都更老实。可是，谁也不大欺负他，他是带着腰牌的旗兵啊。

在我十来岁的时候，我总爱刨根问底地问母亲：父亲是什么样子？母亲若是高兴，便把父亲的那些特点告诉给我。我总觉得父亲是个很奇怪的旗兵。

父亲把打过我三下的那棵葱扔到房上去，非常高兴。从这时候起，一直到他把《王羲之爱鹅》找出来，挂上，他不但老笑着，而且也先开口对大伙儿说话。他几乎是见人便问：这小子该叫什么呢？

研究了再研究，直到除夕给祖先焚化纸钱的时候，才决定了我的官名叫常顺，小名叫秃子，暂缺“台甫”。

在这之外，父亲并没有去买什么年货，主要的原因是没有钱。他可是没有忽略了神佛，不但请了财神与灶王的纸像，而且请了高香、大小红烛，和五碗还没有烙熟的月饼。他也煮了些年饭，用特制的小饭缸盛好，上面摆上几颗红枣，并覆上一块柿饼儿，插上一枝松枝，枝上还悬着几个小金纸元宝，看起来颇有新年气象。他简单地说出心中的喜悦：“咱们吃什么不吃什么的都不要紧，可不能委屈了神佛！神佛赏给了我一个老儿子呀！”

除夕，母亲和我很早地就昏昏睡去，似乎对过年不大感兴趣。二姐帮着姑母作年菜，姑母一边工作，一边叨唠，主

要是对我不满。“早不来，晚不来，偏偏在过年的时候来捣乱，贼秃子！”每逢她骂到满宫满调的时候，父亲便过来，笑着问问：“姐姐，我帮帮您吧！”

“你？”姑母打量着他，好像向来不曾相识似的。“你不想想就说话！你想想，你会干什么？”

父亲含笑想了想，而后像与佐领或参领告辞那样，倒退着走出来。

街上，祭神的花炮逐渐多起来。胡同里，每家都在剁饺子馅儿，响成一片。赶到花炮与剁饺子馅的声响汇合起来，就有如万马奔腾，狂潮怒吼。在这一片声响之上，忽然这里，忽然那里，以压倒一切的声势，讨债的人敲着门环，啪啪啪，像一下就连门带门环一齐敲碎，惊心动魄，人人肉跳心惊，连最顽强的大狗也颤抖不已，不敢轻易出声。这种声音引起多少低卑的央求，或你死我活的吵闹，夹杂着妇女与孩子们的哭叫。一些既要脸面，又无办法的男人们，为躲避这种声音，便在这诸神下界、祥云缭绕的夜晚，偷偷地去到城根或城外，默默地结束了这一生。

父亲独自包着素馅的饺子。他相当紧张。除夕要包素馅饺子是我家的

传统，既为供佛，也省猪肉。供佛的作品必须精巧，要个儿较小，而且在边缘上捏出花儿来，美观而结实——把饺子煮破了是不吉祥的。他越紧张，饺子越不听话，有的形似小船，有的像小老鼠，有的不管多么用力也还张着嘴。

除了技术不高，这恐怕也与“心不在焉”有点关系。他心中惦念着大女儿。他虽自己也是寅吃卯粮，可是的确知道

这个事实，因而不敢不算计每一个钱的用途，免得在三节叫债主子敲碎门环子。而正翁夫妇与多甫呢，却以为赚到如白拣，绝对不考虑怎么还债。若是有人愿意把北海的白塔赊给他们，他们也毫不迟疑地接受。他想不明白，他们有什么妙策闯过年关，也就极不放心自己的大女儿。

母亲被邻近的一阵敲门巨响惊醒。她并没有睡实在了，心中也七上八下地惦记着大女儿。可是，她打不起精神来和父亲谈论此事，只说了声：你也睡吧！

除夕守岁，彻夜不眠，是多少辈子所必遵守的老规矩。父亲对母亲的建议感到惊异。他嗯了一声，照旧包饺子，并且找了个小钱，擦干净，放在一个饺子里，以便测验谁的运气好——得到这个饺子的，若不误把小钱吞下去，便会终年顺利！他决定要守岁，叫油灯、小铁炉、佛前的香火，都通宵不断。他有了老儿子，有了指望，必须叫灯火都旺旺的，气象峥嵘，吉祥如意！他还去把大绿瓦盆搬进来，以便储存脏水，过了“破五”再往外倒。在又包了一个像老鼠的饺子之后，他拿起皇历，看清楚财神、喜神的方位，以便明天清早出了屋门便面对着他们走。他又高兴起来，以为只要自己省吃俭用，再加上神佛的保佑，就必定会一顺百顺，四季平安！

夜半，街上的花炮更多起来，铺户开始祭神。父亲又笑了。他不大晓得云南是在东边，还是在北边，更不知道英国是紧邻着美国呢，还是离云南不远。只要听到北京有花炮咚

破五——正月初五。旧俗，破五之内不得以生米为炊，妇女不得出门。至初六，方可互相道贺。

咚地响着，他便觉得天下太平，皆大欢喜。

二姐撅着嘴进来，手上捧着两块重阳花糕，泪在眼圈儿里。她并不恼帮了姑母这么好几天，连点压岁钱也没得到。可是，接到两块由重阳放到除夕的古老的花糕，她冒了火！她刚要往地上扔，就被父亲拦住。“那不好，二妞！”父亲接过来那两块古色古香的点心，放在桌上。“二妞，别哭，别哭！那不吉祥！”二妞忍住了泪。

父亲掏出几百钱来，交给二妞：“等小李过来，买点糖豆什么的，当作杂拌吧！”他知道小李今夜必定卖到天发亮，许多买不起正规杂拌儿的孩子都在等着他。

不大会儿，小李果然过来了。二妞刚要往外走，姑母开开了屋门：“二妞，刚才，刚才我给你的……喂了狗吧！来，过来！”她塞到二妞手中一张新红钱票，然后呼的一声关上了门。二妞出去，买了些糖豆大酸枣儿，和两串冰糖葫芦。回来，先问姑母：“姑姑，您不吃一串葫芦吗？白海棠的！”姑母回答了声：“睡觉喽！明年见！”

父亲看出来，若是叫姑母这么结束了今年，大概明年的一开头准会顺利不了。他赶紧走过去，在门外吞吞吐吐地问：“姐姐！不跟我、二妞，玩会儿牌吗？”

“你们存多少钱哪？”姑母问。

“赌铁蚕豆的！”

姑母哈哈地笑起来，笑完了一阵，叱的一声，吹灭了灯！

父亲回来，低声地说：我把她招笑了，大概明天不至于闹翻了天啦！

父女二人一边儿吃着糖豆儿，一边儿闲谈。

“大年初六，得接大姐回来。”二姐说。

“对！”

“给她什么吃呢？公公婆婆挑着样儿吃，大姐可什么也吃不着！”

父亲没出声。他真愿意给大女儿弄些好吃的，可是……

“小弟弟满月，又得……”二姐也不愿往下说了。

父亲本想既节约又快乐地度过除夕，可是无论怎样也快乐不起来了。他不敢怀疑大清朝的一统江山能否亿万斯年。可是，即使大清皇帝能够永远稳坐金銮宝殿，他的儿子能够补上缺，也当上旗兵，又怎么样呢？生儿子是最大的喜事，可是也会变成最发愁的事！

“小弟弟长大了啊，”二姐口中含着个铁蚕豆，想说几句漂亮的话，叫父亲高兴起来。“至小也得来个骁骑校，五品顶戴，跟大姐夫一样！”

“那又怎么样呢？”父亲并没高兴起来。

“要不，就叫他念多多的书，去赶考，中个进士！”

“谁供给得起呢？”父亲脸上一点笑容也没有了。

“干脆，叫他去学手艺！跟福海二哥似的！”二姐自己也纳闷，今天晚上为什么想起这么多主意，或者是糖豆与铁蚕豆发生了什么作用。

“咱们旗人，但分能够不学手艺，就不学！”

父女一直谈到早晨三点，始终没给小弟弟想出出路来。二姐把糖葫芦吃罢，一歪，便睡着了。父亲把一副缺了一张

但分——只要。极甚之辞。

“虎头”的骨牌 找出来，独自给老儿子算命。

初一，头一个来拜年的自然是福海二哥。他刚刚磕完头，父亲就提出给我办满月的困难。二哥出了个不轻易出的主意：“您拜年去的时候，就手儿辞一辞吧！”

父亲坐在炕沿上，捧着一杯茶，好大半天说不出话来。他知道，二哥出的是好主意。可是，那么办实在对不起老儿子！一个增光耀祖的儿子，怎可以没办过满月呢？

“您看，就是挨家挨户去辞，也总还有拦不住的。咱们旗人喜欢这一套！”二哥笑了笑。“不过，那可就好办了。反正咱们先说了不办满月，那么，非来不可的就没话可说了；咱们清茶恭候，他们也挑不了眼！”

“那也不能清茶恭候！”父亲皱着眉头儿说。

“就是说！好歹地弄点东西吃吃，他们不能挑剔，咱们也总算给小弟弟办了满月！”

父亲连连点头，脸上有了笑容：“对！对！老二，你说的对！”倒仿佛好歹地弄点东西吃吃，就不用花一个钱似的。“二姐，拿套裤！老二，走！我也拜年去！”

“您忙什么呀？”

“早点告诉了亲友，心里踏实！”

二姐找出父亲的那条枣红缎子套裤。套裤比二姐大着两岁，可并不显着太旧，因为只在拜年与贺喜时才穿用。

初六，大姐回来了，我们并没有给她到便宜坊叫个什锦火锅或苏式盒子。母亲的眼睛总跟着大姐，仿佛既看不够她，

又对不起她。大姐说出心腹话来：“奶奶，别老看着我，我不争吃什么！只要能够好好地睡睡觉，歇歇我的腿，我就念佛！”说的时候，她的嘴唇有点颤动，可不敢落泪，她不愿为倾泻自己的委屈而在娘家哭哭啼啼，冲散新春的吉祥气儿。到初九，她便回了婆家。走到一阵风刮来的时候，才落了两点泪，好归罪于沙土迷了她的眼睛。

姑母从初六起就到各处去玩牌，并且颇为顺利，赢了好几次。因此，我们的新年在物质上虽然贫乏，可是精神上颇为焕发。在元宵节晚上，她居然主动地带着二姐去看灯，并且到后门——西边的城隍庙观赏五官往外冒火的火判儿。她这几天似乎颇重视二姐，大概是因为二姐在除夕没有拒绝两块古老花糕的赏赐。那可能是一种试探，看看二姐到底是否真老实，真听话。假若二姐拒绝了，那便是表示不承认姑母在这个院子里的霸权，一定会受到惩罚。

我们屋里，连汤圆也没买一个。我们必须节约，好在我满月的那天招待拦而拦不住的亲友。

到了那天，果然来了几位贺喜的人。头一位是多甫大姐夫。他的脸瘦了一些，因为从初一到十九，他忙得几乎没法儿形容。他逛遍所有的庙会。在初二，他到财神庙借了元宝，并且确信自己十分虔诚，今年必能发点财。在白云观，他用铜钱打了桥洞里坐着的老道，并且用小棍儿敲了敲放生的老猪的脊背，看它会叫唤不会。在厂甸，他买了风筝与大串的山里红。在大钟寺，他喝了豆汁，还参加了没白没票的抓彩，

得回手指甲大小的一块芝麻糖。各庙会中的练把式的、说相声的、唱竹板书的、变戏法儿的……都得到他的赏钱，被艺人们称为财神爷。只在白云观外的跑马场上，他没有一显身手，因为他既没有骏马，即使有骏马他也不会骑。他可是在入城之际，雇了一匹大黑驴，项挂铜铃，跑的相当快，博得游人的喝彩。他非常得意，乃至一失神，黑驴落荒而逃，把他留在沙土窝儿里。在十四、十五、十六，他连着三晚上去看东单西四鼓楼前的纱灯、牛角灯、冰灯、麦芽龙灯；并赶到内务府大臣的门外，去欣赏燃放花盒，把洋绸马褂上烧了个窟窿。

他来贺喜，主要地是为向一切人等汇报游玩的心得，传播知识。他跟我母亲、二姐讲说，她们都搭不上茬儿。所以，他只好过来启发我：小弟弟，快快地长大，我带你玩去！咱们旗人，别的不行，要讲吃喝玩乐，你记住吧，天下第一！

父亲几次要问多甫，怎么闯过了年关，可是话到嘴边又咽回去。一来二去，倒由多甫自己说出来：把房契押了出去，所以过了个肥年。父亲听了，不住地皱眉。在父亲和一般的老成持重的旗人们看来，自己必须住着自己的房子，才能根深蒂固，永远住在北京。因做官而发了点财的人呢，“吃瓦片”是最稳当可靠的。以正翁与多甫的收入来说，若是能够勤俭持家，早就应该有了几处小房，月月取租钱。可是，他们把房契押了出去！多甫看父亲皱眉，不能不稍加解释：您放心，没错儿，押出去房契，可不就是卖房！俸银一下来，就

把它拿回来！

“那好！好！”父亲口中这么说，心中可十分怀疑他们能否再看到自己的房契。

多甫见话不投机，而且看出并没有吃一顿酒席的希望，就三晃两晃不见了。

大舅妈又犯喘，福海二哥去上班，只有大舅来坐了一会儿。大家十分恳切地留他吃饭，他坚决不肯。可是，他来贺喜到底发生了点作用。姑母看到这样清锅冷灶，早想发脾气，可是大舅以参领的身分，到她屋中拜访，她又有了笑容。大舅走后，她质问父亲：为什么不早对我说呢？三两五两银子，我还拿得出来！这么冷冷清清的，不大象话呀！父亲只搭讪着嘻嘻了一阵，心里说：好家伙，用你的银子办满月，我的老儿子会叫你给骂化了！

这一年，春天来的较早。在我满月的前几天，北京已经刮过两三次大风。是的，北京的春风似乎不是把春天送来，而是狂暴地要把春天吹跑。在那年月，人们只知道砍树，不晓得栽树，慢慢的山成了秃山，地成了光地。从前，就连我们的小小的坟地上也有三五株柏树，可是到我父亲这一辈，这已经变为传说了。北边的秃山挡不住来自塞外的狂风，北京的城墙，虽然那么坚厚，也挡不住它。寒风，卷着黄沙，鬼哭神号地吹来，天昏地昏，日月无光。青天变成黄天，降落着黄沙。地上，含有马尿驴粪的黑土与鸡毛蒜皮一齐得意地飞向天空。半空中，黑黄上下，渐渐混合，结成一片深灰的沙雾，遮住阳光。太阳所在的地方，黄中透出红来，像凝固了的血块。

风来了，铺户外的冲天牌楼唧唧吱吱地乱响，布幌子吹碎，带来不知多少里外的马嘶牛鸣。大树把梢头低得不能再低，干枝子与干槐豆纷纷降落，树杈上的鸦巢七零八散。甬路与便道上所有的灰土似乎都飞起来，对面不见人。不能不出门的人们，像鱼在惊涛骇浪中挣扎，顺着风走的身不自主地向前飞奔；逆着风走的两腿向前，而身子后退。他们的身上、脸上落满了黑土，像刚由地下钻出来；发红的眼睛不断流出泪来，给鼻子两旁冲出两条小泥沟。

那在屋中的苦人们，觉得山墙在摇动，屋瓦被揭开，不知哪一会儿就连房带人一齐被刮到什么地方去。风从四面八方吹进来，把一点点暖气都排挤出去，水缸里白天就冻了冰。桌上、炕上，落满了腥臭的灰土，连正在熬开了的豆汁，也中间翻着白浪，而锅边上黑黑的一圈。

一会儿，风从高空呼啸而去；一会儿，又擦着地皮袭来，击撞着院墙，呼隆呼隆地乱响，把院中的破纸与干草叶儿刮得不知上哪里去才好。一阵风过去，大家一齐吐一口气，心由高处落回原位。可是，风又来了，使人感到眩晕。天、地，连皇城的红墙与金銮宝殿似乎都在颤抖。太阳失去光芒，北京变成任凭飞沙走石横行无忌的场所。狂风怕日落，大家都盼着那不像样子的太阳及早落下去。傍晚，果然静寂下来。大树的枝条又都直起来，虽然还时时轻摆，可显着轻松高兴。院里比刚刚扫过还更干净，破纸什么的都不知去向，只偶然有那么一两片藏在墙角里。窗楞上堆着些小小的坟头儿，土极干极细。窗台上这里厚些，那里薄些，堆着一片片的浅黄色细土，像沙滩在水退之后，留下水溜的痕迹。大家心中安定

了一些，都盼望明天没有一点儿风。可是，谁知道准怎么样呢！那时候，没有天气预报啊。

要不怎么说，我的福气不小呢！我满月的那一天，不但没有风，而且青天上来了北归较早的大雁。虽然是不多的几只，可是清亮的鸣声使大家都跑到院中，抬起头指指点点，并且念道着：“七九河开，八九雁来”，都很兴奋。大家也附带发现，台阶的砖缝里露出一小丛嫩绿的香蕉叶儿来。二姐马上就要脱去大棉袄，被母亲喝止住：“不许脱！春捂秋冻！”

正在这时候，来了一辆咯噔咯噔响的轿车，在我们的门外停住。紧跟着，一阵比雁声更清亮的笑声，由门外一直进到院中。大家都吃了一惊！

六

随着笑声，一段彩虹光芒四射，向前移动。朱红的帽结子发着光，青缎小帽发着光，帽沿上的一颗大珍珠发着光，二蓝团龙缎面的灰鼠袍子发着光，米色缎子坎肩发着光，雪青的褡包在身后放着光，粉底官靴发着光。众人把彩虹挡住，请安的请安，问候的问候，这才看清一张眉清目秀的圆胖洁白的脸，与漆黑含笑的一双眼珠，也都发着光。听不清他说了什么，虽然他的嗓音很清亮。他的话每每被他的哈哈与啊啊啊扰乱；雪白的牙齿一闪一闪地发着光。

光彩进了屋，走到炕前，照到我的脸上。哈哈，好！好！他不肯坐下，也不肯喝一口茶，白胖细润的手从怀中随便摸出一张二两的银票，放在我的身旁。他的大拇指戴着个翡翠

扳指，发出柔和温润的光泽。好！好啊！哈哈！随着笑声，那一身光彩往外移动。不送，不送，都不送！哈哈！笑着，他到了街门口。笑着，他跨上车沿。鞭子轻响，车轮转动，咯噔咯噔……。笑声渐远，车出了胡同，车后留下一些飞尘。

姑母急忙跑回来，立在炕前，呆呆地看着那张银票，似乎有点不大相信自己的眼睛。大家全回来了，她出了声：“定大爷，定大爷！他怎么会来了呢？他由哪儿听说的呢？”

大家都要说点什么，可都想不起说什么才好。我们的胡同里没来过那样体面的轿车。我们从来没有接过二两银子的“喜敬”——那时候，二两银子可以吃一桌高级的酒席！

父亲很后悔：“你看，我今年怎么会忘了给他去拜年呢？怎么办呢？”

“你没拜年去，他听谁说的呢？”姑母还问那个老问题。

“你放心吧，”母亲安慰父亲，“他既来了，就一定没挑了眼！定大爷是肚子里撑得开船的人！”

“他到底听谁说的呢？”姑母又追问一次。

没人能够回答姑母的问题，她就默默地回到自己屋中，心中既有点佩服我，又有点妒意。无可如何地点起兰花烟，她不住地骂贼秃子。

我的曾祖母不是跟过一位满族大员，到云南等处去过吗？那位大员不是带回数不清的元宝吗？定大爷就是这位到处拾元宝的大员的后代。

扳指——套在右手拇指上的象牙或晶玉的装饰品，原为射箭钩弓时的用具。

他的官印是定禄。他有好几个号：子丰、裕斋、富臣、少甫，有时候还自称霜清老人，虽然他刚过二十岁。刚满六岁，就有三位名儒教导他，一位教满文，一位讲经史，一位教汉文诗赋。先不提宅院有多么大，光说书房就有带廊子的六大间。书房外有一座精致的小假山，霜清老人高了兴便到山巅拿个大顶。山前有牡丹池与芍药池，每到春天便长起香蒿子与兔儿草，颇为茂盛；牡丹与芍药都早被“老人”揪出来，看看离开土还能开花与否。书房东头的粉壁前，种着一片翠竹，西头儿有一株紫荆。竹与紫荆还都活着。好几位满族大员的子弟，和两三位汉族富家子弟，都来此附学。他们有的中了秀才，有的得到差事，只有霜清老人才学出众，能够唱整出的《当铜卖马》，文武双全。他是有才华的。他喜欢写字，高兴便叫书童研一大海碗墨，供他写三尺大的福字与寿字，赏给他的同学们；若不高兴，他就半年也不动一次笔，所以他的字写得很有力量，只是偶然地缺少两笔，或多了一撇。他也很爱吟诗。灵感一来，他便写出一句，命令同学们补足其余。他没学会满文，也没学好汉文，可是自信只要一使劲，马上就都学会，于是暂且不忙着使劲。他也偶然地记住一二古文中的名句，如“落霞与孤鹜齐飞，秋水共长天一色”之类，随时引用，出口成章。兴之所至，他对什么学术、学说都感兴趣，对什么三教九流的人物都乐意交往。他

官印——原指官府所用之印，后以敬称人的大名。

《当铜卖马》——一出极为流行的京剧，演唱《隋唐演义》中秦叔宝的故事。

自居为新式的旗人，既有文化，又宽宏大量。他甚至同情康、梁的维新的主张与办法。他的心地良善，只要有人肯叫“大爷”，他就肯赏银子。

他不知道他父亲比祖父更阔了一些，还是差了一些。他不知道他们给他留下多少财产。每月的收支，他只听管事的一句话。他不屑于问一切东西的价值，只要他爱，花多少钱也肯买。自幼儿，他就拿金银镲子与玛瑙翡翠作玩具，所以不知道它们是贵重物品。因此，不少和尚与道士都说他有仙根，海阔天空，悠然自得。他一看到别人为生活发愁着急，便以为必是心田狭隘，不善解脱。

他似乎记得，又似乎不大记得，他的祖辈有什么好处，有什么缺点，和怎么拾来那些元宝。他只觉得生下来便被绸缎裹着，男女仆伺候着，完全因为他的福大量大造化大。他不能不承认自己是满人，可并不过度地以此自豪，他有时候编出一些刻薄的笑话，讥诮旗人。他渺茫地感到自己是一种史无前例的特种人物，既记得几个满洲字，又会作一两句汉文诗，而且一使劲便可以成圣成佛。他没有能够取得功名，似乎也无意花钱去捐个什么官衔，他愿意无牵无挂，像行云流水那么闲适而又忙碌。

他与我们的关系是颇有趣的。虽然我的曾祖母在他家帮过忙，我们可并不是他的家奴。他的祖父、父亲，与我的祖父、父亲，总是那么似断似续地有点关系，又没有多大关系。一直到他当了家，这种关系还没有断绝。我们去看他，他也

许接见，也许不接见，那全凭他的高兴与否。他若是一时心血来潮呢，也许来看看我们。这次他来贺喜，后来我们才探听到，原来是因为他自己得了个女娃娃，也是腊月生的，比我早一天。他非常高兴，觉得世界上只有他们夫妇才会生个女娃娃，别人不会有此本领与福气。大概是便宜坊的老王掌柜，在给定宅送账单去，走漏了消息：在祭灶那天，那个时辰，一位文曲星或扫帚星降生在一个穷旗兵家里。

是的，老王掌柜和定宅的管事的颇有交情。每逢定大爷想吃熏鸡或烤鸭，管事的总是照顾王掌柜，而王掌柜总是送去两只或三只，便在账上记下四只或六只。到年节要账的时候，即使按照三只或四只还账，王掌柜与管事的也得些好处。老王掌柜有时候受良心的谴责，认为自己颇欠诚实，可是管事的告诉他：你想想吧，若是一节只欠你一两银子，我怎么向大爷报账呢？大爷会说：怎么，凭我的身分就欠他一两？没有的事！不还！告诉你，老掌柜，至少开十两，才象个样子！受了这点教育之后，老掌柜才不再受良心的谴责，而安心地开花账了。

定大爷看见了我，而且记住了我。是的，当我已经满了七岁，而还没有人想起我该入学读书，就多亏他又心血来潮，忽然来到我家。哈哈了几声，啊啊了几声，他把我扯到一家改良私塾里去，叫我给孔夫子与老师磕头。他替我交了第一次的学费。第二天，他派人送来一管“文章一品”，一块“君子之风”，三本小书，和一丈蓝布——摸不清是作书包用的呢，还是叫我作一身裤褂。

文章一品——毛笔；君子之风——墨；三本小书——《三字经》、《百家姓》、《千字文》，均为儿童启蒙读物。

不管姑母和别人怎样重视定大爷的光临，我总觉得金四把叔叔来贺喜更有意义。

在北京，或者还有别处，受满族统治者压迫最深的是回民。以金四叔叔的身体来说，据我看，他应当起码作个武状元。他真有功夫：近距离摔跤，中距离拳打，远距离脚踢，真的，十个八个壮小伙子甭想靠近他的身子。他又多么体面，多么干净，多么利落！他的黄净子脸上没有多余的肉，而处处发着光；每逢阴天，我就爱多看看他的脸。他干净，不要说他的衣服，就连他切肉的案子都刷洗得露出木头的花纹来。到我会去买东西的时候，我总喜欢到他那里买羊肉或烧饼，他那里是那么清爽，以至使我相信假若北京都属他管，就不至于无风三尺土了。他利落，无论干什么都轻巧干脆；是呀，只要遇上他，我必要求他“举高高”。他双手托住我的两腋，叫声“起”，我便一步登天，升到半空中。体验过这种使我狂喜的活动以后，别人即使津贴我几个铁蚕豆，我也不同意“举高高”！

我就不能明白：为什么皇上们那么和回民过不去！是呀，在北京的回民们只能卖卖羊肉，烙烧饼，作小买卖，至多不过是开个小清真饭馆。我问过金四叔：“四叔，您干吗不去当武状元呢？”四叔的极黑极亮的眼珠转了几下，拍拍我的头，才说：“也许，也许有那么一天，我会当上武状元！秃子，你看，我现在不是吃着一份钱粮吗？”

这个回答，我不大明白。跟母亲仔细研究，也久久不能得到结论。母亲说：“是呀，咱们给他请安，他也还个安，不是跟咱一样吗？可为什么……”

我也跟福海二哥研究过，二哥也很佩服金四叔，并且说：“恐怕是因为隔着教吧？可是，清真古教是古教啊，跟儒、释、道一样的好啊！”

那时候，我既不懂儒、释、道都是怎么一回事，也就不懂二哥的话意。看样子，二哥反正不反对跟金四叔交朋友。

在我满月的那天，已经快到下午五点钟了，大家已经把关于定大爷的历史与特点说得没有什么可补充的了，金四叔来到。大家并没有大吃一惊，像定大爷来到时那样。假若大家觉得定大爷是自天而降，对金四叔的来到却感到理当如此，非常亲切。是的，他的口中除了有时候用几个回民特有名词，几乎跟我们的话完全一样。我们特有的名词，如牛录、甲喇、格格……他不但全懂，而且运用的极为正确。一些我们已满、汉兼用的，如“牛录”也叫作“佐领”，他却偏说满语。因此，大家对他的吃上一份钱粮，都不怎么觉得奇怪。我们当然不便当面提及此事，可是他倒有时候自动地说出来，觉得很可笑，而且也必爽朗地笑那么一阵。

他送了两吊钱，并祝我长命百岁。大家让座的让座，递茶的递茶。可是，他不肯喝我们的茶。他严守教规。这就使我们更尊敬他，都觉得：尽管他吃上一份钱粮，他可还是个真正的好回回。是的，当彼此不相往来的时候，不同的规矩与习惯使彼此互相歧视。及至彼此成为朋友，严守规矩反倒

隔着教——又叫“截着教”，俗称与“汉教”不同之“回教”。

格格——清代皇族女儿的称呼。如亲王女儿称“和硕格格”，贝勒女儿称“多罗格格”。

受到对方的称赞。我母亲甚至建议：“四叔，我把那个有把儿的茶杯给你留起来，专为你用，不许别人动，你大概就会喝我们的茶了吧？”四叔也回答得好：“不！赶明儿我自己拿个碗来，存在这儿！”

四叔的嗓子很好，会唱几句《三娘教子》。虽然不能上胡琴，可是大家都替他可惜：“凭这条嗓子，要是请位名师教一教，准成个大名角儿！”可是，他拜不着名师。于是只好在走在城根儿的时候，痛痛快快地喊几句。

今天，为是热闹热闹，大家恳请他消遣一段儿。

“噓！我就会那么几句！”金四叔笑着说。可是，还没等再让，他已经唱出“小东人”来了。

那时候，我还会听戏，更不会评论，无法说出金四把到底唱的怎样。可是，我至今还觉得怪得意的：我的满月吉日是受过回族朋友的庆祝的。

七

在满洲饽饽里，往往有奶油，我的先人们也许是喜欢吃牛奶、马奶，以及奶油、奶酪的。可是，到后来，在北京住过几代了，这个吃奶的习惯渐渐消失。到了我这一代，我只记得大家以杏仁茶、面茶等作早点，就连喝得起牛奶的，如大舅与大姐的公公也轻易不到牛奶铺里去。只有姑母还偶尔去喝一次，可也不过是为表示她喝得起而已。至于用牛奶喂

《三娘教子》——传统戏刷，演王春娥教子的故事。

小东人——《三娘教子》里一句唱词儿的头三字，即小主人之意。

娃娃，似乎还没听说过。

这可就苦了我。我同皇太子还是婴儿的时候大概差不多，要吃饱了才能乖乖地睡觉。我睡不安，因为吃不饱。母亲没有多少奶，而牛奶与奶粉，在那年月，又不见经传。于是，尽管我有些才华，也不能不表现在爱哭上面。我的肚子一空，就大哭起来，并没有多少眼泪。姑母管这种哭法叫作“干嚎”。她讨厌这种干嚎，并且预言我会给大家招来灾难。

为减少我的干嚎与姑母的闹气，母亲只好去买些杨村糕干，糊住我的小嘴。因此，大姐夫后来时常嘲弄我：吃浆糊长大的孩子，大概中不了武状元！而姑母呢，每在用烟锅子敲我的时节，也嫌我的头部不够坚硬。

姑母并没有超人的智慧，她的预言不过是为讨厌我啼哭而发的。可是，稍稍留心大事的人会看出来，小孩们的饥啼是大风暴的先声。是呀，听听吧，在我干嚎的时候，天南地北有多少孩子，因为饿，因为冷，因为病，因为被卖出去，一齐在悲啼啊！

黄河不断泛滥，像从天而降，海啸山崩滚向下游，洗劫了田园，冲倒了房舍，卷走了牛羊，把千千万万老幼男女飞快地送到大海中去。在没有水患的地方，又连年干旱，农民们成片地倒下去，多少婴儿饿死在胎中。是呀，我的悲啼似乎正和黄河的狂吼，灾民的哀号，互相呼应。

同时，在北京，在天津，在各大都市，作威作福的叱喝声，胁肩谄笑的献媚声，鬻官卖爵的叫卖声，一掷千金的狂赌声，熊掌驼峰的烹调声，淫词浪语的取乐声，与监牢中的锁镣声，公堂上的鞭板夹棍声，都汇合到一处，“天堂”与地

狱似乎只隔着一堵墙，狂欢与惨死相距咫尺，想象不到的荒淫和想象不到的苦痛同时并存。这时候，侵略者的炮声还隐隐在耳，瓜分中国的声浪激荡在空中。这时候，切齿痛恨暴政与国贼的诅咒，与仇视侵略者的呼声，在农村，在乡镇，像狂潮激荡，那最纯洁善良的农民已忍无可忍，想用拳，用石头，用叉耙扫帚，杀出一条活路！

就是在我不住哭嚎的时候，我们听见了“义和拳”（后来改为义和团）这个名称。

老王掌柜的年纪越大，越爱说：得回家去看看喽！可是，最近三年，他把回家的假期都让给了年岁较轻的伙计们。他懒得动。他越想家，也越爱留在北京。北京似乎有一种使他不知如何是好的魔力。他经常说，得把老骨头埋在家乡去。可是，若是有人问他：埋在北京不好吗？他似乎也不坚决反对。

他最爱他的小儿子。在他的口中，十成（他的小儿子的名字）仿佛不是个男孩，而是一种什么标准。提到年月，他总说：在生十成的那一年，或生十成后的第三年……。讲到东西的高度，他也是说：是呀，比十成高点，或比十成矮着一尺……。附带着说，十成本来排三，但是“三成”有歉收之意，故名十成。我们谁也没见过十成，可是认识王掌柜的人，似乎也都认识十成。在大家问他接到家信没有的时候，总是问：十成来信没有？

正是夏天农忙时节，王十成忽然来到北京！王掌柜又惊又喜。喜的是儿子不但来了，而且长得筋是筋、骨是骨，身量比爸爸高出一头，虽然才二十岁。惊的是儿子既没带行李，又满身泥土，小褂上还破了好几块。他急忙带着儿子去买了

一身现成的蓝布裤褂，一双青布双脸鞋，然后就手去拜访了两三家满汉家庭，巡回展览儿子。过了两天，不知十成说了些什么，王掌柜停止了巡回展览。可是，街坊四邻已经知道了消息，不断地来质问：怎么不带十成上我们家去？看不起我们呀？这使他受了感动，可也叫他有点为难，只好不作普遍拜访，而又不完全停止巡回。

已是下午，母亲正在西荫凉下洗衣裳；我正在屋中半醒半睡、半饥半饱，躺着咂裹自己的手指头；大黄狗正在枣树下东弹弹、西啃啃地捉狗蝇，王家父子来到。

“这就是十成！”王掌柜简单地介绍。

母亲让他们到屋里坐，他们不肯，只好在院里说话儿。在夏天，我们的院里确比屋里体面：两棵枣树不管结枣与否，反正有些绿叶。顺着墙根的几棵自生自长的草茉莉，今年特别茂盛。因为给我添购糕干，父亲今年只买了一棵五色梅，可是开花颇卖力气。天空飞着些小燕，院内还偶尔来一两只红的或黄的蜻蜓。房上有几丛兔儿草，虽然不利于屋顶，可是葱绿可喜。总起来说，我们院中颇不乏生趣。

虽然天气已相当的热，王掌柜可讲规矩，还穿着通天扯地的灰布大衫。十成的新裤褂呢，裤子太长，褂子太短，可是一致地发出热辣辣的蓝靛味儿。母亲给了王掌柜一个小板凳，他坐下，不错眼珠地看着十成。十成说“有功夫”，无论怎么让，也不肯坐下。

母亲是受过娘家与婆家的排练的，尽管不喜多嘴多舌，可是来了亲友，她总有适当的一套话语，酬应得自然而得体。是呀，放在平日，她会有用之不竭的言词，和王掌柜专讨论天

气。今天，也不知怎么，她找不到话说。她看看王掌柜，王掌柜的眼总盯着十成的脸上与身上，似乎这小伙子有什么使他不放心的地方。十成呢，像棵结实的小松树似的，立在那里，生了根，只有两只大手似乎没有地方安置，一会儿抬起来，一会儿落下去。他的五官很正，眼珠与脑门都发着光，可是严严地闭着嘴，决定能不开口就不开口。母亲不知如何是好，连天气专题也忘了。愣了一会儿，十成忽然蹲下去，用手托住双腮，仿佛思索着什么极重大的问题。

正在这时候，福海二哥来了。大黄狗马上活跃起来，蹦蹦跳跳地跑前跑后，直到母亲说了声：“大黄，安顿点！”大黄才回到原位去继续捉狗蝇。

二哥坐下，十成立了起来，闭得紧紧的嘴张开，似笑不笑地叫了声“二哥”。

二哥拿着把黑面、棕竹骨的扇子，扇动了半天才说：“十成我想过了，还是算了吧！”

“算了？”十成看了看父亲，看了看二哥。“算了？”他用力咽了口唾沫。“那是你说！”

母亲不晓得什么时候十成认识了福海，也听不懂他们说的是什么，只好去给他们沏茶。

王掌柜一边思索着一边说，所以说的很慢：“十成，我连洋布大衫都看不上，更甭说洋人、洋教了！可是……”

“爹！”十成在新裤子上擦了擦手心里的汗：“爹！你多年不在乡下，你不知道我们受的是什么！大毛子听二毛子的撺掇，官儿又听大毛子的旨意，一个老百姓还不如这条狗！”十成指了指大黄。“我顶恨二毛子，他们忘了本！”

王掌柜和二哥都好一会儿没说出话来。

“也，也有没忘本的呀！”二哥笑着说，笑的很欠自然。

“忘了本的才是大毛子的亲人！”十成的眼对准了二哥的，二哥赶紧假装地去看枣树叶上的一个“花布手巾”。

王掌柜仍然很慢地说：“你已经……可是没……！”

二哥赶快补上：“得啦，小伙子！”

十成的眼又对准了二哥的：“别叫我小伙子，我一点也不小！我练了拳，练了刀，还要练善避刀枪！什么我也不怕！不怕！”

“可是，你没打胜！”二哥冷笑了一下。“不管你怎么理直气壮，官兵总帮助毛子们打你！你已经吃了亏！”

王掌柜接过话去：“对！就是这么一笔账！”

“我就不服这笔账，不认这笔账！败了，败了再打！”十成说完，把嘴闭得特别严，腮上轻动，大概是咬牙呢。

“十成！”王掌柜耐心地说：“十成，听我说！先在这儿住下吧！先看一看，看明白了再走下一步棋，不好吗？我年纪这么大啦，有你在跟前……”

“对！十成！你父亲说的对！”二哥心里佩服十成，而口中不便说造反的话；他是旗兵啊。

十成又蹲下了，一声不再出。

二哥把扇子打开，又并上，并上又打开，发出轻脆的响声。他心里很乱。有意无意地他又问了句：“十成，你们有多

花布手巾——又叫‘花大姐儿’，即天牛，一种色黑、长须、背有星点的鞘翅目昆虫。

少人哪？”

“多了！多了！有骨头的……”他狠狠地看了二哥一眼。
“在山东不行啊，我们到直隶来，一直地进北京！”

王掌柜猛地立起来，几乎是喊着：“不许这么说！”

母亲拿来茶。可是十成没说什么，立起来，往外就走。母亲端着茶壶，愣在那里。

“您忙去吧，我来倒茶！”二哥接过茶具，把母亲支开，同时又让王掌柜坐下。刚才，他被十成的正气给压得几乎找不出话说；现在，只剩下了王掌柜，他的话又多起来：“王掌柜，先喝碗！别着急！我会帮助您留下十成！”

“他，他在这儿，行吗？”王掌柜问。

“他既不是强盗，又不是杀人凶犯！山东闹义和团，我早就听说了！我也听说，上边决不许老百姓乱动！十成既跑到这儿来，就别叫他再回去。在这儿，有咱们开导他，他老老实实，别人也不会刨根问底！”二哥一气说完，又恢复了平日的诸葛亮气度。

“叫他老老实实？”王掌柜惨笑了一下。“他说的有理，咱们劝不住他！”

二哥又低下头去。的确，十成说的有理！“噫！老王掌柜，我要光是个油漆匠，不也是旗兵啊，我也……”

王掌柜也叹了口气，慢慢地走出去。

母亲过来问二哥：“老二，都是怎么一回事啊？十成惹了什么祸？”

“没有！没有！”二哥的脸上红了些，他有时候很调皮，可是不爱扯谎。“没事！您放心吧！”

“我看是有点事！你可得多帮帮王掌柜呀！”

“一定！”

这时候，姑母带着“小力笨”从西庙回来。姑母心疼钱；又不好意思白跑一趟，所以只买了一包刷牙用的胡盐。

“怎么样啊？老二！”姑母笑着问。

按照规律，二哥总会回答：“听您的吧，老太太！”可是，今天他打不起精神凑凑十胡什么的。十成的样子、话语还在他的心中，使他不安、惭愧，不知如何是好。“老太太，我还有点事！”他笑着回答。然后又敷衍了几句，用扇子打了大腿一下：“我还真该走啦！”便走了出去。

出了街门，他放慢了脚步。他须好好地思索思索。对世界形势，他和当日的王爷们一样，不大知道。他只知道外国很厉害。可是，不管外国怎么厉害，他却有点不服气。因此，他佩服十成。不过，他也猜得到，朝廷决不许十成得罪外国人，十成若是傻干，必定吃亏。他是旗兵，应当向着朝廷呢？还是向着十成呢？他的心好象几股麻绳绕在一块儿，撕拉不开了。他的身上出了汗，小褂贴在背上，袜子也粘住脚心，十分不好过。

糊里糊涂地，他就来到便宜坊门外。他决定不了，进去还是不去。

恰好，十成出来了。看见二哥，十成立定，嘴又闭得紧紧的。他的神气似乎是说：你要捉拿我吗？好，动手吧！

二哥笑了笑，低声地说：“别疑心我！走！谈谈去！”

十成的嘴唇动了动，而没说出什么来。

“别疑心我！”二哥又说了一遍。

“走！我敢作敢当！”十成跟着二哥往北走。

他们走得飞快，不大会儿就到了积水滩。这里很清静，苇塘边上只有两三个钓鱼的，都一声不出。两个小儿跑来，又追着一只蜻蜓跑去。二哥找了块石头坐下，擦着头上的汗，十成在一旁蹲下，呆视着微动的苇叶。

二哥要先交代明白自己，好引出十成的真心话来。“十成，我也恨欺侮咱们的洋人！可是，我是旗兵，上边怎么交派，我怎么作，我不能自主！不过，万一有那么一天，两军阵前，你我走对了面，我决不会开枪打你！我呀，十成，把差事丢了，还能挣饭吃，我是油漆匠！”

“油漆匠？”十成看了二哥一眼。“你问吧！”

“我不问教里的事。”

“什么教？”

“你们不是八卦教？教里的事不是不告诉外人吗？”二哥得意地笑了笑。“你看，我是白莲教。按说，咱们是师兄弟！”

“你是不敢打洋人的白莲教！别乱扯师兄弟！”

二哥以为这样扯关系，可以彼此更亲热一点；哪知道竟自碰了回来。他的脸红起来。“我，我在理儿！”

“在理儿就说在理儿，干吗扯上白莲教？”十成一句不让。

“算了，算了！”二哥沉住了气。“说说，你到底要怎样！”

“我走！在老家，我们全村受尽了大毛子、二毛子的欺负，我们造了反！我们叫官兵打散了，死了不少人！我得回去，找到朋友们，再干！洋人，官兵，一齐打！我们的心齐，我们有理，谁也挡不住我们！”十成立了起来，往远处看，好像一眼就要看到山东去。

“我能帮帮你吗？”二哥越看越爱这个天不怕地不怕的小伙子。他生在北京，长在北京，没见过像十成这样淳朴，这样干净，这样豪爽的人。

“我马上就走，你去告诉我爹，叫他老人家看明白，不打不杀，谁也没有活路儿！叫他看明白，我不是为非作歹，我是要干点好事儿！你肯吗？”十成的眼直视着二哥的眼。

“行！行！十成，你知道，我的祖先也不怕打仗！可是，现在……算了，不必说了！问你，你有盘缠钱没有？”

“没有！用不着！”

“怎么用不着？谁会白给你一个烧饼？”二哥的俏皮话又来了，可是赶紧控制住。“我是说，行路总得有点钱。”

“看！”十成解开小褂，露出一条已经被汗沤得深一块浅一块的红布腰带来。“有这个，我就饿不着！”说完，他赶紧把小褂又扣好。

“可是，叫二毛子看见，叫官兵看见，不就……”

“是呀！”十成爽朗地笑了一声。“我这不是赶快系好了扣子吗？二哥，你是好人！官兵要都像你，我们就顺利多了！哼，有朝一日，我们会叫皇上也得低头！”

“十成，”二哥掏出所有的几吊钱来，“拿着吧，不准不要！”

“好！”十成接过钱去。“我数数！记上这笔账！等把洋人全赶走，我回家种地，打了粮食还给你！”他一边说，一边数钱。“四吊八！”他把钱塞在怀里。“再见啦！”他往东走去。

二哥赶上去，“你认识路吗？”

十成指了指德胜门的城楼：“那不是城门？出了城再说！”

十成不见了，二哥还在那里立着。这里是比较凉爽的地

方，有水，有树，有芦苇，还有座不很高的小土山。二哥可是觉得越来越热。他又坐在石头上。越想，越不对，越怕；头上又出了汗。不管怎样，一个旗兵不该支持造反的人！他觉得自己一点也不精明，作了极大的错事！假若十成被捉住，供出他来，他怎么办？不杀头，也得削除旗籍，发到新疆或云南去！

“也不至于！不至于！”他安慰自己。“出了事，花钱运动运动就能逢凶化吉！”这么一想，他又觉得他不是同情造反，而是理之当然了——什么事都可以营私舞弊，有银子就能买到官，赎出命来。这成何体统呢？他没读过经史，可是听过不少京戏和评书，哪一朝不是因为不成体统而垮了台呢？

再说，十成是要打洋人。一个有良心的人，没法不佩服他，大家伙儿受了洋人多少欺侮啊！别的他不知道，他可忘不了甲午之战，和英法联军焚烧圆明园啊。他镇定下来。十成有理，他也有理，有理的人心里就舒服。他慢慢地立起来，想找王掌柜去。已走了几步，他又站住了。不好！不能去！他答应下王掌柜，帮他留下十成啊！再说，王掌柜的嘴快，会到处去说：儿子跑了，福海知道底细！这不行！

可是，不去安慰王掌柜，叫老头子到处去找儿子，也不对！怎么办呢？

他急忙回了家，用左手写了封信：“父亲大人金安：儿回家种地，怕大人不准回去，故不辞而别也。路上之事，到家再禀。儿十成顿首。”写完，封好，二哥说了声“不好！”赶紧又把信拆开。“十成会写字不会呢？不知道！”

想了好大半天，打不定主意，最后：“算了，就是它！”他

又把信粘好，决定在天黑之后，便宜坊上了门，从门缝塞进去。

八

王掌柜本来不喜欢洋人、洋东西，自从十成不辞而别，他也厌恶洋教与二毛子了。他在北京住了几十年，又是个买卖地的人，一向对谁都是一团和气，就是遇见永远不会照顾他的和尚，他也恭敬地叫声大师傅。现在，他越不放心十成，就越注意打听四面八方怎么闹教案，也就决定不便对信洋教的客客气气。每逢他路过教堂，他便站住，多看一会儿；越看，心里越别扭。那些教堂既不像佛庙，又不像道观？而且跟两旁的建筑是那么不谐调，叫他觉得它们里边必有洋枪洋炮，和什么洋秘密，洋怪物。赶上礼拜天，他更要多站一会儿，看看都是谁去作礼拜。他认识不少去作礼拜的人，其中有的是很好的好人，也有他平素不大看得起的人。这叫他心里更弄不清楚了：为什么那些好人要信洋教呢？为什么教堂收容那些不三不四的人呢？他想不明白。更叫他想不通的是：教徒里有不少旗人！他知道旗人有自己的宗教（他可是说不上来那是什么教），而且又信佛教、道教，和孔教。据他想，这也就很够了，为什么还得去信洋教呢？越想，他心里越绕得慌！

他决定问问多二爷。多二爷常到便宜坊来买东西，非常守规矩，是王掌柜所敬重的一个人。他的服装还是二三十年前的料子与式样，宽衣博带，古色古香。王掌柜因为讨厌那哗哗乱响的竹布，就特别喜爱多二爷的衣服鞋帽，每逢遇上他，二人就以此为题，谈论好大半天。多二爷在旗下衙门里

当个小差事，收入不多。这也就是他的衣冠古朴的原因，他作不起新的。他没想到，这会得到王掌柜的夸赞，于是遇到有人说他的衣帽过了时，管他叫“老古董”，他便笑着说：“哼！老王掌柜还夸我的这份儿老行头呢！”因此，他和王掌柜的关系就越来越亲密。但是，他并不因此而赊账。每逢王掌柜说：“先拿去吃吧，记上账！”多二爷总是笑着摇摇头：“不，老掌柜！我一辈子不拉亏空！”是，他的确是个安分守己的人。他的衣服虽然陈旧，可是老刷洗得干干净净，容易磨破的地方都事先打好补钉。

他的脸很长，眉很重，不苟言苟笑。可是，遇到他所信任的人，他也爱拉不断扯不断地闲谈，并且怪有风趣。

他和哥哥分居另过。多大爷不大要强，虽然没作过、也不敢作什么很大的伤天害理的事，可是又馋又懒，好贪小便宜。无论去作什么事，他的劈面三刀总是非常漂亮，叫人相信他是最勤恳，没事儿会找事作的人。吃过了几天饱饭之后，他一点也不再勤恳，睡觉的时候连灯都懒得吹灭，并且声明：“没有灯亮儿，我睡不着！”

他入了基督教。全家人都反对他入教，他可是非常坚决。他的理由是：“你看，财神爷，灶王爷，都不保佑我，我干吗不试试洋神仙呢？这年头儿，什么都是洋的好，睁开眼睛看看吧！”

反对他入教最力的是多二爷。多老二也并摸不清基督教的信仰是什么，信它有什么好处或什么坏处。他的最重要的理由是：“哥哥，难道你就不要祖先了吗？入了教不准上坟烧纸！”

“那，”多大爷的脸不像弟弟的那么长，而且一急或一笑，总把眉眼口鼻都挤到一块儿去，像个多褶儿的烧卖。此时，他的脸又皱得像个烧卖。“那，我不去上坟，你去，不是两面都不得罪吗？告诉你，老二，是天使给我托了梦！前些日子，我一点辙也没有。可是，我梦见了天使，告诉我：‘城外有生机’。我就出了城，顺着护城河慢慢地走。忽然，我听见了蛙叫，咕呱，咕呱！我一想，莫非那个梦就应验在田鸡身上吗？连钓带捉，我就捉到二十多只田鸡。你猜，我遇见了谁？”他停住口，等弟弟猜测。

多老二把脸拉得长长的，没出声。

多老大接着说：“在法国府……”

多老二反倒在这里插了话：“什么法国府？”

“法国使馆嘛！”

“使馆不就结了，干吗说法国府？”

“老二，你呀发不了财！你不懂洋务！”

“洋务？李鸿章懂洋务，可是大伙儿管他叫汉奸！”

“老二！”多老大的眉眼口鼻全挤到一块儿，半天没有放松。“老二！你敢说李中堂是……！算了，算了，我不跟你扳死杠！还说田鸡那回事儿吧！”

“大哥，说点正经的！”

“我说的正是最正经的！我呀，拿着二十多只肥胖的田鸡，

一点辙也没有——一点办法也没有。辙，车辙，借指办法，此处指生计。
李中堂——李鸿章。李曾官至文华殿大学士，在公私礼节上，对“大学士”敬称“中堂”。

进了城。心里想：看看那个梦灵不灵！正这么想呢，迎头来了法国府的大师傅，春山，也是咱们旗人，镶黄旗的。你应该认识他！他哥哥春海，在天津也当洋厨子。”

“不认识！”

“哼，洋面上的人你都不认识！春山一见那些田鸡，就一把抓住了我，说：‘多老大，把田鸡卖给我吧！’我一看他的神气，知道其中有事，就沉住了气。我说：‘我找这些田鸡，是为配药用的，不卖！’我这么一说，他更要买了。敢情啊，老二，法国人哪，吃田鸡！你看，老二，那个梦灵不灵！我越不卖，他越非买不可，一直到我看他拿出两吊钱来，我才把田鸡让给他！城外有生机，应验了！从那个好日子以后，我隔不了几天，就给他送些田鸡去。可是，到了冬天，田鸡都藏起来，我又没了办法。我还没忘了天使，天使也没忘了我，又给我托了个梦：‘老牛有生机’。这可不大好办！你看，田鸡可以白捉，牛可不能随便拉走啊！有一天，下着小雪，我在街上走来走去，一点辙也没有。走着走着，一看，前面有个洋人。反正我也没事儿作，就加快了脚步，跟着他吧。你知道，洋人腿长，走得快。一边走，我一边念道：‘老牛有生机’。那个洋人忽然回过头来，吓了我一跳。他用咱们的话问我：‘你叫我，不叫我？’唉，他的声音，他的说法，可真别致，另有个味儿！我还没想起怎么回答，他可又说啦：‘我叫牛又生。’你就说，天使有多么灵！牛有生，牛又生，差不多嘛！他敢情是牛又生，牛大牧师，真正的美国人！一听说他是牧师，我赶紧说：‘牛大牧师，我有罪呀！’这是点真学问！你记住，牧师专收有罪的人，正好像买破烂的专收碎铜烂铁。

牛牧师高兴极了，亲亲热热地把我拉进教堂去，管我叫迷失了的羊。我想：他是牛，我是羊，可以算差不多。他为我祷告，我也学着祷告。他叫我入查经班，白送给我一本《圣经》，还给了我两吊钱！”

“大哥！你忘了咱们是大清国的人吗？饿死，我不能去巴结洋鬼子！”多老二斩钉截铁地说。

“大清国？哈哈！”多老大冷笑着：“连咱们的皇上也怕洋人！”

“说的好！”多老二真急了。“你要是真敢信洋教，大哥，别怪我不准你再进我的门！”

“你敢！我是你哥哥，亲哥哥！我高兴几时来就几时来！”多老大气哼哼地走出去。

一个比别的民族都高着一等的旗人若是失去自信，像多老大这样，他便对一切都失去信心。他觉得自己是天底下最可怜的人，因而他干什么都应当邀得原谅。他入洋教根本不是为信仰什么，而是对社会的一种挑战。他仿佛是说：谁都不管我呀，我去信洋教，给你们个苍蝇吃。他也没有把信洋教看成长远之计；多咱洋教不灵了，他会退出来，改信白莲教，假若白莲教能够给他两顿饭吃。思索了两天，他去告诉牛牧师，决定领洗入教，改邪归正。

教堂里还有位中国牧师，很不高兴收多大爷这样的人作教徒。可是，他不便说什么，因为他怕被牛牧师问倒：教会

给你们个苍蝇吃——故意招人恶心的意思。此指“旗人”信“洋教”的事。

不救有罪的人，可救谁呢？况且，教会是洋人办的，经费是由外国来的，他何必主张什么呢？自从他当上牧师那天起，他就决定毫无保留地把真话都禀明上帝，而把假话告诉牛牧师。不管牛牧师说什么，他总点头，心里可是说：“你犯错误，你入地狱！上帝看得清楚！”

牛牧师在国内就传过道，因为干别的都不行。他听说地球上有个中国，可是与他毫无关联，因而也就不在话下。自从他的舅舅从中国回来，他开始对中国发生了兴趣。他的舅舅在年轻的时候偷过人家的牲口，被人家削去了一只耳朵，所以逃到中国去，卖卖鸦片什么的，发了不小的财。发财还乡之后，亲友们，就是原来管他叫流氓的亲友们，不约而同地称他为中国通。在他的面前，他们一致地免说“耳朵”这个词儿，并且都得到了启发——混到山穷水尽，便上中国去发财，不必考虑有一只、用是两只耳朵。牛牧师也非例外。他的生活相当困难，到圣诞节都不一定能够吃上一顿烤火鸡。舅舅指给他一条明路：“该到中国去！在这儿，你连在圣诞节都吃不上烤火鸡；到那儿，你天天可以吃肥母鸡，大鸡蛋！在这儿，你永远雇不起仆人；到那儿，你可以起码用一男一女，两个仆人！去吧！”

于是，牛牧师就决定到中国来。作了应有的准备，一来二去，他就来到了北京。舅舅果然说对了：他有了自己独住的小房子，用上一男一女两个仆人；鸡和鸡蛋是那么便宜，他差不多每三天就过一次圣诞节。他开始发胖。

对于工作，他不大热心，可又不敢太不热心。他想发财，而传教毕竟与贩卖鸦片有所不同。他没法儿全心全意地去工

作。可是，他又准知道，若是一点成绩作不出来，他就会失去刚刚长出来的那一身肉。因此，在工作上，他总是忽冷忽热，有冬有夏。在多老大遇见他的那一天，他的心情恰好是夏天的，想把北京所有的罪人都领到上帝面前来，作出成绩。在这种时候，他羡慕天主教的神甫们。天主教的条件好，势力厚，神甫们可以用钱收买教徒，用势力庇护教徒，甚至修建堡垒，藏有枪炮。神甫们几乎全像些小皇帝。他，一个基督教的牧师，没有那么大的威风。想到这里，他不由地也想起舅舅的话来：“对中国人，别给他一点好颜色！你越厉害，他们越听话！”好，他虽然不是天主教的神甫，可到底是牧师，代表着上帝！于是，在他讲道的时候，他就用他的一口似是而非的北京话，在讲坛上大喊大叫：地狱，魔鬼，世界末日……震得小教堂的顶棚上往下掉尘土。这样发泄一阵，他觉得痛快了一些，没有发了财，可是发了威，也是一种胜利。

对那些借着教会的力量，混上洋事，家业逐渐兴旺起来的教友，他有些反感。他们一得到好处，就不大热心作礼拜来了。可是，他也不便得罪他们，因为在圣诞节给他送来值钱的礼物的正是他们。有些教友呢，家道不怎么强，而人品很好。他们到时候就来礼拜，而不巴结牧师。牛牧师以为这种人，按照他舅舅对中国人的看法，不大合乎标准，所以在喊地狱的时候，他总看着他们——你们这些自高自大的人，下地狱！下地狱！他最喜爱的是多老大这类的人。他们合乎标准：穷，没有一点架子，见了他便牧师长，牧师短，叫得震心。跟他们在一道，他觉得自己多少像个小皇帝了。

他的身量本来不算很矮，可是因为近来吃得好，睡得香，

全身越发展越圆，也就显着矮了一些。他的黄头发不多，黄眼珠很小；因此，他很高兴：生活在中国，黄颜色多了，对他不利。他的笑法很突出：咔、咔地往外挤，好像嗓子上扎着一根鱼刺。每逢遇到教友们，他必先咔咔几下，像大人见着个小孩，本不想笑，又不好不逗一逗那样。

不论是在讲坛上，还是在日常生活中，他都说不出什么大道理来。他没有什么学问，也不需要学问。他觉得只凭自己来自美国，就理当受到尊敬。他是天生的应受尊敬的人，连上帝都得怕他三分。因此，他最讨厌那些正派的教友。当他们告诉他，或在神气上表示出：中国是有古老文化的国家，在古代就把最好的磁器、丝绸，和纸、茶等等送给全人类，他便赶紧提出轮船、火车，把磁器什么的都打碎，而后胜利地咔咔几声。及至他们表示中国也有过岳飞和文天祥等英雄人物，他最初只眨眨眼，因为根本不晓得他们是谁。后来，他打听明白了他们是谁，他便自动地，严肃地，提起他们来：你们的岳飞和文天祥有什么用呢？你们都是罪人，只是上帝能拯救你们！说这些话的时候，他的脸便红起来，手心里出了汗。他不晓得自己为什么那样激动，只觉得这样脸红脖子粗的才舒服，才对得起真理。

人家多老大就永远不提岳飞和文天祥。人家多老大冬夏长青地用一块破蓝布包着《圣经》，夹在腋下，而且巧妙地叫牛牧师看见。而后，他进一步退两步地在牧师前面摆动，直到牧师咔咔了两声，他才毕恭毕敬地打开《圣经》，双手捧着，前去请教。这样一来，明知自己没有学问的牛牧师，忽然变成有学问的人了。

“牧师！”多老大恭敬而亲热地叫：“牧师！牛牧师，咱们敢情都是土作的呀？”

“对！对！‘创世记’上说得明明白白：上帝用土造人，将生气吹在他鼻内，人就成了生灵。”牛牧师指着《圣经》说。

“牧师！牛牧师！那么，土怎么变成了肉呢？”多大爷装傻充愣地问。“不是上帝将生气吹在鼻子里了吗？”

“对！牧师！对！我也是这么想，可是又怕想错了！”多大爷把《旧约》的“历代”翻开，交给牧师，而后背诵：“亚当生塞特，塞特生以挪士，以挪士生该南，该南生玛勒列……”

“行啦！行啦！”牧师高兴地劝阻。“你是真用了功！一个中国人记这些名字，不容易呀！”

“真不容易！第一得记性好，第二还得舌头灵！牧师，我还有个弄不清楚的事儿，可以问吗？”

“当然可以！我是牧师！”

多老大翻开“启示录”。“牧师，我不懂，为什么‘宝座中，和宝座四围有四个活物，前后遍体都长满了眼睛’？这是什么活物呢？”

“下面不是说：第一个活物像狮子，第二个活物像牛犊，第三个活物有脸像人，第四个活物像飞鹰吗？”

创世记——《旧约》的第一章，讲“上帝创造天地”。

亚当生塞特——“创世记”第五章的内容。

启示录——《新约》的最后一章。多老大以《圣经》的一头一尾向牧师发问，表示自己已经通读。“宝座中……遍体长满了眼睛”是“启示录”第四章的原文。

“是呀！是呀！可为什么遍体长满了眼睛呢？”

“那，”牛牧师抓了抓稀疏的黄头发。“那，‘启示录’是最难懂的。在我们国内，光说解释‘启示录’的书就有几大车，不，几十大车！你呀，先念‘四福音书’吧，等到功夫深了再看‘启示录’！”牛牧师虚晃了一刀，可是晃得非常得体。

“对！对！”多老大连连点头。在点头之际，他又福至心灵地想出警句：

“牧师，我可识字不多，您得帮助我！”他的确没有读过多少书，可是无论怎么说，他也比牛牧师多认识几个汉字。他佩服了自己：一到谄媚人的时候，他的脑子就会那么快，嘴会那么甜！他觉得自己是一朵刚吐蕊的鲜花，没法儿不越开越大、越香！

“一定！一定！”牛牧师没法子不拿出四吊钱来了。他马上看出来：即使自己发不了大财，可也不必愁吃愁穿了——是呀，将来回国，他可以去作教授！好嘛，连多老大都求他帮助念《圣经》，汉语的《圣经》，他不是个汉学家，还是什么呢？舅舅，曾经是偷牲口的流氓，现在不是被称为中国通么？

接过四吊钱来，多老大拐弯抹角地说出：他不仅是個旗人，而且祖辈作过大官，戴过红顶子。

四福音书——基督教把凡是耶稣所说的话或其门徒传布的教义，都称为“福音”。《新约全书》中有马太、马可、路加、约翰四福音。均为最基本的教义。

“呕！有没有王爷呢？”牛牧师极严肃地问。王爷、皇帝，甚至于一个子爵，对牛牧师来说，总有那么不小的吸引力。他切盼教友中有那么一两位王爷或子爵的后裔，以便向国内打报告的时候，可以大书特书：两位小王爷或子爵在我的手里受了洗礼！

“不记得有王爷。我可是的确记得，有两位侯爷！”多老大运用想象，创造了新的家谱。是的，就连他也不肯因伸手接那四吊钱而降低了身分。他若是侯爷的后代呢，那点钱便差不多是洋人向他献礼的了。

“侯爷就够大的了，不是吗？”牛牧师更看重了多老大，而且咋咋地笑着，又给他添了五百钱。

多老大包好《圣经》，揣好四吊多钱，到离教堂至少有十里地的地方，找了个大酒缸。一进去，多老大把天堂完全忘掉了。多么香的酒味呀！假若人真是土作的，多老大希望，和泥的不是水，而是二锅头！坐在一个酒缸的旁边，他几乎要晕过去，屋中的酒味使他全身的血管都在喊叫：拿二锅头来！镇定了一下，他要了一小碟炒麻豆腐，几个腌小螃蟹，半斤白干。

喝到他的血管全舒畅了一些，他笑了出来：遍身都是眼睛，嘻嘻嘻！他飘飘然走出来，在门外精选了一块猪头肉，一对熏鸡蛋，几个白面火烧，自由自在地，连吃带喝地，享受了一顿。用那块破蓝布擦了擦嘴，他向酒缸主人告别。

酒缸——酒馆。从前的酒馆，多置有合围的大酒缸，盖以木板或石板，当作酒桌。酒缸，即作酒馆的代称。

吃出点甜头来以后，多老大的野心更大了些。首先他想到：要是像旗人关钱粮似的，每月由教会发给他几两银子，够多么好呢！他打听了一下，这在基督教教会不易作到。这使他有点伤心，几乎要责备自己，为什么那样冒失，不打听明白了行市就受洗入了教。

他可是并不灰心。不！既来之则安之，他必须多动脑子，给自己打出一条活路来。是呀，能不能借着牛牧师的力量，到“美国府”去找点差事呢？刚刚想到这里，他自己赶紧打了退堂鼓：不行，规规矩矩地去当差，他受不了！他愿意在闲散之中，得到好吃好喝，像一位告老还乡的宰相似的。是的，在他的身上，历史仿佛也不是怎么走错了路。在他的血液里，似乎已经没有什么可以燃烧起来的东西。他的最高的理想是天上掉下馅饼来，而且恰好掉在他的嘴里。

他知道，教会里有好几家子，借着洋气儿开了大铺子，贩卖洋货，发了不小的财。他去拜访他们，希望凭教友的情谊，得点好处。可是，他们的爱心并不像他所想象的那么深厚，都对他非常冷淡。他们之中，有好几位会说洋话。他本来以为“亚当生塞特……”就是洋话；敢情并不是。他摹仿着牛牧师的官话腔调把“亚当生塞特”说成“牙当生鳃特”，人家还是摇头。他问人家那些活物为什么满身是眼睛，以便引起学术研究的兴趣，人家干脆说：“不知道”！人家连一杯茶都没给他喝！多么奇怪！

多老大苦闷。他去问那些纯正的教友，他们说信教是为追求真理，不为发财。可是，真理值多少钱一斤呢？

他只好去联合吃教的苦哥儿们，想造成一种势力。他们

各有各的手法与作风，不愿跟他合作。他们之中，有的借着点洋气儿，给亲友们调停官司，或介绍买房子卖地，从中取得好处；也有的买点别人不敢摸的赃货，如小古玩之类，送到外国府去；或者奉洋人之命，去到古庙里偷个小铜佛什么的，得些报酬。他们各有门道，都不传授给别人，特别是多老大。他们都看不上他的背诵“亚当生塞特”和讨论“遍身是眼睛”，并且对他得到几吊钱的赏赐也有那么点忌妒。他是新入教的，不该后来居上，压下他们去。一来二去，他们管他叫作“眼睛多”，并且有机会便在牛牧师的耳旁说他的坏话。牛牧师有“分而治之”的策略在胸，对他并没有表示冷淡，不过赶到再讨论“启示录”的时候，他只能得到一吊钱了，尽管他暗示：他的小褂也像那些活物，遍身都是眼睛！

怎么办呢？

唉，不论怎么说，非得点好处不可！不能白入教！

先从小事儿作起吧。在他入教以前，他便常到老便宜坊赊点东西吃，可是也跟别的旗人一样，一月倒一月，钱粮下来就还上账。现在，他决定只赊不还，看便宜坊怎么办。以前，他每回不过是赊二百钱的生肉，或一百六一包的盒子菜什么的；现在，他敢赊整只的酱鸡了。

王掌柜从多二爷那里得到了底细。他不再怀疑十成所说的了。他想：眼睛多是在北京，假若是在乡下，该怎样横行霸道呢？怪不得十成那么恨他们。

“王掌柜！”多二爷含羞带愧地叫：“王掌柜！他欠下几个月的了？”

“三个多月了，没还一个小钱！”

“王掌柜！我，我慢慢地替他还吧！不管怎么说，他总是我的哥哥！”多二爷含着泪说。

“怎能那么办呢？你们分居另过，你手里又不宽绰！”

“分居另过……他的祖宗也是我的祖宗！”多二爷狠狠地咽了口唾沫。

“你，你甭管！我跟他好好地讲讲理！”

“王掌柜！老大敢作那么不体面的事，是因为有洋人给他撑腰；咱们斗不过洋人！王掌柜，那点债，我还！我还！不管我怎么为难，我还！”

王掌柜考虑了半天，决定暂且不催多老大还账，省得多老大真把洋人搬出来。他也想到：洋人也许不会管这样的小事吧？可是，谁准知道呢？“还是稳当点好！”他这么告诉自己。

这时候，多老大也告诉自己：“行！行！这一手儿不坏，吃得开！看，我既不知道闹出事儿来，牛牧师到底帮不帮我的忙，也还没搬出他来吓唬王掌柜，王掌柜可是已经不言不语地把酱鸡送到我手里，仿佛儿子孝顺爸爸似的，行，行，有点意思儿！”

他要求自己更进一步：“是呀，赶上了风，还不拉起帆来吗？”可是，到底牛牧师支持他不呢？他心里没底。好吧，喝两盅儿壮壮胆子吧。喝了四两，烧卖脸上红扑扑的，他进了便宜坊。这回，他不但要赊一对肘子，而且向王掌柜借四吊钱。

王掌柜冒了火。已经忍了好久，他不能再忍。虽然作了一辈子买卖，他可究竟是个山东人，心直气壮。他对准了多

老大的眼睛，看了两分钟。他以为多老大应当明白这是什么意思，希望他知难而退。可是，多老大没有动，而且冷笑了两声。这逼得王掌柜出了声：“多大爷！肘子不赊！四吊钱不借！旧账未还，免开尊口！你先还账！”

多老大没法儿不搬出牛牧师来了。要不然，他找不着台阶儿走出去。“好！王掌柜！我可有洋朋友，你咂摸咂摸这个滋味儿吧！你要是懂得好歹的话，顶好把肘子、钱都给我送上门去，我恭候大驾！”他走了出去。

为索债而和穷旗人们吵闹，应当算是王掌柜的工作。他会喊叫、争论，可是不便真动气。是呀，他和人家在除夕闹得天翻地覆，赶到大年初一见面，彼此就都赶上前去，深施一礼，连祝发财，倒好像从来都没红过脸似的。这回，他可动了真气。多老大要用洋人的势力敲诈他，他不能受！他又想起十成，并且觉得有这么个儿子实在值得自豪！

可是，万一多老大真搬来洋人，怎么办呢？他和别人一样，不大知道到底洋人有多大力量，而越摸不着底就越可怕。他赶紧去找多老二。

多老二好大半天没说出话来，恐怕是因为既很生气，又要控制住怒气，以便想出好主意来。“王掌柜，你回去吧。我找他去！”多老二想出主意来，并且决定马上行动。

“你……”

“走吧！我找他去！请在铺子里等我吧！”多老二是老实人，可是一旦动了气，也有个硬劲。

咂摸—寻思，反复研究。

他找到了老大。

“哟！老二！什么风儿把你吹来了？”老大故意耍俏，心里说：你不高兴我入教，睁眼看看吧，我混得比从前强了好多：炒麻豆腐、腌小螃蟹、猪头肉、二锅头、乃至酱鸡，对不起，全先偏过了！看看我，是不是长了点肉？

“大哥！听着！”老二是那么急切、严肃，把老大的笑容都一下子赶跑。“听着！你该便宜坊的钱，我还！我去给便宜坊写个字据，一个小钱不差，慢慢地都还清！你，从此不许再到那儿赊东西去！”

眼睛多心里痒了一下。他没想到王掌柜会这么快就告诉了老二，可见王掌柜是发了慌，害了怕。他不知道牛牧师愿意帮助他不愿意，可是王掌柜既这么发慌，那就非请出牛牧师来不可了！怎么知道牛牧师不愿帮助他呢？假若牛牧师肯出头，哎呀，多老大呀，多老大，前途光明的没法儿说呀！

“老二，谢谢你的好意，我谢谢你！可是，你顶好别管我的事，你不懂洋务啊！”

“老大！”完全出于愤怒，老二跪下了，给哥哥磕了个响头。“老大！给咱们的祖宗留点脸吧，哪怕是一钉点儿呢！别再拿洋人吓唬人，那无耻！无耻！”老二的脸上一点血色也没有了，双手不住地发颤，想走出去，可又迈不开步。

老大愣了一会儿，噗哧一笑：“老二！老二！”

“怎样？”老二希望哥哥回心转意。“怎样？”

“怎样？”老大又笑了一下，而后冷不防地：“你滚出去！滚！”

老二极镇定地、狠狠地看了哥哥一眼，慢慢地走了出来。

出了门，他已不知道东西南北。他一向是走路不愿踩死个蚂蚁，说话不得罪一条野狗的人。对于兄长，他总是能原谅就原谅，不敢招他生气。可是，谁想到哥哥竟自作出那么没骨头的事来——狗着洋人，欺负自己人！他越想越气，出着声儿叨唠：怎么办呢？怎么这种事叫我碰上了呢？怎么办呢？堂堂的旗人会，会变成这么下贱呢？难道是二百多年前南征北战的祖宗们造下的孽，叫后代都变成猪狗去赎罪吗？不知道怎样走的，他走回了家。一头扎在炕上，他哭起来。

多老大也为了难。到底该为这件事去找牛牧师不该呢？去吧，万一碰了钉子呢？不去吧，又怎么露出自己的锋芒呢？嗯——去！去！万一碰了钉子，他就退教，叫牛牧师没脸再见上帝！对！就这么办！

“牛牧师！”他叫得亲切、缠绵，使他的嗓子、舌头都那么舒服，以至没法儿不再叫一声：“牛牧师！”

“有事快说，我正忙着呢！”牛牧师一忙就忘了抚摸迷失了的羊羔，而想打它两棍子。

“那，您就先忙着吧，我改天再来！”口中这么说，多老大的脸上和身上可都露出进退两难的样子，叫牧师看出他有些要紧的事儿急待报告。

“说说吧！说说吧！”牧师赏了脸。

大起大落，多老大首先提出他听到的一些有关教会的消息——有好多地方闹了教案。“我呀，可真不放心那些位神甫、牧师！真不放心！”

狗着——溜须拍马，曲意逢迎。

“到底是教友啊，你有良心！”牛牧师点头夸赞。

“是呀，我不敢说我比别人好，也不敢说比别人坏，我可是多少有点良心！”多老大非常满意自己这句话，不卑不亢，恰到好处。然后，他由全国性的问题，扯到北京：“北京怎么样呢？”

牛牧师当然早已听说，并且非常注意，各地方怎么闹乱子。虽然各处教会都得到胜利，他心里可还不大安静。教会胜利固然可喜，可是把自己的脑袋要掉了，恐怕也不大上算。他给舅舅写了信，请求指示。舅舅是中国通，比上帝都更了解中国人。在信里，他暗示：虽然母鸡的确肥美，可是丢掉性命也怪别扭。舅舅的回信简而明：

“很奇怪，居然有怕老鼠的猫——我说的是你！乱子闹大了，我们会出兵，你怕什么呢？在一个野蛮国家里，越闹乱子，对我们越有利！问问你的上帝，是这样不是？告诉你句最有用的话：没有乱子，你也该制造一个两个的！你要躲开那儿吗？你算把牧师的气泄透了！祝你不平安！祝天下不太平！”

接到舅舅的信，牛牧师看到了真理。不管怎么说，舅舅发了财是真的。那么，舅舅的意见也必是真理！他坚强起来。一方面，他推测中国人一定不敢造反；另一方面，他向使馆建议，早些调兵，有备无患。

“北京怎样？告诉你，连人带地方，都又脏又臭！咋，咋，咋！”

听了这样随便、亲切，叫他完全能明白的话，多老大从心灵的最深处掏出点最地道的笑意，摆在脸上。牛牧师成为

他的知己，肯对他说这么爽直，毫不客气的话。乘热打铁，他点到了题：便宜坊的王掌柜是奸商，欺诈教友，诽谤教会。

“好，告他去！告他！”牛牧师不能再叫舅舅骂他是怕老鼠的猫！再说，各处的教案多数是天主教制造的，他自己该为基督教争口气。再说，教案差不多都发生在乡间，他要是能叫北京震动那么一下，岂不名扬天下，名利双收！再说，使馆在北京，在使馆的眼皮子下面闹点事，调兵大概就不成问题了。再说……。越想越对，不管怎么说，王掌柜必须是个奸商！

多老大反倒有点发慌。他拿什么凭据去控告王掌柜呢？自己的弟弟会去作证人，可是证明自己理亏！怎么办？他请求牛牧师叫王掌柜摆一桌酒席，公开道歉；要是王掌柜不肯，再去打官司。

牛牧师也一时决定不了怎么作才好，愣了一会儿，想起主意：“咱们祷告吧！”他低下头、闭上了眼。

多老大也赶紧低头闭眼，盘算着：是叫王掌柜在前门外的山东馆子摆酒呢，还是到大茶馆去吃白肉呢？各有所长，很难马上作出决定，他始终没想起对上帝说什么。

牛牧师说了声“阿们”，睁开了眼。

多老大把眼闭得更严了些，心里空空的，可挺虔诚。

“好吧，先叫他道歉吧！”牛牧师也觉得先去吃一顿更实惠一些。

九

眼睛多没有学问，所以看不起学问。他也没有骨头，所

以也看不起骨头——他重视，极其重视，酱肉。

他记得几个零七八碎的，可信可不信的，小掌故。其中的一个是他最爱说道的，因为它与酱肉颇有关系。

他说呀：便宜坊里切熟肉的木墩子是半棵大树。为什么要这么高呢？在古时候，切肉的墩子本来很矮。后来呀，在旗的哥儿们往往喜爱伸手指指点点，挑肥拣瘦，并且有时候捡起肉丝或肉块儿往嘴里送。这样，手指和飞快的刀碰到一起，就难免流点血什么的，造成严重的纠纷，甚至于去打官司。所以，墩子一来二去就长了身量，高高在上，以免手指和快刀发生关系。

在他讲说这个小掌故的时候，他并没有提出自己的看法，到底应否把肉墩子加高，使手指与快刀隔离。

可是，由他所爱讲的第二件小事情来推测，我们或者也可以找到点那弦外之音。

他说呀：许许多多旗籍哥儿们爱闻鼻烟。客人进了烟铺，把烟壶儿递出去，店伙必先把一小撮鼻烟倒在柜台上，以便客人一边闻着，一边等着往壶里装烟。这叫作规矩。是呀，在北京作买卖都得有规矩，不准野调无腔。在古时候，店中的伙计并不懂先“敬”烟，后装烟这个规矩，叫客人没事可作，等得不大耐烦。于是，旗人就想出了办法：一见柜台上没有个小小的坟头儿，便把手掌找了伙计的脸去。这样，一来二去，就创造了，并且巩固下来，那条“敬”烟的规矩。

假若我们把这二者——肉墩子与“敬”烟，放在一块儿去咂摸，我们颇可以肯定地说，眼睛多对那高不可及的半棵大树是有意见的。我们可以替他说出来，假若便宜坊也懂得

先“敬”点酱肉，够多么好呢！

多老大对自己是不是在旗，和是否应当保持旗人的尊严，似乎已不大在意。可是，每逢他想起那个“敬”烟的规矩，便又不能不承认旗人的优越。是呀，这一条，和类似的多少条规矩，无论怎么说，也不能不算旗人们的创造。在他信教以后，他甚至这么想过：上帝创造了北京人，北京的旗人创造了一切规矩。

对！对！还得继续创造！王掌柜不肯赔给他一对肘子，不肯借给他四吊钱，好！哈哈，叫他摆一桌酒席，公开道歉！这只是个开端，新规矩还多着哩！多老大的脸日夜不怠地笑得像个烧卖，而且是三鲜馅儿的。

可是，王掌柜拒绝了道歉！

眼睛多几乎晕了过去！

王掌柜心里也很不安。他不肯再找多老二去。多老二是老实人，不应再去叫他为难。他明知毛病都在洋人身上；可是，怎样对付洋人，他没有一点经验。他需要帮助。一想，他就想到福海二哥。不是想起一个旗人，而是想起一个肯帮忙的朋友。

自从十成走后，二哥故意地躲着王掌柜。今天，王掌柜忽然来找他，他吓了一跳，莫非十成又回来了，还是出了什么岔子？直到王掌柜说明了来意，他才放下心去。

可是，王掌柜现在所谈的更不好办。他看明白：这件事和十成所说的那些事的根子是一样的。他管不了！在外省，连知府知州知县都最怕遇上这种事，他自己不过是个旗兵，而且是在北京。

他可是不肯摇头。事在人为，得办办看，先摇头是最没出息的办法。他始终觉得自己在十成面前丢了人；现在，他不能不管王掌柜的事，王掌柜是一条好汉子的父亲。再说，眼睛多是旗人，给旗人丢人的旗人，特别可恨！是，从各方面来看，他都得管这件事。

“老掌柜，您看，咱们找找定大爷去，怎样？”

“那行吗？”王掌柜并非怀疑定大爷的势力，而是有点不好意思——每到年、节，他总给定府开点花账。

“这么办：我的身分低，又嘴上无毛，办事不牢，不如请上我父亲和正翁，一位参领，一位佐领，一同去见定大爷，或者能有门儿！对！试试看！您老人家先回吧，别急，听我的回话儿！”

云亭大舅对于一个忘了本，去信洋教的旗人，表示厌恶。“旗人信洋教，那么汉人该怎么样呢？”在日常生活里，他不愿把满、汉的界限划得太清了；是呀，谁能够因为天泰轩的掌柜的与跑堂的都是汉人，就不到那里去喝茶吃饭呢？可是，遇到大事，像满汉应否通婚，大清国的人应否信洋教，他就觉得旗人应该比汉人高明，心中有个准数儿，不会先犯错误。他看不起多老大，不管他是眼睛多，还是鼻子多。

及至听到这件事里牵涉着洋人，他赶紧摇了摇头。他告诉二哥：“少管闲事！”对了，大舅很喜欢说“少管闲事”。每逢这么一说，他就觉得自己为官多年，经验富，阅历深。

二哥没再说什么。他们爷儿俩表面上是父慈子孝，可心里并不十分对劲儿。二哥去找正翁。

八月未完，九月将到，论天气，这是北京最好的时候。风

不多，也不大，而且暖中透凉，使人觉得爽快。论色彩，二八月，乱穿衣，大家开始穿出颜色浓艳的衣裳，不再像夏天的那么浅淡。果子全熟了，街上的大小摊子上都展览着由各地运来的各色的果品，五光十色，打扮着北京的初秋。皇宫上面的琉璃瓦，白塔的金顶，在晴美的阳光下闪闪发光。风少，灰土少，正好油饰门面，发了财的铺户的匾额与门脸儿都添上新的色彩。好玩鸟儿的人们，一夏天都用活蚂蚱什么的加意饲养，把鸟儿喂得羽毛丰满，红是红，黄是黄，全身闪烁着明润的光泽，比绸缎更美一些。

二哥的院里有不少棵枣树，树梢上还挂着些熟透了的红枣儿。他打下来一些，用包袱兜好，拿去送给正翁夫妇。那年月，旗人们较比闲在，探望亲友便成为生活中的要事一端。常来常往，大家都观察的详细，记得清楚：谁家院里有一棵歪脖的大白杏，谁家的二门外有两株爱开花而不大爱结果的“虎拉车”。记得清楚，自然到时候就期望有些果子送上门来，亲切而实惠。大姐婆婆向来不赠送别人任何果子，因为她从前种的白枣和蜜桃什么的都叫她给瞪死了，后来就起誓不再种果树。这可就叫她有时间关心别人家的桃李和苹果，到时候若不给她送来一些，差不多便是大逆不道！因此，二哥若不拿着些枣子，便根本不敢前去访问。

多甫大姐夫正在院里放鸽子。他仰着头，随着鸽阵的盘旋而轻扭脖颈，眼睛紧盯着飞动的“元宝”。他的脖子有点发酸，可是“不苦不乐”，心中的喜悦难以形容。看久了，鸽子

越飞越高，明朗的青天也越来越高，在鸽翅的上下左右仿佛还飞动着一些小小的金星。天是那么深远，明洁，鸽子是那么黑白分明，使他不能不微张着嘴，嘴角上挂着笑意。人、鸽子、天，似乎通了气，都爽快、高兴、快活。

今天，他只放起二十来只鸽子，半数以上是白身子，黑凤头，尾尾巴的“黑点子”，其余的是几只“紫点子”和两只黑头黑尾黑翅边的“铁翅乌”。阵式不大，可是配合得很有考究。是呀，已到初秋，天高，小风儿凉爽，若是放起全白的或白尾的鸽儿，岂不显着轻飘，压不住秋景与凉风儿么？看，看那短短的黑尾，多么厚深有力啊。看，那几条紫尾确是稍淡了一些，可是鸽子一转身或一侧身啊，尾上就发出紫羽特有的闪光呀！由全局看来，白色似乎还是过多了一些，可是那一对铁翅乌大有作用啊：中间白，四边黑，像两朵奇丽的大花！这不就使鸽阵于素净之中又不算不花哨么？有考究！真有考究！看着自己的这一盘儿鸽子，大姐夫不能不暗笑那些阔人们——他们一放就放起一百多只，什么颜色的都有，杂乱无章，叫人看着心里闹得慌！“贵精不贵多呀”！他想起古人的这句名言来。虽然想不起到底是哪一位古人说的，他可是觉得“有诗为证”，更佩服自己了。

在愉快之中，他并没忘了警惕。玩嘛，就得全心全意，一丝不苟。虽然西风还没有吹黄了多少树叶，他已不给鸽子戴上鸽铃，怕声闻九天，招来“鸦虎子”——一种秋天来到北京的鹞子，鸽子的敌人。一点不能大意，万一鸦虎子提前几天进了京呢，可怎么办？他不错眼珠地看着鸽阵，只要鸽子露出点惊慌，不从从容容地飞旋，那必是看见了敌人。他便

赶紧把它们招下来，决不冒险。今天，鸽子们并没有一点不安的神气，可是他还不肯叫它们飞得过高了。鸦虎子专会在高空袭击。他打开鸽棚，放出几只老弱残兵，飞到房上。空中的鸽子很快地都振翅降落。他的心由天上回到胸膛里。

二哥已在院中立了一会儿。他知道，多甫一玩起来便心无二用，听不见也看不见旁的，而且讨厌有人闯进来。见鸽子都安全地落在房上，他才敢开口：“多甫，不错呀！”

“哟！二哥！”多甫这才看见客人。他本想说两句道歉的话，可是一心都在鸽子上，爽兴就接着二哥的话茬儿说下去：“什么？不错？光是不错吗？看您说的！这是点真学问！我叫下它们来，您细瞧瞧！每一只都值得瞧半天的！”他往棚子里撒了一把高粱，鸽子全飞了下来。“您看！您要是找紫点子和黑点子的样本儿，都在这儿呢！您看看，全是凤头的，而且是多么大，多么俊的凤头啊！美呀！飞起来，美；落下来，美；这才算地道玩艺儿！”没等二哥细细欣赏那些美丽的凤头，多甫又指着一对“紫老虎帽儿”说：“二哥！看看这一对宝贝吧！帽儿一直披过了肩，多么好的尺寸，还一根杂毛儿也没有啊！告诉您，没地方找去！”他放低了声音，好像怕隔墙有耳：“庆王府的！府里的秀泉，秀把式偷出来的一对蛋！到底是王府里的玩艺儿，孵出来的哪是鸽子，是凤凰哟！”

“嗯！是真体面！得送给秀把式一两八钱的吧？”

“二哥，您是怎么啦？一两八钱的，连看也不叫看一眼啊！靠着面子，我给了他三两。可是，这一对小活宝贝得值多少银子啊？二哥，不信您马上拍出十两银子来，看我肯让给您不肯！”

“那，我还留着银子娶媳妇呢！”

“那，也不尽然！”多甫把声音放得更低了些：“您记得博胜之博二爷，不是用老婆换了一对蓝乌头吗？”这时候，他才看见二哥手里的包袱。“二哥，您家里的树熟儿吧？嘿！我顶爱吃您那儿的那种‘莲蓬子儿’，甜酸，核儿小，皮嫩！太好啦！我道谢啦！”他请了个安，把包袱接过去。

进了堂屋，二哥给二位长亲请了安，问了好，而后献礼：“没什么孝敬您的，自家园的一点红枣儿！”

大姐进来献茶，然后似乎说了点什么，又似乎没说什么，就那么有规有矩地找到最合适的地方，垂手侍立。

多甫一心要吃枣子，手老想往包袱里伸。大姐婆婆的眼睛把他的手瞪了回去，而后下命令：“媳妇，放在我的盒子里去！”大姐把包袱拿走，大姐夫心里凉了一阵。

有大姐婆婆在座，二哥不便提起王掌柜的事，怕她以子爵的女儿的资格，拦头给他一杠子。她对什么事，不管懂不懂，都有她自己的见解与办法。一旦她说出“不管”，正翁就绝对不便违抗。这并不是说正翁有点怕老婆，而是他拥护一条真理——“不管”比“管”更省事。二哥有耐性儿，即使大姐婆婆在那儿坐一整天，他也会始终不动，滔滔不绝地瞎扯。

大姐不知在哪儿那么轻嗽了一下。只有大姐会这么轻嗽，叫有心听的能听出点什么意思来，叫没心听的也觉得挺悦耳，叫似有心听又没心听的既觉得挺悦耳，还可能听出点什么意

思来。这是她的绝技。大姐婆婆听见了，瞪了瞪眼，欠了欠身。二哥听到了那声轻嗽，也看见了这个欠身，赶紧笑着说：“您有事，就请吧！”大姐婆婆十分庄严地走出去。二哥这才对二位男主人说明了来意。

多甫还没把事情完全听明白，就怒从心中起，恶向胆边生。“什么？洋人？洋人算老几呢？我斗斗他们！大清国是天朝上邦，所有的外国都该进贡称臣！”他马上想出来具体的办法：“二哥，您甭管，全交给我吧！善扑营的、当库兵的哥儿们，多了没有，约个三十口子，四十口子，还不算不现成！他眼睛多呀，就是千眼佛，我也把他揍瞎了！”

“打群架吗？”二哥笑着问。

“对！拉躺下，打！打得他叫了亲爹，拉倒！不叫，往死里打！”多甫立起来，晃着两肩，抡抡拳头，还狠狠地啐了两口。

“多甫，”旗人的文化已经提到这么高，正翁当着客人面前，称儿子的号而不呼名了。“多甫，你坐下！”看儿子坐下了，正翁本不想咳嗽，可是又似乎有咳嗽的必要，于是就有腔有调地咳嗽了一会儿，而后问二哥：“定大爷肯管这个事吗？”

“我不知道，所以才来请您帮帮忙！”

“我看，我看，拿不准的事儿，顶好不作！”正翁作出很有思想的样子，慢慢地说。

善扑营——善扑，摔跤。清代设置的善扑营，是专门训练为演习用的摔跤、射箭、骗马等技艺的军营。

“先打了再说嘛，有什么拿不准的？”多甫依然十分坚决。
“是呀，我可以去请两位黄带子来，打完准保没事！”

“多甫，”正翁掏出四吊钱的票子来，“给你，出去溜溜！
看有好的小白梨，买几个来，这两天我心里老有点火。”

多甫接过钱来，扭头就走，大有子路负米的孝心与勇气。
“二哥，您坐着，我给老爷子找小白梨去！什么时候打，我听您一句话，决不含糊！”他摇晃着肩膀走了出去。

“正翁，您……”二哥问。

“老二，”正翁亲切地叫，“老二！咱们顶好别去蹚浑水！”
这种地方，正翁与云翁有些不同：云翁在拒绝帮忙的时候，设法叫人家看出来他的身分，理当不轻举妄动。正翁呢，到底是玩鸟儿、玩票惯了，虽然拒绝帮忙，说的可怪亲切，照顾到双方的利益。“咱们爷儿俩听听书去吧！双厚坪、恒永通，双说‘西游’，可真有个听头！”

“我改天，改天陪您去！今儿个……”二哥心里很不高兴，虽然脸上不露出来——也许笑容反倒更明显了些，稍欠自然一些。他看不上多甫那个虚假劲儿：明知自己不行，却还爱说大话，只图嘴皮子舒服。即使他真想打群架，那也只是证明他糊涂；他难道看不出来，旗人的威风已不像从前那么大了吗？对正翁，二哥就更看不上了。他对于这件事完全漠不关心，他一心想去听《西游记》！

大姐婆婆在前，大姐在后，一同进来。大姐把包袱退还

黄带子——清代的宗室，都系着金黄色带子，俗称宗室为“黄带子”。此处是指能在宗室中请出朋友。

给二哥，里边包着点东西。不能叫客人拿着空包袱走，这是规矩，这也就是婆媳二人躲开了半天的原因。大姐婆婆好吃，存不下东西。婆媳二人到处搜寻，才偶然地碰到了一小盒杏仁粉，光绪十六年的出品。“就行啦！”大姐安慰着婆婆：“反正有点东西压着包袱，就说得过去啦！”

二哥拿着远年的杏仁粉，请安道谢，告退。出了大门，打开包袱，看了看，顺手儿把小盒扔在垃圾堆上——那年月，什么地方都有垃圾堆，很“方便”。

十

福海二哥是有这股子劲头的：假若听说天德堂的万应锭这几天缺货，他就必须亲自去问问；眼见为实，耳听是虚。他一点不晓得定大爷肯接见他不肯。他不过是个普通的旗兵。可是，他决定去碰碰；碰巧了呢，好；碰一鼻子灰呢，再想别的办法。

他知道，他必须买通了定宅的管家，才会有见到定大爷的希望。他到便宜坊拿了一对烧鸡，并没跟王掌柜说什么。帮忙就帮到家，他不愿意叫王老头儿多操心。

提着那对鸡——打了个很体面的蒲包，上面盖着红纸黑字的门票，也鲜艳可喜——他不由地笑了笑，心里说：这算干什么玩呢！他有点讨厌这种送礼行贿的无聊，可又觉得有点好玩儿。他是旗人，有什么办法能够从蒲包儿、烧鸡的圈圈里冲出去呢？没办法！

见了管家，他献上了礼物，说是王掌柜求他来的。是的，王掌柜有点小小的、比针尖大不了多少的困难，希望定大爷

帮帮忙。王掌柜是买卖地儿的人，不敢来见定大爷，所以才托他登门拜见。是呀，二哥转弯抹角地叫管家听明白，他的父亲是三品顶子的参领——他知道，定大爷虽然有钱有势，可是还没作过官。二哥也叫管家看清楚，他在定大爷面前，一定不会冒冒失失地说出现在一两银子能换多少铜钱，或烧鸡卖多少钱一只。他猜得出，定宅的银盘儿和物价都与众不同，完全由管家规定。假若定大爷万一问到烧鸡，二哥会说：这一程子，烧鸡贵得出奇！二哥这些话当然不是直入公堂说出来的。他也不是怎么说着说着，话就那么一拐弯儿，叫管家听出点什么意思来，而后再拐弯儿，再绕回来。这样拐弯抹角，他说了一个钟头。连这样，管家可是还没有替他通禀一声的表示。至此，二哥也就露出，即使等三天三夜，他也不嫌烦——好在有那对烧鸡在那儿摆着，管家还不至把他轰了出去。

管家倒不耐烦了，只好懒懒地立起来。“好吧，我给你回一声儿吧！”

恰好定大爷这会儿很高兴，马上传见。

定大爷是以开明的旗人自居的。他的祖父、父亲都作过外任官，到处拾来金银元宝，珍珠玛瑙。定大爷自己不急于做官，因为那些元宝还没有花完，他满可以从从容容地享些清福。在戊戌变法的时候，他甚至于相当同情维新派。他不像云翁与正翁那么顾虑到一变法就丢失了铁杆儿庄稼。他用不着顾虑，在他的宅院附近，半条街的房子都是他的，专靠房租，他也能舒舒服服地吃一辈子。他觉得自己非常清高，有时候他甚至想到，将来他会当和尚去，像贾宝玉似的。因此，

他也轻看作生意。朋友们屡屡劝他拿点资本，帮助他们开个买卖，他总是摇头。对于李鸿章那伙兴办实业的人，他不愿表示意见，因为他既不明白实业是什么，又觉得“实业”二字颇为时髦，不便轻易否定。对了，定大爷就是这么样的一个阔少爷，时代潮流动荡得那么厉害，连他也没法子听而不闻，没法子不改变点老旗人的顽固看法。可是，他的元宝与房产又遮住他的眼睛，使他没法子真能明白点什么。所以，他一阵儿明白，一阵儿糊涂，像个十岁左右、聪明而淘气的孩子。

他只有一个较比具体的主张：想叫大清国强盛起来，必须办教育。为什么要办教育呢？因为识文断字的人多起来，社会上就会变得文雅风流了。到端午、中秋，重阳，大家若是都作些诗，喝点黄酒，有多好呢！哼，那么一来，天下准保太平无事了！从实际上想，假若他捐出一所不大不小的房子作校址，再卖出一所房子购置桌椅板凳，就有了一所学堂啊！这容易做到，只要他肯牺牲那两所房子，便马上会得到毁家兴学的荣誉。

定大爷极细心地听取二哥的陈述，只在必要的地方“啊”一下或“哈”一下。二哥原来有些紧张，看到定大爷这么注意听，他脸上露出真的笑意。他心里说：哼，不亲自到药铺问问，就不会真知道有没有万应锭！心中虽然欢喜，二哥可也没敢加枝添叶，故意刺激定大爷。他心里没底——那个旗人是天之骄子，所向无敌的老底。

二哥说完，定大爷闭上眼，深思。而后，睁开眼，他用细润白胖，大指上戴着个碧绿明润的翡翠扳指的手，轻脆地

拍了胖腿一下：“啊！啊？我看你不错，你来给我办学堂吧！”

“啊？”二哥吓了一跳。

“你先别出声，听我说！”定大爷微微有点急切地说：“大清国为什么……啊？”凡是他不愿明说的地方，他便问一声“啊”，叫客人去揣摩。“旗人，像你所说的那个什么多，啊？去巴结外国人？还不都因为幼而失学，不明白大道理吗？非办学堂不可！非办不可！你就办去吧！我看你很好，你行！哈哈！”

“我，我去办学堂？我连学堂是什么样儿都不知道！”二哥是不怕困难的人，可是听见叫他去办学堂，真有点慌了。

定大爷又哈哈地笑了一阵。平日他所接触到的人，没有像二哥这么说话的。不管他说什么，即使是叫他们去挖祖坟，他们也噙噙是是地答应着。他们知道，过一会儿他就忘了说过什么，他们也就无须去挖坟了。二哥虽然很精明，可到底和定大爷这样的人不大来往，所以没能沉住了气。定大爷觉得二哥的说话法儿颇为新颖，就仿佛偶然吃一口窝窝头也怪有个意思儿似的。“我看你可靠！可靠的人办什么也行！啊？我找了不是一天啦，什么样的人都有，就是没有可靠的！你就看我那个管家吧，啊？我叫他去买一只小兔儿，他会赚一匹骆驼的钱！哈哈！”

“那，为什么不辞掉他呢？”这句话已到唇边，二哥可没敢说出来，省得定大爷又笑一阵。

“啊！我知道你要说什么！我五年前就想辞了他！可是，他走了，我怎么办呢？怎见得找个新人来，买只小兔，不赚三匹骆驼的钱呢？”

二哥要笑，可是没笑出来；他也不怎么觉得一阵难过。他赶紧把话拉回来：“那，那什么，定大爷，您看王掌柜的事儿怎么办呢？”

“那，他不过是个老山东儿！”

这句话伤了二哥的心。他低下头去，半天没说出话来。

“怎么啦？怎么啦？”定大爷相当急切地问。在他家里，他是个小皇帝。可也正因如此，他有时候觉得寂寞、孤独。他很愿意关心国计民生，以备将来时机一到，大展经纶，像出了茅庐的诸葛亮似的。可是，自幼娇生惯养，没离开过庭院与花园，他总以为老米白面，鸡鸭鱼肉，都来自厨房；鲜白藕与酸梅汤什么的都是冰箱里产出来的。他接触不到普通人所遇到的困难与问题。他有点苦闷，觉得孤独。是呀，在家里，一呼百诺；出去探望亲友，还是众星捧月；看见的老是那一些人，听到的老是那一套奉承的话。他渴望见到一些新面孔，交几个真朋友。因此，他很容易把初次见面的人当作宝贝，希望由此而找到些人与人之间的新关系，增加一些人生的新知识。是的，新来上工的花把式或金鱼把式，总是他的新宝贝。有那么三四天，他从早到晚跟着他们学种花或养鱼。可是，他们也和那个管家一样，对他总是那么有礼貌，使他感到难过，感到冷淡。新鲜劲儿一过去，他就不再亲自参加种花和养鱼，而花把式与鱼把式也就默默地操作着，对他连看也不多看一眼，好像不同种的两只鸟儿相遇，谁也不理谁。

这一会儿，二哥成为定大爷的新宝贝。是呀，二哥长得体面，能说会道，既是旗人，又不完全像个旗人——至少是

不像管家那样的旗人。哼，那个管家，无论冬夏，老穿着护着脚面的长袍，走路没有一点声音，像个两条腿的大猫似的！

二哥这会儿很为难，怎么办呢？想来想去，嗯，反正定大爷不是他的佐领，得罪了也没太大的关系。实话实说吧：“定大爷！不管他是老山东儿，还是老山西儿，他是咱们的人，不该受洋人的欺侮！您，您不恨欺压我们的洋人吗？”说罢，二哥心里痛快了一些，可也知道恐怕这是沙锅砸蒜，一锤子的买卖，不把他轰出去就是好事。

定大爷楞了一会儿：这小伙子，教训我呢，不能受！可是，他忍住了气；这小伙子是新宝贝呀，不该随便就扔掉。“光恨可有什么用呢？啊？咱们得自己先要强啊！”说到这里，定大爷觉得自己就是最要强的人：他不吸鸦片，晓得有个林则徐；他还没做官，所以很清廉；他虽爱花钱，但花的是祖辈留下来的，大爷高兴把钱都打了水瓢儿玩，谁也管不着……

“定大爷，您也听说了吧，四外闹义和团哪！”

二哥这么一提，使定大爷有点惊异，他用翡翠扳指蹭了蹭上嘴唇上的黑而软的细毛——他每隔三天刮一次脸。关于较比重大的国事、天下事，他以为只有他自己才配去议论。是呀，事实是这样：他的亲友之中有不少贵人，即使他不去打听，一些紧要消息也会送到他的耳边来。对这些消息，他高兴呢，就想一想；不高兴呢，就由左耳进来，右耳出去。他想一想呢，是关心国家大事；不去想呢，是沉得住气，不见神见鬼。不管怎么说吧，二哥，一个小小的旗兵，不该随便谈论国事。对于各处闹教案，他久有所闻，但没有特别注意，因为闹事的地方离北京相当的远。当亲友中作大官的和他讨

论这些事件的时候，在感情上，他和那些满族大员们一样，都很讨厌那些洋人；在理智上，他虽不明说，可是暗中同意那些富贵双全的老爷们的意见：忍口气，可以不伤财。是的，洋人不过是要点便宜，给他们就是了，很简单。至于义和团，谁知道他们会闹出什么饥荒来呢？他必须把二哥顶回去：“听说了，不该闹！你想想，凭些个拿着棍子棒子的乡下佬儿，能打得过洋人吗？啊？啊？”他走到二哥的身前，嘴对着二哥的脑门子，又问了两声：“啊？啊？”

二哥赶紧立起来。定大爷得意地哈哈了一阵。二哥不知道外国到底有多么大的力量，也不晓得大清国到底有多么大的力量。最使他难以把定大爷顶回去的是，他自己也不知道自己有多大力量。他只好改变了口风：“定大爷，咱们这一带可就数您德高望重，也只有您肯帮助我们！您要是揣起手儿不管，我们这些小民可找谁去呢？”

定大爷这回是真笑了，所以没出声。“麻烦哪！麻烦！”他轻轻地摇着头。二哥看出这种摇头不过是作派，赶紧再央求：“管管吧！管管吧！”

“可怎么管呢？”

二哥又愣住了。他原想定大爷一出头，就能把教会压下去。看样子，定大爷并不准备那么办。他不由地又想起十成来。是，十成作的对！官儿们不管老百姓的事，老百姓只好自己动手！就是这么一笔账！

“我看哪，”定大爷想起来了，“我看哪，把那个什么牧师约来，我给他一顿饭吃，大概事情也就可以过去了。啊？”

二哥不十分喜欢这个办法。可是，好容易得到这么个结

果，他不便再说什么。“那，您就分心吧！”他给定大爷请了个安。他急于告辞。虽然这里的桌椅都是红木的，墙上挂着精裱的名人字画，而且小书童隔不会儿就进来，添水或换茶叶，用的是景德镇细磁盖碗，沏的是顶好的双熏茉莉花茶，他可是觉得身上和心里都很不舒服。首先是，他摸不清定大爷到底是怎么一个人，不知对他说什么才好。他愿意马上走出去，尽管街上是那么乱七八糟，飞起的尘土带着马尿味儿，他会感到舒服，亲切。

可是，定大爷不让他走。他刚要走，定大爷就问出来：“你闲着的时候，干点什么？养花？养鱼？玩蛐蛐？”不等二哥回答，他先说下去，也许说养花，也许说养鱼，说着说着，就又岔开，说起他的一对蓝眼睛的白狮子猫来。二哥听得出来，定大爷什么都知道一点，什么可也不真在行。二哥决定只听，不挑错儿，好找机会走出去。

二哥对定大爷所用的语言，也觉得有点奇怪。他自己的话，大致可以分作两种：一种是日常生活中用的，里边有不少土话，歇后语，油漆匠的行话，和旗人惯用的而汉人也懂得的满文词儿。他最喜欢这种话，信口说来，活泼亲切。另一种是交际语言，在见长官或招待贵宾的时候才用。他没有上过朝，只能想象：皇上若是召见他，跟他商议点国家大事，他大概就须用这种话回奏。这种话大致是以云亭大舅的语言为标准，第一要多用些文雅的词儿，如“台甫”，“府上”之类，第二要多用些满文，如“贵牛录”，“几栅栏”等等。在说这种话的时候，吐字要十分清楚，所以顶好有个腔调，并且随时要加入“噫噫是是”，毕恭毕敬。二哥不大喜爱这种拿

腔作势的语言，每一运用，他就觉得自己是在装蒜。它不亲切。可是，正因为不亲切，才听起来像官腔，像那么回事儿。

定大爷不要官腔，这叫二哥高兴；定大爷没有三、四品官员的酸味儿。使二哥不大高兴的是：第一，定大爷的口里还有不少好几年前流行而现在已经不大用的土语。这叫他感到不是和一位青年谈话呢。听到那样的土语，他就赶紧看一看对方，似乎怀疑定大爷的年纪。第二，定大爷的话里有不少虽然不算村野，可也不算十分干净的字眼儿。二哥想得出来：定大爷还用着日久年深的土语，是因为不大和中、下层社会接触，或是接触的不及时。他可是想不出，为什么一个官宦之家的，受过教育的子弟，嘴里会不干不净。是不是中等旗人的语言越来越文雅，而高等旗人的嘴里反倒越来越简单，俗俚呢？二哥想不清楚。

更叫他不痛快的是：定大爷的话没头没脑，说着说着金鱼，忽然转到：“你看，赶明儿个我约那个洋人吃饭，是让他进大门呢？还是走后门？”这使二哥很难马上作出妥当的回答。他正在思索，定大爷自己却提出答案：“对，叫他进后门！那，头一招，他就算输给咱们了！告诉你，要讲斗心路儿，红毛儿鬼子可差多了！啊？”

有这么几次大转弯，二哥看清楚：定大爷是把正经事儿搀在闲话儿说，表示自己会于谈笑之中，指挥若定。二哥也看清楚：表面上定大爷很随便，很天真，可是心里并非没有自己的一套办法。这套办法必是从日常接触到的达官贵人那里学来的，似乎有点道理，又似乎很荒唐。二哥很不喜欢这种急转弯，对鬼子进大门还是走后门这类的问题，也不大感

觉兴趣。他急于告别，一来是他心里不大舒服，二来是很怕定大爷再提起叫他去办学堂。

十 一

牛牧师接到了请帖。打听明白了定大爷是何等人，他非常兴奋。来自美国，他崇拜阔人。他只尊敬财主，向来不分析财是怎么发的。因此，在他的舅舅发了财之后，若是有人暗示：那个老东西本是个流氓。他便马上反驳：你为什么没有发了财呢？可见你还不如流氓！因此，他拿着那张请帖，老半天舍不得放下，几乎忘了定禄是个中国人，他所看不起的中国人。这时候，他心中忽然来了一阵民主的热气：黄脸的财主是可以作白脸人的朋友的！同时，他也想起：他须抓住定禄，从而多认识些达官贵人，刺探些重要消息，报告给国内或使馆，提高自己的地位。他赶紧叫仆人给他擦鞋、烫衣服，并找出一本精装的《新旧约全书》，预备送给定大爷。

他不知道定大爷为什么请他吃饭，也不愿多想。眼睛多倒猜出一点来，可是顾不得和牧师讨论。他比牛牧师还更高兴：“牛牧师！牛牧师！准是翅席哟！准是！嘿！”他咂摸着滋味，大口地咽口水。

眼睛多福至心灵地建议：牛牧师去赴宴，他自己愿当跟班的，头戴红缨官帽，身骑高大而老实的白马，给牧师拿着礼物什么的。他既骑马，牧师当然须坐轿车。“对！牛牧师！我去雇一辆车，准保体面！到了定宅，我去喊：‘回事’！您听，我的嗓音儿还像那么一回事吧？”平日，他不敢跟牧师这么随便说话。今天，他看出牧师十分高兴，而自己充当跟随，

有可能吃点残汤腊水，或得到两吊钱的赏赐，所以就大胆一些。

“轿车？”牛牧师转了转眼珠。

“轿车！对！”眼睛多不知吉凶如何，赶紧补充：“定大爷出门儿就坐轿车，别叫他小看了牧师！”

“他坐轿车，我就坐大轿！我比他高一等！”

眼睛多没有想到这一招，一时想不出怎么办才好。“那，那，轿子，不，不能随便坐呀！”

“那，你等着瞧！我会叫你们的皇上送给我一乘大轿，八个人抬着！”

“对！牧师！牧师应当是头品官！您可别忘了，您戴上红顶子，可也得给我弄个官衔！我这儿先谢谢牧师啦！”眼睛多规规矩矩地请了个安。

牧师咔咔地笑了一阵。

商议了许久，他们最后决定：牧师不坚持坐大轿，眼睛多也不必骑马，只雇一辆体面的骡车就行了。眼睛多见台阶就下，一来是他并没有不从马上掉下来的把握，尽管是一匹很老实的马，二来是若全不让步，惹得牧师推翻全盘计划，干脆连跟班的也不带，他便失去到定宅吃一顿或得点赏钱的机会。

宴会时间是上午十一点。牛牧师本想迟起一些，表示自己并不重视一顿好饭食。可是，他仍然起来得很早，而且加细地刮了脸。他不会去想，到定宅能够看见什么珍贵的字画，或艺术价值很高的陈设。他能够想象得到的是去看看大堆的金锭子、银铤子，和什么价值连城的夜光珠。他非常兴奋，以

至把下巴刮破了两块儿。

眼睛多从看街的德二爷那里借来一顶破官帽。帽子太大，戴上以后，一个劲儿在头上打转儿。他很早就来在教堂门外，先把在那儿歇腿的几个乡下人，和几个捡煤核的孩子，都轰了走：“这儿是教堂，站不住脚儿！散散！待会儿洋大人就出来，等着吃洋火腿吗？”看他们散去，他觉得自己的确有些威严，非常高兴。然后，他把牧师的男仆叫了出来：“我说，门口是不是得动动条帚呢？待会儿，牧师出来一看……是吧？”平日，他对男仆非常客气，以便随时要口茶喝什么的，怪方便。现在，他戴上了官帽，要随牧师去赴宴，他觉得男仆理当归他指挥了。男仆一声没出，只对那顶风车似的帽子翻了翻白眼。

十点半，牛牧师已打扮停妥。他有点急躁。在他的小小生活圈子里，穷教友们是他天天必须接触到的。他讨厌他们，鄙视他们，可又非跟他们打交道不可。没有他们，他的饭锅也就砸了。他觉得这是上帝对他的一种惩罚！他羡慕各使馆的那些文武官员，个个扬眉吐气，的确像西洋人的样子。他自己算哪道西洋人呢？他几乎要祷告：叫定大爷成为他的朋友，叫他打人贵人、财主的圈子里去！那，可就有个混头儿了！这时候，他想起许多自幼读过的廉价的“文学作品”来。那些作品中所讲的冒险的故事，或一对男女仆人的罗曼司，不能都是假的。是呀，那对仆人结了婚之后才发现男的是东欧的一位公爵，而女的得到一笔极大极大的遗产！是，这不能都是假的！

这时候，眼睛多进来请示，轿车已到，可否前去赴宴？平

时，牧师极看不起眼睛多，可是又不能不仗着他表现自己的大慈大悲，与上帝的无所不知，无所不能。现在，他心中正想着那些廉价的罗曼司，忽然觉得眼睛多确有可爱之处，像一条丑陋而颇通人性的狗那么可笑又可爱。他爱那顶破官帽。他不由地想到：他若有朝一日发了财，就必用许多中国仆人，都穿一种由他设计的服装，都戴红缨帽。他看着那顶破帽子咔咔了好几声。眼睛多受宠若惊，乐得连腿都有点发软，几乎立不住了。

这是秋高气爽的时候，北京的天空特别晴朗可喜。正是十一点来钟，霜气散尽，日光很暖，可小西北风又那么爽利，使人觉得既暖和又舒服。

可惜，那时代的道路很坏：甬路很高，有的地方比便道高着三四尺。甬路下面往往就是臭泥塘。若是在甬路上翻了车，坐车的说不定是摔个半死，还是掉在臭泥里面。甬路较比平坦，可也黑土飞扬，只在过皇上的时候才清水泼街，黄土垫道，干净那么三五个钟头。

眼睛多雇来的轿车相当体面。这是他头一天到车口——上预定的，怕临时抓不着好车。

他恭恭敬敬地拿着那本精装《圣经》，请牧师上车。牛牧师不肯进车厢，愿跨车沿儿。

“牧师！牛牧师！请吧！没有跟班的坐里面，主人反倒跨车沿儿的，那不成体统！”眼睛多诚恳地劝说。

牧师无可如何，只好往车厢里爬。眼睛多拧身跨上车沿，

轻巧飘洒，十分得意。给洋人当跟随，满足了他的崇高愿望。

车刚一动，牧师的头与口一齐出了声，头上碰了个大包。原来昨天去定车的时候，几辆车静静地排在一处，眼睛多无从看出来骡子瘸了一条腿。腿不大方便的骡子须费很大的事，才能够迈步前进，而牧师左摇右晃，手足失措，便把头碰在坚硬的地方。

“不要紧！不要紧！”赶车的急忙笑着说：“您坐稳点！上了甬路就好啦！别看它有点瘸，走几十里路可不算一回事！还是越走越快，越稳！”

牧师手捂着头，眼睛多赶紧往里边移动，都没说什么。车上上了甬路。牧师的腿没法儿安置：开始，他拳着双腿，一手用力拄着车垫子，一手捂着头；这样支持了一会儿，他试探着伸开一条腿。正在些时，瘸骡子也不怎么忽然往路边上一扭，牧师的腿不由地伸直。眼睛多正得意地用手往上推一推官帽，以便叫路上行人赏识他的面貌，忽然觉得腰眼上挨了一炮弹，或一铁锤。说时迟，那时快，他还没来得及“哎呀”一声，身子已飘然而起，直奔甬路下的泥塘。他想一拧腰，改变飞行的方向，可是恰好落在泥塘的最深处。别无办法，他只好极诚恳地高喊：救命啊！

几个过路的七手八脚地把他拉了上来。牛牧师见车沿已空，赶紧往前补缺。大家仰头一看，不约而同地又把眼睛多扔了回去。他们不高兴搭救洋奴。牛牧师催车夫快走。眼睛多独力挣扎了许久，慢慢地爬了上来，带着满身污泥，手捧官帽，骂骂咧咧地回了家。

定宅门外已经有好几辆很讲究的轿车，骡子也都很体面。

定大爷原想叫牧师进后门，提高自己的身分，削减洋人的威风。可是，女眷们一致要求在暗中看看“洋老道”是什么样子，她们不大熟悉牧师这个称呼，而渺茫地知道它与宗教有关，所以创造了“洋老道”这一名词。定大爷觉得这很好玩，所以允许牛牧师进前门。这虽然给了洋人一点面子，可是暗中有人拿他当作大马猴似的看着玩，也就得失平衡，安排得当。

一个十三四岁的小童儿领着牧师往院里走。小童儿年纪虽小，却穿着件扑着脚面的长衫，显出极其老成，在老成之中又有点顽皮。牛牧师的黄眼珠东溜溜，西看看，不由地长吸了一口气。看，迎面是一座很高很长的雕砖的影壁，中间悬着个大木框，框心是朱纸黑字，好大的两个黑字。他不会欣赏那砖雕，也不认识那俩大黑字，只觉得气势非凡，的确是财主住的地方。影壁左右都有门，分明都有院落。

“请！”小童儿的声音不高也不低，毫无感情。说罢，他向左手的门走去。门坎很高，牧师只顾看门上面的雕花，忘了下面。鞋头碰到门坎上，磕去一块皮，颇为不快。

进了二门，有很长的一段甬路，墁着方砖，边缘上镶着五色的石子，石子儿四围长着些青苔。往左右看，各有月亮门儿。左边的墙头上露着些青青的竹叶。右门里面有座小假山，遮住院内的一切，牛牧师可是听到一阵妇女的笑声。他看了看小童儿，小童儿很老练而顽皮地似乎挤了挤眼，又似乎没有挤了挤眼。

又来到一座门，不很大，而雕刻与漆饰比二门更讲究。进了这道门，左右都是长廊，包着一个宽敞的院子。听不见一点人声，只有正房的廊下悬着一个长方形的鸟笼，一只画眉独自在歌唱。靠近北房，有两大株海棠树，挂满了半红的大海棠果。一只长毛的小白猫在树下玩着一根鸡毛，听见脚步声，忽然地不见了。

顺着正房的西北角，小童儿把牧师领到后院。又是一片竹子，竹林旁有个小门。牧师闻到桂花的香味。进了小门，豁然开朗，是一座不小的花园。牛牧师估计，从大门到这里，至少有一里地。迎门，一个汉白玉的座子，上边摆着一块细长而玲珑的太湖石。远处是一座小土山，这里那里安排着一些奇形怪状的石头，给土山添出些棱角。小山上长满了小树与杂花，最高的地方有个茅亭，大概登亭远望，可以看到青青的西山与北山。山前，有个荷花池，大的荷叶都已残破，可是还有几叶刚刚出水，半卷半开。顺着池边的一条很窄，长满青苔的小路走，走到山尽头，在一棵高大的白皮松下，有三间花厅。门外，摆着四大盆桂花，二金二银，正在盛开。

“回事！”小童儿喊了一声。听到里面的一声轻嗽，他高打帘栊，请客人进去。然后，他立在大松下，抠弄树上的白皮儿，等候命令。

花厅里的木器一致是楠木色的，蓝与绿是副色。木制的对联，楠木地绿字；匾额，楠木地蓝字。所有的磁器都是青花。只有一个小瓶里插着两朵红的秋玫瑰花。牛牧师扫了一眼，觉得很失望——没有金盘子银碗！

定大爷正和两位翰林公欣赏一块古砚。见牛牧师进来，他

才转身拱手，很响亮地说：“牛牧师！我是定禄！请坐！”牧师还没坐下，主人又说了话：“啊，引见引见，这是林小秋翰林，这是纳雨声翰林，都坐！坐！”

两位翰林，一高一矮，一胖一瘦，一满一汉，都留着稀疏的胡子。汉翰林有点拘束。在拘束之中露出他既不敢拒绝定大爷的约请，又实在不高兴与洋牧师同席。满翰林是个矮胖子，他的祖先曾征服了全中国，而他自己又吸收了那么多的汉族文化，以至当上翰林，所以不像汉翰林那么拘束。他觉得自己是天之骄子，他的才华足以应付一切人，一切事。一切人，包括着白脸蓝眼珠的，都天生来的比他低着一等或好几等。他不知道世界列强的真情实况，可的确知道外国的枪炮很厉害，所以有点怕洋鬼子。不过，洋鬼子毕竟是洋鬼子，无论怎么厉害也是野人，只要让着他们一点，客气一点，也就可以相安无事了。不幸，非短兵相接，打交手仗不可，他也能在畏惧之中想出对策。他直看牛牧师的腿，要证实鬼子腿，像有些人说的那样，确是直的。假若他们都是直腿，一倒下就再也起不来，那便好办了——只须用长竹竿捅他们的磕膝，弄倒他们，就可以像捉仰卧的甲虫那样，从从容容地捉活的就是了。牛牧师的腿并不像两根小柱子。翰林有点失望，只好再欣赏那块古砚。

“贵国的砚台，以哪种石头为最好呢？”纳雨声翰林为表示自己不怕外国人，这样发问。

牛牧师想了想，没法儿回答，只好咋咋了两声。笑完，居然想起一句：“这块值多少钱？”

“珍秀斋刚送来，要八十两，还没给价儿。雨翁说，值多

少？”定大爷一边回答牧师，一边问纳翰林。

“给五十两吧，值！”纳雨翁怕冷淡了林小秋，补上一句，“秋翁说呢？”

秋翁知道，他自己若去买，十两银子包管买到手，可是不便给旗官儿省钱，于是只点了点头。

牛牧师的鼻子上出了些细汗珠儿。他觉得自己完全走错了路。看，这里的人竟自肯花五十两买一块破石头！他为什么不早找个门路，到这里来，而跟眼睛多那些穷光蛋们瞎混呢？他须下决心，和这群人拉拢拉拢，即使是卑躬屈膝也好！等把钱拿到手，再跟他们瞪眼，也还不迟！他决定现在就开始讨他们的喜欢！正在这么盘算，他听见一声不很大而轻脆的响声。他偷眼往里间看，一僧一道正在窗前下围棋呢。他们聚精会神地看着棋盘，似乎丝毫没理会他的光临。

那和尚有五十多岁，虽然只穿件灰布大领僧衣，可是气度不凡：头剃得极光，脑门儿极亮，脸上没有一丝五十多岁人所应有的皱纹。那位道士的道袍道冠都很讲究，脸色黄黄的，静中透亮，好像不过五十来岁，可是一副胡须很美很长，完全白了。

牛牧师不由地生了气。他，和他的亲友一样，知道除了自己所信奉的，没有，也不应当有，任何配称为宗教的宗教。这包括着犹太教、天主教。至于佛教、道教……更根本全是邪魔外道，理当消灭！现在，定大爷竟敢约来僧道陪他吃饭，分明是戏弄他，否定他的上帝！他想牺牲那顿好饭食，马上告辞，叫他们下不来台。

一个小丫环托着个福建漆的蓝色小盘进来，盘上放着个

青花磁盖碗。她低着头，轻轻把盖碗放在他身旁的小几上，轻俏地走出去。

他掀开了盖碗的盖儿，碗里边浮动着几片很绿很长的茶叶。他喝惯了加糖加奶的稠嘟嘟的红茶，不晓得这种清茶有什么好处。他觉得别扭，更想告辞了。

“回事！”小童在外边喊了一声。

两位喇嘛紧跟着走进来。他们满面红光，满身绸缎，还戴着绣花的荷包与褙裤，通体光彩照人。

牛牧师更坐不住了。他不止生气，而且有点害怕——是不是这些邪魔外道要跟他辩论教义呢？假若是那样，他怎么办呢？他的那点学问只能吓唬眼睛多，他自己知道！

一位喇嘛胖胖的，说话声音很低，嘴角上老挂着笑意，看起来颇有些修养。另一位，说话声音很高，非常活泼，进门就嚷：“定大爷！我待会儿唱几句《辕门斩子》，您听听！”

“那好哇！”定大爷眉飞色舞地说：“我来焦赞，怎样？啊，好！先吃饭吧！”他向门外喊：“来呀！开饭！”

小童儿在园内回答：“瞧！全齐啦！”

“请！请！”定大爷对客人们说。

牛牧师听到开饭，也不怎么怒气全消，绝对不想告辞了。他决定抢先走，把僧、道、喇嘛，和翰林，都撂在后边。可是，定大爷说了话：“不让啊，李方丈岁数最大，请！”

那位白胡子道士，只略露出一点点谦让的神气，便慢慢

《辕门斩子》——传统戏剧，演杨六郎严正军法，欲斩其子杨宗保的故事。
焦赞为该剧中的人物。

往外走，小童儿忙进来搀扶。定大爷笑着说：“老方丈已经九十八了，还这么硬朗！”

这叫牛牧师吃了一惊，可也更相信道士必定有什么妖术邪法，可以长生不老。

和尚没等让，就随着道士走。定大爷也介绍了一下：“月朗大师，学问好，修持好，琴棋书画无一不佳！”

牛牧师心里想：这顿饭大概不容易吃！他正这么想，两位翰林和两位喇嘛都走了出去。牛牧师皱了皱眉，定大爷面有得色。牛牧师刚要走，定大爷往前赶了一步：“我领路！”牛牧师真想踢他一脚，可是又舍不得那顿饭，只好作了殿军。

酒席设在离花厅不远的一个圆亭里。它原来是亭子，后来才安上玻璃窗，改成暖阁。定大爷在每次大发脾气之后，就到这里来陶真养性。假若尚有余怒，他可以顺手摔几件小东西。这里的陈设都是洋式的，洋钟、洋灯、洋磁人儿……地上铺着洋地毯。

1962年

(选自《人民文学》，1979年第3、4、5期)

杨海宴

矮檐下

这片空地被各种小食摊鳞次栉比地占据着，当归鸭、猪脚面、圆仔汤、豆浆、蛤蜊……各色的食摊上有着各色的顾客。走过这里，即被一种油火的热气，葱的香味，人的嗡嗡嚷闹声，以及铲子敲打锅底的声音所包围。穿过这片空地，向左拐弯，是一条阴暗的小巷。巷口右首，有一座关着半截木栅门的小庙。庙前石级上，到夏季常有一两个枯瘦的老头子闲坐着，短而硬的白发，裸露着干皱萎瘪的上身，抱着膝头，不管睁着眼，还是闭着眼，总是那么寂静地一动也不动，谁也不敢确定他们是不是整天都坐在那里。经过庙前，再向巷底前行不远，有一家写着大红“当”字飘着深蓝布帘的当铺。从这家当铺不远的地方往里一斜，就出现了另一个天地。那是一条由许多木板矮屋组成的又暗又脏的小衖子。

街子虽小，可是闲游的人极多，并且都是些男人。这些闲游的男人，经过每一座木板矮屋，都那么仔细而贪婪地向里面张望，好像野兽俟机捕捉可以饱餐一顿的猎物那样全神贯注。

他们从木屋前挨次走过，屋里屋外，便有那么一个老太婆和三五个少女用尖的钝的声音喊着：

“喂，进来啦……喂，好不好……”

这些女人有的坐在屋里，有的就在门前互相敲敲打打的。这些闲游的男人并不怕女人们闹到街上来拦阻路，这正好让他们瞅一眼，撩一下，摸一把。于是笑声、叫声、夹杂着骂声，口水、烟蒂，还有花生壳文旦皮，就在这条为昏暗的路灯照得昏沉沉的小街里，不息地回荡着。

街内靠西边的第四家，屋子里坐着四个红红白白、花花绿绿的女子。门口有个白发皤皤又胖又矮的老太婆，巴巴头上插着镶绿玉珠的银簪，粗黑的手腕上戴着黄澄澄的金钏，宝蓝麻布衫领口开得浅浅的，正好让人看到她颈上采着的一串粗大得可以锁猴子的金项链。坐在她膝弯旁的一个八九岁小女孩，那么瘦小，看上去，就像一只小羊儿坐在老虎旁边。

屋子里，坐在供几前矮桌边上的那一个，名字叫阿枝。她只穿着白奶罩和红短裤，皮肤雪白，混身圆滚滚的——该细小的部分虽不一定十分细小，该肥大的部分却特别肥大——血红的嘴角，挂着几分的得意之色。她坐在那里，专心一意地把一叠白色卫生纸，三张一折，三张一折，折好了叠在桌子一边。她的脸色那么平静，使人无法确知她心里想的是什么。

另外三个坐在矮竹凳上，刚好成一个等边三角形。其中两个，门神似地坐在门两侧；另一个坐在里面一点，正迎着门。左侧那一个，一心一意地对着镜子，一把一把将白粉抹在脸上。右侧那一个，勾着腰，背部衣服绷得紧紧的，用一枝篾扇扇着门角的煤球炉，炉子上放着不小塔似铝制的开水锅。一股黑而热的煤烟，从门内卷到衙堂里。坐在三角顶点的那一个，正和坐在桌边折草纸的阿枝有一句没一句地谈着话。

“阿巧，”阿枝头也不抬地说，“昨天晚上，你到底给了他多少？”

“哼，”阿巧撇了撇嘴，仿佛不愉快，“三十块，总是要，总是呷得醉醺醺的。来要钱，还要凶……”

“怎么，”阿枝淡淡地笑道，“他保你的镖呀，保了镖就没有人敢来欺侮你呀。”

“你不是也有保镖么，阿兰阿英不是也有保镖么，你们的保镖就不像我那个尽要钱……”

阿枝把叠好的那叠草纸挪过来，一边撂齐，一边摇头。她显然很得意——自己没有遇上那么一个保镖；又很同情——阿巧偏巧就有那么一个保镖。

“阿巧，不要紧，多给他一点钱总有好处。你想，得罪他怎么好？”

阿巧笑一下，没有说什么，好像承认她的话是对的。阿巧是一个矮小的姑娘，比阿枝年轻好几岁，可能在二十边上。肺形脸，胖嘟嘟的，笑时满嘴金牙。她坐在那样矮小的竹凳上，短短的白衬裙包着肥大的臀，就像一个竖立着面粉袋。

黄昏已在渐浓的夜色中退去。远处的路灯，把淡而苍黄的余辉投在这条狭窄而肮脏的小街里。随着愈来愈浓的夜色，闲游的男人愈来愈多。他们在这阴黯朦胧的街子里，像鬼影那般活动着。这时有几个男人经过阿枝的屋子门前，那个坐在门口的胖婆婆，照例仰着脸向他们叫着：

“卡好啦，要不要。进来啦……”

其中有两个男人进去了。他们停在屋里向四个女子闲闲地看了一会，结果那个高一点的向正坐在门边对镜抹粉的阿英啾啾嘴，点点头。她放下手里的镜子懒洋洋地站起来，在阿枝叠好摆在矮桌上的草纸堆中取了几叠，又用铝面盆到煤炉上舀了热水，便施施地领着那男人进去了。那男人刚进去又退出来，对同时进门矮一点的那一个说：“马马虎虎，不是讨老婆。”这句话很有效，后面的一个也就选定了扇煤炉子的阿兰。当阿兰和阿英一样准备好了该准备的事，也就一样领着那个男人进到里面去。

门外不断地有人走过去，走过来。

大约十分钟后，阿兰踢踢踢踢地趿着木屐端着铝盆出来了。跟在身后的那个矮人，一边掠头发，一边扣香港衫的钮扣，神情沉闷而无力。不久，阿英也出来了，跟在她身后的那一个，走到各堂里弯下腰来拔鞋跟。

两个男人出门后，坐在门口的那个胖婆婆，把阿兰阿英递给她的钱，拿在鼻端下瞅着又瞅着。

阿枝把一叠草纸都折好了。她笑着说：

“阿兰，阿英，你们真是拜过妈祖庙的，碰到的客人个个都这么快！”她把“这么快”三个字说得那么响，好像这是他

们整个生活中的大愿望。

“就是呀，”阿巧也接着说，“这样的客人，我一天能碰上十个就高兴了。”

阿巧没说完，又走进两个人。穿高底木屐的小伙子向四个女人挨次看了一眼，立刻朝阿巧指了指。这小子不但手脚快，而且动作利落。他又望着阿兰，斜着头向穿球鞋的同伴抬了抬下巴。他的同伴点了点头。

只一会工夫，阿兰就撩着裙子端着铝盆出来了。男的叉腰站在门旁等候着同伴，可是同伴老是不出来。好久好久，着木屐的才带着微笑走出来。等人的人埋怨了一声，想不到反被让人等的人奚落一顿。

“拷毙！”阿巧等那个穿木屐的转背跨出门就骂起来，“真倒霉，第一个就碰到这么没有完，要死啦……”一边骂，一边坐下矮凳，一边又忙不迭地提起裙子来扇汗。看看阿兰，却早对在炉子上的铝锅里蘸了冷水，重复坐在门边，从容自得地享受着今夜已经开始的幸运。

“你真不错呀，阿兰，”一直到现在还未发市的阿枝，显然带着无理而苛刻的醋意说，“一下子就是两个，嗨，明日我也拜妈祖去。”

“当真我跟你一道去吧，”余忿未息的阿巧说，“哇，我真是艰苦。”

“艰苦没人知！”阿枝唱着说。她所以这样唱，并不是有感情需要发泄，只是觉得这样唱着很好玩。她接着说：“你艰苦总还比我好呀，今夜总还发了市呀。”

这时衙子里闲游的人愈来愈拥挤。各种吊有干电池小灯

泡的小食摊都出现了，用铜子打彩的冰车摇得铃子叮当叮当闷响，一切都显出一种闷热的混乱和吵闹。阿巧两手往膝头上一拍，立起身来，走到摆在门口的摊子上，要了一碗炒米粉。

阿巧的米粉只吃到一两口，门外又挤进了三个人。这次，阿枝被选上了，阿兰被选上了，阿巧转过身来背着门想躲过这一阵，可是不成，她也被选上了。她只有把吃了一半的米粉搁下来。

客堂里面是一间黯凄凄的房，被黑布隔成四格，每格顶多一个半塌塌米大。吊在布幔上端的两盏五支光小灯泡，就像两团小鬼火。房间里不通风，进到里面就像进到蒸笼里。

阿枝一面扇着扇，一面和隔着布幔的阿巧说话。只听低沉的男音制止道：“你看，你看，你到底做什么？怎么尽和别人说闲话？”

阿枝根本不理睬，继续和隔壁阿巧说话，只听着隔壁的阿巧说：“今天老太婆真奇怪，买了一枝冰棒把你的小阿珠……”阿巧正说着，突然声音大起来，叫道：“哎，不要这样啦，不要罗唆啦……”接着又恢复正常声音和阿枝说：

“阿枝，昨天警察抓你去，怎么又放了呀。”

“他是内地人，我用台湾话叫阿珠跟在我后面哭。他见我可怜，就放了我。”说完，她就出声地笑，对自己这个小小的心计似乎很满意。

阿枝走出布幔，听见那个低沉的男音问阿巧：“你怕不怕警察？”

“怕啊，抓去要罚钱，要送习艺所。”

“送到习艺所，坐在那里有饭吃不是很好吗？”

阿巧用不耐烦的声音说：“卡紧啦，警察来啦……”

阿枝从里面出来，把“份钱”交给坐在门口老太婆。老太婆正和坐在身旁的一个男人说话。阿枝叫一声阿珠，阿珠不知跑到哪里去了。她真想看看阿珠，今晚这孩子吃了一枝冰棒一定很开心吧。

胖婆婆告诉她，阿珠到附近玩去了。她没有再喊叫，又回到屋里坐在矮竹凳上等生意。她不在意地观看着阿婆身边那个男子。

那男子戴着太阳眼镜，在这样夜的黯街子里，那眼镜仍然没有取下来。一条茶色起花的丝巾，系着像三五包纸烟那么大的一小包，放在自己膝头上。阿枝见过这男人，常看到他和街子里各家的阿婆讲斤论两。他每来一次，这衫子里不是多了一个两个，就是少了一个两个她这样的女人。

他红光满面，长裤大发，一开口讲话，就亮亮的露出左边一颗金牙。淡蓝尼龙香港衫，米色凡立丁长裤；白皮鞋。像他这样衣着整齐的人，出现在这样小而脏的街子里是不大调和的；然而他却非常自在，亲热地和这个胖婆婆说着话。

“我跟你讲噢，”他说，“顶多一千两百块。我跟你讲噢，只有九岁，还要养好几年。我跟你讲噢，还要吃几年闲饭……”

阿枝听到“只有九岁，还要养好几年”，心里猛的一惊。阿珠又不在于阿婆身边，使她冒出冷汗来。

她注意地听着他谈话。只见阿婆板起面孔，加快地摇头。她说：

“没法度，没法度。你想，九年，食去的也不止一千两百块。没法度……”

“我跟你讲噢，哈，九年，论说食，也没有食到你的。哈，我跟你讲噢，一千三……”他温和地说着话，带着谄媚的笑容，并且略略解开膝上的手巾包，露出一叠钞票的角，胖婆婆的眼睛立刻有光辉了，但马上又板起面孔摇着头。

直到这时，阿巧才端着铝盆出来。她前脚送走客人，后脚就在地上吐了一口唾沫，大声喊冤：“哇，艰苦，艰苦，呷了酒就来这里。阿枝，还是你有运气！……”一边说，一边端起刚才没有吃完的米粉。

阿枝这时心思乱极，已经没有兴致和阿巧搭腔。她只想细听门外阿婆和那个男人的谈话。阿巧发觉阿枝面色有点不对，又见她眼睛望着门外。看到阿婆身旁坐着那个男人，她已经有一点明白了，因为她们的命运，都曾经与这类的男人有点关系。她们熟悉他，那是本能的毋须审辨的，正如野兽能用鼻子敏捷地嗅到自己的危险一样。

阿巧正想探问阿枝是不是有心思，新客人又进来了。他们一连选定了阿巧、阿枝和阿英。

阿枝只好领着客人进到蒸笼里去，心里却仍是怔怔地想到刚才阿婆身旁的那个男人，以及他们的谈话。她想着想着，浑身突然感到疲倦起来，而内心也突然那么害怕起来，以至一阵阵地打颤。

该不会讲阿珠吧？不会的，阿珠是我的。她又想起自己怀阿珠的那段时期，她才十六七岁，是十七吧，她自己也不准确了，只觉得是很遥远的。那时就是被阿婆带到东一条

黑衙子，西一条黑衙子作这种陪男人进进出出的事。她回想自己也是阿珠那样大，就被一个陌生男子带走，交给现在这个阿婆了。本来九岁应该还记得父母的样子的，但她现在已经记得很少了，只记得父亲生大病躺在床上，好几个弟弟妹妹饿着没有饭吃。弟妹们也哭，母亲也哭，然后就来了那么一个男子，和母亲谈了许多话，当天夜里，母亲突然抱着她哭了，第二天一大早，母亲给她买了一身新衣，又弄了许多好吃的东西，然后就是头天那个和母亲谈话的男人把她带走了，然后就带给了现在这个阿婆。

所有童年的事就只记得这一点。她觉得自己像是过过几个世纪似的，所以童年的事她特别遥远，现在连父亲母亲的面目都想象不出了。自从跟着这个阿婆后，她先是吵着要回家，因为在阿婆这里又吃不饱，又要不停地做苦事，又一步也不许离开。多少的苦，多少的眼泪，好容易长到十六岁，开始挣钱了，生活才算好一点，阿婆待她也和气一点，也开始吃得饱一点。

有一天她接到一个客人，那是一个她很喜欢的小伙子。因为她接生意不久，很少经验，自从接了这个小伙子，就怀下了阿珠。

想起怀阿珠那段日子真是说不出的苦。阿婆一边打她，一边骂着说：“又要耽误几个月了，看哪里有饭吃，真是白养活你。才开始做生意，就弄了一个毒包，为什么不当心。”

怀着阿珠五个月，仍被逼着替阿婆挣钱，吃了许多苦，总算把阿珠保全下来了。但现在……

不让人看见眼珠的那个男人该不会把阿珠带去吧。想着，

想着，忍不住伤心地轻声哭泣起来。

“为什么哭啦？”直到客人轻轻问阿枝，她自己才发觉泪已深腮。经他这一问，她一边摇头，一边抽噎得更厉害了。

也许是这个客人动了怜悯之心，多给了阿枝十元钱。阿枝惊异欣喜地收起来，把份钱交给阿婆时，自己就小心保存这额外数目。她是那样容易满足，一想到这个意外收获，自己就笑了，刚才那种种伤心仿佛不曾有过似的。生活在这些矮檐下的人，她们已渐渐养成对痛苦忘记很快的习惯；否则就只有让痛苦吞蚀。

阿枝交给阿婆份钱时，那个穿着讲究的男人已离去了。阿枝想从阿婆脸上看出一点消息来，但阿婆却不动声色地扯着面孔坐在那里。这个白发老妇人，仿佛即使有人把细纸捻子触她的鼻孔，她除了拂一拂手，恐怕也不会改变那凝寂死板的表情。

不过阿珠那小女孩子，却仍像小羊坐在老虎旁边似的，坐在这个老胖妇身旁，这使阿枝安心不少。

接着，诚如阿枝自己所谓“拜过妈祖庙”似的，她的生意就接二连三的不息了。

于是她就完全陶醉于自己兴隆的营业中。

这小衙子里的夜如火如荼。一切都是疯狂、吵闹、无理而贪婪的攘扰，闲荡的男人冷眼里的火花；三三五五弯腰振臂而笑的女子；小食摊的吆喝；冰车叮叮当当的铃声以及偶尔倏忽飘过的小调声。这片矮屋檐下的夜，仿佛没有尽头似的。

当阿枝于一连串客人中挣扎过来，已经是过午夜的时间

了。她一个接一个地不停，那种每夜都曾经过的近于麻痹的疲倦，又开始那么深沉地袭击着她。因为今夜选她的客人排得那么紧，以致她忙得忘记注意胖阿婆身边的阿珠了。现在闲游的男人渐渐稀少了，她也松了口气，坐下来又想起了阿珠。一看阿婆身边并没有人，先前那种使她哭泣的恐惧感觉，立刻又抓紧了她。她惶恐地问：

“阿婆，阿珠呢？”

“我想还是早点给他带走好。左讲右讲，给了一千四……”阿婆不动声色地说。

“阿婆！……”阿枝哇的一声哭了出来，什么话也说不出。平日阿珠瘦弱的身子，苍白而恐惧的脸色，都一齐奔赴到眼前，越想越伤心，眼泪落得如雨一般。

“哭什么，”阿婆严厉而平静地说，“你不会再生一个吗？”

阿婆站起身来，蹒跚地走到阿枝身边，那戴在巴巴头上镶在银簪上的绿玉珠，因她走动，偶尔在灯下发出一闪一闪的光亮。她说道：

“就给你两百块吧。今夜你的份钱也都归你。哇，不要哭，知不知。……”

阿枝拍着泥花花的眼睛，接过阿婆的钱。一边猛烈哽咽着，一边点着数目。

（选自《杨海宴自选集》，黎明文化出版公司 1980 年出版）

司马中原

野 烟

坐在石砌的矮墙上，一眼就能望得见三里坡上的乱冢了，远远看上去，真像许多底儿朝天的黄窑碗；坡上也夹生些东倒西斜的野榆和野柳，终年都摆出起大风的架势。那座乱冢是远近最大的一座，没有人数过那里有多少坟头，冢间野老鼠成群结队走，到处都觉得着野猫的巢穴。白天常无缘无故的起旋风，陀螺似的绕着坟头转：夜晚鬼火打一地绿灯笼，啾啾尖叫着随风乱滚，偶尔也看见红眼狗端坐在装着弃婴的破蒲包上，津津有味地啃着死人骨头。乱冢就在那样荒凉神秘的气氛里，被人们称做鬼摊子。

鬼摊东端有棵大白果树，树顶尖尖的像把伞，伞下有座土地庙，庙里就住着看坟的老头子。人们说他从头到脚只有三尺高，手指甲却有三寸长，眉毛胡子找不出一根黑的，像

刚在面缸里洗过澡。长工红鼻子说过：“他侏儒老爹是千年得道的白毛狐狸变的，吃小孩子像猪八戒吃人参果，也不用细嚼，一口一个，连渣子全不吐。——你还不知他打白果的法子？——只用一根草绳绕在合抱不交的树干上，使烟袋杆子敲打草绳说：‘落！落！落！’”红鼻子做出一个鬼脸，“全树的白果就落进他放好的七只瓦罐里去啦！”

耳朵常刮进零零碎碎的鬼话，夜晚就梦见了鬼，像判官图上画的一样，头上生着一对肉角，耳朵后边竖着两撮赤毛，东一块绿，西一块青，张大满露獠牙的嘴啃着人的胸口，半醒半睡中听自己的哭声像隔着一座山。

不管太阳有多亮，一望见鬼摊子，胆子就缩成豆粒了。放风筝离着鬼摊子，捉叫哥也避着鬼摊子。一听见桑林那边驴铃炸，没命的朝回跑。红鼻子说过的：“不能张望，侏儒老爹常骑着那匹鬼变的黑毛驴上镇去打油，好炒小孩的耳朵下酒！”

七姑姑鸟在远近的林子里啼叫着，把绿沉沉的七月叫得怪凄凉的。黄昏时，长工们打着饱嗝，叼着短烟杆儿，坐在石墙外的麦场上歇凉。一天的归鸟掠过头顶，落向三里坡的大白果树，红鼻子在烟雾里又讲起鬼话来。

“豁二打三河南贩盐回来，小钱袋里银洋当当响；过了大荒荡子，车把上拴的一葫芦酒叫他喝了一半。就那么醉呼呼的推着盐车走黑路。”忽然勒住话，用烟杆指着我，“孩子家，听不得这个！”

我缩缩脖子，虽说浑身有点发毛，但仍想听下去。

“一抬头，眼面前明明是条大街，灯火亮成一条龙。豁二

架起盐车，自家打着脑袋。怪呀，熟路上哪来这个集镇？我准是摸迷了！”

“正想抓个人问路，就见对街酒铺门口蹲着个黑大汉，衣破褴褛的，肩上搭着狗皮褡裢。豁二还没开口，黑大汉就招呼说：‘喂，二哥！买卖如意呀！’豁二给他一叫，倒把问路的事儿忘了，两人你兄我弟聒将起来。谈到投机处，黑大汉拎起豁二的酒葫芦就喝，牛饮水似的，大口套小口，咕嘟嘟把半葫芦喝干了底儿！腰眼摸出一叠钱，硬朝豁二手里塞。豁二说：‘烟酒不分家，你这叫什么话？’黑大汉也不答他，拎了葫芦就走，说：‘那边有客栈，先住一宿，明早咱哥俩同路。’豁二想了又想，总记不起在哪儿遇过他，便说：‘还没请教你老哥尊姓大名呢，你知我走哪条路？’黑大汉笑开了：‘我说豁二，你真喝醉了？你每回贩盐全走我门口过，这会儿小钱袋塞满银洋，老朋友全不认啦？’豁二昏昏沉沉，反觉得不好意思。两人就进了客栈。

“一觉睡醒，满头露水珠儿。再看，哪有什么黑大汉？哪有什么街？手拎一串鬼烧纸，树丫挂着酒葫芦，人正躺在一块朽棺材盖子上。”

“豁二一瞅，我的妈，这不是叫鬼迷在三里坡么？酒意吓没了，翻身想跑，双腿却软了，只有爬的份儿啦！”

“爬东，东是坟；爬西，西是墓。一口气爬至鸡叫才爬出鬼摊子，人也晕倒啦。不亏侏儒老爹救他，家全回不得啦！”红鼻子说鬼像喝白水似的，一口气到底，空把一袋烟燃完了。

“你尽拾旁人的事，还不如听《聊斋》呢！”大疙瘩大口叭烟，吹着胡梢说，“你亲眼见过鬼摊闹鬼没有？”

“喂！”红鼻子叫说，“天地良心！豁二跟我表兄弟，是他亲口对我说的，还假得了？”

“我晓得！”老癞头插嘴说，“是有那么个黑大汉，那家伙是老冢上多年没人认的野鬼。道光末，闹长毛，他推着鸡公车避难，遭上兵劫，死在坡南荒荡里，仰面朝天，心窝插着一根红缨枪。我们族里板腰老爹替他埋的坟。那真是个酒鬼，不换气能喝完六斤装的头号葫芦。”

“何止喝酒，”大疙瘩慢吞吞的，“还常领着小鬼到侏儒老爹原先开的油坊去喝酒哩！——早年我在‘正泰’当伙计，侏儒老爹的榨油作坊就紧靠鬼摊的老冢。人都说：‘侏儒老爹，房子冲着魔头上盖，阳犯阴，群鬼不安，当心作祟呀！’侏儒老爹不在乎，笑说：‘我在阳世不欺人，阎王头上全敢拉屎。我跟孤魂野鬼作邻居，彼此热闹，有什么不妥的？’”

“油坊开榨时，说也够寒怆，那时没有青石屋，作坊只是一大间扒头方屋，草顶子，四面不通风。门口狗牙树上只拴一匹老跛驴。又遇大伏天，我一边赶驴拿豆采儿，一边烧着炒豆的大海锅。侏儒老爹带两个毛头小伙计四乡收豆子，他管收，我管打。”

大疙瘩按上另外一袋烟：“劲算卖足了。跛驴拉破脊梁盖，滴滴出血。我浑身全叫热豆迸黑了，尽是水泡。可到夜晚上榨时，就是榨不出油来。——明明见着油在石槽里淌，这头淌到那头，便没了！”

“唔，这么回事儿？”红鼻子从鼻儿里笑，“你连鬼全给赖上了？”

“我只是纳闷着罢了！”大疙瘩说，“我可没生你那邪心眼

儿，只是睡在作坊外的草棚里等动静。嗨！没错！就是那个黑大汉！只露上半身在黑里，两手划着风，飘进作坊去了。我心慌意乱，也没想会是鬼，总当是个偷油的。我就拎起门杠子蹑着他，心想打他一闷棍再说。

“我把瓜皮帽压在眉毛上，耳朵贴住作坊门，单听里头叮叮当当响，壁灯也亮了！一点也不像做‘小手’的。我夺开门一瞅。只叫一声妈！喉咙就噎住啦！”

大疙瘩又想换按一袋烟，红鼻子一把就将烟袋夺过去说：“别卖关子好叟！你说你瞅见什么西洋景儿罢。”

“一屋子，全是鬼！全是鬼”大疙瘩拿手比划着说，“这边，一个没头鬼在烧火！那边，一个吊死鬼在炒豆子，粘粘黏黏的口水全滴在锅里。还有些断腿缺胳膊的，套起吊索拉大磨，当中站着黑大汉，没事没事的挥起百十来斤的头号打油榔头，打得油槽里的豆油淌全淌不及。再看油槽那一头，几个小鬼头伸在油篓上，嘴张瓢大等油喝哩！边喝着边在说鬼话。

“一个说：‘白鼻头儿上了任，天高三尺不算，竟把人骨缝里一点油也榨干啦！哥们！今夜攫住油，尽足兴喝罢！’

“另一个嗨叹说：‘我空活一辈子，肚里没装过四两油，草肠子，不吸油，边喝边拉，你瞧，裤裆全泻潮了！’

“‘别贪多！’又一个说：‘粘些油香味儿，总比伸着下巴吃露水珠儿强得多！’

“三个正喝着，炒豆儿的没头鬼从肚脐眼里挤出话来：‘哥们！留些儿！浇瓢在我腔子里压压潮罢！’”

长工们全嗨嗨的笑起来。有人说：“大疙瘩，你真比得过

鬼话刘基呀！”

大疙瘩虎着脸说：“有半分假，叫我屁眼生疔，一辈子拉不出屎来！——贼没捉成，就吓晕了！倒在门口时，还听见黑大汉说：‘咱们夜晚帮你打油，喝些油不大发。拿工钱抵油债，算是不拉不欠。’”

“后来呢？”谁问了一句。

“后来？”大疙瘩翻着眼，“就算一棍磕死我，我也不敢再过问了！只知黑大汉常带小鬼去喝油，也帮油坊推磨，烧火，打榔头。侏儒老爷不蚀本，白天收来的豆子，收多少，打多少。夜晚人从油坊附近过路，谁没听见鬼打榔头？”

长工们又从鬼说到那次可怕的大瘟疫。

“侏儒老爹放那次赈粥，卖了荒荡南五顷八十亩青沙地，‘正泰’油坊也放垮了。”大疙瘩说，“那年过蝗虫，黑压压的一大片，把日头全遮没了。一落下地，满野青禾子变成黄的。沙沙沙沙，恍如一场暴雨。逃荒人在野地扒祠，烧蝗虫当饭，也不知怎么的，中了蝗毒，起了大瘟疫。侏儒老爹放粥，也只成全他们做个饱死鬼。挡得住饿，挡不了瘟。”

“莫说他有五百八十亩地，一片油坊。”红鼻子说，“就算他有五千八百亩地，十片油坊，也不够逃荒人硬啃的！肚皮好比没底洞，休想填得满它。”

“话也不是这么说！”大疙瘩说，“若不是大瘟疫，赈粥放进四月门，接不上麦还能接上榆菜和野菜。……偏偏那年阎王查鬼监，监里数目不够，一本奏上去，降下一场大瘟。判官赶夜勾卯簿，边勾边收，鬼摊上才多出这么一大片新冢。”

“阎王查监不大紧，可把侏儒老爹的家业连根拔了！”老

癞头说，“贴了油坊卖了地，瘟死了人还管收埋。那年，我在镇上粮行里唱斗，整天看见侏儒老爹，骑在狗大的黑毛驴上，怀里揣着银洋袋，到处买白木，要对街棺材铺日夜赶打薄皮材，几百口白木棺排在荒地上，找着死尸朝里一塞，封上钉就朝三里坡上抬。——怪在瘟神没长眼，口袋头一歪，把侏儒老爹家里也撒了一把瘟，今天埋儿，明天葬女，到末尾，只落他个孤老头儿，半辈子住小土地庙，跟鬼摊上野鬼为邻。——这叫什么？这叫善有善报吗？”

“劫难！”大疙瘩咯出一口痰，声音沉沉的，“归根结底是个‘劫’字。没看过阴司那笔账，谁能说得准？”过半晌，又说，“今年又有三起，骑了牲口来鬼摊认祖。嗨，一次兵荒不怎么地，害得多少人归不了庐墓。儿孙们心里一块病，还得千里迢迢地奔波！”

“我不知那些人会不会认错坟头？”红鼻子耸动肩膀说，“说不定把十八岁的黄花闺女当成白胡子爷爷。——事隔多年啦，乱坟累累的，连块木牌全没有。”

“混账话！”大疙瘩吵架般地叫道，“侏儒老爹就是一块活墓碑。那些鬼全从他手上领过赎的粥，谁他不认得？半辈子活在鬼窝里，叽叽咕咕，成天跟鬼说话——春天来的那个披麻孝子，到小土地庙去见他，一见面，扒下身就是四个响头，哭说：‘大恩大德的活牌位！我从北地认祖来了。我爹叫癞大，逃荒那年，住过木桥洞的。’

“侏儒老爹手捻着胡子转了三转，眯着眼唔了一声说：‘你爹烂红眼，铜盆帽上有个火烧的焦窟洞不是？’那人怔了怔说：‘老爹好记性。帽子我记不得了，烂红眼不错。’侏儒

老爹挪一步，瞅住那人的脸端详说：“你叫歪胡儿，是不是？你左腿有块疤，狗咬的！”

“歪胡儿朝前爬半步，抱住侏儒老爹的腿，别的话也说不得了，只管泪糊糊地叫：‘我的菩萨！天！’侏儒老爹眼泪也把胡子滴湿了，说：‘进牌楼，朝左拐，第七棵老榆树底下。去罢，那是你爹的坟。’……歪胡儿临走，银洋一丢就是四十块。老头儿摸也不摸，说：‘我要计较这个，早年就不放那场粥了！拿回去，只要你记住，再遇上外乡落难的，疾病困苦的，想一想你住桥洞的日子就行啦！’”大疙瘩指着红鼻子说：“你红鼻子有什么好开心？能及得侏儒老爹脚丫的一块皮？”

红鼻子咕哝说：“这不又到鬼节了，我红鼻子虽是穷光棍，哪年没到鬼摊去斋化孤魂？碰高兴，我还要请黑大汉喝上一葫芦哩！”

鬼节那天，前后村庄上的人们都在忙着。长工们放车进镇，各买各人的香烛纸马。红鼻子果然背着他的酒葫芦，真有请黑大汉喝盅酒的意思。一缕一缕的野烟，在三里坡的鬼摊上浮起，那是公邀的僧道在行超度。一大早，母亲就架笼去蒸鬼馒头，每个馒头核桃大，我猜不出野鬼吃多少能饱？“别弄脏衣裳！”母亲说，“晚上带你斋孤去！”又对红鼻子和大疙瘩说：“带着白柳篮子，也带把铁锹，好挖坑。坡上风大，别让纸灰满天散。”

出门时，大疙瘩让我骑在他的脖子上，母亲拎了一篮子香烛纸箱，红鼻子后领斜插着小烟杆，抓住鬼馒头沿路抛撒，一边抛，一边念念有词说：“孤鬼啊！野鬼啊！快来这儿领饭啊！”

鬼摊子就在眼前了，一路上全是别人抛撒的鬼饼、鬼馒头，零星的纸箔堆上还升浮着余烟余火，一条条白雾横游着，使人不由得想起那些传说中的鬼话。风飘着，哀哀的七姑姑鸟唱哭了一野的黄昏。

红鼻子看透我的心思，拍着我的屁股说：“看那棵白果树下的土地庙罢！侏儒老爹在等你哩！——拿两只耳朵换黑驴骑，不管你肯不肯了！”

“妈——”我叫着，本想说什么，一口气提不上来，噎住了，只觉浑身发冷。”

“怎么了？”

我猛然哭起来，抱住大疙瘩搽满稀疏的脑袋：“我……怕那……老侏儒……”

“瞎说！”母亲轻描淡写的，“别听红鼻子鬼话，全是骗狗的。——年年秋天，你成瓦罐地吃白果，全不是侏儒老爹打来的？”

眼泪糊糊地望太阳，像盏通红透亮的大灯笼，悠呀晃呀地朝下掉，好好的人影变有一丈长，一股鬼气。越靠近坡脚，路越荒得不像路啦！大白果树梢在人头顶上，竖起绿耳朵招风。绕着树梢尽是鸟雀飞翻的翅膀，噪叫得听不见小声言语。

土地庙里没有人，地上摊着老羊皮的破褥子，庙台摆着红薯刻的灯台，土地爷耳朵上挂着油瓶和酒。我偷偷喘出一口气，心想：怕人的老侏儒不在罢？忽然一声驴叫，荆棘那边伸出一只驴头来，可不是那匹鬼变的黑毛驴？两耳朝前指着人，得得地刨着蹄子。

顺着荆棘一打弯就是鬼摊子入口，一座古老歪斜的木门

楼竖在那里，楼柱的底漆早已剥落了，分不清写着什么。只有一只小小的蝙蝠抖着翅，把迷离的黑影映入门楼背后红色的天光。

母亲在第一座坟前放下篮子，直起腰，轻轻地 着背。大疙瘩放下我，抡锹去刨纸坑。一只受惊的野老鼠窜开去，几只不怕人的黑老鸦却从野柳上飞来，落在附近坟头上，鬼搦脖子似的穷叫不休。不知在哪一棵树上，有秋蝉哑哑地唱着。纸箔那样点燃了，母亲的祝祷声缓缓凄凄：“愿天下太平，愿孤魂带着盘川各归本土，早入轮回，即刻超……生……”回声从远处的坟冢回来：“太平，……孤魂各……归本……土……”母亲的眼泪滴落在火上。

脚步声响过来，可不是那个古怪的侏儒老爹。他背着手，拖着烟杆走过来。他矮小的身体在宽大的老蓝布袍里摇晃着。和传说一个样，他眼窝和两颊深陷下去，像一具蒙皮的骷髅，顶发落光了，脑后还有一小撮，也梳着一根筷子粗的小白辫儿，辫梢硬绷绷地翘在后领上，脑袋一动，辫子就跟着打转。“嘿嘿嘿……这个娃儿，我认得。”他一直走过来，拿鼻子嗅我，“有耳朵，有嘴，嘴里有牙，牙里有舌头，吃过我的白果。”

我躲到母亲身后去。红鼻子却笑说：“怕什么？拿耳朵换驴骑，又不蚀本。”

幸好那侏儒老爹没理他，蹲下身去帮母亲吹火，每吹一次火，火光就映亮他骷髅样的头颅。“正想送些白果哄孩子去。今年白果收得好，粒儿又大又实。”他把鼻子眼睛朝中间一挤就挤出话来：“日子烟似的，孩子们长得多快！”

“歇着罢，还忙那些闲事？”母亲说，“您够累的啦！”

“也不累。”侏儒老爹说，“也只圆圆坟，也只修修树，也不觉着累。……今年又走了三个啦，癩大，老何，孟倬儿——会编车攀的孟倬儿。他一个堂侄来运的棺。”

母亲叹着：“单望这里埋着的，早一天全叫儿孙认回去，您好少劳神！”

“也不是劳神。”侏儒老爹唱小曲般地说，“我七十七了！风里一根洋蜡烛，还有多少日子可数？一口气不来，就跟他们到一块去啦！”

大疙瘩刨了一路纸坑，挨坟撒着鬼馒头。红鼻子喝醉了，蹲在一座坟上，抱着酒葫芦，和黑大汉豁拳。

“咱哥俩，别客气。”红鼻子朝空里说，“这算送别酒。你托生，我领路，下一辈子你当酒坊老板。许你成天泡在酒瓮里，可也得许我红鼻子老头挂账。”

纸灰旋绕另一些坟头。最后一束阳光射亮那些坟冢，草更绿，土更黄。母亲耐心地拨火，侏儒老爹耐心地吹。一阵野烟旋进斜阳，使人无缘无故地发怔。侏儒老爹忽然对着一座坟说起话来。

“听着，听着，小雅奴。……少奶奶送钱你用了……少买胭脂花粉，多添两件寒……衣……今年白露早……转眼临…霜啦……”

“小雅……奴？”母亲自语着，凝望坟头一棵嬉风的草。一只蝴蝶逐着一片纸灰飞开了，又翩翩地回来，落在母亲的髻上搵着翅。

“对罗，小雅奴。”侏儒老爹沉沉地说，“你嫁来前一年入的土，十五岁。水花白净，多俊的小闺女……我埋她时，对

着那棵弯柳。看着弯柳年年长，就想起她来。……苦命的小闺女，我每年都多圆几锹土在她坟上。”

“没人认她么？”大疙瘩说。

“谁认她？”侏儒老爹蹙蹙嘴，“那边是她妈。临死时，脸跟野菜汁一般青。她得的是水臌。”他又使烟杆敲敲地，“她爹的骸骨我收晚了一步，叫……狗拖了，大瘟年成，野狗馋过野狼。……嗨，单望这些孩子们不再吃那个苦啦……兵荒开头，瘟疫收尾，满地死尸……少人……埋……”

另一座坟里埋的是推车的胡老二。侏儒老爹拍着坟顶那样叫他：“胡二！甭再跟那些歪邪无赖的汉子穷赌豆儿了……人家送钱来啦！也把你那歪七拐八的毛竹扁担换一根，小车轴添添油，阴司里做做老买卖，积聚些路费。”

太阳那样沉下去，一团团阴红的小火跟着风跑。我们在那些荒凉乱冢里走着。远处的河上聚着人，一盏一盏地放下引魂照路的蟹壳灯。“这是黑大汉的老冢。”侏儒老爹说，“当我小时，听人说过他，还是闹长毛时来到本乡的……死在乱兵手上，冤气重，常闹事。也总没惊吓过人，只不过犯上阳世老毛病——爱喝一钟酒罢了。”

“我倒巴望他找上我。”红鼻子醉醺醺地把酒泼上黑大汉的坟，“我若是死在异乡异地，准跟他一样，拦着人讨酒！”

侏儒老爹仰脸望天，一两颗早星在墨蓝里眨眼：“别说那样话！……三年五年一荒，十年八年一乱！这世界上恁多的水、旱、刀、兵……若叫一浪把你打出家门。……死也惨，活也惨！”

“老爹说的是真话，”母亲说，“外乡怕再找不到像您这样

的人……了！自顾不暇，谁会关顾那些飘萍落叶似的人？”

那是头一回去鬼摊，在七姑姑鸟啼泣的秋天。我永远记得坟前的火，旷野的烟，母亲徐缓哀切地念出她的愿望。年年秋天，三里坡上都会飘起野烟。故乡的人们谈起鬼，像谈他们亲朋戚友一样——那些鬼魂一点也不孤单。

离家时，正是荒乱齐来的日子，也在秋天，大白果树上成熟的白果再没人收了。侏儒老爹死时，连白木的薄皮材也没有，只用老羊皮的褥子横卷一卷，上面漏着白胡子，下面拖着一双赤脚。火烧着，四野是红的。在落叶的细雨里，听七姑姑的啼声。路通向何处？心里背着家乡的一口井，每走一步就印落下一个迷茫……

但我心头总飘着野烟和红火，它那样安慰着一些乱世飘泊的灵魂。

（选自《加拉猛之墓》，文星出版社 1958 年出版）

洪 荒

古吉坐在圆环中间的喷水池边看风景，背后的喷泉哭得非常伤心。古吉爱听这种哭声，卅出头了还打光棍，夜晚来时怀里缺少一个女人。对面有座高楼，所有广告上全是女人：

抽烟的女人，打伞的女人，躺在海滩饮汽水的女人。有一块肥皂厂的广告，白磁浴盆里躺着一个看来是全裸的女人，斜睨的眼睛逗弄得街那边的黄昏也动了欲火，整条街全被烧得通红。画师存心不良，把浴盆的水画得太满，皂沫又画得过分夸张：那女人朝天翘起的大腿躲进皂沫，使水下面顶重要的那一部分变成使人无可奈何但又心有不甘的联想。

街廊下，穿红的女人和穿绿的女人一群一群地浮游着，像玻璃缸里的热带鱼，被透明的霞光和早亮的灯火点燃了，红衫的大火烧着绿衫的森林。古吉觉得精神很饥渴，便用眼睛吃她们，剥去她们身上被缝合的美丽，一如剥开三色冰棒的腊纸。法律不禁止眼睛犯罪，倒是满合人道的事情，这样可以避免人类焚烧自己！

转门在长廊的柱影中旋动，恰似一架吃角子老虎，把一些女人的背影吃进去，又把另一些女人的面影吐出来！道德是转门上的玻璃，它冰冷地存在于空间，却挡不住什么，永远挡不住！古吉在消化黄昏果盘里的食品，一些面孔，一些臀部，一些浑圆的小腿，白嫩的胳膊，腰和乳房。越是如此，越觉得激动空虚，必须要抓点儿真实来填补填补——生命的意义似乎就紧留于那点儿真实上，至少现在如此。

如果把一群女人和一个自命为道德家的男人放在一个无人的荒岛上，该是天底下最有意义的事情了！整个人类的希望或许就在“食色性也”四个字中变成了泡沫了。但现在，从四面八方来的透明的阻挡围着古吉，使他把真实的感觉褶在肉体里面。虚伪也许是道德的来源。古吉想——人人嘴上标榜天堂，诅咒魔鬼，人人心里都爱着他自己的魔鬼——这就

是世界。

游进世界里去罢，口哨的声音也吐着火。电影街的周末，被珍曼丝菲和珍娜露露瓜分了，许多人用发号员的眼睛，监视着珍娜露露胸脯上两只预备起跑的乳房，另一些西装壳子们，心安理得的，从珍曼丝菲间昂首出出入入。古吉用眼睛把裸露和凸出部分拥抱一番，觉得不够过瘾，便在难分难舍的心情下，选择了露露脚下的那条长龙。

冷气里带着女人鬓边的那种香味，露露跟尤光头配戏演的非常夏天。——她简直没关心身上有多少衣裳。露露走路的神情最令人心痒，两肩微晃，细腰款扭，浑身还带点儿妙不可言的耸劲儿。古吉正读得入神，邻座一个女人的小臂擦了他的胳膊。嗯，一点儿真实。那小臂又热又润，黑里看不清那女人的年纪，单凭感觉，她决不会超过卅。传奇作品教会了古吉！许多姻缘全是在影院里开场的。此时此地，城市如同一只豪华的赌台，女人们就是一堆堆红红绿绿的筹码，赌徒睁大两眼，看运气好的赢进来，运气坏的输出去，各写各的悲喜剧。

那女人头上插着茉莉，香得使古吉有些心猿意马。轮盘旋转了，押上！押上呀！古吉只是咽了一口吐沫。我该找个机会跟她搭讪搭讪。那女人的小臂又有意无意地擦了他一下。

“哎！好热！”女人的声音圆到能滚的程度。

“真的好——热。”

露露朝古吉眨眼，仍然在银幕上跳舞，她扮演所罗门王的情妇沙巴。她身体扭动得像一条喷火妖蛇，胸部颤索着，摇波的裙裾下响起碎碎的铃响。邻座的女人理开她尼龙的小

折扇，摇起一点软风送上古吉的脸，古吉正想找一句话说，银幕上的露露及时朝他伸开双臂，慵慵地闭上了眼，闪光的红唇微张着，上面写着两个看不见的字：吻我吻我！古吉一分神，该杀的尤光头却用脊背把露露挡住了，古吉只能看见露露环绕在尤光头脖子上的手臂和她高高起踮的脚尖。

“哼！”邻座的女人用鼻音说，“美国片子老是这一套！”

“真是！”古吉说，“老是这一套！”

女人白他一眼，和一个穿白香港衫的胖子换了座儿了！岂有此理！谁对她有什么意思！只不过自己需要那一点儿真实。眼睛回到银幕，尤光头用舌头堵住露露的嘴，进行一种惊心怵目的感情谋杀，这还不知足，竟把她抱进山洞里“且听下回分解”去了！岂有此理！早知如此，该去看珍曼丝菲。露露再出来，古吉终觉不太对劲——有一种酸溜溜的赌输了的

感觉。

剧终铃一响，一切都随银幕上的“完”字飘走了，露露在意大利的床上和她的医生丈夫养他们自己的儿子去了！头插茉莉的女人的膀子吊在别人的手臂之间，回他们的家，开他们的门，进了他们的房去了！音乐的瀑布把人头滚泻出来，一街全是灯光。到哪儿消磨呢？

床在一条狭巷里房东的楼梯肚子底下，帐顶的梯背上糊了一张白纸，五个女性图片贴成一朵梅花。有时望梅止渴地自我真实一番，跟她们举行阿拉伯式的婚礼。古吉对那五个精神之妻已经兴味索然了——她们光知被爱，却没有一个肯下来为自己处理床褥，而且她们笑得有些讽刺，而且……两个真实的女人撑着花伞超过古吉，他这才发觉天在落雨，衣

服已经湿了。黄伞下面的一个膀子肥嫩，其它部分可想而知。赫本式的发型使她有一截可吻的脖子。绿伞下的一个身材如葫芦瓶，臀部特别浑圆，弹簧腰在上面加工，兜得那浑圆摇摆有致，颇具相得益彰的那么一种意味。

古吉吐了一口气，跟着那摇摆浑圆进入苍茫，顺便把她意剥一番，当作晚餐。时间随着浑圆摇摆，意义只是引人接近或者是走入真实，一切的真实。绿伞旋转一下，弯进一条热闹的街中间的一座住宅，一个男人接了她的伞，碰的一声，灯光被挤死在门缝里，丢下古吉的影子去映它主人的影子。古吉摇摇头，他听见拉动窗帘的声音。窗帘是淡绿的，恍惚在窗间也映着一个大大的“完”字。古吉觉得颈子仿佛夹断在门缝里，有痛苦的感觉。但不太久，一个素衣素裙的小二八脚下的风又扫走了古吉的痛苦。小二八很像一个大学的学生，废话！她只是另一种比较遥远的真实。她的短发略朝里弯，形成一个自然的波浪，波浪上走着七八年前在影院里会过的珍彼得丝。她膀子略感瘦些，大体上还保有三分丰实的韵味。她走得落地无声，像一只可摸的白猫。——处女的风韵可当作一客清凉的尾食。跟着她，每一步几乎全踩在拖在她身后的影子上。一簇不规则的灯球在远处闪耀，只觉得自己是一只飞蛾。

结婚的鼓乐在结彩的轿车上奔逃过去，衔尾而追的是收音机里艳尸案新闻。素衣素裙的小二八飘过长廊。书报上所有的封面女郎全嚷着怕热。“别跟我诉苦！”古吉白了她们一眼，“为什么要留住你们身上的三点？”事实上，那点儿东西已经挡不住构图的摹想了。画报上一张穿紫衫的长头发仅留

住古吉一秒钟，小二八已飘到别人眼里供作意剥构图去了。古吉停在一家时装店面前。

两个金发的模特儿煞有介事地朝下微笑，交射的灯光嬉弄在她们单薄的纱衫上，隐约刻出她们全裸的曲线。她们从来不喜欢穿什么裤子。所有的模特儿都不喜欢穿什么裤子。两个狼虎之年跨进店门。一个穿得像开屏的孔雀，另一个笑得像生了蛋的母鸡。

“呀！我先生最爱这种花式。”

女店员当街掠夺了模特儿的衣裳，模特儿便毫无抗议地裸立着。古吉打了一个寒噤。她可能患上流行感冒！另一个店员把一袭结婚礼服为那裸像穿上，使她成为没穿裤子的新娘，这倒是一新发现。不成话，古吉想。

“喂，先生。”女店员在古吉的瞳孔里笑着，“您一定喜欢为您的新娘租这样一套华贵大方、款式时新的礼服罢？”

古吉怔了一怔，指着那木然的新娘：“只要她肯走出橱门，我马上请你喝杯喜酒！”

女店员醉红着脸低下头，古吉趁机读了她满生着细小白色汗毛的脸和初隆的结实的乳房。并非有意，但很无聊，不忍抗拒那种无聊由于亚当夏娃偷尝过伊甸园中的禁果，所以……走罢。

假如，我有一个女人。古吉忽而觉得好笑：世界上竟会有庄严一类的字眼！——作为一个赌徒，谁都希望赢尽赌台上所有的红绿筹码，赢尽心目中的财富和欲望，正经话，全是荒唐。

素衣素裙的小二八又出现在街道对面，百货公司的转门

转动一下，每扇玻璃上全闪晃着她的影子。古吉跟进去。小二八偏偏又从那边转了出来。两个人隔着玻璃对望了一眼。小二八的眼里有一种厌恶的神情。她走了，躲避什么似的，在玻璃的那边。

古吉若有所失地呆在那里，望着她的背影在迷蒙的夜雨中远去，消失于一簇簇圆型的灯球中。小二八的确很令人心动，在她那种年纪，一分一寸的岁月全流淌着黄金。她需要配合落地长窗和席梦思的床。有一天，她将在那里体验真实的陷落，一种冷冷的合乎人类逻辑的陷落，一种在逻辑之上的肉体的疯狂。她有权利选择她那种道德。

雨很迷濛，很美。古吉悠悠晃晃地撞进城市中心的公园去，在石凳上坐着，抽完一支烟，小二八被放在烟蒂中扔进水池淹死了。

石凳上沾着残雨，黝黯的灯光从远处来，带来一种温寂的哀感。许多碎叶子挤在树上，夜风偶尔拂过，它们便捉对儿谈起上下左右全很空虚的恋爱来。许多朦胧、热烈、但没有什么意义的恋爱。有一对燃烧着了的情侣，正倚在叶阴下偷吻。叶子落在她和他的发上，无始无终，但充满哀感。古吉没有心情去推敲别人的悲剧或者喜剧。第二支烟里出现了弹簧腰，打转的浑圆部分，女店员洁白修长的手指。一切所谓纯洁，所谓爱情全都消失，真实展开，香在流动，热在流动，肉体在流动，流动，火与火，与火狂烧着饥渴的部分。文明人应该懂得人类的生命开始于一种谎话，生命从口中吐谎，却在心中偷偷地贩卖真实。

古吉仰起脸，望望漆黑那边的空虚，地在滚动。希望有

一阵风，使他再听一听叶子们的恋语，那样 、热烈、但没有什么意义的恋语。风没有来。第三支烟里出现了红灯区绿灯区。第一次印象很深刻但很恶劣，那女人浑身骨头也许成为她死也不肯松开乳罩的理由，总而言之是一个咀嚼起来很乏味的熟到霉烂程度的苍白，有狐臭而且喜欢大声唱歌。后来记忆就比较模糊，有一次，胃里装了两瓶高粱，一个高颧骨的找他，他把胃里所有的汁水全吐在她胸脯上。她骂起来，她在月光照亮的天井中奔跑着，大喊大叫地诅咒：“该死的酒鬼！”——她没穿裤子，像玻璃橱里的模特儿一样。

在那种陌生的气氛里，一阵偶尔的风中，干上下左右全很空虚的那种真实，干两片叶子的游戏，需要但没有什么意义。汗里的狐臭味，月光中的白屁股等等，给人一种哭笑交织之感。但在今夜，而且也没有什么别的地方好去。也许或者，因此可能……一些新的记忆。

搭上一班很正经的拥挤的街车。站在靠车门的把手边，一条一条逃窜的灯光映亮车掌的脸。我就要这样仔细地选择一番才好。一个朋友的太太也干过车掌。她的大腿有着令人冲动的美。并非存心想看，开始只是当她坐着洗衣时，眼睛走过，并且略作休息而已。后来——

眼前的车掌很年轻，白衬衣的领口开得很低，使人眼光掉到不该看的地方去了。除非闭上眼。古吉忽然对自己笑起来——该由领口负责。

消防车响着紧急的铃声疾驶过去，正经的街车把低领口带走了。那边是雨夜的红绿灯区。很久之前读过库普林的《深渊》，在那里，他提出过娼妓问题。库普林死了，而红绿

灯区依然无恙。古吉承认没有什么意义，但是需要。第一家绿灯下有七只彩蛾，一只樱桃红朝古吉招手。樱桃红的领口很低，正配合了街车上留下的印象。一阵偶尔的风中的两片叶子。一种明知没有什么意义但也不需要什么意义的本能。一种被允许的商业的逻辑。“就是你好！”

她笑得很有精神：“我们有缘，今晚你是……”她勒住话，伸出她的纤手。古吉挽着她，飞过一条缀满彩色灯泡的窄长的甬道。她停在一间榻榻米的笼中，用熟练的手法扒开两肩上的带子。樱桃红的衫子一直萎在她的足踝上，她一脚踢开她自己的颜色，进一步处理其他。现在，她只是一个无以名之的真实的原始。

“你十几了？”“忘记了！”“来多久了？”“算啦罢——给我一支烟。”女人吐烟圈的本领很高明，涂唇膏的小嘴一呵，一圈白白的圆：“你好久不来了！你是偷人心的贼！”吐烟圈的嘴说。眼睛望着飘走的烟圈。“我从没来过。”古吉说。女人唱起来：“我不贪恋你的金银。只贪恋你眼里的深情……”忽然停住，另一个烟圈喷上古吉的脸：“你很老练，别让旁人等着——周末人挤。”

古吉觉得乏味，并不懊悔。横竖两张纸几分钟就是那回事。道德在外面伸着头，他心安理得地和她真实了一番。女人仍若无其事地喷着烟圈，用她哑哑的嗓子，很开心地唱着那两句歌。歌声使古吉飘飘然，坠落在暗街的雨中。她夹着半枝残烟回到灯下，倚在门柱上迎接另一片叶子，另一阵风。

无始无终。但这种短暂的逻辑很能适合目前的存在，而不需改变生活方式。不需婴儿车、奶瓶、房租或者吵闹，那

种同等逻辑的事非得已的延长。一根恍惚的游丝牵引着古吉在空间飘荡，四周全不着边际。天空漆黑，雨只是一种无声的寒冷。一片飘落的叶子！呵，我为什么竟想起一片飘落的叶子！

那边是长廊，热腾腾的白雾里住一盏方灯。古吉停下来：“来一杯福寿。”摆摊子的把一脸皱纹全聚在鼻尖上：“好！一杯福寿！”酒很劣，毫无意义地流进古吉的身体，但他需要它，因它属于酒类。世界上有许多相同的事情，毫无意义，摹想起两分钟前那个女人的脸只是一团污秽的白。如此这般，因她是个女人，“再来杯福寿！”或许变换一种方式比如结婚，在一张床上说梦、吵架、生儿子、洗床单等等，周而复始，叹生命如尿布上褪色的花纹。

现在到哪儿去呢？歌场中高音的小喇叭把古吉吸了进去。黯角上有一张台子，一支圆柱上吊有一株不开花的热带兰，只有三根叶子。闭起左眼看见右边，闭起右眼看见左边，总离不开那根柱子和热带兰，三支兰叶横着像三把刀，将麦克风前的歌女分切成三段，每一段各自扭动。在这样的夜晚，许多全裸的心在昏暗的灯光和沉沉的烟雾中跳舞，圆形的彩色灯环罩住歌女的身体，透过舞衣留给人一丝不挂的印象。天很低，地很狭，鼓和钹和丝弦的声音并肩叠股地宜淫，歌女的喉管中爬出尖叫，鼓舞人归向一个点，一个点，一个真实。忽然疯狂地扭动起来，毫无意义，但是需要。吹色斯风的站起来晃动身子。歌女萎落又升起，如印度蛇。鼓手咬着牙嘯...嘯...嘯...嘯...南北极的冰床在破裂，海在翻腾，烟雾如故，地壳在沉陷，在沉陷，在沉陷。

一朵未沉的茉莉旋转在杯沿，古吉逃出来，冷风兜醒了他刹间的幻觉。街灯照亮他的孤独，他听见自己脚步击打着地壳的声音，一种令人安心的玩强而坚实的声音。或许撞上一颗意外的流星。或许。但今夜很安全，没有一颗流星会从雨中落下。走着，烟雾、乐声、歌女扭动的躯体，疲倦、烦躁又升上来，孕育出一种新的缓慢的情欲。

“姑娘要不？”一个中年的肥妇拉住他。

古吉摇摇头：“我要睡觉了！”

肥妇 眼：“来罢。这个数。我让你尝尝原封没动的青果。”

古吉摇荡一下。周围的空气柔软起来，黑而神秘。泛滥着一种朦胧的甜蜜。结婚罢。一颗青果。洞房。不需要婴儿车房租和尿布的婚礼。仅仅乎一个夜晚的全新的记忆，就当现在。是的现在。既非春天又非秋天，只是生命当中无数夜晚里的一个夜晚。它很温柔。许多绕灯的蛾虫纷纷葬身在雨里，按摩的笛声拖着长尾，构成那一种情调，那一种赤裸、哀感、单寒微颤的凄凉。这个数。一颗青果。肥妇带着他穿过一条污秽曲折的小弄，去叩击一扇黑门。道德的风在心中高高远远地吹着，古吉觉得无动于衷。色斯风圆孔里逃出来的乐声如哗哗的瀑布，流动的肉体，酒和烟雾使人软、使人困、使人需要在黑夜中舒解。

“那边那扇门。对啦，先生。”

现在，灯下的门里关着一个全属于自己的完整的世界，欲知未，这不能被认定是一种暴力，假如换成别人，肥妇眼中的影子软化时，人心便装进了原始。如此这般。随着古吉关

门的声音，那个原封没动的青果站起来，退至床头。一盏小小黄黄的灯照亮她的脸。她捏着拳，双手交叉在乳间，半斜着身子，两眼一瞬不瞬地瞪着古吉，如一只被迫至危崖无路可遁的猎物。

时间并不匆忙，窗外的雨声也并不匆忙。古吉背靠着门，缓缓地欣赏着她。女人缩在那里，她的脸色在她自己影子里面显得格外苍白，没有一丝诱人的颜色。她手肘靠着墙角的圆桌，一束黯淡的落满灰尘的纸花在瓶颈上颤抖。假如换成别人！但她眼神并没有这种推想。古吉微笑起来，一和一千没有什么不同，逻辑是一张网，凡落在里面的命运总是一样。

“来呀！”他说，“不会咬烂我肩膀罢！”

咬肩膀也好，只是别咬断舌头。古吉把身体掷在床沿解他的鞋带。在肩膀疼时我会记得她。衣裳摔落时女人背过脸去把头埋在褪色的纸花上微微抖动她的双肩。她的臀部同样浑圆，抽噎时绷紧的花裙间隐约显露出股瓣的凹线，一股热焰猛腾上来。古吉说：“我让你习惯习惯，来罢。”女人不听，竟嚤訇有声地啜泣起来。泣声配搭着檐雨，别有新鲜的淫荡之感。古吉裸扑过去，搂紧她的肩膀，吻她的发和后颈。女人伏在花瓶上，双手紧勒着瓶颈。拍的一声，花瓶在猛烈的摇晃中摔落了，纸花散葬于遍地碎磁之间。

娼妇的门中，床是荒岛，所有的门里，全关有近乎荒岛的故事，不欲人知，偏偏尽人皆知。古吉紧压着女人并捉住她的双手。三面的长镜中映着他和她影子。女人反抗得并不过分激烈，只是一种由恐惧而产生的下意识的保卫。只是

喘息着用潮湿的眼睛盯住她身上的男人。她手臂扭动，头在枕间摇摆。这很自然：女人们开始总保卫，结尾全是陷落。樱桃红也曾如此。五分钟，一个小小圆圆的烟圈那样飘过她被无数人吻过的嘴唇。回想当初或许只是一种可嘲弄的固执和愚昧，它反使男人平添初夜撷取之特有情致！红湿的眼，紧闭的唇与生硬的徒欲逃脱的动作，一如秋日风中花之零落……

“我……不是……”女人说。

“没关系。”古吉说，“假如明晚我遇上你，我说不定是你第二十個客人了，懂罢。”

女人的眼睛灰黯了，她哭得很厉害但没有声音。胸前第一粒扣子落下，露出乳罩的带子。古吉觉得仍有坚持的必要：“假如今夜来的是别人，完全一样。”他摇撼着她，愤然地说：“我讨厌眼泪！我讨厌，你懂罢。”女人点点头闭上她的眼。第二颗扣子脱落，她的胸脯全陷入古吉的手掌。不要太匆忙。古吉警告自己。新鲜的青果重在品尝。“松开我。”女人微弱地喘息说。古吉没有，从卸落在乳罩下他找到要找的。把真实的感觉和遐想连在一起，露露的、黄伞和绿伞的、小二八和女店员……和车掌。如果晚两年，它更会丰实。雨声和昏黯的灯色有一种朦胧的美感和舒放的快感。时间并不匆忙，他放开她去找香烟。她仍会反抗如一只被抓的猫当她花裙陷落的时候。她会用指甲、用牙齿，最后用她的身体，最后……但女人爬起来，赤着脚站在灯下，极力忍住颤抖，傲然地朝后甩一甩她蓬乱的头发。她双手抓住衣襟，用力分开，裂帛声尖笑之后她外衣落在地上。古吉抬起头：“你做什么？”女

人的嘴唇抖索着吐音冷而朗亮：“我会……我自己会……”她开始撕破她的花裙，动作很稳只是有些颤硬，她眼睛干了，毫无羞怯地直视着古吉，明亮、清澈，她那样坦然地迎接自己的命运。

“那是什么？”古吉说。

“伤！被打的伤！”她说，“明天不会再挨打了。不会了。”她朝他走过来，裸仰着。古吉忽然觉得兴味索然。这算什么？满以为她啼哭、哀求、娇羞、反抗，掐他手臂咬他肩膀，构成一种野蛮的快乐。她却木然不动，她全身像一只斑马，布满伤痕。她的脸只是一无颜色的冷冷的白，并不美丽，并不吸引，并不神秘。黑里的温柔消失了，一切幻象全沉落下去，只有雨声敲打着一室的寂静。寂静，下沉，寂静，下沉，冰冷的感觉塞住他的呼吸。古吉怒视着镜中的一对裸体，猛挥一拳，哗唧一声，他自己的世界碎了！他抓起他的衣裳。

“你不能走。先生：——这些镜子！”

古吉把所有的一把钞票塞在她的手里。

“你不能走！”她穿她撕破的裙子。

他不听她，仓惶地撞出去。她跟着他一路叫着他。他穿过污秽的小弄跑到河边，有一盏孤伶伶的路灯在波浪上游泳，闪摇着它不定的身体。他放慢步子走下河崖去。他感觉他的脚在冰冷的水里。背后的灯光亮起来。肥胖妇人领着一群打手追过来。“他醉了！”她说，“那流氓，他打坏了镜子！”他又听见刚才他听过的女人的声音：“钱在这里！他丢下一大把票子。”“哎哟！”肥妇人的语调变成惊讶：“他想自杀？”古吉朝前走了几步，他感觉非常清醒，水波在他腰际拍打着，寒

冷而温柔，一种几乎是他有生以来从未感觉过的真正的温柔。“我只是想凉一凉！”他说。

灯光暗下去。他们走了。古吉便在澈骨的寒冷里游起水来。来罢，所有的印象，所有的肉体，所有的女人！她们不来，他游着，向远处去，觉得很安静，很满足。这不是由于道德，仅仅是由于寒冷的温柔使他战胜了什么？他说不出那是什么？但他战胜了，在这个意外的并非最后的夜晚！

当然，在明天，它们还会回来，成群成群地在他心里舞蹈，在他血液里赛跑，它们并不能成为主宰，他很明白。他觉得所有的人类也应该明白，那很简单，并非是一种可以阐明的道理。明天，他仍然需要一个天地，需要一朵新的梅花。五个女人贴成的一朵梅花，在他的床顶上面。一朵新的梅花代替旧的梅花，在明晚的梦里。一顶宽沿的草帽。一袭红色的泳衣。两条披以黑色纱网的大腿。一种舒坦在阳光下面的成熟着的青春……现在到哪去呢？现在？生命的解释就是生命，不可能是别的——同样不是道理。现在该到哪儿去呢？现在……

（选自《中国现代文学大系》，巨人出版社 1974 年出版）

段彩华

鸟 叫

我走到李绍正的院子外，吹了一声口哨。他放下凿子斧头，把木板靠在墙上，转身收拾晒在榻榻米上的一些东西。

童年的照片，旧式的烂了几个洞的毛线衣，一床蓝布白花的被子，从来没见过他盖过，送到博物馆里，也会被拿当古物了，他却小心翼翼地折叠起来，放进樟木箱子。把一切都弄舒齐以后，拿进屋里，用铜锁扣上门，朝头上戴一顶鸭舌帽。

我们沿小街走下去，遇见不少熟人。我向卖冰棒的打招呼，朝鲜花店的阿美笑一笑，绍正却板着脸孔，仿佛什么也没看到。

“他们全是高中时的同学，你不认识了吗？”我问他。

绍正朝嘴里塞一根香烟，掏出眼镜盒，向鼻梁上戴一副

黑眼镜。

“嗯——？”我又问。

他把火柴划着，点燃了香烟，白雾吐得远远的，样子十分阴郁。“怎么不认识呢？他们全会唱本地的小调儿。”绍正说。

“唉呀喽哩唉，

“唉呀喽哩唉……”怪腔怪调地学着。

“这不是很好听吗？”我说。

“我很怕听，”绍正说，“尤其在连绵阴雨的天气，躺在席子上，街头传来这种歌声，使人觉得是在船上，篷也没有了，帆也没有了，指南针坏了，任凭海浪把你向天边打着。”

“你的古怪脾气，一点都不改。”

“我怪吗？”绍正问。

“谁跟你相处，都会觉得你的神经不正常。”

“那因为你是本地人的关系，”绍正说，“在地面上生根。我却是天上的云，到处飘着。”又把烟雾吐得远远的。

停在阿火伯的猎具店前，我们端详鸟枪，一眼就看见那支我用熟了的家伙，靠在木架上。我把它拿下来，装进一颗子弹，向街对面瞄。背书包的小女孩儿走过去，戴斗笠拿镰刀的农人回头看一下，赶快让开了，又穿过一辆红色的花车，我才啪的一响，射中对面壁上的黑圈。

“又多了一个疤。”阿火伯说，望着刚才射中的地方。

“这支鸟枪从上次用过后，没添什么毛病。”我说，掏出五十块钱，阿火伯就替我数子弹。

绍正也找到常用的家伙，装上子弹转身去瞄准。走过一

个打洋伞的女孩儿来，挡在那个黑圈上。她是弹子房记分的阿珠，头发长长的，背靠在那里，脸上露着调皮的笑。

绍正摆了两次手，她偏不走开，一只手拧动着洋伞。

“这是能杀死凤凰的枪，不是照相机啊！”我说。

“枪又怎么样？”阿珠说，“我不信他敢射我。”

“你再不走开，他就会射的。”我说。

“哼！”阿珠说，“瞧他那付呆笨像！他敢吗？”

停下三四个看热闹的人，卖李子的手推车也停下了。绍正的脸红红，转身一枪，射中车上的一颗李子。

“这是零卖的，不是给人当靶子的。”小贩吵嚷着说。

绍正也买好子弹，接过阿火伯找回的零钱，转身又买了一些李子。

“噢，家乡的水果，十几年没吃到了。”用低沉的声音说，把射烂的李子咬了一口。“生错了地方，味道酸酸的。不像往日吃的，甜甜的。”

看热闹的哈哈笑，阿珠撇了一下嘴唇，踩着木板鞋跑回店里去了。

肩上背着鸟枪，我们走到镇外去。青草潭的那边，就是长满杂树的小山。绍正一路贪吃绿色的李子，眉头不断苦皱着。青草潭上有几只小船，看起来没有移动，但你片刻不看，他们就到潭的另一边了。红色、绿色和黄色的伞在船上撑开，下面是飘动的头发，长长的裙子。男人都戴草帽，手里轻点着桨，有两个仰起脸，鼻子里哼着温柔的歌曲。绍正在潭边站了很久，眼睛凝视那些船，脸上显出几道皱纹，一只蜻蜓落到他的帽沿上，他都没有察觉，嚼李子的嘴巴也忘记动。

“真美啊！”我说。

“什么？”绍正问。

“阿珠不是很美吗？”我笑着说，“怎么你不追她呢？”

绍正的脸变了一下，天并没有阴，给人的感觉是天要下雨。

“她总是捣你的蛋！冬天藏起你的手套，春天把果皮丢在你的衣领里。”我说，“要是我，早就带她来划船了，弯过那边的山角，荷叶丛里很幽静呢。”

绍正吐掉只吃一半的李子。“没有故乡的味道好啊！”他说。

“我跟你谈阿珠呢！她的眼睛不是很亮，脸蛋不是很美吗？”

“你看上她，带她到天边去吧！”绍正说，“再不然，到云丛中爱飞多远飞多远，管我干什么？”

“她挡在你的枪口上，没挡在我的枪口上呢。”我说。

“你有家，木栏里养着猪，门口是三甲田，屋后还有竹林子，才会想到这些。”绍正说，“我能给她什么呢？”

“一只船，几声低柔的歌，像他们那样子。”

“人不是靠唱歌划船过一百年的。”绍正说。

“月亮躲进云缝，只有星星出满天的时候，你就不会想到这些。”我大声说。

“我要先想到这些，才去想别的。”绍正仍慢吞吞地说，“脑子里不会有星星，眼里也不会看见月亮。”

“你这样固执，没有什么好处的。”我抱怨说。

他把李子抛起来，惊走帽沿上的蜻蜓，绕一个圈，往我

们背后飞去。李子仍朝上抛，带着一些心烦，扑通扑通全落在水里。

一只船划过来，男人拾起吃了说：

“味道真好。”

“递一个给我。”女孩儿说。

从水里捞起一个递过去，女孩儿吃了说：

“真的，他为什么丢掉呢？”

绍正耸一耸肩，从潭边走开了。船上的人们捡吃水里的李子，我惋惜地笑起来，绍正说：

“李子生在北方，比此地好多了。颗粒大，长得饱满，颜色又亮，那才是真正的水果。”

“刚才我吃了两颗，觉得也不错。”我说。

“你没有到过北方，我却是从北方来的。”他说。

“那有什么不同？”

“如果你是我，又见过颜色亮的李子，你就会有不同的感觉。”

“我不会觉得不同的。”

“你会觉得自己是生错地方的李子！”绍正重重地说。

爬上山坡，进了乱树林，我们就猎杀那些鸟。绍正的枪法比我好，什么鸟只要他看见，枪管一举，就从枝上落下来。有的被击杀，有的只伤一只翅膀，还有一只翅子在扑扇，绍正就用一根粗线把它拴起。他的耳朵又尖，我还在四下乱望，他早就听见几十公尺外的鸟叫声了，鼻子也不会弄错方向，顶多转两下，一直走过去，脚步放得很轻，隔着阴影和叶丛，只要目光能看见，过不多会儿，那只鸟就被他拴在线上了。我

们的枪啪啪响，鲜血刺激起的欲望，使我们兴奋着，脚步也比先前重，鸟群便飞出林子，逃往黄土山的后面。点查一下数目，我问绍正：

“回去吗？”

“再到后面看看，平地上也有一些杂树。”他说。

“二十几只，够我们吃的了。”

“还剩下很多子弹，不打光睡不好觉。”

爬上山顶，我们坐下来休息，绍正递给我一支烟，一面点火，眼睛俯视下面。那些杂树林显得矮小，围聚在山角，里面响着鸟叫和知了。中间一块被砍伐光秃，一幢红墙灰瓦的房子盖在那里，外面围着红色的院墙。上次我们来打鸟，山角下还没有这户人家，现在却从烟囱里向外冒烟了。树林的外面，便是绿油油的田亩，稻禾被风吹卷，一层层的波浪起伏。里面搁上船只，你就会以为是海洋，若落下断线风筝，又会以为是天空蓝过火了。我和绍正抽完烟，懒洋洋地走下去。踏平那些荒草，到达树林外边，我向绍正摆摆手，两人便蹑手蹑脚走进去。树影披了一身，我看见一只斑鸠歇在凤凰木上。绍正停下来，转脸向别处望，我的枪刚一瞄准，斑鸠便展开翅膀，刷刷地飞走了。鸟叫声在我们进来以后，显得稀落一些，知了仍吱吱噪叫着，我撇开绍正，又轻又快地去赶那只斑鸠。

转了两个弯，斑鸠已不知飞往哪个方向。绍正却拄着枪，两只手握紧枪管，把头向一旁偏着。那是一种倾听的姿势，雪白的鹭鹭，明明落在他的头上，他都没有看到。我举起鸟枪，还没有射击，绍正就伸手把枪管挡开。我以为他自己要打的，

仰脸看看鹭鹭，绍正却仍呆在那里。

“你没有子弹了吗？”我问。

“嘘——”他把手指竖在嘴唇前，样子显得神秘。

“搞什么鬼？”我又问。

“你没听见吗？”绍正低声说，“简直是不可能的。”

“听见什么？”

“布谷鸟的啼叫，还有黄鹂的声音。”绍正说，“百灵鸟，甚至还有喜鹊！……”

“什么是喜鹊和黄鹂呢？”

“故乡的鸟啊！”绍正说，“突然在这个林子里听见了，难道是在做梦吗？”

“当然不是。”我说。

“刚才明明听见的。布谷鸟在叫着‘布谷’！”他学着鸟叫的声音说，“现在不是四月啊？”

“七月。”我说，“七月十五，是今天的日期。”

“布谷在四月叫的。”绍正说，“也许是此地，布谷要晚叫三个月，火麻子在此地长成树，桃子却结不大，异乡的草木乱开花，鸟儿的叫声也是一样吧？”

“山鸡，乌鸦，鹭鹭，此地到处都有。”我回答说，“却没听讲过布谷鸟。”

“几分钟以前，你没出现以前，我明明听见在叫的。‘布谷！布谷！’”“他又学习着。”还有黄鹂和喜鹊，百灵鸟，渗着黄鹂子的声音。”

“疯了，”我说，“你一定疯了。这些鸟，这座树林里怎么会有呢？”

“我也是这样想啊！”绍正说，用手捏一捏自己的脑门。”这里离北方，至少好几万里。那边冬天下雪，这边永远看不见雪。那边秋天落霜，这边却没有。鸟，也该是一样呀！我来此地十多年了，一直没有听见。怎会突然听见呢？”

“如果你没疯，一定是耳朵出了毛病。”

“我赌咒，刚才明明听见的。”

“八成是知了太多太响，把你耳朵吵乱了吧？”我说，“眼睛看久了，也会花的。”

“一定是的。”绍正点点头说，“一定是。这边冬天不下雪哩！”

我们在树林里又向前走。知了鸣叫暂歇一会儿，绍正慢慢停下了，头向风中歪着。一阵清亮的鸟叫声，从林子深处传来，悠扬而又悦耳，我长这么大，都没听见那种奇怪的声音。有画眉点缀几声，也有斑鸠在啼。除去这些外，别的鸟鸣，都不是我常听的了。绍正的脸色迷茫，眼睛在黑色镜片后面，看不清，脚步慢慢地朝前挪，向鸟叫走近。知了的噪叫一起，声音又被遮断了。他停下来沉郁地问：

“刚才又有一阵，你注意到了吗？”

我点点头。“那些鸟叫，我是很陌生的。”

“那么，我听得不错了。”绍正兴奋地说，“这座林子里，竟有那些鸟吗？怎么平常没有留意呢？”

“我没疯，”他又说，“但我对自己，还有一点不相信。”

更慢地向里走，到了树林的深处。许多鸟看见人影，吱喳着飞远了，枝头还站着一只灰色的鸟。枪管再度伸向空中，脸孔随着仰上去，我正要扣板机，绍正却跳起来，把我的枪

管按住。我霎霎眼睛凝视他，绍正说：

“不要再打了，你会把别的鸟射伤的。”

“我们是出来打鸟，不是来放生啊！”我说。

绍正抬起我的枪口，堵在他的胸口上。“如果你执意要打，先射死我吧！”他发狂似的说，我从来没有看过谁的举动像他这个样。

“你干什么？这是干什么呢？”我想把枪管拿开，他仍用手抓住。

“你射不中这只鸟，也许会误伤布谷的。”绍正说，“我想找到它，黄鹂还有喜鹊，只要看一眼都好。”

这只鸟是常见的啊。”我说，把手指从扳机上移开，唯恐鸟枪走火。

“是的。你不能射它。鸟枪常常会打这只鸟不着，偏碰上另外一只。也常常会穿过一只鸟，又中另外一只鸟。”

他的声音和态度，把我感动了。我说：

“好吧，你把手松开。我答应你不打鸟就是。让我们好好寻找。”

“真的？”他问。

“我也想看看布谷、黄鹂呢。”

他放心了，胸口从枪前让开。我们继续走过去，前面已能望见那户红墙灰瓦的人家，陌生的鸟叫又响过一阵。我听在前面，绍正也认为在前面。走到墙外了，树上却连一只鸟也没有。

“声音并不远啊？”绍正说。

“也没见鸟飞起。”我咕哝着。

“也许在房子那边吧？”

“八成是。怪近的叫声，走到跟前就没有了。”

绕过这户人家，我们在林子里到处寻觅。鹭鸶受惊，斑鸠逃窜，黄雀和别的鸟全成阵落远了，绍正仍没有发现什么。走到田坡尽头，几只鹭鸶在绿浪中翱翔，样子非常自在。我呆呆望着，绍正却走回来，在一片稀疏的叶影中，又停住脚步。我也听得更真切。前面是有清亮的陌生的鸟叫，知了们一混，就含糊不清。两个人走到红墙附近，声音又消失了。林子上仍然是空的，只有太阳懒懒地在云缝中移动着。

“一定在我们没到达前，又飞到房子那边。”我说。“再找回去吧。”

“这一次分头去找。”绍正说，“你走墙这边绕，我走墙那边绕。”

“好的。”我说，转脸刚想走，绍正又把我拉住。

“把鸟枪给我。”他说。

“我保证不射杀就是。”我拍胸脯说。

“给我。”他冷冰冰地说。

我把枪从肩上卸下来，交到他手里。绍正才放心地向墙那边绕去。我走另一个方向穿过树林，看见一座绿漆门，静静的关闭着。山鸡从地上惊飞，我找下去很远，一些鸟是熟悉的，从展翅的姿态上，我能叫出它们的名字。没看见一只陌生的鸟。渐渐转向另一边时，又听见陌生的叫声。绍正也在山角下出现了，额角上冒着汗，背着两支鸟枪，样子显得疲惫。

“我的口好渴，想回去了。”我抱怨着。

“刚才又叫过一阵，难道你没听到？”他问。

“听见了。”我说，“在你那一边叫的。”

“不过。”绍正摸摸黑眼镜说，“我明明听见在你这一边叫的。绕过房子，声音就没有了。还以为你看见它们了呢。”

“我的口干死了。”我说，“我什么也没看见。”

“在东边，听见是在西边。在南边，又觉得是在北边。跑到北边，叫声明明在正南。绕到西边，鸟叫又从东边来了。”绍正自语着说，“中间只隔一幢房子。我明白了，那些鸟一定是在这户人家里。”

“你猜得对。”我说，眼睛向墙头上看着，“这家人也许是养鸟的吧？”

“走进去看看。”绍正说，“顺便找点水喝。”

我们停在绿漆大门外，用手指敲门。里面响着音乐声，一个低哑的声音问：

“谁呀？”

“我们是过路的，想进来坐坐。”回答说。

门打开了，一个穿白衬衫的先生端详我们。院子里有自来水龙头，我没等他让，早已跨进去，拧开龙头就喝。主人说：

“你看你渴的，屋子里有茶，这样会闹肚子的。”

绍正站在院中向四下乱望。我一口气喝完，也转脸看看，房檐上没挂鸟笼，鼻孔里也没闻到鸟粪味儿。

“住处太简陋了，难得有客人来。”主人彬彬有礼地说，“站着做什么？到里面坐。”

绍正走进屋子，把两支鸟枪靠在门边，一串鸟挂在帽架

上。我也挂好自己的鸟。主人说：“枪法很好啊！猎到这么多！”一面替我们倒茶。

屋里也没有鸟笼，更没有高搭养鸟的架子。绍正摘下黑眼镜，样子有点失望了。主人放下茶杯问：

“东张西望，嫌壁上没挂画吗？”

“不是的。”绍正说，“你这里没养鸟吗？”

“你想买鸟？”主人问。

“嗯，”绍正说，“在外面明明听见院子里有鸟叫。”

“有时斑鸠落进来，会啼叫几声。”主人说，从电唱机上拿下唱片，音乐就停止了。”树林里鸟叫更多啊！那有什么稀奇呢？”

“听口音，你是北方人吧？”绍正说。

“是的。”主人回答，装好唱片。

“告诉你，就会感到稀奇了。”绍正说，“我们听见黄鹂、布谷、还有喜鹊、百灵……很多很多鸟叫，在你的院子里。”

“唔。”主人说，低着头想了一想，然后哈哈笑起来。

我和绍正凝望着他，不晓得他笑什么。主人却放下唱片，在架上拿下另一张唱片，放在电唱机的转盘上，把机头拉开，唱片旋转着，针头轻轻放上去，奇妙的声音就响起了。各种清脆的鸟叫，使人觉得这是春天的早晨。“布谷！布谷”是绍正学过的声音。画眉和斑鸠，我比较熟悉，另外一些啼叫，都是我没听到过的了。绍正凝神倾听着，眼睛望着天花板上边，一遍唱完，唱片停了。主人问：

“你们是说这个吗？”

“再放一遍。”绍正请求着。

主人又为他放了一遍，片子仍在旋转着，我转脸看看，发现绍正的眶子里慢慢地滚下两行泪。

（选自《中国当代十大小说家选》）

白先勇

永远的尹雪艳

—

尹雪艳总也不老。十几年前那一班在上海百乐门舞厅替她捧场的五陵年少，有些天平开了顶，有些两鬓添了霜；有些来台湾降成了铁厂、水泥厂、人造纤维厂的闲顾问，但也有少数却升成了银行的董事长、机关里的大主管。不管人事怎么变迁，尹雪艳永远是尹雪艳，在台北仍旧穿着她那一身蝉翼纱的素白旗袍，一径那么浅浅地笑着，连眼角儿也不肯皱一下。

五陵年少：五陵：汉代五个皇帝的陵墓，都在长安附近。汉代贵族少年常聚集此地逞勇称威。后喻为少年豪侠之徒。

尹雪艳着实迷人。但谁也没能道出她真正迷人的地方。尹雪艳从来不爱擦胭抹粉，有时最多在嘴唇上点着些似有似无的蜜丝佛陀；尹雪艳也不爱穿红戴绿，天时炎热，一个夏天，她都混身银白，净扮的了不得。不错，尹雪艳是有一身雪白的肌肤，细挑的身材，容长的脸蛋儿配着一副俏丽甜净的眉眼子，但是这些都不是尹雪艳出奇的地方。见过尹雪艳的人都这么说，也不知是何道理，无论尹雪艳一举手、一投足，总有一份世人不及的风情。别人伸个腰、蹙一下眉，难看，但是尹雪艳做起来，却又别有一番妩媚了。尹雪艳也不多言、不多语，紧要的场合插上几句苏州腔的上海话，又中听、又熨帖。有些荷包不足的舞客，攀不上叫尹雪艳的台子，但是他们却去百乐门坐坐，观观尹雪艳的风采，听她讲几句吴侬软话，心里也是舒服的。尹雪艳在舞池子里，微仰着头，轻摆着腰，一径是那么不慌不忙地起舞着；即使跳着快狐步，尹雪艳从来也没有失过分寸，仍旧显得那么从容，那么轻盈，像一球随风飘荡的柳絮，脚下没有扎根似的。尹雪艳有她自己的旋律。尹雪艳有她自己的拍子。绝不因外界的迁异，影响到她的均衡。

尹雪艳迷人的地方实在讲不清，数不尽。但是有一点却大大增加了她的神秘。尹雪艳名气大了，难免招忌，她同行的姊妹淘醋心重的就到处吵起说：尹雪艳的八字带着重煞，犯

蜜丝佛陀：一种高级的美国唇膏。

吴侬软话：指苏州一带的方言。

了白虎，沾上的人，轻者家败，重者人亡。谁知道就是为着尹雪艳享了重煞的令誉，上海洋场的男士们都对她增加了十分的兴味。生活悠闲了，家当丰沃了，就不免想冒险，去闯闯这颗红遍了黄浦滩的煞星儿。上海棉纱财阀王家的少老板王贵生就是其中探险者之一。天天开着崭新的开德拉克，在百乐门门口候着尹雪艳转完台子，两人一同上国际饭店二十四楼的屋顶花园去共进华美的宵夜。望着天上的月亮及灿烂的星斗，王贵生说，如果用他家的金条儿能够搭成一道天梯，他愿意爬上天空去把那弯月牙儿掐下来，插在尹雪艳的云鬓上。尹雪艳吟吟地笑着，总也不出声，伸出她那兰花般细巧的手，慢条斯理地将一枚枚涂着俄国乌鱼子的小月牙儿饼拈到嘴里去。

王贵生拚命地投资，不择手段地赚钱，想把原来的财富堆成三倍四倍，将尹雪艳身边那批富有的逐鹿者一一击倒，然后用钻石玛瑙串成一根链子，套在尹雪艳的脖子上，把她牵回家去。当王贵生犯上官商勾结的重罪，下狱枪毙的那一天，尹雪艳在百乐门停了一宵，算是对王贵生致了哀。

最后赢得尹雪艳的却是上海金融界一位热可炙手的洪处长。洪处长休掉了前妻，抛弃了三个儿女，答应了尹雪艳十条条件。于是尹雪艳变成了洪夫人，住在上海法租界一幢从日本人接收过来华贵的花园洋房里。两三个月的工夫，尹雪

八字带着重煞，犯了白虎：八字：过去星命学以人出生的年、月、日、时为四柱，配合天干地支，合为八字，来推算人的命运好坏。重煞、白虎，都是指凶兆的命相。

艳便像一株晚开的玉梨花，在上海上流社会的场合中以压倒群芳的姿态绽放起来。

尹雪艳着实有压场的本领。每当盛宴华筵，无论在场的贵人名媛，穿着紫貂，围着火狸，当尹雪艳披着她那件翻领束腰的银狐大氅，像一阵三月的微风，轻盈地闪进来时，全场的人都好像给这阵风熏中了一般，总是情不自禁地向她迎过来。尹雪艳在人堆子里，像个冰雪化成的精灵，冷艳逼人，踏着风一般的步子，看得那些绅士以及仕女们的眼睛都一齐冒出火来。这就是尹雪艳：在兆丰夜总会的舞厅里、在兰心剧院的过道上，以及在霞飞路上一幢幢侯门官府的客堂中，一身银白，歪靠在沙发椅上，嘴角一径挂着那流吟吟浅笑，把场合中许多银行界的经理、协理、纱厂的老板及小开，以及一些新贵和他们的夫人们都拘到跟前来。

可是洪处长的八字到底软了些，没能抵得住尹雪艳的重煞。一年丢官，两年破产，到了台北来连个闲职也没捞上。尹雪艳离开洪处长时还算有良心，除了自己的家当外，只带走一个从上海跟来的名厨司及两个苏州娘姨。

二

尹雪艳的新公馆落在仁爱路四段的高级住宅区里，是一幢崭新的西式洋房，有个十分宽敞的客厅，容得下两三桌酒席。尹雪艳对她的新公馆倒是刻意经营过一番。客厅的家俱是一色桃花心红木桌椅。几张老式大靠背的沙发，塞满了黑

丝面子鸳鸯戏水的湘绣靠枕，人一坐下去就陷进了一半，倚在柔软的丝枕上，十分舒适。到过尹公馆的人，都称赞尹雪艳的客厅布置妥贴，叫人坐着不肯动身。打麻将 有特别设备的麻将间，麻将桌、麻将灯都设计得十分精巧。有些客人喜欢挖花，尹雪艳还特别腾出一间有隔音设备的房间，挖花的客人可以关在里面恣意唱和。冬天有暖炉，夏天有冷气，坐在尹公馆里，很容易忘记外面台北市的阴寒及溽暑。客厅案头的古玩花瓶，四时都供着鲜花。尹雪艳对于花道十分讲究，中山北路的玫瑰花店常年都送来上选的鲜货，整个夏天，尹雪艳的客厅中都细细地透着一股又甜又腻的晚香玉。

尹雪艳的新公馆很快地便成为她旧雨新知的聚会所。老朋友来到时，谈谈老话，大家都有一腔怀古的幽情，想一会儿当年，在尹雪艳面前发发牢骚，好像尹雪艳便是上海百乐门时代永恒的象征，京沪繁华的佐证一般。

“阿媛，看看干爹的头发都白光喽！依还像枝万年青一式，愈来愈年轻！”

吴经理在上海当过银行的总经理，是百乐门的座上常客，来到台北赋闲，在一家铁工厂挂个顾问的名义。见到尹雪艳，他总爱拉着她半开玩笑而又不免带点自怜的口吻这样说。吴经理的头发确实全白了，而且患着严重的风湿，走起路来，十分蹒跚，眼睛又害沙眼，眼毛倒插，常年淌着眼泪，眼圈已经开始溃烂，露出粉红的肉来。冬天时候，尹雪艳总把客厅

麻将：一种牌类娱乐用具，旧时多用来赌博。

阿媛：吴方言中对女孩的昵称，又叫阿囡。

里那架电暖炉移到吴经理的脚跟前，亲自奉上一盅铁观音，笑吟吟地说道：

“哪里的话，干爹才是老当益壮呢！”

吴经理心中熨贴了，恢复了不少自信，眨着他那烂掉了睫毛的老花眼，在尹公馆里，当众票了一出“坐宫”，以苍凉沙哑的嗓子唱出：

“我好比浅水龙，
被困在沙滩。”

尹雪艳有迷男人的功夫，也有迷女人的功夫。跟尹雪艳结交的那班太太们，打从上海起，就背地数落她。当尹雪艳平步青云时，这班太太们气不忿，说道：凭你怎么爬，左不过是个货腰娘。当尹雪艳的靠山相好遭到厄运的时候，她们就叹气道：命是逃不过的，煞气重的娘儿们到底沾惹不得。可是十几年来这班太太们一个也舍不得离开尹雪艳，到了台北都一窝蜂似地聚到尹雪艳的公馆里，她们不得不承认尹雪艳实在有她惊动人的地方。尹雪艳在台北的鸿祥绸缎庄打得七五折，在小花园里挑得出最登样的绣花鞋儿，红楼的绍兴戏码，尹雪艳最在行，吴燕丽唱“孟丽君”的时候，尹雪艳可以拿得到免费的前座戏票，论起西门町的京沪小吃，尹雪艳又是无一不精了。于是这班太太们，由尹雪艳领队，逛西

坐宫：京戏名，为《四郎探母》中的一个折子。

货腰娘：舞女。

绍兴戏码：绍兴戏，越剧的俗称，流行于江浙一带，内容多演才子佳人的传统爱情故事，深受市民欢喜。戏码：剧目单。

门町、看绍兴戏、坐在三六九里吃桂花汤团，往往把十几年来不如意的事儿一古脑儿抛掉，好像尹雪艳周身都透着上海大千世界荣华的麝香一般，熏得这班往事沧桑的中年妇人都进入半醉的状态，而不由自主都津津乐道起上海五香斋的蟹黄面来。这班太太们常常容易闹情绪。尹雪艳对于她们都一一施以广泛的同情，她总耐心地聆听她们的怨艾及委曲，必要时说几句安抚的话，把她们焦躁的脾气一一熨平。

“输呀，输得精光才好呢！反正家里有老牛马垫背，我不输，也有旁人替我输！”

每逢宋太太搓麻将输了钱时就向尹雪艳带着酸意地抱怨道。宋太太在台湾得了妇女更年期的痴肥症，体重暴增到一百八十多磅，形态十分臃肿，走多了路，会犯气喘。宋太太的心酸话较多，因为她先生宋协理有了外遇，对她颇为冷落，而且对方又是一个身段苗条的小酒女。十几年前宋太太在上海的社交场合出过一阵风头，因此她对以往的日子特别向往。尹雪艳自然是宋太太倾诉衷肠的适当人选，因为只有她才能体会宋太太那种今昔之感。有时讲到伤心处，宋太太会禁不住掩面而泣。

“宋家阿姐，‘人无千日好，花无百日红’，谁又能保得住一辈子享荣华，受富贵呢？”

于是尹雪艳便递过热毛巾给宋太太揩面，怜悯地劝说道。宋太太不肯认命，总要抽抽搭搭地怨怼一番：

“我就不信我的命又要比别人差些！像依吧，尹家妹妹，依一辈子是不必发愁的，自然有人会来帮衬依。”

三

尹雪艳确实不必发愁，尹公馆门前的车马从来也未曾断过。老朋友固然把尹公馆当做世外桃源，一般新知也在尹公馆找到别处稀有的吸引力。尹雪艳公馆一向维持它的气派。尹雪艳从来不肯把它降低于上海霞飞路的排场。出入的人士，纵然有些是过了时的，但是他们有他们的身份，有他们的派头，因此一进到尹公馆，大家都觉得自己重要，即使是十几年前作废了的头衔，经过尹雪艳娇声亲切地称呼起来，也如同受过诰封一般，心理上恢复了不少的优越感。至于一般新知，尹公馆更是建立社交的好所在了。

当然，最吸引人的，还是尹雪艳本身。尹雪艳是一个最称职的主人。每一位客人，不分尊卑老幼，她都招呼得妥妥贴贴。一进到尹公馆，坐在客厅中那些铺满黑丝面椅垫的沙发上，大家都有一种宾至如归、乐不思蜀的亲切之感，因此，做会总在尹公馆开标，请生日酒总在尹公馆开席，即使没有名堂的日子，大家也立一个名目，凑到尹公馆成一个牌局。一年里，倒有大半的日子，尹公馆里总是高朋满座。

尹雪艳本人极少下场，逢到这些日期，她总预先替客人们安排好牌局；有时两桌，有时三桌。她对每位客人的牌品

上海霞飞路的排场：霸飞路是旧时上海法租界的一条路段，两旁多为高等住宅区。它的排场代表了三四十年代上海都市生活的最高消费方式。

诰封：指封建时代受过皇帝封赠的人。

宾至如归，乐不思蜀：宾至如归，指主人待客殷勤周到，客人就像回到自己家里一样。乐不思蜀：比喻快乐得不想回家了。

及癖性都摸得清清楚楚，因此牌搭子总配得十分理想，从来没有伤过和气。尹雪艳本人督导着两个头干脸净的苏州娘姨在旁边招呼着。午点是宁波年糕或者湖州粽子。晚饭是尹公馆上海名厨的京沪小菜：金银腿、贵妃鸡、抢虾、醉蟹——尹雪艳亲自设计了一个转动的菜牌，天天转出一桌桌精致的筵席来。到了下半夜，两个娘姨便捧上雪白喷了明星花露水的冰面巾，让大战方酣的客人们揩面醒脑，然后便是一碗鸡汤银丝面作了宵夜。客人们掷下的桌面十分慷慨，每次总上两三千。赢了钱的客人固然值得兴奋，即使输了钱的客人也是心甘情愿。在尹公馆里吃了玩了，末了还由尹雪艳差人叫好计程车，一一送回家去。

当牌局进展激烈的当儿，尹雪艳便换上轻装，周旋在几个牌桌之间，踏着她那风一般的步子，轻盈地来回巡视着，像个通身银白的女祭司，替那些作战的人们祈祷和祭祀。

“阿媛，干爹又快输脱底喽！”

每到败北阶段，吴经理就眨着他那烂掉了睫毛的眼睛，向尹雪艳发出讨救的哀号。

“还早呢，干爹，下四圈就该你摸清一色了。”

尹雪艳把个黑丝椅垫枕到吴经理害了风湿症的背脊上，怜恤地安慰着这个命运乖谬的老人。

“尹小姐，你是看到的。今晚我可没打错一张牌，手气就那么背！”

女客人那边也经常向尹雪艳发出乞怜的呼吁，有时宋太太输急了，也顾不得身份，就抓起两颗骰子啐道：

“呸！呸！呸！勿要面孔的东西，看你霉到甚么辰光！”

尹雪艳也照例过去，用着充满同情的语调，安抚她们一番。这个时候，尹雪艳的话就如同神谕一般令人敬畏。在麻将桌上，一个人的命运往往不受控制，客人们都讨尹雪艳的口采来恢复信心及加强斗志。尹雪艳站在一旁，叼着金嘴子的三个九，徐徐地喷着烟圈，以悲天悯人的眼光看着她这一群得意的、失意的、老年的、壮年的、曾经叱咤风云的、曾经风华绝代的客人们，狂热地互相厮杀，互相宰割。

四

新来的客人中，有一位叫徐壮图的中年男士，是上海交通大学的毕业生；生得品貌堂堂，高高的个儿，结实的身体，穿着剪裁合度的西装，显得分外英挺。徐壮图是个台北市新兴的实业巨子，随着台北市的工业化，许多大企业应运而生，徐壮图头脑灵活，具有丰富的现代化工商管理的知识，才是四十出头，便出任一家大水泥公司的经理。徐壮图有位贤慧的太太及两个可爱的孩子。家庭美满，事业充满前途，徐壮图成为一个雄心勃勃的企业家。

徐壮图第一次进入尹公馆是在一个庆生酒会上。尹雪艳替吴经理做六十大寿，徐壮图是吴经理的外甥，也就随着吴经理来到尹雪艳的公馆。

那天尹雪艳着实装饰了一番，穿着一袭月白短袖的织锦旗袍，襟上一排香妃色的大盘扣；脚上也是月白缎子的软底绣花鞋，鞋尖却点着两瓣肉色的海棠叶儿。为了讨喜气，尹雪艳破例地在右鬓簪上一朵酒杯大血红的郁金香，而耳朵上却吊着一对寸把长的银坠子。客厅里的寿堂也布置得喜气洋

洋。案上全换上才较下的晚香玉，徐壮图一踏进去，就嗅中一阵沁人脑肺的甜香。

“阿媛，干爹替侬带来顶顶体面的一位人客。”吴经理穿着一身崭新的纺绸长衫，佝着背，笑呵呵地把徐壮图介绍给尹雪艳道，然后指着尹雪艳说：

“我这位干小姐呀，实在孝顺不过。我这个老朽三灾五难的还要赶着替我做生。我忖忖：我现在又不在职，又不问世，这把老骨头天天还要给触霉头的风湿症来折磨。管他折福也罢，今朝我且大模大样的生受了干小姐这场寿酒再讲。我这位外甥，年轻有为，难得放纵一回，今朝也来跟我们这群老朽一道开开心。阿媛是个最妥当的主人家，我把壮图交把侬，侬好好地招待招待他吧。”

“徐先生是稀客，又是干爹的令戚，自然要跟别人不同一点。”尹雪艳笑吟吟地答道，发上那朵血红的郁金香颤巍巍地抖动着。

徐壮图果然受到尹雪艳特别的款待。在席上，尹雪艳坐在徐壮图旁边一径殷勤地向他劝酒让菜，然后歪向他低声说道：

“徐先生，这道是我们大司傅 的拿手，你尝尝，比外面馆子做的如何？”

用完席后，尹雪艳亲自盛上一碗冰冻杏仁豆腐捧给徐壮图，上面却放着两颗鲜红的樱桃。用完席成上牌局的时候，尹雪艳经常走到徐壮图背后看他打牌。徐壮图的牌张不熟，时

常发错张子。才是八圈，徐壮图已经输掉一半筹码。有一轮，徐壮图正当发出一张梅花五筒的时候，突然尹雪艳从后面欠过身伸出她那细巧的手把徐壮图的手背按住说道：

“徐先生，这张牌是打不得的。”

那一盘徐壮图便和了一副“满园花”，一下子就把输出去的筹码赢回了大半。客人中有一个开玩笑抗议道：

“尹小姐，你怎么不来替我也点点张子，瞧瞧我也输完啦。”

“人家徐先生头一趟到我们家，当然不好意思让他吃了亏回去的喽。”徐壮图回头看到尹雪艳朝着他满面堆着笑容，一对银耳坠子吊在她乌黑的发脚下来回地浪荡着。

客厅中的晚香玉到了半夜，吐出一蓬蓬的浓香来。席间徐壮图喝了不少热花雕，加上牌桌上和了那盘“满园花”的亢奋，临走时他已经有些微醺的感觉了。

“尹小姐，全得你的指教，要不然今晚的麻将一定全盘败北了。”

尹雪艳送徐壮图出大门时，徐壮图感激地对尹雪艳说道。尹雪艳站在门框里，一身白色的衣衫，双手合抱在胸前，像一尊观世音，朝着徐壮图笑吟吟地答道：

“哪里的话，隔日徐先生来白相，我们再一道研究研究麻将经。”

隔了两日，果然徐壮图又来到了尹公馆，向尹雪艳讨教麻将的诀窍。

五

徐壮图太太坐在家中的藤椅上，呆望着大门，两腮一天天削瘦，眼睛凹成了两个深坑。

当徐太太的干妈吴家阿婆来探望她的时候，她牵着徐太太的手失惊叫道：

“喂呀，我的干小姐，才是个把月没见着，怎么你就瘦脱了形？”

吴家阿婆是一个六十来岁的妇人，硕壮的身材，没有半根白发，一双放大的小脚，仍旧行走如飞。吴家阿婆曾经上四川青城山去听过道，拜了上面白云观里一位道行高深的法师做师父。这位老法师因为看上吴家阿婆天资稟异，飞升时便把衣钵传了给她。吴家阿婆在台北家中设了一个法堂，中央供着她老师父的神像。神像下面悬着八尺见方黄绫一幅。据吴家阿婆说，她老师父常在这幅黄绫上显灵，向她授予机宜，因此吴家阿婆可以预卜凶吉，消灾除祸。吴家阿婆的信徒颇众，大多是中年妇女，有些颇有社会地位。经济环境不虞匮乏，这些太太们的心灵难免感到空虚。于是每月初一十五，她们便停止一天麻将，或者标会的聚会，成群结队来到吴家

飞升：道家称死为飞升。

衣钵：原指佛教中师父传给徒弟的袈裟和钵，后泛指传授下来的思想、学术、技能等。

标会：旧时民间盛行的一种信用互助方式。一般由发起人邀请亲友若干人参加，约定每月、每季或每年举会一次，每次各缴一定数量的会款，轮流交由一人使用，借以互助。

阿婆的法堂上，虔诚地念经叩拜，布施散财，救济贫困，以求自身或家人的安宁。有些有疑难大症，有些有家庭纠纷，吴家阿婆一律慷慨施以许诺，答应在老法师灵前替她们祈求神助。

“我的太太，我看你的气色竟是不好呢！”吴家阿婆仔细端详了徐太太一番，摇头叹息。徐太太低首俯面忍不住伤心哭泣，向吴家阿婆道出了许多衷肠话来。

“亲妈，你老人家是看到的，”徐太太流着泪断断续续地诉说道，“我们徐先生和我结婚这么久，别说破脸，连句重话都向从来没有过。我们徐先生是个争强好胜的人。他一向都这么说：‘男人的心五分倒有三分应该放在事业上。’来台湾熬了这十来年，好不容易盼着他们水泥公司发达起来，他才出了头，我看他每天为公事在外面忙着应酬，我心里只有暗暗着急。事业不事业倒在其次，求祈他身体康宁，我们母子再苦些也是情愿的。谁知道打上月起，我们徐先生竟好像变了一个人似的。经常两晚三晚不回家。我问一声，他就摔碗砸筷，脾气暴的了不得。前天连两个孩子都挨了一顿狠打。有人传话给我听说是我们徐先生在外面有了人，而且人家还是个有头有脸的人物。亲妈，我这个本本分分的人那里经过这些事情？人还撑得住不走样？”

“干小姐，”吴家阿婆拍了一下巴掌说道：“你不提呢，我也就不说了。你知道我是最怕兜揽是非的人。你叫了我声亲妈，我当然也就向着你些。你知道那个胖婆儿宋太太呀，她先生宋协理搞上个甚么‘五月花’的小酒女。她跑到我那里一把鼻涕一把眼泪要我替她求求老师父。我拿她先生的八字

来一算，果然冲犯了东西。宋太太在老师父灵前许了重愿，我替她念了十二本经。现在她男人不是乖乖的回去了？后来我就劝宋太太：‘整天少和那些狐狸精似的女人穷混，念经做善事要紧！’宋太太就一五一十地把你们徐先生的事情原原本本数了给我听。那个尹雪艳呀，你以为她是个甚么好东西？她没有两下，就能拢得住这些人？连你们徐先生那么个正人君子她都有本事抓得牢。这种事情历史上是有的：褒姒、妲己、飞燕、太真——这起祸水！你以为都是真人吗？妖孽！凡是到了乱世，这些妖孽都纷纷下凡，扰乱人间。那个尹雪艳还不知道是个甚么东西变的呢！我看你呀，总得变个法儿替你们徐先生消了这场灾难才好。”

“亲妈，”徐太太忍不住又哭了起来，“你晓得我们徐先生不是那种没有良心的男人。每次他在外面逗留了回来，他嘴里虽然不说，我晓得他心里是过意不去的。有时他一个人闷坐着猛抽烟，头筋叠暴起来，样子真唬人。我又不肯去劝解他，只有干着急。这几天他更是着了魔一般，回来嚷着说公司里人人都寻他晦气。他和那些工人也使脾气，昨天还把人家开除了几个。我劝他说犯不着和那些粗人计较，他连我也喝斥了一顿。他的行径反常得很，看着不像，真不由得不叫人担心哪！”

“就是说呀！”吴家阿婆点头说道，“怕是你们徐先生也犯着了什么吧？你且把他的八字递给我，回去我替他测一测。”

褒姒、妲己、飞燕、太真：——中国古代四个有名美女，相传都因为美貌而使迷恋她们的国君误国。

徐太太把徐壮图的八字抄给了吴家阿婆说道：

“亲妈，全托你老人家的福了。”

“放心，”吴家阿婆临走时说道，“我们老师父最是法力无边，能够替人排难解厄的。”

然而老师父的法力并没有能够拯救徐壮图。有一天，正当徐壮图向一个工人拍起桌子喝骂的时候，那个工人突然发了狂，一把扁钻从徐壮图前胸刺穿到后胸。

六

徐壮图的治丧委员会吴经理当了总干事。因为连日奔忙，风湿又弄翻了，他在极乐殡仪馆穿出穿进的时候，一径拄着拐杖，十分蹒跚。开吊的那一天灵堂就设在殡仪馆里。一时亲戚友好的花圈丧帐白簇簇的一直排到殡仪馆的门口来。水泥公司同仁挽的却是“痛失英才”四个大字。来祭吊的人从早上九点钟起开始络绎不绝。徐太太早已哭成了痴人，一身麻衣丧服带着两个孩子，跪在灵前答谢。吴家阿婆却率领了十二个道士，身着法衣，手执拂尘，在灵堂后面的法坛打解冤洗业醮。此外并有僧尼十数人在念经超度，拜大悲忏。

正午的时候，来祭吊的人早挤满了一堂，正当众人熙攘之际，突然人群里起了一阵骚动，接着全堂静寂下来，一片肃穆。原来尹雪艳不知什么时候却像一阵风一般地闪了进来。尹雪艳仍旧一身素白打扮，脸上未施脂粉，轻盈地走到管事台前，不慌不忙地提起毛笔，在签名簿上一挥而就地签上了名，然后款款地步到灵堂中央，客人们都倏地分开两边，让尹雪艳走到灵台跟前，尹雪艳凝着神，敛着容，朝着徐壮图

的遗像深深地鞠了三鞠躬。这时在场的亲友大家都呆如木鸡。有些显得惊讶，有些却是忿愤，也有些满脸惶惑，可是大家都好似被一股潜力镇住了，未敢轻举妄动。这次徐壮图的惨死，徐太太那一边有些亲戚迁怒于尹雪艳，他们都没有料到尹雪艳居然有这个胆识闯进徐家的灵堂来。场合过分紧张突兀，一时大家都有点手足无措。尹雪艳行完礼后，却走到徐家太太面前，伸出手抚摸了一下两个孩子的头，然后庄重地和徐太太握了一握手。正当众人面面相觑的当儿，尹雪艳却踏着她那风一般的步子走出了极乐殡仪馆。一时灵堂里一阵大乱，徐太太突然跪倒在地，昏厥了过去，吴家阿婆赶紧丢掉拂尘，抢身过去，将徐太太抱到后堂去。

当晚，尹雪艳的公馆里又成上了牌局，有些牌搭子是白天在徐壮图祭悼会后约好的。吴经理又带了两位新客人来。一位是南国纺织厂新上任的余经理；另一位是大华企业公司的周董事长。这晚吴经理的手气却出了奇迹，一连串的在和满贯。吴经理不停地笑着叫着，眼泪从他烂掉了睫毛的血红眼圈一滴滴淌下来。到了第十二圈，有一盘吴经理突然双手乱舞大叫起来：

“阿媛，快来！快来！‘四喜临门’！这真是百年难见的怪牌。东、南、西、北——全齐了，外带自摸双！人家说和了大四喜，兆头不祥。我倒霉了一辈子，和了这付怪牌，从此否极泰来。阿媛，阿媛，依看看这副牌可爱不可爱？有趣不有趣？”

吴经理喊着笑着把麻将撒满了一桌子。尹雪艳站到吴经理身边，轻轻地按着吴经理的肩膀，笑吟吟地说道：

“干爹，快打起精神多和两盘。回头赢了余经理及周董事长他们的钱，我来吃你的红！”

（选自《白先勇短篇小说选》，福建人民出版社 1982 年版）

红：红利，这里指打牌赢的钱。

游园惊梦

钱夫人到达台北近郊天母窦公馆的时候，窦公馆门前两旁的汽车已经排满了，大多是官家的黑色小轿车。钱夫人坐的计程车开到门口她便命令司机停了下来。窦公馆的两扇铁门大敞，门灯高烧，大门两侧一边站了一个卫士，门口有个随从打扮的人正在那儿忙着招呼宾客的司机。钱夫人一下车，那个随从便赶紧迎了上来，他穿了一身藏青哔叽的中山装，两鬓花白。钱夫人从皮包里掏出了一张名片递给他，那个随从接过名片，即忙向钱夫人深深地行了一个礼，操了苏北口音，满面堆着笑容说道：

“钱夫人，我是刘副官，夫人大概不记得了？”

“是刘副官吗？”钱夫人打量了他一下，微带惊愕地说道，“对了，那时在南京到你们公馆见过你的。你好，刘副官。”

“托夫人的福，”刘副官又深深地行了一礼，赶忙把钱夫人让了进去，然后抢在前面用手电筒照路，引着钱夫人走上一条水泥砌的汽车过道，绕着花园往正屋里行去。

“夫人这向好？”刘副官一行引着路，回头笑着向钱夫人说道。

“还好，谢谢你，”钱夫人答道，“你们长官夫人都好呀？”

我有好几年没见着他们了。”

“我们夫人好，长官最近为了公事忙一些，”刘副官应道。

窦公馆的花园十分深阔，钱夫人打量了一下，满园子里影影绰绰，都是些树木花草，围墙周遭却密密地栽了一圈椰子树，一片秋后的清月，已经升过高大的椰树干子来了。钱夫人跟着刘副官绕过了几丛棕榈树，窦公馆那座两层楼的房子便赫然出现在眼前，整座大楼，上上下下灯火通明，亮得好像烧着了一般。一条宽敞的石级引上了楼前一个弧形的大露台，露台的石栏边沿上却整整齐齐地置了十来盆一排齐胸的桂木，钱夫人一踏上露台，一阵桂花的浓香便侵袭过来了。楼前正门大开，里面有几个仆人穿梭一般来往着。刘副官停在门口，哈着身子，做了个手势，毕恭毕敬地说了声：

“夫人请。”

钱夫人一走入门内前厅，刘副官便对一个女仆说道：

“快去报告夫人，钱将军夫人到了。”

前厅只摆了一堂精巧的红木几椅，几案上搁了一套景泰蓝的瓶樽，一只鱼篓瓶里斜插了几枝万年青；右侧壁上，嵌了一面鹅卵形的大穿衣镜。钱夫人走到镜前，把身上那件玄色秋大衣卸下，一个女仆赶忙上前把大衣接了过去。钱夫人往镜里瞟了一眼，很快地用手把右鬓一络松弛的头发抿了一下。下午六点钟才去西门町红玫瑰做的头发，刚才穿过花园，吃风一撩，就乱了。钱夫人往镜子又凑近了一步，身上那件墨绿杭绸的旗袍，她也觉得颜色有点不对劲儿。她记得这种丝绸，在灯光底下照起来，绿汪汪翡翠似的，大概这间前厅不够亮，镜子里看起来，竟有点发乌。难道真的是料子旧了？

这份杭绸还是从南京带出来的呢。这些年都没舍得穿，为了赴这场宴才从箱子里拿出来裁了。早知如此，还不如到鸿翔绸庄去买份新的。可是她总觉得台湾的衣料粗糙，光泽扎眼，尤其是丝绸，那里及得上大陆货那么细致，那么柔熟？

“五妹妹到底来了。”一阵脚步声，窦夫人走了出来，一把便攥住了钱夫人的双手笑道。

“三阿姐，”钱夫人也笑着叫道，“来晚了，累你们好等。”

“哪里的话，恰是时候，我们正要入席呢。”

窦夫人说着便挽了钱夫人往正厅走去。在走廊上，钱夫人用眼角扫了窦夫人两下，她心中不禁觊觎起来；桂枝香果然还是没有老。临离开南京那年，自己明明还在梅园新村的公馆替桂枝香请过三十岁的生日酒，得月台的几个姐妹淘都差不多到齐了——嫁给上海棉纱大王陶鼎新的老二露凝香，桂枝香的妹子后来嫁给任主席任子久做小的十三天辣椒，还有她自己的亲妹妹十七月月红——几个人还学洋派凑份子替桂枝香定制了一个三十寸两层楼的大寿糕，上面足足插了三十根红蜡烛。现在她总该有四十大几了吧？钱夫人又朝窦夫人瞄了一下。窦夫人穿了一身银灰洒朱砂的薄纱旗袍。足上也配了一双银灰闪光的高跟鞋，右手的无名指上戴了一只莲子大的钻戒，左腕也笼了一副白金镶碎钻的手串，发上却插了一把珊瑚缺月钗，一对寸把长的紫瑛坠子直吊下发脚外来，衬得她丰白的面庞愈加雍容矜贵起来。在南京那时，桂枝香可没有这般风光，她记得她那时还做小，窦瑞生也不过是个次长，现在窦瑞生的官大了，桂枝香也扶了正，难为她熬了这些年，到底给她熬出了头了。

“瑞生到南部开会去了，他听说五妹妹今晚要来，特地着我向你问好呢。”窦夫人笑着侧过头来向钱夫人说道。

“哦，难为窦大哥还那么有心，”钱夫人答道。一走近正厅，里面一阵人语喧笑便传了出来，窦夫人在正厅门口停了下来，又握住钱夫人的双手笑道：

“五妹妹，你早就该搬来台北了，我一直都挂着，你一个人住在南部那种地方有多冷清呢？今夜你是无论如何缺不得席的——十三也来了。”

“她也在这儿吗？”钱夫人问道。

“你知道呀，任子久一死，她便搬出了任家。”窦夫人说着又凑到钱夫人耳边笑道，“任子久是有几份家当的，十三一个人也算过得舒服了。今晚就是她起的哄，来到台湾还是头一遭呢。她把天香票房里的几位朋友搬了来，锣鼓笙箫都是全的，他们还巴望着你上去显两手呢。”

“罢了，罢了，哪里还能来这个玩意儿！”钱夫人急忙挣脱了窦夫人，摆着手笑道。

“客气话不必说了，五妹妹，你当年的老工夫一定是在的，连你蓝田玉都说不能，别人还敢开腔吗？”窦夫人笑道，也不等钱夫人分辩便挽了她往正厅里走去。

正厅里东一堆西一堆，锦簇绣丛一般，早坐满了衣裙明艳的客人。厅堂异常宽大，呈凸字形，是个中西合璧的款式。左半边置着一堂软垫沙发，右半边置着一堂紫檀硬木桌椅，中间地板上却隔着一张两寸厚刷着二龙抢珠的大地毯。沙发两长四短，对开围着，黑绒底子洒满了醉红的海棠叶儿，中间一张长方矮几上摆了一只两尺高天青细磁胆瓶，瓶里冒着一

大蓬金骨红肉的龙须菊。右半边八张紫檀椅子团团围着一张嵌纹石桌面的八仙桌。桌子上早布满了各式的糖盒茶具。厅堂凸字尖端，也摆着六张一式的红木靠椅，椅子三三分开，圈了个半圆，中间缺口处却高高竖了一档乌木架流云蝙蝠镶云母片的屏风。钱夫人看见那些椅子上搁满了铙钹琴弦，椅子前端有两个木架，一个架着一只小鼓，另一只却齐齐地插了一排笙箫管笛。厅堂里灯光辉煌，两旁的座灯从地面斜射上来，照得一面大铜锣金光闪烁。

窦夫人把钱夫人先引到厅堂左半边，然后走到一张沙发跟前对一位五十多岁穿了珠灰旗袍，带了一身玉器的女客说道：

“赖夫人，这是钱夫人，你们大概见过的吧？”

钱夫人认得那位女客是赖祥云的太太，以前在南京时，社交场合里见过几面，那时赖祥云大概是个司令官，来到台湾，报纸上倒常见到他的名字。

“这位大概就是钱鹏公的夫人了？”赖夫人本来正和身旁一位男客在说话，这下才转过身来，打量了钱夫人半晌，款款地立了起来笑着说道。一面和钱夫人握手，一面又扶了头。说道：

“我是说面熟得很！”

然后转向着身边一位黑红脸身材硕肥头顶光秃穿了宝蓝丝葛长袍的男客说：

“刚才我还和余参军长聊天，梅兰芳第一次到上海在丹桂第一台唱的是甚么戏，再也想不起来了。你们瞧，我的记性！”

余参军长老早立了起来，朝着钱夫人笑嘻嘻地行了一个

礼说道：

“夫人久违了。那年在南京励志社大会串瞻仰过夫人的风采的。我还记得夫人票的是‘游园惊梦’呢！”

“是呀。”赖夫人接嘴道，“我一直听说钱夫人的盛名，今天晚上总算有耳福要领教了。”

钱夫人赶忙向余参军长谦谢了一番，她记得余参军长在南京时来过她公馆一次，可是她又仿佛记得他后来好像犯了甚么大案子被革了职退休了。接着窦夫人又引着她过去把在座的几位客人都一一介绍一轮。几位夫人太太她一个也不认识，她们的年纪都相当年轻，大概来到台湾才兴起来的。

“我们到那边去吧，十三和几位票友都在那儿。”

窦夫人说着又把钱夫人领到厅堂的右手边去。她们两人一过去，一位穿红旗袍的女客便踏着碎步迎了上来，一把便将钱夫人的手臂勾了过去，笑得全身乱颤说道：

“五阿姐，刚才三阿姐告诉我你也要来，我就喜得叫道：‘好哇，今晚可真把名角给抬了出来！’”

钱夫人方才听窦夫人说天辣椒蒋碧月也在这里，她心中就踌躇了一番，不知天辣椒嫁了人这些年，可收敛了一些没有。那时大伙儿在南京夫子庙得月台清唱的时候，有风头总是她占先，扭着她们师傅专拣讨好的戏唱。一出台，也不管清唱的规矩，就脸朝了那些捧角的，一双眼睛钩子一般，直伸到台下去。同是一个娘生的，性格儿却差得那么远。论到懂世故，有担待，除了她姐姐桂枝香再也找不出第二个人来。桂枝香那儿的便宜，天辣椒也算捡尽了。任子久连她姐姐的聘礼都下定了，天辣椒却有本事拦腰一把给夺了过去。也亏

桂枝香有涵养，等了多少年才委委曲曲做了窦瑞生的三房。难怪桂枝香老叹息说：是亲妹子才专拣自己的姐姐往脚下踹呢！钱夫人又打量了一下天辣椒蒋碧月，蒋碧月穿了一身火红的缎子旗袍，两只手腕上，铮铮锵锵，直戴了八只扭花金丝镯，脸上勾得十分入时，眼皮上抹了眼圈膏，眼角儿也着了墨，一头蓬得像鸟窝似的头发，两鬓上却刷出几只俏皮的月牙钩来。任子久一死，这个天辣椒比从前反而愈更标劲，愈更俏了，这些年的动乱，在这个女人身上，竟找不出半丝痕迹来。

“哪，你们见识见识吧，这位钱夫人才是真正的女梅兰芳呢！”

蒋碧月挽了钱夫人向座上几个男女票友客人介绍道。几位男客都慌忙不迭站了起来朝了钱夫人含笑施礼。

“碧月，不要胡说，给这几位内行听了笑话。”

钱夫人一行还礼，一行轻轻责怪蒋碧月道。

“碧月的话倒没有说差。”窦夫人也插嘴笑道，“你的昆曲也算是得了梅派的真传了。”

“三阿姐——”

钱夫人含糊地叫了一声，想分辩几句。可是若论到昆曲，连钱鹏志也对她说过：

“老五，南北名角我都听过，你的‘昆腔’也算是个好的了。”

钱鹏志说，就是为着在南京得月台听了她的“游园惊梦”，回到上海去，日思夜想，心里怎么也丢不下，才又转了回来娶她的。钱鹏志一径对她讲，能得她在身边，唱几句“昆腔”作娱，他的下半辈子也就无所求了。那时她刚在得月

台冒红，一句“昆腔”，台下一声满堂彩，得月台的师傅说：一个夫子庙算起来，就数蓝田玉唱得最正派。

“就是说呀，五阿姐。你来见见。这位徐太太也是个昆曲大王呢！”蒋碧月把钱夫人引到一位着黑旗袍，十分净扮的年青女客跟前说道，然后又笑着向窦夫人说：“三阿姐，回头我们让徐太太唱‘游园’，五阿姐唱‘惊梦’，把这出昆腔的戏祖宗搬出来，让两位名角上去较量较量，也好给我们饱饱耳福。”

那位徐太太连忙立了起来，道了不敢，钱夫人也赶忙谦让了几句，心中却着实嗔怪天辣椒讲话太过冒失，今天晚上这些人，大概没有一个不懂戏的，恐怕这位徐太太就现放着是个好角色，回头要真给抬了上去，倒不可以大意呢。运腔转调，这些人都不足畏，倒是在南部这么久，嗓子一直没有认真吊过，却不知如何了。而且裁缝师傅的话果然说中：台北不兴长旗袍喽。在座的——连那个老得脸上起了鸡皮皱的赖夫人在内，个个的旗袍下摆都缩到差不多到膝盖上去，露出大半截腿子来。在南京那时，哪个夫人的旗袍不是长得快拖到脚面上来了的？后悔没有听从裁缝师傅，回头穿了这身长旗袍站出去，不晓得还登不登样。一上台，一亮相，最要紧了。那时在南京梅园新村请客唱戏，每次一站上去，还没开腔就先把那台下压住了的。

“程参谋，我把钱夫人交给你了。你不替我好好伺候着，明天罚你作东。”

窦夫人把钱夫人引到一个三十多岁的军官面前笑着说道，然后转身悄声对钱夫人说：“五妹妹，你在这里聊聊，程

参谋最懂戏的，我得进去招呼着上席了。”

“钱夫人久仰了。”

程参谋朝着钱夫人，立了正，倒落的一鞠躬，行了一个军礼。他穿了一身浅色凡呢丁的军礼服，外套的翻领上捌了一副金亮的两朵梅花中校领章，一双短统皮鞋靠在一起，乌光水滑的。钱夫人看见他笑起来时，咧着一口齐朵朵净白的牙齿，容长的面孔，下巴剃得青亮，眼睛细长上挑，随一双飞扬的眉毛，往两鬓插去，一杆葱的鼻梁，鼻尖却微微下尅，一头墨浓的头发，处处都抵得妥妥贴贴的。他的身段颀长，着了军服分外英发。可是钱夫人觉得他这一声招呼里却又透着温柔，半点也没带武人的粗糙。

“夫人请坐”。

程参谋把自己的椅子让了出来，将椅子上那张海绵椅垫挪挪正，请钱夫人就了坐，然后立即走到那张八仙桌端了一盅茉莉香片及一个四色糖盒来，钱夫人正要伸手去接过那盅石榴红的磁杯，程参谋却低声笑道：

“小心烫了手，夫人。”

然后打开了那个描金乌漆糖盒，尅下身去，双手捧到钱夫人面前，笑吟吟地望着钱夫人，等她挑选。钱夫人随手抓了一把松瓢，程参谋忙劝止道：

“夫人，这个东西顶伤嗓子。我看夫人还是尝颗蜜枣，润润喉吧。”

随着便拈起一根牙签挑了一枚蜜枣，递给钱夫人。钱夫人道了谢，将那枚蜜枣接了过来，塞到嘴里，一阵沁甜的蜜味，果然十分甘芳。程参谋另外搬了一张椅子，在钱夫人右

侧坐了下来。

“夫人最近看戏没有？”程参谋坐定后笑着问道。他说话时，身子总是微微倾斜过来，十分专注似的，钱夫人看见他又露出了一口白净的牙齿来，灯光下，照得莹亮。

“好久没看了，”钱夫人答道，她低下头去，细细地啜了一口手里那盅香片，“住在南部，难得有好戏。”

“张爱云这几天正在国光戏院演‘洛神’呢，夫人。”

“是吗？”钱夫人应道，一直俯着首在饮茶，沉吟了半晌才说道，“我还是在上海天蟾舞台看她演过这出戏——那是好久以前了。”

“她的做工还是在的，到底不愧是‘青衣祭酒’，把个宓妃和曹子建两个人那段情意，演得细腻到了十分。”

钱夫人抬起头来，触到了程参谋的目光，她即刻侧过了头去。程参谋那双细长的眼睛，好像把人都罩住了似的。

“谁演得这般细腻呀？”天辣椒蒋碧月插了进来笑道，程参谋赶忙立起来，让了坐。蒋碧月抓了一把朝阳瓜子，跷起腿磕着瓜子笑道：“程参谋，人人说你懂戏，钱夫人可是戏里的通天教主，我看你趁早别在这儿班门弄斧了。”

“我正在和钱夫人讲究张爱云的‘洛神’，向钱夫人讨教呢。”程参谋对蒋碧月说着，眼睛却瞟向了钱夫人。

“哦，原来是说张爱云吗？”蒋碧月噗哧笑了一下，“她在台湾教教戏也就罢了，偏偏又要去唱‘洛神’，扮起宓妃来也不像呀！上礼拜六我才去国光看来，买到了后排，只见她嘴巴动，声音也听不到，半出戏还没唱完，她嗓子先就哑掉了——噯唷，三阿姐来请上席了。”

一个仆人拉开了客厅通到饭厅的一扇镂空心字形的桃花心木推门，窦夫人已经从饭厅里走了出来。整座饭厅银素装饰，明亮得像雪洞一般，两桌席上，却是猩红的细布桌面，杯碗羹箸一律都是银的。客人们进去后都你推我让，不肯上坐。

“还是我占先吧，这样让法，这餐饭也吃不成了，倒是辜负了主人这番心意！”

赖夫人走到第一桌的主位坐了下来，然后又招呼着余参军长说道：

“余参军长，你也来我旁边坐下吧。刚才梅兰芳的戏，我们还没有论出头绪来呢。”

余参军长把手一拱，笑嘻嘻地道了一声：“遵命。”客人们哄然一笑便都相随入了席。到了第二桌，大家又推让起来了，赖夫人隔着桌子向钱夫人笑着叫道：

“钱夫人，我看你也学学我吧。”

窦夫人便过来拥着钱夫人走到第二桌主位上，低声在她耳边说道：

“五妹妹，你就坐下吧。你不占先，别人不好入座的。”

钱夫人环视了一下，第二桌的客人都站在那儿带笑瞅着她。钱夫人赶忙含糊地推辞了两句，坐了下去，一阵心跳，连她的脸都有点发热了。倒不是她没经过这种场面，好久没有应酬，竟有点不惯了。从前钱鹏志在的时候，筵席之间，十有八九的主位，倒是她占先的。钱鹏志的夫人当然上坐，她从来也不必推让。南京那起夫人太太们，能僭过她辈份的，还数不出几个来。她可不能跟那些官儿的姨太太们去比，她可是钱鹏志明公正道迎回去做填房夫人的。可怜桂枝香那时出

面请客都没份儿，连生日酒还是她替桂枝香做的呢。到了台湾桂枝香才敢这么出头摆场面，而她那时才冒二十岁，一个清唱的姑娘，一夜间便成了将军夫人了。卖唱的嫁给小户人家还遭多少议论，更何况是入了侯门？连她亲妹子十七月月红还刻薄过她两句：姐姐，你的辫子也该绞了，明日你和钱将军走在一起，人家还以为你是他的孙女儿呢！钱鹏志娶她那年已经六十靠边了，然而怎么说她也是他正正经经的填房夫人啊。她明白她的身份，她也珍惜她的身份。跟了钱鹏志那十几年，筵前酒后，哪次她不是捏着一把冷汗，任是多大的场面，总是应付得妥妥贴贴的？走在人前，一样风华翩跹，谁又敢议论她是秦淮河得月台的蓝田玉了？

“难为你了，老五。”

钱鹏志常常抚着她的腮对她这样说道。她听了总是心里一酸，许多的委曲却是没法诉的。难道她还能怨钱鹏志吗？是她自己心甘情愿的。钱鹏志娶她的时候就分明和她说清楚了，他是为着听了她的“游园惊梦”才想把她接回去伴他的晚年的。可是她妹子月月红说的呢，钱鹏志好当她的爷爷了，她还要希冀甚么？到底应了得月台瞎子师娘那把铁嘴：五姑娘，你们这种人只有嫁给年纪大的，当女儿一般疼惜算了，年轻的，哪里靠得住？可是瞎子师娘偏偏又捏着她的手，眨巴着一双青光眼叹息道：荣华富贵你是享定了，蓝田玉，只可惜你长错了一根骨头，也是你前世的冤孽！不是冤孽还是甚么？除却天上的月亮摘不到，世上的金银财宝，钱鹏志怕不都设法捧了来讨她的欢心。她体验得出钱鹏志那番苦心。钱鹏志怕她念着出身低微，在达官贵人面前气馁胆怯，总是百般怂

愿着她讲排场，耍派头。梅园新村钱夫人宴客的款式怕不噪反了整个南京城，钱公馆里的酒席钱，“袁大头”就用得罪过花啦的。单就替桂枝香请生日酒那天吧，梅园新村的公馆里一摆就是十台，吹箫的是琴雪芳那儿搬来的吴声豪，大厨司却是花了十块大洋特别从桃叶渡的绿柳居接来的。

“窦夫人，你们大司务是哪儿请来的呀？来到台湾我还是头一次吃到这么讲究的鱼翅呢。”赖夫人说道。

“他原是黄钦之黄部长家在上海时候的厨子，来台湾才到我们这儿的。”窦夫人答道。

“那就难怪了，”余参军长接口道“黄钦公是有名的吃家呢。”

“哪天要能借府上的大司务去烧个翅，请起客来就风光了，”赖夫人说道。

“那还不容易？我也乐得去白吃一餐呢！”窦夫人说道，客人们都笑了起来。

“钱夫人，请用碗翅吧。”程参谋盛了一碗红烧鱼翅，加了一匙羹镇江醋，搁在钱夫人面前，然后又低声笑道：

“这道菜，是我们公馆里出了名的。”

钱夫人还没来得及尝鱼翅，窦夫人却从隔壁桌子走了过来，敬了一轮酒，特别又叫程参谋替她斟满了，走到钱夫人身边，按着她的肩膀笑道：

“五妹妹，我们两个好久没对过杯了。”

说完便和钱夫人碰了一下杯，一口喝尽，钱夫人也细细地干掉了。窦夫人离开时又对程参谋说道：

“程参谋，好好替我劝酒啊！你长官不在，你就在那一桌

替他做主人吧。”

程参谋立起，执了一把银酒壶，弯了身，笑吟吟便往钱夫人杯里筛酒，钱夫人忙阻止道：

“程参谋，你替别人斟吧，我的酒量有限得很。”

程参谋却站着不动，望着钱夫人笑道：

“夫人，花雕不比别的酒，最易发散。我知道夫人回头还要用嗓子，这个酒暖过了，少喝点儿，不会伤喉咙的。”

“钱夫人是海量，不要饶过她！”

坐在钱夫人对面的蒋碧月却走了过来，也不用人让，自己先斟满了一杯，举到钱夫人面前笑道：

“五阿姐，我也好久没有和你喝过双钟儿了。”

钱夫人推开了蒋碧月的手，轻轻咳了一下说道：

“碧月，这样喝法要醉了。”

“到底是不赏妹子的脸，我喝双份儿好啦，回头醉了，最多让他们抬回去就是了。”

蒋碧月一仰头便干了一杯，程参谋连忙捧上另一杯，她也接过去一气干了，然后把个银酒杯倒过来，在钱夫人脸上一晃。客人们都鼓起掌来喝道：

“到底是蒋小姐豪兴！”

钱夫人只得举起了杯子，缓缓地将一杯花雕饮尽。酒倒是烫得暖暖的，一下喉，就像一股热流般，周身游荡起来了。可是台湾的花雕到底不及大陆的那么醇厚，饮下去终究有点割喉。虽说花雕容易发散，饮急了，后劲才凶呢。没想到真正从绍兴办来的那些陈年花雕也那么伤人。那晚到底中了她们的道儿！她们大伙儿都说，几杯花雕那里就能把嗓子喝哑

了？难得是桂枝香的好日子，姐妹们不知何日才能聚得齐，主人尚且不开怀，客人哪能恣意呢？连月月红十七也夹在里面起哄：姐姐，我们姐妹俩儿也来干一杯，亲热亲热一下。月月红穿了一身大金大红的缎子旗袍，艳得像只鹦哥儿，一双眼睛，鹣伶伶地尽是水光。姐姐不赏脸，她说，姐姐到底不赏妹子的脸，她说道。逞够了强，捡够了便宜，还要赶着说风凉话。难怪桂枝香叹息：是亲妹子才专拣自己的姐姐往脚下踹呢。月月红——就算她年轻不懂事，郑彦青他就不该也跟了来胡闹了。他也捧了满满的一杯酒，咧着一口雪白的牙齿说道：夫人，我也来敬夫人一杯。他喝得两颧鲜红，眼睛烧得像两团黑水，一双带刺的马靴啪哒一声并在一起，弯着身腰柔柔地叫道：夫人——。

“这下该轮到我了，夫人。”程参谋立起身，双手举起了酒杯，笑吟吟地说道。

“真的不行了，程参谋。”钱夫人微俯着首，喃喃说道。

“我先干三杯，表示点敬意，夫人请随意好了。”

程参谋一连便喝了三杯，一片酒晕把他整张脸都盖过去了。他的额头发出了亮光，鼻尖上也冒出几颗汗珠子来。钱夫人端起了酒杯，在唇边略略沾了一下。程参谋替钱夫人拈了一只贵妃鸡的肉翅，自己也挟了一个鸡头来过酒。

“暖唷，你敬的是甚么酒呀？”

蒋碧月站起来，伸头前去嗅了一下余参军长手里那杯酒，尖着嗓门叫了起来，余参军长正捧着一只与众不同的金色鸡缸杯在敬蒋碧月的酒。

“小姐，这杯是‘通宵酒’哪！”余参军长笑嘻嘻地说道，

他那张黑红脸早已喝得像猪肝似的了。

“‘呀呀啐，何人与你们通宵哪！’”蒋碧月把手一挥，打起京白说道：

“蒋小姐，百花亭里还没摆起来，你先就‘醉酒’了。”赖夫人隔着桌子笑着叫道，客人们又一声哄笑起来。窦夫人也站了起来对客人们说道：

“我们也该上场了，请各位到客厅那边去吧。”

客人们都立了起来，赖夫人带头，鱼贯而入进到客厅里，分别坐下。几位男票友却走到那档屏风面前几张红木椅子就了座，一边调弄起管弦来。六个人，除了胡琴外，一个拉二胡，一个弹月琴，一个管小鼓拍板，另外两个人立着，一个擎了一双铙钹，一个手里却吊了一面大铜锣。

“夫人，那位杨先生真是把好胡琴，他的洞箫，台湾还找不出第二个人呢，回头你听他一吹，就知道了。”

程参谋指着那位拉胡琴姓杨的票友，在钱夫人耳根下说道。钱夫人微微斜靠在一张单人沙发上，程参谋在她身旁一张皮垫矮圆凳上坐了下来。他又替钱夫人沏了一盅茉莉香片，钱夫人一面品着茶，一面顺着程参谋的手，朝那位姓杨的票友望去。那位姓杨的票友约莫五十上下，穿了一件古铜色起暗团花的熟罗长衫，面貌十分清癯，一双手指修长，洁白得像十管白玉一般，他将一柄胡琴从布袋子里抽了出来，腿上垫一块青搭布，将胡琴搁在上面，架上了弦弓，随便咿呀的调了一下，微微将头一垂，一扬手，猛地一声胡琴，便像抛线一般窜了起来，一段西皮流水，奏得十分清脆滑溜，一奏毕，余参军长便头一个跳了起来叫了声：“好胡琴！”客人们

便也都鼓起掌来。接着锣鼓齐鸣，奏出了一只“将军令”的上场牌子来。窦夫人也跟着满客厅一一去延请客人们上场演唱，正当客人们互相推让间，余参军长已经拥着蒋碧月走到胡琴那边，然后打起丑腔叫道：

“启娘娘，这便是百花亭了。”

蒋碧月双手握着嘴，笑得前俯后仰，两只腕上几个扭花金镯子，铮铮锵锵地抖响着。客人们都跟着起哄喝彩起来，胡琴便奏出了“贵妃醉酒”里的四平调。蒋碧月身也不转，面朝了客人便唱了起来。唱到过门的时候，余参军长跑出去托了一个朱红茶盘进来，上面搁了那只金色的鸡缸杯，一手撩了袍子，在蒋碧月跟前做了个半跪的姿势，效那高力士叫道：

“启娘娘，奴婢敬酒。”

蒋碧月果然装了醉态，东歪西倒地做出了种种身段，弯下身去，用嘴将那只酒杯衔了起来，然后又把杯子当啷一声掷到地上，唱出了两句：

人生在世如春梦
且自开怀做几盅

客人们早笑得滚做了一团，窦夫人笑得岔了气，沙着喉咙对了赖夫人喊道：

“我看我们碧月今晚真的醉了！”

赖夫人笑得直用绢子揩眼泪，一面大声叫道：“蒋小姐醉了倒不要紧，只是莫学那杨玉环又去喝一缸醋就行了。”

客人们正在闹着要蒋碧月唱下去，蒋碧月却摇摇摆摆地

走了下来，把那位徐太太给抬了上去，然后对客人们宣布道：

“昆曲大王来给我们唱‘游园’了，回头再请另外一位昆曲泰斗——钱夫人来接唱‘惊梦’。”

钱夫人赶忙抬起了头来，将手里的茶杯搁到左边的矮几上，她看见徐太太已经站到了那档屏风前面，半背着身子，一只手却扶在插笙箫的那只乌木架上。她穿了一身净黑的丝绒旗袍，脑后松松地挽了一个贵妇髻，半面脸微微向外，莹白的耳垂露在发外，上面吊着一丸翠绿的坠子。客厅里几只喇叭形的座灯像数道注光，把徐太太那细挑的身影，袅袅娜娜地推到那档云母屏风上去。

“五阿姐，你仔细听听，看看徐太太的‘游园’跟你唱的可有高下。”

蒋碧月走了过来，一下子便坐到了程参谋的身边，伸过头来，一只手拍着钱夫人的肩，悄声笑着说道。

“夫人，今晚总算我有缘，能领教夫人的‘昆腔’了。”

程参谋也转过头来，望着钱夫人笑道。钱夫人睇着蒋碧月手腕上那只金光乱窜的扭花镯子，她忽然感到一阵微微的晕眩。一股酒意涌上了她的脑门似的，刚才灌下去的那几杯花雕好像渐渐着力了，她觉得两眼发热，视线都有点朦胧起来。蒋碧月身上那袭红旗袍如同一团火焰，一下子明晃晃地烧到了程参谋的身上，程参谋衣领上那几枚金梅花，便像火星子般，跳跃了起来。蒋碧月的一对眼睛像两丸黑水银在她醉红的脸上溜转起来，程参谋那双细长的眼睛却眯成了一条缝，射出了逼人的锐光，两张脸都向着她，一齐咧着整齐的黑牙，朝她微笑着，两张红得发油光的脸庞渐渐地靠拢起来，

凑在一块儿，咧着白牙，朝她笑着。洞箫和笛子都鸣了起来，笛音如同流水，把靡靡下沉的箫声又托了起来，送进“游园”的“皂罗袍”中去——

原来姹紫嫣红开遍
似这般都付与断井颓垣
良辰美景奈何天
便赏心乐事谁家院——

杜丽娘唱的这段“昆腔”便算是昆曲里的警句了。连吴声豪也说：钱夫人，您这段“皂罗袍”便是梅兰芳也不能过的。可是吴声豪的箫却偏偏吹得那么高（吴师傅，今晚让她们灌多了，嗓子靠不住，吹低些吧）。吴声豪说，练嗓子的人，第一要忌酒；然而月月红十七却端着那杯花雕过来说道：姐姐，我们姐妹俩儿也来干一杯。她穿得大金大红的，还要说，姐姐，你不赏脸。不是这样说，妹子，不是姐姐不赏脸，实在为着他是姐姐命中的冤孽。瞎子师娘不是说过：荣华富贵——蓝田玉，可惜你长错了一根骨头。冤孽呵。他可不就是姐姐命中招的冤孽了？懂吗，妹子，冤孽。然而他也捧着酒杯来叫道：夫人。他笼着斜皮带，戴着金亮的领章，腰干子扎得挺细，一双带白铜刺的长统马靴乌光水滑的啪哒一声靠在一起，眼皮都喝得泛了桃花，却叫道：夫人。谁不知道南京梅园新村的钱夫人呢？钱鹏公，钱将军的夫人啊。钱鹏志的夫人。钱鹏志的随从参谋。钱将军的夫人，钱将军的参谋。钱将军。难为你了，老五，钱鹏志说道，可怜你还那么年轻。

然而年轻的人哪里会有良心呢？瞎子师娘说，你们这种人，只有年纪大的才懂得疼惜啊。荣华富贵——只可惜长错了一根骨头。懂吗？妹子，他就是姐姐命中招的冤孽了。钱将军的夫人。钱将军的随从参谋。将军夫人。随从参谋。冤孽，我说。冤孽，我说（吴师傅，吹得低一些，我的嗓子有点不行了。哎，这段“山坡羊”）。

没乱里春情难遣
蓦地里怀人幽怨
则为俺生小婵娟
拣名门一例一例里神仙眷
甚良缘把青春抛的远
俺的睡情谁见——

那团红火焰又熊熊的冒了起来了，烧得那两道飞扬的眉毛，发出了青湿的汗光。两张醉红的脸又渐渐地靠拢在一处，一齐咧着白牙，笑了起来。紫箫上那几根玉管子似的手指，上下飞跃着。那袅袅娜娜的身影儿，在那档雪青的云母屏风上，随着灯光，仿仿佛佛地摇曳起来。洞箫声愈来愈低沉，愈来愈凄咽，好像把杜丽娘满腔的怨情都吹了出来似的。杜丽娘快要入梦了，柳梦梅也该上场了。可是吴声豪却说，“惊梦”里幽会那一段，最是露骨不过的（吴师傅吹低一点，今晚我喝多了酒）。然而他却偏捧着酒杯过来叫道：夫人。他那双乌光水滑的马靴啪哒一声靠在一处，一双白铜马刺扎得人的眼睛都发痛了。他喝得眼皮泛了桃花，还要那么叫道：夫人，我

来扶你上马，夫人，他说道，他的马裤把两条修长的腿子翻得滚圆，夹在马肚子上，像一双钳子。他的马是白的，路也是白的，树干子也是白的，他那匹白马在猛烈的太阳底下照得发了亮。他们说：到中山陵的那条路上两旁种满了白桦树。他那匹白马在桦树林子里奔跑起来，活像一头麦秆丛中乱窜的兔儿。太阳照在马背上，蒸出一缕缕的白烟来。一匹白的，一匹黑的——两匹马都在流汗了。而他身上却沾满了触鼻的马汗。他的眉毛变得碧青，眼睛像两团烧着了的黑火，汗珠子一行行从他额上流到他鲜红的颧上来。太阳，我叫道。太阳照得人的眼睛都睁不开了。那些树干子，又白净，又细滑，一层层的树皮都卸掉了，露出里面赤裸裸的嫩肉来。他们说：那条路上种满了白桦树。太阳，我叫道，太阳直射到人的眼睛上来了。于是他便放柔了声音唤道：夫人。钱将军的夫人。钱将军的随从参谋。钱将军的——老五，钱鹏志叫道，他的喉咙已经咽住了。老五，他 痠地喊道，你要珍重吓。他的头发乱得像一丛枯白的茅草，他的眼睛坑出了两只黑窟窿，他从白床单下伸出他那只瘦黑的手来，说道，珍重吓，老五。他抖索地打开了那只描金的百宝匣儿，这是祖母绿，他取出了第一层抽屉。这是猫儿眼。这是翡翠叶子。珍重吓，老五，他那乌青的嘴皮颤抖着，可怜你还这么年轻。荣华富贵——只可惜你长错了一根骨头。冤孽，妹子，他就是姐姐命中招的冤孽了。你听我说，妹子，冤孽呵。荣华富贵——可是我只活过那么一次。懂吗？妹子，他就是我的冤孽了。荣华富贵——只有那一次。荣华富贵——我只活过一次。懂吗？妹子，你听我说，妹子。姐姐不赏脸，月月红却端着酒过来说道，她

的眼睛亮得剩了两泡水。姐姐到底不赏妹子的脸，她穿得一身大金大红的，像一团火一般，坐到了他的身边去（吴师傅，我喝多了花雕）。

迁延，这衷怀那处言
淹煎，泼残生除问天——

就是那一刻，泼残生——就是那一刻，她坐到他身边，一身大金大红的，就是那一刻，那两张醉红的面孔渐渐地凑拢在一起，就在那一刻，我看到了他们的眼睛：她的眼睛，他的眼睛。完了，我知道，就在那一刻，除问天——（吴师傅，我的嗓子。）完了，我的喉咙，你摸摸我的喉咙，在发抖吗？完了，在发抖吗？天——天——（吴师傅，我唱不出来了。）天——天——完了，荣华富贵——可是我只活过一次，——冤孽、冤孽、冤孽——天——天——（吴师傅，我的嗓子。）——就在那一刻，就在那一刻，哑掉了——天——天——天——

“五阿姐，该是你‘惊梦’的时候了，”蒋碧月站了起来，走到钱夫人面前，伸出了她那一双戴满了扭花金丝镯的手臂，笑吟吟地说道。

“夫人——”程参谋也立了起来，站在钱夫人跟前，微微倾着身子，轻轻地叫道。

“五妹妹，请你上场吧，”窦夫人走了过来，一面向钱夫人伸出手说道。

锣鼓笙箫一齐鸣了起来，奏出了一只“万年欢”的牌子

来。客人们都倏地离了座，钱夫人看见满客厅里都是些手臂在交挥拍击，把徐太太团团围在客厅中央。笙箫管笛愈吹愈急切，那面铜锣高高地举了起来，敲得金光乱闪。

“我不能唱了，”钱夫人望着蒋碧月，微微摇了摇两下头，喃喃说道。

“那可不行！”蒋碧月一把捉住了钱夫人的双手：“五阿姐，你这位名角今晚无论如何逃不掉的。”

“我的嗓子哑了，”钱夫人突然用力摔开了蒋碧月的双手，嘎声说道，她觉得全身的血液一下子都涌到头上来了似的，两腮滚热，喉头好像猛让刀片拉了一下，一阵阵地刺痛起来，她听见奚夫人插进来说：

“五妹妹不唱算了——余参军长，我看今晚还是你这位名黑头来压轴吧。”

“好呀，好呀，”那边赖夫人马上响应道，“我有好久没有领教余参军长的‘八大锤了’。”

说着赖夫人便把余参军长推到了锣鼓那边。余参军长一站上去，便拱了手朝下面道了一声“献丑”，客人们一阵哄笑，他展开唱了一段金兀术上场时的“点绛唇”；一面唱着，一面又撩起了袍子，做了个上马的姿势，踏着马步便在客厅中央环走起来，他那张宽肥的醉脸胀得紫红，双眼圆睁，两道粗眉一齐竖起，几声呐喊，把胡琴都压了下去。赖夫人笑得弯了腰，跑上去，跟在余参军长后头直拍着手，蒋碧月即刻上去加入了他们的行列，不停地尖起嗓子叫着“好黑头！好黑头！”另外几位女客也上去跟了她们喝彩，团团围走，于是客厅里的笑声便一阵比一阵暴涨了起来。余参军长一唱歌，几

个着白衣黑裤的女佣已经端了一碗碗的红枣桂圆汤进来让客人们润喉了。

窦夫人引了客人们走出到屋外的露台上的时候，外面的空气里早充满了风露，客人们都穿上了大衣，窦夫人却围了一张白丝的大披肩，走到了台阶的下端去。钱夫人立在露台的石栏旁边，往天上望去，她看见那片秋月恰恰地升到中天，把窦公馆花园里的树木路阶都照得镀了一层白霜，露台上那十几盆桂花，香气却比先前浓了许多，像一阵湿雾似的，一下子罩到了她的面上来。

“赖将军夫人的车子来了”，刘副官站在台阶下面，往大声通报各家的汽车。头一辆开进来的，便是赖夫人那架黑色崭新的林肯，一个穿着制服的司机赶忙跳了下来，打开车门，弯了腰毕恭毕敬地候着。赖夫人走下台阶，和窦夫人道了别，把余参军长也带上了车，坐进去后，却伸出头来向窦夫人笑道：

“窦夫人，府上这一夜戏，就是当年梅兰芳和金少山也不能过的！”

“可是呢，”窦夫人笑着答道，“余参军长的黑头真是赛过金霸王了。”

立在台阶上的客人都笑了起来，一齐向赖夫人挥手作别。第二辆开进来的，却是窦夫人自己的小包车，把几位票友客人都送走了。接着程参谋自己开了一辆吉普军车进来，蒋碧月马上走了下去，捞起旗袍，跨上车子去，程参谋赶着过来，把她扶上了司机旁边的座位上，蒋碧月却歪出半个身子来笑道：

“这架吉普车连门都没有，回头怕不把我摔出马路上去呢！”

“小心点开啊，程参谋，”窦夫人说道，又把程参谋叫了过去，附耳嘱咐了几句，程参谋直点着头笑应道：“夫人请放心。”

然后他朝了钱夫人，立了正，深深地行了一个礼，抬起头来笑道：

“钱夫人，我先告辞了。”

说完便利落地跳上了车子，发了火，开动起来。

“三阿姐再见！五阿姐再见！”

蒋碧月从车门伸出手来，不停地招挥着，钱夫人看见她臂上那一串扭花镯子，在空中划了几个金圈圈。

“钱夫人的车子呢？”客人快走尽的时候，窦夫人站在台阶下问刘副官道：

“报告夫人，钱将军夫人是坐计程车来的，”刘副官立了正答道。

“三阿姐——”钱夫人站在露台上叫了一声，她老早就想跟窦夫人说替她叫一辆计程车来了，可是刚才客人多，她总觉得有点堵口，钱鹏志过世后，她那辆官家汽车已经归还政府了。

“那么我的汽车回来，立刻传进来送钱夫人吧，”窦夫人马上接口道。

“是，夫人。”刘副官接了命令便退走了。

窦夫人回转身，便向着露台走了上来，钱夫人看见她身上那块白披肩，在月光下，像朵云似的簇拥着她。一阵风掠

过去，周遭的椰树都沙沙地鸣了起来。把窦夫人身上那块大披肩吹得姗姗扬起，钱夫人赶忙用手把大衣领子锁了起来，连连打了两个寒噤。刚才滚热的面腮，吃这阵凉风一扬逼，汗毛都张开了。

“我们进去吧，五妹妹。”窦夫人伸出手来，搂着钱夫人的肩膀往屋内走去，“我叫人沏壶茶来，我们正好谈谈心——你这么久没来，可发觉台北变了些没有？”

钱夫人沉吟了半晌，侧过头来答道：

“变多喽。”

走到房子门口的时候，她又轻轻地加了一句：

“变得我都快不认识了——起了好多新的高楼大厦。”

（选自《白先勇短篇小说选》，福建人民出版社 1982 年版）

玉 卿 嫂

—

我和玉卿嫂真个有缘，难得我第一次看见她，就那么喜欢她。

那时我奶妈刚走，我又哭又闹，吵得我妈没得办法。天

天我都逼着她要把我奶妈找回来。有一天逼得她冒火了，打了我一顿屁股骂道：

“你这个娃仔怎么这样会扭？你奶妈的丈夫快断气了，她要回去，我怎么留得住她，这有什么大不了！我已经托矮子舅妈去找人来带你了，今天就到。你还不快点替我背起书包上学去，再要等我来抽你是不是？”

我给撵了出来，窝得一肚子闷气。吵是再也不敢去吵了，只好走到窗户底有意叽咕几声给我妈听：

“管你找什么人来，横竖我不要，我就是要我奶妈！”

我妈在里面听得笑着道：

“你们听听，这个小鬼脾气才僵呢，我就不相信她奶妈真有个宝不成？”

“太太，你不知道，容哥儿离了他奶妈连尿都屙不出了呢！”胖子大娘的嘴巴顶刻薄，仗着她在我们家做了十几年的管家，就倚老卖老了。我妈讲话的时候，她总爱搭几句辞儿凑凑趣，说得我妈她们全打起哈哈来。当着一大堆人，这种话多难听！我气得跑到院子里，把胖子大娘晾在竹竿上的白竹布衣裳一把扯了下来，用力踩得像花脸猫一般，然后才气咻咻的催车夫老曾拉人力车送我上学去。

就是那么一气，在学堂里连书也背不出来了。我和隔壁的唐道懿还有两个女生一起关在教室时留堂。唐道懿给老师留堂是家常便饭，可是我读到四年级来破题儿第一遭。不用说，鼻涕眼泪早涂得一脸了，大概写完大字，手上的墨还没有洗去，一搯一摸，不晓得成了一副什么样子，跑出来时，老曾一看见我就拍着手笑弯了腰，我狠命的踢了这个湖南骡子

几下，踢得他直叫要回去告我妈。

回到屋里，我轻脚轻手，一溜烟跑到楼上躲进自己房中去了。我不敢张声，生怕他们晓得我挨老师留堂。哪晓得才过一下子，胖子大娘就扯起喉咙上楼来找我了，我赶快钻到帐子里去装睡觉，胖子大娘摇摇摆摆跑进来把我抓了起来，说是矮子舅妈带了一个叫玉卿嫂的女人来带我，在下面等着呢，我妈要我快点去见见。

矮子舅妈能带什么好人来，我心里想她老得已快缺牙了，可是看上去才和我十岁的人差不多高，我顶讨厌她，我才不要去见她呢，可是我妈的话不得不听啊！我问胖子大娘玉卿嫂到底是个什么样子的人，胖子大娘眯着眼睛笑道：“有两个头，四只眼睛的！你自己去看吧，看了她你就不想你奶妈了。”

我下楼到客厅里时，一看见站在矮子舅妈旁边的玉卿嫂却不由得倒抽了一口气，好爽净，好标致，一身月白色的短衣长裤，脚底一双带绊的黑布鞋，一头乌油油的头发学那广东婆妈松松的挽了一个髻儿，一双杏仁大的白耳坠子却刚刚露在发脚子外面，净扮的鸭蛋脸，水秀的眼睛，看上去竟比我们桂林人喊作“天辣椒”如意珠那个戏子还俏几分。

我也说不出什么道理来，一看见玉卿嫂，就好想跟她亲近的。我妈问我请玉卿嫂来带我好不好时，我忙点了好几下头，连顾不得赌气了。矮子舅妈跑到我跟前跟我比高，说我差点冒过她了，又说我愈长愈体面。我连不爱理她，一径想找玉卿嫂说话，我妈说我的脸像个小叫化，叫小丫头立刻去舀洗脸水来，玉卿嫂忙过来说让她来帮我洗。我拉着她跟她胡诌了半天，我好喜欢她这一身打扮，尤其是她那对耳坠子，

白得一闪一闪的，好逗人爱。可是我仔细瞧了她一阵子时，发觉原来她的额头竟有了几条皱纹，笑起来时，连眼角都拖上一抹鱼尾巴了。

“你好大了？”我洗好脸忍不住问道，我心里一直在猜，我听胖子大娘说过，女人家额头打皱，就准有三十几岁了，她笑了起来答道：

“少爷看呢？”

“我看不出，有没有三十？”我竖起三个指头吞吞吐吐的说。

她连忙摇头道：

“还有那么年轻？早就三十出头喽！”

我有点不信，还想追着问下去，我妈把我的话头打断了，说我是傻仔，她跟玉卿嫂讲道：

“难得这个娃仔和你投缘，你明天就搬来吧，省得他扭得我受不了。”

矮子舅妈和玉卿嫂走了以后，我听见我妈和胖子大娘聊天道：

“喏，就是花桥柳家他们的媳妇，丈夫抽鸦片的，死了几年，家道落了，婆婆容不下，才出来的。是个体面人家的少奶奶呢！可怜穷了有什么办法？矮子舅妈讲是我们这种人家她才肯来呢。我看她倒蛮讨人喜欢。”

“只是长得太好了些，只怕——”胖子大娘又在挑唆了，她自己丑就不愿人家长得好，我妈那些丫头，长得好些的，全给她挤走了。

二

我们中山小学的斜对面就是高升戏院，是唱桂戏的，算起来是我们桂林顶体面的一家了。角色好，行头新，十场戏倒有七八场是满的。我爸那时在外面打日本鬼，蛮有点名气，戏院里的那个刘老板最爱拍我们马屁，我进了戏院不但不要买票，刘老板还龇着一嘴银牙，赶在我后面问我妈好，拿了瓜子又倒茶，我白看了戏不算，还很有得嚼头。所以我放了学，天时早的话，常和老曾到戏院里逛逛，回去反正我们都不说出来，所以总没有吃过我妈的排头。有时我还叫唐道懿一起去，好像我作东一样，神气得了不得。我和他都爱看武戏，什么黄天霸啦，打得最起劲，文戏我们是不要看的，男人家女人家这么你扯我拉的，肉麻死了。

我跟唐道懿溜到后台去瞧那些戏子佬打扮，头上插起好长的野鸡毛，红的黑的颜料子直往脸上抹，好有意思。因为我从小就长得胖嘟嘟，像个粉团儿，那些戏子佬看见我就爱得要命，一窝蜂跑过来逗我玩，我最喜欢唱武生的云中翼，好神气的样子，一杆枪耍在手中，连不见分量似的，舞起来连人都看不见了。那个唱旦角的天辣椒如意珠也蛮逗人喜欢，眉眼长得好俏；我就是不爱看做小生那个露凝香，女人装男人，拿起那把扇子摇头摆尾的，在台上还专会揩油呢，怎么好意思！此外还有好多二流角色和几个新来的我都不大熟，可是脸谱儿和名字我倒还记得。

我见过玉卿嫂的第二天，一放了学，我就飞跑出来催老曾快点送我回去，唐道懿追着出来又要我带他去看戏，说是

这天唱“关公走麦城”呢，我上了车回答他道：

“明天我再带你去，今天我没空，我要回家去看玉卿嫂。”

“谁是玉卿嫂啊？”他大惊小怪的问。

“就是我的新奶妈哪。”我喊惯了奶妈一时改不过口来。

“哈哈，容容这么大个人还要请奶妈来喂奶呢！”唐道懿拍着手来羞我，两道鼻涕跑出来又缩了进去，邋遢死了！我涨红了脸骂了他几声打狗屁，连忙叫老曾拖车子走了。

我一进了屋就嚷着要找玉卿嫂，我妈说她早来了，在我房里收拾东西呢。我三步作两步的跨到楼上房中去，看见玉卿嫂正低着头在铺她的床。她换了一身亮黑的点梅纱，两只手膀子显得好白净。我觉得她实在长得不错，不过她这种漂亮，一点也不像我们家刚嫁出去那个丫头金蝉，一副妖娆娇俏的样子，她一举一动总是那么文文静静的，大概年纪到底比金蝉大得多，不像金蝉那么整天疯疯癫癫的了。我轻手轻脚的走到她后面，大声喝了一下，吓得玉卿嫂回过头来直拍着胸口笑道：“我的少爷，你差点把我的魂都吓走了。”我笑得打跌，连忙猴向她身上跟她闹着玩，我跟她说她来带我，我好开心，那几天我奶妈不在，我一个人睡在楼上，怕得不得了，夜晚尿胀了也不敢爬起来屙，生怕有鬼掐脚似的，还落得胖子大娘取笑半天。我跟她在房里聊了好一会儿，我告诉她我们家里哪个人好，哪个人坏，哪个人顶招惹不得，玉卿嫂笑着说道：

“管他谁好谁坏，反正我不得罪人，别人也不会计算我的。”

我忙摇着手说道：

“你快别这么想！像胖子大娘，就坏透了，昨天她在讲你长得太好了，会生是非呢！”

三

大概玉卿嫂确实长得太好了些，来到我们家里不上几天就出了许多事故。自从她跨进了我家大门，我们屋里那群斋狠了的男光棍佣人们，竟如同苍蝇见了血，玉卿嫂一走过他们跟前，个个的眼睛瞪得牛那么大，张着嘴，口水都快流出了似的。胖子大娘骂他们像狗舔屎一样，好馋。这伙人一背过脸，就叽叽喳喳，不知在闹些什么鬼。我只是听不见罢咧，要是给我捉到了他们在嚼嘴混说我们玉卿嫂我可就要他们好看！

有一晚吃了饭，我去找门房瞎子老袁，要爬到他肩上骑马嘟嘟，到我们花园去采玉兰。我们花园好大，绕一圈要走老半天，我最喜欢骑在老袁肩上爬到树上去摘花了。其实老袁这个人样样都好，就是太爱看女人，胖子大娘讲他害火眼准是瞧女人瞧出来的。我走到大门口，看见他房里挤了好些人在聊天，湖南骡子老曾，厨房里打杂的小王，还有菜园里浇粪的秦麻子，一群人交头接耳不知在编派谁，我心里很不受用，忙垫了脚走到窗户底下，竖起耳朵用力听。

“妈那巴子！老子今天早晨看见玉卿嫂在晾衣服，一双奶子鼓起那么高，把老子火都勾了上来。呸！有这么俏的婊子，和她睡一夜，死都愿了。”讲话的是小王，这个人顶下作，上次把我们家里一个丫头睡起了肚子，我妈气得把他撵了出去，他老子跑来跪倒死求活求，我妈才算了。

“你呀，算了罢，舔人家的洗脚水还攀不上呢。”老曾和小王是死对头，一讲话就要顶火的。

“罢、罢、罢，”老袁摇手插嘴道：“这几天，你送小少爷回来，怎么一径赶着要替小少爷提书包上楼呢？还不是想去闻闻骚？”讲得他们都笑起来了，老曾气得咿呀唔呀的，塞得一嘴巴湖南话，说也说不清楚。

秦麻子忙指着老袁道：“你莫在这里装好了，昨天玉卿嫂替太太买柿子回来，我明明瞧见你忙着狗颠屁股似的去接她的篮子，可不知又安着什么心！”

几个七嘴八舌，愈讲愈难听，我气得一脚踢开了门，叉起腰恨恨的骂道：

“喂！你们再敢多说一句，我马上就去告诉玉卿嫂去，看她饶不饶得过你们。”

哪晓得小王却涎着脸笑嘻嘻的向我央道：“我的好少爷，别的你千万莫跟她说，你只问她我小王要和她睡觉，她肯不肯。”

那几个鬼东西哄然笑了起来，我让他们笑呆了，迟疑了好一会儿，连忙回头跑到楼上找到玉卿嫂，气喘喘的跟她讲：“他们都在说你坏话，小王讲他要和你睡觉呢！你还不快点去打他的嘴。”

玉卿嫂红了脸笑着说：“这起混帐男人哪有什么好话说，快别理他们，只装听不见算了。”

我不依，要逼着她去找他们算帐，玉卿嫂说她是新来的，自然要落得他们嚼些牙巴，现在当作一件正经事闹开来，太太晓得不是要说她不识数了？

可是第二天就有事情来了。姑婆请我妈去看如意珠的“昭君和番”，屋里头的人乘机溜了一半，那晚我留在房中拼命背书，生怕又挨老师罚。

“滴嗒滴，
滴嗒滴，
钟摆往来不停息，
不停息，
不停息，

我的头都背大了，还塞不进去，气得把书一丢，一回头，却看到玉卿嫂踉踉跄跄跑了进来，头发乱了，掉了一绺下来，把耳坠都遮住了，她喘得好厉害，胸脯一起一伏的。我忙问她怎么回事，她喘了半天说不出话来，我问她是不是小王欺负她了，她点了一点头，我气得忙道：

“你莫怕，等我妈回来马上就讲出来，怕不撵他出去呢！”玉卿嫂忙抓住，再三求我不要告诉我妈，她说：

“这没有什么大不了，少爷千万别闹出来，反倒让别人讲我轻狂，那个死鬼吃了我的苦头，谅他下次再也不敢了。”

第二天，我看见小王眼皮肿得像核桃那么大，青青的一块，他说是屙尿跌着的，听得我直抿着嘴巴笑。

四

我们在桂林乡下还有些田，由我们一个远房叔叔代收田租，我们叫他满叔。他长得又矮又胖，连看不见颈子的，背底下我们都喊他做坛子叔叔。一年他才来我们家里两三次，只来给我妈田租钱罢了。胖子大娘说坛子叔叔本来穷得快当裤

子了，帮我们管田以后，很攒了两个钱，房子有了一大幢，只少个老婆罢了。他和花桥柳家有点亲，所以玉卿嫂叫他作表哥的。不知怎么回事，自从玉卿嫂来了以后，满叔忽然和我们来往得勤了。巴巴结结今天送只鸡来，明天提个鸭来。有事没事，也在我们家里泡上半天。如果我妈不在家，他就干坐着，等到我放学回来，他就跟到我房间里和我亲热得了不得，问长道短的：“容哥儿爱吃什么？要不要吃花桥的碗儿糕？满叔买来给你。”平常他一来只会跟我妈算钱，很不大理睬我的。现在突然跑来巴结我，反倒弄得我一头雾，摸不清门路了。我问胖子大娘为什么坛子叔叔近来这样热络，她笑着答道：

“傻哥子，这点你还不懂，你们坛子叔叔看上了你的玉卿嫂，要讨她作老婆啦。”

“不行啊，他讨了她去没人带我怎么办呢？”我急得叫了起来。

“我说你傻，你把你玉卿嫂收起来，不给满叔看见不就行了。”胖子大娘咯咯咯的笑着教我道。

以后坛子叔叔来我们家，我总要把玉卿嫂拖得远远的，不让他看见，哪晓得他一来就借个故儿缠着玉卿嫂跟她搭讪，我一看见他们两人讲话，就在外面顿着脚叫道：

“玉卿嫂，你来，我有事情要你做。”玉卿嫂常给满叔缠得脱不得身，直到我生了气喊起来：“你聋了是不是？到底来不来的啦！”玉卿嫂才摔下坛子叔叔，急急忙忙一面应着跑过来，我埋怨她半天，直向她瞪白眼。她忙辩道：

“我的小祖宗，不是我不来，你们满叔老拖住我说话，我

怎么好意思不理人家呢？”

我向她说，满叔那种人少惹些好，他心里不知打些什么主意呢。玉卿嫂说她也是百般不想理他的，只是碍着情面罢咧。

果然没有多久，坛子叔叔就来向我妈探口气想娶玉卿嫂作媳妇了，我妈对他说道：“我说满叔，这种事我也不能作主，你和她还有点亲，何不你自己去问问她看？”

满叔得了这句话，喜得抓耳挠腮，赶忙挽起长衫，一爬一爬，喘呼呼的跑上楼去找玉卿嫂去，我也急着跟了上去，走到门口，只听到满叔对玉卿嫂说道：

“玉妹。你再想想看，我表哥总不会亏待你就是了，你下半辈子的吃、穿，一切包在我身上，你还愁什么？”

玉卿嫂背着脸说道：

“表哥，你不要提这些事好不好？”

“你嫌我老了？”坛子叔叔急得直搓手。

玉卿嫂没有出声。

“莫过我还配不上你不成？”坛子叔叔有点气了，打鼻子里哼了一下道：“我自己有几十亩田，又有一幢大房子，人家来做媒，我还不要呢。”

“表哥，这些话你不要来讲给我听，横直我不嫁给你就是了！”玉卿嫂转过身来说道，她的脸板得铁青，连我都吓了一跳。她平常对我总是和和气气的，我不晓得她发起脾气来那样唬人呢。

“你——你——”坛子叔叔气得指着玉卿嫂直发抖道：“怎么这样不识抬举，我讨你，是看得起你，你在这里算什么？”

老妈子！一辈当老妈子！”

玉卿嫂走过来将门帘“豁琅”一声摔开，坛子叔叔只得讪讪的跑了出来。我赶在他前面，跑到大门口学给老袁他们听，笑得老袁拍着大腿滚到床上去。等到坛子叔叔一爬一爬走出大门时，老袁笑嘻嘻的问他道：“满老爷，明天你老人家送不送鸡来啦？送来的话，我等着来帮你老人家提进去。”

满叔装着没听见，连忙揩着汗溜走了。

五

自从玉卿嫂打回了满叔后，我们家里的人就不得不对她另眼相看了。有的说她现存放着个奶奶不会去做，要当老妈子；有的怪她眼睛长在额头上，忒过无情。

“我才不信！”胖子大娘很不以为然的议论道：“有这么刁的女人？那么标致，那么漂亮的人物，就这样能守得住一辈子了？”

“我倒觉得她很有性气呢。”我妈说道：“大家出来的人到底不同些，可笑我们那位满叔，连不自量，怎么不抹得一鼻子灰？”

从此以后，老袁、小王那一伙人却对玉卿嫂存了几分敬畏，虽然个个痒得恨不得喉咙里伸出手来，可是到底不敢轻举妄动，只是远远的看着罢了。

不管怎么样，我倒觉得玉卿嫂这个人好亲近得很呢。看起来，她一径都是温温柔柔的，不多言不多语。有事情做，她就闷声气，低着头做事；晚上闲了，她就上楼来陪着我做功课，我写我的字，她织她的毛线，我从来没有看见她去找人

扯是拉非，也没看过她去院子里伙着老曾他们听莲花落。她就爱坐在我旁边，小指头一挑一挑，戳了一针又一针的织着。她织得好快，沙沙沙只听得竹针的响声。有时我不禁抬头瞅她一眼，在跳动的烛光中，她的侧脸，真的蛮好看。雪白的面腮，水葱似的鼻子，蓬松松一绺溜黑的发脚子却刚好滑在耳根上，衬得那只耳坠子闪得白玉一般；可是不知怎的，也就是在烛光底下，她额头上那把皱纹子，却像那水波痕一样，一条一条全映了出来，一、二、三——我连数都能数得出几根了，我不喜欢她这些皱纹，我恨不得用手把她的额头用力磨一磨，将那几条皱纹敕平去。尤其是当她锁起眉心子，怔怔出神的当儿——她老爱放下毛线，这样发呆的——我连她眼角那条鱼尾巴都看得清清楚楚了。

“你在想什么鬼东西呀？”我有时忍不住推推她的膀子问她道。

她慌忙拿起毛线，连连答道没有想什么，我晓得她在扯谎，可是我也懒得盘问她了，反正玉卿嫂这个人是我们桂林人喊的默蚊子，不爱出声，肚里可有数呢。

我喜欢玉卿嫂还有一个缘故：她顺得我，平常经不起我三扭，什么事她都差不多答应我的。我妈不大喜欢我出去，不准我吃摊子，又不准上小馆，怕我得传染病。热天还在我襟上挂着一个樟脑囊儿，一径要掏出来闻闻，说是能消毒，我怕死那股气味了。玉卿嫂来了以后，我老撺掇她带我出去吃东西，她说她怕我妈讲话。

“怕什么？”我对她道：“只有我们两人晓得，谁会去告诉妈妈，你不肯去，难道我不会叫老曾带我去？”她拿我是一点

都没有办法。我们常常溜到十字街去吃哈盛强的马肉米粉，哈盛强对着高升戏院，专门做戏院子的生意，尤其到了夜晚，看完戏的人好多到这里来吃宵夜的。哈盛强的马肉米粉最出名，我一口气可以吃五六碟，吃了回来，抹抹嘴，受用得很，也没见染上我妈说的什么霍乱啦，伤寒啦。

只有一件事我实在解不过来，任我说好说歹，玉卿嫂总不肯依我。原来不久玉卿嫂就要对我说她要回婆家一趟，我要她带我一起去，她总不肯，一味拿话哄着我道：

“远得很哪！花桥那边不好走，出水东门还要过浮桥，没的把你跌下水去呢！快别去，在屋里好好玩一会儿，回头我给你带几个又甜又嫩的大莲蓬回来噢！”

她一去就是老半天，有时我等得不耐烦了，忍不住去问胖子大娘：

“玉卿嫂为什么老要回婆家呢？”

“你莫信她，她哄你的，容哥儿，”胖子大娘瘪起嘴巴说道：“她回什么鬼婆家啊——我猜呀，她一定出去找野男人去了！”

“你不要瞎扯！你才去找野男人，我们玉卿嫂不是那种人。”我红了脸驳胖子大娘。

“傻哥子！她跟她婆婆吵架才出来的，这会子又巴巴结结跑回去？你们小娃子她才哄得倒，她哪能逃得过老娘这双眼睛。你看，她哪次说回婆家时，不是扮得妖妖精精的？哪，我教你一个巧法子：下次她去的时候，你悄悄的跟着她屁股后头捉她一次，你就知道我是不是瞎扯了。”胖子大娘的话讲得我半信半疑起来，我猛然想起玉卿嫂出门的时候，果然头上

搽了好多生发油，香喷喷，油光水滑的，脸上还敷了些鸭蛋粉呢。

去花桥要出水东门，往水东门，由我们家后园子那道门出去最近——这是玉卿嫂说的，她每次回婆家总打后门去。礼拜天她又要去了，这次我没有出声，我赖在床上，暗暗的瞅着她，看她歪着头戴上耳坠子，对了镜子在钳眉毛。

“我去了，噢，”她临走时，跑来拧了一下我的腮帮子，问我想吃什么，她好带回来。

“上次那种大莲蓬就好。”我转过身去装着无所谓的样子说，她答应一定替我挑个最大的回来，说完，她匆匆的走了。我闻到一股幽香，那一定是从玉卿嫂身上发出来的。

当她一下了楼梯，我赶忙跳了起来，跟在她后面进了后园子。我们后园种了一大片包谷，长得比我还高。我躲在里面，她回了几次头都没看见。我看她出了后门，并不往右手那条通水东门的大路去，却向左边手走，我知道，出左手那条小街就是一撮七拐八弯的小巷子，尽是些小户人家，一排一排的木板房子住着卖豆浆的也有，拖板车的也有，唱莲花落的瞎婆子，削脚剔指甲的，全挤在那里，我们风洞山这一带就算那几条巷子杂。那种地方我妈平常是踏脚都不准我踏的，只有老袁去喊莲花落的时候，我才偷着跟去过几次，邋邋遢遢死了，臭的！玉卿嫂不知跑去做什么鬼？她那么干净个人，不怕脏？我连忙蹑手蹑脚跟了过去，玉卿嫂转了几个弯，往一条死街堂走了去，等我追上前，连个人影都看不见，我打量了一下，这条死街堂两边总共才住着六家人，房子都是矮塌塌的，窗户才到我下巴那么高，我垫起脚就瞧得里面了。我

看这些人穷得很，连玻璃窗都装不起，尽是棉纸糊的，给火烟熏得又焦又黄。我在弄堂里走了几个来回，心里一直盘算，这六个大门可不知玉卿嫂在哪一扇里面，我踱到右手第三家门口时，忽然听到了玉卿嫂的声音，我连忙走过去把耳朵贴在门缝上，却听到她正和一个男人在讲话呢。

“庆生，莫怪我讲一句多心话，我在你身上用的心血也算够了，你吃的住的，哪一点我没替你想到？天冷一点，我就挂着你身上穿得单，主人赏一点好东西，我明明拿到嘴边，只是咽不下去，总想变个法儿留给你，为了找这间房子，急得我几个晚上都睡不着，好不容易换了些金器，七凑八凑，才买得下，虽然单薄些，却也费了我好多神呢。只是我这份心意不知——”玉卿嫂说着，忽然我听见她带着哭声了。

“玉姐，我莫讲了好不好——”那个叫庆生的男人止着她道，他的声音低低的，很带点嫩气呢。

“不，不，你让我说完，这是郁在我心里的话——你是晓得的，我这一生还有什么指望？我出来打工，帮人家做老妈子，又为的是哪一个？我也不敢望你对我怎么好法子，只要你明白我这份心意，无论你给什么嘴脸给我看，我咬紧牙根，总吞得下去，像那天吧，我不要你出去做事，你就跟我红脸，得！我的眼泪挂到了眼角我都有本事给咽了进去，我为什么不喜欢你出去呢？我怕你身子弱，劳累不得，庆弟，你听着，只要你不变，累死苦死，我都心甘情愿，熬过一两年我攒了钱，我们就到乡下去，你好好的去养病，我去守着你服侍你一辈子——要是你变了心的话——”玉卿嫂呜呜咽咽哭泣起来了，庆生却低声唧唧啾啾跟玉卿嫂说了好些话，玉卿嫂过

了一会，叹了一口气又说道：

“我也不指望你报答我什么——，只要你心里，有我这个人，我死也闭上眼睛了——喏，你看，这包是我们太太天天吃高丽参切剩下来的渣子，我一天攒一点，攒成这么一包，我想着你身子单薄，渐渐天凉起来，很该补一补，我们这种人哪能吃得起什么真的人参燕窝呢，能有这点已经算不错了。天天夜里，你拿个五更鸡罐子上一抓，熬一熬，临睡前喝这么一碗，很能补点血气的，我看你近来有点虚浮呢，晚上还出汗不出？”

“这阵子好多了，只是天亮时还有一点。”

“你过来，让我仔细瞧瞧你的脸色——”

不知这庆生是什么样的人？我心想，玉卿嫂竟对他这么好，我倒要瞧一瞧了。我用力拍了几下门面，玉卿嫂出来开门时一看见是我，吓了一跳，连忙让我进去急着问道：

“我的小祖宗爷，你怎么也会到这种地方来了，家里的人知不知道啦？”

我拍着手笑着：

“你放心吧，我也是跟着你屁股后头悄悄的溜出来的，我看你转了几个弯子，忽然不见了，害得我好惨，原来你躲在这里呢，你还哄我回婆家去了——这是你什么人啦？”我指着站在玉卿嫂旁边那个后生男人问道，玉卿嫂忙答道：“他是我干弟弟，喏，庆生，这就是我服侍的容容少爷，你快来见见。”

庆生忙笑着向我作了一个揖，玉卿嫂叫他去把她平常用的那个杯子洗了倒杯茶来，她自己又去装了一盘干龙眼来剥

给我吃，我用力瞅了庆生几下，心想难怪玉卿嫂对他那么好，好体面的一个后生仔，年纪最多不过二十来岁，修长的身材，长得眉清目秀的，一头浓得如墨一样的头发，额头上面的发脚子却有点点卷，也是一杆直挺挺的水葱鼻，倒真像玉卿嫂的亲弟弟呢！只是我看他面皮有点发青，背佝偻的，太瘦弱了些。他端上茶杯笑着请我用茶时，我看见他竟长了一口齐垛垛雪白的牙齿，好好看，我敢说他一定还没有剃过胡子，他的嘴唇上留了一转淡青的须毛毛，看起来好细致，好柔软，一根一根，全是乖乖的倒向两旁，很逗人爱，嫩相得很。一点也不像我家老袁的络腮胡，一丛乱茅草，我骑在他肩上，扎得我的大腿痛死了。他对我讲，他是天天剃才剃出这个样子来的。

“好啊！”我含着一个龙眼核指着庆生向玉卿嫂羞道：“原来你收着这么一个体面的干弟弟也不叫我来见见。”说得庆生一脸通红，连耳根子都涨得血红的，我发觉他竟害羞得很呢，我进来没多一会儿，他红了好几次脸了，他一笑就脸红，一讲话也爱脸红，嚅嚅嚅嚅，腼腼腆腆的，好有意思！我盯着他用力瞧时，他竟局促得好像坐也不是站也不是了，两只手一忽儿捋捋头发，一忽儿抓抓衣角，连没得地方放了似的。玉卿嫂忙解说道：

“少爷，不是我不带你来，这种地方这么邋遢哪是你能来的？”

“胡说！”我吐了龙眼核说道：“外面巷子邋遢罢咧，你干弟弟这间房多干净，你看，桌子上连灰尘都没有的。”我在桌子上拿手指划了一划给她看。庆生这间房子虽然小，只放得

下一铺床和一张桌子，可是却收拾得清清爽爽的，蚊帐被单一律雪白，和庆生那身衣服一样，虽然是粗布大褂，看起来却爽眼得很。

我着实喜欢上玉卿嫂这个干弟弟了，我觉得他蛮逗人爱，脸红起来的时候好有意思。我在他那里整整玩了一个下午，我拉着他下象棋，他老让我吃他的子，吃得我开心死了。玉卿嫂一径要催着我回去，“急什么？”我摔开她的手说道：“还早得很呢。”一直到快吃晚饭了，我才肯离开，临走时，我叫庆生明天等着，我放了学就要来找他玩。

走到路上玉卿嫂跟我说道：

“少爷，我有一件事情不知你能不能答应，要是能，以后我就让你去庆生那儿玩，要是不能，那你什么念头都别想打。”我向她说，只要让我和庆生耍，什么事都肯答应。

她停下来，板起脸对我说：“回到家里以后，无论对谁你都不准提起庆生来，做得到不？”她的样子好认真，我连忙竖起拇指赌咒——哪个讲了嘴巴生疔！不过我告诉她胖子大娘这回可猜错了，我说：

“她讲你是出来找野男人呢，你说好不好笑？要是你准我讲的话，我恨不得一回去就告诉她，你原来有一个极体面的干弟弟——什么野男人！”

六

第二天，我连上着课都想到庆生，我们算术老师在黑板上画着好多根树干在讲什么鬼植树问题：十棵树，九个空，二十棵树，十九个空——讲得我的头直发昏，我懒得听，我一

直想着昨天我和庆生下棋——实在有趣。他要吃我的车时，有意跟我说：“留神啊，少爷，我要吃车啦。”我连忙把棋子抢在手中，笑着和他打赖，他也红着脸笑了起来，露出一嘴齐朵朵的牙齿，我真奇怪他嘴上那须毛为什么那么细那么软呢？连竖不起来的，我忽然起了一个怪念头：要是我能摸一摸庆生的软须胡，一定很舒服的——想着想着我忍不住发笑了，坐在我旁边的唐道懿掏了我大腿一把问道：“疯啦？好好的怎么笑起来了？”我用肘子拐了他一下瞪着他道：“嘘！莫吵，人家在想黑板上的题目呢！”

下午三点多钟就放了学，回到家门口，我连大门都不进就把书包撂给老曾催他回：“去，去，去告诉太太听，我去姑婆那里去了，吃夜饭才回来。”只有去姑婆家，我妈才顶通融，反正姑婆记性又不好，我哪天去，她也记不得那么多，所以说去她那里，最妥当。我心里头老早打好主意了：先请庆生到高升去看日戏，然后再带他去哈盛强吃马肉米粉。我身上带了一块光洋，八个东毫，早上刚从扑满里拿出来的。光洋是去年的压岁钱，东毫是年三十夜和老袁他们掷骰子赢来的。

我走到庆生房子门口，大门是虚掩着的，我推了进去，看见他脸朝着外面，蜷在床上睡午觉，我轻脚轻手走到他头边，他睡得好甜。连不晓得我来了。我蹲了下来，仔细瞧了他一阵子，他睡着的样子好像比昨天还要好看似的。好光润的额头，一大绺头发弯弯的滑在上面，薄薄的嘴唇闭得紧紧的，我看到他鼻孔微微的翕动着，睡得好斯文，一点也不像我们家那批男佣人，个个睡起来“呼啦呼啦”的，嘴巴歪得难看死了。真是不知怎么回事，我一看见他嘴唇上那转柔得发软的

青胡须就喜得难耐，我忍不住伸出手去摸了一下他嘴上的软毛毛，一阵痒痒麻麻的感觉刺得我笑了起来，他一个翻身爬了起来，抓住了我的手，两只眼睛一直愣愣发呆，还不知道是怎么回事。“哈哈，我在耍你的软胡须呢？”我笑着告诉他，突的他的脸又开始红了起来——红、红、红从颈脖一直到耳根子去了。

“哪，哪，哪，莫怕羞了，”我把他拉下床来一面催他道：“快点换衣服，我请你去看戏，然后我们去上小馆。”他迟疑了半天，吞吞吐吐，还说什么又不说了似的，后来终于说道：“我想我们还是不要出去的好，少爷！——”

“不行！”我急得顿脚嚷道：“人家特地把压岁钱带来请你的，喏，你看！”我把一块光洋掏出来亮给他看，一面拉着他就跑出门口了。

进了戏院我找到了刘老板告诉他说我请一个朋友来看戏要他给两个好位子给我们，我有意掏出四个东毫来给他，他连忙塞进我袋子里一叠声嚷着：“这个使不得，容少爷，你来看戏哪还用买票，请还请不来呢！”说着他就带我们到第三排去了。

庆生坐了下来，一直睁着眼睛东张西望，好像乡巴佬进城看见了什么新鲜事儿一样。

“难道你以前从来没来过这里看戏？”我问他道，他咬着下唇笑着摇头，很不好意思的样子，我诧异得不得了，我到过高升好多次，连我自己都数不清了呢。我连忙称能的教起他戏经来——我告诉他哪句戏好，哪句戏坏，这戏院子有些什么角色，各人的形容又是怎么样的，讲得我津津有味。

这天的戏是“樊江关”，演樊梨花的是一个叫金燕飞的二流旦角，这个女孩儿我在后台看过几次，年纪不过十七八岁，画眉眼、瓜子脸，刁精刁怪的，是一个很叫人怜的女娃子。我听露凝香说因为她嗓子不太好，所以只能唱些刀马旦的戏。这天她穿了一身的武打装束，头上两管野鸡毛颤抖抖的，一双上挑的画眉眼左顾右盼，好俊俏的模样。

庆生看得入了神，一对眼睛盯着台上连没有转过。

“喂，你喜不喜欢台上这个姑娘？”我凑到他耳边向他打趣道。他倏地转过头来愕然望着我，像个受了惊的小兔儿似的，一双眸子溜溜转，过了一会儿，他干咳了几声，没有答话，突然转过头去，一脸别得紫胀，我看见他脖子上的青筋都暴起来了。我吓了一大跳，连忙不敢出声了。

看完戏，我就请庆生到过哈盛强去吃马肉米粉，我们各人吃了五碟，我要请客，他一定不肯，争了半天，到底还是他付了钱。我们走出来时看着天时还早，我就让他牵着手慢慢荡街荡回去。我和他一路上聊了好多话，原来他早没了爹娘，靠一个远房舅舅过活，后来他得了痼病，人家把他逼了出来，幸亏遇着他玉姐才接济了他。

“你怎么自己不打工呢？”我问他道。

他有点不好意思答道：

“玉姐说我体子虚，不让我做工。”

我问他好多事情，他总说玉姐讲要他这样，玉姐讲要他那样，我觉得真奇怪，这大个人了，怎么玉卿嫂一径要管着他像小孩儿似的呢。

走到我们后园门口我和他分手时，我又问他道：

“你喜不喜欢看戏？”他笑着点了点头。

“那以后你常常到学校门口来接我，我带你一同去。”

他嗫嗫嚅嚅的说：

“恐怕——恐怕玉姐不喜欢呢。”

唉！又是玉姐。

我一进到房中就跑到玉卿嫂面前嚷着说道：

“喂，你猜今天我跟庆生玩些什么？”

她放下毛线答说不知道。

“告诉你吧！我们今天去高升看戏来，金燕飞的——”我兴高采烈的正想说给她听，哪晓得她连没答腔，竟低下头织她的毛线去了。我心里好不自在，用力踢了她的绒线球——嘟囔道：

“这算什么？人家兴兴头头的，你又来泼冷水了。”

她仍旧低着头淡淡的答道：

“戏院子那种地方不好，你以后不要和庆生去。”她的声音冷冰冰的——她从来没对我这样说过话呢。以前我去看戏，她知道了没说什么，为什么和她干弟弟去她就偏不高兴了呢？我不懂。

七

其实这两姐弟的事情我不懂的还多得很呢。不知怎的，我老觉得他们两人有点奇怪，跟别人很不一样，比如说吧，胖子大娘也还不是有一个干弟弟叫狗娃的，可是她对他一点也不热络，一径骂他做臭小子，狗娃向她讨些我们厨房的剩锅巴费上好一番口舌，还要吃一顿臭骂，才捞到几包。可是玉

卿嫂对他干弟弟却是相差得天远地远。

平日玉卿嫂是连一个毫子都舍不得用的。我妈的赏钱、她自己替人家织毛衣、绣鞋面赚来的工钱，一个子一个子全放进柜子里一个小漆皮匣子中，每次到了月尾，我就看见她把匣子打开，将钱抖出来，数了又数，然后仔仔细细的用条小手巾包好揣到怀里，拿到庆生那儿去。

每次玉卿嫂带我到庆生那里，一进门她就拖着庆生到窗口端详半天，一径问着他这几天觉得怎么了？睡得好不好？晚上醒几次？还出虚汗没有？天亮咳得厉害不厉害？为什么还不拿棉袄出来，早晚着了凉可怎么是好？天凉了，吃些什么东西？怎么不买斤猪肝来炖炖？菠菜能补血，花生牛肺熬汤最润肺——这些话连我都听熟了。

玉卿嫂真是什么事都替庆生想得周周全全的，垫褥薄了，她就拿她自己的毡子来替他铺上；帐子破了洞，她就仔仔细细的替他补好；她帮他钉钮子、做鞋底、缝枕头囊——一切芝麻绿豆大的小事情，她总要亲自动手。要是庆生有点不舒服，她煎药熬汤的那份耐性才好呢，搅了又搅，试了又试。有一次庆生感了风寒，玉卿嫂盘坐在他床上，拿着酱油碟替庆生在背上刮痧时，我直听到她刮了多久就问了好久：“痛不痛？我的手太重了吧？你难过就叫，噢。”忽儿她拿着汗巾子替他揩汗，忽儿她在他背上轻轻的帮他揉搓，体贴得不得了。

玉卿嫂对庆生这份好是再也没说了，庆生呢，要是依顺起来，也算是百般的迁就了，玉卿嫂说一句他就应一句，像我们在学校里玩鸡毛乖乖一样，要他东歪就东歪，要他西歪就西歪。然而我老觉得他们两个人还是有点不对劲，不知怎

么的，玉卿嫂一径想狠狠的管住庆生，好像恨不得拿条绳子把他拴在她裤腰带上，一举一动，她总要牢牢的盯着，要是庆生从房间这一头走到那一头，她的眼睛就随着他的脚慢慢的跟着过去，庆生的手动一下，她的眼珠子就转一下，我本来一向觉得玉卿嫂的眼睛很俏的，但是当她盯着庆生看时，闪光闪得好厉害，嘴巴闭得紧紧的，却有点怕人了。庆生常常给她看得发了慌，活像只吃了惊的小兔儿，一双眸子东窜西窜，似乎是在躲什么似的。我一个人来和庆生玩还好些，我们下着棋有谈有笑，他一径露着一嘴齐垛垛的牙齿，好好看。要是玉卿端坐在旁边，他不知怎么搞的，马上就紧张起来了，心老是安不下来，久不久就拿眼角去瞟玉卿嫂一下，要是发现她在盯着他，他就忙忙垂下眼皮，有时突地两只手握起拳头，我看到他手背的青筋都暴起来了。说起来也怪得很，庆生虽然万分依从玉卿嫂，可是偶尔他却会无缘无故为些小事跟玉卿嫂拗得不得了，两人僵着，默默的谁也不出声，我那时夹在中间最难过了，棋又下不成，闷得好像透不过气来似的，只听得他们呼吸得好重。

有一件事情玉卿嫂管庆生管得最紧了，除了买东西外，玉卿嫂顶不喜欢庆生到外面去。为了这件事，庆生也和玉卿嫂闹过好几次别扭。我最记得有一天晚上，我妈到姑婆那儿去了。玉卿嫂带了我往庆生那儿，庆生不在屋里，我们在他房里等了好一会儿他才回来，玉卿嫂一看见他马上站起来劈头劈脸冷冷的问道：

“到哪里去来？”

“往水东门外河边上荡了一下子。”庆生一面脱去外衣，低

着头答道。

“去那里做什么？”玉卿嫂的眼睛盯得庆生好紧，庆生一直没有抬起头来。

“我说过去荡了一下子。”

“去那么久？”玉卿嫂走到庆生身边问着他，庆生没有出声。玉卿嫂接着又问：

“一个人——？”她的声音有点发抖了。

“这是什么意思？当然一个人！”庆生侧过脸去咳了几声躲开她的目光。

“我是说——呃——没有遇见什么人吧？”

“跟什么人讲过话没有？”

“真的没有？”

庆生突然转过脸来喊道：

“没有！没有！没有！——”

庆生的脸涨得好红，玉卿嫂的脸却变得惨白惨白的，两个人嘴唇都抖——抖得好厉害，把我吓得连不敢出声，心里直纳闷。他们两人怎么一下子变得一点也不斯文了呢？

八

桂林的冷天讲起来也怪得很，说它冷，从来也没见下过雪，可是那一股风吹到脸上活像剃刀刮着似的，寒进骨子里去，是干冷呢。我年年都要生冻疮，脚跟肿得像红萝卜头，痛死啦。好在天一转冷学校就放寒假了，一直放过元宵去。这下我可乐了，天天早上蜷在被窝里赖床，不肯起来，连洗脸水都要玉卿嫂端上床来。我妈总管把我揪起来，她讲小娃子

家不作兴睡懒觉，没的睡出毛病来。她叫玉卿嫂替我研好墨，催我到书房去写大字。讲老实话吧，我就是讨厌写字，我写起来好像鬼画符，一根根蚯蚓似的，在学校里总是吃大丙。我妈讲，看人看字，字不正就是心不正，所以要我多练。天又冷，抓起笔杆，手是僵的，真不是味道。我哪有这么大的耐烦心？鬼混一阵，瞅着我妈不防着早溜烟跑出去找唐道懿逍遥去了。我和他常到庆生那儿，带了一副过年耍的升官图，三个人赶着玩。

过阴历年在我们家里是件大事。就说蒸糕，就要蒸十几天才蒸得完，一直要闹到年三十夜。这几天，我们家里的人个个都忙昏了头，芋头糕、萝卜糕、千层糕、松糕，甜的咸的，要蒸几十笼来送人，厨房里堆成了山似的。我妈从湖南买了几十笼鸡鸭，全宰了，屋廊下的板鸭风鸡竟挂了五、六竹篙。我反正是没事做，夹在他们里面搓糯米团子玩，捏一个鸡，搓一个狗，厌了，一古脑全抛到阳沟里去，惹得胖子大娘鸡猫鬼叫跑来数说我一番。我向她咧咧嘴，屁都不理她。

我妈叫玉卿嫂帮忙箝鸭毛，老曾小王那一干人连忙七手八脚抢着过去献殷勤儿，一忽儿提开水，一忽儿冲鸭血，忙得狗颠屁股似的。胖子大娘看着不大受用，平常没事她都要寻人晦气排揎一顿的，这时她看见这边蒸糕的人都拥了过去，连忙跑到玉卿嫂面前似笑非笑的说道：

“我的妹子，你就是块吸铁，怎么全把我那边的人勾过来了。好歹你放几个回去帮我煽煽火，回头太太问起来怎么糕还没有蒸好，我可就要怨你了！”

玉卿嫂听得红了脸，可是她咬着嘴唇一句也没有回。我

听见老袁在我旁边点头赞道：“真亏她有涵养！”

我们家只有初一到初三不禁赌，这几天个个赌得欢天喜地。三十晚那天年糕就蒸好了。老袁他们老早把地扫好，该做的通通做了。大年初一不做事，讨吉利。年三十那天下午，玉卿嫂赶忙替我洗好了脚；我们桂林人的规矩到了年三十夜要早点洗脚，好把霉气洗去。

我妈接了姑婆和淑英姨娘来吃团圆饭，好一同陪着守岁。那晚我们吃火锅，十几样菜胀得我直打嗝，吃完已经是八九点钟了。先由我起，跟我妈辞年，然后胖子大娘领着佣人们，陆陆续续一批批上来作揖领赏。我的压岁钱总是五块光洋，收在口袋里，沉甸甸的，跑起来叮当响。老袁他们辞过年马上一窝蜂拥了出去，商量着要在老袁房里开起摊子掷骰子了。我连忙跑上楼去，想将压岁钱拿一大半给玉卿嫂替我收起来，然后剩下两块钱去跟老袁他们掷骰子去。

我一进房的时候，发觉玉卿嫂一个人坐在灯底下，从头到脚全换上新的了。我呆了呆，半晌说不出话来。

“少爷，你发什么傻啊！”玉卿嫂站起来笑着问我道。

“喔！”我掩着嘴嚷道，走过去摸了一摸她的衣服：“你怎么穿得像个新媳妇娘了？好漂亮！”

玉卿嫂是寡婆子，平常只好穿些素净的，不是白就是黑，可是这晚她却换了一件枣红束腰的棉滚身，藏青子，一双松花绿的绣花鞋儿，显得她的脸儿愈更净扮，大概还搽了些香粉，额上的皱纹在灯底下都看不出来了。只见脑后乌油油的挽着一个髻儿，抿得光光的，发亮了呢。我忙问她想到哪儿去，穿得这一身，她说哪儿也不去，自己穿给自己看罢咧。

我走近了，竟发觉她的腮上有点红晕，眼角也是润红的，我凑上去尖起鼻子闻了一闻，她连忙歪过头去笑着说道：

“刚才喝了一盅酒，大概还没退去。”我记得她从来不喝酒的，我问她是不是让人灌了。她说不是，是她刚才一个人坐着闷了，才喝的，我嚷道：

“可了不得！胖子大娘讲吃闷酒要伤肝伤肺的，来来来，快陪我去掷骰子，别郁在这里。”我拉了她要走，她连忙哄着我叫我先去，回头她就来，我将三块大洋揣到她怀里就一个人找老袁他们去了。

到了老袁房里时，里面已经挤满了，我把他们推开爬到桌子上盘坐着，小王一看见我来就咧开嘴巴说道：

“小少爷，快点把你的压岁钱抓紧些，回头仔细全滚进我荷包里来。”

“放屁！”我骂他道：“看我来剿干你的！”

哪晓得我第一把掷下去就是么二三“甩辫子”，我气得一声不响，小王笑弯了腰，一把将我面前两个东毫扫了过去说道：“怎么样，少爷，我说你这次保不住了。”

果然几轮下去，我已经输掉一块光洋了，第二次又轮到小王作庄时，我狠狠的将另外一块一齐下了注，小王掷了个两点。

“哈哈，这下子你可死得成了吧？”我拍着手笑道，劈手将他的骰子夺过来，捞起袖子往碗里一掷，一转就是一对六，还有一只骰子骨碌直在碗里转，我喊破了喉咙大叫：“三四五六、三四五六。”小王翘着小指头，直指着那骰子嚷道：“噓、噓、噓、么点！”琅一声，偏偏只现出一个红圈圈来。我气

得差不多想哭了，眼睁睁瞧着小王把我那块又白又亮的光洋塞进他荷包里去。我赶忙跳下来揪住小王道：“你等着，可别溜了，我去跟玉卿嫂拿了钱，再来捞本！”他们都说晚了，劝我明天再来，我哪里肯依，急得直跺脚嚷道：“晚什么？才十一点多钟，我要是捞不回本，还要你们掷通宵呢！”

九

我三脚两跳爬上楼，可是我捞开门帘时，里面却是阒黑的，玉卿嫂不晓得跑到哪里去了。我走下楼找了一轮也没见她，我妈她们在客厅里聊天，客厅门口坐着个倒茶水的小丫头春喜，晃着头在打瞌睡。我把她摇醒了，悄悄的问她看见玉卿嫂没有，她讲好一会儿以前恍惚瞧见玉卿嫂往后园子去，大概解溲去了。

外面好黑，风又大，晚上我一个人是不敢到后园子去的。有一次浇粪的秦麻子半夜里掉进了粪坑，胖子大娘说是挨鬼推的呢，吓得秦麻子烧了好多纸钱，可是我要急着找玉卿嫂拿钱来翻本呀，我得抓了那个小丫头陪着我一起到后园子去，壮壮胆。冬天我们园里的包谷全剩了枯杆儿，给风吹得悉悉沙沙的，打到我脸上好痛，我们在园子里兜了一圈，我喉咙都喊哑了，连鬼都不见一个。急得我直跺脚嘟嚷道：“玉卿嫂这个人真是，拿了人家的钱不晓得跑到哪儿去了！”当我们绕到园门那儿的时候，我忽然发现木门的栓子是开了的，那扇门给风吹得吱呀吱呀的发响，我心里猛然一动，马上回头对春喜说道：“你回去吧，我心里有数了。”春喜一转背，我就开了园门溜出去了。

外面巷子里冷冷清清的，大家都躲在屋子里守岁去了。我在老袁房里还热得额头直冒汗，这时吃这迎面吹来的风一逼，冷得牙齿打战了。巷子里总是滑叽叽的，一年四季都没干的，跑起来踩得叽喳叽喳，我怕得心都有点发寒，生怕背后有个什么东西跟着一样，吓得连不敢回头。我转过一条巷子口的时候，“呜——哇——”一声，大概墙头有一对猫子在打架，我汗毛都竖了起来，连忙拔腿飞跑，好不容易才跑进那条死弄堂里，我站在庆生的窗户外面，连气都喘不过来了。里面隐隐约约透出蜡烛光来，我垫起脚把窗上的棉纸舐湿了一块，戳一个小洞，想瞅瞅玉卿嫂到底背着我来这里闹什么鬼，然后好闯进去吓吓他们。可是当我眯着一只眼睛往小孔里一瞧时，一阵心跳比我刚才跑路还要急，捶得我的胸口都有些发疼了。我的脚像生了根似的，动也不会动了。

里面桌子上的蜡烛跳起一朵高高的火焰，一闪一闪的，桌子上横放着一个酒瓶和几碟剩菜，椅背上挂着玉卿嫂那件枣红滚身，她那双松花绿的绣花鞋儿却和庆生的黑布鞋齐朵朵的放在床前。玉卿嫂和庆生都卧在床头上，玉卿嫂只穿了一件小襟，她的发髻散开了，一大绺乌黑的头发跌到胸口上，她仰靠在床头，紧箍着庆生的颈子，庆生赤了上身，露出青白瘦瘠的背来，他两只手臂好长好细，搭在玉卿嫂的肩上，头伏在玉卿嫂胸前，整个脸都埋进了她的浓发里。他们床头烧了一个熊熊的火盆，火光很暗，可是映得这个小房间的四壁昏红的，连帐子上都反出红光来。

玉卿嫂的样子好怕人，一脸醉红，两个颧骨上，油亮得快发火了，额头上尽是汗水，把头发浸湿了，一缕缕的贴在

上面，她的眼睛半睁着，炯炯发光，嘴巴微微张开，喃喃呐呐说些模糊不清的话。忽然间，玉卿嫂好像发了疯一样，一口咬在庆生的肩膀上来回的撕扯着，一头的长发都跳动起来了。她的手活像两只鹰爪抠在庆生青白的背上，深深的掐了进去一样。过了一会儿，她忽然又仰起头，两只手住了庆生的头发，把庆生的头用力揪到她胸上，好像恨不得要将庆生的头塞进她心口里去似的，庆生两只细长的手臂不停的颤抖着，如同一只受了重伤的兔子，瘫痪在地上，四条细腿直打战，显得十分柔弱无力。当玉卿嫂再次一口咬在他肩上的时候，他忽然拼命的挣扎了一下用力一滚，趴到床中央，闷声着呻吟起来，玉卿嫂的嘴角上染上了一抹血痕，庆生的左肩上也流着一道殷血，一滴一滴淌在他青白的肋上。

突然间，玉卿嫂哭了出来。立刻变得无限温柔起来，她小心翼翼的爬到庆生身边，颤抖抖的一直问道：“怎么了——？”“怎么了——？”她将面腮偎在他的背上，慢慢的来回熨帖着，柔得了不得。久不久地就在他受了伤的肩膀上，很轻的亲一会儿，然后用一个指头在那伤口上微微的揉几下——好体贴的样子，生怕弄痛了他似的，她不停的呜咽着，泪珠子闪着烛光一串一串滚到他的背上。

也不晓得过了好久，我的脚都站麻了，头好昏，呆了一会儿，我回头跑了回去，上楼蒙起被窝就睡觉，那晚老作怪梦——总梦到庆生的肩膀在淌血。

“到底干姐弟可不可以睡觉啦？”第二天我在厨房里吃煎年糕时，把胖子大娘拉到一边悄悄的问她。她指着我笑道：

“真正在讲傻话！那可不得了野鸳鸯了？”她看我怔着眼

睛解不过来，又弯了腰在我耳边鬼鬼祟祟的说道：

“哪，比如说你们玉卿嫂出去和人家睡觉，那么她和她的野男人就是一对野鸳鸯，懂不懂？”说完她就呱呱呱呱笑了起来——笑得好难看的样子，讨厌！我就是不喜欢把玉卿嫂和庆生叫做“野鸳鸯”。可是——唉！为什么玉卿嫂要咬庆生的膀子，还咬得那么凶呢？我老想到庆生的手臂发抖的样子，抖得好可怜。这两姐弟真是怪极了，把我弄得好糊涂。

第二天玉卿嫂仍旧换上了黑夹衣，变得文文静静的，在客厅里帮忙照顾烟茶，讲起话来还是老样子——细声细气的，再也料不着她会咬人呢！可是自从那一晚以后，我就愈来愈觉得这两姐弟实在有点不妥了。他们两人在一起的时候，我竟觉得像我们桂林七八月的南润天，燥得人的额头直想沁汗。空气重得很，压得人要喘气了，有时我看见他们两人相对坐着，默默的一句话也没有，玉卿嫂的眼光一直落在庆生的脸上，胸脯一起一伏的，里面好像胀了好多气呼不出来，庆生低着头，嘴巴闭得紧紧的，手不停的在抠桌子——咯吱咯吱的发着响声，好像随时随地两个人都会爆发起来似的。

直到元宵那一晚，我才看到他们两人真的冲突起来了。吓得我好久都不敢跟玉卿嫂到庆生那儿去。

那一晚玉卿嫂在庆生那里包汤圆给我吃宵夜，我们吃完晚饭没有多久就去了。不知道怎么搞的，那晚他们两人的话特别少，玉卿嫂在搓米粉，庆生调馅子，我在捏小人儿玩。玉卿嫂的脸是苍白的，头发也没有拢好，有点凌乱，耳边那几缕松松的垂了下来。在烛光下，我看见玉卿嫂额头上的皱纹竟成了一条条的黑影，深深的嵌在上面。她的十个手指动得

飞快，糯米团子搓在她手心中，滚得像个圆球，庆生坐在她对面拿着一双竹筷用力在盆子里搅拌着一堆糖泥。他的眼睑垂得低低的，青白的颧骨上映着两抹淡黑的睫毛影子，他紧紧的咬着下唇，露出一排白牙来，衬得他嘴唇上那转青嫩的髭毛愈更明显了。

两个人这样坐着半天都不讲一句话，有时外面劈哩叭喇响起一阵爆仗声，两人才不约而同一齐抬起头往窗外看去。当他们收回眼光的时候，玉卿嫂的眼睛马上像老鹰一样罩了下来，庆生想避都避不及了，慌得左右乱窜，赶忙将脸扭过去，脖子上暴起青筋来。有一次当她的目光又扫过来的时候，庆生的手忽然抖了起来，手中的一只筷子“叭！”的一声竟折断了。他陡然站起将手里那半截往桌上用力一砸，匆匆的转身到厨房去，断筷子一下子跳了起来，落到玉卿嫂胸上，玉卿嫂的脸立刻转得铁青，手里的糯米团子一松，崩成了两半滚到地上去。她的目光马上也跟着庆生的背影追了过去，她没有讲话，可是嘴角一直牵动着。

庆生没有吃汤圆，他讲他吃不下去，玉卿嫂只叫了他一声，看他不吃，就和我吃起来了。庆生在房里踱来踱去，两手一直插在裤子口袋里，我们吃完汤圆时，外面爆仗声愈来愈密，大概十字街那边的提灯会已经开始了。我听老曾讲，高升戏院那些戏子佬全体出动，扎了好些台阁，扮着一出一出的戏参加游行呢。如意珠扮蜘蛛精，金燕飞扮蚌壳精，热闹得了不得。

庆生踱到窗口，立在那儿，呆呆的看一会儿外面天上映着的红火。玉卿嫂一直凝视着他的背影，眨都不眨一下，也

在出神。庆生突然转过身来，当他一接触到玉卿嫂的眼光，青白的脸上立刻慢慢的涌上血色来了，他的额头发出了汗光，嘴唇抖动了半天，最后用力迸出声音沙哑的说道：

“我要出去一下子！”

玉卿嫂怔着眼睛望着他，好像没有听懂他的话似的，半晌才徐徐站起身来，低低的说道：

“不要出去。”她的声音又冷又重，听起来好怕人。

“我要去！”庆生颤抖抖的喊道。

“不要——”玉卿嫂又缓缓的说道，声音更冷更重了。

庆生紧握着拳头，手背上的青筋都现了出来，他迟疑了好一会儿，额头上的汗珠都沁出来了。突地他走到墙壁将床壁上挂着的棉袄取下来，慌慌忙忙的穿上身去，玉卿嫂赶快走过去一把揪住庆生的袖子问道：

“你要到哪儿去？”她的声音也开始抖起来了。

庆生扭过头去，嘴巴闭得紧紧的没有出声，她的耳根子胀得绯红。

“不、不——你今天晚上无论如何不要出去，听我的话，不要离开我，不要——”

玉卿嫂喘吁吁的还没有说完，庆生用力一挣，玉卿嫂打了一个踉跄，退后两步，松了手。庆生赶忙头也不回就跑了出去，玉卿嫂站在门边伸着手，嘴巴张开好大，一直喘着气，一张脸比纸还要惨白。隔了好一会儿，她才转过身来，走到桌子旁边呆呆的坐了下来，我站在旁边也让他们吓傻了，这时我才走过去推推玉卿嫂的肩膀问道：

“你怎么啦？”

玉卿嫂抬起头望着我勉强笑道：

“我没有怎样，少爷，你乖，让我歇一歇，我就同你回家去。”

她的眼睛里滚着闪亮的泪珠子，我看见她托着头倚在桌子上的样子，憔悴得了不得，一下子好像老了许多似的。

十

一过了元宵，学堂就快上课了，我妈帮我一查，作业还少了好些，她骂了我一顿道：

“再出去野吧！开学的时候，吃了老师的板子，可别来哭给我听！”

我吐了一吐舌头，不敢张声，只得乖乖的天天一早爬起来就赶大小字，赶得手指头都磨起了老茧，到了开学那天，好不容易才算凑够了数。

这几天，我都被拘在家里，没敢出去耍。玉卿嫂又去过庆生那儿一次，我也没敢跟去，她回来时，脸色和那天夜晚一样又是那么惨白惨白的。

开了学，可就比较不得平常了，不能任着性子爱去哪儿就去哪儿。偏偏这几天高升戏院庆祝开张两周年，从元宵以后开始，演晚大戏。老曾去看了两夜，头一夜是“五鼠闹东京”，第二夜是“八大锤”，他看了回来在老袁房里连滚带跳，讲得天花乱坠：

“老天，老天，我坐在前排真的吓得屁都不敢放，生怕台上的刀子飞到我颈脖子呢！”

他装得活灵活现的，说得我好心痒，学校上了课我妈绝

对不准我去看夜戏的，她讲小娃子家不作兴半夜三更泡在戏院子里，第二天爬不起来上课还了得。唉，“五鼠闹东京”，云中翼耍起双刀不晓得多好看呢！我真恨不得我妈发点慈悲心让我去戏院瞅一瞅就好了。

可巧十七那天，住在南门外的淑英姨娘动了胎气，进医院去了，这是她头一胎，怕得要命。姨丈跑来我们家，死求活求，好歹要我妈去陪淑英姨娘几天，坐坐镇，压压她的胆儿。我妈辞不掉，只得带了丫头，拿了几件随身衣服跟姨丈去了。她临走时嘱咐又嘱咐，叫我老实点，乖乖听玉卿嫂的话。她又跟胖子大娘说，要是我作了怪，回来马上告诉她，一定不饶我。我抿着嘴巴笑，直点头儿应着。等我妈一跨出大门，我马上就在客厅蹦跳起来，大呼小叫，要称王了。胖子大娘很不受用。吆喝着我道：

“你妈才出门，你就狂得这般模样，回头闯了祸，看我不抖出来才怪！”

我妈不在家，我还怕谁来？我朝胖子大娘吐了一泡口水回她道：

“呸，关你屁事，这番话留着讲给你儿孙子听，莫来训我，我爱怎么着就怎么着，与你屁相干！”说完我又翘起屁股朝她拍了两下，气得她两团胖腮帮子直打颤儿，一叠声乱嚷起来。要不是玉卿嫂跑来把我拉开，我还要和她斗嘴斗下去呢，这个人，忒可恶！

当然，那晚第一件事就是上戏院了。我已经和唐道懿约好了，一吃完晚饭要他在他家门口等着，我坐老曾的黄包车去接他。玉卿嫂劝我不要去戏院子，她讲那种地方杂七杂八

的。我不依，好不容易才候着我妈出门，这种机会去哪里去找？

高升门口真是张灯结彩，红红绿绿，比平常越发体面了。这晚的戏码是“拾玉镯”和“黄天霸”，戏票老早都卖完了，看戏的人挤出口来。急得我直顿脚抱怨老曾车子不拉快些，后来幸亏找着了刘老板，才加了一张长板凳给我们三个人坐。黄天霸已经出了场，锣鼓声响得叫人的耳朵都快震聋了。台上打得是紧张透顶，唐道懿嘴巴张得老大，两道鼻涕跑出来连忘记缩进去，我骂他是个鼻涕虫，他推着我嚷道：“看嘛、看嘛，莫在这里混吵混闹！”打手们在台上打一个筋斗，我们就拍着手，跟着别人发了疯一样喊好。可是武打戏实在不经看，也没多时，就打完了，接下去就是“拾玉镯”。

扮孙玉姣的是金燕飞，这晚换了一身崭新的花旦行头，越发像朵我们园子里刚开的芍药了。好新鲜好嫩的模样儿，细细的腰肢，头上簪一大串闪亮的珠花，手掌心的胭脂涂得鲜红，老曾一看见她出场，就笑得怪难看的哼道：“嘿！这个小狐狸精我敢打赌，不晓得迷死了好多男人呢。”

我和唐道懿都骂他下作鬼。我们不爱看花旦戏，拿着一钏镯子在台上扭来扭去，不晓得搞些什么名堂。戏院子里好闷，我们都闹着要回去了，老曾连忙涎嘴涎脸央求我们耐点烦让他看完这出戏再走。我跟他说，他要一个人看，我们可要到后台去看戏子佬去了。老曾巴不得一声向我们作了好几个揖，撵掇着我们快点走。

我们爬到后台时，里面人来人往忙得不得了。如意珠看见我们连忙把我们带到她的妆台那儿抓一大把桂花软糖给我

们吃。过了一会儿，做扇子生的露凝香也从前台退了进来，她摘下头巾，一面挥汗一面嘘气向如意珠嘟囔道：

“妈那巴子的！那个小婊子婆今夜晚演得也算骚了，我和她打情骂俏连没捞上半点便宜，老娘要真是个男人，多那一点的话，可就要治得她服服贴贴了。”

“你莫不要脸了，”如意珠笑道：“人家已经有了相好啦，哪里用着你去治！”

“你说的是谁！”露凝香鼓着大眼睛问道：“我怎么不知道？是不是前几天我们在哈盛强碰见和她坐在一起那个后生仔？”

“可不是他还是谁，”如意珠剔着牙齿说道：“提起这件事来，才怪呢！那个小刁货平常一提到男人她就皱眉头，不晓得有好多阔佬儿金山银山堆在她面前要讨她做小，她连眼角都不扫一下，全给打了回去。可是她对这个小伙子，一见面，就着了迷，我敢打赌，她和他总共见过不过五六次罢咧，怎样就亲热得像小两口子似的了？尤其最近这几天那个小伙子竟是夜夜来接她呢，我在后门碰见他几次，他一看有人出来，就躲躲藏藏慌得什么似的，我死命盯过他几眼，长得蛮体面呢——我猜他今晚又来看戏了——”如意珠说着就拉开一点帘子缝探头出去张了一会儿，忽然回头向露凝香招手嚷道：

“喏，我说得果然不错，真的来了，你快点来看。”

露凝香忙丢了粉扑跑过去，挤着头出去，看了半晌说道：“唔，那个小婊子婆果然有几分眼力，是个很体面的后生仔，难怪她倒贴都愿了。”

我也挤在她们中间伸头出去瞧瞧，台底下尽是人头，左歪右晃的看得眼睛都花了，我一直问着如意珠到底是哪一个。

她抱起我指给我看说道：

“右边手第三排最末了那个后生男人，穿着棉袄子的。”我顺着她的手指看过去的，不由得惊讶得喊了起来：

“哎呀，怎么会是庆生哪！”

露凝香和如意珠忙问我庆生是谁。

“是我们玉卿嫂的干弟弟！”我告诉她们道，她们笑了起来，又问谁是玉卿嫂呢，我告诉她们听玉卿嫂是带我的人。

“玉卿嫂是庆生的干姐姐，庆生就是她的干弟弟。”我急得指手划脚的向她们解说着，露凝香指着我的呱呱笑了起来说道：

“这有什么大不了呀，容容少爷看你急得这个样子真好玩！”

我真的急——急得额头都想冒汗了，一直追着如意珠问她庆生和金燕飞怎样好法，是只有一点点好呢，还是好得很，如意珠笑着答道：

“这可把我们问倒了，他们怎样好法，我实在说不上来，回头他到戏院子后门来接金燕飞的时候，你在那儿等着就看到了。”

“这有什么好急呀？”露凝香插嘴说道：“你回去告诉你们玉卿嫂好了，她得了个又标致，又精巧——”她说到这里咕噜咕噜笑了起来，“——又风骚的小弟妇！”

唔，我回家一定告诉玉卿嫂，一定要告诉她听。

十 一

“拾玉镯”可演得真长呢，台下喝彩喝得我心烦死了，屁

股好像有针戳一般，连坐不住，唐道懿直打呵欠吵着要回去睡觉了，我喝住他道：

“等一下子！耐不住，你就一个人走，我还有事呢。”

好不容易才挨到散场，我吩咐老曾在大门口等我，然后拉着唐道懿匆匆忙忙穿过人堆子绕到高升戏院的后门去，我们躲在一根电线杆后面离着高升后门只有十几步路。

你闹些什么鬼啊？”唐道懿耐不住了，想伸头出去。

“嘘，别出声！”我打了他头顶一下，把他揪了进来。

后门开了，戏子们接二连三的走了出来，先是如意珠和露凝香，两个人叽呱叽呱，疯疯癫癫的叫了黄包车走了。紧跟着就是云中翼和几个武生，再就一批跑龙套的，过了好一会儿，等到人走空了，才有一个身材细小的姑娘披着坎肩子走出来，才走几步，就停了下来迟迟疑疑的向左右张了好一阵子。这时从黑暗里迎出了一个男人，一见面，两个人的影子就合拢在一起了。天上没有月亮，路灯的光又是迷迷糊糊的，可是我恍恍惚惚还是看得清楚他们两人靠得好近好近的，直到有人走过来的时候，他们两人才倏地分开，然后肩并肩走向大街去。我连忙拉了唐道懿悄悄地跟着他们后面追过去。他们转到戏院前面，走到十字街哈盛强里面去了。哈盛强点着好多盏气灯，亮得发白，我这下才指着里面回头问唐道懿道：

“这下你该看清楚是谁了吧？”

“哦——原来是庆生。”他张着一把大嘴，鼓起眼睛说道，我觉得他的样子真傻！

十二

玉卿嫂在房里低着头织毛线，连我踏进房门她都没有觉得。她近来瘦了好些，两颊窝进去了，在灯底下，竟会显出凹凹的暗影里，我是跑上楼梯来的，喘得要命，气还没有透过来我就冲向她怀里，拉着她的袖子，一头往外跑，一头上气不接下气的嚷着说道：

“快、快，今天晚上我发现了一桩顶顶新鲜的事儿，你一定要去看看。”

“什么事啊！”玉卿嫂被我拖得趑趄趑趄的，一行走一行问道：“半夜三更，怎么能出去——”

我打断她的话题摇着手说道：“不行！不行！你一定要去一趟，这是你自己的事啊！”

我们坐在人力车上，任凭玉卿嫂怎么套我的话，我总不肯露出来，我老说：

“你自己去看了就晓得。”

我们在哈盛强对面街下了车，我一把将玉卿嫂拖到电线杆后面，压低声音对她说道：“你等着瞧吧，就要有好戏看了。”

对面那排小馆子已经有好几家在收拾店面，准备打烊了。只有哈盛强和另外一家大些的仍旧点着雪亮的煤气灯，里面还有不少人在宵夜，蒸笼的水气还不时从店里飘出来。

隔了一会儿，庆生和金燕飞从哈盛强走了出来，金燕飞走在前面，庆生挨着她紧跟在后面，金燕飞老歪过头来好像跟庆生说话似的。庆生也伏向前去，两个人的脸靠得好近——快要碰在一起了似的。金燕飞穿着一件嫩红的短袄，腰干束

得好细，走起路来轻盈盈的，好看得紧呢。庆生替她提着坎肩儿，两个人好亲热的样子。

“喏，你可看到了吧？——”我一只手指着他们说道，另一只手往后去捞玉卿嫂的袖子，一抓，空的，我忙回头，吓得我蹲下去叫了起来：“喔唷！你怎么了？”

玉卿嫂不晓得什么时候已经滑倒在地上去了，她的背软瘫瘫的靠在木杆上，两只手交叉着抓紧胸脯，浑身都在发抖。我凑近时，看到她的脸变得好怕人，白得到了耳根了，眼圈和嘴角都是发灰的，一大堆白唾沫从嘴里淌了出来。她的眼睛闭得紧紧的，上排牙齿露了出来，拼命咬着下唇，咬得好用力，血都沁出来了，含着口沫从嘴角挂下来，她的胸脯一起一伏，抖得衣服都颤动起来。

我吓得想哭了，拼命摇着她肩膀喊着她，摇了半天她才睁开眼睛，长长的叹了一口气，然后颤抖抖的用力支撑着爬了起来，我连忙搂着她的腰，仰着头问她到底怎么了，她瞪着我直摇头，眼珠子怔怔的，好像不认得我了似的，一忽儿咧咧嘴，一忽儿点点头，一脸抽动得好难看，喉咙管里老发着呼噜呼噜的怪声，又像哭又像笑，阴惨惨的好难听。

她呆立了一阵子，忽然将头发拢了一拢，喃喃的说道：

“走——走啊——去找他回来——去、去、去——”

她一行说着，一行脚不沾地似的跑了起来，摇摇晃晃，好像吃醉了酒一样，我飞跑着追在后面喊她，她没有理我，愈跑愈快，头发散在风里，飘得好高。

十三

外面打过了三更，巷子里几头野狗叫得人好心慌，风紧了，好像要从棉纸窗外灌进来似的。

玉卿嫂进了庆生屋里，坐在他床头一直呆呆的一句话都没有讲过，她愣愣的瞪着桌子上爆着灯花的蜡烛，一脸雪白，绷得快要开拆了似的。一头长发被风吹乱了，绞在一起，垂到胸前来。她周身一直发着抖，我看见她苍白的手背不停的在打战，跳动得好怕人，我坐在她身边连不敢做声了，喉咙干得要命。

我们在庆生房里等了好一刻，庆生才从外面推门进来，他一见玉卿嫂坐在里面时，顿时一呆，一阵血色涌上了脖子，站在屋中央半晌没有出声，他两手紧紧的握着拳头，扭过一边去。玉卿嫂幽幽的站了起来，慢慢一步一步颤巍巍的扶着桌子沿走过去，站在庆生面前，两道眼光正正的落在庆生脸上，两个人都没有说话，呼吸得好急促。

过了一会儿，玉卿嫂忽然跃上前，两只手一下箍住庆生的颈子，搂得紧紧的，头直往庆生怀里钻，迸出声音，沙哑的喊着：

“庆生——庆弟——你不能这样——你不能这样对待我啊，我只有你这么一个人了，你要是这样，我还有什么意思呢？——庆弟——弟弟——”

庆生一面挣扎，一面不停地闷着声音喊着玉姐，他挣扎得愈厉害，玉卿嫂箍得愈紧，好像全身的力气都用出来了似的，两只手臂抖得更起了。

“不、不——不要这样——庆生，不要离开我，我什么都肯答应你——我为你累一辈子都愿意，庆弟，你耐点烦再等几年，我攒了钱，我们一块儿离开这里，玉姐一生一世都守着你，照着你，服侍你，疼你，玉姐替你买一幢好房子——这间房子太坏了你不喜欢——玉姐天天陪着你，只要你肯要我，庆弟，我为你死了都肯闭眼睛的，要是你不要我，庆弟——”

庆生挣扎得一脸紫胀，额头上的青筋暴起小指头那么粗，汗珠子一颗颗冒了出来，他用力将玉卿嫂的手慢慢使劲掰开，揪住她的膀子，对她说道：

“玉姐，你听着，请你不要这样好不好，你要是真的疼我的话，你就不要来管我，你要管我我就想避开你，避得远远的，我才二十来岁呢，还有好长的半辈子，你让我舒舒服服的过一过，好不好，玉姐，我求求你，不要再来抓死我了，我受不了，你放了我吧，玉姐，我实在不能给你什么了啊，我——我已经跟别人——”

庆生放了玉卿嫂，垂头闷闷的咳了一声，喉咙颤抖得哑了嗓，他抱了头用力 着自己的头发，烦恼得不得了似的。玉卿嫂僵僵的站着，两只手臂直板板的垂了下来，好像骨头脱了节一样，动都不晓得动了。她的脸扭曲得好难看，腮上的肌肉一凹一凸，一根根牵动着，死灰死灰的，连嘴唇上的血色都褪了。她呆立了好一阵子，忽然间两行眼泪进了出来，流到她嘴角上去，她低了头，走向门口，轻轻的对我说道：

“走吧，少爷，我们该回去了。”

十四

淑英姨娘生了一个大胖娃仔，足足九磅重，是医生用箱子箝出来的，淑英姨娘昏了三天才醒过来，当然我妈又给拖住了。

这几天，我并不快活，我老觉得玉卿嫂自从那夜回来以后变得怪透了。她不哭，不笑，也不讲话，一脸惨白，直起两个眼睛。要不就是低着头忙忙的做事，要不就蜷在床上睡觉，我去逗她，也不理我，像是一根死木头，走了魂一样，蓬头散发，简直脱了形。

到了第四天晚上，玉卿嫂忽然在妆扮起来。她又穿上了她那素素净净白白的衣裳，一头头发抿得光光的拢到后面挽成了一个松松的髻儿，一对白玉的耳坠子闪闪发亮了。她这几天本来变得好削瘦好憔悴，可是这晚，搽了一点粉，制饰一下，又变得有点说不出的漂亮了，而且她这晚的脾气也变好了似的，跟我有说有笑起来。

“少爷！”她帮我剥着糖炒栗子，问我道：“你到底喜不喜欢我呢？”

“我怎能不喜欢你？”我敲了她一下手背说道：“老实跟你讲吧，这一屋除了我妈，我心里头只有你一个人呢。”

她笑了起来说道：“可是我不能老跟着你啊！”

“怎么不能？要是你愿意的话，还可以在我们家呆一辈子呢！”

她剥完了一堆糖炒栗子给我吃以后，突然站了起来抓住我的手对我说道：

“少爷，要是你真的喜欢我的话，请你答应我一件事，行不行？”

“行啊。”我嚷道。

“我今天晚上要出去到庆生那儿有点事，很晏才能回来，你不要讲给别人听，乖乖的自己睡觉。你的制服我已经烫好了，放在你床头，一摸就摸得到，记住不要讲给别人听。”

她说完忽然间紧紧的搂了我一下，搂得我发痛了，她放了手，匆匆的转身就走了。

那一晚我睡得很不舒服，夜里好像特别长似的，风声、狗叫、树叶子扫过窗户的声音——平常没在意，这时通通来了。我把被窝蒙住头，用枕头堵起耳朵来，心里头怕得直发慌，一忽儿听到天花板上的耗子在抢东西吃，一忽儿听到屋檐上的猫子在打架，吵得好心烦，连耳根子都睡发烧了。也不晓得几更鼓我才蒙蒙合上眼睛睡去，可是不知怎么搞的那晚偏偏接二连三做了许多怪梦——梦里间又看到了玉卿嫂在咬庆生的膀子，庆生的两只青白手臂却抖得好怕人。

十五

一早我就被尿胀醒了，天还是蒙蒙亮的，窗外一片暗灰色，雾气好大，我捞开帐子，发现对面玉卿嫂的床上竟是空的。我怔怔的想了一下，心里头吃了一惊——她大概去了整夜都没有回来呢，我恍恍惚惚记起了夜里的梦来，纳闷得很。我穿了一件小袄子，滑下床来，悄悄的下楼走进了后园子，后门栓子又是开的，我开了园门就溜出去了。

雾气沾到脸上湿腻腻的；太阳刚刚才升起来，透过灰色

的雾，射出几片淡白的亮光，巷子地上黏黏湿湿，微微的反着污水光，踩在上面好滑。有几家人家的公鸡，一阵急似一阵的催叫起来，拖板车的已经架着车子咯吱咯吱走出巷子口来了，我看不清楚他们的脸，可是有一两个的嘴巴上叼着的烟屁股却在雾气里一闪一闪的发着昏红的暗光。我冻得直流清鼻涕水，将颈子拼命缩到棉袄领子里去。

我走到庆生的屋子门口时，冻得两只手都快僵了，我呵了一口气，暖一暖，然后叫着拍拍他的门，里面一点声音都没有。我等了一会儿，不耐烦了，转过身去用屁股将门用力一顶，门没有拴牢，一下子撞开了，一个踉跄，跌了进去，坐在地上，当我一回头时，嘴巴里只喊了一声“哎呀！”爬在地上再也叫不出第二声了。

桌子上的蜡烛只烧剩了半寸长，桌面上流满了一饼饼暗黄的蜡泪，烛光已是奄奄一息发着淡蓝的火焰了。庆生和玉卿嫂都躺在地上，庆生仰卧着，喉咙管有一个杯口那么宽的窟窿，紫红色的，血凝成块子了，灰色的袄子上大大小小沁着好多血点，玉卿嫂伏在庆生的身上，胸口插着一把短刀，鲜血还不住的一滴一滴流到庆生的胸前，月白的衣裳染红了一大片。

庆生的脸是青白色的，嘴唇发乌，髻髻的发脚贴在额上，两道眉毛却皱在一起。他的嘴巴闭得好紧，嘴唇上那转淡青色的须毛毛还是那么齐齐的倒向两旁，显得好嫩相。玉卿嫂一只手紧紧的挽在庆生的颈子下，一边脸歪着贴在庆生的胸口上，连她那只白耳坠子也沾上了庆生喉咙管里流出来的血痕。她脸上的血色全褪尽了，嘴唇微微的带点淡紫色。她的

眉毛是展平的，眼睛合得很拢，脸上非常平静，好像舒舒服服在睡觉似的。庆生的眼睛却微睁着，两只手握拳握得好紧，扭着头，一点也不像断了气的样子，他好像还是那么年轻，那么毛躁，好像一径在跟什么东西挣扎着似的。

我倒在他们旁边，摸着了他们混合着流下来的红血，我也要睡下去了，觉得手上粘湿湿的，冷得很，恍恍惚惚，太阳好像又从门外温吞吞的爬了进来似的。

十 六

我在床上病了足足一个月，好久好久脑子才清醒过来，不晓得有多少个夜晚我总做着那个怪梦——梦见玉卿嫂又箍着庆生的颈脖在咬他的膀子了，鲜红的血一滴一滴一滴流到庆生青白的肋上。

陈映真

将 军 族

在十二月里，这真是个好天气。特别在出殡的日子，太阳那么绚烂地普照着，使丧家的人们也蒙上了一层隐秘的喜气了。有一支中音的萨士风在轻轻地吹奏着很东洋风的《荒城之月》。它听来感伤，但也和这天气一样地，有一种浪漫的悦乐之感。他为高个子修好了伸缩管，瘪起嘴将喇叭朝地下试吹了三个音，于是抬起来对着大街很富于温情地和着《荒城之月》。然后他忽然地停住了，他只吹了三个音。他睁大了本来细眯着的眼，他便这样地在伸缩的方向看见了伊。

高个子伸着手，将伸缩管喇叭接了去。高个子说：

“行了，行了。谢谢，谢谢。”

这样地说着，高个子若有所思地将喇叭夹在腋下，一手掏出一支皱得像蚯蚓一般的烟伸到他的眼前，差一点碰到了

他的鼻子。他后退了一步，猛力地摇着头，瘪着嘴做出一个笑容。不过这样的笑容，和他要预备吹奏时的表情，是颇难于区别的。高个子便咬那烟，用手扶直了它，划了一支洋火烧红了一端，哗叽哗叽地抽了起来。他坐在一条长木凳上，心在很异样地悸动着。没有看见伊，已经有了五年了吧。但他却能一眼认出伊来。伊站在阳光里，将身子的重量放在左腿上，让臀部向左边画着十分优美的曼陀玲琴的弧。还是那样的站法呵。然而如今伊变得很婷婷了。很多年前，伊也曾这样地站在他的面前。那时他们都在康乐队里，几乎每天都在大卡车的颠簸中到处表演。

“三角脸，唱个歌好吗！”伊说。声音沙哑，仿佛鸭子。

他猛然地回过头来，看见伊便是那样地站着，抱着一只吉他琴。伊那时又瘦又小，在月光中，尤其的显得好笑。

“很夜了，唱什么歌！”

然而伊只顾站着，那样地站着。他拍了拍沙滩，伊便很和顺地坐在他的旁边。月亮在海水上碎成许多闪闪的鱼鳞。

“那么说故事吧。”

“啰嗦！”

“说一个就好。”伊说着，脱掉拖鞋，裸着的脚丫子便像蟋蟀似地钉进沙里去。

“十五、六岁了，听什么故事！”

“说一个你们家里的故事。你们大陆上的故事。”

伊仰着头，月光很柔和地敷在伊的干枯的小脸，使伊的发育得很不好的身体，看来又笨又拙。他摸了摸他的已经开始有些儿秃发的头。他编扯过许多马贼、内战、死刑的故事。

不过那并不是用来迷住像伊这样的貌寝的女子的呵。他看着那些梳着长长的头发的女队员们张着小嘴，听得入神，真是赏心乐事。然而，除了听故事，伊们总是跟年轻的乐师泡着。这使他寂寞得很。乐师们常常这样地说：

“我们的三角脸，才真是柳下惠哩！”

而他便总是笑笑，红着那张确乎有些三角形的脸。

他接过吉他琴，撩拨了一组和弦。琴声在夜空中铮琮着。渔火在极远的地方又明又灭。他正苦于怀乡，说什么“家里的”故事呢？

“讲一个故事。讲一个猴子的故事。”他说，太息着。

他于是想起了一个故事。那是写在一本日本的小画册上的故事。在沦陷给日本的东北，他的姊姊曾说给他听过。他只看着五彩的小插画，一个猴子被卖给马戏团，备尝辛酸，历经苦楚，有一个月圆的夜，猴子想起了森林里的老家，想起了爸爸、妈妈、哥哥、姊姊……。

伊坐在那里，抱着屈着的腿，很安静地哭着。他慌了起来，嗫嚅地说：

“开玩笑，怎么的了！”

伊站了起来。瘦楞楞地，仿佛一具着衣的骷髅。伊站了一会儿，逐渐地把重心放在左腿上，就是那样。

就是那样的。然而，于今伊却穿着一套稍嫌小了一些的制服。深蓝的底子，到处镶滚着金黄的花纹。十二月的阳光浴着伊，使那怵目得很的蓝色，看来柔和了些。伊的太阳眼镜的脸，比起往时要丰腴了许多。伊正专心地注视着天空中

画着椭圆的鸽子们。一支红旗在向它们招摇。他原也可走进阳光里，叫伊：

“小瘦丫头儿！”

而伊也会用伊的有沙哑的嗓门叫起来的吧。但他只是坐在那儿，望着伊。伊再也不是个“小瘦丫头儿”了。他觉得自己果然已在苍老着，像旧了的鼓，缀缀补补了的铜号那样，又丑陋、又凄凉。在康乐队里的那么些年，他才逐渐接近四十。然而一年一年地过着，倒也尚不识老去的滋味的。不知道那些女孩儿们和乐师们，都早已把他当作叔伯之辈了。然而他还只是笑笑。不是不服老，却是因着心身两面，一直都是放浪如素的缘故。他真正的开始觉得老，还正是那个晚上呢。

记得很清楚：那时对着那样地站着的、并且那样轻轻地淌泪的伊，始而惶惑，继而怜惜，终而油然产生了一种老迈的心情。想起来，他是从未有过这样的感觉的。从那个霎时起，他的心才改变成为一个有了年纪的人的心了。这样的心情，便立刻使他稳重自在。他接着说：

“开玩笑，这是怎么的了，小瘦丫头儿！”

伊没有回答。伊努力地抑压着，也终于没有了哭声。月亮真是美丽，那样静悄悄地照明着长长的沙滩、碉堡、和几栋营房，叫人实在弄不明白：何以造物要将这么美好的时刻，秘密地在阒无一人的夜更里展露呢？他捡起吉他琴，任意地拨了几个和弦。他小心地、讨好地、轻轻地唱着：

——王老七，养小鸡，

叽咯叽咯叽——……。

伊便不止地笑了起来。伊转过身来，用一只无肉的腿，向他轻轻地踢起一片细沙。伊忽然地又一个转身，擤了很多的鼻涕。他的心因着伊的活泼，像午后的花朵儿那样绽然地盛开起来。他唱着：

王老七……

伊揩好了鼻涕，盘腿坐在他的面前。伊说：

“有烟么？”

他赶忙搜了搜口袋，递过一支雪白的纸烟，为伊点上火。打火机发着殷红的火光，照着伊的鼻端。头一次他发现伊有一只很好的鼻子，瘦削、结实、且因留着一些鼻水，仿佛有些凉意。伊深深地吸了一口，低下头，用夹住烟的右手支着颐。左手在沙地上歪歪斜斜地画着许多小圆圈。伊说：

“三角脸，我讲个事情你听。”

说着，白白的烟从伊的低着的头，袅袅地飘了上来。他说：

“好呀，好呀。”

“哭一哭，好多了。”

“我讲的是猴子，又不是你。”

“差不多——”

“哦，你是猴子啦，小瘦丫头儿！”

“差不多。月亮也差不多。”

“嗯。”

“唉，唉！这月亮。我一吃饱饭就不对。原来月亮大了，我又想家了。”

“像我吧，连家都没有呢。”

“有家。有家是有家啦，有什么用呢？”

伊说着，以臀部为轴，转了一个半圆。伊对着那黄得发红的大月亮慢慢地抽着纸烟。烟烧得“丝丝”作响。伊掠了掠伊的头发，忽然说：

“三角脸。”

“呵。”他说，“很夜了，少胡思乱想。我何尝不想家吗？”

他于是站了起来。他用衣袖擦了擦吉他琴上的夜露，一根根放松了琴弦。伊依旧坐着，很小心地抽着一截烟屁股，然后一弹，一条火红的细弧在沙地上碎成万点星火。

“我想家，也恨家里。”伊说，“你会这样吗？——你不会。”

“小瘦丫头儿，”他说，将琴的胴体抬在肩上，仿佛扛着一支枪。他说：“小瘦丫头，过去的事，想它做什么？我要像你：想，想！那我一天也不要活了！”

伊霍然地站立起来，拍着身上的沙粒。伊张着嘴巴打起哈欠来。眨了眨眼，伊看着他，低声地说：

“三角脸，你事情见得多了。”伊停了一下，说：“可是你是断断不知道：一个人卖出去，是什么滋味。”

“哦知道。”他猛然地说，睁大了眼睛。伊看着他的微秃的，果然有些儿三角形的脸，不禁笑了起来。

“就好像我们乡下的猪、牛那样地被卖掉了。两万五，卖给他两年。”伊说。

伊将手插进口袋里，耸起板板的小肩膀，背向着他，又逐渐地把重心移到左腿上。伊的右腿便在那里轻轻地踢着沙子，仿佛一只小马儿。

“带走的那一天，我一滴眼泪也没有。我娘躲在房里哭，

哭得好响，故意让我听到。我就是一滴眼泪也没有。哼！”

“小瘦丫头！”他低声说。

伊转身望着他，看见他的脸很忧戚地歪扭着，伊便笑了起来：

“三角脸，你知道！你知道个屁呢！”

说着，伊又躬着身子，擤了一把鼻涕。伊说：

“夜了。睡觉了。”

他们于是向招待所走去。月光照着很滑稽的人影，也照着两行孤独的脚步。伊将手伸进他的臂弯里，瞌睡地张大嘴打着哈欠。他的臂弯感觉到伊的很瘦小的胸。但他的心却充满另外一种温暖。临分手的时候，他说：

“要是那时我走了之后，老婆有了女儿，大约也就是你这个年纪吧。”

伊扮了一个鬼脸，蹒跚地走向女队员的房间去。月在东方斜着，分外的圆了。

锣鼓队开始了作业了。密密的脆皮鼓伴着撼人的铜锣，逐渐使这静谧的午后扰骚了起来。他拉低了帽子，站立起来。他看见伊的左手一晃，在右腋里夹住一根钱光闪烁的指挥棒。指挥棒的小铜球也随着那样一晃，有如马嘶一般地轻响起来。伊还是个指挥的呢！

许多也是穿着蓝制服的少女乐手们都集合拢了。伊们开始吹奏着把节拍拉慢了一倍的《马撒永眠黄泉下》的曲子。曲子在震耳欲聋的锣鼓声的夹缝里，悠然地飞扬着。混合着时歇时起的孝子贤孙们的哭声，和这么绚烂的阳光交织起来，便构成了人生、人死的喜剧了。他们的乐队也合拢了。于是像

凑热闹似地，也随而吹奏起来了。高个子神气地伸缩着他的管乐器，很富于情感地吹着《游子吟》。也是将节拍拉长了一倍，仿佛什么曲子都能当安魂曲似的——只要拉慢节拍子，全行的。他把小喇叭凑在嘴上，然而他并不在真吹。他只是做着样子罢了。他看着伊颇为神气地指挥着，金黄的流苏随着棒子风舞着。不一会他便发觉了伊的指挥和乐声相差约有半拍。他这才记得伊是个轻度的音盲。

是的，伊是个音盲。所以伊在康乐队里，并不曾是个歌手。可是伊能跳很好的舞，而且也是个很好的女小丑，用一个红漆的破乒乓球，盖住伊唯一美丽的地方——鼻子，瘦板板地站在台上，于是台下卷起一片笑声。伊于是又眨了眨木然的眼，台下便又是一阵笑谑。伊在台上固然不唱歌，在台下也难得开口唱唱的。然而一旦不幸伊一下高兴起来，伊要咿咿呀呀地唱上好几小时，把一支好好的歌，唱得支离破碎，暗哑不成曲调。

有一个早晨，伊突然轻轻地唱起一支歌来。继而一支接着一支，唱得十分起劲。他在隔壁的房间修着乐器，无可奈何地听着那么折磨人的歌声。伊唱着说：

——这绿岛像一只船，
在月夜里飘呀飘……。

唱过一遍，停了一会儿，便又从头唱起。一次比一次温柔，充满情感。忽然间，伊说：

“三角脸！”

他没有回答。伊轻轻地敲了敲三夹板的墙壁，说：

“喂，三角脸！”

“哎！”

“我家离绿岛很近。”

“神经病。”

“我家在台东。”

“……”

“他×的，好几年没回去了！”

“什么？”

“我好几年没回去了！”

“你还说一句什么？”

伊停了一会，忽然吃吃地笑了起来。伊轻轻地叹了一口气，说：

“三角脸。”

“啰嗦！”

“有没有香烟？”

他站起来，从夹克口袋摸了一根纸烟，抛过三夹板给伊。他听见划火柴的声音。一缕青烟从伊的房间飘越过来，从他的小窗子飞逸而去。

“买了我的人把我带到花莲，”伊说，吐着嘴唇上的烟丝。伊接着说：“我说：我卖笑不卖身。他说不行，我便逃了。”

他停住手里的工作，躺在床上。天花板因漏雨而有些发霉了。他轻声说：

“原来你还是个逃犯哩！”

“怎么样？”伊大叫着说，“怎么样？报警去吗？呵？”

他笑了起来。

“早下收到家里的信，”伊说：“说为了我的逃走，家里要

卖掉那么几小块田赔偿。”

“啊，啊啊。”

“活该，”伊说，“活该，活该！”

他们于是都沉默起来。他坐起身子来，搓着手上的铜锈。刚修好的小喇叭躺在桌子上，在窗口的光线里静悄悄地闪耀着白色的光。不知道怎样地，他觉得沉重起来。隔了一会儿，伊低声说：

“三角脸。”

他咽了一口气，忙说：

“哎。”

“三角脸，过两天我回家去。”

他细眯着眼望着窗外。忽然睁开眼睛，站立起来，嗫嗫地说：

“小瘦丫头儿！”

他听见伊有些自暴自弃地呻吟了一声，似乎在伸懒腰的样子。伊说：

“田不卖，已经活不好了，田卖了，更活不好了。卖不到我，妹妹就完了。”

他走到桌旁，拿起小喇叭，用衣角擦拭着它。铜管子逐渐发亮了，生着红的、紫的圈圈。他想了想，木然地说：

“小瘦丫头儿。”

“嗯。”

“小瘦丫头儿，听我说：如果有人借钱给你还债，行吗？”

伊沉吟了一会，忽然笑了起来。

“谁借钱给我？”伊说，“两万五咧！谁借给我？你吗？”

他等待伊笑完了，说：

“行吗？”

“行，行。”伊说，敲着三夹板的壁：“行呀！你借给我，我就做你的老婆。”

他的脸红了起来，仿佛伊就在他的面前那样。伊笑得喘不过气来，捺着肚子，扶着床板。伊说：

“别不好意思，三角脸。我知道你在壁板上挖了个小洞，看我睡觉。”

伊于是又爆笑起来。他在隔房里低下头，耳朵涨着猪肝那样的赭色。他无声地说：

“小瘦丫头儿……你不懂得我。”

那一晚，他始终不能成眠。第二天的深夜，他潜入伊的房间，在伊的枕头边留下三万元的存折，悄悄地离队出走了。一路上，他明明知道绝不是心疼着那些退伍金的，却不知道为什么止不住地流着眼泪。

几支曲子吹过去了。现在伊又站到阳光里。伊轻轻地脱下制帽，从袖卷中拉出手绢揩着脸，然后扶了扶太阳镜，有些许傲然地环视着几个围观的人。高个子挨近他，用痒痒的声音说：

“看看那指挥的，很挺的一个女的呀！”

说着，便歪着嘴，挖着鼻子。他没有作声，而终于很轻地笑了笑。但即便是这样轻的笑脸，都皱起满脸的绉纹来。伊留着一头乌油油的头发，高高地梳着一个小髻。脸上多长了肉，把伊的本来便很好的鼻子，衬托得尤其的精神了。他想

着：一个生长，一个枯萎，才不过是五年先后的事！空气逐渐有些温热起来。鸽子们停在相对峙的三个屋顶上，凭那个养鸽的怎么样摇撼着红旗，都不起飞了。它们只是斜着头，愣愣地看着旗子，又拍了拍翅膀，而依旧只是依偎着停在那里。纸钱的灰在离地不高的地方打着卷、飞扬着。他站在那儿，忽然看见伊面向着他。从那张戴着太阳镜的脸，他很难于确定伊是否看见了他。他有些青苍起来，手也有些抖索了。他看着伊也木然地站在那里，张着嘴。然后他看见伊向这边走来。他低下头，紧紧地抱着喇叭。

他感觉到一个蓝色的影子挨近他，迟疑了一会，便同他并立着靠在墙上，他的眼睛有些发热了，然而他只是低弯着头。

“请问——”伊说。

“.....”

“是你吗？”伊说：“是你吗？三角脸，是.....”伊哽咽起来：是你，是你。”

他听着伊哽咽的声音，便忽然沉着起来，就像海滩上的那夜一般。他低声说：

“小瘦丫头儿，你这傻小瘦丫头！”

他抬起头来，看见伊用绢子捂着鼻子、嘴。他看见伊那样地抑住自己，便知道伊果然的成长了。伊望着他，笑着。他没有看见这样的笑，怕也有数十年了。那年打完仗回到家，他的母亲便曾类似这样地笑过。忽然一阵振翼之声响起，鸽子们又飞翔起来了，斜斜地划着圈子。他们都望着那些鸽子，沉默起来，过了一会，他说：

“一直在看着你当指挥，神气得很呢！”

伊笑了笑。他看着伊的脸，太阳镜下面沾着一小滴泪珠儿，很精细地闪耀着。他笑着说：

“还是那样好哭吗？”

“好多了。”伊说着，低下了头。

他们又沉默了一会，都望着越划越远的鸽子们的圆圈儿。他夹着喇叭，说：

“我们走，谈谈话。”

他们并着肩走过愕然着的高个子。他说：

“我去了马上来。”

“呵呵。”高个子说。

伊走得很婷婷然，然而他却有些伛偻了，他们走完一栋走廊，走过一家小戏院，一排宿舍，又过了一座小石桥。一片田野迎着他们，很多的麻雀聚栖在高压线上。离开了充满香火和纸灰的气味，他们觉得空气是格外的清新舒爽了。不同的作物将田野涂成不同深浅的绿色的小方块。他们站住了好一会，都沉默着。一种从不曾有过的幸福的感觉涨满了他的胸膈。伊忽然地把手伸到他的臂弯里，他们便慢慢地走上一条小坡堤。伊低声地说：

“三角脸。”

“嗯。”

“你老了。”

他摸了摸秃了大半的、尖尖的头，抓着，便笑了起来。他说：

“老了，老了。”

“才不过四、五年。”

“才不过四、五年。可是一个日出，一个日落呀！”

“三角脸——。”

“在康乐队里的时候，日子还蛮好呢，”他紧紧地夹着伊的手，另一只手一晃一晃地玩着小喇叭。他接着说：“走了以后，在外头儿混，我才真正懂得一个卖给人的人的滋味。”

他们忽然噤着。他为自己的失言恼怒地瘪着松弛的脸。然而伊依然抱着他的手。伊低下头，看着两只踱着的脚。过了一会儿，伊说：

“三角脸——。”

他垂头丧气，沉默不语。

“三角脸，给我一根烟。”伊说。

他为伊点上烟，双双坐了下来。伊吸了一阵，说：

“我终于真找到了你。”

他坐在那儿，搓着双手，想着些什么。他抬起头来，看看伊，轻轻地说：

“找我。找我做什么！”他激动起来了：“还我钱是不是？……我可曾说错了话么？”

伊从太阳镜里望着他的苦恼的脸，便忽而将自己的制帽盖在他的秃头上。伊端详了一番，便自得其乐地笑了起来。

“不要弄成那样的脸吧！否则你这样子倒真像个将军呢！”伊说着，扶了扶眼镜。

“我不该说那句话。我老了，我该死。”

“瞎说。我找你，要来赔罪的。”伊又说。

“那天我看到你的银行存折，哭了一整天。他们说 I 吃了

你的亏，你跑掉了。”伊笑了起来，他也笑了。

“我真没料到你是真好的人。”伊说，“那时你老了，找不上别人。我又小又丑，好欺负。三角脸。你不要生气，我当时老防着你呢！”

他的脸很吃力地红了起来。他不是对伊没有过欲情的。他和别的队员一样，一向是个狂嫖滥赌的独身汉。对于这样的人，欲情与美貌之间，并没有必然的关系的。伊接着说：

“我拿了你的钱回家，不料并不能息事。他们又带我到花莲。他们带我去见一个大胖子，大胖子用很尖很细的嗓子问我话。我一听他的口音同你一样，就很高兴。我对他说：‘我卖笑，不卖身。’

“大胖子吃吃地笑了。不久他们弄瞎了我的左眼。”

他抢去伊的太阳镜，看见伊的左眼睑收缩地闭着。伊伸手要回眼镜，四平八稳地又戴了上去。伊说：

“然而我一点也没有怨恨。我早已决定这一生不论怎样也要活下来再见你一面。还钱是其次，我要告诉你我终于领会了。”

“我挣够给他们的数目，又积了三万元。两个月前才加入乐社里，不料就在这儿找到你了。”

“小瘦丫头！”他说。

“我说过我要做你老婆，”伊说，笑了一阵：“可惜我的身子已经不干净，不行了。”

“下一辈子吧！”他说，“我这副皮囊比你的还要恶臭不堪的。”

远远地响起了一片喧天的乐声。他看了看表，正是丧家

出殡的时候。伊说：

“正对，下一辈子吧。那时我们都像婴儿那么干净。”

他们于是站了起来，沿着坡堤向深处走去。过不一会，他吹起《王者进行曲》，吹得兴起，便在堤上踏着正步，左右摇晃。伊大声地笑着，取回制帽戴上，挥舞着银色的指挥棒，走在他的前面，也走着正步。年轻的农夫和村童们在田野向他们招手，向他们欢呼着，两只三只的狗，也在四处吠了起来。太阳斜了的时候，他们的欢乐影子在长长的坡堤的那边消失了。

第二天早晨，人们在蔗田里发现一对尸首。男女都穿着乐队的制服，双手都交握于胸前。指挥棒和小喇叭很整齐地放置在脚前，闪闪发光，他们看来安详、滑稽，都另有一种滑稽中的威严。一个骑着单车的高大的农夫，于围睹的人群里看过了死尸后，在路上对另一个挑着水肥的矮小的农夫说：

“两个人躺得直挺挺地，规规矩矩，就像两位大将军呢！”

于是高大的和矮小的农夫都笑起来了。

（选自《台湾小说选讲》，复旦大学出版社，1983年10月版）

百年中国文学经典

全八卷·第六卷

戏剧

一九五八—一九七八

田 汉

关 汉 卿

(十二场话剧)

人 物 (以出场先后为序)

刘大娘——酒店女掌柜。

二 妞——刘大娘的女儿，后名秋燕。

关汉卿——元代大剧作家，又号己斋

谢小山——书会朋友，艺人，精通金代俗曲的教师

欠耍俏——伶人，赛帘秀的丈夫。

公 子——阿合马的第二十五子。

歪帽子——刘大娘叫他“崔四爷”。

朱帘秀——元代大都擅演杂剧的名歌妓。

香 桂——朱帘秀的侍女。

燕山秀——朱帘秀的徒弟。

马 二——燕山秀的丈夫。

赛帘秀——朱帘秀的徒弟。后为欠耍俏的妻子。

鸨 母

阿 母——阿合马的母亲。

贵 妇——阿合马第二十五子之妻。

春 鹃——阿母的婢女。

关 忠——关汉卿的老仆。

玉 梅——当时的笛王。

杨显之——关汉卿的老友，外号“杨补丁”。元代大剧作家。

叶和甫——混在当时杂剧界的败类。

王和卿——关汉卿的老友。

何总管——玉仙楼总管。

侍 卫

后台管事

王 著——益州千户。

郝 禎——中书省左丞，阿合马死党。

和礼霍孙——大司徒，后任中书省右丞相。

阿合马——中书省平章政事，元世祖的宠臣。

狱 吏

禁 子

禁 婆

狱 卒

周福祥——差官，二妞的丈夫。

刘长生——囚犯。

彻里·不花——和礼霍孙的心腹幕僚。

刘大爷——二妞的爸爸。

周老汉——二妞的公公。

青年农民

王实甫——元代大剧作家，关汉卿的合作者。

梁进之——曲家兼医生。

李 武——解差。

王 能

小 吏

行院总管

行院总管的手下人

时 间 元世祖至元十八年到十九年（1281—1282年）

第一 场

元世祖（忽必烈）至元十八年（1281）的大都。

〔靠城边小酒店的街口，许多人堵列着，看行刑的行列。

〔在呜呜的长号筒声中，马队旗伞簇拥着骑马的蒙古监斩官如飞而过。然后，竹板子响，差役们高喊：“行人闪开！行人闪开！！”

〔一会儿破锣破敲响着，高插边翎拿着法刀的刽子手和骡车上垂头披发背插斩标的女犯走过，后面紧跟着一个老妇人高喊：“孩子，孩子！天哪，救救我的孩子！这不能啊！”等等，不断被如狼似虎的差役们喝骂着：“老太婆滚开！滚开！不要命吗！”

〔小酒店的女店主刘大娘，提着一个竹篮子，内藏酒、肉、纸钱之类，原来似乎想挤进去拦住这可怕的行列的，见不可能，就退出来了，低叫了几声“可怜的孩子！”泪如雨下。恰好几个蒙装家郎走过，她警惕地咽住哭声，擦干眼泪，叫唤还在街边呆看着的女儿二妞。二妞虽是家常打扮，却是个出色美丽的

姑娘。

刘大娘 二妞！尽瞅着干嘛呀？还不来照顾点儿家里的事！

二 妞 就来了，娘。（但她还是望着）

刘大娘 “就来了”，动也不动。咳，这样的热闹这条街上每个月都短不了一两回，有什么好看的？

二 妞 （这才勉强走过来，抓住她娘的手）娘，太可怜了。那么年轻漂亮的小媳妇儿会是杀人犯吗？

刘大娘 谁说她是杀人犯！她是跟你一样的好孩子。你忘了，前年春天来找过我们的小兰姑娘。

二 妞 小兰姑娘？你说陈二奶奶的儿媳妇？

刘大娘 可不就是她！（擦眼泪）

二 妞 完全变了样儿了！娘，还有什么办法救救小兰姑娘吗？能吗？

刘大娘 傻孩子，还有什么办法？（指竹篮）备了几样酒菜想祭祭她，也没有敢哩。小兰真命苦，怎么就碰上——（赶忙停住）

〔关汉卿——当时的大剧作家，起先也站在人后头看着，这会儿听得她们娘儿俩讲话，赶忙插进来。〕

关汉卿 （低声）刘大娘，你认识她？

刘大娘 哎呀，关大爷，您也来瞧热闹？

关汉卿 不，我到城外去看个朋友，经过这儿，净了街了，碰上的。

二 妞 啊，关伯伯来了，进来坐一会儿吧。（她很快地沏茶）请喝茶。

关汉卿 谢谢，二妞越长越俊了，还记得关伯伯？

刘大娘 我们是老邻居，您搬开这儿才两年多点儿，怎么就能忘了呢！坐吧。

关汉卿 好。(入座) 生意还好吗？

刘大娘 还可以。就是人手不够，又请不起帮忙的。老头子在宛平乡下的时候多，一个月难得回来一两趟。

关汉卿 不要紧，二姑娘又是你一个好帮手了。

刘大娘 可不是，要是个小子就好了，女孩子家抛头露面的，是非多哇。

关汉卿 唔，那也是。刘大娘，你认识刚才这女犯人？

刘大娘 认识，我跟她婆婆家还沾点儿亲哩。咳，眼看着这孩子平白无故地落得这个结果，又没办法救救她，真是……(擦泪)

关汉卿 她是怎么回事？年轻轻的犯这么大罪？

刘大娘 她哪有什么罪呀？她是个好孩子。

关汉卿 那为什么？

刘大娘 (望街上人慢慢地散了，小声) 关大爷，底下这些事都是这孩子的婆婆告诉我的，没有什么虚假，您救不了活的，将来也替死的伸伸冤吧。

关汉卿 唔。你说。

刘大娘 这苦命的孩子姓朱，叫小兰。她家原是襄阳的农户。那儿不是打过好几年仗吗？城破了，阿里海牙大人圈地养马，把她家几亩地全圈掉了，还让她爸爸当看马的奴才，她爸爸一气逃走了。剩小兰母女俩，活不下去，到大都来找她舅舅。碰得不巧，她舅舅不在，就寄住在同乡陈二奶奶家里。小兰的娘感染风

寒，一病半年多，请大夫吃药什么的，借了二奶奶十两银子。二奶奶有个孩子叫文秀，人也老实，就是从小病病歪歪的，也没有定亲。二奶奶一天问小兰娘要那十两银子，小兰娘哪来钱？没法子就把小兰许给二奶奶做儿媳妇，也是一半还债的意思。小兰娘的病哩老是好一阵坏一阵的，到去年秋天就去世了。

关汉卿 唔，那么小兰呢？

刘大娘 后来小兰就跟文秀结了亲，小两口儿倒也不错，二奶奶也心肝宝贝似的疼爱她，小日子也还过得下去，可是哪知道祸起萧墙哩！

二 妞 娘别说这些个了，有什么办法救救小兰姑娘没有哇？真急死人！能不能让关伯伯想想办法呀？快呀！快呀！

刘大娘 傻孩子，关伯伯这位大夫，只能救人家伤风咳嗽，怎么救得了杀头？娘在说话，别扰我吧。

〔二妞见没有办法又跑出去了。〕

关汉卿 刘大娘，你说怎样“祸起萧墙”呢？

刘大娘 陈二奶奶娘家姓李，有个叔伯兄弟叫六顺，年纪老了就住在二奶奶家里，二奶奶家人手单，托他照料些家事。前年六顺多年不见的儿子也找来了。他儿子叫李宜，人家顺口叫他李驴儿，是个不安分的家伙，多年在军队里混，据说跟萨千户到南方打过仗，到临安还捞了一把回来了。一回来就看上了小兰，想娶她。小兰不理他。后来小兰跟文秀结了亲了，李

驴儿还是不死心。一天文秀出外没有回来，隔了两天才知道是被人推落在水里淹死了，有人说这就是李驴儿干的事。

关汉卿 (击桌)有这样恶毒的家伙，他算把良善的人吃定了。
(问刘大娘)他当然还是为的娶小兰，对吗？

刘大娘 对。刚把文秀葬了，小兰日夜啼哭，李驴儿死皮赖脸地又向小兰提亲，小兰说她不嫁，情愿伺候她婆婆一辈子。二奶奶因她儿子死了也哭成了病，一天，想吃羊肚汤，小兰给婆婆做好了汤，李驴儿借个由头支使开小兰，在汤里搁上了砒霜，原想把二奶奶毒死，好娶小兰的。谁知道二奶奶忽然不舒服，没有吃，李六顺是个嘴馋的，就端过去吃了，当时就七窍流血死了。李驴儿威胁小兰，说只要她肯嫁他，就一字不提，要不就要抓她见官。小兰问心无愧，说：“见官就见官吧。”谁知道这孩子命苦，偏偏就碰上了一个脏官！

关汉卿 咳，于今不脏的官就不多了，她可碰上谁了？

刘大娘 (小声)官司打到了大兴府，知府大人忽辛您是知道的，要钱如命，可又死好名，老叫人送万名伞。他是个色目人，见小兰是蛮子女儿，又是个逃亡户，心里就不喜欢，李驴儿交给忽辛一封萨千户的信，又给了他一些银子，那还有不向着他的？尽管小兰上堂去把出事的情形原原本本地说了，这位知府大人半点也不听她的，一个劲儿地用苦刑逼她招供怎样药死李驴儿的父亲的。可是小兰死也不招。

- 关汉卿 对呀，她万不能招啊。
- 刘大娘 后来，忽辛大人说，既然朱小兰不招，那一定是陈婆婆下的毒了，就叫把陈二奶奶拖下去打八十板子。小兰见问官要拷打她婆婆，一想婆婆那么大年纪，怎么挨受得起？她把心一横，就屈招了。
- 关汉卿 糟糕！她为什么要招呢？
- 刘大娘 她不招，那赃官不就得打死她婆婆？
- 关汉卿 这是万万招不得的呀，招了就得抵命，她没想到吗？
- 刘大娘 她怎么能不想到，可是要救她婆婆，她啥也不顾了。小兰这孩子就这么个爽快性子。
- 关汉卿 真是个烈性子女人，可是，哎，就没有一个细心点儿的官问问她吗？
- 刘大娘 哎哟，关大爷，谁还细心问她？于今杀一个汉人还不如杀一匹驴哩。小兰前几个才问过一堂，今天不就判斩了吗？
- 关汉卿 全是这样草菅人命的狗官！
- 刘大娘 （低声）关大爷，您快别这样说！
〔街上的人又涌过去。二妞跑回来。
- 二 妞 （拉她母亲）娘，快想办法呀，（望关汉卿）关伯伯快呀，您不是认识很多人吗，快想想法子呀！
〔远处闻炮声。
- 刘大娘 还有啥法子想！已经没有人了。可怜的小兰！（她坐下来，掩面而哭）
〔二妞随着她也哭。
- 关汉卿 （无限惨怆）这是什么世界！（起身）刘大娘，谢谢

你，我走了。（自言自语地）咳，我当真只能救得人家的伤风咳嗽吗？

刘大娘 您慢走，关大爷，有工夫常来家坐坐。回去吗？

关汉卿 哦，不，我上城外找朋友去。

〔他拖着沉重的步子刚要往城外走，他的书会朋友谢小山和艺人欠耍俏从街那面人丛中走过来。

〔谢小山见了汉卿一把抓住他。关汉卿因正在想事，吃了一惊。

谢小山 哎呀，老关，正要找您，到您家里，不在，原来您在这儿喝酒。

关汉卿 不是喝酒。我正跟刘大娘谈起刚才过去的女犯人哩。

谢小山 这我也知道一点，听说是冤枉的。

欠耍俏 听说是人家要娶她，她不愿意，人家才害她的。

关汉卿 刚听刘大娘谈起，把我给气坏了。

谢小山 咳，气什么。于今是十案九冤，都认真去气它就没法儿活了。有事情请教你，上我们那儿喝酒去吧。

关汉卿 不，我要到城外去。你有什么事？

谢小山 一位先生请我教他唱你那支〔南吕四块玉〕，第一首我记得是“渴时饮，饥时餐，醉时歌”。可是欠耍俏一定说是“渴时饮啊醉时歌”，没有“饥时餐”三个字，好，现在对证一下你这“古本”，究竟谁错了？

关汉卿 都对。

欠耍俏 这话就算没有说。究竟谁对吧？

关汉卿 原来是你对，“饥时餐”是后来加上去的，为了好唱。有人说加上去腔反而硬了，不如原来的灵巧。

谢小山 唔，是有这毛病。我还是照原来的教吧。那位先生非常欢喜你后面那几句。“南亩耕，东山卧，世态人情经历多。闲将往事思量过，贤的是他，愚的是我，争什么？”他说你写得真好。

关汉卿 （他从心底否定了这种闲适趣味）不，一点也不好！贤的也不一定是他，愚的也不一定是我，我们就是要争，就是要把贤愚是非争个明白。我看，小山，你别教这个了。

谢小山 怎么啦？你变了？那么，那段〔风流体〕你还学不学呢？

关汉卿 要学的。我回头上你那儿去。（向欠耍俏）朱四姐今天在院里吗？

欠耍俏 大约在吧。

关汉卿 “大约在吧”？赛帘秀呢？她的病好了吗？

欠耍俏 （摇头）不知道。

关汉卿 不知道？你不是跟赛帘秀挺热乎的吗？

谢小山 他们的事吹了。这家伙 醉了酒，在台上忘词儿，被赛帘秀狠狠地批了一顿，他受不了，跑出来好几天了。

关汉卿 欠耍俏，不管你是多好的角儿，咱们唱戏的应不应该在台上忘词儿，你说？

欠耍俏 那当然不应该。

关汉卿 那么人家为你好，说你，你干嘛生气？

欠耍俏 因为，因为……

关汉卿 因为人家是女人，对不对？天下道理只有一个，还

分男女？我去看四姐，快同我回去，跟赛帘秀赔不是。（向刘大娘）刘大娘，二妞，我们走了。

刘大娘 您慢走。

〔他们一道走出来。〕

关汉卿 （到街口与小山作别）小山，替我约约打鼓老任四和吹笛子的玉梅，我想打一个新戏，跟他们商量一下场子跟牌子。

谢小山 行。（他往城内走）

〔关汉卿和欠耍俏向城外方向走。〕

〔正在这个时候，刚走过去的蒙装家郎又转过来，随着一个装束阔气的公子和歪戴帽子的人，进入刘大娘的酒店。〕

刘大娘 公子爷，您请坐。

公 子 不坐了，（对歪帽子）你说说吧。

歪帽子 刘大娘，昨儿个跟你提的事，怎么样了？

刘大娘 昨天提的事？哦，崔四爷，不是跟您说过的吗？我们二妞已经有了人家了。张六爷作的媒，男家是宛平周家，虽是个种地的，儿子周福祥可在大司徒和礼霍孙大人府里当差。只等今年麦秋后就要过门子了。（示意女儿进去）

〔二妞逃进屋里。〕

歪帽子 不用说了，这些我都知道，也跟公子回过了。公子说：“这不要紧，别说是司徒府当差的，就是司徒的公子也得让出来。给些钱让那姓周的另娶一房得了。”

刘大娘 孩子已经有了人家了，这于情于理都办不到的呀。

歪帽子 哪有那么些情呀理的？伯罗·阿合马大人的第二十五公子看上了你女儿，这就是天大的情理。别人家还高攀不上，你们却修得公子爷亲自登门好几趟。别给脸不要脸的了，你倒是肯不肯呢？

刘大娘 四爷，你跟公子美言一句吧，二妞已经许过人家了，她没有这份福气。

歪帽子 (向公子) 您看呢？

公 子 别跟她罗嗦了，带走！

歪帽子 (对家郎) 带走！

〔家郎们从屋里拖出二妞。〕

二 妞 (抗拒) 娘啊！救命啊！救命啊！

刘大娘 四爷，公子，这可不能！她爸爸到宛平去了，我不能做主，等她爸爸回来吧。四爷，四爷，我给您跪下了。(跪)

歪帽子 她爸爸回来要他来找我。

刘大娘 那不行。

歪帽子 不行也得行。

〔他们不由分说地把二妞拖走了，歪帽子走在最后，大娘起来一把拖住他的袍角，死也不放。〕

刘大娘 怎么青天白日抢人家孩子，你们不要王法吗？

歪帽子 别死心眼儿了，刘大娘，咱们阿合马老大人一家子二十年来就这么个德行。你要王法，到大兴府去告去吧！你去打听打听，大都路总管兼大兴府知府忽辛大人就是我们家大少爷！（甩开刘大娘扬长而去）

刘大娘 天哪，我怎么得了！我怎么得了！我不能活了！（伏地大哭）

——暗 转

第二场

大都附郭朱帘秀的家，当时的行院所在。壁上挂着琵琶、箫管、宝剑、尘拂之类。

帘秀，姓朱，行四，元时歌妓的艺名多带一个秀字，如“顺时秀”之类。朱艺名作“珠帘秀”。她得名甚早，歌喉极佳，演杂剧独步一时，驾头、花旦、软末泥无不佳妙。弟子有赛帘秀、燕山秀等。交往的时人有胡紫山、冯海粟之辈，关汉卿跟她关系最密，赠过她〔南吕一枝花〕，有“手掌儿里奇擎着耐心儿卷”的句子，因朱演过他的许多杂剧如《救风尘》、《调风月》、《望江亭》、《拜月亭》等等。她出身良家，为人豪侠尚义，敢于担当。

她穿着紫色衫子，这是当时妓女的官定服色。至元五年十月因“娼妓之家多与官员士庶同着衣服，不分贵贱”，规定娼妓各分等第，穿着紫皂衫子，戴着

冠儿。帘秀因是出名歌妓，穿得较一般华美。

〔侍女香桂忙着用精致的茶具给汉卿添茶。

〔这时汉卿显然已经把朱小兰的故事兴奋地告诉帘秀了。

关汉卿 你看，就这样残暴无耻地断送了一条高贵的性命，可他们还把自己说或是“民之父母”！（击桌）

朱帘秀 （急扶住茶杯）干嘛这样跟桌子杯子过不去啊，我的关大爷？

关汉卿 你能不生气吗，四姐？你看这还成个世界吗？

朱帘秀 怎么能不气？我可是气够了，都麻木了。有的人简直把这看成理所当然的了。只有你，头发都有好些根白的了，可心还跟年轻人一样，碰上不公正的事，就气成这个样儿。人家爱重你，就为的你有这个好处，你知道吗？

关汉卿 得了吧。（起身躲开她）让我去想想，是不是我不够老成，所以想得跟你们不一样？

朱帘秀 不是你不够老成，是你还没有失掉你常说的“赤子之心。”可是那些该气也不气了的，也不尽因为他们比你坏，许是他们比你苦。你们爷儿们有才华，有学问，飞得高，跳得远，有受委屈的时候，也容易有扬眉吐气的时候，象我们就可怜了。我也是好人家的子女啊，就为了还不清不花王爷胡里胡涂派给的租子，老爷子坐牢死了，我卖给行院当歌妓，坑在这里十来年了，还不是照样负屈衔冤没地方申诉吗？

比起来我还算好点儿的哩，这大都城外两万五千个姊妹们谁过的是人的日子？有的求生不能，求死不得，还不如干脆挨那么一刀哩。

关汉卿 你们当然有许多苦处，可我们念过些书的男人们又能飞得多高，跳得多远？七匠、八娼、九儒、十丐，这年头我们的地位还不如你们哩。平常私下里我也有些自负不凡，杜甫说的“读书破万卷，下笔如有神”，老觉得自己总有些办法。可是今天在街上眼睁睁看见一群吃人血的家伙把一个无辜的女子拉到法场去杀头，我却想不出一星星办法。我写过《包待制三勘蝴蝶梦》，王石和被救出来以后，我让他母亲唱着“黑漫漫填满了这沉冤海，昏腾腾打出了迷魂寨。”我多么盼望出现包待制那样的青天来填满这冤海啊！可是出现在我们眼前的是吃人的豺狼，对着这群豺狼我们束手无策。刘大娘说得好：关汉卿这位大夫只救得人家的伤风咳嗽，她把我给骂苦了，可是骂得真对呀，我就是这么一个专会开薄荷、甘草的大夫。一字不识的黑旋风李逵敢在江州劫法场，可我呢？只能站在大家后头忍气吞声，袖手旁观。这就是我，这就是自命不凡的关汉卿！我真看不起我自己。

朱帘秀 （握着他的手安慰他）李逵虽勇，独自一个人劫得了法场吗？那是梁山泊的英雄们打算好了的呀。你偶然间路见不平，能有什么办法呢？

关汉卿 古人路见不平，拔刀相助，我是无刀可拔，只有一

枝破笔！

朱帘秀 笔不就是你的刀吗？杂剧不就是你的刀吗？你在剧本里骂过杨衙内，骂过葛彪，骂过鲁斋郎，看过戏的人都跟着我们一起恨这些不明道德、陷害良善、鱼肉百姓的人。干嘛不把李驴儿、忽辛这些人的鬼脸给勾出来，替屈死的女子们伸冤呢？

关汉卿 这些邪恶的东西可不是一个两个，而是好多好多个结成一伙儿来吃人的。他们的鬼脸勾得完吗？以前我觉得这世道不公正，天地鬼神总是公正的，有眼睛的，于今才知道天地鬼神也是不公正的，没有眼睛的！

朱帘秀 鬼东西太多，你拣那最凶恶的勾吧。天地鬼神不公正，没有眼睛，你就骂天地，骂鬼神吧。

关汉卿 对，刚才在路上我想来着，一定得把朱小兰这件案子写成一个杂剧，一定得把这些滥官污吏的嘴脸摆在光天化日之下示众；一定得替那些负屈衔冤的好心女子鸣鸣冤，吐吐气，让大家知道在百姓们的心里还是有公道的，还是看得清是非的。

朱帘秀 那太好了。这位知府大人忽辛的事我也知道一些，他倚仗他爸爸的势耀，无恶不作。上回断错了一桩案子，许衡许大人来查案，他托病不见，许大人拿他也没有办法。

关汉卿 对，多替我搜集他的罪状吧，决不能让他逃脱我们的照妖镜。词儿我都想好一些了，女主角的名字我也想好了，可就是一桩——

朱帘秀 一桩什么？

关汉卿 怕戏写出来没人敢演。

朱帘秀 (想了一下) 汉卿，写吧。只要你还愿意给我们演，我们想试试，行吗？

关汉卿 为什么不愿意给你们演了呢？

朱帘秀 你不是对人家说：良家子弟扮的杂剧才是你们“行家生活”，我们倡优扮的不过是“供笑献勤，奴隶之役”，只能叫作“戾家把戏”吗？

关汉卿 得了，别听赵孟 说的那些个了，今天良家也好，倡优也好，都是被欺压、被践踏的，都是奴隶！我哪会说那样的话？

朱帘秀 那么你敢写我就敢演！

关汉卿 你敢演，我一定写，而且一定很快地把它写成。

朱帘秀 那太好了。人家夸我赵盼儿、谭记儿、王瑞兰、燕燕都演得不错。于今为着朱小兰，为着普天下衔冤负屈的女子我一定演好这个新的角色！

关汉卿 四姐，你！（感动地抓紧她的双手）

朱帘秀 这个女角色你安排叫她什么？

关汉卿 我安排叫她窦娥。

朱帘秀 窦娥？好，我知道你曾经想写孝女曹娥来着，你于今改写孝媳窦娥了。对不对？

关汉卿 正是这个意思。你猜得对。

〔燕山秀、马二夫妇和赛帘秀、欠耍俏笑着说进来。〕

燕山秀 (向朱帘秀) 师父，出了稀奇事儿了。欠耍俏跟小二姐赔不是了。

- 马 二 这真得谢谢关大爷。我还当这一对冤家结定了哩。
- 关汉卿 哈哈哈哈哈。他很执拗，一路上费了好大劲才把他给劝过来。
- 朱帘秀 你当然得劝劝他。他还是在学你的样儿哩。他老说关大爷自称是“普天下郎君领袖，盖世界浪子班头”，他呀，至少也是个小郎君、小浪子。
- 关汉卿 那好哇。不过我们演戏讲究入情入理，做人就讲究通情达理。倘使我们不通情理，甚而至于蛮不服理，那还算什么郎君、浪子呢。
- 朱帘秀 (向欠耍俏们) 听得了没有？讲道理，爱重自己的玩意儿，才算是真正的郎君浪子哩。哦，赛帘秀，告诉你一个好消息，关大爷又要打一个新本儿了。这新本儿意思好极了。关大爷说让咱们演演看。
- 赛帘秀 那可太好了。就怕我们演不好。
- 关汉卿 别客气了，小二姐。
- 赛帘秀 那您就快写吧。我病好了，正愁没戏演哩。
- 马 二 关大爷，欠耍俏也老没演新戏了，您先给他打一个《莽李逵负荆请罪》吧。
- 〔大家笑了。〕
- 欠耍俏 哈哈哈哈哈。(转话题) 哦，我想起来了，京西六郎庄做会，烦咱们演您的《单刀会》，您能去看看吗？
- 关汉卿 什么时候？
- 欠耍俏 下个月初。日子定了我通知您。
- 关汉卿 只要有工夫我一定去。我在六郎庄还串过戏的哩。
- 马 二 关大爷，近来少见您上台了，也来一出吧。就来您

自己的《玉镜台》，四姐的刘倩英，您的温峤，赛帘秀的刘夫人，燕山秀的梅香，欠耍俏的媒人，还少不了我的王府尹。

关汉卿 哈哈，你分派得不错，可是六郎庄的庄稼汉不一定喜欢这样文绉绉的东西。来个《鲁斋郎》吧。四姐的李氏，你的张，欠耍俏的银匠李四，我来个包待制吧。

马 二 对，这个戏好。（他背词）“说那个鲁斋郎胆有天来大，他为臣不守法，将官府敢欺压，将妻女敢夺拿，将百姓敢查，赤紧地他官职大的忒稀罕。……”

欠耍俏 现在老百姓像“箭穿着大雁口似的，没有一个人敢咳嗽”，演这个戏会大快人心的。

马 二 好，那就准看您的包公吧。

〔鸨母上来，向关汉卿略略招呼一下，对大家说。

鸨 母 刚才总管来吩咐，今儿晚上丞相府有堂会，请波斯国的客人，你们快点去排戏吧。

燕山秀等 关大爷，您坐会儿。（他们随鸨母下去了）

赛帘秀 关大爷，我不陪您了。（向朱帘秀）师父，留留关大爷吧。（她跟欠耍俏亲热地下去）

关汉卿 （起身）好，四姐，我也走了。

朱帘秀 你要家去写本子吗？（热情地）别走了，汉卿。我去排戏，你就在这儿写，回头咱们一块儿吃饭。赛帘秀的老爷子送了几条好鲤鱼，他从湖里打上来的，你也领领他的情吧。（向侍女）香桂！你给关大爷好好地地点几杯茶，用我那包最好的双薰。（见香桂点

头)可不许扰关大爷,啊?把门关上,别让他听到外面的锣鼓家伙。

香 桂 哼,关大爷才不怕闹呢!前几个他不是后台写戏吗?前面吹啊唱的他好像一点也听不见似的。真是好本事!

朱帘秀 傻丫头!关大爷的本事我还不知道?这戏可不比往常,就得让他静下来,不能扰他,知道吗?

香 桂 是。知道了。

关汉卿 四姐,你真好,替我谢谢小二姐。本子还没有太想好,恐怕得过几天才能动笔哩。现在我还得去西山看一个病人。

朱帘秀 看一个病人?

关汉卿 对。(笑)我还是一个大夫,你忘了?接到太医院的通知不管哪儿你就得去。有些病人还不许打听他的身分。看过好几次了,还不知病人姓什么,叫什么。

朱帘秀 干嘛你还要搞这个劳什子行业呢?干脆辞掉,专心写东西不好吗?

关汉卿 辞了太医院我就得出好些捐税,应好些别的差使,还不如专当这一门差,反而可以挤出工夫做自己的事。再说,五医,六工,七匠,八娼,九儒,我干作家比你们还低一等,干太医就比你们要高好几等了。哈哈哈哈哈。

朱帘秀 哈哈,原来这样儿。那也好,我不留你了。祝你妙手回春,财源茂盛,我的关大夫!

关汉卿 瞧你!

——暗 转

第三场

城外西山林园中，当时权臣阿合马的华丽的别邸。
〔阿合马的母亲正受着关汉卿的诊视。侍女春鹃在伺候着。〕

关汉卿 老太太今天怎么样？

阿 母 好得太多了。大夫你真高明。我这病也不是三年五年的了，经过了多少有名的大夫，现在才算一天天见好了，真不容易啊。

贵 妇 您真是太高明了。老太太这几天不只是心痛止了，胃口也跟好人一样了，昨儿个吃了好些东西，也不觉得撑得慌了。住在西山从不知道西山是什么个样儿，今天才第一次上外头走了一下，老太太可高兴哩。

阿 母 是啊，真是叫人高兴，以前我算白活了好些年，哪儿也没有去瞧过。这可得好好谢谢大夫，吓？

贵 妇 是哪，已经要管事的给预备了。春鹃扶老太太到套间去一下。哦，先去叫秋燕来给大夫换点心。

春 鹃 是，少奶奶。（下去）

阿 母 (亲切地问) 大夫今年多大了？

关汉卿 四十八了。

阿 母 家里老太太还康健吗？夫人有几位令郎啦？

关汉卿 家母托福还算康健，荆妻亡故好几年了，只有一个孩子，目下不在身边。

阿 母 那可不好啊，您也是上年纪的人了，没有人伺候，行吗？

关汉卿 还好，老太太。

〔春鹃下去了一下，又上来。秋燕端点心上来，与汉卿相见各吃一惊。

秋 燕 哎呀，关——

春 鹃 关什么？

〔适轻风吹起窗帘。

秋 燕 你关关窗子吧，春鹃姐。

春 鹃 对。(关了窗子，扶老太太下去)

〔贵妇也下去了。

关汉卿 (机警地) 你不是二妞吗，怎么在这儿？

秋 燕 关伯伯，阿合马第二十五公子要娶我，他少奶奶知道了，把我送到西山来伺候老太太。刚才这个就是二十五少奶奶。可是二十五少爷还是常来，快想法子把我给救出去吧。

关汉卿 这——

秋 燕 什么这——那的，难道您还是一点办法也没有吗？

〔阿母换了件外衣，扶着贵妇和春鹃又出来了。贵妇走开，秋燕帮着扶老太太坐下。

阿 母 大夫，你来过好些次了，知道我们这儿是谁的家吗？

关汉卿 不知道，老太太，太医院不许问的。

阿 母 大夫很懂规矩。你把我医好了，也是你的造化，够你受用一辈子的了。春鹃，端礼物来谢大夫。

春 鹃 是。（端一个大盘子上来，上面盖着彩缎，显然有许多珠宝金银）

阿 母 一点薄礼，请大夫收下吧。

关汉卿 不，老太太，您病大好了，我们当大夫的就够体面的了，厚礼万不敢受。

阿 母 莫非嫌轻？

关汉卿 哪儿的话。

阿 母 你医好了我的病不是一件小事啊，哪有不谢的道理。莫非大夫另外有什么心愿？好吧，不是我夸口，除了天上的星星、龙宫的珠宝，只要人世间的好东西，寒家都还备办得出，你说说吧，到底要什么？

关汉卿 说出来老太太不要吝惜才好。

阿 母 哪有吝惜的道理！

关汉卿 晚生是白璧、黄金都不羡，只要谢家堂上燕。（望着二妞）

阿 母 哈哈，大夫眼力不错，看上我们秋燕了。只是秋燕这孩子（望贵妇）只怕使不得吧。

贵 妇 （与阿母耳语）奶奶，使得的。

阿 母 好，使得，使得。（顾二妞）秋燕，你愿意吗？

二 妞 （含羞点头）……

阿 母 好，另送中统钞二十万做添妆的费用，送他们下山

吧。

——暗 转

第四场

关汉卿的书斋。壁上悬有琴、剑。

〔汉卿对着残烛时而哦吟、构思，时而伏案狂草，时而起身伸腰，抽宝剑起舞，谯楼鼓敲三点。

〔鸡叫了，他还在拚命地写。老家人关忠披衣进来。

关 忠 大爷，您还在写，睡吧。都快天亮了。

关汉卿 不要紧。只要再赶出第三折，这戏的架子就算搭起来了。

关 忠 您自己是大夫，老劝人家别熬夜，说熬夜伤神，怎么自己倒犯了哩？

关汉卿 你不懂。这完全是两码事，当医家劝人别熬夜，当作家就得熬夜。

关 忠 这我真不懂。您写得太晚了，又冷又饿，家里可又没什么吃的。去煮几个鸡子儿吧。先前，夫人在世的时候照顾您多周到，您也还算听夫人的话，不像现在这样高兴写到多晚就写到多晚。我原也想好好

照顾您的，可是这几年人老了，耳聋眼花的，心有余而力不足啊！

关汉卿 哎！别提这些了。谁要你招扶！你睡去吧。

关 忠 您想想，您这样拚命似的写，我能睡吗？去煮个鸡子儿吧。

关汉卿 真是我不饿。你帮帮忙，别扰我，睡去吧。

关 忠 好，我不扰你，写完了就早点儿睡吧。明天一早，刘大娘夫妻俩还要来跟您道谢哩。

关汉卿 要他们来谢个什么呀！明天我有事。（停笔）怎么，你们二妞送去的时候，刘大爷也在家吗？

关 忠 岂止刘大爷回来了，二妞的女婿周福祥也来了，他们全家团圆，就别提多高兴了。他们啦，把您当祖宗似的感激，说若不是亏了关大爷，连二妞的下落也问不着。明儿个周福祥说也要来，就是在和大人那儿当差的。二妞就要过门子了。这次您真是做了一桩天大的好事。按这份阴功，您也应该得一位好太太，将来膝下说不定还有五男二女哩。

关汉卿 得了，别胡扯了。睡去吧！

关 忠 （走到窗边）瞧，东方都快发白了。

关汉卿 哦，给我换一支蜡吧。

关 忠 得了，大爷，别换了，就写完这一支蜡吧。（剔去烛泪）

关汉卿 也好。（他正继续伏案辛勤地写下去）

〔鸡鸣。〕

〔忽有人叩门。〕

关 忠 咦，谁啊？

〔外面人声：“我”。

关 忠 你是谁？这么晚的。

〔外面人声：“怎么我的声音还听不出？我姓谢，找老关的。”

关汉卿 快开门吧。是谢老板。

关 忠 （一面开门）哎呀，谢老板，您真不怕晚啦。

〔鸡鸣。

谢小山 天还没亮就来奉看，还嫌晚吗？

〔大家笑了。玉梅跟着走进来，手里提着一个小长布袋，内装箫、笛，他是当时杂剧界有名的“笛王”。

关汉卿 （起来招呼）哦，玉梅也来了，快请坐。

谢小山 你要我约任四和玉梅。任四被人家邀到通州去了。玉梅有戏，我等到现在才等着他，他想回去睡觉，我活拉硬拽的才把他给拉来了。

关汉卿 怎么这么晚呢？

玉 梅 汝里·铁木耳将军家里堂会，从昨天下午一直唱到今儿早晨，前后点了三出大戏，五出小戏，看的人也困了才让歇。我嘴唇都吹出血来了，这一行真不是人干的。

谢小山 玉梅到现在还没有吃晚饭哩。

关汉卿 哎呀！……（望关忠）有什么吃的没有？

关 忠 还是煮几个鸡子儿吧。（他倒好茶）对不起，喝杯凉茶。（他下去了）

关汉卿 你们两位来得真是时候。（向小山）我不是跟你谈过

《窦娥冤》吗？写到第三折了，碰上一件为难的事，正要请教你们。

谢小山 还是你前回跟我谈过的那个架子吗？挺好嘛，有什么为难的？

关汉卿 请你们看看前几折的牌子。

谢小山 (接过去与玉梅同看) 唔，第一折〔点绛〕起，使的〔仙吕〕；第二折〔一枝花〕起，〔南吕〕；第三折〔牧羊关〕、〔骂玉郎〕、〔感皇恩〕、〔采茶歌〕……还是〔南吕〕，唔，你用这来写窦娥在公堂上申诉、受刑、屈招，“婆婆，我到把你来便打的，打的来恁的。若是我死，如何救得你。”这尾声很好。

关汉卿 可是为难就在这里。底下我紧接着写斩窦娥。我要把窦娥写得悲愤慷慨，她怨天恨地，发下三个誓愿，头落之后她要血溅旗枪，六月下雪，三年不雨。这样的情感〔南吕〕就不合适了。因此从〔端正好〕起，我改用了〔正宫〕，你看这支〔滚绣球〕是我比较满意的。临到最后要开刀了，再起〔耍孩儿〕、〔二煞〕、〔一煞〕，这一折戏里头宫调三变，我写是这么写了，又怕不合规矩，你们看行吗？

谢小山 有什么不行呢？宫调是跟着情感走的，情感变了，宫调当然可以变。

(向玉梅) 玉梅你看呢？

玉 梅 你说得对。我觉得杂剧的规矩就是应该变一变了。平时不显，昨晚上在一个地方一连吹了三个大戏，就觉得有点儿腻了。为什么一个戏只许用四折呢？为

什么一折只许用一个宫调呢？为什么全折只许一个人唱呢？这些规矩我看迟早都要打破的。去年在汴京看到有人把您的《五侯宴》改成那儿的戏，这些规矩全没有了。

关汉卿 真的，改成南方戏了？

玉 梅 可不。我看了心里还真痛快。（郑重向关汉卿）您是我们杂剧界领路的人，最好把大家领上阳关大道，别人好走，您自家儿走起来也舒服；别尽领羊肠小道，别人辛苦，自己也容易栽跟头。关先生，您说是吗？

〔大家笑了。〕

谢小山 羊肠小道还是好的，还有人尽领大家钻牛角尖哩。

〔关忠端一碗鸡子上来。〕

关 忠 哎呀，真对不起，三个鸡子一个给小猫打碎了，剩两个了。怎么办呢？

关汉卿 两位客人，一人一个吧。

谢小山 不，我不饿，全给玉梅吃。

玉 梅 那怎么好？

谢小山 你就别客气了。

〔玉梅吃鸡子。〕

关汉卿 （向谢小山）小山，趁这工夫你把三折全给我哼一下，看顺不顺，哪一句绕口。

谢小山 行。（他热心地看稿子）

玉 梅 （吃完了）嗨！这两个鸡子儿可救了我的命！

谢小山 要不怎么说帮人要帮在节骨眼儿上呢。（他发现了问

题)唔,玉梅,你看这一句是不是减去两个字反而好唱一些?

玉 梅 哪儿?(看,他吹了一下笛子)唔,对。

谢小山 喂!老关,这里减去两个字吧。

〔关汉卿不答。

玉 梅 哼,他已经睡着了。

谢小山 老关!老关!

玉 梅 别叫他了,他写得太累了。你就给他删去两个字不得了。

谢小山 对。(他删了)关忠,你扶他到床上睡去。我们也走了。

关 忠 (扶关汉卿)大爷!大爷。(扶他到床上去)

〔关汉卿已经鼾声大起。

谢小山 玉梅,这里离我家近,你到我那里去睡一觉,回头请你喝二两。

玉 梅 不行。天亮了,我这就得上南天秀那儿给她吊嗓去。

谢小山 你不要命了吗?

玉 梅 有什么法子呢,拿人家的请受嘛。

谢小山 好,关忠,我们走了,明儿见。(出门)

关 忠 您慢走,明儿见。(关门)哎呀,真该睡一忽儿了。

〔鸡鸣。天亮。

——暗 转

第五场

仍然是关汉卿的书斋。

〔他的好友杨显之，就是外号“杨补丁”的，在看已写成的几折。关汉卿站在他的后面。

关汉卿 显之，你看这样写还行吗？

杨显之 行。我看这倒是你的压卷之作。不过有几点想问问你。第一，蔡婆婆这人物你是当好人写呢？还是当坏人写呢？当作坏人写吧，她又是窦娥的婆婆，窦娥是为了救她才屈死了的。

关汉卿 这个女人大体上还是善良的，她不是很爱窦娥的吗？

杨显之 不过你当她是好人吧，她又是一个放高利贷的，借给你五两银子，隔一年连本带利要你十两；借给你十两，隔一年要你二十两。没有钱还她，你就得把女儿卖给她做儿媳妇。这样的女人还能是好人？我倒是赞成赛卢医那个办法，用绳子勒死她的。

关汉卿 勒死她就没有人再放高利贷了？

杨显之 那当然还有。

关汉卿 却又来！于今这世道就是个高利贷的世道。在放高

利贷的女人中间，蔡婆婆还是比较好一点的。要找真正的好人除非世界上没有高利贷了。

杨显之 好，这一点算过去了吧。第二点，山阳县逼供之后，马上说“明日杀窦娥”，既不经三审六问，也不申请刑部批准，就处决犯人，当作一个前代的戏，不是太不合中国惯例了吗？

关汉卿 你问得很好。可是我问你，于今我们大元朝杀人必须要经过三审六问、刑部批准吗？忽辛杀朱小兰，不是刚问过一堂，第二天就糊里糊涂把她给砍了吗？

杨显之 哦，原来你是这个用意，那就没有说的了。此外在文字上我觉得第二折那支〔感皇恩〕很好，“……我恰还魂，才苏醒，又昏迷。捱千般打拷，见鲜血淋漓；一杖下，一道血，一层皮！”写得又生动、又深刻。后面那支〔滚绣球〕，“地啊，你不分好歹难为地；天啊，我今日负屈衔冤哀告天”，我看干脆改成“你错勘贤愚枉做天”，不是更强烈、更有力一些吗？

关汉卿 好，你就那么改吧。

杨显之 不，你自己斟酌吧，我说得不一定对。

关汉卿 不，你说得很对，改吧。

〔从桌上落下一张纸头，杨显之忙拾起。〕

杨显之 （看了一下，轻念）“天地有正气，杂然赋流形，下则为河岳，上则为日星。于人曰‘浩然’，沛乎塞苍冥……”这是谁写的？

关汉卿 （低声）文丞相写的。

杨显之 文丞相？谁？哦，你是说宋朝的文天祥？

关汉卿 对，就是他。

杨显之 你见了 him 吗？

关汉卿 不，梁进之见了 him。

杨显之 不是说看管得很严吗？

关汉卿 看管得很严，可是我们当大夫的就常常有这个机会。

杨显之 文丞相害病了？

关汉卿 在那样潮湿的地方一住几年，有个不病的？还算他修养好，神凝体实，病毒不容易侵犯他，要不然早没有人了。

杨显之 不是说皇上很看重宋朝的降臣吗？怎么让他住在那样的地方？

关汉卿 就因为他始终不降嘛。宋朝亡了三年了，伯颜丞相、李罗丞相先后劝过他不知多少次，他就是执意不降，只求一死，他真是个铁汉子。

杨显之 最近徐威卿有一首诗说“当今不杀文丞相，君义臣忠两得之。”你看皇上会不会始终不杀他呢？

关汉卿 这就难说了。你以为皇上真那么宽大吗？进之带出来文丞相这篇近作《正气歌》，我读了感动极了，你要看看吗？

杨显之 好。我今天还有事，我走了。

关汉卿 有什么事，这么忙？

杨显之 看了你的新作，想起我那个《临江驿潇湘秋夜雨》来了。我也想把骂崔通的地方加强一点。你有什么意见吗？

关汉卿 《临江驿》你写得好，读起来就好像跟张翠鸾一道淋

着秋雨，听着秋雨似的，你把人同雨都写活了。可是结尾的地方能不能再紧凑有力一些？像处理崔通那些地方？

杨显之 对，我也感到，所以要改。《酷寒亭》我也改了些了。好，文丞相的诗我带走了。

关汉卿 诗别丢了，也别告诉人家。

杨显之 知道。（匆匆地走出去了）。

〔关汉卿把经杨显之改过的前三折看了一遍，不觉朗诵起来。关忠进来告诉他有客人来了，他也没有注意。〕

〔叶和甫，一个猥琐的文人，交通官府而与杂剧界混得很熟，他也以此为资本向官府讨好。他此时止住关忠，轻轻走进来。一直听完关汉卿的朗诵。〕

关汉卿 （兴奋地朗诵〔正宫端正好〕）“没来由，犯王法，葫芦提，遭刑宪，叫声屈，动地惊天！我将天地合埋怨。天哪，你不与人为方便。”（接诵〔滚绣球〕）“有日月，朝暮显；有鬼神掌着生死权；天哪，却不把清浊分辨，可知道错看了盗跖、颜渊：有德的受贫穷更命短，造恶的享富贵又寿延。天哪，做得个怕硬欺软，不想天地也顺水推船。地啊，你不分好歹难为地；天啊，你错勘贤愚枉做天！哎，只落得雨泪涟涟。”

关 忠 （提醒他）大爷，叶先生来看你来了。

关汉卿 谁？（他从艺术的世界醒过来似的）哦，和甫。

关 忠 叶先生来了好一会儿了。

关汉卿 请坐，请坐。没有知道你来了，失迎得很。

叶和甫 哪里，还是我来得莽撞，扰乱你的文思了。

关汉卿 好说。关忠，点茶。

关 忠 是。（端茶给叶和甫）您请喝茶。

叶和甫 昨几个帘秀告诉我，你在给她打一个新本子，就是你刚念的这个吗？

关汉卿 对。

叶和甫 已经完稿了？

关汉卿 没有。还差一折，不过也快完了。

叶和甫 一定又是杰作吧，刚念的这支《滚绣球》就不错。让我先睹为快吧。（他接过前几折，看了一下）

关汉卿 哦，不，还是所谓“乱头粗服”。刚才想请显之给仔细改一改，他又没工夫。

叶和甫 乱头粗服，丰韵天然，这正是你的特色嘛。不过听刚才念的，你火气不小啊。什么“不分好歹难为地，错勘贤愚枉做天”，连天地也骂起来了。不能像往常那样轻松愉快一点吗？

关汉卿 你是内行，当然知道戏的写法要随情节而定。这戏原本不是轻松愉快的情节，就不能按轻松愉快的写法。我甚至鄙薄那些过于轻松愉快的写法，我觉得那都是些甘草、薄荷，只能管管伤风、咳嗽。

叶和甫 （不了解）哦，不，还是往常那样的好。你开的是薄荷、甘草的店，人家就向你买薄荷、甘草，这不是很自然的吗？

关汉卿 你们那样看我？

叶和甫 哦，这是开玩笑。（转话题）刚才这个戏是写的哪个朝代的故事？

关汉卿 也没有确定是哪个朝代，也许是汉朝的吧。你知道汉朝东海地方有一个孝妇被东阿太守给冤杀了，后来那地方三年没下雨。

叶和甫 直至于公治狱，把这案子给平反了，这才下雨，对不对？事隔一千多年了，你还这样兴奋，不是太替古人担忧吗？

关汉卿 可是这样的冤狱现在还在重复着哩。

叶和甫 唔，帘秀告诉我，你对最近朱小兰一案很抱不平。

关汉卿 对，每一个有良心的人都要为她不平的。

叶和甫 是啊，街头巷尾，议论纷纷，何况你这样多情的文人呢？不过别人尽管去议论去，你可千万别写。

关汉卿 （反感）那为什么？

叶和甫 我觉得第一，你近来几个戏像《救风尘》、《金线池》、《望江亭》等等，都称得起洛阳纸贵，名重一时，歌台舞榭，没有你的戏就不卖座。人家把你看成了“烟花粉黛”的大师，你于今忽然写起公案戏来了。成功固然好，一旦不中，你的盛名就要一落千丈，很不值得。

关汉卿 胡说，我哪是什么烟花粉黛的大师？我也写过烟花粉黛的故事：我写《救风尘》是歌颂赵盼儿那样急人之难的侠妓；我写《金线池》是同情杜蕊娘那样可怜的遭遇；我写《望江亭》是赞美谭记儿那样机智勇敢，保卫自己幸福的寡妇。可是我痛恨那压迫

妇女的周舍；痛恨逼女当娼的杜婆婆；痛恨倚势害人，破坏人家夫妇的杨衙内。我的戏，不管是写什么，从来也没有饶过这些狗男女！我更没有拿我的戏谄媚过这些狗男女！我一生几乎什么都写，我也写过《蝴蝶梦》、《鲁斋郎》一类的公案戏。我只求代替受冤屈的百姓们吐这胸中一口怨气，我也不求什么盛名，我怕什么一落千丈？

叶和甫 （遮住他）不要生气，听我说完。其次，朱小兰一案其说不一，你不要听人家一面之词。据李驴儿传出的话，朱小兰原想药死她婆婆跟他成亲的，不想反而药死了驴儿的父亲——

关汉卿 （怒）你这就不是“一面之词”？李驴儿这狗杂种，把一个无辜的女子陷害死了，还要血口喷人，玷污她的清节吗？

叶和甫 汉卿，别忙。第三，你刚才埋怨皇天“怕硬欺软”，其实，我们做事说话就得把谁硬谁软好好地估量一下。李驴儿当然是一个无足轻重的人，可是他后面有萨千户，还有忽辛大人。忽辛原也没有什么，其人贪赃枉法，不辨贤愚，不分好歹也是众所周知的。不是我恭维你，你还骂得真对。但是有什么办法呢？他可是阿合马大人的长公子，而阿合马大人又是当今皇上信任最专的财神爷，没人敢说他半个坏字眼儿，谁说了谁就倒霉。没有听得说吗？监察御史白栋参了他一本，至今白大人还关在刑部狱里。宿卫秦长卿秦大人是皇上把他从民间请来的，够面子了

吧，他也参过阿大人一本，没有动得阿大人半根毫毛不用说，他自己却被人家用湿纸头封闭鼻子嘴，活活给闷死在监狱里。这就告诉我们，于今世界上谁是硬的，谁是软的。阿大人好比一块又大又硬的石头，其余的人全是些鸡蛋。别说是人，皇天见他也不敢碰。你能碰他？

关汉卿 怎么，你是来威胁我的吗？

叶和甫 (正起劲)听我说，你现在写的这个本子不管你假托哪一个朝代的事，只要一演出来，人家谁都知道是写谁的。瞧你第三折竟然用丑角来扮山阳县，说什么“我做官人甚殷勤，告状来的要金银。若是上司来刷卷，在家推病不出门。”谁不知你这是挖苦忽辛大人的？你还让那官儿跟告状的下跪，说“但来告状的就是我的衣食父母”，你想想，那些当官的看了还受得了吗？只要人家在阿合马大人面前说上这么几句，不管是写戏的、演戏的，都得掉脑袋。

关汉卿 不要瞎说，我这戏跟阿合马有什么相干？

叶和甫 怎么不相干？你骂忽辛，会跟他老子不相干？反过来说，阿合马大人还真看重你的戏。己斋，告诉你一个好消息，前几个郝祯郝大人派人来找我，要调帘秀到公馆里唱《望江亭》，郝大人是阿合马老大人的亲信，那还不就是老大人的意思。你的戏给财神爷迷上了，就够你吃呀喝的了。连我们这些人都沾你的光，该多么好。

关汉卿 叶先生你说完了？

叶和甫 唔，算说完了吧。

关汉卿 那好。我也说两点：第一，你们都说我写的戏爱把女子当主角，这戏虽跟往常的不大一样，可也还是写一个出色的女子，她的舍己救人的性格感动了我，使我不能不写，却不是单为的骂什么人，你千万替我解释解释；第二，我是爱上了戏才写戏的，不是为吃喝、为发财。若是为发财，也许就不写戏了。你看我们写戏的朋友谁发了财了？因此，我不想沾别人的光，也没有什么光好让别人沾的。古人说得好，“士各有志”，您请吧。我既然决定写，就对我写的负责任，生死祸福自己去当，别连累了您吧，叶先生。

叶和甫 哎呀，这是什么话？我们也算是老朋友了，我见得到的提醒你一下，信不信在你嘛。（见朱帘秀从外面进来，像得了解救似的）哦，帘秀来了，好极了！来，你劝劝汉卿吧。他还是坚持要写，我看写出来祸多福少，何苦呢？你是最关心他的人，汉卿也最听你的话，你的话比我的准要灵一些，来吧。

朱帘秀 （见关汉卿怒形于色，对叶和甫）好，叶二爷您走吧，我来劝劝他。

叶和甫 对，你好好劝劝他吧。我还得去回郝大人的话。《望江亭》你一定演？

朱帘秀 郝大人赏脸，还能不去？

叶和甫 那好，一切包在我身上，财神爷照顾上了，赏赐轻不了。

朱帘秀 您多多照顾吧。

叶和甫 那么，汉卿，回见，你仔细想一想。

关汉卿 你这——

〔叶和甫见关汉卿没好气，他就溜了。〕

朱帘秀 怎么哪？你们闹翻了？

关汉卿 这小子说话越说越不带人味儿了。

朱帘秀 就他说，也是一番好心。

关汉卿 (反感) 怎么，他威胁利诱，双管齐下，还是一场好心？

朱帘秀 他无非是怕你得罪了财神爷，回头吃不了兜着走啊。

关汉卿 (怒目对帘秀) 怎么，你当真来劝我来了？

朱帘秀 (笑) 是啊，劝你来了。

关汉卿 那你劝吧。(用双手掩着耳朵)

朱帘秀 (掀开他的手) 劝你快点儿写，你快点写完，我们好快点上演，我的关大爷！

关汉卿 (这才笑了) 唔，这才像四姐的话。前面的你都看过了？

朱帘秀 岂止看过了，我都快背熟了。我挺爱第二折那支〔梁州〕，“哪一个似卓氏般当炉涤器？哪一个似孟光般举案齐眉？近时有些婆娘们道着难晓，说着难知，旧恩忘却，新爱偏宜；坟头上土脉犹湿，架儿上又换新衣。哪里有边廷上哭倒长城？哪里有浣纱处甘投大水？哪里有上青山便化顽石？可悲，可耻！无人意，多淫奔，少志气。亏煞了前人在那里，便休说百步相随。”这一段把弃旧从新毫无节操的女人

们给骂苦了，可又是窦娥这样贤德媳妇骂她婆婆的。尽管这样骂，赶到赃官要拷打她婆婆，她又为了救她婆婆毫不迟疑地把罪名担下来，情愿挨那一刀。这是多么美的性格。汉卿，你放心，我一定演好这个角色。

关汉卿 那太好了。你把窦娥的性格把握得这样深，一定能演得好。你当然知道那支〔梁州〕虽说都举的是女人的例子，还不如说是骂那些弃旧从新毫无操节的男人们的。我曾经想，要不是“亏煞了前人”，我们这一代人真太不成话了。可是自从读了文丞相的《正气歌》，才知道现在也还有这样不愧前人的地维、天柱，这就大大增加了我的勇气了。

朱帘秀 汉卿，你的勇气真不错啊，我说天地不正你就骂天地吧，你当真骂起来了：“不分好歹难为地，错勘贤愚枉做天”，骂得真够劲儿啊！

关汉卿 你再看末一段，我改成这样了。

朱帘秀 （接过来兴奋地朗诵）“你道是天公不可期，人心不可怜，不知皇天也肯从人愿。做什么三年不见甘霖降？也只为东海曾经孝妇冤，于今轮到你山阳县。这都是官吏们无心正法，使百姓有口难言！”好一个“官吏们无心正法，使百姓有口难言！”你胆子真不小。这戏演出去，台底下准不会是太太平平的。百姓们会感谢我们替他们说话，官吏们被刺痛了的短不了找我们麻烦。

关汉卿 而且麻烦还一定不小。我可是拚着性命写的，四姐，

你还敢演吗？

朱帘秀 我答应过你的，你拚着性命写，我也拚着性命演。

关汉卿 你不后悔？

朱帘秀 让我用一句屈原的词儿：“虽九死其犹未悔！”

关汉卿 （感动地握着她的手）四姐！

朱帘秀 （想了一下严肃地）汉卿，尽管你敢写，我敢演，演得成演不成还不一定。

关汉卿 那为什么？

朱帘秀 我们得有园子啊。园子愿不愿上演这个戏得由园子老板，由不得我。再说这戏窦娥以外还有许多角色，我敢演窦娥，知道他们敢不敢演蔡婆婆、山阳县、张驴儿那些角色？

关汉卿 是啊，这戏算白写了，完了。

朱帘秀 没有完，你也是老内行了，事情哪有那么容易完的？

关汉卿 你不说园子不一定愿演，别的角色也不一定敢演吗？

朱帘秀 “不一定”不就是“一定不”。大家想想办法，也许路还是走得通的。

关汉卿 你想吧，我是一句老词儿叫“忙中无计”。

朱帘秀 园子我还想不出好法子。角儿们我倒有些把握。让我徒弟赛帘秀去蔡婆婆，燕山秀去窦天章，她丈夫马二去张驴儿，欠耍俏去山阳县。这样一来角色还挺硬的。

关汉卿 燕山秀不是演旦的吗？她能去窦天章？

朱帘秀 你真把那孩子看扁了。她可是旦、末不挡，我们这个班子人少戏多，每个人什么都得会。拿我说吧，驾

头、花旦、软末泥全来。只要他们几个敢演，别的人我说说好话也差不多了。我那几个徒弟平日还算听我的话，再说她们都闯荡江湖惯了的，也都不是胆小鬼。于今难的就是园子，当然，不能让老板知道这戏演出之后会有人找麻烦，只说你又打出一个新戏了。老板见《望江亭》、《拜月亭》都那样上满座，正把你当作他们的摇钱树，能答应咱们也说不定。

关汉卿（苦笑）什么时候我倒成他们的摇钱树了。

〔关忠上来。

关 忠 大爷，王先生来了。

关汉卿 哪一个王先生？

关 忠 和卿先生。

朱帘秀 和卿先生来了，好极了。可以跟他商量一下。他跟陈老板有交情。

关汉卿 唔，对。

〔王和卿，汴京人，也是位散曲大家，在大都做小官，跟关汉卿极要好，常常互相嘲谑。他很熟悉地走进来。

王和卿（望了他们一眼，急退）哎呀，我来得不是时候。

关汉卿 怎见得呢？

王和卿 瞧这个局面，还容得第三个人来打扰吗？

关汉卿 我们唱地蹦子，正差一个小丑。

王和卿 也不照照镜子，你还好意思扮小生吗？

朱帘秀 得了。少说废话，和卿先生，我们有要紧的事正要

找您这位狗头军师，快坐下吧。(拉他坐下)

王和卿 喝!“我们”、“我们”的，什么时候请我喝喜酒啊?

朱帘秀 真是别来这个了，听我说正经的。汉卿给我写了一个本子，角色也差不多了，就是园子有点为难。您跟陈老板都是汴京的老乡，又加沾亲带故的，您跟他说说，一定肯借给我们的。帮帮这个忙吧?啊?

王和卿 唔，本子写好了?

关汉卿 还差一点儿。

王和卿 没有什么关碍官府的地方?

朱帘秀 (急遮掩着说)我想是没有的。

王和卿 行啊。只要不是上《窦娥冤》，我一定替你们跟老陈说去。

关汉卿 我们正是要上《窦娥冤》，你怎么知道的?

王和卿 “若要人不知，除非己莫为”。你写《窦娥冤》，骂天骂地骂官府，让我跟你们找园子，回头出了乱子，还让我跟你们垫背。对不对?

关汉卿 你碰到叶和甫那个鬼东西了?(愤怒地)告诉你吧，《窦娥冤》是演定了。没有园子我们撂地也干。我说过生死祸福我们自己当，用不着尊驾来垫背。好，您也请吧。免得回头出了乱子让您受累。

王和卿 哈哈，蛤蟆虽小，肚皮里气倒不小。请尊驾把眼睛擦亮一点。王和卿不是叶和甫。不找我王某，你还真演不成《窦娥冤》。

朱帘秀 (见机)我不是说大家少说废话吗?(向王和卿)您也别跟汉卿抬杠了。他的牛脾气您还不知道?他写

《窦娥冤》您也知道是为抱打不平的。我夸过海口，他敢写我就敢演，可就是为园子作难。刚才叶和甫在这儿泼了他几瓢冷水，您又那样说，他还有不别扭的？

王和卿 怎么，别扭就有园子了？

朱帘秀 是啊，刚才我也说，得大家想法子啊。和卿先生，您在外面活动比汉卿强太多了，认真地帮帮我们忙吧。没有别的，回头至至诚诚地唱几出看家戏请您给指教指教。

王和卿 还是四姐说话在理。既然汉卿敢写，你敢演，我也敢替你们找园子。

朱帘秀 那敢情太美了。您今天就去跟陈老板商量商量好吗？

王和卿 干嘛一定得找老陈，他那个破园子有什么好？给你们定玉仙楼吧。

朱帘秀 玉仙楼？园子漂亮，地方适中，座儿多，再好没有了！我们做梦也没有想到上那样的好园子演戏，他们能租给咱们吗？

王和卿 我说能就能。

关汉卿 老王，人家真心实意找你帮忙，别开玩笑！

王和卿 谁跟你开玩笑！这事让朱四姐出面，你就免开尊口！

朱帘秀 对。快告诉我吧，怎样才可以租到玉仙楼呢？

王和卿 租玉仙楼还不是最难的，最难的是找到一个比阿合马的腰还要粗的东家，他敢包我们的戏，那就什么都好办了。

朱帘秀 是啊，那该找谁呢？谁的腰比他还粗呢？

王和卿 事有凑巧，于今伯颜丞相不在京城，他的夫人要给老太太做寿，并且要与民同乐。这位老太太是最欢喜吃饱了饭到戏场去擦眼泪的。她想看一个新打的悲戏，一时哪里找这样的戏去？我就跟他们推荐了《窦娥冤》。

朱帘秀 哎呀，真有这样的事！和卿先生，没听说您跟伯颜丞相家里有来往啊。

王和卿 谁说我跟他们有来往？

关汉卿 那？——

王和卿 事情是这样的：为了演这次寿戏，伯颜丞相府里找玉仙楼何总管做戏提调，何总管认识我，知道我跟汉卿是好朋友，又再三托我找汉卿。

关汉卿 他要找我？

王和卿 你别得意，他可不是找你要本子的，他是找你要方子的。

关汉卿 要方子？

王和卿 对。何总管有心疼病，我吹你是太医院的高手，又是祖传医心疼病的专家，他听了定要托我找你。我顺便跟他聊起你新近写的《窦娥冤》情节怎样的悲苦，角色怎样的整齐。他说：“对头了，老太太正要看这样的戏。”你看这不是“无巧不成书”吗？只要你能把何总管的心疼病对付好了，那就一帆风顺了。你有把握吗？

关汉卿 怎么能没有把握？

王和卿 我看靠不住。许多文人当大夫的，文章有点高明了，

医道就不怎么样了。你一天到晚生、旦、净、末、丑的，心、肝、脾、肺、肾可还记得些吗？

关汉卿 唔，还记得一些。

王和卿 瞧，“记得一些”，那多玄啦！当心把何总管给医死了，《窦娥冤》也就演不成了。

关汉卿 不会的。

〔赛帘秀匆匆来看她师父。

赛帘秀 师父！

朱帘秀 哦，你来干嘛？

赛帘秀 家里问，《王魁负桂英》还排不排？他们都等在那儿哩。

朱帘秀 不是说过要赶排《窦娥冤》吗？

赛帘秀 刚才叶先生来说《窦娥冤》不让演了。

朱帘秀 谁说不让演！回去告诉他们，都等着我，我马上回去给他们说《窦娥冤》！

——暗 转

第 六 场

玉仙楼后台。

〔关汉卿跟卸了装的马二、燕山秀、赛帘秀们从绣幕的门帘后面紧张地窥着前台的表演和观客席的情况。他们偶然低声说一两句话。后台的管事们和蒙古的卫士们不时走动。〕

Ⅰ〔场上正演唱着《窦娥冤》的第四折末段：

魂旦：（唱尾声）你将那滥官污吏都杀坏，敕赐金牌势剑吹毛快，与一人分忧，万民除害。（观众席发出的喝彩声。有人叫“与万民除害！”）

魂旦：“（白）父亲，俺婆婆年纪高大，无人奉养。

天章：好孝顺孩儿也！

魂旦：（唱）嘱咐你个爷爷，迁葬了奶奶，恩养俺婆婆，可怜见她年纪高大。后将文卷舒开，将俺屈死的于伏罪名儿改。（外场喝彩声。）

天章：天色明了。你将那扬州府官吏那几个是问窦娥的，都与我拿上来！

张千：理会的……

〔台上还是进行末场戏，朱帘秀作窦娥魂子装下场。

〔关汉卿感动地扶着她进后台。徒弟们拥上去，香桂给她茶喝。

关汉卿 快歇会儿、四姐！你演得真好。我自己也没想到这戏有这么大力量。

朱帘秀 （一面卸去魂串）好像有人叫起来了。

关汉卿 有人叫“与万民除害”。

〔王和卿与何总管兴奋地赶到后台。

王和卿 哎呀，帘秀，演得真好。这么短的日子赶出这么好的戏！（向关汉卿）汉卿，你还真是了不起的悲剧作者。不过，话又说回来了，不抓这样的机会，这戏也真没法儿演出。

关汉卿 真是得谢谢你。

王和卿 不用谢了，以后再到你府上，别下逐客令就不错了。
〔大家大笑。〕

关汉卿 四姐，快下装吧，你真累坏了。

何总管 别卸了，就这样换上第一折的衣裳，同我见老太太去。老太太今天可高兴呐，黄手绢都搽湿好几块儿啦。她老人家说：“从没瞧过这么好的戏。一定得见见那个可怜的小媳妇儿，赏她点什么，别太委屈这孩子了！”伯颜夫人见老太太高兴，也说：“这戏不错”。我这戏提调这回算当上了。

〔蒙装侍卫急上。〕

侍 卫 快点儿吧，老太太等急了。

何总管 这就来了，再插几朵花儿，擦上点儿粉吧，老太太不喜欢太素净的小媳妇儿。

〔朱帘秀在徒弟们的帮助下匆匆再化妆。〕

〔后台管事上来。〕

后台管事 （向何总管）总管，王千户要见见朱大姐跟关解元。

何总管 就是那位益州千户王著吗？请他进来！（管事将下，对关汉卿）一个挺爽快挺热情的人，刚才台底下“为万民除害”就是他叫的，见见他吧。

关汉卿 好。

〔王著，一个魁伟的军官，随管事进来。〕

王 著 (向何总管) 何总管，哪一位是刚才演窦娥的？

何总管 (指正在薄施脂粉的朱帘秀) 就是这一位。

王 著 你演得真好。你说出了我们心里的话，“官吏们无心正法，使百姓有口难言。”

朱帘秀 谢谢您，这是关解元他写得好。(指关汉卿)

王 著 不过，也亏你唱得那么有情感，有力量，每个字都打进了我们的心。

侍 卫 (向朱帘秀) 快去吧，老太太等着哩。

朱帘秀 (向王著) 您多指教，我见老太太去，不陪您了。

(再对镜整整衣，对徒弟们) 你们先回去吧！

〔何总管、侍卫们拥朱帘秀下。徒弟们拾掇东西，有的走了。〕

王 著 (向关汉卿) 关先生，看过您好些戏。这出戏最感动我，今天也感动了好些人。恕我冒昧问一声，您这出戏是不是从朱小兰的案子想起来的？

关汉卿 (很窘) 哦，不，我是写一件历史故事。

王 著 是。您真该多写这样的历史故事。

〔后台管事和叶和甫引左丞郝祯大模大样地走进来。〕

郝 祯 朱帘秀在哪儿啦？

后台管事 回郝大人，刚才何总管领她见老太太去啦。

郝 祯 唔，哪一位是关汉卿呐？

关汉卿

叶和甫 (指关汉卿) 这位就是。

郝 祯 (打量关汉卿) 你就是打本子的关汉卿？你认识我吗？

关汉卿 ……

叶和甫 左丞郝祯郝大人。

关汉卿 哦，郝——

郝 祯 你不是在太医院吗？还会写戏？

关汉卿 写得不好。

郝 祯 何必过谦呢。写得不错啊，老太太们都给感动了。哈哈，咱们阿合马老大人也看了半场。明儿个还要烦一场。《望江亭》不要了，换《窦娥冤》了。知道吗？

关汉卿 ……

郝 祯 换可是换，好些地方得请尊驾给修改一下。（向叶和甫）刚才老大人吩咐下来的几个地方都记下来了？

叶和甫 都记下来了。

郝 祯 条儿呢？

叶和甫 在这儿哩。

郝 祯 （顺手接过，交关汉卿）照条儿上记的都给改一改，行吗？

关汉卿 （接过匆匆看了一下）这恐怕不行，把这些全改了，就不成一个戏了。

〔王和卿也接过去看。〕

郝 祯 本来就不成一个戏嘛。咱们当官的不算，连天地鬼神都骂起来了，还成个戏吗？要不是碍着老太太，我们老大人早动火了，还是我——

叶和甫 对，还是郝大人在旁边说好说歹的，老大人吩咐“叫关汉卿改一改，明晚再演。”

关汉卿 不，不好改。

郝 祯 “不好改”？回答得挺干脆。可是老大人吩咐：“不改好，不许演！”

王和卿 汉卿，那就改一改吧！

关汉卿 不行，宁可不演，不好改。

郝 祯 瞧你这死心眼儿，你们的孔圣人不也说“过则勿惮改”吗？

关汉卿 那是说有过——

郝 祯 难道说你还未过？——

〔何总管拥朱帘秀抱了好些赏赐回来。〕

何总管 哎呀，老太太今天可高兴呐。瞧，赏多少东西！这是从来没有过的事啊！

郝 祯 (向何总管) 老何，你听着！

何总管 (见形势不对) 是、是，郝大人。

郝 祯 明天还是这个时候。

何总管 是。

郝 祯 还是这个园子。

何总管 是。

郝 祯 还是这个戏，咱老大人再烦一场，知道吗？

何总管 是，知道了。

郝 祯 可是本子得全按改过的唱，条儿已经交给关汉卿了。

关汉卿 (决然地) 郝大人，请您上复阿合马大人，说这出戏宁可不再演了，不好改动，照那样改动，面目全非，就不是原来的《窦娥冤》了。

郝 祯 哈哈，关汉卿你也够傻的了。你当咱老大人愿意看

你原来的《窦娥冤》吗？没有什么说的了，戏是既得改，又得演。不改不演，要你们的脑袋！

〔侍卫们拥着郝祯怫然下场。

〔叶和甫留下来。

叶和甫 己斋，我早说过这戏会有麻烦不是？好汉不吃眼前亏，改一改吧！刚才忽辛少座把你戏里头骂他的话都告诉老大人了。你那些词儿有的就简直刺痛了老大人自己，他有个不生气的？咱们搞这行的左不过是“逢场作戏”嘛。马马虎虎修改几条，少说几句，一场天大的风险不就过去了？好，己斋，听听老朋友的话吧！

关汉卿 （忍耐不住）你是什么老朋友，你是奸细！

王和卿 （怕他失言）汉卿！

叶和甫 瞧，人家好心好意地帮你的忙，你还是这样老脾气。

王和卿 老叶，你别说了，汉卿正在火头上。

叶和甫 老大人也正在火头上，那就看谁的火烧谁了。再见吧。（原形毕露地下去）

王和卿 （目送叶和甫）真没想到他会是这样的家伙！

〔王著走出来，热情地拉着关汉卿的手。

王 著 关先生，今天真有幸，不止看了您的好戏，还看了您的为人。您这样爱重自己的戏，用性命保护自己的戏，真叫我们更感动、更爱您。对的，宁可不要，断不能改。再一说，这样的好戏还得大大地演。大都不能演，可以到别的地方去演；北方不能演，可以到南方去演；中国还大得很哩。你们什么时候到

我们益州去演呢?我一定款待你们。看了你们的戏,我忍不住叫了起来。你到老百姓中间去演,叫的人一定会更多。是的,我们一定得“为万民除害”,一定不能同滥官污吏们善罢甘休。你们多多保重,我告辞了。(跟大家招呼之后昂然地走了)

王和卿 比起来这就算个人,叶和甫只能算个耗子。

朱帘秀 汉卿,那么怎么办呢?听得台底下叫起来,我就知道一定要出乱子。还有赛帘秀今天也冒上了,她好像又加了几句词儿,我心里直打哆嗦。

何总管 关先生,没别的,您多受累,今天就照条儿上的给改一改吧,明天上半天帘秀他们还得对一对词,晚上还不能演砸了,是不是?刚才老叶也说得对。有的也不用改,少说几句得了。像“官吏们无心正法”什么的,就干脆免了吧。至于骂天骂地,我看唱顺了就唱唱也死不了人。老实说,这些大人、老爷们就怕刺痛当官的,至于怨天恨地,他们觉得事不关己,也就带过去了。

王和卿 您说得对极了。

何总管 好,大家回去吧!帘秀这几天赶出这么个大戏真够累的了。早点回去歇歇,还得养息点气力对付明天的戏。虽说有了这场风波,可是老太太赏给你那么些好东西,还那样疼你,甚至说要收你做干闺女,够你高兴的了。好,明儿见。

大家 明儿见。

何总管 (回过头来)关先生,大丈夫能屈能伸,改一改吧,

吓？

〔何总管领管事们同下。场上剩下卸好了装的朱帘秀和关汉卿、王和卿。〕

朱帘秀 那么，汉卿、和卿先生，快拿个主意吧。

王和卿 (暂时沉默之后)今天的戏演得真动人。官儿们中间也有感动的，王千户就是一个例子。可是越演得动人，心里有毛病的就越受不了。阿合马在朝势压群僚，多少人倒在他手里，怎么肯轻轻放过咱们？幸而汉卿毕竟是当今名士，他们还不敢轻易动手。再加伯颜老太太又欢喜这个戏，接见了帘秀，不然，真不堪设想。汉卿很坚决是好的。可是于今戏不改就不能演，人家定了场子，不演也不成。生死祸福就看我们自己决定了。

关汉卿 我已经决定了，宁可不演，断然不改。

王和卿 可是刚说的，已经不能够不演啊。

朱帘秀 (决心)那么，照样演，不改。

王和卿 那怎么能瞒得过这些老奸巨猾？你没有听得郝祯说：“不改不演，要你们脑袋”吗？

朱帘秀 (想了一下)这么办吧，和卿先生，请您设法让汉卿连夜离开大都。(对关汉卿)汉卿，你走吧。这里的事由我承担，你放心，我宁可不要这颗脑袋，也不让你的戏受一点损失。

关汉卿 那怎么成，不要脑袋就都不要吧！

——暗 转

第七场

玉仙楼的正官厅。

〔中书省平章阿合马陪大司徒和礼霍孙看戏。

〔由于朱帘秀完全照原词演出，没有任何改动，郝祯等负责官吏几次要向阿合马解释和请示，碍于大司徒和礼霍孙在座，不便说话。

〔阿合马已经气得吹胡子瞪眼，但仍在竭力敷衍和礼霍孙。

和礼霍孙 这戏不错哇，阿大人，难怪伯颜太夫人赏识。写本子的人很有些见解，听说是个名手，对吗？

阿合马 对，大司徒，您以前看过他的戏吗？

和礼霍孙 看得很少。您知道歌台舞榭我是不大来的。昨天我就没有能来奉陪。今天阿大人再三宠召，不能不来。

阿合马 哎呀，好说好说。这个写本子的人是有点儿名气的，据说写过五六十个本子。这些念过点儿书的汉人到了本朝没有科考了，不能探花、榜眼地一举成名了，就把心思都移在这个上头了。其实，这也不坏，皇

上不正是叫我们想法子让这些人有个消磨才智的地方吗？因此我倒是时常听听他们的玩艺儿，一来消遣消遣，二来也考查他们到底在想些什么。

和礼霍孙 阿大人，你这是对。下次有这样的好戏也让我瞧瞧吧，我一定奉陪。

阿合马 哼！可是这些猴儿崽子也挺难对付。他们永远没有个安分的时候，不是将古比今，指桑骂槐，就是你让他别那样，他偏要那样。您刚才没听到他是怎样刺咱们当官的吗？

和礼霍孙 是啊，听到的。他对贪赃的官吏们刺得很有点儿斤两，可那跟咱们有啥相干呢？

阿合马 大司徒，您太忠厚了，他能骂他们就能骂咱们。

和礼霍孙 让他们骂骂，对整饬纪纲倒也有些好处。

阿合马 不，就是不能让他们说话。你一放松，他们就犯上作乱无所不为了，那还了得！

和礼霍孙

〔和礼霍孙一时找不出适当的客气话回答这骄横狂肆的阿合马，就在这个时候，台上的戏又进入他们的意识。

〔朱帘秀扮窦娥唱〔耍孩儿〕：

窦娥 不是我窦娥发下这等无头愿，委实的冤情不浅。若没些儿灵圣与世人传，也不见得湛湛青天。我不要半星热血红尘洒，都只在八尺旗枪素练悬，等它四下里都瞧见，这就是咱茕弘化碧，望帝啼鹃。

刽子手 你还有甚的话说?此时不对监新官大人说,几时说哪?

窦娥 大人,如今是三伏天道,若窦娥委实冤枉,身死之后,天降三尺瑞雪,遮掩我窦娥尸首。

监斩官 这三伏天道,你便有冲天怨气,也召不得一片雪来。可不胡说!

窦娥 (唱〔二煞〕)你道是暑气暄,不是那下雪天,岂不闻飞霜六月因邹衍?若果有一腔怨气喷如火,定要感的六出冰花滚似棉,免着我尸骸现。要什么素车白马,断送出古陌荒阡。……

(再跪科)大人,我窦娥死的委实冤枉,从今以后着这楚州亢旱三年。

监斩官 打嘴!哪有这等说话!

窦娥 (唱〔一煞〕)你道是天公不可期,人心不可怜。不知皇天也肯从人愿,做什么三年不见甘霖降,也只为东海曾经孝妇冤,如今轮到你山阳县。这都是官吏们无心正法,使百姓有口难言!

阿合马 (大怒,叫)停下!不许演了!

侍卫 停下,不许演了!

阿合马 这还了得!(对郝祯)郝祯,你这差是怎么当的?吓?

郝祯 昨晚照您吩咐的,让他们改。今天开演前,朱帘秀还说是改了的。可是听下来他们一个字也没改。

阿合马 (奸笑)看你平时办事还不错儿,怎么都成了脓包了?

啊？快把朱帘秀这臭婊子给抓来！

郝 祯 把朱帘秀给抓来！

〔侍卫们冲下，接着把罪衣罪裙的朱帘秀抓来了。

朱帘秀 给老大人叩头。

阿合马 怎么？你就是朱帘秀？

朱帘秀 是。

阿合马 胆子不小啊。（对郝祯）昨儿个你怎么交代的？

郝 祯 卑职说，不改，不演，要他们的脑袋。

阿合马 还有那打本子的关汉卿呢？今天来了吗？

朱帘秀 没有来。

阿合马 哪儿去了？

朱帘秀 不知道。他娘病了，许是回乡下去了。

阿合马 让你们改你偏不改，你们安的是什么心眼儿？啊？

朱帘秀 关先生原是改了的，因为只有半天工夫对词，新词儿我一时背不上来，没法子只好全照旧词儿唱了。真是罪该万死，只求老大人您开恩。

阿合马 新词儿背不上来？你不是有名的钻锅能手吗？瞧你不出，倒是挺有担戴，为了救关汉卿，就像窦娥救她婆婆似的，把担子全给自己挑上了。（向和礼霍孙）这倒是一段佳话，和大人，你说是不是？（转向朱帘秀）好吧，就成全了你这一份好心吧。来人哪！

侍 卫 喳！

阿合马 把朱帘秀带出去砍了！

〔侍卫们捆朱帘秀。

〔关汉卿赶过来。

关汉卿 慢着！(向阿合马)阿大人，这戏是我不让改的，不关朱帘秀的事！

阿合马 (对郝祯)他是什么人？

郝 祯 他就是关汉卿。

阿合马 唔，挺身而出不让他的婊子独担罪名，倒也是个有胆戴的。关汉卿，你也写过好些戏了，难道不知本朝的法律禁止“妄撰词曲，犯上恶言”吗？你那剧本子“犯上恶言”之外还加“讥议他人”，早该杀头的了。老夫念你薄有才名，才让你修改之后再演，你竟敢抗命不改，还让你的婊子原封不动地演出，你这不简直是要造反吗？好，都成全了你们吧。来人哪！

侍 卫 喳！

阿合马 抓出去都给砍了！

〔侍卫如狼似虎捆关汉卿

〔坐在旁边忍耐不住的和礼霍孙站起来。

和礼霍孙 阿大人，老朽想说说情，能赏这个脸吗？

阿合马 哎呀，老司徒说哪儿的话，您给谁说情呢？

和礼霍孙 女的我不认识，跟这关汉卿倒有一面之雅。他是治心疼病的高手。老朽也吃过他的方子，倒真是药到病除。朝里头同病的不少，回头有人问起来很有些不便，不是听说您老太太也有这个毛病吗？

阿合马 唔，好，看老司徒的金面，姑且把关汉卿押起来吧！

〔侍卫押关汉卿下。

郝 祯 那么朱帘秀呢？

阿合马 单把这婊子给砍了吧！

侍 卫 喳！

〔侍卫正要推朱帘秀下，何总管急走出。〕

何总管 阿大人，这朱帘秀也杀不得呀。

阿合马 怎见得呢？

何总管 昨天伯颜太夫人刚接见过她，赏了她好些贵重东西，还说想收她做干闺女。回头老太夫人问起来，该怎么说呢？

阿合马 怎么着？这些八、九等的人渣子都扯上大来头来了？
好吧，朱帘秀也押起来，等我奏明皇上再定罪吧。

〔侍卫们把朱帘秀押下去。〕

阿合马 （对郝祯）刚才那演蔡婆的叫什么来着？

郝 祯 叫赛帘秀。

阿合马 这些猴儿崽子别扭劲儿，真是一个赛似一个。让咱们爷儿们来医治医治吧。把赛帘秀抓过来！

〔片刻，侍卫们把那扮着蔡婆婆的赛帘秀带来了。〕

赛帘秀 给老大人叩头。

阿合马 你是赛帘秀，你识字吗？

赛帘秀 回老大人，识几个字，会看唱本儿。

阿合马 你刚才上场念的，“何日苍天开眼，要将酷吏剥皮”，是原词吗？

赛帘秀 原词没有。

阿合马 原词没有，你怎么念出来了呢？

赛帘秀 是从别的戏本儿上借来的，像“花有重开日，人无再少年”这类词儿常常是借来借去的。

阿合马 好词多得很，你怎么单借这两句呢？你可有什么来头？

赛帘秀 问小女子的出身么？我原是京西农家的女儿，家里几亩田都被老大人的家丁给霸占了，爸爸没法儿过日子，才把我卖给行院里学唱的。

阿合马 你没有别的来头？

赛帘秀 没有。

阿合马 那好。你想苍天开眼给你报仇是不是？

赛帘秀 小女子哪有这个心思。

阿合马 来人啦！

侍 卫 喳！

阿合马 把她的眼睛给挖下来！

〔侍卫捉住赛帘秀，很熟练地挖下她的眼睛。〕

赛帘秀 （大叫）救命啊！

阿合马 赛帘秀，你还想报仇吗？

赛帘秀 小女子还能报什么仇哇？只求——只求老大人把我挖下的眼珠挂在大都的城墙上吧。

阿合马 挂在城墙上干什么呢？

赛帘秀 （无比愤怒地）挂在那里看老大人您的下场头！

阿合马 （大声）把她押到死囚牢里去！

和礼霍孙 （愤然起身）老朽告辞！

——暗 转

第八场

元至元十九年（1282）三月末的大都狱中。

〔深夜，狱吏设案问供，狱率狰狞分列，虽在暮春，气象严冷。

〔狱吏翻案件后，望望管牢房的禁子和禁婆。

狱 吏 这几天关汉卿还安静吗？

禁 子 还好。

狱 吏 谁来看过他？

禁 子 他的家人关忠。

狱 吏 就他吗？

禁 子 还有杨显之、梁进之等人，王实甫也托人送了些吃用的东西。还有一位刘大娘跟她女儿带东西来要见他，没有让她们见。

狱 吏 东西都给了关汉卿吗？

禁 子 照您吩咐的，都给了他。

狱 吏 以后，谁也不让见，也不许人家送东西给他。（望禁婆）朱帘秀也是一样，知道吗？

禁 子 知道了。

禁 婆

狱 吏 有谁来看过朱帘秀？

禁 婆 她的徒弟燕山秀也来过，何总管也托人送了些东西。

狱 吏 还有呢？

禁 婆 没有了。

狱 吏 从今天起多留点儿神！

禁 婆 是了。

狱 吏 那个赛帘秀呢？还骂吗？

禁 婆 还骂，可是也安静些了。只是眼睛里还出血，给她医吗？

狱 吏 说不定上面要提她，不要死在咱们这里，找个大夫给她擦点儿药吧。有人来看她吗？

禁 婆 一个唱戏的欠耍俏几乎每隔两天就来看她一次。

狱 吏 唔，以后也不让看了。来，提关汉卿！

狱 卒 提关汉卿！

〔禁子下，不一时，闻铁链镣铐相击声。关汉卿上。〕

禁 子 跪下！

〔关汉卿昂然不跪，禁子拿棒要敲他的腿。〕

狱 吏 (制止) 别难为他。(向关汉卿) 关汉卿，你坐下吧。(向狱卒) 给他一条小凳。

〔狱卒给凳，关汉卿坐下。〕

狱 吏 怎么样？这些日子还好吗？

关汉卿 唔，日月照肝胆，霜雪添须眉，可还死不了。

狱 吏 是啊，真是不愿你死啊，你的文章我不懂，可是你

的医道真高明，我娘吃了你的药好多了。她是多年的风湿，真没有想到好得那么快，已经能拄着拐杖自己走道儿了。

关汉卿 走走有好处，老年人可也不能太累。

狱 吏 是是，真是谢谢你。可是，关汉卿，你的案情越扯越大了。说老实的，恐怕很难救你，怎么办呢？
〔狱卒中也有人交头接耳。

关汉卿 （诧异）“越扯越大”了？

狱 吏 对。大得够瞧的了。你认识一个叫王著的吗？

关汉卿 王著？

狱 吏 对。当益州千户的王著，记得吗？你跟他什么交情？

关汉卿 唔，记起来了，有这么个人，在玉仙楼演《窦娥冤》的时候，他到后台来看过我们。

狱 吏 他看了你们的戏，很受感动，对吗？

关汉卿 他那么说，他很兴奋，还在场子里喊过“与万民除害”。我们就见过那一次，没有什么交情。

狱 吏 是啊，他后来就当真干起来了！祸闯得不小。你有一位老朋友叫叶和甫的吗？

关汉卿 唔，有那么一个人，不是什么老朋友。

狱 吏 他要来跟你谈谈。

关汉卿 我跟他没有什么可谈的。

狱 吏 谈谈吧，对你许有些好处。（向内）叶先生，请吧！
〔叶和甫从里面走出来，对关汉卿很关切的口气。

叶和甫 哎呀，老朋友，真想不到在这样的地方跟你见面。当初你不听我的话，我害怕总会有这么一天，所以我

说,《窦娥冤》最好别写,要写必定是祸多福少,现在怎么样?不幸而言中了吧。

关汉卿 (鄙夷地) 你要跟我谈什么,快说吧。

叶和甫 瞧你,还这么急性子,不是应该熬炼得火气小一点儿吗?

关汉卿 (不耐) 有话快说吧!

叶和甫 (跟狱吏耳语)

狱吏 (对狱卒们) 你们都走开。

[狱卒们走开。

叶和甫 (低声) 好,汉卿,先告诉你一个极可怕的消息,你那位朋友王著跟妖僧高和尚同谋,上个月初十晚上,在上都,把阿合马老大人和郝禎大人都给刺了!

关汉卿 唔,真的?

叶和甫 千真万确的,现在大元朝上上下下都为这事件发抖。你看这是国家多么大的不幸!

关汉卿 你还想告诉我什么呢?

叶和甫 我就是想告诉你,你不听我的劝告,闯出了多么大的乱子!逆臣王著就因为看过你的戏才起意要杀阿合马老大人的。

关汉卿 (怒) 怎见得呢?

叶和甫 许多人听见他在玉仙楼看《窦娥冤》的时候,喊过“为万民除害”,后来他在上都伏法的时候又喊:“我王著为万民除害”,而且你的戏里居然还有“把滥官污吏都杀坏”的词儿——

关汉卿 (按捺住怒火) 你觉得“滥官污吏”应不应该杀呢?

叶和甫 这——“滥官污吏”当然应该杀。

关汉卿 我们应不应该“与万民除害”呢？

叶和甫 唔，当然应该。可是王著把刺杀阿合马老大人当作“与万民除害”就不对了。

关汉卿 杀阿合马是否与万民除害，天下自有公论。若说王著看了我的戏才起意要杀阿合马，那么高和尚没有看过我的戏，何以也要杀阿合马呢？

叶和甫 这——

关汉卿 我们写戏的离不开褒贬两个字。拿前朝的人说，我们褒岳飞，贬秦桧。看戏的人万一在什么时候激于义愤杀了像秦桧那样的人，能说是写戏的人教唆的吗？

叶和甫 汉卿，你这话何尝没有一些道理，可是于今正在风头上，皇上和大臣们怎么会听你的？再说，我今晚来看你，倒也不是为了跟你争辩《窦娥冤》的后果如何，（又低声）我是奉了忽辛大人的面谕来跟你商量一件大事的。你的案情虽说是十分严重，可是只要你答应这件事，还是可以减等甚至释放你的。

关汉卿 我跟忽辛没有什么好商量的！

叶和甫 别这么火气大，老朋友，这事你也吃不了什么亏。反正王著已经死了，没有对证，只要你在大臣问你的时候，供出王著刺杀阿合马大人是想除掉捍卫大元朝的忠臣，联合各地金汉愚民图谋不轨。只要你肯这样招供，不只你的案子可以减轻，忽辛大人为了酬劳你，还预备送你中统钞一百万。这不少哇，老

朋友。

关汉卿 (怒火难遏) 你还有什么说的?

叶和甫 没有别的了。今晚就为的跟你谈这件大事来的。

关汉卿 你过来我跟你商量商量。

叶和甫 你答应了吗?(过去)

关汉卿 我答应了。(他重重的一记耳光,竟把叶和甫打倒在地下)

叶和甫 汉卿,我好好跟你商量,你怎么动起粗来了?

关汉卿 狗东西,你是有眼无珠,认错了人了。我关汉卿是有名的蒸不烂、煮不熟、捶不扁、炒不爆,响铛铛的铜豌豆,你想替忽辛那赃官来收买我?我们中间竟然出了你这样无耻的禽兽,我恨不能吃你的肉!

叶和甫 (狰狞无耻的面目毕露) 你不答应,好,那你等着死吧。

关汉卿 死也不跟这无耻的禽兽说话了!狱官,让我回号子去。

狱吏 那么,(对叶和甫) 叶先生,您回去吧!

〔叶和甫溜下。狱卒再集合。〕

狱吏 关汉卿,你对。你若真照他说的招供了,我们汉人又该倒霉了。姓叶的回去,必然报告忽辛,忽辛必然追你的案子。你是个好人,又承你医好我娘,只恨我官小力微,帮不到你别的忙,给你送个信儿吧:你也就是这一两天的事了。没有别的,有什么要料理的,或是有什么话要告诉人家的,只要没有什么大碍,我都可以跟你效劳转达。想吃点什么吗?我

也可以给你买些。

关汉卿 (兴奋之后，定了定有些乱的心) 谢谢你。我什么也不要吃，也没有什么要料理的。看你倒是挺疼你母亲的，这里有一封信，等我的事完了，请转给我母亲吧。千万别吓着她老人家，这也是像窦娥不愿走前街一样的心愿吧！

狱 吏 (接信收起) 好，我一定照你的意思送到，你可以放心。

关汉卿 明天可以让关忠来一趟吗？

狱 吏 对不起，办不到了。

关汉卿 那也好。

狱 吏 还有什么要对人家说的话吗？

关汉卿 话很多，此时不知从哪里说起，也不知该对谁说。
(忽然想起) 能不能让我跟朱帘秀再见一面呢？

狱 吏 这——也好吧。我可以担待一下。不过你跟她说有什么用呢？她的情形跟你一样。

关汉卿 这也叫“涸渴之鱼，相濡以沫”吧。你能担待一下，就请费心。

狱 吏 (对禁婆) 来！提朱帘秀。

禁 婆 是。

[禁婆下去不久，领朱帘秀罪衣罪裙，铁锁 铛地上来。

朱帘秀 (跪) 给老爷叩头。

狱 吏 起来吧。关汉卿有话跟你谈。给你们半刻。(对禁子) 谈完了送他们回号子，留心着点儿！(对狱卒) 我

们撤了吧。

〔他们下。场上只有关汉卿、朱帘秀两人。〕

朱帘秀 咱们总算又见面了，汉卿。

关汉卿 (沉重地) 恐怕也就是这一面吧。

朱帘秀 (受感染地) 是吗？

关汉卿 你还记得那位王千户吗？

朱帘秀 玉仙楼后台见过的那位王著？

关汉卿 就是他。

朱帘秀 我只跟他说过两句话，就觉得他是个挺爽快的人，可没想到他能做出这样感天动地的大事，他真不愧是我们《感天动地窦娥冤》的好看客啊。

关汉卿 你还说得这样带劲儿，他杀了阿合马你知道了？

朱帘秀 知道了。昨天来了个同号子的，是王千户住在大都的婢娘。她告诉我王千户临刑的时候还喊着说：“我王著与万民除害，我现在死了，将来一定有人把我的事写上一笔的。”他真了不起！

关汉卿 是啊，就有人把这和我们的戏词儿“与一人分忧，万民除害”附会在一起，说我们教唆王著杀害朝廷大臣，所以我们的案情就加重了。

朱帘秀 可不是“与万民除害”吗？阿合马好狠的心，把我徒弟的眼睛都给挖了。

关汉卿 没想到王著给她报了仇，也给我们报了仇。我真想写他一笔，咳，可惜没有时候了。

朱帘秀 没有时候了？

关汉卿 刚才狱官给我送信来了。一两天之内我就完了，你

只怕也跟我一样。他要我们趁早把该料理的事，该嘱咐人家的话告诉他，他可以给我们转达。你有什么要他转达的吗？还有，想吃些什么他也可以代买。（见她紧张）哎呀，四姐，你你你不害怕吗？

朱帘秀 （变色，但力自镇定）不害怕。

关汉卿 四姐，真是对不起，为了我的著作，竟然把你连累到这个地步。

朱帘秀 什么话？我不说过你敢写我就敢演吗？说这话的时候，我就打算有今天的。

关汉卿 可是哪知道这一天来得这么快。

朱帘秀 迟早反正一样。我从没有像这些日子这样活得有意思，我觉得我越来越跟大伙儿在一块了。不是吗？老百姓恨阿合马，我们也恨阿合马，而且敢于跟他们斗！王著替大伙儿除害，他死了，我们也站在王著这一边，跟坏人一直斗到死。窦娥不正是这样的女人吗，她至死也不向坏人低头。我喜欢这样的女人，我也愿意像她一样的死去。瞧我还穿着窦娥的行头，跟窦娥一样的打扮，回头还要跟窦娥一样的倒下去。我一定也不会轻易倒下去的，汉卿，在倒下去以前我一定像窦娥一样的喊着，不，也许像王著一样的喊着：“与万民除害呀！”你看行吗？我现在真不知道是在过日子，还是在台上。我要像在台上一样，对着成千上万的看的人一点也不胆怯。说真的，你刚才告诉我我们快要死的消息，我心里还有点乱，这会儿好多了，我会像窦娥那样坚强的，你放心。

关汉卿 你也放心，四姐。我姓关，现在虽算是大都人了，我原籍却是蒲州解良，我也会像我祖宗那样英雄地死去的。“玉可碎而不可改其白，竹可焚而不可毁其节”，这也正是我今天的心胸。

朱帘秀 咳，我最不能瞑目的是玉仙楼那天晚上，我托和卿设法让你连夜逃走，你怎么不走，反而第二天晚上来看戏呢？你那样爱看戏吗？

关汉卿 我怎么能走？我怎么能让你一个人承担那样重的担子？

朱帘秀 我有什么？大不了一个唱杂剧的歌妓，怎么能比得你？你是一代作者，你替我们杂剧开了一条路，歌台舞榭没有你的戏，人家就不高兴。你正应该替大伙儿多写些好东西，多替“有口难言”的百姓们说话，多替负屈衔冤的女子们伸冤，可是，可是于今你也跟我一样，就这么完了，那怎么行？叫他们杀了我吧，千万把你给留下……（她哭了）

关汉卿 四姐，谢谢你的好心。我们的死不就是为了替百姓们说话吗？人家说血写的文字比墨写的要贵重，也许，我们死了，我们的话说得更响亮。可是你不像我，我已经快五十的人了，你还年轻，工夫好，那么早就成了名角儿，你死了人家要埋怨我的。不是伯颜老太太那样疼你，还说要认你做干闺女吗？干嘛不写封信给她，求求她，我想一定有好处的。信可以托何总管转去，准能收到，快点写吧。要不，我给你代笔也成。

朱帘秀 那么你呢？你也求求她吧。

关汉卿 我怎么能求她？

朱帘秀 那为什么我就应该求她呢？她还不是杀人不眨眼的伯颜丞相的老太太吗？她疼我无非我这个女戏子把她给逗乐了。她也不是真懂我们的戏的，她不过让人家说她是多么慈悲，瞧戏都流眼泪。其实呢，伯颜丞相今天在这里屠城，明天在那里杀降，她半点眼泪也没有流过。我就恨这样的女人，我还去求她？死也不求她！

关汉卿 不求她那就得——

朱帘秀 就得死。跟关大爷这样的人一道死，我还有什么不足呢！我修不到跟你生活在一块儿，就让我们俩死在一块儿吧，汉卿！（她紧握着关汉卿的手）

关汉卿 四姐，我觉得我们的心没有比这个时候靠得再紧的了。入狱的时候，我就打算有今天。前天晚上，我写了一个曲子叫〔双飞蝶〕，想给你看看，他们害怕，不给传递，我也没有勉强。现在我亲自交给你吧。要是你能唱唱该多好。

朱帘秀 给我。（接过去）

关汉卿 写得很乱，你看得清楚吗？

朱帘秀 看得清楚。（她半朗诵，半歌唱地）

将碧血、写忠烈，
作厉鬼、除逆贼，
这血儿啊，化作黄河扬子浪千叠，
长与英雄共魂魄！

强似写佳人绣户描花叶；
学士锦袍趋殿阁；
浪子朱窗弄风月；
虽留得绮词丽语满江湖，
怎及得傲干奇枝斗霜雪？
念我汉卿啊，
读诗书，破万册，
写杂剧，过半百，
这些年风云改变山河色，
珠帘卷处人愁绝，
都只为一曲《窦娥冤》，
俺与她双沥苌弘血；
差胜那孤月自圆缺，
孤灯自明灭；
坐时节共对半窗云，
行时节相应一身铁；
各有这气比长虹壮，
哪有那泪似寒波咽！
提什么黄泉无店宿忠魂，
争说道青山有幸埋芳洁。
俺与你发不同青心同热；
生不同床死同穴；
待来年遍地杜鹃花，
看风前汉卿四姐双飞蝶。
相永好，不言别！（她十分感动）

哦，汉卿！（她拥抱关汉卿）

〔禁子、禁婆上。

禁 子 半刻完了。回去吧。（分开他们）

禁 婆 听你们说得怪可怜的，以后只怕没有见面的时候了。
容你们一别吧。

朱帘秀 不。

关汉卿 我们不告别，我们永久在一起的。

禁 婆 那么回号子吧。

〔禁子牵着关汉卿，禁婆牵着朱帘秀，铁锁 铛地各
归狱室。

——暗 转

第 九 场

二妞的家。

〔刘大娘来看她的女儿。

刘大娘 姑爷在家吗？

二 妞 在，刚回来，说是又要去，他今晚值班。娘，您昨天又去了吗？见了关伯伯吗？

刘大娘 又去了，这一趟更不行了。东西也不让送了。眼看着要危险了。哎呀，怎么办？

〔周福祥，半蒙古装的青年人，匆忙进来。〕

周福祥 娘，您来了。

刘大娘 姑爷，可等着你了。

二 妞 娘昨天又去看关伯伯了，不但见不着人，吃的东西也不让送了。你听到什么消息吗？

周福祥 消息倒是不错，……

刘大娘 （喜）怎么啦，关大爷有了救了？

二 妞 你快说吧，刚才也不告诉我，把我给急死了。

周福祥 这跟关大爷不完全是一件事，所以我没有说。

二 妞 那为什么是好消息呢？

周福祥 皇上调李罗大人、和礼霍孙老大人、阿里参政到上都办王著高和尚的案子。起先皇上很生气，雷厉风行地抓人、杀人。及至李罗大人把阿合马二十几年来为非作恶的情形告诉了皇上，皇上说：“那么王著杀阿合马是对的呀。”就把阿合马在上都通玄门外开棺戮尸，今儿个把忽辛以下的几个儿子也都抓起来了，您看这不是好消息吗？

二 妞 嗨！真是好消息！

刘大娘 忽辛抓起来了，就没有人追关大爷的案子了。这真是太好了。

周福祥 现在我们老大人要调到中书省当右丞相了。阿合马的案子就归他办理。

刘大娘 真的？那你看关大爷是不是会放出来呀？

周福祥 （摇头）所以说这跟关大爷的案子不全是一码事。

刘大娘 那怎么说呢？

周福祥 于今法律最忌的是犯上。不管怎么说，他们认为关大爷总是犯了上，犯上就是大恶，大恶就得杀头。好几位大人主张还是要严办关汉卿，老大人以前还向阿合马保过关大爷的，这趟看样子有点儿“看水流舟”了。

刘大娘 那你跟老大人说说呀，你们受关大爷那么大的恩，好见死不救吗？

周福祥 怎么不想救关大爷，可是我能说什么呢？老大人平日禁止我们谈外边的事。

二 妞 你不说你现在在签押房吗？总有一个机会呀。

刘大娘 哦，谢小山老板今天一早上我们家来，说有一个稟帖是书会朋友们保关大爷和朱帘秀他们的，要你千万找机会递给老大人。（向外）谢老板，您请进来。〔谢小山进来跟周福祥招呼。

谢小山 周姑爷，你好。

周福祥 谢老板，您请坐。

刘大娘 您那稟帖带来了吗？

谢小山 带来了，千万请周姑爷费心。

周福祥 （有难色）可是……

谢小山 你甭说，我知道你为难，我算哪一棵葱呢？这可是一个万名稟。我和书会里一些朋友不分昼夜整整跑了三天，把看过关汉卿的戏、知道一些关汉卿为人的，也同情朱帘秀、看过她的戏的人找到了一万多

- 人,都签了名,画了押,不会写字的打了手印,……
- 刘大娘 (抢过去指她的名字)瞧,我也打上手印了。不管有效没效,咱们尽尽心也是好的,总不叫人家骂我们忘恩负义。你不签一个名字吗?
- 谢小山 不,要周姑爷递禀帖,就不宜请他签名。
- 二 妞 那么我签一个吧。(向她丈夫)你给写一个名字——刘秋燕。
- 〔周福祥当真给她写了。二妞立即重重地打了手印。〔周福祥打开禀帖一看,见大家签的名字麻麻密密的有一两尺长,他不觉感动得流泪了。
- 谢小山 周姑爷,这是有你岳母娘跟你太太在内的一万多人的意思啊。
- 二 妞 拚了命也得递上去,不递上去你就别回来!
- 刘大娘 关大爷帮助你们夫妻团圆不算,还送你们二十万中统钞做添妆费,你不设法递上去就算你“猴儿拉稀,坏了肠子”。
- 周福祥 (想了一下)娘,谢老板,你们放心,老大人有一位心腹师爷叫彻里·不花的,虽然是个蒙古人,为人很仗义,也挺欢喜关大爷的戏,我求求他,也许能递上去。
- 谢小山 那就好了,周姑爷,拜托你了!

——暗 转

第十场

秋雨声。狱室。

〔一个囚犯假山似的缩坐在狱室的一角。两狱卒押关汉卿脚镣手铐地走过来。开狱室门，关汉卿被推进来。倒在地上，镣铐锵然作响。门又锁上，狱卒走了。关汉卿慢慢爬起来，抚看自己的肢体。

关汉卿（独白）哎哟！都不是我自己的了。可是，（恨极）这颗心总是我的，你摇不动，夺不去！（他疲劳极了，向假山似的另一囚犯那方靠去）〔另一囚犯“啊”的一声。

关汉卿（一惊）怎么，你是人？

刘长生（自嘲地）唔，暂时还是人。

关汉卿（朦然中四望）就你一个？

刘长生 昨晚还是两个。

关汉卿 还一个呢？

刘长生 今天早晨拉出去给刷了。

关汉卿（恨）哼，这真叫“动不动挖人眼，剔人骨，剥人皮”。你怎么知道的？

刘长生 他们说的。

关汉卿 你怎么进来的？

刘长生 因为我是汉人。

关汉卿 还有呢？

刘长生 他们抢我老婆，我不答应，他们反而打我，我还了手。

关汉卿 就这样？

刘长生 就这样。

关汉卿 对。你是好汉。就是应该还手！

刘长生 你呢？

关汉卿 他们说我不该“妄撰词曲，犯上恶言”，还有……

刘长生 你是关汉卿？

关汉卿 你怎么知道？

刘长生 于今戏曲家里头，除了关汉卿，敢于“犯上恶言”的没有几个。再说，你进这里来，全狱的人知道了。还有一个朱帘秀？

关汉卿 对。

刘长生 你们好啊，敢替我们说话，可惜没有看到你的新戏，叫什么《窦——》？

关汉卿 叫《窦娥冤》。回头你看看吧。

刘长生 （苦笑）哼，下一辈子吧。（很关切和惋惜地）可你怎么也移到这个号子里来了呢？你不应该来的呀。

关汉卿 为什么？

刘长生 移到这个号子的人，没有能过第三天的。

关汉卿 你来了几天了？

刘长生 我是前天换到这儿来的。

关汉卿 哎呀，你叫什么名字？

刘长生 我叫刘长生。这名字到现在成了笑话了。

关汉卿 (严肃地) 不，你是个敢于还手的人，你会不朽的！

刘长生 谢谢你。你的话叫我死得很高兴。

关汉卿 你有什么事要我办的吗？我一定帮忙你。

刘长生 可你也是一两天的人了。

关汉卿 我能多活两天，就得做我能做的事。

刘长生 好，就麻烦你告诉大家，只要都敢于还手，好日子会来的。

关汉卿 你说得对。

〔狱吏、狱卒提灯来查狱室。

狱 吏 (点名) 刘长生！

刘长生 有！

狱 吏 提堂！

刘长生 关汉卿，再见。

关汉卿 你先走一步吧。

〔刘长生出狱。

狱 吏 绑了！

〔狱卒来绑刘长生，被他一拳打翻了一个。但另几个上前终于把他捆住。

狱 吏 带下去。

〔狱卒们把刘长生押下去了。

狱 吏 (提灯照关) 关汉卿！

关汉卿 (以充分的镇静) 唔。在。

狱 吏 （出一条儿给关汉卿，低声）朱帘秀给你的。（他把狱门锁好，下去了。）

关汉卿 （打开纸条，就微弱的灯光，念）

“披铁条，
听秋雨，
梦中浑忘押床苦，
梦酣犹作姽娥舞，
梦回惊数谯楼鼓，
虽然沥血在须臾，
同把丹心照千古。
——调寄寄生草，狱中示汉卿。”

四姐放心，我有勇气。

——暗 转

第十一场

和礼霍孙的签押房。

和礼霍孙虽是个文官，但因去游牧生活未远，壁上也挂着蒙古刀和弓矢，另一面还异样地供着关羽的像，可以知道这位美髯公在北方民族中有许多崇拜

者。

〔周福祥开了锁悄悄到房里来，看了看案上的文件，发见万名禀被搁置在案边不办的隔架内，赶忙整理好，重又摆在待阅的公文底下，闻远处有脚步声，他把门重复锁了，急忙走出。

〔和礼霍孙和他亲信的幕僚彻里·不花一道进来。

彻里·不花 老大人刚从上都回来，太辛苦了，应该歇息一些时候，这些事让我们办得了。

和礼霍孙 可是，阿合马倒了之后，这一笔糊涂账皇上责成我来清理，不好好地用用心就会治丝愈纷，怎么对得起皇上？

彻里·不花 是是。这次王著、高和尚真是胆大包天，您给皇上办了这么大案子真是功劳不小。

和礼霍孙 皇上信任阿合马二十多年了，一旦被刺，自然要天颜震怒的。后来知道了阿合马的罪状，皇上也说王著杀的对。实在王著真做了一桩大快人心的事。我虽则看到了他们的死，可是心里倒是挺感谢他们的。

彻里·不花 您感谢他们？

和礼霍孙 十几年前，你也知道阿合马在皇上面前说过我的坏话，幸而我还谨慎，没有落入他的陷阱。后来我时时防备着他。亏得王著他们干了这件好事，以后我可以高枕而卧了。这两个人其实我都认识的，三年前还同高和尚一道，到过北边，去年还和王

著一道看过戏。王著这人深沉果敢，临难不逃，真是了不得的人物。说起来也好笑，许是我上年纪了，心力亏了，经不起太大的惊恐吧，从上都回来我老做噩梦，一闭眼睛就看见王著他们。

彻里·不花 哎呀，老大人，这可得想法子禳解禳解才成啊。

和礼霍孙 不用禳解了，我生平奉祀神道（指关羽像），我想祷告祷告他许会好的。

彻里·不花 是是。

和礼霍孙 （向内叫）周福祥！周福祥！

〔周福祥急从外面进来。〕

周福祥 （敬谨地）老大人叫我？

和礼霍孙 以后每天多劈点檀香，备些酒果，供供神道，（指关像）知道吗？

周福祥 是是。（他赶忙那样做了）

和礼霍孙 （向彻里）你昨天交来的公文里头，不是有一个万名稟吗？

彻里·不花 是啊。他们营救关汉卿的。我查了一下，还不止一万名哩。稟帖倒也写的挺恳切动人的，卑职才敢呈给您看。

和礼霍孙 唔，文章很动人，可是署名的全是些市井小民和四郊的田夫野老，中书省受理这些民词就没有个完了。

彻里·不花 卑职查过，签名的也不单是些市井小民、田夫野老，也还有像王实甫、杨显之、王和卿等等知名之士。他们这些人愿意跟老大人上万名稟

倒是要给老大人道贺的。(他起身一揖)阿合马鱼肉百姓二十二年之久，老百姓都敢怒而不敢言，于今他倒了，老大人上台了，万名稟也来了，可见老大人您深得人心！何况他们所求的也不是什么了不起的大事，不过保一个打戏本儿的和两个女戏子，老大人正可以慷慨地答应他们，趁这机会与民更始，把坏事都推在阿合马身上。这样做，回头皇上也一定高兴的。

和礼霍孙 唔，你这话也有道理。说起来，这关汉卿、朱帘秀、赛帘秀我也都是知道的。我还吃过关汉卿的方子，看过他写的戏，阿合马要杀关汉卿，我还保过他的哩。不过这趟枢密院李罗大人见王著他们居然敢纠结徒党，杀害国家大臣，觉得这种犯上作乱的风气万不可长，所以对妄撰犯上词曲的关汉卿一定要严办。看他那样坚决，我也只好附议了。

彻里·不花 不过，王著一案是军情，关汉卿一案是民事，这是应该中书省作主的。

和礼霍孙 我不好为着这事跟李罗他们争论，所以把那张万名稟给打下去了；可是奇怪的事儿就来了！

彻里·不花 什么奇怪的事儿呢，老大人？

和礼霍孙 (低声)我把那张稟帖打下去两次，可是两次都回到我的桌上来了。你看这事儿奇怪不奇怪？

彻里·不花 真是奇怪，不过，古来善于断狱的大臣像包待制那样也有过这样的事。您走的时候呢？

和礼霍孙 我走的时候清清楚楚把万名稟摺在这儿的。(翻阅) 咦, 没有! (急找案上公文, 大惊) 天哪! 又在这儿!

彻里·不花 哎呀, 记得稟帖上说关汉卿原籍是蒲州的。

和礼霍孙 那么, 莫非?——(他望着香烟缭绕中的关公像)

——暗 转

第十二场

距大都不远的卢沟桥, 因为被仕于元世祖朝廷的意大利人马可波罗描写过, 也有人叫它“马可波罗桥”, 其实桥建于距当时八十八年前的金大定二十七年, 是中国劳动人民杰出的创造, 与马可波罗无关, 桥的两栏有形体多样、雕塑精美的石狮子一百多座。桥边有长亭、垂柳。卢沟春水正涨。这是南下大道的开始, 也就是古代大都人送行的地方。

〔两个老农荷着锄犁从桥那边走过来。

〔一青年农民荷锄过桥去, 正与他们相值。

青年农民 周老爹、刘大爷，你们的活都干完了吗？

周老汉 差不多了。

青年农民 上年纪的人了，别太累了，老爹。

周老汉 有什么法子呢？沾儿子的光，才把这几亩地发还给我，还能不下点力量吗？小伙子，你上地里去？

青年农民 我去看水去。（过桥去了）

刘大爷 咳，去年大旱，今年水又太多了，回头再淹一下，怎么过日子啊。

周老汉 你总算城里还有一片小店，亲家母又能干。

刘大爷 她们在城里我总是提心吊胆地怕出事，还不是果然出事了？

周老汉 这年头乡下就不出事了？崔村胡老汉的大姑娘不是照样给秃鲁浑抢去了？

刘大爷 可也是。城乡都一样。不知哪一年能过几天太平日子啊。

周老汉 （卸下锄）真有点累不起了。在这儿抽一袋烟再走吧，亲家。

刘大爷 （放下犁）好。歇一会儿吧。

〔他们用燧石击火抽烟。〕

青年农民 （忽转回）哦，周老爹，你们新媳妇回来了，亲家母也同来了。大娘要我告诉你一声，我刚才忘了。（说完他自去了）

周老汉 好。谢谢你。（向刘大爷）亲家，回去吧。

刘大爷 忙甚么，现在是娶到家里的媳妇了。歇一会儿吧。

周老汉 也好。（坐下相对抽烟）

〔此时王和卿正和家人们从带来的条盒中取出杯、盘、碗、筷之类摆在亭子里的桌上。围着这石桌的是七八张石椅。另有横在石柱中的石凳。家人们正在打扫。

〔杨显之上，向王和卿招呼。

杨显之 和卿好。

王和卿 好。显之，你也来了。

杨显之 我早来了。到宛平看了个朋友。你也来送己斋吗？你不是老爱跟他抬杠的吗？哈哈。

王和卿 是啊。关汉卿一走，这条粗杠子轮着我一个人肩，真不知以后的日子怎么过呢。

〔刘大爷听到说关汉卿，急忙走过来。

刘大爷 先生，关汉卿怎么啦？

王和卿 咦，老人家你也知道关汉卿？

刘大爷 怎么不知道？大都人谁没看过他的戏！

周老汉 他的《单刀会》写得真有他祖宗的气概。我还看过他自家儿串的戏哩。他年轻的时候常到我们村里串戏的，我当时就想，这小伙子将来准会成为这一行的状元，现在可不是“戏状元”了吗？

刘大爷 他怎么啦？先生？不是听说都判斩了吗？咱大都这样的好人没有几个啊，干嘛不让他多活几年，多写些好东西呢？这世道也真邪门，坏人让他活个没有完，好人都一个个杀掉。这真叫他妈的“好人命不长，祸害一千年”！

王和卿 老人家，您放心吧。关汉卿于今不判“斩”了，改

判“驱逐出境”了，我们正等着送他呢。

刘大爷 怎么？关汉卿今天打这儿走吗？他还活着？要离开咱们了？

王和卿 对啊。

刘大爷 （负犁起身）亲家，咱走吧。（他跟周老汉十分性急地迳自走了）

王和卿 （感慨地）咳，我算输了。

杨显之 你输了什么了，和卿？

王和卿 比抬杠，比说废话，汉卿老输给我，今天才知道比接近老百姓，比得民心，我差得太多了。我输了。
〔梁进之与大戏曲家王实甫上，和卿、显之迎上去。〕

梁进之 显之，和卿，你们来了好久了吧。

杨显之 我们也刚来不久。

王和卿 听说实甫先生身体不舒服，又来吹这样的河风，行吗？

王实甫 出来走走还不要紧，一拿起笔来就头痛。昨天接了我儿子的信，知道汉卿要出都南行，我连夜赶来送他，蹇驴走得慢，生怕赶不上，幸而还好。

王和卿 咳，“碧云天，黄花地，西风紧，北雁南飞”，您那首〔端正好〕，真是呕心之作。现在虽是柳青波绿的时候，可是春行秋令，北雁已经南飞了。

王实甫 这真是想不到的事。古来以文字贾祸的倒是代有其人，在我们朋辈中受祸最惨的怕就算己斋了吧！我让儿子第二次送些东西给己斋的时候，监里都不收了。我当时真着急，怕见不到汉卿了。怎么后来又

松了呢？是不是因为王著的案子平反了呢？

王和卿 对，亏得皇上一句话，所有与阿合马有关的案子都松了。监察御史白栋白大人也从牢里放出来了。汉卿跟朱帘秀、赛帘秀差点要判斩的，也都改轻了。不然的话，我们就得到柴市口送他们了。

王实甫 谢小山来找我，要我在一万名禀上签名，我也签了，可不知递上去了没有。

杨显之 是啊，我们都签名了。词儿是大家公拟的，倘使递上去了，我想应该有些影响的。

梁进之 我现在还搞不通的，既然阿合马该死，王著杀的对；《窦娥冤》也骂得对，那么汉卿就应该无罪释放了，何以还得驱逐出境呢？

杨显之 你别忘了本朝的法例：王著杀阿合马尽管对，但是以汉人杀蒙古人、色目人就有罪；汉卿骂阿合马父子尽管骂得对，在词曲中“犯上恶言”就有罪。听说因为汉卿是一位名士才从轻发落的哩。

王实甫 哦，原来这样。

〔公差王能、李武押关汉卿旅装上，关忠挑行李同上。

王 能 到了卢沟桥了，歇一歇吧。李武哥，你瞧着点儿，我到县里去一趟。

李 武 行。你去吧，这里错不了。

〔王能下。

李 武 (看看亭内) 关汉卿，歇歇吧。你朋友都给你送行来了。

〔王和卿等急上前招呼。

王和卿 汉卿，快到这里来坐一回儿。（对公差）你们也歇会儿吧，辛苦了。

李 武 您别客气。（走得稍开一点）

梁进之 大哥，这一包都是新衣裳，还有好些纸笔，预备你路上作诗词和跟我们写信用的。

杨显之 还跟你预备了两匹好马。

关汉卿 谢谢。哦呀，实甫你也来了。真是不敢当。

王实甫 哪儿的话。这趟吃了苦了，身体还好吗？

关汉卿 还能对付。可是几乎见不到你们了。

王实甫 这真是万幸，平反得这样快。

王和卿 刚才还说哩，今天大伙儿到卢沟桥送你，总比到柴市口送你强得多了。

关汉卿 真没想到能活着出来。给我娘的遗书也写好了。进之还是替我瞒着吧，等我平安到了南方，再写信告诉她老人家。

梁进之 好。家里的事你就放心吧，都有我跟显之哩。

杨显之 我离你家近，会照顾伯母的。

关汉卿 拜托。（出书给实甫）这是我在狱里给你写的信，我还当这是绝笔了哩。

王实甫 （接过去兴奋地看了）哎呀，你在狱里还这样惦记着我们的《西厢记》。你的意见很好，我一定照改。本来几次想动笔，近来多病，就搁下来了。你说得对，文章比性命要紧。人寿有限而文字却能流传久远。我一定早点改好。听说南方也在演这个戏，你看了千万写信来告诉我。

王和卿 (遥望) 喝! 于今卢沟桥也正要演这个戏哩。

王实甫 (没有懂) 在哪儿?

王和卿 瞧, 那不是车儿马儿地来演《西厢》第四折来的吗?
“遥望着十里长亭, 减了玉肌, 此恨谁知?” 真切合这个情景。

〔远处朱帘秀和赛帘秀一道赶来了。失去了眼睛的赛帘秀用白绢缠着眼部, 扶着欠耍俏和侍女桂香, 后面跟着鸩母。〕

梁进之 哦, 真是我们的“莺莺”来了。

〔大家笑了。〕

关汉卿 (惨然地) 怎么赛帘秀也来了, 可怜的孩子!

〔朱帘秀换了新装, 容彩焕发, 她向大家招呼了一下, 一径走向汉卿。〕

朱帘秀 (半带嗔怒) 你要走, 怎么不告诉我一声?

关汉卿 狱官告诉了我的处分, 让我立刻动身, 我请狱官通知你, 才知你比我早一天出狱了。写了个条儿要关忠交到你院里, 没有收到吗?

朱帘秀 没有。一定是院里总管怕我走, 没给我。(想了想, 有所决定) 好吧。(交礼物) 这是赛帘秀送给你的。

关汉卿 (郑重地接着, 向赛帘秀) 谢谢你, 小二姐, 你这样老远地来送我, 真不敢当, 眼睛还疼吗?

赛帘秀 还疼, 可是好了些了。

关汉卿 我拿什么话安慰你好呢? 你是个勇敢的女人, 只要关汉卿还活着, 我一定帮助你, 我的朋友们也一定帮助你。

王实甫 是啊，赛帘秀姑娘，你虽然失掉了一双眼睛，可是你得了许多朋友。

王和卿 实甫先生说得对。我们都是你的朋友，一定帮助你的，你别难过。

赛帘秀 谢谢先生们的好心，我不难过。我求他们把挖下来的眼珠挂在城墙上，看阿合马的下场头，没想到这样快就看到了。

关汉卿 这真是大快人心的事！（向欠耍俏）欠耍俏，你该好好地照顾小二姐了，不能像以前那样喝酒了。

欠耍俏 关大爷，您放心，自从她进监以后我就戒了酒了。我们就要办喜事了。我一定做一个好丈夫，我会好好照顾她的。

关汉卿 那真太好了。我知道你是有良心的人。你会值得小二姐爱的。

朱帘秀 赛帘秀也真有心胸，她要你多写像《窦娥冤》这样的戏，说她没有眼睛也能演。不是就有瞎了眼睛也能成名角儿的吗？

王和卿 有，什么样的残废也限制不了一个有志气的伶工的，何况她原来就是好角儿了。

关汉卿 是，小二姐，我一定写。虽说出狱的时候，狱官劝我，以后“叱奸骂谗”的戏就别写了。

朱帘秀 你怎么说呢？

关汉卿 我说等到中国没有奸没有谗了，我就不写了。他说：“阿合马不是已经死了吗？”我说：“阿合马死了，能保没有第二个第三个阿合马吗？”

朱帘秀 汉卿，你说得对。

王和卿 是啊，己斋说得对。

关汉卿 狱官说：“像你这样倔强，今天从这里出去，明天保不定还要回来的，皇上就是为了你们才定下好些法律的，你的脑袋只怕终有一天要搬家。”我说：“谁知道呢？到了那时候，再来打扰你吧。”狱官也笑了。
〔大家笑了。〕

王和卿 有人在狱里墙壁上看过这样两句话：“不到此地非好汉，回头再来是英雄”。可以奉赠己斋。

〔大家笑了。〕

〔刘大娘、刘大爷和盛装的二妞赶过来。〕

刘大娘 哎呀，可看到您了，关大爷！

关汉卿 谁？哦，刘大娘！（指二妞）这位是？

二 妞 关伯伯，怎么您又不认识我了，不是您搭救过的二妞吗？

刘大娘 二妞一回来就办了喜事了。这都是您的大恩。二妞，还不跟关伯伯磕头。

〔二妞倒身便拜。〕

关汉卿 （急扶起二妞）哦，二姑娘。换了打扮，就不敢认了。你们也这么老远地赶来，怎么敢当啊。

刘大娘 您说哪儿的话，再远也要来的。我不告诉过您的吗？我们周家亲戚就住在宛平，我们老头子也在这里种几亩地。二妞今天从城里来看她公公、婆婆，也看看她爸爸，我也一道来了。正在家里跟亲家母柴长米短地谈些家务事，老头子来告诉我说桥边有一些

人是送关大爷的，要我来看看，可不就是您来了！我和二妞到监里去看过您好几次都没见着，真把我们给急死了。您救了我们二妞，我们老头子老说别忘关大爷的恩。

刘大爷 （拱手）真是关大爷，我们老庄稼汉拿什么来感谢您哩？二妞是我的命根子，若不是亏了您就见不着这孩子了。

刘大娘 后来听说您跟朱四姐也要判斩了，我每天听得街上有囚车过，就跑去看，可没有像你们的，我才放了心。可是又有人说，好些犯人是在牢里就给折磨死了的。我让我们姑爷随时打听您的消息，他若知道您今天走，一定要赶来送行的。

二 妞 谢老板交来的万名禀，我娘和我都打了手印儿的。他告诉我亏着一位蒙古师爷还是给递上去了。

关汉卿 真是谢谢，没有大家的帮忙我们是出不来的。

刘大娘 现在可好了。关大爷您离开大都到南方去散散心也好。只是大娘子不在了，离乡背井的，谁照顾您呢？真叫人不放心。（望朱帘秀）对，朱四姐您这趟真叫人佩服。您的气概男人里头也少有。原谅老婆子不会说话，我看您跟关大爷真是一对。干嘛不一道去呢？

关汉卿 刘大娘，你说到哪里去了？

王和卿 哈哈。刘大娘说得还真对，真能一道去倒是件大美事。

梁进之 巧了，我们预备了两匹好马。

朱帘秀

王和卿 四姐从来很大方的，怎么倒害起臊来了？

〔大家笑了。〕

朱帘秀 我一万个想跟关大爷走，可是人家能让我走吗？

杨显之 是啊，帘秀也虑得是。本朝制度，行院妓女只许嫁给乐人，不许嫁给良家子弟和文人学士。

王和卿 (搓手) 这就难办了。

王实甫 汉卿混迹歌场，精通五音六律；时常在歌台舞榭粉墨登场；唱鹧鸪，舞垂手，无所不能；也算个全材的“乐人”了，他倒是有资格当四姐的女婿的。只是行院妓女不许骑马，违者妓女处罚，马匹赏给拿获的人。如果要帘秀同去，非先给她脱籍不可，这怎么来得及呢？

梁进之 咳！就有这许多限制！

关汉卿 四姐，你于今可是释放了么？

朱帘秀 哪是什么释放？是交行院严加看管。

关汉卿 严加看管？

朱帘秀 (点头) 可是这对我一点也不新鲜，打我进院起，他们是一直看管着我的。管吧，总有一天谁也管不了我，啥也限制不了我，我会像你所说的那蝴蝶似的，飞到你身边去的。(她泪随声下)

关汉卿 是啊，在狱里我们还能见面，还能谈我们心里的话，今天一别，就不知道哪一天能再见了。

朱帘秀 别说了。(向杨显之、王和卿) 显之先生，和卿先生，能不能跟他们(指公差)商量商量留汉卿半天呢？

杨显之 为什么？

朱帘秀 他们要杀我的时候，汉卿让我写信给伯颜老太太求情，我没有答应。这次听说汉卿要走，我倒是写了封信托何总管送给老太太去了。我让燕山秀夫妇俩在家里等回信。再等半天没有回信来，我也死了这颗心了。

〔杨显之走向公差李武。

杨显之 你们看怎么样呢？能不能让关汉卿在这儿留个一天半日的？

李 武 是是。只是钦限即刻动身，不能逗留，这就得走了。
〔王和卿走过去，抓着李武的手，塞给他一锭银子。

王和卿 看诸位先生的面子，做个瞒上不瞒下吧。

李 武 是是。让我跟伙计商量商量，他到城里去了还没回哩。（往城那方走去）

王和卿 我们备了一点酒菜，大家跟汉卿饯别了吧。

杨显之 （举杯）己斋兄，卢沟折柳，的确是黯然消魂的事，可是按这趟的情形，也还算不幸中的大幸。此行到杭州，倒是湖山胜处，老百姓把它比做天堂，于今更是“大元新附国，亡宋旧华夷”。你一定会感慨很多，增加你的词兴。这杯酒祝你体笔两健！

关汉卿 （接饮）谢谢你，显之。

王和卿 （满斟一杯交王实甫）实甫先生。

王实甫 （举杯不胜依依惜别之情）咱们说什么好呢？汉卿，老朋友慢慢地少了，保重吧。（他已经是热泪纵横）

关汉卿 （一饮而尽）实甫，你也保重。

梁进之 (举杯) 大哥, 家里的事都在我和显之身上。

关汉卿 (饮干) 拜托你们多去看看我娘, 并且请通知我孩子。

杨显之 放心吧, 老朋友。

关汉卿 以后写文章不能随时跟你请教了。

杨显之 哪儿的话, 再说, 我会到南边来看你的。

王和卿 (举酒) 老朋友, 你走了少一个跟我抬杠的了, 我还不知道怎样才能填满这个空虚哩。常常想起家乡, 想起西山, 想起今天卢沟桥, 想起我们这些朋友吧。多给我们捎信, 要不就多骂骂我们, 让我们在这儿多打几个喷嚏也好。

〔大家笑了。〕

关汉卿 (饮尽) 一定的。你们也多来信。

杨显之 是, 一定常常告诉你老伯母的情形。

赛帘秀 (拉欠耍俏) 给我一杯酒。

欠耍俏 (赶忙给她酒) 对, 我们也送送关大爷吧。

赛帘秀 关大爷, 不管您到哪里去, 都不要离开我们“有口难言”的百姓们, 和我们含冤负屈的女子。为了唱您的本子我被滥官污吏们挖掉了眼睛, 可是没有眼睛我就善罢甘休了吗? 不, 我还能唱, 还要唱, 只要能够唱出哪怕是一线线光明我是死也甘心的。关大爷, 老百姓要《窦娥冤》这样的戏。您多写吧, 请喝干这杯酒。

关汉卿 (激动地接过酒一饮而尽) 哦, 我一定写, 小二姐! 不管我到哪里去, 我永不会离开你们。为了骂滥官污吏你受了这么大伤害, 老百姓不会忘记你的, 朋

友们会关心你的，欠耍俏会好好照顾你的。保重吧，小二姐！

赛帘秀 您多保重，关大爷。

欠耍俏 保重，关大爷。

王和卿 闹了半天，把《西厢》第四折的女主角给忘了，算话吗？帘秀，你来！

朱帘秀 我不会喝酒，也不让汉卿多喝酒了。唱一支汉卿自己写的〔沉醉东风〕吧。

大 家 那太好了。

朱帘秀 （接过香桂交过来的琵琶，自弹自唱）

咫尺的天南地北，

霎时间月缺花飞，

手执着饯行杯，

眼搁着别离泪，

刚道得声“保重将息”，

痛煞煞教人舍不得。

好去者，望前程万里！（没唱完已忍不住痛哭
了）

关汉卿 （先强作笑颜，听到这里也凄然泪下）这是一时抒情之作，没想到成了今天的写照。四姐不要伤心，我没有忘记那晚你念的〔双飞蝶〕。

朱帘秀 是啊，我们是不告别的，我们永久在一起！

〔关汉卿和朱帘秀抱哭。

〔王能、李武与一小吏急上。

小 吏 奉谕，关汉卿立刻驱逐出境，押往杭州，不许逗留。

(对大家)送行的诸位都请转吧。

王和卿 不，朱帘秀有信给伯颜老夫人，我们想等她老人家的回信。

小 吏 不行，关汉卿必须立刻出境。(对鸨母)把朱帘秀带回去。

鸨 母 是。

〔王能、李武分开关汉卿与朱帘秀。鸨母也来拉朱帘秀。〕

朱帘秀 不，我不能离开他。

鸨 母 你怎么了？不是说得好好的吗？快回去！

朱帘秀 谁跟你说得好好的了，我死也不回去。

〔行院总管和一个下手赶来，与小吏低语。〕

小 吏 好，朱帘秀，你们总管来了。

行院总管 朱帘秀回去，今晚有堂会，上面单点你的《调风月》，快回去把戏理一理，听得吗？

朱帘秀 不，我不回去。

行院总管 四儿，听话，我怕有别扭，才自己赶来的。燕山秀夫妇要来我没答应，就是怕回头误事。快回去吧。

朱帘秀 我要燕山秀等回信，你怎么不让他们来？

行院总管 等回信？哈哈哈哈，你等伯颜老太太的回信不是？何总管要我告诉你：伯颜老太太慈驾上上都去了，没法儿给你回信。

朱帘秀 (失望) 怎么老太太到上都去了？

行院总管 是啊。四儿，别糊涂了，老太太就在大都也不能

答应你的，你是皇上让我们严加看管的人犯，我们会放你跟人家走？上面爱你戏唱得不错，我们才另眼相看，别任性子任过头了。

朱帘秀 不，我说过死也不回去。

行院总管 不回去，上哪去呢？大元朝江山一统，你敢违犯国法吗？（变脸）快回去！

朱帘秀 不……

行院总管 好说不听，来人呐！把她拉上车子！

〔他的手下人来拉朱帘秀。

〔朱帘秀猛然向卢沟桥下跳去，被王和卿等人拉住。

关汉卿 （叫）四姐！

赛帘秀 师父！

王和卿 （怒）你想逼出人命吗？

鸨 母 她是严加看管的犯人，你担戴得起吗？

〔相持之际，蹄铃响处，一马如飞而至。周福祥下马。

周福祥 关解元、朱大姐是在这儿吗？

刘大娘 哎呀，姑爷，这就是关大爷，这就是朱四姐。

周福祥 奉和礼霍孙丞相钧谕：关汉卿一代作者，敢与权奸相抗，虽依功令逐出大都，仍认为大都文艺巴托；朱帘秀艺行卓越，许其脱去乐籍，随关汉卿出境南下，沿途关津，毋得阻留。（念完他把文件交朱帘秀）

朱帘秀 哦！谢丞相。

周福祥 （走近关汉卿）关大爷，我总算赶上了。我们夫妻永不忘您的大恩。好，我得赶回去跟丞相复命，祝您

一路平安。

二 妞 你明晚回来吗？

周福祥 回来！岳父，岳母再见。关大爷，朱大姐再见。（跳上马又如飞地去了）

王和卿 （对总管）好，总管，该你回去了，今晚的堂会烦别人唱吧。

总 管 （向鸨母）回去！

鸨 母 是是。赛帘秀，香桂，走吧！

香 桂 四姐，再见，一路平安。

赛帘秀 （向朱帘秀）师父，您走我又是欢喜，又是难过。有什么话嘱咐我们的吗？

朱帘秀 离开你们我也是难过的。好好保重吧，小二姐，我们会常常给你来信的。替我致意燕山秀夫妇和院里的孩子们，叫他们都好好作人，好好学本事。

赛帘秀 好，我一定告诉他们。可是我舍不得离开你，师父，也舍不得关大爷，我不知还能听到你们的声音不能。我也唱一支〔沉醉东风〕送你们吧。

〔欠耍俏给她琵琶。

赛帘秀 （自弹自唱）

车马儿天南地北，
师弟们月缺花飞，
说什么饯行杯，
尽都是血和泪！
才知道光明可贵，
痛光明常被阴云忌。

我们要唱到底，请多把本儿相寄！

朱帘秀 对的，小二姐，我们要唱到底，斗到底，光明会来的。

关汉卿 我一定写，一定寄，决不失约，小二姐。

杨显之 (对王和卿 梁进之们) 我看今天这情景不像《西厢》长亭倒像是《易水别荆卿》。

王和卿 是啊，我们爱抬杠的朋友简直是英雄无用武之地。

杨显之 (对王实甫) 实甫先生，我们也来一首吧。

〔他们正交头接耳。小吏走过来。〕

小 吏 关汉卿，该走了。

〔公差、关汉卿等各拿起行李。〕

杨显之 现在帘秀可以骑马了吧。

王和卿 现在可以了。你的差当上了。(对公差，给了他们一些钱) 一路上好好照顾他们两位。

王 能

李 武

——是是。(向关汉卿、朱帘秀) 两位请上马。

〔远远谢小山和玉梅飞奔而来。玉梅身边笛袋摇晃。〕

谢小山 慢点走，等我们一等。我们半路上车子坏了，跟玉梅跑来的。

关汉卿 (跑过去) 哎呀，小山，玉梅，太谢谢你们了，小山上年纪的人了，怎么好让你跑这么远的路呢？

谢小山 会里朋友们得信太迟，来不及送你，都托我带好。

关汉卿 替我谢谢他们。我会始终跟他们一道的。玉梅辛苦你了，你还带着笛子，走起来不是更累赘吗？

玉 梅 这叫“武士不离剑，文人不离笔，美人不离花，乐

师不离笛”。

关汉卿 你说得好。可是你跑这么远路，回头吃不动，可怎么好哇？

玉 梅 吹不动固然苦，没有可吹的更苦。多写些好曲子给我们吧。

王实甫 汉卿，朱四姐，我们刚才商量了一下，现在就请我们笛王吹笛，送你们另一支〔沉醉东风〕吧。

众 人 （齐唱）怨什么天南地北，
愁什么月缺花飞？
收拾起饯行杯，
拭干了别离泪。
祝你们同心并翅，

〔其间王能、李武扶关汉卿、朱帘秀上马。〕

众 人 （齐唱）飞向那江南风景媚。
愿休忘！有阊阖憔悴。

〔卢沟桥上，他们并辔徐行，回头与送行的人互相扬手惜别。公差与关忠随后跟着。〕

〔赛帘秀朝着他们去的那一方扬手高叫：“师父，关大爷，再见”！她忽然悲从中来，泪溢空枯的双眼，欠要俏急扶住她，轻叫：“你别”。

——幕徐落·全剧终

一九五八年五月十五日深夜修正稿

附：

人民文学出版社一九六一年版《关汉卿》第十一场

距大都不远的卢沟桥，因为被仕于元世祖朝廷的意大利人马可波罗描写过，也有人叫它“马可波罗桥”，其实桥建于距当时八十八年前的金大定二十七年，是中国劳动人民杰出的创造，与马可波罗无关，桥的两栏有形体多样、雕塑精美的石狮子一百多座。桥边有长亭、垂柳，卢沟春水正涨。这是南下大道的开始，也就是古代大都人送行的地方。

〔两个老农荷着锄犁从桥那边走过来。

〔一青年农民荷锄过桥去，正与他们相值。

青年农民 周老爹、刘大爷，你们的活都干完了吗？

周老汉 差不多了。

青年农民 上年纪的人了，别太累了，老爹。

周老汉 有什么法子呢?沾儿子的光,才把这几亩地发还给我,还能不下点力量吗?小伙子,你上地里去?

青年农民 我去看水去。(过桥去了)

刘大爷 咳,去年大旱,今年水又太多了,回头再淹一下,怎么过日子啊。

周老汉 你总算城里还有一片小店,亲家母又能干。

刘大爷 她们在城里我总是提心吊胆地怕出事,还不是果然出事了?

周老汉 这年头乡下就不出事了?崔村胡老汉的大姑娘不是照样被秃鲁浑给抢去了?

刘大爷 可也是。城乡都一样。不知哪一年能过几天太平日子啊。

周老汉 (卸下锄)真有点累不起了。在这儿抽一袋烟再走吧,亲家。

刘大爷 (放下犁)好。歇一会儿吧。

〔他们用燧石击火抽烟。〕

青年农民 (忽转回)哦,周老爹,你们新媳妇回来了,亲家母也同来了。大娘要我告诉你一声,我刚才忘了。
(说完他自去了)

周老汉 好。谢谢你。(向刘大爷)亲家,回去吧。

刘大爷 忙甚么,现在是娶到家里的媳妇了。歇一会儿吧。

周老汉 也好。(坐下相对抽烟)

〔此时王和卿正和家人们从带来的条盒中取出杯、盘、碗、筷之类摆在亭子里的桌上。围着这石桌的是七八张石椅。另有横在石柱中的石凳。家人们正

在打扫。

〔杨显之上，向王和卿招呼。

杨显之 和卿好。

王和卿 好。显之，你也来了。

杨显之 我早来了。到宛平看了个朋友。你也来送己斋吗？你不是老爱跟他抬杠的吗？哈哈。

王和卿 是啊。关汉卿一走，这条粗杠子轮着我一个人肩了，真不知以后的日子怎么过呢。哈哈。

〔刘大爷听到说关汉卿，急忙走过来。

刘大爷 先生，关汉卿怎么啦？

王和卿 噢，老人家你也知道关汉卿？

刘大爷 怎么不知道？大都人谁没看过他的戏！

周老汉 他的《单刀会》写得真有他祖宗的气概。我还看过他自家儿串的戏哩。他年轻的时候常到我们村里串戏的，我当时就想，这小伙子将来准会成为这一行的状元，现在可不是“戏状元”了吗？

刘大爷 他怎么啦？先生？不是听说都判斩了吗？咱大都这样的好人没有几个啊，干嘛不让他多活几年，多写些好东西呢？这世道也真邪门，坏人让他活个没有完，好人都一个个杀掉。

王和卿 老人家，您放心吧。关汉卿于今不判“斩”了，改判“驱逐出境”了，我们正等着送他呢。

刘大爷 怎么？关汉卿今天打这儿走吗？他还活着？要离开咱们了？

王和卿 对啊。

刘大爷 （负犁起身）亲家，咱走吧。（他跟周老汉十分性急地径自走了）

王和卿 （感慨地）咳，我算输了。

杨显之 你输了什么了，和卿？

王和卿 比抬杠，比说废话，汉卿老输给我，今天才知道比接近老百姓，比得民心，我差得太多了。我输了。
〔梁进之与大戏曲家王实甫上，和卿、显之迎上去。〕

梁进之 显之，和卿，你们来了好久了吧。

杨显之 我们也刚来不久。

王和卿 听说实甫先生身体不舒服，又来吹这样的河风，行吗？

王实甫 出来走走还不要紧，一拿起笔来就头痛。昨天接了我儿子的信，知道汉卿要出都南行，我连夜赶来送他，蹇驴走得慢，生怕赶不上，幸而还好。

王和卿 咳，“碧云天，黄花地，风西紧，北雁南飞”，您那首〔端正好〕，真是呕心之作。现在虽是柳青波绿的时候，可是春行秋令，北雁已经南飞了。

王实甫 这真是想不到的事。古来以文字贾祸的倒是代有其人，在我们朋辈中受祸最惨的怕就算己斋了吧！我让儿子第二次送些东西给己斋的时候，监里都不收了。我当时真着急，怕见不到汉卿了。怎么后来又松了呢？是不是因为王著的案子平反了呢？

王和卿 对，亏得皇上一句话，所有与阿合马有关的案子都松了。监察御史白栋白大人也从牢里放出来了。汉卿跟朱帘秀、赛帘秀差点要判斩的，也都改轻了。不

然的话，我们就得到柴市口送他们了。

王实甫 谢小山来找我，要我在一万名票上签名，我也签了，可不知递上去了没有。

杨显之 是啊，我们都签名了。词儿是大家公拟的，倘使递上去了，我想该有些影响的。

梁进之 我现在还搞不通，既然阿合马该死，王著杀得对，《窦娥冤》也骂得对，那么汉卿就应该无罪释放了，何以还得驱逐出境呢？

杨显之 你别忘了本朝的法例：王著杀阿合马尽管对，但是以汉人杀蒙古人、色目人就有罪；汉卿骂阿合马父子尽管骂得对，在词曲中“犯上恶言”就有罪。听说因为汉卿是一位名士才从轻发落的哩。

王实甫 哦，原来这样。

〔公差王能、李武押关汉卿旅装上，关忠挑行李同上。

王 能 到了卢沟桥了，歇一歇吧。李武哥，你瞧着点儿，我到县里去一趟。

李 武 行。你去吧，这里错不了。

〔王能下。

李 武 (看看亭内) 关汉卿，歇歇吧。你朋友都给你送行来了。

〔王和卿等急上前招呼。

王和卿 汉卿，快到这里来坐一回儿。(对公差) 你们也歇会儿吧，辛苦了。

李 武 您别客气。(走得稍开一点)

梁进之 大哥，这一包都是新衣裳，还有好些纸笔，预备你

路上作诗词和跟我们写信用的。

杨显之 还跟你预备了两匹好马。

关汉卿 谢谢。哦呀，实甫你也来了。真是不敢当。

王实甫 哪儿的话。这趟吃了苦了，身体还好吗？

关汉卿 还能对付。可是几乎见不到你们了。

王实甫 这真是万幸，平反得这样快。

王和卿 刚才还说哩，今天大伙儿到卢沟桥送你，总比到柴市口送你强得多了。

关汉卿 真没想到能活着出来。给我娘的遗书也写好了。进之还是替我瞒着吧，等我平安到了南方，再写信告诉她老人家。

梁进之 好。家里的事你就放心吧，都有我跟显之哩。

杨显之 我离你家近，会照顾伯母的。

关汉卿 拜托拜托。(出书给实甫)这是我在狱里给你写的信，我还当这是绝笔了哩。

王实甫 (接过去兴奋地看了)哎呀，你在狱里还这样惦记着我们的《西厢记》。你的意见很好，我一定照改。本来几次想动笔，近来多病，就搁下来了。你说得对，文章比性命要紧。人寿有限而文字却能流传久远。我一定早点改好。听说南方也在演这个戏，你看了千万写信来告诉我。

王和卿 (遥望)喝！于今卢沟桥也正要演这个戏哩。

王实甫 (没有懂)在哪儿？

王和卿 瞧，那不是车儿马儿地来演《西厢》第四本来的吗？
“遥望着十里长亭，减了玉肌，此恨谁知？”真切合

这个情景。

〔远处朱帘秀和赛帘秀一道赶来了。失去了眼睛的赛帘秀用白绢缠着眼部，扶着欠耍俏和侍女桂香，后面跟着鸩母。

梁进之 哦，真是我们的“莺莺”来了。

〔大家笑了。

关汉卿 (惨然地) 怎么赛帘秀也来了，可怜的孩子！

〔朱帘秀换了新装，容彩焕发，她向大家招呼了一下，一径走向汉卿。

朱帘秀 (半带嗔怒) 你要走，怎么不告诉我一声？

关汉卿 狱官告诉了我的处分，让我立刻动身，我请狱官通知你，才知你比我早一天出狱了。写了个条儿要关忠交到你院里，没有收到吗？

朱帘秀 没有。一定是院里总管怕我走，没给我。(想了想，有所决定) 好吧。(交礼物) 这是赛帘秀送给你的。

关汉卿 (郑重地接着，向赛帘秀) 谢谢你，小二姐，你这样老远地来送我，真不敢当，眼睛还疼吗？

赛帘秀 还疼，可是好了些了。

关汉卿 我拿什么话安慰你好呢？你是个勇敢的女人，只要关汉卿还活着，我一定帮助你，我的朋友们也一定帮助你。

王实甫 是啊，赛帘秀姑娘，你虽然失掉了一双眼睛，可是你得了许多朋友。

王和卿 实甫先生说得对。我们都是你的朋友，一定帮助你的，你别难过。

赛帘秀 谢谢先生们的好心，我不难过。我求他们把挖下来的眼珠挂在城墙上，让我看看阿合马的下场头，没想到这样快就看到了。

关汉卿 这真是大快人心的事！(向欠耍俏) 欠耍俏，你该好好地照顾小二姐了，不能像以前那样喝酒了。

欠耍俏 关大爷，您放心，自从她进监以后我就戒了酒了。我们就要办喜事了。我一定做一个好丈夫，我会好好照顾她的。

关汉卿 那真太好了。我知道你是有良心的人。你会值得小二姐爱的。

朱帘秀 赛帘秀也真有心胸，她要你多写像《窦娥冤》这样的戏，说她没有眼睛也能演。不是就有瞎了眼睛也能成名角儿的吗？

王和卿 有，什么样的残废也限制不了一个有志气的伶工的，何况她原来就是好角儿了。

关汉卿 是，小二姐，我一定写。虽说出狱的时候，狱官劝我，以后“叱奸骂谗”的戏就别写了。

朱帘秀 你怎么说呢？

关汉卿 我说等到中国没有奸没有谗了，我就不写了。他说：“阿合马不是已经死了吗？”我说：“阿合马死了，能保没有第二个第三个阿合马吗？”

朱帘秀 汉卿，你说得对。

王和卿 是啊，己斋说得对。

关汉卿 狱官说：“像你这样倔强，今天从这里出去，明天保不定还要回来的，皇上就是为了你们才定下好些法

律的，你的脑袋只怕终有一天要搬家。”我说：“谁知道呢？到了那时候，再来打扰你吧。”狱官也笑了。
〔大家笑了。〕

王和卿 有人在狱里墙壁上看过这样两句话：“不到此地非好汉，回头再来是英雄。”可以奉赠己斋。
〔大家笑了。〕

〔刘大娘、刘大爷和盛装的二妞赶过来。〕

刘大娘 哎呀，可看到您了，关大爷！

关汉卿 谁？哦，刘大娘！（指二妞）这位是？

二 妞 关伯伯，怎么您又不认识我了，不是您搭救过的二妞吗？

刘大娘 二妞一回来就办了喜事了。这都是您的大恩。二妞，还不跟关伯伯磕头。

〔二妞倒身便拜。〕

关汉卿 （急扶起二妞）哦，二姑娘。换了打扮，就不敢认了。你们也这么老远地赶来，怎么敢当啊。

刘大娘 您说哪儿的话，再远也要来的。我不告诉过您的吗？我们周家亲戚就住在宛平，我们老头子也在这里种几亩地。二妞今天从城里来看她公公、婆婆，也看看她爸爸，我也一道来了。正在家里跟亲家母柴长米短地谈些家务事，老头子来告诉我说桥边有一些人是送关大爷的，要我来看看，可不就是您来了！我和二妞到监里去看过您好几次都没见着，真把我们给急死了。您救了我们二妞，我们老头子老说别忘关大爷的恩。

刘大爷 （拱手）真是关大爷，我们老庄稼汉拿什么来感谢您哩？二妞是我的命根子，若不是亏了您就见不着这孩子了。

刘大娘 后来听说您跟朱四姐也要判斩了，我每天听得街上有囚车过，就跑去看，可没有像你们的，我才放了心。可是又有人说，好些犯人是在牢里就给折磨死了的。我让我们姑爷随时打听您的消息，他若知道您今天走，一定要赶来送行的。

二 妞 谢老板交来的万名禀，我娘和我都打了手印儿的。他告诉我亏着一位蒙古师爷还是给递上去了。

关汉卿 真是谢谢，没有大家的帮忙我们是出不来的。

刘大娘 现在可好了。关大爷您离开大都到南方去散散心也好。只是大娘子不在了，离乡背井的，谁照顾您呢？真叫人不放心。（望朱帘秀）对，朱四姐您这趟真叫人佩服。您的气概男人里头也少有。原谅老婆子不会说话，我看您跟关大爷真是一对。干嘛不一道去呢？

关汉卿 刘大娘，你说到哪里去了？

王和卿 哈哈。刘大娘说得还真对，真能一道去倒是件大美事。

梁进之 巧了，我们预备了两匹好马。

朱帘秀

王和卿 四姐从来很大方的，怎么倒害起臊来了？

〔大家笑了。〕

朱帘秀 我一万个想跟关大爷走，可是人家能让我走吗？

杨显之 是啊，帘秀也虑得是。本朝制度，行院妓女只许嫁给乐人，不许嫁给良家子弟和文人学士。

王和卿 （搓手）这就难办了。

王实甫 汉卿混迹歌场，精通五音六律；时常在歌台舞榭粉墨登场；唱鹧鸪，舞垂手，无所不能；也算个全材的“乐人”了，他倒是有资格当四姐的女婿的。只是行院妓女不许骑马，违者妓女处罚，马匹赏给拿获的人。如果要帘秀同去，非先给她脱籍不可，这怎么来得及呢？

梁进之 咳！就有这许多限制！

关汉卿 四姐，你于今可是释放了么？

朱帘秀 哪是什么释放？是交行院严加看管。

关汉卿 严加看管？

朱帘秀 （点头）可是这对我一点也不新鲜，打我进院起，他们是一直看管着我的。管吧，总有一天我会像你所说的那蝴蝶似的，飞到你身边去的。（她泪随声下）

关汉卿 是啊，在狱里我们还能见面，还能谈我们心里的话，今天一别，就不知道哪一天能再见了。

朱帘秀 别说了。（向杨显之、王和卿）显之先生，和卿先生，能不能跟他们（指公差）商量商量留汉卿半天呢？

杨显之 为什么？

朱帘秀 他们要杀我的时候，汉卿让我写信给伯颜老太太求情，我没有答应。这次听说汉卿要走，我倒是写了封信托何总管送给老太太去了。我让燕山秀夫妇俩在家里等回信。

〔杨显之走向公差李武。〕

杨显之 你们看怎么样？能不能让关汉卿在这儿留个一天半日的？

李 武 是是。只是钦限即刻动身，不能逗留，这就得走了。
〔王和卿走过去，抓着李武的手，塞给他一锭银子。〕

王和卿 看诸位先生的面子，做个瞒上不瞒下吧。

李 武 是是。让我跟伙计商量商量，他到城里去了还没回哩。（往城那方走去）

王和卿 我们备了一点酒菜，大家跟汉卿饯别了吧。

杨显之 （举杯）己斋兄，卢沟折柳，的确是黯然消魂的事，可是按这趟的情形，也还算不幸中的大幸。此行到杭州，倒是湖山胜处，老百姓把它比做天堂，于今更是“大元新附国，亡宋旧华夷”。你一定会感慨很多，增加你的词兴。这杯酒祝你体笔两健！

关汉卿 （接饮）谢谢你，显之。

王和卿 （满斟一杯交王实甫）实甫先生。

王实甫 （举杯不胜依依惜别之情）咱们说什么好呢？汉卿，老朋友慢慢地少了，保重吧。（他已经是热泪纵横）

关汉卿 （一饮而尽）实甫，你也保重。

梁进之 （举杯）大哥，家里的事都在我和显之身上。

关汉卿 （饮干）拜托你们多去看看我娘，并且请通知我孩子。

杨显之 放心吧，老朋友。

关汉卿 以后写文章不能随时跟你请教了。

杨显之 哪儿的话，再说，我会到南边来看你的。

王和卿 （举酒）老朋友，你走了少一个跟我抬杠的了：我还

不知道怎样才能填满这个空虚哩。常常想起家乡，想起西山，想起今天卢沟桥，想起我们这些朋友吧。多给我们捎信，要不就多骂骂我们，让我们在这儿多打几个喷嚏也好。

〔大家笑了。〕

关汉卿（饮尽）一定的。你们也多来信。

杨显之 是，一定常常告诉你老伯母的情形。

赛帘秀（拉欠耍俏）给我一杯酒。

欠耍俏（赶忙给她酒）对，我们也送送关大爷吧。

赛帘秀 关大爷，为了唱您的本子我被滥官污吏们挖掉了眼睛，可是我还能唱，还要唱，只要能够唱出哪怕是一线光明我是死也甘心的。关大爷，老百姓要《窦娥冤》这样的戏。您多写吧，请喝干这杯酒。

关汉卿（激动地接过酒一饮而尽）哦，我一定写，小二姐！不管我到哪里去，我永不会离开你们。为了骂滥官污吏你受了这么大伤害，老百姓不会忘记你的，朋友们会关心你的，欠耍俏会好好照顾你的。保重吧，小二姐！

赛帘秀 您多保重，关大爷。

欠耍俏 保重，关大爷。

王和卿 闹了半天，把《西厢》第四折的女主角给忘了，算话吗？帘秀，你来！

朱帘秀 我不会喝酒，也不让汉卿多喝酒了。在南牢里，汉卿赠我一首《双飞蝶》，最后说“相永好，不言别”。我再唱唱这首词吧。

王实甫 那太好了。有人谈起你们在狱中的事：我感动极了，真该祝你们“相永好，不言别”。唱吧。

〔欠耍俏递过琵琶。〕

关汉卿 好，四姐，你唱吧，多想再听听你唱这首词啊。
〔朱帘秀拨动琵琶，激动地要唱，王能、李武与一小吏急上。〕

小 吏 奉谕，关汉卿立刻驱逐出境，押往杭州，不许逗留。
（对大家）送行的诸位都请转吧。

王和卿 不，朱帘秀有信给伯颜老夫人，等伯颜老夫人的回信到了再说吧！

小 吏 不行，关汉卿必须立刻出境。（对鸨母）把朱帘秀带回去。

鸨 母 是。

〔王能、李武分开关汉卿与朱帘秀。鸨母也来拉朱帘秀。〕

朱帘秀 不，我不能离开他。

鸨 母 你怎么了？不是说得好好的吗？快回去！

朱帘秀 谁跟你说得好好的了，我死也不回去。

〔行院总管和一个下手赶来，与小吏低语。〕

小 吏 好，朱帘秀，你们总管来了。

行院总管 朱帘秀回去，今晚有堂会，上面单点你的《调风月》，快回去把戏理一理，听得吗？

朱帘秀 不，我不回去。

行院总管 四儿，听话，我怕有别扭，才自己赶来的。燕山秀夫妇要来我没答应，就是怕回头误事。四儿，别

糊涂了，你是皇上让我们严加看管的人犯，我们会放你跟人家走？上面爱你戏唱得不错，我们才另眼相看，别任性子任过头了。

朱帘秀 不，我死也不回去。

行院总管 不回去，上哪去呢？大元朝江山一统，你敢违犯国法吗？（变脸）快回去！

朱帘秀 不……

行院总管 好说不听，来人呐！把她拉上车子！

〔他的手下人来拉朱帘秀。〕

〔朱帘秀猛然向卢沟桥下跳去，被王和卿等人拉住。〕

关汉卿 （叫）四姐！

赛帘秀 师父！

王和卿 （怒）你们想逼出人命吗？

鸨 母 她是严加看管的犯人，你担戴得起吗？

王和卿 伯颜老夫人回头要她的干女儿，你们又担戴得起吗？

鸨 母 （对总管低语）四儿写了封信给伯颜老夫人……

行院总管 （忽然变得和善些）哦哦，原来这样。那也好，（对小吏）就等会儿吧，说不定老夫人会跟四儿脱籍的，我们又何必做恶人呢？

〔燕山秀骑马飞驰而来。〕

欠耍俏 好了，燕山秀来了。

〔燕山秀下马走过来。〕

燕山秀 总算赶着了。

欠耍俏 伯颜老夫人是怎样回信的？！

燕山秀 何总管派人把回信交给我，我立即借了他的马赶来了，没有来得及问。

朱帘秀 信呢？

燕山秀 (从怀里取信交她) 在这儿，你快看吧。

〔朱帘秀急拆信。

〔大家紧张地望着她。

王和卿 (忍不住问) 信怎么写的？

欠耍俏 四姐，伯颜老夫人答应了吗？

朱帘秀 (收信，再取她手里琵琶弹了个调子对关汉卿) 汉卿，我唱你写的那支〔沉醉东风〕吧。(唱)

咫尺的天南地北，

霎时间月缺花飞。

手执着饯行杯，

眼搁着别离泪。

刚道得声“保重将息”，

痛煞煞教人舍不得，

好去者，望前程万里！(没唱完她就哭倒了)

关汉卿 四姐，别难过，我早知道是这么个结果。你唱得好，没想到我当时遣情之作，倒成了今天的写照。可是天南地北分得了我们的形，分不开我们的心。你也保重吧。

小 吏 (看情形知道回信的内容) 好，该走了，关汉卿！

关汉卿 (洒脱地) 走吧。四姐，再见！朋友们，乡亲们，再见。离开你们我很痛苦，但我的心是永久和你们在一起的。

王和卿、王实甫、杨显之等 汉卿，保重。

刘大娘夫妇、二妞等 关大爷，保重。

欠耍俏、赛帘秀、燕山秀等 关大爷，保重。

〔谢小山、玉梅也赶来了。〕

谢小山、玉梅等 老关，保重，我们来迟了，书会的朋友们托我们致意你。

关汉卿 谢谢大家，再见。

朱帘秀 （爆发地）啊，汉卿，我不能离开你！（她奔过去）
〔他们拥抱了。〕

关汉卿 （平静下来，替她拭泪）四姐，我总觉得我们会再见的。四姐，我们联句吧：且忍珍珠落，

朱帘秀 休教鸿雁稀，

关汉卿 鸡声鸣不已，

朱帘秀 终有蝶双飞。

关汉卿 对，终有蝶双飞。四姐，保重。（他与朱帘秀持手珍重，再与王和卿、赛帘秀、刘大娘、王实甫等拱手，转身向桥上走去。差役等跟去）

朱帘秀 （与王实甫、杨显之、王和卿等黯然望着这剧作家的后影，不觉低低叫出）汉卿！

——幕徐落·剧终

一九六〇年五一后三日修订

（选自《剧本》1978年5月号）